中華律藏

中華律藏

第三十六卷

清規部（三）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禪林象器箋目次

第一類 區界門

第二類 殿堂門

● 祠堂
● 開山塔
● 堂塔
● 經堂
● 十僧閣
● 僧堂
● 前門（僧堂）
● 後板（僧堂）
● 首座、板頭（僧堂）
● 後堂板頭（僧堂）
● 分手板
● 三條椽（僧堂）
● 明樓
● 外堂
● 照堂
● 齋堂

● 法堂
● 享堂
● 正堂
● 輪藏
● 千僧閣
● 雲堂
● 後門（僧堂）
● 堂內、三板頭
● 西堂板頭（僧堂）
● 立僧板頭（僧堂）
● 出入板（僧堂）
● 地爐（客堂）
● 明堂
● 知客、板頭
● 後架
● 食堂

● 法座
● 方丈
● 衣鉢閣
● 東西藏
● 三默堂
● 禪堂
● 前板（僧堂）
● 四板頭
● 聖僧板頭（僧堂）
● 立僧首座床
● 床前、三淨頭（僧堂）
● 明窗（僧堂，又方丈）
● 內堂
● 知客床
● 廊下
● 茶堂

茶寮
蒙堂
侍者寮
穿堂（衆寮）
紀綱寮
知客寮
沙彌寮
旦過寮
廚庫
水磨坊
童行堂
東淨
用水處
延壽堂
無常堂
卵塔

寮舍
下蒙堂
侍司
衣閣（衆寮）
堂司
客司
客位
浴室
槽廠
淨頭寮
行者房
東司
尿鬮
省行堂
重病閣
無縫塔

四寮
單寮
衆寮
維那寮
藏司
前資寮
安下處
浴室、頭首、板頭
磨院
行堂
西淨
起止處
安樂堂
涅槃堂
將息寮
普同塔

●普通塔

第三類　座位門

●座前
●入牌、小師班位（居浴前右一）
●隣單
●副鉢位
●光伴、位
●分手位
●上板下板
●下間
●肩次
●圍座合座
●小座湯、二出座。四出座。六出座
●特爲茶六出
○罽座（見雜則門）

●海會
●座下
●被位
●四案位（衆寮）
●主位
●垂手位
●上堂下堂
●左間右間
●上手下手
●第一座第二座
●特爲茶八出座
○分手座（見雜則門）

●住持、轉位（東序上首）
●單位（七尺）
●鉢位
●特爲位
●賓位
●對面位
●上間
●上肩下肩（又謂門肩）
●左手右手
●特爲湯四出七六頁
○胡亂座（見雜則門）

第四類 節時門

● 四節
● 一夏九旬
● 破夏
● 法臘
● 八朔
● 冬夜
● 分歲
● 三長齋月
● 旦望
● 三八日
● 寅旦
● 半齋
● 齋退
● 參退
● 昏鐘鳴
● 夏安居
● 自夏
● 解夏
● 戒臘
● 授衣節
● 分冬
● 年朝
● 節通月
● 五旦望
● 六齋日
● 明相
● 臨齋
● 參前
● 半晚
● 人定
● 結夏
● 半夏
● 自恣日
● 法歲
● 冬安居
● 冬朝
● 普月
● 四孟月
● 五參日
● 四齋日
● 粥罷
● 齋罷
● 參後
● 晚刻
● 隔宿

●念日
●宿夜
●正日
●七七日
●遠年忌
●大夜
●伴夜
●忌日
●周祥
●迨夜
●贈別夜
●歸寂日
●三年忌

○聖節（見報禱門）
○景命日（見報禱門）
○三時坐禪（見叢軌門）
○每日三時諷經（見諷唱門）
○三日一參（見垂說門九參上堂）
○日子（見文疏門）
○六好日（見報禱門）
○四時坐禪（見叢軌門）
○初二十六土地諷經（見諷唱門）
○日中諷經（見諷唱門）
○十二月時令語（見諷唱門總語）

第五類　靈像門

●拈華釋迦
●文殊普賢
●普菴
●中興祖
●寶冠釋迦
●迦葉阿難
●開山
●觀音
●誕生佛
●達磨百丈臨濟
●準開山
●跋陀婆羅

● 聖僧
● 憍陳如
● 梵釋四王
● 普財童子
● 韋馱天神
● 八大神將
● 掠剩大夫
● 火德星君
● 祠山張大帝
● 感應使者
● 頂相
○ 眞牌 （見靈像門掛眞）
○ 位牌 （見圖牌門）

● 僧形文殊
● 十六羅漢
● 密迹金剛
● 韋天將軍
● 傳大士
● 耐重
● 伽藍神
● 大權修利菩薩
● 關帝
● 曠野神
● 寫照
○ 三牌 （見圖牌門）
○ 三界萬靈牌 （見圖牌門）

● 賓頭盧
● 十六善神
● 月蓋長者
● 監齋使者
● 普建普成
● 十王
● 土地神
● 招寶七郞
● 掌簿判官
● 鬼子母
● 三十佛配ス日ニ

第六類 稱呼門

● 國師
● 大師
● 禪師
● 堂頭和尙
● 方丈和尙
● 上方

● 堂上
● 前住
● 東菴
● 菴主
● 耆舊
● 單寮
● 前資
● 位頭
● 貧道
● 靜主
● 依止師
● 師翁
● 弟子
● 法眷
● 同門
● 同行

● 和尚
● 故住
● 西堂
● 名勝
● 上座
● 衆堂
● 久住
● 主盟
● 道舊
● 老宿
● 大師祖
● 叔祖
● 小師
● 法兄
● 兄弟
● 平交

● 長老
● 東堂
● 西菴
● 江湖
● 勤舊
● 衆堂寮主
● 舊住
● 善知識
● 山主
● 受業師
● 師祖
● 法叔
● 師孫
● 度弟
● 門派
● 社中

- 鄉人
- 鄉末
- 新戒
- 大乘
- 尼太師
- 檀那
- 居士
- 老耶
- 某甲
- 法名
- 表德號
- 徽號
- 人氏
- 一行人
- 鄉頭
- 新到
- 恩度
- 僧
- 師姑
- 檀越
- 女居士
- 人力
- 名諱
- 道號
- 雅號
- 安名
- 上肩下肩
- 合干人
- 鄉長
- 暫到
- 座主
- 比丘
- 道人
- 功德主
- 大姉
- 人僕
- 釋氏
- 別號
- 諡號
- 具位
- 肩上肩下

第七類 職位門

- 僧錄
- 副僧錄
- 住持

●名德、西堂
●立班、小頭首
●書狀侍者
●請客侍者
●不釐務侍者
●四寮
●頭首
●前堂首座
●禪頭
●名德首座
●書記
●記室
●藏司
●典客
●知浴
●知殿

●五侍者
●山門三大侍者
●內記
●湯藥侍者
●入院、侍者
●兩班
●衆拂、五頭首
●第一座
●首衆
●却來、首座
●外史
●藏主
●經藏堂主
●典賓
●浴主
●殿主

●六侍者
●燒香侍者
●內史
●衣鉢侍者
●衆拂侍者
●東序西序
●六頭首
●座元
●立僧首座
●後堂首座
●外記
●知藏
●知客
●客司
●浴頭
●直堂

●閣主
●侍眞
●寮長
●副寮
●禪參客
●小參頭
●開堂、請主
●主事
●都文
●都監寺
●庫司
●院主
●權管
●下副寺
●櫃頭
●典座

●塔主
●聖僧侍者
●寮主
●望寮
●放、禪客
●副參
●三綱
●知事
●都聞
●都總
●監寺
●院宰
●副寺
●庫頭
●財帛
●提點

●主塔侍者
●寮元
●知寮
●洞脚
●參頭
●望參
●山門、三大禪師
●執事
●都寺
●都管
●監院
●主首
●上副寺
●知庫
●掌財
●免僧

●納所
●火伴
●飯頭
●茶頭
●菜頭
●米頭
●穀頭
●園頭
●水夫
●炭頭
●燈頭
●莊主
●監收
●甲幹
●莊客
●街坊化主

●火客
●十務
●粥頭
●四寮，茶頭
●薑頭
●麥頭
●園頭
●磨頭
●火頭
●爐頭
●桶頭
●都莊
●都場
●莊甲
●地客
●粥街坊

●火佃
●辦事
●淨頭
●庫司，茶頭
●香頭
●麻頭
●園主
●磨主
●柴頭
●鍋頭
●樹頭
●副莊
●都倉
●莊佃
●廨院主
●米麥街坊

● 菜街坊
● 修造局
● 兄部
● 直日
● 轎番
● 維那
● 楞嚴頭
● 華嚴頭
● 導師
● 鐘頭
● 延壽堂主
● 戒師
● 專使
● 帶行、知事
● 驅烏沙彌
● 道者

● 醬街坊
● 諸色作頭
● 直歲
● 巡更
● 轎從
● 綱維
● 小維那
● 經頭
● 香華
● 淨頭
● 涅槃頭
● 作梵闍梨
● 帶行侍者
● 帶行、僧行
● 沙喝
● 童侍

● 供養主
● 監作
● 直月
● 直廳
● 額定、知事、數
● 堂司
● 般若頭
● 彌陀頭
● 自歸
● 持淨
● 本師
● 引請闍梨
● 帶行、小師
● 沙彌
● 童行
● 僧童

●聽叫
●行堂主
●參頭行者
●堂司、行者
●庫司、行者
●庫子
●供頭行者
●衆寮行者
●淨人
●毛頭
●喪司、書記
●侍眞侍者 達七

第八類 身肢門

●周羅髮
●觸指

●行者
●六局行者
●副參行者
●客頭行者
●方丈客、頭行者
●茶頭行者
●供過、行者
●門頭行者
●苦行
●主喪
●喪司、維那
●喪司、行者
●上肩

●行堂
●執局行者
●望參
●方丈、行者
●庫司客、頭行者
●喝食行者
●直殿行者
●監作行者
●五戒
●押喪
●喪司、知客
●道盛、行者
●下肩 [illegible]

第九類 叢軌門

出世
滌篆
開堂
臣僚拈香
嗣法拈香
燒香
還香
坐夏
賞勞
大坐參
坐禪
再請禪
放禪
炙茄會
鎖菑會

入院
拈衣
祝聖拈香
敘使拈香
從香
挿香
安居
過夏
坐堂
放參
四時坐禪
伴禪
經行
茶湯會
蓮華會

視篆
一家宴
將軍拈香
檀那拈香
行香
答香
結制
坐臘
坐參
展單
三時坐禪
陪禪
行道
冷淘會
菩提會

●拈鬮會
●上堂（齋開）
●陪堂
●光伴
●巡堂請茶
●喝參
●入浴
●淨髮
●閉爐
●交代
●掛搭
●止掛搭
●暖寮
●起單
●暫假
●參假

●焙經
●過堂
●下堂
●相伴
●巡寮
●開浴
●淋汗
●煨髮
●向火
●交承
●掛錫
●謝掛搭
●暖洞
●抽單
●寮假
●分散

●拭經
●赴堂
●喝食
●巡堂
●巡案
●施浴
●洗腳
●開爐
●普請
●交堂
●掛鉢
●參堂
●掃單
●請假
●病假
●得度

●試經得度
●納戒
○受牌（見垂說門）
○拈香（見垂說門）

●懺悔
●謝戒
○納牌（見垂說門）
○小拈香（見垂說門）

●登壇受戒
●白四羯磨

第十類　禮則門

●禮拜
●大展三拜
●佛祖忌九拜
●千拜
●觸禮
●對轉觸禮
●丈夫拜
●答拜
●叩首
●合掌
●問訊

●再拜
●同展三拜
●祖忌十八拜
●不住拜
●觸禮一拜
●普觸禮
●女人拜
●還拜
●磬折
●和南
●普同問訊

●三拜
●九拜
●百拜
●兩展三禮
●對觸禮
●普同作禮
●團拜
●頓首
●叉手
●普同和南
●普通問訊

●普問訊
●小問訊
●座下問訊
●三巡問訊
●謝香問訊
●送入席
●聲喏
●揖大衆坐
●揖香
●揖茶
●謝茶
●謝湯
●門送
●相看
●擲捨
●還禮

●十問訊
●趺坐問訊
●四處問訊
●一問訊
●茶禮
●送歸位
●連珠喏
●請坐問訊
●揖大衆香
●揖大衆茶
●揖湯
●謝衆臨屈
●草賀
●大相看
●約免
●復禮

●暑問訊
●座前問訊
●七處問訊
●借香問訊
●湯禮
●揖兩長揖
●揖坐
●請香
●光伴香
●勸茶
●勸湯
●退座
●展賀
●人事
●回禮
●習儀

●具威儀
●朋立
●鴛班
●分手坐
●趨近
●結跏趺坐
●互跪
●住持位前不可行過

●朝立
●鴈坐
●朝坐
●胡亂坐
●右繞
●半跏趺坐
●長跪

●朝立
●雁行班
●朋坐
●不臘次
●上肩順轉
●胡跪
●踞跪

第十一類 垂說門

●上堂
●五上堂
●謝秉拂上堂
●出鄉上堂
●陞座
●家教
●早參

●旦望上堂
●九參上堂
●謝都寺齋上堂
●因事上堂
●說禪
●家訓
●晚參

●五參上堂
●聖節上堂
●出隊上堂
●引座
●小參
●朝參
●廣參

●立參
●聽教
●開室
●納牌
●登座
●索語
●自敘
●拈提
●別語
●秉拂
●夜話
●拈香
●慶懺
●鳴鐘佛事
○對靈小參

●訓童行
●普說
●入室
●示衆
●垂語
●釣語又曰釣話
●敘謝
●拈古
●揀話
●分座
●佛事
●小拈香
●開光明[illegible]
●行新橋佛事
見喪葬門
○大行追嚴上堂

●說規矩
●告香普說
●受牌
●垂示
●索話
●提綱
●結座
●代語
●對機
●茶話
●立地
●腳踏佛事
●安座
見喪葬門

第十二類 參請門

第十三類 執務門

第十四類 雜行門

照拂　交點　交收　結案

舖設　交割　把帳　鬮拈

交　收管　支用

吹嘘　差定　打給　出坡　持齋　乞食　帶刀臥　看病

輪差　暗封　隸籍　遊山　持鉢　把針　抽解

公差　接待　出隊　閉關　托鉢　臥眠　抽脫

第十五類 罪責門

梵壇　擯罰

默擯　出院

擯出　滅擯

●剃籍
●罰錢
●罰茶
●誡罰
●罰香
●遷俗
●鐘擯
●罰油
●歸俗

第十六類 報禱門

●聖節
●每日祝讚
●二祖三佛忌
●佛涅槃忌
●開山忌
●入牌祖堂
●祖師會
●祈禱
●祈雨
●禳月蝕
●不斷輪
●焚疏
●六好日祝聖
●萬歲祝君
●佛誕生會
●達磨忌
●嗣法師忌
●千佛會
●楞殿會
●祈保
●祈雪
●遣蝗
●浴佛
●跳燈
●景命日祝讚
●修正
●佛成道會
●百丈忌
●嶽忌
●知識會
●盂蘭盆會
●祈晴
●禳日蝕
●青苗會
●浴聖
●出班上香

●揖班上香

●放生

第十七類　諷唱門

●諷經
●每日三時諷經
●隨齋諷經
●十佛名
●唱食
●儀法
●轉藏
●讚法華千部
●藥師號
●仁王菩薩
●序引
●佛母
●散經
●回向

●六諷經
●日中諷經
●結緣諷經
●五觀
●施食
●圓通儀法
●圓覺會
●讚大般若經
●四聖號
●浴佛偈
●咒心
●開啓
●散忌
●宣疏

●二日十六日土地諷經
●半齋諷經
●念誦
●咒願
●施財
●轉經會
●華嚴會
●轉大般若經
●金剛無量壽佛
●啓請
●摩訶
●滿散
●普回向
●白佛

●嘆佛
●白眞
●嘆經
●平擧
●臨話
○贈別經（見喪薦門）
○山頭念誦（見喪薦門）

●贊佛
●嘆眞
●署三寶
●表白
○龕前念誦（見喪薦門）

●白贊
●嘆靈
●擧明（定坐放參）
●白槌

第十八類 祭供門

●羅漢供
●傳供
●發供
●九味齋
●出生
●齋僧
●罷參齋
○奠茶湯（盡七）

●盂蘭盆供
●貼供
●解食
●珍羞
●獻粥
●夏齋
●罷講齋（見喪薦門）
○上祭（盡七）

●入門歎
●上供
●香饌
●生飯
●獻齋
●冬齋
●茶湯（見喪薦門）

第十九類　喪薦門

- 遷化
- 移龕
- 掛眞
- 直靈
- 津送
- 轉龕
- 下火
- 安骨
- 全身入塔
- 撤土
- 下祭
- 唱衣
- 賻別經
- 追薦
- 悲濟會

- 浴亡
- 鎖龕
- 舉哀
- 伴夜
- 押喪
- 轉骨
- 荼毘
- 起骨
- 入骨
- 掩土
- 估唱
- 提衣
- 龕前念誦
- 大行追嚴，上堂
- 施食法

- 入龕
- 蓋棺
- 奠茶湯
- 送亡
- 起龕
- 秉炬
- 收骨
- 入塔
- 撤骨
- 上祭
- 估衣
- 對靈小參
- 山頭念誦
- 水陸會
- 施餓鬼食

開甘露門
疾務
物故
○回祭
冥陽會
漸寫
（見錢財門）
○七衣
頓寫
逆修
（作莊嚴具，見器物門卓袱處）

第二十類　言語門

尊候
降重
承准
公用
合用
作聲
不審
光降
一中
眼同
合行
生疎
珍重
拜覆
諸色
差撥
合干

第廿一類　經錄門

大藏經
金剛經
大慈呪
無量壽呪
五部大乘經
楞嚴呪
消災呪
觀音聰明呪
四大部經
白傘蓋神呪
尊勝陀羅尼
經馬

第廿二類 文疏門

- 參榜
- 聖節、黃榜
- 茶狀
- 目子
- 送榻位批
- 檢子
- 長標
- 單寮
- 遺書
- 祭文

- 無頭榜
- 看經、榜
- 門狀
- 批子
- 請侍者批
- 日子
- 引標
- 花押
- 病僧口詞
- 證號

- 道場榜
- 經單
- 參狀
- 免遠迎批
- 帖子
- 標
- 單 名單
- 遺囑、書
- 勸狀
- 可漏子

第廿三類 簿券門

- 遐由
- 啓散聖節由
- 度牒
- 籍
- 輪差僧簿

- 免丁由
- 公驗
- 綾牒
- 簿
- 堂司須知簿

- 坐夏由
- 祠部牒
- 供帳
- 戒臘簿
- 假簿

第廿四類 圖牌門

●接住持牌　●接官牌　●普說牌　●秉拂牌　●坐參牌　●坐牌　●點茶牌　●特爲牌　●開浴牌　●普請牌　●觸落牌　●過渡牌

第廿五類　飲啖門

●粥　●紅糟　●晚粥

●接和尚牌　●上堂牌　●告香牌　●坐禪牌　●放參牌　●木座牌　●點湯牌　●巡寮牌　●浴室內小牌　●淨髮牌　●唱衣牌

●小食　●縷絡粥　●齋

●接像宿牌　●小參牌　●入室牌　●靜牌　●照牌　●巓點牌　●特爲照牌　●直堂牌　●入浴資次簡板　●拾遺牌　●送灰牌

●五味粥　●蒋薄粥　●草飯

○持齋 見經行門

- 水飯
- 饡飯
- 放參飯
- 送食
- 再請
- 煎點
- 油糍
- 富藩茶
- 點茶
- 入寮茶
- 涅湯
- 點湯
- 大座湯
- 品食
- 羅齋

- 黑鉢
- 特爲飯
- 藥石
- 陪貼
- 請折
- 點心
- 湯果
- 茱萸茶
- 特爲茶
- 城臘茶
- 七香湯
- 特爲湯
- 三巡湯
- 伴眞湯

○叓齋 見祇供門

- 桶飯
- 非時食
- 藥食
- 貼菜
- 打飯
- 糍果
- 糟雞
- 茶末
- 醬湯
- 米湯
- 粗湯
- 小座湯
- 陪食
- 送湯

○冬齋 見祭供門

○罷講齋 見祭供門

○罷參齋 見祭供門

第廿六類 服章門

●袈裟
●金襴袈裟
●九條衣
●三事衲（三衣附）
●鉤紐
●頭巾
●菩薩巾
●直裰
●糞掃衣
●黃衣
●坐具（尼師壇）
●行纏
●紙被

●法衣
●瓜的衣
●七條衣
●掛絡
●袈裟袋
●頭袖
●偏衫
●汗衫
●磨衲
●禪帶
●襪
●打眠衣
●眠單

●傳衣
●大衣
●五條衣
●掛子
●帽子
●禪巾
●裙子
●衲衣
●紫衣
●平江縧
●脚絣
●被
●浴具

●浴裙
●鞋
●衩袒
●腰帛

第廿七類 唄器門

●諸法器
●百八鐘（百二十下）
●集衆鐘
●下堂鐘
●小開靜
●大開靜
●昏鐘
●法鼓
●齋鼓
●下鉢鼓
●曉鼓

●脚布（與浴布脚布二具）
●施鞋
●卸衣

●犍椎
●殿鐘
●斂鐘
●粥罷鐘
●開小靜
●開大靜
●定鐘
●登座鼓
●雲鼓
●放參鼓
●更鼓

●履
●衩衣
●孝服

●大鐘
●僧堂鐘
●入堂鐘
●放早參鐘
●小靜
●放參鐘
●牖鐘
●茶鼓
●問訊鼓
●昏鼓
●浴鼓

●普請鼓
●大板
●方丈版
●首座寮板
●衆寮中、小板
●坐禪板
●長板
●火板
●巡廊板
●圓板
●槌砧（打[illegible]）
●遍食槌
●尺
●引磬
●火鈴
●桐魚

●火鼓
●雲版
●庫堂板
●衆寮前板
●衆寮內板
●齋板
●長擊板
●巡火板
●浴室內小板
●梆
●槌整
●下堂椎
●磬
●鐃鈸
●巡更鈴
●魚鼓

●鼓鐸
●鐵板
●照堂板
●衆寮外板
●諸寮小板
●下鉢板
●三下板
●報廊板
●洗脚板
●椎
●遍粥椎
●戒尺
●手磬
●銅鑼
●木魚
●石魚

●閑枕　●二十五點　●早晨鳴器品次

●齋前鳴器

第廿八類　器物門

●常住物　●什物　●調度

●道具　●公用　●刹竿

●水磨　●葛籠　●經櫃

●函櫃　●鑰匙　●寺印

●三寶印

○私印　見資身細器、印盒

已下係莊嚴具

●廚子　●龕　●花亭

●毗藍園　●毗藍園、額　●義成殿、額

●幡　●蓋　●斗帳

●卓圍　●卓袱

已下係供養具

●爐。瓶。燭臺　●四板頭、香爐　●衆寮、香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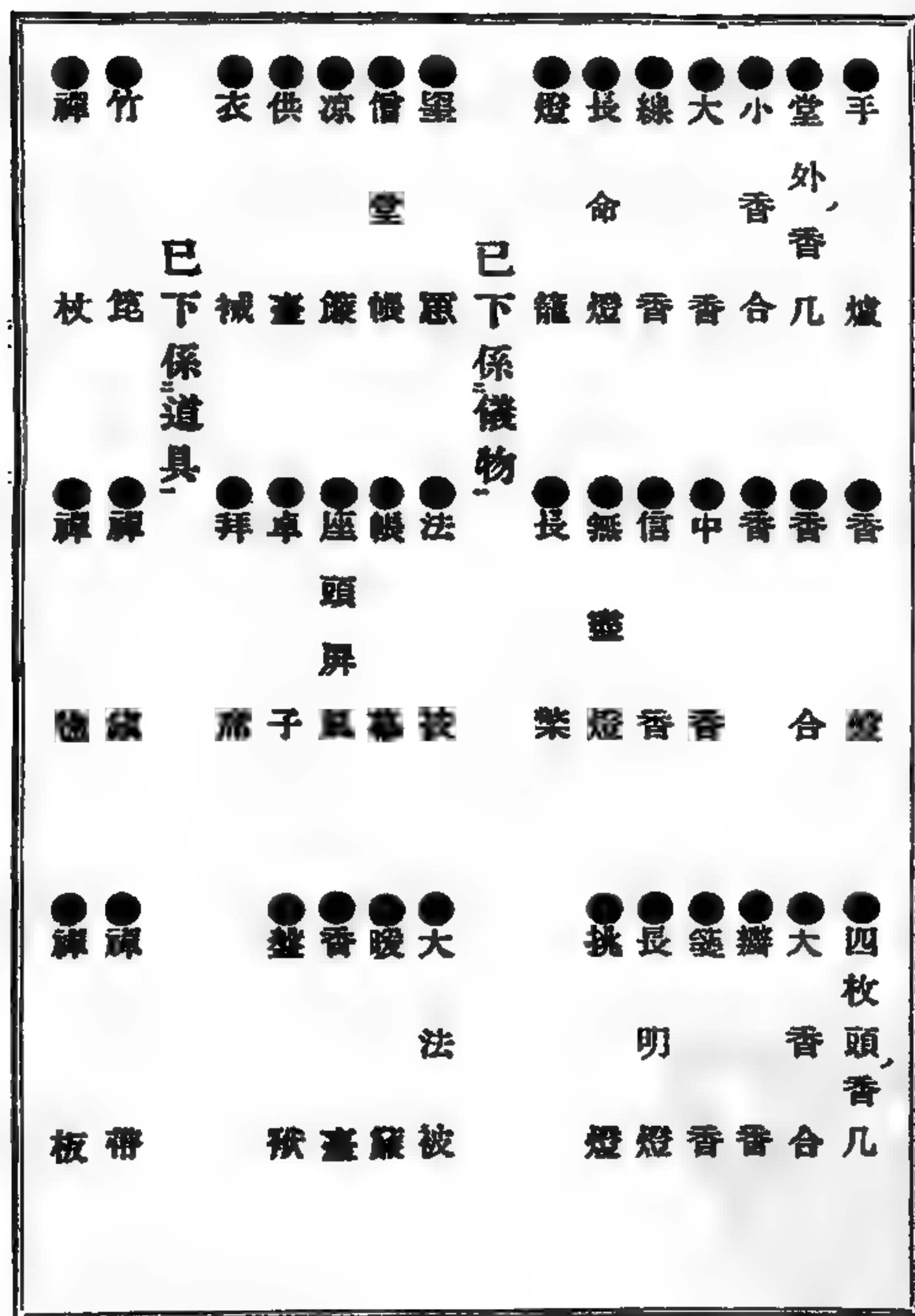

●手爐　●堂外、香几　●小香合　●大香　●線香　●長命燈　●燈籠

已下係儀物

●罣匳　●僧堂幔　●涼簾　●供臺　●衣裓

已下係道具

●竹篦　●禪杖

●香盤　●香合　●香　●中香　●信香　●無盡燈　●長柴

●法鼓　●幔幕　●座頭屏風　●卓子　●拜席

●禪鞠　●禪毱

●四枚頭、香几　●大香合　●辦香　●篆香　●長明燈　●挑燈

●大法被　●暖簾　●香臺　●盤袱

●禪帶　●禪板

●倚版
●數珠、記子
已下係資身細器
●錫杖
●探水
●攙和子
●界尺
●剃刀
●淨瓶
●淨巾
●橋枕
已下係資身麤器
●法臺
●轎
●蒲團
●經案

●數珠
●籌
●拄杖
●挑子
●印（剃有三寶印寺印）印
●針筒
●戒刀
●濾水囊
●面盆
●扇
●涼傘
●蒲龕
●椸架
●牀

●數珠、母珠
●拄杖、觸頭淨頭
●如意
●[illegible]剪
●鏡
●法瓶
●手巾
●枕子
●頭末紅扇
●笠
●[illegible]蒲
●几案
●繩床

●椅子
●曲彔
●踏床
●脚凳
已下係行裝具
●鬮部筒
●包
已下係飲食器
●鉢
●頭鑚
●鉢支
●匙
●匙筯籮
●鉢拭
●淨巾
●棵子

●參椅
●曲木
●攑子
●脚踏
●複子
●包紗
●應量器
●鑽子
●樏
●筯
●鉢刷
●鉢袱
●鉢囊
●飯桌

●竹椅
●長連床
●卓
●油單
●頭鉢
●鍵鎔
●鉢單
●匙筯袋
●楊枝
●蓋膝巾
●椀
●果桌

●和桌
●建盞
●曲盆
●飯巾

已下係浴具

●浴室屏風
●浴室幃竿

已下係廁具

●廁、筅竿
●淨籌
●淨桶
●後架、手巾

已下係喪具

●龕
●香亭
●娑羅華

●湯瓶
●空盞
●圓盤
●生盤

●浴室、筅竿
●浴袱

●廁籌
●觸籌
●觸桶

●浴船
●龕柳
●柴枝

●茶筅
●托子
●折水桶
●生臺

●浴室、淨竿
●脚布

●廁箇子
●廁紙
●香木

●眞亭
●菉花
●遺物

第廿九類　錢財門

無著道忠禪師頂相

禪林象器箋序

[illegible]

寛保元年辛酉歲九月　日

[illegible]

禪林象器箋序

五葉結果之後。稟承祖胤者。多附居律寺而已矣。百丈和尚。創意而設禪居。震耀儀表規矩。以謀令法久住。乃觀有師徒焉。有堂舍焉。有禮則焉、有器服焉。以義定名。論云語於名轉名於義轉止此名義既槪矣。須是紬繹其義。而發明其名也忠顯蒙。有志于茲。大凡佛教儒典。諸子歷史。詩文小說。目之所及意之所詣。遠蒐近羅。或對斜陽。或挑殘燈。多累歲月。稍覺無遺漏焉。且輟

簡。而題其棄。以禪林象器箋矣。易曰。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

如今所謂。象器者。名義之所競趣也。

寬保元年辛酉秋九月　日

葆雨堂主八十九翁道忠無著題

禪林象器箋援書目錄

內典

經疏

華嚴經
華嚴經玄談
華嚴經疏鈔
梵網經
梵網經法藏疏
梵網經疏
梵網經傳奥疏
梵網經明曠疏
梵網經古迹記
梵網經私記
梵網經補忘鈔
梵網經菩圖鈔
圓覺經
圓覺經集解
首楞嚴經
首楞嚴經長水疏
首楞嚴經釋要鈔
首楞嚴經圓通疏
觀音經智者義疏
請觀世音消伏毒害經
請觀音經智者疏
請觀音經闡義鈔
維摩經三註
淨名經畧疏
四卷金光明經
金光明經文句記
大般若經
摩訶般若經
仁王般若經
金剛般若經
金剛經纂要
金剛經刊定記
法華經
法華經玄義
法華經文句記
法華經文句補注
法華經嘉祥疏
法華經要解
楞伽經
北涼涅槃經
南本涅槃經
盂蘭盆經圭峯疏
盂蘭盆經元照新記
盂蘭盆經孤山註
陀羅尼集經
千手千眼大悲心呪
大威德消災陀羅尼
熾盛光消災陀羅尼
無量壽決定光明王如來陀羅尼經
灌頂封印大神呪經
蘇悉地經
日藏經
大方等大集經
大寶積經
菩薩處胎經
胎藏經
悲華經
大乘悲分陀利經
觀普賢行法經
地藏本願經
灌頂往生淨土經
中阿含經
增壹阿含經
雜阿含經
長阿含經
正法念處經
賢愚經
雜譬喻經
雜寶藏經
佛說四天王經
海龍王經
三千威儀經
優婆塞戒經
優婆夷墮舍迦經

毘尼母經　玉耶經　佛說校量數珠功德經　得道梯橙錫杖經　佛說溫室洗浴衆僧經
救拔焰口餓鬼經　諸[illegible]經　大日經演密鈔　上生經慈恩疏　心經守千眼銅記
法住記　善住意天子所問經　無垢優婆夷問經　首楞嚴經溫陵會解　理趣六波羅蜜多經
勝天王般若經　佛本行集經　摩登伽經

律

十誦律　四分律　五分律　摩訶僧祇律　毘奈耶雜事
毘奈耶音釋　百一羯磨　摩得勒伽　薩婆多毘尼毘婆沙

論

大莊嚴經論　大智度論　瑜伽師地論　觀心論疏　馬鳴遺教論
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　遺教論住法記　百論吉藏疏　毘尼母論　俱舍論
俱舍論頌疏　俱舍頌疏遁麟記　大毘婆沙論

漢土撰述 初編附

摩訶止觀　止觀輔行記　止觀[illegible]記　知禮、修懺要旨　淨源、楞嚴修證儀
佛陀波利、修禪要訣　西域記　法顯佛國記　南海寄歸傳　祇洹圖經
南山、感通傳　歷代三寶記　大乘義章　諸經要集　法苑珠林
慧苑、[illegible]記　智廣、密呪圓因往生集　嘉祥、維摩疏　廣弘明集　義楚六帖
釋氏要覽　慧琳、衆經音義　慧苑、華嚴音義　玄應、衆經音義　翻譯名義集
續觀音感應集　諸天傳　開元釋教錄略出　不可思議疏　圖[illegible]百條
天台[illegible]門　不空表制集　仁孝皇后[illegible]書　龍舒淨土文　入相事略
傳述一心戒文　[illegible]谷[illegible]燈錄　[illegible]鈔　[illegible]窓隨筆　寂照堂谷響集

白河燕談　[illegible]運廣釋　禪門歸敬儀　南山增輝記　行事鈔
資持記　業疏　濟緣記　釋門章服儀　應法記
六物圖　六物圖宗覺纂註　南山教誡律儀　出要律儀　義淨受用三水要行法
沙彌律儀

僧史（略錄）

付法藏因緣傳　求法高僧傳　梁高僧傳　唐高僧傳　宋高僧傳
六學僧傳　釋門正統　佛祖統紀　[illegible]年通[illegible]　佛祖通載
釋氏資鑑　釋氏通鑑　釋氏[illegible]記　[illegible]傳記　釋[illegible]古略
神僧傳　僧[illegible]法[illegible]傳記　僧史略　[illegible]法[illegible][illegible]　元亨釋書

禪史

傳燈錄　傳燈一山錄　廣燈錄　續燈錄　聯燈會要
普燈錄　五燈會元　五燈嚴統　續傳燈錄　增續傳燈錄
禪林僧寶傳　續僧寶傳　僧寶正續傳　大光明藏　正宗贊
[illegible]一年錄　延寶傳燈錄　最澄將來六祖傳　[illegible]燈錄

傳　行狀

馬鳴菩薩傳　慈恩玄奘傳　西巖[illegible]行狀　北礀簡行狀　斷橋倫行狀
[illegible]菴先行狀　南堂欲行道記　虛堂愚行狀　古林茂行狀　高麗普覺國尊碑銘
永平道元行狀　約翁儉塔銘　佛國高峯行狀　夢中及年譜　龍山狀[illegible]行錄
[illegible]藏虎關紀年錄　一休純（宗子）年譜　建長蘭溪隆行狀　大雅果年譜

禪集

宗鏡錄　佛果擊節錄　永平正法眼藏　達磨觀心論　溈山警策　禪關策進　雲臥紀談　護法論　雲棲山房雜錄　瑩山坐禪用心記　瑩山十佛科圖　竺仙續叢林公論

冥樞會要　禪儀集　五位顯訣　宗門統要　慈覺龜鏡文　林間錄　羅湖野錄　明敎廣原敎　竹窓二筆　義堂日工集　宗門雜錄

萬善同歸集　大慧正法眼藏　榮西興禪護國論　宗門統要續集　緇門警訓　人天寶鑑　叢林盛事　雲外關法論　竹窓三筆　臥雲日件錄　祖庭事苑

頓悟要門論　從容錄　和泥合水　禪林類聚　禪林寶訓　大慧武庫　枯崖漫錄　空谷尚直編　紙衣謄　臥雲夢語集　禪林方語

圓悟心要　拈八方珠玉集　夢中問答集　翠玉集　禪林寶訓音義　雪堂拾遺錄　山菴雜錄　雲棲正訛集　無住雜談集　澄藏前聞記　大明錄

清規

禪門規式　備用清規　幻住菴清規　永平清規　南禪規式　黃檗清規

古清規楊億序　敕修清規　大鑑清規　瑩山清規　天龍年中行事　敕苑清規

禪苑清規　敕修清規雲桃解　大鑑小清規　東漸寮清規　東福入寺記　律苑事規

校定清規　日用清規　竺仙小清規　清規略要　東福清規　大心條條說

志叅清規　日用軌範　村寺清規　鎌倉清規　常正規　叢林兩序須知

禪錄

六祖法寶壇經　馬祖一禪師錄　南泉願語要　趙州諗錄　睦州蹤錄
臨濟玄錄　曹山寂錄　雪峯存錄　雲門偃錄　玄沙備廣錄
大隋真錄　智門祚錄　雪竇顯錄　保寧勇錄　神鼎諲錄
葉縣省錄　首山念錄　石門慈照鳳巖集　興化獎錄　芙蓉楷錄
法華舉錄　汾陽昭錄　楊岐會錄　白雲端廣錄　五祖演錄
晦堂祖心錄　黃龍死心錄　雲峯悅錄　圓照本,別錄　真淨文錄
圓悟勤錄　佛眼遠錄　大慧杲錄　大慧普說　大慧法語
東山空錄　虎丘隆錄　開福寧錄　別峯印錄　別峯雲錄
應菴華錄　密菴傑錄　松源岳錄　破菴先錄　無準範錄
普菴肅錄　慈受深錄　大川濟錄　介石朋錄　偃溪聞錄
曹源生錄　癡絕沖錄　石菴玿錄　晦菴光狀元錄　西巖慧錄
北磵簡錄　物初觀錄　希叟曇廣錄　月江印錄　石溪月錄
南堂欲錄　無門開錄　寒山錄　虛堂愚錄　雪巖欽錄
高峯妙錄　中峯本錄　中峯山房夜話　中峯東語西語　天如則錄
中峯雜錄　橫川珙錄　永覺晚錄　東山外集　長翁淨錄
丹霞淳錄　斷橋倫錄　元叟端錄　笑隱訢錄　龍源清錄
恕中慍錄　石屋珙錄　梅山壓紙普說　蘭溪隆錄　大覺拾遺錄
無學元錄　無學支那真如錄　約翁儉錄　大休念錄　東明日錄
覺堂圓錄　古林茂錄　古林拾遺錄　竺仙僊錄　清拙澄錄
龐居附錄　明極俊錄　熔慈語要　隱元琦錄　夢窓石錄

虎關十禪支録　夢巖應録　南浦明録　宗峯語録　大明月菴光録

眞山無文遺録　桂林德仁録　寂室光録　中巖月録　靈山叢林圖

天境無規矩　義堂信録　空谷應録　東谷普說　東陽無孔笛

善慧大士録　龐居士録　如如居士録

禪文 附僧傳

證道歌竺原註　雪竇祖英集　禪月集　寶龍書尺　文字禪

鐔津文集　大慧書　東山外集　東林雲門菴頌古　北磵文集

北磵詩集　北磵[illegible]集　橘洲文集　叢豎摘藁　慈受偈頌

蒲室集　物初賸語　無文印　竺仙來[illegible]藁子集　竺仙東度語

竺仙天柱集　竺仙宗門千字文　居頂圓菴集　竺仙疑問　中峯擬寒山詩

永覺禪餘內集　永覺禪餘外集　永覺[illegible][illegible]言　虎關濟北集　禪儀外文序

夢巖旱霖集　石城遺寶　別源南遊集　別源東歸集　東海一漚集

義堂空華集　愚中周及集　蓬龍半陶藁　水拙文集　諸祖偈頌

江湖風月集　蕉堅藁　貞和集　諸偈類要　因師集賢録

三隱詩集　拾得録　宋景濂護法録　寶洲百丈山師[illegible]閣記　孤山閑居編

雪廬藁　金玉編

外典經

易經註疏附　書詩　經　毛詩註疏　爾雅註疏

周禮
周禮注疏
論語
論語注疏
孝經援神契

禮記
禮記注疏

史

左傳
左傳杜預注
左傳林堯叟注
公羊傳
國語

戰國策
史記
前漢書
後漢書
三國志

三國志演義
晉書
魏志
南史
梁書

隋書
舊唐書
新唐書
五代史
五代史補

南唐書
宋史
東都事略
元史
明通紀集略

通鑑綱目
通鑑綱目集覽
續通鑑綱目
十八史略
遼志

隋史遺文
忠義水滸傳
鄭所南大義略敘
醉書撰
路史

宋志傳
岳珂・程史

子

列子
莊子
淮南子
空同子
文中子

集

後漢崔駰集
駱丞文集
杜工部集
李太白詩集
韓昌黎集

柳河東集
白氏文集
歐陽文忠公集
山谷詩集
參寥詩集

東坡全集
東坡詩集
秦少游淮海集
王梅溪集
陳后山詩集

陸放翁詩集
渭南文集
宋濂潛溪集
袁中郎文集
天[illegible]錢撰牧齋集

楊誠齋江湖集
楊誠齋江東集
文苑英華
白玉蟾集
文選六臣註

文體明辨
翰墨大全
唐詩選
三體詩
聯珠詩格

續幽閒文類　李忠定公奏議　劉氏鴻書　十三經注疏　拔　西　聯　句

稗

韓詩外傳　說苑　顏氏家訓　春渚紀聞　邵氏聞見錄

西溪叢語　銳日錄　癸辛雜識　湘山野錄　宋都筆記

夢溪筆談　茅亭客話　玉堂雜記　雲谷雜記　程大昌演繁露

避暑錄話　李濟翁資暇錄　孔氏雜說　李涪刊誤　劉斧摭遺

桃源手聽　三柳軒雜識　愛日齋叢鈔　東齋紀事　因話錄

戴埴鼠璞　春明退朝錄　常朝錄　東京夢華錄　天基聖節排當樂次

齊東野語　能改齋漫錄　新知錄　洵奐錄　祝允明猥談

談寶　玉集　太平老人袖中錦　學齋佔畢　容齋隨筆

容齋三筆　容齋四筆　老學庵筆記　草木子　雙株由筆

春風堂隨筆　客窓隨筆　楊升菴外集　丹鉛總錄　餘冬序錄

歸田錄　孔子家語　孔叢全書　蓮社高賢傳　襄陽耆舊傳

王充論衡　酉陽雜俎　續酉陽雜俎　朝野僉載　西京雜記

李肇國史補　世說新語補　江南野錄　江湖紀聞　湖海新聞

好生錄　無怨公案　太平廣記　堯山堂外紀　于寶搜神記

廣搜神記　搜神大全　睽車志　冥報記　鄭還古博異志

丹鹿龍括異志　劉敬叔異苑　異聞錄　夷堅志　祠山事要

附唐嘉話　冷齋夜話　剪燈新話　剪燈餘話　金鰲新話

鶴林玉露　野客叢書　叢談採餘　瑯邪代醉編　困學紀聞

翻譯集　名義攷　簷曝偶談　五雜俎　陳繼儒枕譚
靈[illegible]錄　陳繼儒書蕉　文海披沙　墨莊漫錄　二酉委譚
朱子語錄　耳談　文心雕龍　搜神秘覽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錄
趙璘因話錄，明[illegible]君初啟紀　皇朝類苑　東坡外紀　桂苑叢談
孫[illegible][illegible]談　陳繼儒群碎錄　三餘贅筆　徐氏筆精　周[illegible]餘錄
本草綱目　三才圖會　白虎通　劉熙釋名　杜氏通典
漢制攷　文獻通考　續文獻通考　馬縞中華古今注　[illegible]書拾遺
續[illegible][illegible]要　藝圃擷[illegible]　楊子方言　大明會典　徐[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錄
事物初畧　普陀山志　續釋常談　方輿勝覽　大明一統志
大明名勝志　陸游入蜀記　劉侗帝城景物畧　叢林志　[illegible][illegible]
格致餘論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法解　文公家禮　[illegible]子遺書　[illegible][illegible]錄
棠陰比事　貴耳集　異苑　本事詩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秋
苕溪詩話　漁隱叢話　楊慎千里面譚　高[illegible]法集品　陸羽茶經
宋徽宗大觀茶論　蔡襄茶錄　粥[illegible]品　古今印史　燕几圖
石湖梅譜　俗呼小錄　四時宜忌　十友圖贊　事文類聚
劉氏鴻書　山堂肆考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書　天中記　五車妙選
[illegible]珠故事　書言故事　月令廣義　居家必備　居家必用
事林廣記　事物紀原　事始　古今原始　萬卷星羅
俗事考　事物異名　經國大典註解　羣玉韻府　玉篇
龍龕手鑑　洪武正韻　篇海類編　小補韻會　字彙

續字彙　正字通　品字箋　康熙字典

和書

箋和名類聚　太平記　公事根源　叢書記談

禪林象器箋援書目錄畢

禪林象器箋

神京妙心龍華沙門道忠無著甫輯

第一類 區界門

●叢林

智度論云、僧伽秦言衆、多比丘一處和合、是名僧伽。譬如大樹叢聚、是名為林。一一樹不名為林、除一一樹亦無林。如是一一比丘不名為僧、除一一比丘亦無僧。諸比丘和合故僧名生。

祖庭事苑云、梵語貧婆那、此云叢林。大論云（如上所引）。又大莊嚴論云、如是衆僧者、乃是勝智之叢林。一切諸善行運集在其中。又雜阿含二十五、佛告阿難、汝遙見彼青色叢林否。唯然、已見。是處名曰優留曼荼山。如來滅後百歲、有商人子、名優波掘多、當作佛事。教授師中最為第一。即四祖優波毱多。梵音、楚夏耳。以祖師居之、今禪庭稱叢林也。

忠曰、優留曼荼山、在摩偷羅國。見雜阿含。又以優波毱多所居青色叢林、今禪庭稱叢林者、雖牽附會、尚匪無根據矣。

寶積經菩薩見實會云、過去有王、名曰尼彌。了達諸法、如法為王。乃至三十三天欲得見彼尼彌王。帝釋天主即告御臣名摩多梨、莊嚴千馬寶車、往閻浮提、將提呵國、迎尼彌王。乃至爾時摩多梨又復將王到須彌頂。爾時尼彌王遙見青茂叢林、告摩多梨言、彼林定是不顛倒衆生所居之處。摩多梨言、大王、此是忉利諸天善法之堂。（如說）

宋高僧傳石霜諸禪師傳云、諸得石霜山、便結茅

謂之叢云堂中老宿長坐不臥屹若株杌天下謂之石霜枯木衆是也南方禪之叢林者禪那為功德叢林也

大乘義章云禪者是其中國之言此翻名為思惟修習亦云功德叢林功德叢林者從果為名智慧神通四無量等是其功德衆德積聚說為叢林定能生之因從果目是故說為功德叢林

中峯本禪師東語西話云世稱叢林者蓋取喩於草木也法道之所寄材器之所從出猶然草木培植則霑漑則榮霜雪則彫斧斤則敗叢林以稱上大道為培植以慈悲喜捨為霑漑以偸安利養為霜雪以貪欲瞋恚為斧斤主叢林者不諳其培植之道霑漑之理則草木病矣況偸安利養之霜雪貪欲瞋恚之斧斤時時斫伐而損徵之故其草木區萌芽蘖猶不暇而欲望叢林之為材器之萃難矣哉

聯燈會要智門光祚禪師章云示衆云汝等諸人橫擔拄杖出一叢林入一叢林須要叢林有發機或有栴檀叢林栴檀圍繞或有荊棘叢林荊棘圍繞或有荊棘叢林栴檀圍繞或有栴檀叢林荊棘圍繞只如四種叢林是汝諸人在阿那箇叢林裏安身立命若無安身立命處虛踏破草鞋閻羅王徵爾草鞋錢有日在

忠按四種叢林出智度論說彼荊棘作伊蘭

智度論云如栴檀譬喩經中說有栴檀林伊蘭圍之有伊蘭林栴檀圍之有栴檀栴檀以為叢林有伊蘭伊蘭自相圍遶佛諸阿羅漢亦復如是佛住善法解脫中諸阿羅漢亦住善法解脫中住法相應眷屬莊嚴佛以大衆圍遶如須彌山王十寶山圍遶如白香象王白香象圍遶如師子王師子衆圍遶佛亦如是佛為世間無上福田與諸弟子圍遶共住

華嚴經淨行品云若見叢林當願衆生諸天及人所應敬禮

長阿含經世記經閻浮提洲品說閻浮樹遂爲地種種靈林名

五山

支那五山者，一徑山興聖萬壽寺（在杭州臨安府）二阿育王山鄮峯廣利寺（在明州慶元府）三太白山天童景德寺（在明州慶元府）四北山景德靈隱寺（在杭州臨安府）五南山淨慈報恩光孝寺（在杭州臨安府）

宋濂護法錄覺原禪師遺衣塔銘序曰，浮圖之爲禪學者，自隋唐以來，初無定止，僧居律院以居至宋而其道方盛，然猶不分等第，惟推在京鉅刹爲之首，南渡後始定江南爲五山十刹，使其拾級而升，黃梅曹溪諸道場，反不與其間，則其去古也益遠矣。元氏有國，文宗潛邸在金陵，及至臨御，建大龍翔集慶寺，獨冠五山，蓋重其[illegible]也。國朝因之，錫以新額，號寺設官，撫轄天下僧尼。

虎關鍊和尚曰，唐土五山起於大慧已後，當時靈隱寺兄弟，齊于直歸堂（在二法堂一）識定五山，非朝廷之制也。一徑山二靈隱等也。或問，靈隱何因得獨稱定耶。答曰，靈隱之在京都內也，如日本平安城有北山，徑山則偏遠，如平安於東大寺，故靈隱兄弟得尊之。又徑山本小刹，至大慧初爲巨刹，此時王都在杭州也。

中巖本禪師山房夜話云，及達磨東邁，百丈未生，牛頭橫出一枝，荷北宗分南派，曹源發育，蔚火種刀耕，鋤靈負舂，鵠衣丐食，鐵石身心，冰霜健魄，以佛祖大事因緣一肩負荷了，無長住，蓋行處說教，所謂必的矣。後時安有五山十刹之廣居三玄五位之者，唱放歌，播之與作牯牛則之殊音不施諸環麗玉本無瑕疵，用規矩而雕，元自正自百丈建叢林已來，廣田大宅，高廣如其豪，正因日緊，露安日熾，紀綱日隳，叢林日[illegible]，敎修羯歲方奉諸云，住持遇名刹相承試授者位，固謂爲然，而五山大方則不肯齊。

日本皇都五山者。一靈龜山天龍資聖寺。(第一五山)開山夢窓疎石。(嗣高峯)號正覺心宗普濟玄猷佛統大圓國師。二萬年山相國承天寺。勅請夢窓爲開山。春屋妙葩(嗣夢窓)爲第二世。號智覺普明國師。三東山建仁寺。開山明菴榮西(嗣虛菴)號千光祖師。四慧日山東福寺。開山圓爾辨圓(嗣無準)號聖一國師。五京師山(又名九重山)萬壽寺。南開山。十地覺空上人。及東山湛照寶覺禪師(嗣聖一)。瑞龍山太平興國南禪寺(五山之上)開山無關普門(嗣聖一)號大明國師。此山爲五山之冠矣。蓋準中華天界大龍翔集慶寺冠於五山也。

日本鎌倉五山者。一巨福山建長興國寺。開山蘭溪道隆(嗣無明)號大覺禪師。二瑞鹿山圓覺興聖寺開山子元祖元(自號無學、嗣無準)號圓滿常照國師佛光禪師。三龜谷山金剛壽福寺。開山明菴榮西(嗣虛菴)四金峯山淨智寺。開山大休正念(嗣石溪)號佛源禪師。準開山南洲宏海(嗣兀菴)號眞應禪師。五稻荷山淨妙寺。開山退耕行勇(嗣明菴)。

夢巖應和尚旱霖集云。應子從容曰。二三子欲聞五山十刹之故乎。五山之稱古無今有。今有何貴。寺不貴。人也。古無何貴。人不貴寺也。古者雖窮僻遠地。蛇虎穴。有有道之人焉。則有志之士。四方萬里爰至。王公大人。望山而拜。過者不敢褻其地。如佛之所住。何寺院大小之問乎。厥後權僧競造大寺。擇名德主之。人以爲道德之所在。而食之豊約。衆之多寡。不敢較矣。今者乃官差住持。僧圖加寓。而費用殷繁。五山之稱。由此而著。彼方乃吳越。錢王啟之。後世沿焉不革。此方乃關東平元師宣之。平氏亡。南朝先皇。陞南禪爲第一。近代又加天龍。餘並如舊。法逃務爭。外衛者不嚴不擇。由此妄庸之徒。聚蟻羶利。以機巧。以狐媚。濫膺寵擢。紛焉沓然。成風成俗也。雖師家學者。但以涓沫小惠。爲[illegible]其心學者又說敬膜拜。上下交相欺。蓋牙儈屨絲之不如也。遂使古佛叢林。忍詬于柳柳州。鐵爐步

志者，蓋斯嘗歎不思五山位名之弊，議于此。嗚呼，堯舜如在井，則以爲遠邇乎，近邇如在天，則以爲蛟龍乎，果無此理，則託物焉欲身之立名之攝者，不亦甚惑乎。浮光幻影，須臾變謝，來報之說不誣，則吁可恐哉。二三子，一日意行，出通衢，偶見禪衲有道行之色者，問之何住，曰京師南禪，或曰相陽建長住持者。謙歎曰：不知。或曰某人某人言可爲法行可爲師，否三種住持十科僧業具闕何如。曰不知。且其人與子襲籍而省親耶，又以衣鉢賭，好施予，有所于求耶。曰並無之。若爾遠勝矣。爲曰天下之望剎也，選闡僧倫，不一日掛錫於其間，不亦恨乎。主人賢否何愼，恣行余自落，曰甚哉，後生之無識也。假如嚼此等之族于百關邊鐵戰鬪轡，飯氣鈍餳，但是一國之市，而住持盡其平也，豈佛祖建立永延慧命之本意也耶。

忠曰：天竺亦有五山，名載言華之，立支那五山，我未見其本說，今且錄於茲。

智度論云：問曰：佛何以多住王舍城。答曰：以坐禪精舍多故，餘處無有。如竹園、鞞婆羅跋恕、薩多般那求呵、因陀世羅求呵、薩簸恕魂直迦鉢婆羅、耆闍崛。五山中有五精舍，竹園在平地。法華文句云：有五精舍，鞞婆羅跋恕，此云天主穴；薩多般那求呵，此云七葉穴；因陀世羅求呵，此云蛇神山；薩簸恕魂直迦鉢婆羅，此云少獨力山。五是耆闍崛山。又云耆闍崛山者，此翻靈鷲，亦曰鷲頭，云狼跡。

● 十剎

忠曰：剎者剎竿之義，寺前樹剎竿，故稱寺爲剎也。剎竿見器物門。

支那十剎者：一中天竺山天寧萬壽永祚寺（在杭州臨安府）二道場山護聖萬壽寺（在湖州烏程縣）三蔣山太平興國寺（在建康上元府）四萬壽山報恩光孝寺（在蘇州平江府）五雪竇山資聖寺（在明州慶元府）六江心山龍翔寺（在溫州永嘉縣）七

雪峯山崇聖寺(在福州侯官縣)、八雲黃山寶林寺(在婺州金華縣)、九虎丘山雲巖寺(在平江府蘇州)、十天台山國清教忠寺(在台州天台縣)。

日本十刹者，曆應五年所定。一淨智寺(在相模)、二禪興寺(在相模)、三聖福寺(在筑前)、四萬壽寺(在山城)、五東勝寺(在相模)、六萬壽寺(在相模)、七長樂寺(在上野)、八眞如寺(在山城)、九安國寺(在山城)、十萬壽寺(在豐後)。

應曆年中重賦定，一萬年山等持寺(在山城葛野郡)開山夢窓、疎石、二靈龜山臨川寺(在山城)開山夢窓疎石、三安國山聖壽寺(在伊勢)開山明叟齊哲、四萬年山眞如寺(在山城)開山子元祖元、五萬壽山安國寺(在山城北禪寺)開山大同、六蔣山興聖萬壽寺(在豐後)開山直翁智侃、七巨鼇山興國清見寺(在駿河)開山關溪入、八瑞雲山定林寺(在上野)開山高峯顯日、九覺雄山大福田寶幢寺(在山城)開山春屋妙葩、十龍鳴山崇禪寺(在山城)開山春屋妙葩。爾後歷代沿革，不得悉記。

● 甲刹

十刹之外，甲於諸刹者，爲甲刹。支那甲刹有龍翔山集慶寺、華嚴山顯報寺等，不得盡錄。日本甲刹有平安山佛心寺、靈龜山景德寺等，不

● 降封

忠曰：降寺降山，言降封。封者封疆也。敗修治規章宿遷化，有降封遣責。

● 山降

忠曰：大德寺妙心寺，稱山降矣。吾國諸先輩叢席，其在五山之降封也。或曰：五山僧自稱叢林，臣大德妙心稱山林。故五山僧謂大德妙心長老入寺疏，多用山林兩字，意在輕侮。謂我靈居公方官寺，渠自居山林也。余謂此說差矣。夫大德妙心天子

敕額寺豈可能稱哉。五山亦各有山號而各稱叢林。豈非山林耶。故支那五岳亦有以山林稱之者。居頂圓菴爲木菴再住天童京城方外交疏云。雪人同一心。豈分坐乾洙泗。天下無二道。何論鐘鼎山林。此止 黃鐘鼎猶儒在朝廷。山林猶釋在佛寺。又愚菴及禪師錢淨慈多至小參云。千載南屏古道場。目前無法可論。僅群陰銷盡。陽生也。四海同時化日長。如是則鐘鼓山林依舊。太平氣象維新。此止矣。天童淨慈皆居五山之一。住天童疏面居頂有良同淨慈。小參而愚菴有此言。則山林之目何在貶抑。故其說無謂矣。又敕修清規聖節疏語曰。山林鐘鼓樂化日之舒長。草木昆蟲被青春之澤潤。此止 此之疏。五山大方叢刹巨刹。可皆通用而取叢試句。或山林鐘鼓之語。五山亦可稱山林矣。又叢林者。凡衆僧所爲處之稱。五岳何得專稱而合他不稱哉。

東坡贈清涼寺和長老詩云。老去山林徒夢想。雨餘鐘鼓更清新。

●十方刹

忠曰。諸方名宿住持不拘甲乙。故爲十方刹也。敕修清規請新住持云。凡十方寺院住持虛席。必聞于所司。伺公命下。庫司會兩序勤舊茶。議發專使。修書製疏茶湯榜。請書記爲之。

義堂信禪師日工集云。上杉兵部來。和會報恩永式。堂曰。昔十方諸檀爲先師造寺。不可勝計。特以天龍爲十方刹。兵部曰。吾聞臨川以下。大小寺院皆爲度弟院。今此瑞泉又然。

空華集云。天龍資聖寺以本備十方之居。故先師不充徒弟者掛搭。[illegible]

翻譯名義集云。[illegible]云。寺是攝十方一切衆僧修道境界。法爲持一切僧經遊來往要供處所。無彼無此。無主無客。僧祇平等。同遵佛法。故其中飲食衆具悉是供十方凡聖同有。鳴鐘作法普集

僧衆同時共受與種越作生福之田如法及時者皆無遮礙是宜開廣道意除諸鄙懷不恡身財護持正法

忠曰寺謂十方義與請十方僧住持少異焉然寺運十方則其義同

● 度弟院

忠曰未詳何義蓋對十方刹爲言則己所度之弟子令住持之甲乙而傳者（又見師弟門度弟院）

義堂日工集云謝雄某以寺薦與余堅却之曰凡今時以度弟院爲貴者天下皆是也余則不然以有三寶互用之誡也　又云府君賜東榮寺爲度弟院　又云承新規改度弟院爲十方則許預十刹余伏以臨川已爲十刹甚是度弟也當寺及普門亦皆度弟諸方以爲何如哉府君僧錄皆領之

● 受業院

言受出家業寺院（見稱呼門受業師）

傳燈錄云福州古靈神讚禪師本州大中寺受業後行脚遇百丈開悟卻迴本寺受業師問曰汝離吾在外得何事業曰並無事業遂有蜂鑽窓紙因

略

● 常住

敕修清規嗣寺云掌常住金穀錢帛米麥出入

又典座云護惜常住不得暴殄　又莊主云有補常住而濟澗未萌　又辨道具諸水盞云常住者不濫水罪歸主執之人

忠曰常住者行事鈔隨戒釋相篇云僧物有四種一者常住常住謂衆僧舍宇什物樹木田園僕畜米麥等物以體局當處不通餘界但得受用不通分賣故重言常住也云云（略明四種常住物）今禪林總稱常住僧物之所又謂之常住所謂千年常住也（二者十方常住三者現前現前四者十方現前詳如鈔）

釋氏要覧云、增輝記云、招提者、唐言四方僧物。但筆者訛。拓爲招。去鬭奢。留提。故稱招提。卽今十方住持寺院是也。

廣燈錄潙山喆禪師章云、僧問、無根樹子、向什麼處栽。師云、千年常住一朝僧。

羅湖野錄云、明州啓霞、宏禪師、院之山林深秀、有貴人卜葬所、親迎柩至。宏堅臥其穴、不克葬事。郡守仇待制遣人諭之曰、千年常住、一朝僧、長老何苦爭耶。宏曰、不可以一朝僧、遂千年常住。貴人亦賢者、善其言、而改圖。

中峯本禪師山房夜話云、今之苾芻、於所爲處、識背至理、惟務惡求。如片地之不獲、或多財以壓之、或重勢以臨之、或據爭以恐之、或挾術以勝之。雖設就於一時、皆須償業報。豈[illegible]田利害者哉。蓋以千年常住一朝僧之說、爲張本。殊不思千年常住、苟非遂貪饕自他兼利、必何所從而得耶。或罔其所自、是猶捨池而招明月、棄樹以集衆鳥。理豈然哉。

禪林寶訓云、妙喜曰、安着禪和子、不過鉢盤而已。時萬菴以謂不然。計常住所得、善能撙節浮費、用之有道、儉歲不虞歉矣。何足爲慮。然當今住持僧、得抱道弟子、爲先。

虛堂和尚徑山錄、有朝廷降賜度牒二十道、入常住修造上堂。

●公界

公堂之謂界也。

教苑清規日用軌範云、不得以兩邊公界手巾拭頭面。公界手巾係著衣後淨手拭之、以被五條也。

●塔頭

祖師塔處也。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到達磨塔頭。塔主云、長老先禮佛先禮祖。師云、佛祖俱不禮。塔主云、佛祖與長

考甚什麽冤家、即便拂袖而出。

● 子院

叢林諸院依附本寺者、爲子院。

● 都道場

都道場者、毎郡縣建祝釐道場、以爲一郡一縣聚會祈禱之處。義堂日工集云、唐土毎歳裡有都道場、諸宗集會祝釐（止此）是也。
敕修清規聖節云、或住持赴郡縣都道場、所歸時、鳴鐘集衆門迎、歸方丈問訊。
僧史略云、魏大武帝始光二年、立道場、至神䴥四年、敕州鎮悉立道場、慶帝生日。（誕辰門、僧史略）

● 定額

忠曰、朝廷定天下佛寺之數有限、此云定額。定額外、不許私建寺。凡（定僧數、定寺數、定試數、皆稱定額）

本朝文粹、前中書王、請以棲霞寺爲定額寺狀云、伏願陛下鴻慈特降、龍渙、準之前例、列之定額。

● 宣政院

朝廷管僧道衙門、此謂宣政院。
忠曰、元朝初置之。日本寺社所也。
元史百官志云、宣政院、秩從一品。掌釋教僧徒、及吐蕃之境而隸治之。遇吐蕃有事、則爲分院往鎮。亦別有印。如大征伐、則會樞府議。其用人、則自爲選。其爲選、則軍民通攝、僧俗並用。至元初、立總制院、而領以國師。二十五年、因唐制吐蕃來朝見於宣政殿之故、更名宣政院。置院使二員、同知二員、副使二員、參議二員、經歷二員、都事四員、管勾一員、照磨一員。二十六年、置斷事官四員。二十八年、增僉院同僉各一員。元貞元年、增院判一員。大德四年、罷斷事官。至大初、省院使一員。至治三年、置院使六員。天曆二年、罷功德使司、歸宣政、定置院

使一十員從一品。同知二員正二品。副使二員從二品。僉院二員正三品。同僉三員正四品。院判三員正五品。參議二員正五品。經歷二員從五品。都事三員從七品。照磨一員。管勾一員。並正八品。掾史十五人。蒙古必闍赤二人。回回掾史二人。怯里馬赤四人。知印二人。宣使十五人。典吏有差。

續文獻通考云。宣政院古無之。元立掌釋教僧徒。

佛祖通載云。迨我皇元世祖皇帝。損浮字條綱。制度一出睿思。辟以俗制於僧。殊失佛教。諭天下。設立宣政院。僧錄僧正都綱司。錫以印信。行移各路。主掌教門。護持教法。猶盡天子。不負佛囑也。然而稗販之流。好貨廢實。恃其所負而貪之。奔走伺候。塵汚不羞。以敝朴喧囂嚚訴。侄僞。苟得志。不容不厭。致有益加巴僧錄。枉取袴挑山僧錢。罔嗾希行。可謂師子身蟲也。仁宗皇帝居儲宮日。自鑒其弊。降旨除宣政院外。一例革之。是亦不負靈山付囑也。

中峯本禪師錄師子正宗寺陞座云。今乃與宣政院使平章相國。及王子宰相。尚書侍郎。舍人宣使一行官從前時會集。

●行宣政院

舊說曰。在朝廷曰宣政院。在藩道曰行宣政院。行事行也。綱選方州縣。轄遐邇故。置之掌行宣政院事。

教條稍規兩序進退云。楚定賜照欽奉相領行宣政院。分上中下三等寺院。類定歲請知事員數。

佛祖通載云。元仁宗延祐五年戊午六月。再立行宣政院　又云。文宗天曆元年戊辰。革行宣政院。設立十六處廣教總管府。以擇行。

續文獻通考云。行宣政院。順帝元統二年。革廣教總管府十六處。置行宣政院於杭州。除院使同知副使各二人。同僉院判各一人。至元二年。西番盜起。又置行宣政院。以也先帖木兒爲院使。往討。

之。至正二年，江浙行宣政院，又設崇教所，擬行中書省理問官，以理僧民之事。

廣葉，撰笑隱訢和尚行道記云：江浙行省丞相脫歡公，故荅剌罕順德王之子也。以世勛名德爲重，知大體。象行宣政院事，領東南浮圖之教，凡大剎非名德不輕授。

中峯本和尚錄，示脫歡丞相法語云：賢宰相以是光沛仁澤，宣大政。

忠曰：脫歡象行宣政院，故有宣大政之語。

忠按：日本昔時亦有此職名。義堂日工集云：貞治三年甲辰夏，有朝貢關東幕府，始置行宣政院，以十州管內禪教諸剎系焉。

●涅槃臺

涅槃臺，焚化亡骸之處。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奠至涅槃臺。

●化壇

涅槃臺又名化壇。

幻住菴清規云：默持經咒，送至化壇。又云：公界與鄉人，往化人壇上收骨。

第二類　殿堂門

●伽藍

翻苑，華嚴音義云：僧伽藍，具云僧伽羅摩。言僧者衆也，伽羅摩者園也。或云：衆所樂住處也。

忠曰：法堂、佛殿、山門、廚庫、僧堂、浴室、西淨，爲七堂伽藍。未知何據。否有表相如圖。

法堂 頭　佛殿 心　山門 陰

廚庫 左手　浴室 左脚

僧堂 右手　西淨 右脚

止觀輔行云：如大經云：班爲殿堂。

摩訶僧祇律云：廁屋不得在東在北，應在南在西。

忠曰：此圖淨所在西南，則合僧祇律說。

招提

增壹阿含經云。毘沙鬼白世尊曰。我今以此山谷施招提僧。唯願世尊與我受之。

悲華經云。智華無垢堅菩提尊王如來正法像法中。諸比丘比丘尼無慚無愧。或斷招提僧物。斷現前僧衣服飲食臥具醫藥。

釋氏要覽云。招提。增輝記云。梵云拓鬪提奢。唐言四方僧物。但筆者訛拓為招。去鬪奢留提。故稱招提。即今十方住持寺院是也。

翻譯名義集云。經音義云。梵云拓鬪提奢。唐言四方僧物。但筆者訛稱招提。此翻別房施。或云對面施。或云梵音僧鬪。此翻對面施。音義云。體地交現曰對。穢己惠他名施。後魏太武始光元年。造伽藍。創立招提之名。

杜子美遊龍門奉先寺詩云。已從招提遊。更宿招提境。

柳河東集衡山中院律師塔銘注云。凡官賜額者為寺。私造者為蘭若招提。

寺

僧史略云。寺者釋名曰。寺嗣也。治事者相嗣續於其內也。本是司名。西僧乍來。權止公司。移入別居。不忘其本。還標寺號。僧寺之名始於此也。

釋氏要覽云。後漢明帝永平十年丁卯。佛法初至。有印度二僧摩騰法蘭。以白馬馱經像。届洛陽。敕於鴻臚寺安置。（鴻臚即賓寺也）至十一年戊辰。敕於雍門外別建寺。以白馬為名。即漢土佛寺始也。吳孫權立建初寺。為始也。

大日經一行疏云。寺者毘訶羅。此方譯為住處。

山門

忠曰。山門者。山對城市之言。城市俗。山林異。凡蘭若者反俗居。本宜在山。所謂遠離處也。（蘭若智度論翻遠離處）

故縱在城市者。亦用山號。失歸向眞道者。當由此而入。故言山門也。

虛堂錄犁耕曰。山產也。產生物也。名山　蓋今謂產生叢林法材也。　忠曰。此解鑿乎附會。不可取也。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栽松次。黃檗問。深山裏栽許多作什麼。師云。一與山門作境致。二與後人作標榜。

又有山門爲本寺總稱者。　傳燈錄牛頭慧忠禪師章云。威禪師以山門付屬。乃出居延祚寺。

又有闔山住持已下大衆。稱山門者。　敕修清規諸方名勝擧塔云。首座請知事等。白住持發批山門相送之書。（詳下文疏門批條）

●三門

山門之制。排列門有三。故亦稱三門。

敕修清規。聖節云。堂司備牌。張三門之右。

日用清規云。藥石罷。出寮。不得出三門。

傳燈錄。睦州陳尊宿章云。一日有天使問。三門俱開。從那門而入。師喚尚書。天使應諾。師云從信門入。（[illegible]）

五燈會元仰山章。陸希聲相公。擬謁與此因緣相類。

釋氏要覽云。凡寺院有開三門者。只有一門。亦呼爲三門者何也。佛地論云。大宮殿三解脫門。爲所入處。大宮殿喻法空涅槃也。三解脫門。謂空門。無相門。無作門。今寺院是持戒修道。求至涅槃人居之。故由三門入也。

禪林野錄云。死心禪師以大觀元年丁亥九月。從洪帥李景直之命。住黃龍山。明年揭牓于門曰。卯門頭行者。賓客到來。到時報覆。即不得容縱浮浪小覺。到此貼牓。常切掃灑精潔。凡登三門者何也。謂空。無相。無作。三解脫門。今欲登菩提場。必由此門而入。然高低普應。遐邇同歸。其來入斯門者。先空自心。自心不空。且在門外。戊子九月十八日死

心曳白。

護法錄育王山碑略序云、三解脫門、則僧伽智尊作之。此止 即頌三門也。

三門閣上、必設十六羅漢像、中安寶冠釋迦、以月蓋長者善財童子。爲挾侍。（[illegible]）

又有安五百羅漢者。釋氏資鑑云、宋元豐元年。天旱久。帝禁中禱雨甚力。一夕夢有僧乘馬馳空中。口吐雲霧。既覺而雨大作。翌日遣中貴詣夢中所見物色相國寺三門五百羅漢中。至十三尊。貌彷彿。帝迎入內觀之。正帝所夢也。

● 隔子門

庭曰、子助字。蓋方丈小門隔外庭。故云隔子門。

雪竇顯禪師錄云、玄沙與地藏在方丈說話、夜深沙云、侍者閉隔子門。汝作麼生出得。地藏云、喚什麼作門。（又聯燈玄沙章、作恁麼元造但作門）

無準範禪師錄結夏小參云、佛殿裏隔子門礙塞

殺人。

● 偏門

非正門也。有罪犯者、自此門驅出焉。

禪苑清規百丈規繩頌云、犯重焚衣鉢、應當集衆人、山藤聊示恥、驅擯出偏門。

敕修清規肅衆云、或彼有所犯、卽以拄杖杖之、集衆燒衣鉢道具、遣逐偏門而出者、示恥辱也。

● 佛殿

文字禪白雲山靈應禪師大佛殿記云、余聞百丈大智禪師之訓曰、世尊遺敎弟子、因法相逢、則當依法而住、飲食服玩、經行宴坐、必爲叢林、營建室宇、必先造大殿、以奉安佛菩薩像、使諸來者知歸向故、晝夜行道、令法久住、報佛恩故。

傳燈錄丹霞然禪師章云、一日石頭告衆曰、來日剗佛殿前草。

正宗贊德山鑑禪師傳云，師凡住院，拆却佛殿，獨存法堂而已。傳燈錄德山年不載之。

忠曰，世謂拆却佛殿，獨存法堂，德山獨有此作。殊不知本是百丈立意也。傳燈所載禪門規式云，不立佛殿，唯樹法堂，當代爲尊也。評法堂主蓋雖百丈本規，諸方猶立佛殿，而德山特準其令爾。

歷代三寶記云，孝明帝熙平元年，靈太后胡氏，造永寧寺，乃浮圖北，有佛殿一所，形如大極殿，中有丈八金像。

空華集賀知殿頌軸序云，昔吾黨且之祖，自達磨至大寂之世，凡八葉，三百五十餘載，未有禪居，故吾徒多栖律寺，及乎百丈祖興，創意別營禪字，以居其徒，僧史所謂，利不百不變格是也。然猶未立佛殿，以表佛祖親承當代爲尊也。而後祖師以憶吾徒去佛滋遠而忘乃本也，而乃有佛殿之制。既有佛殿矣，則不可無掌之者，於是置乎知殿之司，班于頭首之末矣。本朝當叢林盛時，尚營是職，而邇年稍稍而廢者何也。蓋以其班序庫，而吾徒不肯就焉耳。由是殿堂也，像設弗嚴，香火弗嬰，燈燭弗續，塵埃也拂如几案也，關如管籥之啓閉也。弗講往來之瞻禮也，弗便於序致使吾黨皇寶殿，寂寂焉而會路旁古廟之不若，不亦可惜也哉。

聯燈會要，古靈神讃禪師章云，其師一日澡浴，命師去垢，師撫其背云，好所佛殿，只是無佛聖。作好所佛殿，而佛不聖。

忠曰，佛殿，嚴面白土畫者，擬夏中楞嚴會，行道此亦律有據，見教戒門儀行處。

西域佛殿，名香殿。 毘柰耶雜事，佛爲外道現神通因緣云，世尊即以右足，蹈其香殿，是時大地六種震動。注，西方名佛所住堂，爲健陀俱知，健陀是香，俱知是堂，此是香室香臺香殿之義，不可親觸尊顏，故但喚其所住之殿，即如此方，王階陛下之類，然名爲佛堂佛殿者，斯乃不顧西方之意。

佛壇

敕修清規報恩章序云、於是設臺容、具佛龕壇。

忠曰、居家必備淥部張一陳祭禮考云、古者庶人無廟、而祭於寢。注云、寢者前堂也。此止余謂此方寺院無佛殿處、則方丈設佛龕、而祭佛。雖亡者、即是無廟而祭於寢者也。

撐天柱

凡殿堂正面左右二露柱、此謂撐天柱。

雨打

凡殿堂四壁與露柱之間、曰雨打。蓋殿堂宇有二重、第一重爲正屋、第二重更足造者。若無第二重、則第一重簷霤可著此處。故名雨打。

義堂日工集云、三門兩廊、雨打既成。

月壇

凡殿堂壁外露壇、名月壇。謂月光常到處也。

東福寺入寺記云、祈命過佛殿西月壇。

東坡詩集應從景靈宮詩云、道人幽夢曉初還、已覺笙簫下月壇。

忠曰、近水戶侯（光圀）造大學明倫堂、其壁外壇、曰月臺。老者得乘輿到于此。（[illegible]）月臺即月壇也。

永覺晚錄重建鼓山湧泉寺記云、大殿乃謀再造、即命石工甃殿前月臺及大悲石。

禪宗公案搶劫類云、縣主簿鄉夫七人、人抬其石而至、令放于月臺之下。（[illegible]）

隋史遺文云、秦叔寶販馬到潞州二賢莊單雄信所、見主人立在簷前、只得站立於月臺傍邊。

忠曰、是俗家亦稱月臺。

水滸傳云、從中書起身、走出堦前來、從人移轉銀交椅、直到月臺欄干邊放下。

●祖師堂

祖師之堂設于佛殿西邊。

白雲端和尚禪錄祖堂綱紀序云、吾道盛於此土、初祖菩提達磨之綱焉、刱立禪林之制、百丈大智之紀焉。此實天下之共知、而奈何天下祖堂中、各以開山傳次者、爲其祖孫、不思乃宗乃祖所傳所持之最者乎。嗚呼、教來五百年、彼達磨始來、猶之諸家之賢者、豈不知性卽聖乎、何爲覺自以性以墮之泥乎。乃須少林之後、猶彈指頃、不假文字語默、有無釋然亡其所待、而自得逕其本。又古之巖居穴處者、但以法爲勝、爲味殊、不患今日其間者驕獨。大智禪師盛之、而廓以禪林之度、由是資之、而少林之風、至今藹然於天下。吾欲天下祖堂中、以達磨大智、正其位、以開山傳次者、陪之、資來者尊其始、而歸其大、豈不然乎。熙寧三年、歳次庚戌十月初一日立。

林間錄云、白雲端禪師曰、天下叢林之興、大智禪師力也。祖堂當設達磨初祖之像於其中、大智禪師像西向、開山尊宿像東向、得其宜也。不當止設開山尊宿、而略其祖宗耳。

敎條濟規新笑隱訢章序云、海會端公謂、宜祀達磨於中、百丈陪于右、而各寺之開山祖配焉。見於祖堂綱紀序云。

忠曰、綱紀序無左右、既然濟規言、百丈陪于右、而今禪林安像例、而達磨南面、百丈在東、則陪于祖左也。臨濟在西則陪于祖右也。依此舊說紛紜。或曰、林間錄已言大智像西向、是亦可約達磨南面、則陪于祖左明矣。故今右字寫誤、當改左字。卽百丈配昭位（東左）、某寺開山配穆位（西右）、正爲當理也。或曰、右字不可改也。但某寺嗣開山故、開山安祖左（東也）、百丈安祖右（西也）矣。

或曰、右者謂向眞人之右也、則北面向眞故、右則東也。合現今禪林安像法。

忠曰、向尊人之右之說甚失義也。何故爾。凡規制者、無此例。諸節榜張于三門之右者、言門面也。諸節上堂、侍者往法座左側立者、言座東也。儒禮亦然。文公家禮云、凡屋制不問何向背、但以前為南、後為北、左為東、右為西、後皆倣此。何違作向尊人之左右說耶。其意開山抑百丈、固不足取焉。故左字者、義同。林間故不在於例。然以余觀之、笑隱云附于右大、有深意。蓋達磨為太祖、二祖昭、三祖穆、如此次第配之。則百丈穆位。而在達磨之右也。笑隱之意、蓋在茲乎。猶如周后稷為祖、文王穆、武王昭矣。續紀序本不言左右。覺範之記定與改左字者、一狀傾過。或曰、今禪林以臨濟代開山配祖者、依其昭穆說、則臨濟亦當穆位。答曰、若值貴像、則固可如所論。然除貴像、但安臨濟、故可配左邊空位耳。不可為此難。唯是安像法、本於淸規百丈附于右說、故臨濟可在左也。實與今禪林安位相反焉。如今之配置、蓋依林間錄而已。

羅湖野錄云、隆藏主及住虎丘、道大願著。因追繹白雲、備和尚立祖堂、故事、乃曰、為人之後、不能紹行遺訓於後、安乎。遂圖像奉安、躬讚于上。達磨曰、鬧國人難、携西擔隻履歸、只麼雖耳、月千古冷光輝。百丈曰、迅雷吼破澄潭月、當下曾經三日聾。去却膏肓必死疾、叢林從此有家風。開山明教大師曰、春至百花開處、閑幽香斷絕。一人來臨風無限深深意、聲色堆中絕點埃。嗚呼百丈創立禪規、以來叢林卒不至於弛廢、實本于此。白雲以百丈配享達磨、有義而不謬其義。可謂知本矣。隆既能遵行季先之懿、又從而為讚、發明其道、有足多也。

● 土地堂

土地神護法神之堂、設佛殿東邊。

備用淸規式曰、或曰、宋國土地祖師二堂、在法堂左右。義堂云、但隨宜處立之、不必於法堂左右也。

勅修清規住持章念誦云侍者隨住持到祖堂土地堂大殿燒香禮拜

三隱詩集拾得錄云於土地堂壁上書語數聯

關廟

關帝之廟也關帝見于靈像門

佛祖通載無盡居士撰玉泉皓長老塔銘序云玉泉寺宇廣大弊漏悉壞法堂方丈寢堂鐘樓慈氏閣關廟而鼎新之

祠堂

居家本設祠堂而祭祖宗親族矣今祭在家亡靈於佛寺者爲祠堂

漢書龔勝傳云勝敎以棺斂其事衣周於身棺周於衣勿隨俗動吾冢種柏作祠堂

孔聖全書云君子將營宮室先立祠堂于正寢之東爲四龕以奉先世神主高祖考妣居左曾祖考妣居右祖考妣居次左考妣居次右祖考妣皆南向考左妣右設祭田具祭器主人晨謁于大門之內出入必告正旦冬至朔望則參俗節則獻以時食有事則告若無力之家只擇明潔空室一間以奉四世神主再無別室可於寢室正間祀之

後漢書馬援傳云更脩封樹起祠堂　又李固傳云新營祠堂

法堂

忠曰演說大法之堂故云法堂故黃檗百丈山師表閣記云東陽嗣住是山旣新作演法之堂(止此)又宋景濂護法錄妙辨大師塔銘序云元季寺燬于兵公奮然有爲創演法堂及方丈室

三才圖會宮室部云堂者當也謂當正向陽之屋(玉篇)又堂明也言明禮義之所

華嚴經世主妙嚴品云大智日勇猛慧菩薩說頌言世尊凝睟處法堂炳然照曜宮殿中　又入法

界品無憂悵章云。善財童子將升法堂。又摩耶夫人章云。時有守護菩薩法堂羅刹鬼王。名曰善眼。　疏。護正法堂也。

大方等日藏經云。於當來世。是中皆應起立塔寺。造作法堂。安置舍利經法形像。

佛本行集經云。有諸比丘。或在露地說法之時。或寒或熱。我許造堂。堂下說法。若雖有堂。露無四壁。風吹塵草汙諸比丘。我今當聽起四壁障遮諸塵草。時諸比丘在說法堂。若地不平。應以補填。若塵若草泥塗其地。使令淨好。

毘奈耶雜事云。佛告阿難陀。此拘尸那城往古有城。有拘舍伐底。有王名大善見。國人奉諸金銀末尼等寶。王曰。如是諸寶我自豐足。不受國人獻寶而去。王念。今此珍寶非枉求。我今宜用修造法堂。時有八萬四千諸城小王聞之。咸詣王所白言。願不須神慮。臣等當為王營造。再三請而許。諸王白手於城東形勝地興建法堂。（略）嚴飾既畢。願親遊幸。王念。此勝法堂不應先自受用。宜請一切沙門婆羅門有德行者。如法供養。（略）

右法堂文字出經律者。

歷代三寶記附錄云。法堂佛殿既等天宮。嚴且神州還同淨土。

六學僧傳隋羅雲傳曰。上明東寺法堂十二間。壹道安曇翼所造。

唐高僧傳羅雲傳云。釋道安於上明東寺造堂七間。曇翼後造五間。連甍接棟。橫列十二。

傳燈錄牛頭慧忠禪師章云。來諸入城。居莊嚴舊寺。師欲於殿東別創法堂。先有古木。群鵲巢其上。工人將伐之。師謂鵲曰。此地建堂。汝等何不遠去。言訖。群鵲乃遷巢他樹。初築基。有二神人定其四角。復潛資夜役。遂不日而就。繇是四方學徒雲集座下矣。

宋高僧傳希寶（閩二時）傳曰。州將韓國供施交駢。樹造法堂。嚴飾奇麗。時來問道。

右並百丈已前、有法堂稱者。

傳燈錄百丈章、禪門規式云、不立佛殿、唯樹法堂者、表佛祖親囑受當代爲尊也。

德山拆卸佛殿、獨存法堂。（見于佛殿）

忠曰、蓋以百丈制禪苑規繩、取宜於朝制、其東西兩序、猶如文武排行。五參上堂、猶如五日一參、到法堂制造、亦是擬太極殿矣。予嘗聞日本大極殿之制、蓋一依中華法、地面舖布甎瓦、中央有高臺、皇帝即位、登此座、則可四方瞻望之。由此觀今、法堂之制無一所異、而今法堂座後、有大板屏、非可移動者、蓋非古也。何以知之、清規上堂云、設罘罳法被、夫板屏罘罳也。若常在、則何言設之、乃知古制不著板屏、臨時設罘罳耳。既無板屏則在座上者可四方仰望之。然古有佛殿、擬太極殿者、楊子通論云、魏胡太后作永寧寺、極土木之美、其佛殿如太極殿、三門如端門、僧房千間、玉珠錦繡、駭入心目。（引佛殿代三寶記）、予之法堂形太極之說、殆得類證矣。

或曰、禪刹法堂、象帝釋善法堂、故名法堂也。予謂不然、古人或命文命屬、只取類似、以資言端。或上堂小參、亦臨時假借、未可取以爲本義也。若實謂象帝釋之堂、則義不亦涉爲鄙淺閑記、明言演法之堂、何須別說、且據古人以善法堂稱者、附見于此。

佛祖通載、唐張說法雄院二法堂贊序云、法雄、西三歸院二法堂、發院長老初上禪師所造也。三歸堂、以長安元年辛丑子月望日癸卯立。善法堂、以開元元年癸丑丑月望日戊辰建。又云至哉初上人、建立善法堂、彩畫三世佛。

廣燈錄覺華普照禪師章云、僧問、如來以一音演說法、未審和尚何法示人。師云、白雲無定止。出沒太虛中。進云、恁麼則善法堂前師子吼也。

續燈錄興化紹銘禪師章云、上堂云、祖師門下、佛法不存、善法堂前仁義休說。　又云、興化今

日不上天堂不入地獄於善法堂中登王座上爲母說法

葉縣省禪師錄云聞善法堂中鐘一鳴來看師遷接化無師云蜀地錦襯陶總

翠巖悅禪師法輪錄云開堂陞座僧問善法堂開於此日第一義諦乞師宣師云何不早問

石溪錄小參舉趙州訪茱萸上法堂從東過西因緣云善法堂前探淺深塞濤平地闊千尋

貞和集北礀彰故建法堂頌云善法堂傾法不傾欲支一木要重新

南堂欲禪師本覺錄小參云從散靈山會上遷席五千善法堂前草深一丈

大休念禪師錄壽福寺掛善法堂額佛事云善法堂前雙樹陰微風吹動奏淸音如來寶座親蹤跡天上人間亘古今所以釋迦世尊初於普光明殿成等正覺不離菩提樹下上昇忉利天宮乃至七處九會偏登寶華王座一音演唱隨類得解一兩所說隨根受潤而況吾福禪庵古佛道場標善法之名模逆先覺之懿範雷音大震昔示人天四衆蒸雲廣被仰瞻天雨四花

忠曰是已以善法命扁故擇世尊昇忉利且實其事然假借緣飾非爲本義也

清拙澄禪師錄小參引臨濟洞山等五尊宿因緣云這五員老漢時只今同在善法堂上大開舖席互顯宗風

●法座

忠曰演法之座即須彌座也

敕修淸規聖節云侍者往法座左側立候衆集

●開山塔

●享堂

忠曰安祖像牌之堂設祭享於此故云享堂也今

謂之照堂者訛矣（昭堂照堂也）。
大鑑清規末後事儀云：龕安正寢殿，或昇塔前，事畢龕於此安之。本是饗堂享祠祭享之堂也。日本人名照堂錯也。
忠曰：日本人以開山享堂謂照堂，蓋其轉語有所由也。抑照堂本在僧堂之後，而處臨佛殿後，設開山塔，有似彼僧堂後之照堂，故移佛殿後開山塔為照堂矣。雖不在殿後者，亦例稱照堂也（文獻通考釋之堂）。
癸辛雜識別集云：平江虎丘有虎十餘，為之岡里，葉氏墓舍在焉。其一大亭，掌虎事，為食息之地。

●方丈

敕修清規尊節云：維那上方丈，請住持象疏。
傳燈錄禪門規式云：長老既為化主，即處于方丈，同淨名之室，非私寢之室也。

祖庭事苑云：今以禪林正寢為方丈，蓋取則於毗耶離城維摩之室，以一丈之室能容三萬二千師子之座，有不可思議之妙事故也。唐王玄策為使西域，過其居，以手版縱橫量之，得十笏，因以為名。
法苑珠林感通篇云：吠舍釐國宮城周五里，宮西北六里有寺塔，是說維摩經處。寺東北四里許有塔，是維摩故宅基，尚多靈神。其舍疊甎，傳云：積石即是說法現疾處也。於大唐顯慶年中，敕使衛長史王玄策因向印度，過淨名宅，以笏量基，止有十笏，故號方丈之室也。
釋氏要覽云：方丈蓋寺院之正寢也（事原引王玄策）。
忠曰：頭陀寺碑有方丈字，先唐玄策，且附見。
文選王簡棲頭陀寺碑文曰：宋大明五年，始立方丈茅茨，以庇經象。註：高誘曰：堵長一丈，高一丈。面環一堵為方丈。　銑曰：宋孝武皇帝時也。言立方丈之室，覆以茅茨之草，以蔽經象也。

●堂頭

忠曰、方丈稱堂頭、住持人居處。

禪苑清規請尊宿云、專使先看知事、計會訖、上堂頭人事。

廣燈錄三聖然禪師章云、師到道吾、道吾以緋抹額、持神杖、師見乃云、遂便祇候、道吾應諾、師參堂了、再上堂頭人事、道吾卸却具威儀、方丈內坐、師纔近前、道吾云、有事相借問得麼、師云、也是適來野狐精、便出去。

聯燈會要香嚴閑禪師章云、遊潙山、山問、我聞汝在百丈先師處、問一答十、問十答百、此是汝聰明靈利、意解識想、生死根本、父母未生時、試道一句看、師茫然不能加答、遂歸寮、將平日看過底文字從頭檢尋、無一句可將酬對、乃自嘆云、畫餅不可充饑、屢上堂頭、乞潙山爲說、山云、我若說似儞、儞已後罵我去在。

●正堂

一山曰、正堂、方丈室也。

傳燈錄、龜洋山無了禪師章云、師告寂、瘞于正堂。

酉陽雜俎云、嵩山普寂禪師、灑正堂焚香端坐、未久忽聞叩門、連云天師一行和尚至矣、一行入詣、寂作禮云云。

●衣鉢閣

忠曰、藏住持衣財之處、此方所謂眠藏也、衣鉢藏、見于金寶類。

校定清規入院、祝篆云、住持看封鎖、都寺開封、是逐住持就狀、先押字、次書日子、行者使印於日子處、狀係都寺收、印子隨封押、歸衣鉢閣、付與衣鉢侍者、或親隨行者。

備用清規侍者云、密菴和尚赴靈隱、如侍者掌衣鉢閣。

又有閤作閣者。校定清規新住持入院云、印子隨即封押、歸衣鉢閣、付與衣鉢侍者。又云、檢舊例、下衣鉢閣點對。又嗣法師忌辰云、就衣鉢閣支茶設饌。

●寢堂

住持正寢之堂也。忠曰、蓋據世之路寢。周禮註云、六寢者、路寢一、小寢五。玉藻曰、朝辨色始入、君日出而視朝、退適路寢聽政、使人視大夫、大夫退、然後適小寢釋服。是路寢以治事、小寢以時燕息焉。疏云、路大也。人君所居皆曰路。竺仙和尚宗門千字文自註云、寢廟者、前曰廟、後曰寢。今之曰方丈者、謂之寢室、大者曰寢堂。室則幽奧深邃、堂乃堂堂明顯也。今法堂者正謂之堂、佛殿可曰廟也。

舊說曰、凡禪剎堂舍位置、法堂後有茶堂、接茶堂而有寢堂、連寢堂而有方丈。蓋寢堂者住持請賓之處。今日本禪院、於丈室前畫禮間者是也。

忠曰、依此說、則日本方丈前不別建寢堂、以方丈前一間名禮間、充寢堂也。

敕修清規聖節云、上堂住持於鼓初鳴、出寢堂坐。又小參云、小參初無定所、看衆多少、或就寢堂、或就法堂。又遊方參請云、凡寢室中必設參椅、示尊師重道也。新到相看、住持當居中位、令其插香展禮、側坐受茶、於禮無損。

●輪藏

設機輪運轉法藏、世傳大士創造。禪門正統塔廟志云、復次諸方梵剎、立藏殿者、初梁朝善慧大士(傅翕)、愍諸世人、雖於此道頗知信向、然於贖命法寶、或有男女生來不識字者、或識字而為他緣逼迫、不暇披閱者。大士為是之故、特

設使方、創成轉輪之藏、令信心者推之一匝、則與看讀同功、故其自誓曰、有登吾藏門者、生生不失人身、又能旋轉不計數者、是人所獲功德、即與誦經無異。今夫龍宮海藏者、乃納龍樹入海而歸、又將天宮寶藏者、乃附慈氏居處而說。然一切如來、只令口誦心惟、轉我法輪、能登群品。今大士轉與慈悲、在在處處、創此樣輪、迷轉不息、欲使一切含靈、同登剎岸、蓋未來際、成等正覺、大猷神力、詎可思議耶。先民所謂智者創物、大士其有焉。若夫諸處像、奉大士實像於藏殿前、首頂道冠、肩披釋服、足躡儒履、謂之和會三家。佛印禪師元了爲主剎、贊其所敬畫像曰、道冠儒履釋袈裟、和會三家作一家、忘却率陀天上路、雙林癡坐待龍華。又列入大神將、運轉其輪、謂天龍入部也。又立保境將軍、助香火之事、謂是在日烏傷宰也。茲三者、致疑無文、（論六帝子皆集、道士像誕像定、）不能自決。

佛祖統紀云、梁傅大士、愍世人多故、不暇讀經、及不識字、乃於雙林道場、創轉輪藏、以奉經卷、其誓有曰、有登吾藏門者、生生不失人身、有能信心、推之一匝、則與讀誦一大藏經正等無異、藏前、承列大士像、儒道釋冠履之相者、以大士常作此狀也。列入大神將者、入部天神也。保境將軍者、在日烏傷宰、嘗管護藏者也。註云、義烏縣舊名[illegible]。

善慧大士錄云、大士在日、常以經目繁多、人或不能遍閱、乃就山中建大層龕、一柱八面、實以諸經、運行不礙、謂之輪藏。仍有願言、登吾藏門者、生生世世、不失人身、從勸世人、有發菩提心者、志誠竭力、能推輪藏、不計轉數、是人即與持誦諸經功德無異、隨其願心、皆獲饒益。今天下所建輪藏、皆設大士像、實始於此。

白氏文集蘇州南禪院千佛堂轉輪經藏石記云、堂之中、上蓋下藏、蓋之間、輪九層、佛千龕、彩繪金碧以爲飾、環蓋懸鏡六十有二、藏八面、面二門、丹

漆銅錯以為固。環藏數庭六十有四。藏之內轉以輪止。以梵經函二百五十有六、經卷五千五十有八。

護法錄日本瑞龍山重建轉法輪藏禪寺記云、我佛如來其正法之流通者、有三藏焉。一曰修多羅藏、二曰阿毘曇藏、三曰毘尼藏。惟此三藏諄諄化導、使一切有情滅妄歸眞、譬猶昏衢之日月、苦海之舟航也。琅函玉軸、多至五千四百四十八卷。衆生根鈍、莫能融貫。善慧大士以方便力、遂爲毘盧寶藏函經其中。一運轉間、則與受持讀誦等無有異。

已下辨輪藏字義。

北礀文集金粟洞天三教藏記云、金粟洞天在泉南勝處、住山人凝蓉貢去華總三家之書于山中。寶諸大輪藏。所謂藏也者藏也、涵藏之謂也。

又澄心院藏記云、佛所說經、一味之雨、三草二木、所澤各異、根莖性殊、豈雨之咎。車軸之濟、匪海之異。大心溟渤、乃克堪受。涵蓄其義、曰藏。運行其說、

曰輪。舍藏無以盡其奧、非輪無以發其用。第二義門特出巧思、制度入旋、八寶玲瓏、面面層室、以貯琅函、以鍮金碧、以採繪史、大莊嚴藏、福正厥中。以靜以應、一機潜發、風趨疾旋、若轉地軸、從海水立。發胸決眥、恍爾如艦。曰此權道會心以境。

釋氏要覽云、經律論謂之三藏。又佛藏、菩薩藏、聲聞藏名三藏。藏者攝也、謂攝人攝法故。　又云、入藏、菩薩處胎經云、胎化藏、中陰藏、摩訶衍方等藏、戒律藏、十住菩薩藏、雜藏、金剛藏、佛藏。是爲釋迦文佛經法具足矣。若今安置經律論處、名藏者、梵云俱舍、此言藏、謂庫府之總稱也。

文苑英華譚錄廬州明教寺轉關經藏記云、經、心也。藏、庫也。如心之含藏萬法者也。故曰一心生萬法、萬法由一心。其動靜弛張在我而事寡、其淺路畢其大。斯藏也、本於一心。一心靈通無礙、動用自在。靜則萬法空寂、動則三界彌綸。虛徹唯心所造作、其在斯乎。剛翅八角、角對也。佛以鍛

爲入邪耳。爲入患難。爲入苦苦。爲入無量。翻入邪
爲入愚。權入患。爲入解脱。翻入苦。爲入安樂。翻
入難。爲入王子。猶四入爲三十二相。由此入輪
翻邪歸正。成佛之境矣。止則寂然無用。引則轉
而不窮。勤雖有違。靜乃無爲。讃曰。佛多羅數。
而于實輪。剛翻入角。正道斯據。當用一心。爲眞
法因。宗因無法。得本歸眞。譬于金石。用導迷人。
忠曰。記中録自爾。當學釋氏。然臘爲入邪已
下。未知何據。

法輪者。釋氏要覽云。大毘婆沙論云。何名法輪。答
是法所成故。法爲自性。故名法輪。如世間呼金輪
等。輪是動轉不住義。捨此趣彼義。能伏怨敵義。又
圓滿義。輻轂輞三事具足。故輪體法。喩入聖道
支也。云云

釋律文集。僧寺禪院轉輪大藏。記云。夫轉輪藏者。
非佛之制度。乃行乎梁之異人傅翕大士者。實取
乎轉法輪之義耳。其意欲人皆預於法。爲法也者
生靈之大本。諸佛之妙道者也。諸佛以是而大明。
羣生以是而大昧。若賢乃推己之明。而正人之昧。
故三藏之教論者。聚於此也。五乘之所歸者。歸於
此也。然其理幽微。其義廣博。殆非衆人繁然而輒
得。故全其藏而輪之。姑使乎扶輪而轉藏者。欲其
聚衆者得漸染佛法。而預其勝緣。則於道其庶幾
乎。是亦聖人攝化羣生之一端耳。其意遠且大矣。
備用清規藏殿祝讃經。云。住持僧衆。繞藏行道。
三而以表法輪三轉。

法輪三轉者。示勸證也。 倶舍論云。云何三轉
十二行相。謂此苦聖諦。此應遍知。此已遍知。是名
三轉。謂於如是一一轉時。別別發生眼智明覺。
說此名曰十二行相。

淨名略疏云。三轉法輪者。因是於波羅奈。說生
滅四諦。名輪者佛體四諦。法有可轉之義。故名
爲輪。又輪能摧碾煩惱。名之爲輪。如輪王實能摧
怨敵。佛法輪實能摧煩惱。故名法輪。如來成道。

經三七日。方起彼最勝生生無不可說以悲愍方便赴天人小機而說四諦。轉入彼心擾彼煩惱。故名轉法輪也。三轉者。一示轉謂是苦是集是滅是道。二勸轉謂苦應知。集應斷。滅應證。道應修。三證轉謂苦我已知。集我已斷。滅我已證。道我已修。初轉示見道。勸轉示修道。證轉示無學道。是三轉十二行法輪。

大藏以千字文命函。見經錄門大藏經處。

●東西藏

敕修清規知藏云。從以來多列東西藏。

●十僧閣

建長寺有十僧閣。

禪居附錄清拙禪師塔銘序云。師居建長。起十僧閣。各立扃以居大衆焉。

●千僧閣

徑山有千僧閣。

大慧杲和尚年譜云。紹興七年丁巳。師四十九歲。主徑山。又云。十一年辛酉。師五十三歲。千僧閣成。師道化大行。來求法者。記於李漢老參政。其略曰。云云。院去城百里。自唐國一禪師。始斬荊棘。而居之。寺無常產。山之神龍實助化。蓋其之始。來者二百二年。法席大興。來將二千。而院有僧堂二。不足以容。挹擁於寺之東。鑿山鬥拱。建層閣十楹。以處舍那。南向巍然居中。列千僧案位。於左右。設連床齋粥於其下。經始於十年春。越明年春。告成。云云

又云。一閣之成。在公何足道。而循譽贊之者。以為奇特。不亦陋甚矣哉。

陸放翁渭南文集圓覺閣記云。淳熙十年某月某日。徑山興聖萬壽禪寺。西閣落成。云云。東偏有千僧閣。紹興中。大慧禪師宗杲。法門之盛。方住山時。衆從千數。故以是名閣。

虛堂愚和尚徑山錄。有千僧堂上梁。上堂。又有。

開爐移衆僧單鉢、歸千僧閣上堂。蓋度宗咸淳元年乙丑八月、住徑山、三年丁卯冬十月、賜錢貳拾萬等券、一新僧堂浴室行堂也。

● 三默堂　浴室　僧堂　西淨

相傳浴室、僧堂、西淨、不許語笑。故此總曰三默堂。（又見浴室箴、□淨箴□）
供養文殊法不可思議疏云、默然者、有三處、一食時、二大小便時、三洗浴時。
忠曰、浴室默然、不思議疏、洗浴時。又見毗奈耶雜事（浴室 僧堂 別門）。僧堂默然、不思議疏、食時是也。西淨默然、不思議疏、大小便時。又見文殊經（□殿 西堂）（淨）、故三默堂、皆有據矣。

● 僧堂

傳燈錄、禪門規式云、所裒學衆、無多少、無高下、盡入僧堂、依夏次安排。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不得僧堂內聚頭說話。不得在僧堂中看經看冊子。
北礀文集南翔僧堂記云、連長榻、敞廣廬、容數千指、開單啓、必拔梁棟、選柱石、然後可以蔭霖雨、障風陵雨。寥然非古也。古之人一生打徹於塚間樹下。云云。又慶華僧堂記云、僧堂之作、非古人意。古無拓提、況堂耶。自枯木留香後、天下競奇、負勝、発衆炫耀床榻囷几、惟恐不壯麗毫釐炭疾、無露霜風雨暴露之憐、飯適飢事、精嚴勝進、當倍蓰與時。塚間樹下、不三宿者、何反無聞焉。
興禪護國論、述宋國二十種勝事中云、經藏僧堂、莊嚴如淨土。
雪峯存禪師錄云、師示衆云、望州亭與爾相見了也。烏石嶺與爾相見了也。僧堂前與爾相見了也。
玄沙備禪師廣錄云、我今問爾、還見渓水麼、還

見佛殿廊廡、見僧堂

僧堂名已著於西竺　智度論云、迦葉結集法藏時、以阿難殘結未盡擯出、阿難入金剛定、破諸煩惱作大力阿羅漢、即夜到僧堂門、敲門而喚

禪林有設二僧堂者、文見二字圖、又有設三僧堂者

無文印笑翁塔禪師行狀云、雪峰僧堂二、曰留香、曰來香、師至、來集如海、更開妙香處之

佛祖通載、雪峰嵩禪師傳云、歷保安江陵、敘忠潭州、何山薦福四衆、三堂皆滿　蓋此亦有三僧堂也

僧堂但在禪刹、而天台宗有設之者　佛祖統紀丁生法師傳云、謁東靈欽師、時教禪林、並居僧堂、當元夕、衆往觀燈、欽師行香、見其跪坐牀上

僧堂十六板首牌位、圖見圖牌門

東福寺僧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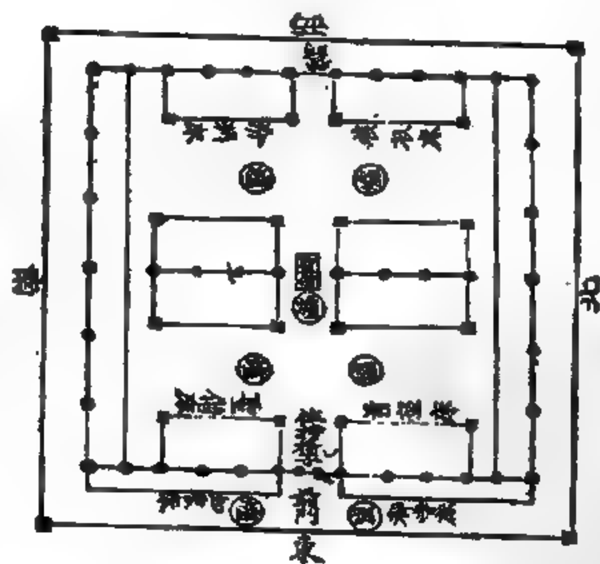

東福清規云、外僧堂東邊、亦上下間有床、臨兵氣壞知之、故今則亡矣、東福清規云、後堂床之南床、曰汾淵也、知客床、有暫到者、上古有下籠時行脚僧、借此床、受齋、故云暫到也　又云住持赴僧堂坐禪者、蓋爲點檢大衆也、故入堂先巡

堂一而。是使撿衆之儀也。又尊主僧堂者。首座也。住持者非主僧堂。故僧堂無住持床。唯別設椅子而已。

● 雲堂

忠曰。僧堂亦曰雲堂。謂衆集如雲多也。　闕祖事禪師錄。冬夜小參云。頻退庫司。僧辦土儀果子。下座。雲會堂中。大家東咬西咬。止此字義可見。敕修清規受嗣法人煎點云。請云。來晨就雲堂。聊具菲供。伏望慈悲特垂降重。

諸祖偈頌。宛中大仰山飯歌云。五更雲堂門僧閉。普供廚中人已起。

大慧果和尚爲成忠請普說云。齋罷雲堂清淨。禪衆請普說。功德不爲別事。專用回向無上佛果菩提。

● 禪堂

忠曰。僧堂亦謂禪堂。言衆僧坐禪於此也。文字已出。首楞嚴經云。若諸末世。愚鈍衆生。未識禪那。不知說法。樂修三昧。汝恐同邪。一心勸令持我佛頂陀羅尼咒。若未能誦。寫於禪堂。或帶身上。一切諸魔所不能動。

摩訶止觀云。身開常坐。遮行住臥。或可處衆。獨則彌善。　輔行云。或可處衆者。謂禪堂中。別處最勝。故云彌善。

續高僧傳後梁法聰法師傳云。聰住禪堂。每有白鹿白雀。馴伏栖止。

人天寶鑑云。圓覺慈法師解行兼備。東掖虛席。能文二國然指請師主之。慈至。法席鼎盛。叢林講罷。歸方丈。偃息面文適至。謂師曰。東掖道場。世世皆有道者主之。講罷。不在僧堂。即在禪堂。未有偃息自恣者也。慈聞曰。敢不敬命。自後不少息。

僧寶正續傳月菴果禪師傳云。初至鵝湖。奪坐禪堂闕。二童子。嚴事猶圖。其一舉起。云備道。不見道

偈是什麼。師恍然有省。

柳河東集巽公院五詠中禪堂詩云。發地結青茆。團團抱虛白。山花落幽戶。中有忘機客。涉有本非取。照空不待析。萬籟俱緣生。窅然喧中寂。心境本同如。鳥飛無遺跡。

● 前門 僧堂

忠曰。佛殿法堂皆有前後門。今舉僧堂者。

敕修淸規大掛搭歸堂云。參頭領衆。前門右手入堂。至聖僧前。排立。

● 後門 僧堂

日用軌範云。打定鐘後。不得於前門出入。

敕修淸規大掛搭歸堂云。參頭送維那出。註云。齋前後門。齋後前門。

● 前板 僧堂

僧堂內僧龕左右。爲出入板。自出入板已前。爲前板。亦曰前堂。即前堂首座管領之。自出入板已後。爲後板。亦曰後堂。即後堂首座管領之。

● 後板 僧堂

說見于前板。

● 堂內三板頭

敕修淸規維那章云。衆中新到掛搭。歸須勤舊。隨方辨事。及名德人。則選上案。安排巡院長老。須依住持帖。及開堂疏內賓次。於堂內三板頭安排。[illegible][illegible]位。

● 四板頭

忠曰。首座板。後堂板。分手板。聖僧板也。（又見二[illegible]門。四座[illegible]注二。）

[illegible]修淸規方丈特爲新首座茶云。四板頭。不安香

凡解巡堂請茶。

● 首座板頭 僧堂

敕修清規維那章云、維那於僧堂從住持前問訊、從首座板起巡堂一匝。

備用清規方丈特爲茶云、侍者從特爲人前問訊、從衆後轉首座板頭巡問訊一匝。

● 西堂板頭 僧堂

忠曰、即是聖僧板頭也。

東漸清規動靜鉢位圖云、內僧堂如有西堂則一班聖僧板排之。

敕修清規專使特爲新命煎點云、於僧堂內鋪設主席西堂板頭排專使位。

● 聖僧板頭 僧堂

忠曰、聖僧前下間板、爲聖僧板頭。蓋聖僧侍者板也。（見三枚兄弟相對定章）即前堂首座分手、亦名西堂板頭。（見鐘上）（見僧堂圖、東鼎堂圖）

校定清規兄弟相看禮儀章新到歸堂云、參頭領衆僧堂前門下手入、乃仍至聖僧前問訊、自末先移步、過聖僧侍者板頭邊三兩位、次第而立。

敕修清規念誦云、住持入堂、前堂首座入、次名德西堂插入、歸聖僧板頭立。　又大掛搭歸堂云、參頭領衆巡堂排立問訊、從班見先移步、過聖僧板頭立。維那入堂燒香上前立。

解云、維那與掛搭人對立也。

又結制禮儀云、大知事入堂燒香大展三拜、巡堂一匝至聖僧板頭掛立。

● 後堂板頭 僧堂

僧堂後門上間是後堂板頭也。即住持對面位也。

勅修清規專使特爲受請人煎點云、於僧堂內住持對面設新命位。正是新命位、即後堂板頭也。

●立僧板頭 〔僧堂〕

立僧床，此方曰分手板也，並僧堂後堂首座分手位也。

敕修清規節序章云，維那鳴椎，從首座唱食至第三句，兩序轉身退，至立僧板頭立。

●立僧首座床

即立僧板頭也。

●分手板

忠曰，立僧板又名分手板，言後堂之分手位也。

東漸略清規云，燒香首座板、後堂板、分手板、聖僧板。〔[illegible]〕

東籬清規作汾洲床，汾音近，此文訛人多矣。

●出入板 〔僧堂〕

聖僧龕左右為出入板，前堂首座領自出入板已前大衆，後堂首座領自出入板已後大衆也。

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知事一班云云，從聖僧左出住持前，前展三禮，為退身，從聖僧右出聖僧前，大展三拜。

備用清規坐禪云，如衆頭首起位抽解，惟前堂首座從住持面前出入，其餘皆從出入板出入。

敕修清規坐禪云，雖首大衆，並從出入板往來。

南禪規式僧堂圖錄出入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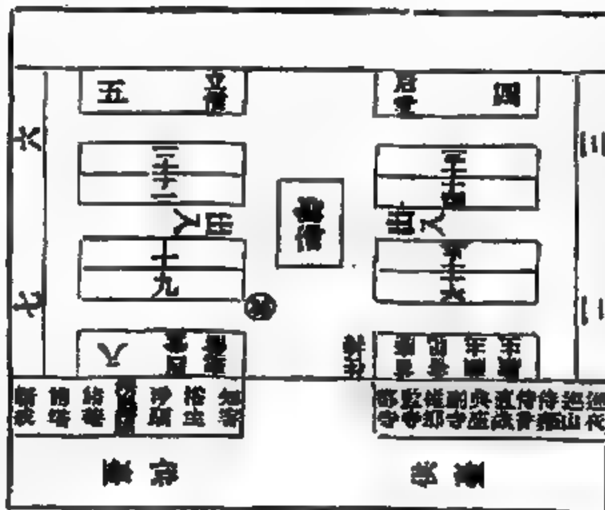

忠曰，此圖一二三四等是，被位也，非十六板首圖。

床前三淨頭　僧堂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床前一尺、爲三淨頭、一展鉢、二安袈裟、三返所向。　解云、展鉢者食時展鉢於此也。安袈裟者臥時、函櫃在脚邊、不便安袈裟、故安於此也。然床緣或怕塵穢、故但安函櫃上、而作在枕邊之想念、爲妙。顚所向者、臥時床緣爲枕也。

三條椽　僧堂

續燈錄西禪雅圓禪師章云、上堂云、一一法上、一如來、一一塵中、一彌勒。若也不知、且向三條椽下六尺單前、快須究取。

碧巖錄第二十五則評云、僧謂人若見得、與蓮花峯庵主同參、其或未然、三條椽下、七尺單前、試去參詳看。

忠曰、僧堂之床、每人座位橫占可三尺許、乃各面上之椽、有三條、故言三條椽下、七尺單前。（座位。）（僧門坐具。）

地爐　僧堂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一日與河陽木塔長老、同在僧堂地爐內坐云云。

僧寶傳清凉益禪師傳云、與善脩洪進、自漳州抵湖外、將發而雨、谿壯不可濟、寓止城隅有古寺、解包休于門下、雨不止、入堂、有老僧坐地爐、見益而曰、此行何之。曰、行脚去。又問、如何是行脚事。對曰、不知。曰、不知最親。益疑之。（老僧地藏禪師也。）

五分律云、聽因地作火爐。

明窓　僧堂　又方丈

僧堂之制大、而複前後架、是堂內闇矣。故當前板首座板頭、西堂板頭之上、屋上開窓。（如今煙窓。）故第一座板言明窓下。

舊說云。僧堂宏構掩蔽。故作窓受明。名明窓也。
五燈會元佛日空禪師章云。師十七歲。參夾山。問答。山曰。冷灰裏有一粒豆爆。乃喚維那。明窓下安排著。師曰。未審明窓還解語也無。山曰。待明窓解語。即向汝道。（忠曰。維那掌僧堂事。故特喚之也。）
虛堂愚和尚寶林錄。結夏小參云。若得箇插手處。莫待期滿。便請說看。何故。蓋老僧急欲明窓下安排。
諸祖偈頌慈受箴規云。虛占案分。挂物明窓。不合律儀。叢林安許。
忠按。慈受所言。似明窓在壁。
又方丈有明窓。 傳燈錄石霜諸禪師章云。師居方丈。有僧在明窓外。問。咫尺之間。爲什麼不覩師顏。師曰。我道徧界不曾藏。
忠曰。此亦明窓於壁開者也。

●明樓

在僧堂前也。僧堂廣深。又前有外堂。故堂內昏暗。乃於堂前外堂間。高架樓。開窓接明。此云明樓。
物初賸語育王岸闍梨陞記云。更其制。爲閣五間三正兩挾。前後積廡。前後穿堂。以覆砌級。如明樓之制。
枯崖漫錄泉山子愚初禪師。承天寺僧堂記云。擔以照堂。明樓在前。
臥雲日件錄云。東調熱齋。請頌題於夢巖。巖與牚明樓三字。蓋時明樓將崩也。牚支也。 又云相國寺明樓崩矣。

●明堂

敕修淸規念誦巡堂之圖。僧堂與外堂之間。左右題云明堂。
忠曰。僧堂正前。高架明樓。明樓左右空處。曰明堂也。

內堂

虛堂愚和尚淨慈錄結夏小參云。竺土大仙。於九夏之月。布漫天網子。籠絡天下衲僧。謂之禁足護生。就期取證。致於南山內堂外堂。拵單下褥。箇箇知生鐵橛。

外堂

在僧堂外面。故曰外堂。又曰外僧堂。凡暫到客僧皆食於此。知客接不時賓客。故不食於內僧堂。而食於此。又凡知事不時有所辨。故並就外堂鉢位而食。

敕修清規赴粥飯云。都監寺。維那。首座侍者等位。在外堂上間。知客知浴知殿化主。堂主等位。在外堂下間。

知客板頭

忠曰。在外堂。從門內南邊。

敕修清規受嗣法人煎點曰。住持引手。揖煎點人。坐位居知客板頭。又專使特為受請人煎點云。住持對面設新命位。堂外知客板頭。設專使位。

知客床

即知客板頭也。

照堂

舊說曰。照堂在僧堂之後。若住持事繁。不遑上堂。則立僧首座。令掛牌。代住持入室普說。皆於是處。故堂內架法座。夾此屋連僧堂遮欄。故斷其側而取敞明。因名照堂。後來此處構成所。未知其是也。

又今時有法堂後設照堂者。固不是則也已。

枯崖漫錄予憩。初禪師承天寺僧堂記云。擴以照堂。明樓在前。

敕修清規方丈特為新掛搭茶云。是日。侯展洗面。時。備單子筆硯。列照堂。請各於名下書云。某甲謹

列壽命。
破菴先禪師行狀云：至平江萬壽，且過饑天大雪，夜坐方自念言，行脚十年矣，此回若不徹去，又是虛生浪死，正悶悶間，不覺鐘鳴，從後架轉頭見照堂二字，疑情頓釋。

敕修清規念誦云：先鳴方丈板，照堂板。

解者曰：僧堂後衆寮後皆有照堂，而今鳴衆寮之照堂板也。

忠曰：但是僧堂有照堂，不用曲說。舊章解節，巡廊鳴板曰，巡廊鳴板者，先鳴方丈板，次鳴照堂板，次鳴衆寮首座寮等板。止 舊章已照堂之次則言衆寮，則可知照堂板，但是僧堂後照堂板耳，故不用衆寮後有照堂之說。

舊說曰：今時稱影堂為照堂，實無本據。或云照當作昭，乃昭穆之謂也，本當謂昭穆堂，而略稱昭堂。此說亦杜撰矣。

忠曰：大應國師建長錄有新開昭堂陞座，乃作昭字。舊日本禪林有照字，去刻火字，加照牌，作昭牌。錄者從作昭堂乎。此陞座語中，不寄見照塔靈堂事，又無文印禪師行狀曰，奉徒中分遺骨，塔于照堂峯塔之左。止 靈龜鑑，鑑君禪撰行狀，作中分其半，建塔於隱山當寺田玉芝菴。止 此亦非謂影堂也，故影堂曰照堂訛矣，余歸復見本堂裏。

● 後架

照堂之後有後架，大衆洗面之處。

永平正法眼藏洗面章云：雲堂洗面處者，在後架裡，後架在照堂之西。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取手巾，轉身下地，巾搭左手，念偈云云，輕手揭簾出後架，輕手取盆洗面。

瑩山清規云：往後架洗面，往東司濯口。

傳燈錄興化存獎禪師章云：師謂衆曰：我只聞長廊也喝，後架也喝，諸子汝莫盲喝亂喝。

廁亦有後架，寅淨處，引幻住清規。

廊下

聯燈會要興化存奬禪師章云：我聞長廊下也喝，後架也喝。諸子莫盲喝亂喝。

日用軌範云：不得衩袒歸僧堂并廊下行。

佛祖通載洪覺範禪師傳云：一日於廊下逢歆僧云云。

東海一漚集自暦譜云：延文二年，客吉祥寺廊下庫司焉。

外典亦有廊下。說苑云：介子推行年十五而相荊，廊下有二十五俊士，堂上有二十五老人。仲尼曰：合二十五人之智，智於湯武；并二十五人之力，力於彭祖。

常朝儀云：元稹秀論林承賈朝，遇行至廊下，時初日映九英梅，隙光射稱。

齋堂

忠曰：齋堂即食堂也，食堂即僧堂也。今日本黄檗山僧堂外別設齋堂，蓋大清叢林如是，非古也。

佛祖統紀云：司馬光暇日遊洛陽諸寺，廊廡寂寂，忽聞鐘鼓，至齋堂，見沙門端坐默默，方進匕箸。光欣然顧左右曰：不謂三代禮樂在緇衣中。

食堂

忠曰：叢林僧堂，本食堂也，食堂即齋堂也。

蒲室集爲雲關居士作蔣山僧堂偈序云：寺古制皆有齋堂，然惟會食而已。至於寢處，則各有別室。如今衆僧既齋然也。禪林自唐開元中，百丈海禪師作清規，設長連牀於堂，群衆入居之。牀離爲木爲盝，亦以貯三衣一鉢外，無餘畜也。坐臥起居有時，凡晨晝午夜以及旦暮，長老首衆，加以警策，惰者罰，不事教而撻之。至於寢寂死，若枯株然。止

永乘千百載如也。由貞元距今六百年。他規盡廢。僧散處寺之內外。甚者一己占屋數十間。積畜衆以爲計。與馬傔從擬互寓貿。則法苑宗教。有不可勝言者矣。而堂之規猶獨得如古。使天下之凡若僧者。盡撤其私室。棄其私畜。而會之于一堂中。以晉觀之規。教之齋有如前所陳之數乎。而僧者能絡身不能堂只。謹之以不昏不亂。虛而照寂而勝。超生死。離三界。雖古聖賢。不出乎是也。

南山教誡律儀二時食法云。初入食堂。隨門頰畢。足出時亦爾。

釋氏要覽云。毘奈耶云。給孤長者遊寺。從作念。若不彩畫。便不端嚴。即白佛。佛言。隨意。未知畫何物。佛言云云。食堂畫持餠藥叉。

証圓覺經云。最巷北大院。名僧食所。自開三門。中門之北。有大食堂。堂前列樹。方維相對。交陰相接。集流灌注。甚可觀閱。凡僧食者。多止此林。

酉陽雜俎續集寺塔記云。平康坊菩提寺。食堂前東壁上。吳道玄畫智度論色偈變偈。

不空三藏奏代宗。天下食堂中。置文殊爲上座。詳見靈像門聖僧處。

十誦律自恣法中曰。掃灑食堂。掃除竟。入室坐禪。

佛本行集經曰。佛時世尊日在東方。著衣持鉢共諸比丘來至食堂。於所敷座。次第而坐。

雜阿含經曰。比丘飯食與衆多比丘。集於食堂。聚語比丘言諸尊。我不分別於法。不樂修梵行。多樂睡眠。疑惑於法。[illegible] 又云。佛住舍衞國祇樹給孤獨園。前三月。夏安居竟。有衆多比丘。集於食堂。爲佛作衣。

三隱詩集閭丘胤序云。國清寺有拾得。知食堂。尋常收貯餘殘菜滓於竹筒內。寒山若來。即負而去。 又拾得錄云。拾得者。知庫僧靈熠令知食堂香燈供養。忽於一日。與佛對坐。佛盤同餐。

聯燈會要藥山儼禪師章云。師問僧甚處來。云

南泉師云在彼多少時。云粗經冬夏。師云恁麼
則三十年後成二頭水牯牛去也。云某甲雖在
彼中且不曾上他食堂。師云口飲何處。云和
尚莫錯。自有把匙筯人在。
僧寶傳大通本禪師傳云。移住儀真淨慈。雖面
壁之後。食堂日千餘口。仰給於檀施。而供養莊
嚴之盛。議者疑在諸天。
儒家亦有食堂。 柳河東集盩厔縣新食堂記
云。貞元十八年五月某日。新作食堂于縣內之
右。始會食也。又云其上棟自南而北者二十有
二尺。周阿峻嚴。列楹齊同。又云既成。得羨財可
以爲食本。月權其贏。羨以充。乃合群吏于茲
新堂。升降坐起。以班先後。又云惟飲食之來古
也。今京師百官咸有斯制。甸服赤王之內邑。且
官有署則宜就會以齊之也。舊之陋。而今之
合。其得失也遠甚哉。是以肅焉而莊。衎焉而和。
群吏以亡。嘉言以彰。旨乎其在此堂也。

● 茶堂

茶堂必在法堂後寢堂前也。今之茶堂。元是方丈
也。住持行禮之處。
芙蓉道楷禪師唯置一茶堂自去取用（[illegible]）
校定清規告香云。齋退喫點特爲茶。或就法堂。或
茶堂。首座相伴。特爲參頭行者。
傳燈錄泉山景和尚（嗣百丈）章云。大于和尚與南
用到茶堂。見一僧近前不審（云云）
又傳燈錄寶照禪師（嗣仁山）章云。師下堂參眾
一座（云云）於言下頓省。禮謝退。於茶堂擊香案取
廣燈錄寶覺禪師章云。師一日在茶堂內
坐次。南泉下來問定慧等學。明見佛性。此理如何
師云。十二時中不依倚一物（云云）
鼓山神晏國師錄云。師見保福共僧在茶堂說
話。師云莫萬壽。保福云。萬壽不得商量佛法。
還得也無。師作猶勢。保福云。遠在什麼處。師又

行一棒。

玄沙備禪師廣錄云、一日僧問訊云、師云、備適來從什麼處來。云某從茶堂裏來。師云、備今若去也、從茶堂裏去。因什麼不識去來。

大慧果禪師錄、歲節衆揚云、今日一隊奴僕在茶堂裏、村歌社舞、弄些神鬼。

●茶寮

焦竑類林云、僧寺茗所曰茶寮。

●寮舍

傳燈錄禪門規式云、置十務、謂之寮舍。每用首領一人、管多人營事、令各司其局也。（主飯者、目爲飯頭、主菜者、目爲菜頭、他皆倣此。） 又職位門十務處。

丹鉛總錄云、左傳同官爲寮。文選注、寮小窓也。宋王堡求號初寮。高似孫號疎寮。謝伋號藥石山編寮。唐詩、綺寮河漢在斜樓、皆指窓也。古人謂同官爲寮、指其齋署同窓爲義。今士子同業曰同窓、官先事士先志。官之同寮、亦士之同窓也。

爾雅云、寀寮官也。 郭璞註、同官爲寮。 荊罔碑言同寮者、皆謂居官者云同官爲寮者、左傳文七年荀林父告先蔑之辭也。

周祈名義考云、楊用修謂寮爲小窓、以齋署同窓爲義、不知窓寮之寮、从穴、不从宀。說文、寮穿也。玉篇寮舍也。後人遂以寮爲窓。是窓寮之寮、與寀寮之寮文既不同、義亦自別、安得以同窓釋同寮乎。（寮寀俱音寀、宀音綿、）

愚曰、周祈不取丹鉛同窓義、直取同官爲寮之義、則禪林亦可同職者爲寮也。

●四寮

敕修清規圓法師遺書至云、兩序四寮、江湖鄉人、法眷小師辦享、皆有祭。 又尊宿遷化遺書云、知客引專使、巡寮、先庫司、次頭首寮、單寮、衆堂、四寮。

又云、兩序四寮、江湖辦事鄉人、皆致叅。

義堂曰、蒙堂之四寮也、所謂佛國白、大覺璉、叅寥潛、九峰韶、四人所居也。

忠曰、昔四名德居蒙堂、後人慕之、存四寮名耳。

舊說曰、四寮者、庫司、頭首、單寮、蒙堂是也。非別有名四寮者。忠曰、此說、據尊宿遷化章、先庫司、次頭首寮、單寮、蒙堂、四寮之語者也。四寮、義可依義堂之說耳。

敕修清規亡僧云、所封行李、首座、維那、知客、侍者、（燒香侍者）四寮人力擡歸堂司。

雲章曰、四寮不足疑焉。清規亡僧章、明言首座、維那、知客、侍者、四寮是也。又住持章下遺書云、頭首寮（四寮）單（單）寮（東寮）單（單）蒙堂（西蒙堂 東蒙堂）四寮、蒙堂分東西。此亦可稱四寮。

忠曰、雲章第二說、蒙以東西單寮、東西蒙堂、作四寮。不足信焉。

忠曰、清規四寮蓋有二種。亡僧章四寮、即其所列首座、維那、知客、侍者是也。嗣法師遺書章、兩序四寮、及遷化章蒙堂四寮、並可依義堂說。余嘗清規嗣法師遺書中詳辨。

● 蒙堂

忠曰、蒙堂名、昉于大覺、故專安後來勤舊退職者、息處乃稱蒙堂也。見稱呼門蒙堂處。又可與下蒙堂併看。

宋景濂潛溪集、四明阿育王山廣利禪寺碑銘云、其主僧自宣密素公始、可考見。宣密五傳至大覺璉公、名振天下。大覺日與九峯韶公、佛國白公、參寥潛公、講道一室。扁曰蒙堂。叢林取則焉。又云、修演法之堂、并撤其房廬、爲下蒙堂、則白雲住山智珠營之。

周易蒙卦彖云、蒙以養正、聖功也。疏云、能以蒙昧隱默自養正道、乃成至聖之功。

月江印禪師育王錄、大覺禪師忌拈香云、代謂

通龐蘊而起、爲九峰尊疏而來、對侍者授鄭龍腦之鉢、創蒙堂、如攷黃金之義、此是大覺老人平生受用不盡底三昧、雖相去二三百載、而聲光燁燁、猶百千之迅雷、稽首借伽異古佛鄰峰千古碧巖、

又月江賀友竹改牧石寮作蒙堂頌云、幽居改作蒙堂住、湖海高人不用招、大覺斷絃今復續、可憐佛國與參寥。

●下蒙堂

圭峰須彌爾圓菴集阿育王山下蒙堂記云、四明阿育王山廣利禪寺沙門某、成下蒙堂有年矣、今住山弘辯褡禪師圓紀其事于石、而屬筆於某。辭弗獲、乃記曰、昔大覺璉禪師嘗闢一室、列四榻、延其友九峰韶公・佛國白公・參寥潛公、相與居之、而榜曰蒙堂、蓋取蒙以養正之語也、是後禪林咸效爲之。今是堂之設于育王者有二、其一則大覺所居者、其一所謂下蒙堂者、師某始作也。初某之師雪窓光公、法席盛時、名緇輻湊、乃謀別創蒙堂、以處之、未果而化去、於是述先志、傾己貲、撤所居房室而創焉、名下蒙堂、其屋凡若干楹、爲室十有六、室置一榻、事事俱設、煎茶之具、與夫庖湢之舍、無不完。經始於戊戌之秋、落成於明年之冬。惟百丈起叢規、會衆僧於雲堂、食息咸在焉、而蒙堂由大覺設。賢增識、自非尚隱德優者、識未易處也。然世降道衰、諸方往往空其雲堂、而不居、而吾人始勞於形生矣。嘗聞古之學道者、咸能忘其形、是故日中一食、樹下不信宿、身愈癡而道愈顯、其果何術哉。今雲堂聚衆之規未復、是以某承其師志、益爲蒙堂、以養隱德晦行之士、不亦善用其心乎。然入是堂者、宜思蒙之爲義、及其身之安也、務深蓄其道德、使九峰・佛國・參寥三人者、復生吾不讓焉、則大覺始立之意、某氏別創之勤、斯無負矣。

單寮

忠曰、單寮者、獨寮也。（拜手、門單、寮稱呼處）寮義見寮舍處。

敕修清規西堂首座掛搭云、如大方名德、欲作住持計。詢次露意、住持度有單寮可處、及行坐位次上下安順、則開之。

人天寶鑑云、無長久法師、餘姚人、依慈覺鑑公、得旨、後徧歷禪會、嘗入徑山佛日之室。佛日夜坐必召師至、命說天台宗要、及楞嚴大意、深過之。出世清修、學者雲臻、師處後生單寮、縱恣闢屋、盛衆堂、淨几明牕、蒲褥禪板、洒然有古叢社之風。

侍者寮

聯燈會要百丈懷海禪師章云、師契悟（野鴨因緣）于浹背汗流、却歸侍者寮、哀哀大哭云云。

虛堂愚和尚錄普說云、一日在侍者寮、思之、古帆未掛有苦、雖會云云。

侍者寮、展擇木。 大慧年譜云、師三十七歲、抵天

掌掛搭、圓悟令居擇木寮、作不釐務侍者。（[illegible]）

一年。（云、鳥則擇木、木豈能擇鳥）

侍者寮、爲小玉。 大慧普說作擇木寮。日本禪書志南禪寺侍者寮、曰小玉。（聯燈云、圓悟勤禪師侍五祖、値入侍者[illegible]、爲陳提刑舉小艷詩云、頻呼小玉元無事、只要檀郎認得聲、師聞大悟云云）

侍司

侍者寮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每夏前告香、新歸堂者、推參頭一人、維那和會定、同衆詣侍司、稟云、新掛搭兄弟、欲求和尚告香普說。

衆寮

忠曰、衆寮之制、南向也。 敕修清規、大掛搭歸堂云、新掛搭人、轉東邊寮主、轉西邊、又觸禮一拜、寮主引掛搭人、排列、燒觀音觀音、鞠訊（止此）是可證南面之制也。

勅修清規兩序職掌務云：寮元掌衆寮之經文什物之類。

禪居附錄清拙大鑑禪師塔銘（頌東遊錄）云：大元泰定丙寅八月至博多，明年正月上京，關東使來迎居建長。三月十二日入寺，植信重以大圓禪林所宜行事，悉事行之。爾開堂告香普說新造衆寮規製，如叢林之圖中始有也。

衆寮圖　諸書所載似有訛差，今多依南禪規式之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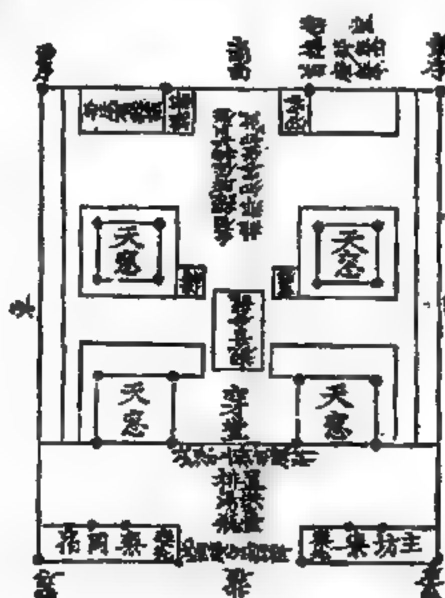

鎌倉清規衆寮圖：二十八堂有結解小座湯圖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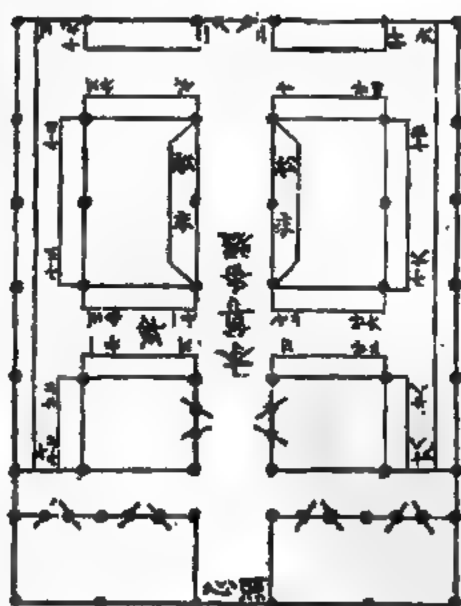

穿堂　衆寮

衆寮觀音龕後曰穿堂，乃衆寮之後堂名也。

日用軌範云：僧堂不得上下間行，並穿堂直過。

此止　又慈受儀規云：穿堂直過，豈不厚顏。止此　此等穿堂者，非堂名，謂自前門穿過後門之義。

勅修清規新掛搭人點入寮茶云：須從穿堂入。

又衆寮結解特爲衆湯云：寮元依戒排拜位，圖茶

偈問訊圖等圖成大乘和南時俱出於衆集

● 衣閣（衆寮）

忠曰，遂衆寮安衆資具處。

備用清規日用清規云，衆寮登衣閣，白寮主上名。打板三下上閣開櫃。

● 維那寮

● 紀綱寮

維那寮又曰紀綱寮。

毛詩大雅棫樸篇云，勉勉我王，綱紀四方。箋云，張之爲綱，理之爲紀。疏，說文云，綱網紘也。紀別絲也。然則綱者網之大繩，以舉綱能張網之目，故張之爲綱也。紀者別理絲縷，故理之爲紀，以喩爲政，有舉大綱赦小過者，有理微知密機微者。

正字通云，六書故綱要而紀詳，綱以擧紀，紀以擧目，稱綱大紀小者非。

南禪規式，錄南禪諸寮名，曰表率寮（前板門頭）碧仰寮（後板仰山）龍蟠寮（首座紀綱）虎嘯寮（東藏庄主）結集寮（西藏庄主）紀綱寮（維那桂林淵默悅衆）擇木寮（燒香侍者）思忠寮（請客侍者）小玉寮（湯藥侍者）內史寮（書狀侍者）衆寮（知事）

忠曰，敕修清規維那云，綱維衆僧，曲盡調攝（止此）。維那寮名紀綱寮，本于此。僧史略云，知事之三綱者，若網罟之巨綱，提之則百目正矣（止此）。若依此則知事三綱總可稱紀綱耳。

● 堂司

堂司者維那寮也。（則若呼人，指維那是也。）又見職位門。

● 藏司

藏司者藏主寮也。（則若呼人，指藏主是也。）又見職位門。

僧寶傳蛻居齊禪師傳云。法燈使知藏司法燈偈。見齊呼曰。每見舉祖師西來意話。藏主如何商略。齊曰。不東不西。法燈曰。若與麼會了。無交渉。曰未審尊意如何。法燈良久曰。西來有甚麼。

知客寮

客司

客司者。知客寮也。（若呼人爲客司。則知客是也。）

敕修淸規知客云。官員檀信相過者。引上相見。仍照管安下去處。如以次人客。只就客司相款。

密菴傑禪師錄小參云。佛果五祖會中。在客司。因夜坐撥火。忽然猛省。（[illegible]錄錄之、作先知客。）

前資寮

忠曰。副寺已下知事退休者。所歸寮也。

大慧普說塋上國請普說云。老和尙會裏。有元禪客。（通乃）一日見元在前資寮裏坐。老漢拍他背云。來。同去鐘樓上看雪去。

沙彌寮

敕修淸規沙彌得度云。祇就沙彌寮安下。候他時登壇受戒謝戒。

客位

忠曰。賓客及新命安息室也。且過外別設焉。　敕修淸規遊方參請初發住持且過回禮云。住持過名勝相看。就送客位回禮。此可知。且過之外有客位也。若一則同回禮。何別舉之耶。且過之外別設客寮。若名勝則送客寮也。

敕修淸規迎待尊宿云。湯罷兩序勤舊同送客位。

拈八方珠玉集云。實董來訪。湘源請待。却簾子在方丈內坐。董乃下却簾子却歸客位。

明極俊和尙語要云。大慧會中有一尼僧來參送

歸方丈客位歇云云

●安下處

忠曰、安下者安息稅下行李也。賓客或新命稅駕之館、此名安下處。又名旦過。日本不特置安下者、借一子院安息、稱之宿房安下處。或作安無非也。下語音近轉訛也。

敕修清規住持章、受法衣云、專使相看湯罷、兩序同送安下處。　又尊宿遷化、下遺書云、侍者燒香點湯送專使歸安下處。　又遊方參請云、侍者云、且同安下處、容某通覆。

東林雲門頌古云、瑯琊和尚問慕和尚、近離甚處。乃云瑯遊去、安下處見問、莫便是畢師叔麼云云

正法眼藏畢此語、安下處作旦過堂。

釋氏資鑑云、勝闡二僧於揚朧寺安下、翻譯四十二章經。

龍舒居士淨土文云、譬如人入大城中、必先覓安下處、卻出幹事。

大平廣記、薛調撰唐無雙傳云、劉震曰、汝易衣服、押領此物、出開遠門、覓一深隙店安下。

剪燈餘話還魂記云、夫人曰、郎君母還郎中、只在寨舍安下。

安下處或單言下處。　隋史遺文曰、秦叔寶僱刑具、到下處喫飯。

●旦過寮

忠曰、遊方人到某寺、先投歇子、入旦過堂、暫息、然後與師家相見、或人將旦書作且、暫時來過之義。安說不足從。　按陸放翁詩集病中東仲彌性詩云、心如澤國春歸雁、身是雲堂旦過僧。止此是以春對旦。又城西聯句、庚韻云、十載旦過賦、同時客食糊。止此是以暮對旦。故旦夕之旦明矣。蓋夕來宿、而旦過去也。

禪苑清規龜鏡文云、旦過寮三朝權住、接禮供承。

數條消規。知客云。其且過寮。床帳什物。燈油柴炭。常令齊整。　又裴包云。如遊山到處。將及門下。包挿入且過。　又遊方參厳云。遊方掛搭初到且過。推熟於叢林。能事者一人。爲參頭。

又月分須知云。四月初一日。鎖且過。

解者曰。自四月朔。止行脚。故鎖且過也。

正法眼藏云。瑯琊和尚。聞擧和尚近離甚處。五乃瑯邪問侍者。此是甚麼人。曰擧上座。瑯琊遂親下且過堂。問矣是擧上座麼云云

大慧武庫云。葉縣省和尚。嚴冷枯淡。衲子敬畏之。浮山遠天衣懷。在衆時。特往參扣。正値雪寒。省訶罵駆逐。以至將水潑且過。衣服皆濕。其他僧皆怒而去。唯遠懷併疊敷具。整衣。復坐於且過中。省到訶曰。儞更不去。我打儞。遠近前云。某二人。數千里特來參和尚禪。豈以一杓水潑之便去。若打殺也不去。省笑曰。儞兩箇要參禪。却去掛搭。

大川濟和尚天童錄。䟦且過上堂云。隔門侍知識。知識不來過。有箇來不入門。去不出戸。問他洞山麻三斤。趙州柏樹子。便惡發。喫茶去。

護法錄會堂錄禪師塔銘序云。師道經事蹟。日已暮。悲風號林莽。聞師遑遑急走。欲求憩泊之地。覓不可得。夜行三里所。乃逢逆旅主人。破屋一間。不能蔽風雨。師竟夕不寐。明發指天。自誓曰。所不能建菴廬以延且過者。有如日。

叢林盛事有且過字。見稱呼門。兄弟處。

破菴先禪師像行狀云。至平江萬壽。且過値天大雪。夜坐。乃自念。爲行脚十年矣。此回若不徹去。又是虚生浪死。

衲擱澄禪師日本鐵曉參云。二十三上出關。入浙。至淨慈。先佛心然孫和尚門庭高峻。且過中入十餘人。不得相看云云　又圓融寺鐵銘序云。大唐天目山中峯本禪師行脚時。止金陵一小寺且過寮云云

宋景濂護法錄淨慈逆川順公塔銘序云。師走

國之天寶山參鐵關樞公師欲往公叱師下旦過衆寮潜然而泣或人問之曰吾知關門嚴高峻拒之卽進之也

●浴室

敕修淸規知浴云其入浴貴或當刊掲浴室外

南海寄歸傳云世尊教爲浴室或作露地瓶池道方洗浴者並須饑時浴已方食有其二益一則身體淸虛無諸垢穢二則痰癊消散能銷飲食飽食方洗醫明所諱

十誦律云外國浴室形圓猶如圓倉開戶通烟下作伏竇出外內施三重閣齊人所及處以瓦壁水澆三重閣火氣上升上閣水熱中閣水暖下閣水冷隨宜自取用無別作湯故云淨水耳

增一阿含經曰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作浴室有五功德云何爲五一者除風二者病者得差三者除去塵垢四者身體輕便五者得肥白道方若有四部之衆欲求此五功德者當求方便造立浴室

浴室安設跋陀婆羅像說見寶像門

入浴法毘奈耶雜事詳說看注

毘奈耶雜事云浴室內浸爲言諾佛言不應說話然洗浴時有二儀式一者法爾二者默然

六學僧傳云後唐智頭姓高氏咸陽人少從圭峰溫禪師薙髮乾化四年自江表來京邑歷覩諸剎以爲所須皆備而獨於浴室似有缺焉於是相攸洛汭治屋若干楹晴山給薪監沼備水輪汲而積受其器之客未易言則擬倨之倨冠婿之倫搢紳先生之流其至者日不暇給而設盥則木隔承足卸衣則臬帘障身五日一開開凡七十有二而數周矣其所浴殆數萬人不食又闢浴堂室於西廡以象十六應眞其內中則觀自在堂也侍郞楊凝式篤重焉爲作碑頌

又六學僧傳云宋常覺姓李氏陳留人遊廬山

投歸宗寺出家。五代後唐天成三年，始得地於汴京麗景門右，治屋數間，以營浴事。每月以三八日，一澄僧無遠近，普號浴焉。約費千萬錢。蓋一出檀施，自非堅維持之力，曷克爾。尤與北海陶穀、湘東張仲荀厚善。皆有遺寄之文可考。右二件並宋高僧傳載。今略二文簡明故引二六事耳。

浴室頭首板頭

敕修淸規，知浴云：如住持有故，欲同頭首先浴，則不用設屛障，不入小關內，只頭首板頭解衣。

廚庫

臨濟玄禪師錄云：黃蘗因入廚次，問飯頭，作什麼。飯頭云：揀衆僧米。

雲門偃禪師錄云：古人道，人人盡有光明在，看時不見暗昏昏，作麼生是光明。代云：廚庫三門。

廚，品字箋云：烹飪之所也。

庫，釋名云：舍也。物所在之舍也。

槽廠

六祖法寶壇經云：五祖云：這獦獠根性大利。汝更勿言。著槽廠去。惠能退至後院，有一行者，差惠能破柴踏碓。又見三行者寮處。

忠曰：舊解，言行者寮非也，但是廚房邊卑賤雜務之處，行者亦當服役于此耳。

槽，正字通云：音曹。說文，畜獸食器。品字箋云：槽，草平聲，刳木令空，曰槽。又酒槽。又以木槽飼馬，謂之馬槽。

廠，正字通云：音敞。屋無壁。又音昌，義同。篇海類編云：廠，昌兩切，音稱，馬屋。又露舍無壁。品字箋云：棚廠。蓋有椽架，而四壁不以茅，曰棚。蓋以茅瓦，而四周不設曰廠。廠，敞也，言其廠然高顯，不狹隘也。

磨院

正宗賛雪峯真覚禅師伝云、師親書牌於磨院云、山前覚日無狼虎、磨下終年絶雀児。至今虎雀絶跡。

大慧武庫云、五祖演和尚依舒州白雲海会端和尚。咨決大事、深徹骨髄。端令山前作磨頭。演逐年磨下収糠麩銭、解典出息、雇人工、及開供外、剰銭入常住。毎被人於端處闘諜是非、云演逐日磨下飲酒食肉及養荘客婦女。一院紛紜。演聞之、故意買肉沽酒、懸於磨院。及買坯粉、與荘客婦女搽画。毎有禅和来遊磨院、演以手與婦女揶揄語笑、全無忌憚。端一日喚至方丈問其故、演喏喏無他語。端劈面掌之、演顔色不動、遂作礼而去。端咄云、急退却。演云、俟某算計了、請人交割。一日白端曰、某在磨下除沽酒買肉之余、剰銭三百千、入常住。端大驚駭、方知小人嫉妒。時秀円通為座元、受四面諸師請演為第一座。

永平清規引演祖事云、磨下者磨院也。称磨司。権米磨麪之処也。寺辺五六町若十余町建之。磨院主一人、請之。演祖之職、乃是也。

水磨坊

設水碓磨之房舎也。

雪峯存禅師録云、師在枯木菴坐禅、於水磨坊前晒麥。乃親題云、菴前永日無狼子、磨下終年絶雀児。駐山中至今、並無狼虎。凡於磨坊前晒麥、亦無烏雀。皆如師記耳。

浄頭寮

大慧年譜云、師二十五歳（崇寧三年甲申）在浄頭寮。因書雪峯悦和尚小参語於座右。一日広道者至寮、見之、乃私語湛堂曰、宣州杲兄、以雪峯小参為警策。非碌碌余子之比。湛堂曰、此子他日必能任重致

遵〔淨寮。見職位門淨頭處〕

●行堂

行者所居之堂。即行者寮也〔者呼人爲行 即行者是也〕堂。敕修淸規訓童行云。行堂前排辦香案。又沙彌得度云。自行堂鳴鈸引副頭人出。又敕修淸規方丈點行堂茶云。備職僧堂茶湯。侍者同客頭至行堂點茶。侍者至庫司具座接入參頭堂主領衆行者門迎。

忠曰。蓋行堂在庫司。故侍者至庫司也。東福寺曆行堂曰侍僧堂也。 忠曰。蓋僧中人爲侍也。

●童行堂

即是行堂也。

禪苑淸規訓童行云。新到於庫司參禮訖。歸行李。入童行堂。

●行者房

行堂也。

傳燈錄丹霞天然禪師章云。師抵南嶽石頭日。著槽廠去。師禮謝。入行者房。隨次執爨役。凡三年。

●西淨

西序所上之廁。曰西淨。

忠曰。和俗呼西淨爲雪隱。謂雪竇淨之也。見其稱西淨。却爲怪焉。余竊以爲若淨之義。則雪隱又何義。按竺仙和尚說云。雪隱淨頭寮名。曰雪隱。卽今國覺淨頭寮。二草字不知何人好事者模本。〔淨淸〕又按日本靈松一覽。慈仁寺亦揭雪隱字。皆用雪竇顯禪師曾在靈隱。隱於淨頭職之事。然靈隱西淨廁音遠近。遂以爲雪隱。而失本名。隱者潛隱義。非取靈隱之隱也。況復雲隱是淨頭寮居字。而不宜扁于西淨。益見不當也。或有以西淨爲廁通名。而其

在東者。亦呼爲淨者。皆訛稱而已。（堂實事見雜位門淨頭處）
猶說曰。淨者謂廁。是穢處。可以淨潔故。特以淨稱。
小補韻會云。史記。械實廁中行濟器也。專名行
濟。圊謂精潔之濟者。以其穢濁當常濟除之也。
忠曰。舊說解淨正合釋名。然今流行劉熙釋
名語不同。唯云。廁或曰圊。至穢之處。宜常修
治。使潔淨也。
天竺精舍廁院在西或南。故摩訶僧祇律云。廁屋
不得在東在北。應在南在西。小行亦如是。
祇園圖經云。次北第六院。名爲流廁。有大高屋三
重而立。飛橋雙上。甚自濟淨。下施廁坑。砌以伏寶。
天帝手作。上無臭氣。大渠從大院北西注。南入廁
院伏流。入寶北出。會於大河。人無見者。一切比丘
皆此便利。余聞此說。深爲羅相。故江淮已南。諸古
寺者。皆設圊濟一所。中已北。周屏繞院。是處蓬勃。
伊何可言。
廁字義見器物門廁籌處。

緇門警訓云。文殊經曰。大小便時。身口狀如木石。
不得有聲。

● 東淨

東序之廁。曰東淨也。
幻住菴清規營辨云。從架乃糞穢之聚。其稱爲東
淨西淨者。其淨在人。不在境也。

● 東司

東淨又曰東司也。或以東司爲廁通名。而在西者。
亦呼爲東司。實訛言也。（如下引武庫）
敕修清規辨道具。澡水瓶云。僧行東司。亦皆濾水。
又慈覺龜鏡文云。掃歷壇壁。嚴籍東司。非所以報
淨頭也。
大慧武庫云。錢弋郎中訪眞淨。說話久。欲登溷。淨
令行者引從西邊去。錢遽云。既是東司。爲什麼却
向西去。淨云。多少人向東邊討。

釋氏要覽云、屏廁或曰圊、圊也、至穢之處、宜潔淨故、今南方釋氏呼東司、未見其典。

事物異名云、登司廁、郭登廁神也、登主也、今人誤曰登司。　忠曰、東訛作登、更隨作廁神之義、轉誤矣。

無住雜談集云、東司可謂烏芻沙摩異言是即不動明王靈迹、而號不淨金剛、人上東司時、感有鬼惱人、則既金剛普護念矣。

忠曰、不動化不淨金剛見大日經一行疏。

大威力烏樞瑟摩明王經下卷云、復次烏樞瑟摩明王教法、不拘淨穢、恒示忿怒相、誦滿三十萬遍得驗。　又云、復次不拘淨穢誦三十萬遍油麻和酥、擲火中、一千八遍得驗。

忠曰、世傳、凡人懸佛像於頸者、著烏樞瑟摩明王名號加之、則不蒙穢罪、然未得經律本據、烏樞瑟摩經說但如右耳。

●起止處

忠曰、起止處者、正廁糞之處也、吳越春秋云、臺夏之時、人食生瓜、起居道傍、子復生秋霜、此止所謂總居廁屎也。

戒尼母經云、上廁有二處、一者起止處、二者用水處、用水處坐起褰衣、一切如起止處無異。

僧祇律云、作廁屋、若坑底有水出者、當使淨人先起止中、然後比丘行。

●用水處

忠曰、廁屎已、正洗淨之處。　見起止處處。

●尿闥

續宗門統要云、明招謙禪師到招慶、招云、是個諸人、一時轉作一東司頭、向尿臺下、來日相見。

正字通云、凡士民所居門內曰闥。（統要作闥、正字云俗）

字、禪苑・瑞林作圓、今從之。

安樂堂

見于大延壽堂。

延壽堂

禪林寶訓音義云、延壽堂、係安老病之所也、古者叢林老僧送安樂堂、病者送延壽堂也、又今經錄堂是。

校定清規住持入院云、古者建立叢林、爲老病設、所以命堂主、司以藥餌、戒常住延其供需、此先佛規制也、又况入福田中、直病爲第一、今諸方延壽堂、有名無實、衲子遇病、如囚其間、良可憫也、其一鄉曲無人看顧、公界常差人直之、遇期病安權、是天實凡一病僧差一小僕供過、爲住持者、當推普臨慈愍之心、留意於此。

行事鈔瞻病送終篇云、若依中國本傳云、祇桓西北角、日光沒處、爲無常院、若有病者、安置在中、以凡生貪染、見本房內衣鉢衆具、多生戀著、無心厭背故、制令至別處、堂號無常、來者極多、還反一二、即事而求、專心念法、其堂中置一立像、金薄塗之、面向西方、其像右手舉、左手中繫一五綵幡、脚垂曳地、當安病者在像之後、左手執幡脚、作從佛往淨刹之意、瞻病者燒香散華、莊嚴病者、乃至若有屎尿吐唾、隨有除之、亦無有罪。

釋氏要覽云、西域傳云、祇桓西北角、日光沒處、爲無常院、若有病者、當安其中、意爲凡人內心貪著房舍衣鉢道具、生戀著心、無厭背故、制此堂、令聞名見題、悟一切法無有常故。今稱延壽堂涅槃堂者、蓋從人厭情惡名之。

處疾詩話云、唐以前僧寺中、或僧有疾病者、未有安養之所、唐末、一山寺有僧臥病久、因自題其戶曰、枕有思鄉淚、門無問疾人、塵埋林下屨、風動架頭巾、適有郡使者、經從過寺中、見其題、因詢其詳。

惻然憐之。遂歸績莚壽寮之。其後部使者貴顯。因言於朝。遂令天下寺院置延壽寮。專安養病僧也。

羅湖野錄曰。佛眼遠禪師住舒州龍門。嘗題語于延壽壁間曰。佛許有病者。當療治。容有將息所也。禪林凡有數名。或曰涅槃。見法身常住。了法不生也。或曰省行。知此違緣。皆從行苦也。或曰延壽。欲得慧命扶持色身也。其實使人了生死處也。多見少覺微恙。便入此室。不强支吾。便求補益。及乎久病。思念鄉間。不善退思。滅除苦本。先當云。病者未生之良藥。若善服食。無不瘥者也。又偈頌云。須知有不病者。故明書示。以告後來。觀其規誡。鳳巾麈屨者。豈特令退思苦本而已。抑欲使導作可有戒而死之謂。其明切精審。可謂藥石之言矣。嗚呼是大醫王。其佛眼之謂乎。

忠曰。延壽。舊曰道誠。以情愛延。而令於以節攝彌。見省行堂處至佛眼。有慧命扶持之說。不但令名美。抑義亦深矣。

北磵文集妙湛延壽堂記云。疾病相扶持。無憾於養生送死。以明王道之本。佛世從古慈蔭剎。樵冷灰槁株。蠟寫叢茂者。抑探爾乘下。直昏蘇倦之患。又爲省行堂。以別不老不病。欲其儕省日用事。若學之正偈。衆之勤覺。行之缺全。思之沈掉。好惡之失中。喜怒之或私。利養是徇。道修是忘。爲病授藥。法惟一味。以治其內。鍼砭鍼艾。以攻其外。正命小廉幻。盡亦事。或又辭之。延壽堂。延壽云者。延此者也。善此者也。盡人間世。短脩延愈之謂也。今者反是。藥餌安者巧圖其居。既撫佚者曲求其處。先之以貨賂。申之以强援。弗知廉與恥爲何物。甚巧致曲諂。知志於道者。袖手傍觀。誑覩芒貲。忍死不爲也。一念之忍。傲睨黃髮。既尚累然因諮於其外。祖宗盛遠遂爲具文。往往大叢林亦如之。今妙湛鼎新斯堂。故嘗近世叢林。監奧以告。獲罪在前。後塵斯做。雖然水沬巴焦。匪石匪金。雖安嬉嬉。少壯勿恃。美疾惡石。老病無怨。作如是觀。以度生死則住

山月巖某之等側管從執事某之職判勸勞百期、不徒其費、是役也、作於紹定三年仲夏、訖落之於冬、書焉。

橘洲文集焦山延壽堂記云、叢林老病寢處之地也。百丈慨此、號為延壽堂、床敷厚溫、牖戶寬爽、供給使令、左右畢備、惟少與德者、不得而與也。自都城下京口、爾崇屹立波面、所朝山圖屬者焦山也。山故瀕寓僧、僧皆有道者尸之。四方鼎來、如水歸。今住山朴菴性公、自太守待制陳公之招、周旋逾年。睇山之耆老室、自靖康至今、多歷年所、屋有欹圯、凌雨之患、過者未嘗問焉。公於是命執事相與經營、輪奐一新。老者居之、如入寶所、病者得之、如飲良藥、有來觀者、心目適悅。朴菴曰、吾建置是也、使余擬設、拈香號令佛祖、指揮人天、而老病有時乎不聞。今此堂朝明夕晉、夏涼冬燠、木葦竹簡、皆代余說法時也。所得與法喜禪悅等、豈不壯哉。朴菴嘗來屬余記之、因書以為記。

清拙澄和尚圓覺寺延壽堂題亡僧名牌云、十方聚會、生死任緣、既同歸寂滅之場、尚沒記雲泥之爪、圓覺延壽堂置牌、以紀亡僧名、或臨終有遺偈之類、悉詳書之、或觀知事者鄰、建以照臨、知其死所。雖然、如是名在、且道人在甚麼處、涅槃堂裏事著危妙在全機獨脫時、火後靈屑如拾得、不知名字有人知(雪泥之爪、用東坡詩中事)。

又與衆位門延壽堂主、蓋行門不病併看。

● 省行堂

舊延壽堂也。

黄檗清規云、省行堂者、有病比丘調養之所也。

幻住菴清規云、身屬報緣、誰無老病、百丈建立意在於斯、古宿易延壽堂為省行、使其省察行苦、而興悲智。

北磵文集、說見于延壽堂。

禪門寶訓、超然居士趙令衿撰南嶽法輪寺省行

堂記云、管所齎苦之中、病苦爲深、作罷之中、看病爲最。是故古人以有病爲善知識、號人以若病爲福田。所以叢林爲老病之設。今叢林聚衆、凡有病使歸省行堂、不唯修省改行、以退病亦欲人散夜靜孤燈獨照之時、究索大事、豈徒然哉。既會知堂以司藥餌、又戒常住、以足供須。此先佛之規制、近世不爲堂名延壽、鄙俚不經。病者不自省吝、補邪呼方、湯藥安投、返成沈痼。至有臨疾不參堂以務疎遠者。大失建堂命名之意也。知堂名存實廢、或同路人常住念於日用、殊不存撫、又復失候護待老病之意也。由是病人呻吟痛楚、日登增極遙。在彼此非如來答、縱有親故、調病率皆鄕曲故舊、心既不管事怨、有差。今法輪病所矣然、一新蓋有本分人甚事色色成辦、無可論者。惟有病人宜如何哉。客旅念罷、世之有識者、皆能達此、將僧分上、直截機緣、嘗於顛痛類熱之時、驀取掉斷處、於要冤叫苦之際、似略徹困心、密密究思是誰受病人、既不見病從何來、人病從亡、復是何物。直饒見得分明、正好爲他將息。

忠曰、堂名延壽、鄙俚不經者、此卽貶不省省行、而稱延壽也。

● 涅槃堂

卽延壽堂也。說見于延壽堂。

傳燈錄、泉州莆田縣國歡崇福院慧日大師、福州侯官人也。姓黃氏、生而有異、及長名文矩(大安)隸落髮、至靈觀和尙所。觀曰、我非汝師、汝去禮西院(大安)去。師攜一小青竹杖、入西院法堂、安遙見而笑曰、入涅槃堂去。師應諾、輪竹杖而入。時有五百許僧染時疾、師以杖次第點之、各隨點而起。閩王禮重、創國歡寶庵以居之。

大光明藏云、此言涅槃也、入西院涅槃堂、故號涅槃。

聯燈會要趙州諗禪師章云、南泉垂語云、今時、

人須向異類中行始得。師便問、異即不問、如何是類。泉以兩手托地。師近前一蹈蹈倒。却向涅槃堂裏叫云、悔悔。泉令侍者問、汝悔箇甚麼。師云、悔不更與兩蹈。

無常堂

即延壽堂也。天竺釋無常院。見于延壽堂處。釋氏要覽云、南山鈔云、無常堂內置一立像、金薄塗之。云云（見延壽堂處引本鈔）

重病閣

蓋亦是延壽堂也。大慧武庫云、圓悟到五祖室中、平生所得一句用不著。出不遜語、忿然而去。祖云、汝去遊浙中、著一頓熱病打時、方思量我在。圓悟到金山、染傷寒。困極移入重病閣。遂以平生參得底禪試之、無一句得力。追繹五祖之語、乃自誓曰、我病稍間、即徑歸五祖。

將息寮

蓋亦是延壽堂也。續傳燈錄、業疑省庵師章、去師因去將息寮看病僧。僧乃問曰、和尚四大本空、病從何來。師曰、從闍黎問處來。僧喘氣又問曰、不問時如何。師曰、撒手臥長空。僧曰、喏。便脫去。

卵塔

忠曰、無縫塔形似鳥卵、故云卵塔。雪巖存禪師錄、萬壽塔銘云、土主曰、極山卵塔、號難提。

正宗贊、雪巖贊云、極山小塔卵石子、亂疊幾層。祖庭事苑云、梵云塔婆、此言方墳。或云支提、或云難提、此言滅惡。或云抖數波、此言贊嘆。或云宰堵波、此云靈廟。或云高顯。

說文云塔西域浮屠也从土荅聲土盍切
正字通云漢以前無塔故說文有荅無塔塔字
徐氏新附爾雅象書狀也當即荅塔亦作㙮
林間錄云雲居祐禪師曰吾觀諸方長老示滅必
塔其骸山川有限而人死無窮百千年之下塔無
所容於是於寂覺塔之東作卵塔曰凡住持者
自非生身不壞火浴而舍利者皆以骨石填於此
其西又作卵塔曰凡衆僧化皆藏骨石於此謂之
三塔
普燈錄天衣義懷禪師章云弟子智才闢卵塔已
成如何是畢竟事師舉拳示之遂說偈推枕而寂
文字禪謁隆源塔詩云孤燈已照宮商石卵塔
分藏服匣瓶
僧寶傳瑯琊覺先禪師傳曰大中祥符元年二月
謂門弟子如歡曰為我造箇卵塔塔成我行矣
叢林盛事云妙喜老人示寂放翁以詩哭之曰
塵侵白拂繩床冷露濕青松卵塔成

陸放翁渭南文集祭勤長老文云卵塔告成欲
往不果
古宿牧菴贈天童瑯巖詩云卵塔欲空住香
臺者誰乎

已下辨卵塔安說

世有撰集經說云昔有一女產五百卵皆破成
人母接乳乳分為五百道灌五百兒口所破卵
殼聚之埋地上建一塔因名卵塔五百兒即五
百阿羅漢也
忠曰何從得斯說耶藏中人產卵累有證焉嘗
檢名卵塔都不見本據夫般遮羅王妃生五百
卵放乳驗子在俱舍頌疏世間品（[illegible]）又達
摩夫人生五百卵為五百力士出雜寶藏經又
南本涅槃經云如施婆羅比丘優婆施婆羅比
丘彌迦羅長者母尼拘陀長者母半闍羅長者
母各五百子同於卵生止此又毗舍離女生三十
二卵皆為力士為波斯匿王見殺見于賢愚經

賢愚經作蘇曼、今須達長者女蘇曼生十兒卵、卵開、有十男兒、後見佛得羅漢、又見寶應經、婦人產卵緣、如是不一、禪苑附會構勤、卵塔因緣、蓋亂米聚、若實有之、自古談傳君子、豈不錄出示人耶。（又有女人生三十卵、卵生三十子、[illegible]人子、兒自口出、自外腹出子）（[illegible]生、故今不用鑑說）

梅峯信和尚曰、凡安舍利、用銅餅金瓶盛之、於塔中、今藏骨身於鐵餅、庇以鐵餅於銅瓮、蓋覆金棺銀槨之製乎、卵形蓋餅瓮之遺形也、（此上）者傲忠所見亦不然、昔南陽國師、對代宗曰、與老僧作箇無縫塔、後之禪者、訛斯語、乃鑿亡僧削堅石圓圓無稜殺無層級者、呼爲無縫塔矣、無縫塔之形、適如卵、因名卵塔耳。

已下鐘先鐘告誡。

物初賸語笑翁塔銘、師行狀云、竺西用闍維、自先佛以然、其後佛法入中國、而於道大禪德之殁、始用葬法、然出於後人追幾、如此耳、後世沿襲之弊、住山者、雖室一飛、亦蠶食形勝、爲朽骼藏骸之處、十室而九、昔晦居佑禪師嘗病之曰、山川有限、人死無窮、乃建三塔、隨尊卑、藏其遺骸、師表用其法、傳禪教律同焉。

夢巖和尚旱霖集墳塔之戒云、塔廟之所以爲世所貴者、何爲耶、奇之、最與上從諸佛、下至輪王、殁皆建塔、而其制有差、蓋因其功德之大小爲品級耳、夫輪王但以十善濟世、則其爲功也小、佛以度生死之法含物、則其爲德也大、由是觀之、吾輩之實在功德、而不在塔廟也、經事之事在它人、而不在自己也、而近代法末、號大有道者、大率自營墳塔、於死前、觀其徒守之事、能於無窮、由此、大方互刹主者、塔院四環、蔓布後、來者將無地則誰計、爭乘、無所不至、秋推淘業守定、鮮見洞業分形、恒流、已來、僧錄所載、支竺名德、未有一人以遺骸累人者矣、其上世則化火焚身、委中而舍利、示衆不亡、刃下湧白乳、四衆建塔供養、蓋或與佛齊珠、其

次則謹務告其徒使舁尸林下飼肉鳥獸或水葬魚鼈或歸骨石於普同塔而其門人不忍忘德或收舍利塔之或操全身葬之爲如今日挾象勢茲惑無邊先哲往行不一爾之極矣況萬立標牓自示尊大之者乎智愈明道愈晦道愈高位愈卑若彼明者高者求始逐最實土木而存流俗所慕顧瞻相如死向千年凛凛常有生氣豈餘孝志歟無恙奄奄如九泉下人端不虛語爲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人之產甚不尚古乎孔子葬母於防曰丘也東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不識爲四尺墳過雨而崩弟子修之以告孔子孔子泫涕曰吾聞古不修墓延陵季子適齊而遇葬長子於嬴博之間窆不及泉斂以時服封墳掩坎其高可隱也號曰骨肉復歸于土命也魂氣則無不之也而遂行孔子孝子也季子賢人也共存名教者而其葬者如斯是亦凡爲人賢者之所宜知焉師已稱德賢又無忠孝信義之實而事外飾過奢之則不止已陷非宜怕累貴師於地下吾佛懸知今日告之我滅度已一千年惡法漸興不修道德競造塔寺佛之塔廟尚不許輒造況其餘乎又說比丘之法曰寄於殘生旅泊三界示一往遷去已無返又曰比丘不修比丘法大千無唾處而今留無益不貲之枯骼自俎豆于塋實之間不安人而如此爲乎是特世歸之一近事也耳貴能審識者少逆覩絕識宜乎之其人僅有好古不流俗耶不可不告以戒

● 無縫塔

卵塔也

忠曰凡造塔相疊累或木或石而成故皆有縫稜而今卵形塔一塊石而造無縫稜仍託南陽語稱無縫塔而已如南陽云無縫塔則別有意旨在傳燈錄光宅寺慧忠國師章云師以化緣將畢涅槃時至乃辭代宗代宗曰師滅度後弟子將何所

記。師曰告檀越造取一所無縫塔。曰就師請取塔樣。師良久曰會麼。曰不會。師曰貧道去後有侍者應眞卻知此事。乃詔代宗後詔應眞入內舉問前語。眞良久曰聖上會麼。曰不會。眞述偈曰湘之南潭之北中有黃金充一國無影樹下合同船瑠璃殿上無知識。應眞後住耽源山。

● 普同塔

忠曰凡亡僧骨植同歸于一塔。故云普同塔。文字禪普同塔記云自佛法入中國尊持之者雖總其法度參差不齊。獨百丈大智禪師以禪律之勢約之人情，折中而為法以遺後世。故其生依法而住，歸之叢林，及其化也依法而火之，藏骨石，為塔號普同塔。乃潙山空印禪師軾公住山十餘年百廢具興，獨以普同塔未建為恨。一旦與侍者登山之西嶺，相其形勝，施長材鳩工，以為之。鑿大穴以石為宮，又屋於其上。檐楹翔空，雲煙蔽虧，四衆懽呼，聲應山谷。

● 普通塔

即普同塔也

僧寶傳寶峰英禪師傳云呼維那鳴鐘衆集，叙行脚始末曰吾滅後火化，以骨石藏普通塔，明生死不離清衆也。言卒而逝。（普通塔作普同塔）

● 海會

亦是普同塔也。並與海衆同會於一穴也。

僧寶傳黃龍佛壽清禪師傳云公迨晉，藏骨石於海會，示生死不與衆隔也。

第三類 座位門

● 座前

敕修清規聖節上堂云頭首領衆出堂，至法座前。

列二一行問訊、歸西序立。（下又見二尾一）

忠曰。凡清規言座前、即椽天柱之間也。

●座下

敕修清規聖節上堂云。侍住持斂衣趺坐、侍者先末班引過座下、列二一行問訊、燒香侍者引班歸位。次首座領班出、列座前問訊。

忠曰。凡清規言座下、即須對座直下也。

●住持轉位 （東序上首）

舊說曰。都寺立班、宜在後堂對西位。若其前堂對西位、乃是住持轉位也。

敕修清規亡僧大夜念誦云。龕前念誦。知事先燒香上茶湯。住持至燒香、居東序上首立。維那出燒香、請鎮龕佛事、受請人出班。

忠曰。住持避鎮龕人中立、故轉居東序上首也。

故知住持若離中位立班、則必居東序右邊也。

又云。知客平、擧楞嚴咒回向云云、住持仍歸東序上首立。江湖道舊鄉人法眷、次第設拜。

忠曰。此是住持避江湖等設拜中立也。

鎌倉清規衆寮諷經云。住持入燒香、而立都寺上位。時寮元從西序班末、知客之側出燒香。

忠曰。此是住持避寮元中立燒香也。

●入牌小師班位 （居都寺右）

前住入祖堂、小師居諸司班右邊、出位燒香問訊、向住持請安牌佛事。

南禪規式、前住入祖堂云。小師親度牌於侍者、小師在諸主後立、法語畢、侍者接牌度於都寺。

清拙小清規云。入祖堂、孝子僧從頭首之末進爐前問訊燒香了、向長老請佛事。

●單位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昏鐘鳴、須先歸單位坐禪。

忠曰單者用小紅紙片題衆僧名貼各各位上幢別源東歸集云一單一鉢標一名此正是也有己名單之位此謂單位也又僧堂床前之板曰單濶八寸日用軌範言床前一尺蓋依闊尺也凡言七尺單前者非粮榻之長謂自床後至前六尺之日一本切斷更加單板一尺合成七尺也又見文疏門單也○東嚴寶堂衆僧睡六尺前單板一尺

七尺單　碧巖錄云三條椽下七尺單前試去參詳看

又有稱六尺單蓋除單板為六尺乎　續燈錄西禪鑑國師章云且向三條椽下六尺單前伏須究取

晦巷光禪師錄石巷招禪師錄並諸錄 皆有六尺單前語

又有稱五尺單蓋亦六尺單用闊尺則得四尺八寸存大數言五尺也　佛果擊節錄雪竇普請話評云也須是三根椽下五尺單前靜坐究取始得

●隣單

忠曰己之單位左右也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以枕子安脚下未要拗起恐驚隣單

又云喫食之法不得抓頭恐風屑落鄰單鉢中

又云不得與鄰單語話鄰單生惱當以善言誘喩不得生嫌恨心

●被位

日用軌範云上被位眠單收一半坐定

敕修清規出圖帳云其被位圖鉢位圖

舊說曰被位是大衆寢乎排僧堂之位鉢位是衆堂衆排僧堂之位

忠曰按敕修清規鉢位圖注云被位做此不分板首此正蓋鉢位分板首板首十六等被位不分板首以為異也其分不分圖見圖牌門被位圖處

敕修清規坐禪云或有留被在堂不隨衆者

忠曰被者是坐蓐之單也

鉢位

見于被位略圖（見圖牌門）

敕修淸規入院云大衆先歸鉢位立定

又日用軌範云或歸衆寮喫湯藥或茶堂經行欠伸歸鉢位

忠曰永平淸規辨道法云粥了歸衆寮喫茶喫湯或復被位打坐 此止 此即以軌範鉢位又爲被位可知被位鉢位非別余謂僧堂大衆粥齋坐位故謂鉢位其坐禪則謂之被位而已但鉢位分板首被位不分板首以爲異也

副鉢位

敕修淸規出圖帳云舊以送被堂者排副鉢後因爭鉢不排

忠曰副鉢者鉢謂十六板頭也副相亞之意也

今言只今但以單寮西堂首座勤舊排副鉢位古者蒙堂亦排副鉢後有爭鉢故停之與大衆同依戒次排之也（鉢位被位圖見三圖牌門）

校定淸規圖云或六出入出十二出隨僧堂大小衆之多寡又各排副鉢一位其餘並依戒次循轉

四案位 衆寮

敕修淸規衆寮結解特爲衆湯云大衆依戒四案位

忠曰四案位如僧堂四板頭備用淸規日用淸規云歸衆寮時大板三下開靜不歸暫待大衆入門分四板頭依位立定 此止 此謂衆寮四板頭即今四案位也

又衆寮結解點湯行禮圖見圖牌門

特爲位

敕修淸規方丈小座湯云錢一座分二出特爲東

堂西堂譜首座光伴。

俱說曰。方丈特爲位者。主之對面位是也。光伴位者。主之分手位是也。二出者。除主伴外。分二出也。（出圖）（見二座圖一）

又曰。若僧堂。則分手床頭。立特榻矣。

又特爲照牌。見圖牌門。

● 光伴位

諸說曰。方丈光伴位者。住持右邊。団是住持分手位也。（又見二特爲位處一）

● 主位

忠曰。室南鄉者。以東爲主位。以西爲賓位。（如方丈室）東鄉者。以北爲主位。以南爲賓位。（如僧堂）室西鄉者以南爲主位。以北爲賓位。（如庫司）

禮記曲禮云。主人入門而右。客入門而左。主人就東階。客就西階。客若降等。則就主人之階。主人固辭。然後客復就西階。

鶴林玉露云。四方以西爲尊。（云云）今朝廷之上。羣臣皆自東階而升。不敢升自西階。非特嫌若賓主敵體。亦以西爲尊也。班孟堅西都賦曰。左城右平。左東也。東則爲城。若世所謂礓䃰。乃羣臣所由登降之階也。右西也。西則爲平。而不爲城也。凡賓主之席。主東而賓西。亦所以尊賓也。非謂東尊於西。而使賓次主也。故禮。客降一等。則就主人之階。蓋客不敢自西階爲賓主禮。欲自東階隨主人而升也。主人辭客。乃復位。蓋主人不許客。然後自西階升。

唐趙璘因話錄云。人道尚右。以右爲尊。先賓客。故西讓客。主人在東。蓋自卑也。今人東讓客。豈禮哉。

文選司馬長卿喩巴蜀檄云。位爲通侯。處列東第。　註。晉曰。東第甲宅也。居帝城之東。故曰東第。張揖曰。列東第。在天子下方。師古曰。第次也。西爲尊。東爲下。言爲通侯。列在天子之下次。

●賓位

見手主位。

簡元晁叢賢偶談云。古者賓位尚右。史記陳平傳。以右丞相讓周勃。語云。無能出其右者。及行尚西。禮記曰。主人就東階。客就西階。謂呼主人為東道。則古人坐讓右。行尚西。亦甚明矣。後世不辨。遂以東左為尊耳。

佛經尊右卑左

觀佛三昧經云。佛母摩耶。生忉利天。佛從閻浮提上忉利天。為母說法。龍王為佛作三道寶階。上忉利宮。梵天釋提桓因等。侍左階。聲聞菩薩大衆。侍右階。佛處其中。（取意）

又佛說海龍王經云。佛愍龍王。受其請。龍王從海邊化作三道寶階。金銀瑠璃。下至其宮。佛昇寶階陟於中階。諸菩薩衆。住右階。諸大聲聞。住在左階。（略抄）

長阿含經遊行經云。世尊到巴連弗城。諸清信士。起大堂舍。世尊與大衆俱。詣彼講堂。處中而坐。時諸比丘。在左面坐。諸清信士。在右面坐。

忠曰。尊比丘。卑諸信士。則左右與前二經違。

●分手位

舊說曰。分手。己之左右也。　又曰。分手不可定也。有住持之分手。有後堂之分手。

忠曰。但分手。依或並向內。或並向外。者言之。若己之左右班相對向者。不稱分手。自此名觀手耳。

敕修清規施主請陞座云。僧堂內。設施主位。與住持分手。

又留請兩序云。客頭先報。迎住持入分手坐。

忠曰。左右坐曰分手坐。今須住持主位。知事賓位。

又唱衣云。首座與主喪分手。兩序大衆。次第而坐。

● 垂手位

忠曰、在主席前、東西對向如垂左右手、然
備用清規唱衣云、主喪首座分手兩班垂手坐

● 對面位

敕修清規山門請待新命幷專使云、請堂中敷住持高座、專使附位于右、兩序如常列左右、勤舊對面位、侍者知事下位。

● 上板 下板

僧堂上間板頭下間板頭也。
補僧寶傳靈巖新禪師傳云、一日默坐下板、會知事撻行者、新聞杖聲、忽大悟
禪林寶訓云、萬菴曰、先師賞衡陽賢侍者、能敗闕、揭示僧堂前、叉手如失父母、涕泗悲嘆、居不遑處。昔首座謁衆寮白之曰、人生動息不苟苟、為使妙喜平生如婦人女子、隨沈下板、緘默不言、故無今日之事。
文字禪石臺夜坐詩云、故鄉乃有此叢林、下板例妨蕭散賞、

● 上堂 下堂

僧堂之上間下間也。
敕修清規大掛搭歸堂云、首座領衆香同、大展三拜、巡堂一币、自上堂至下堂、仍如兩序立兩[illegible]、
又日用軌範云、在上堂左足先入、在下堂右足先入。忠曰、此約僧堂前門而言、入前門則左右也。
禪苑清規浴主云、入浴之法老宿上堂後生下堂
忠曰、此浴室首上堂下堂也。

● 上間

忠曰、凡人據堂、己身右為上間、法堂方丈南向則東、僧堂東向則北、庫司西向則南、此曰上間。

敕修清規大掛搭歸堂云、維那入堂燒香上間立。

●下間

忠曰、凡人嚮堂己身左爲下間。法堂方丈則西、僧堂則南、廊司則北、此曰下間。

敕修清規告香云、參頭領衆法堂下間謝維那侍者觸禮一拜。

校定清規書之云、衆人隨參頭於法堂西北角謝維那侍者觸禮一拜。

●左間　右間

敕修清規受法衣云、嗣法闡已遷化、法堂右間設靈几。

忠曰、右間即下間也。身南面嚮堂外時、右邊爲下間。故言右間也。[向法堂也]反之、可言上間左間也已。

●上肩　下肩

忠曰、己之上位爲上肩、己之下位爲下肩。不拘己之左右矣。譬如東序人以佛座爲上、則其在己之右肩者爲上肩、在己之左肩者爲下肩。

敕修清規念誦云、首座於侍者下肩立。又兩序交代茶云、西序請茶則知事分手座於同列頭首下肩。又中、請肩下一人光伴、如肩上人赴坐位相妨。又謝掛搭云、參頭立於侍者下肩。又日用軌範云、又開鉢、須看上下肩、以面相朝、揖食。[此與上肩順揖之上肩則]若己身左爲上肩、右爲下肩、別見身殿門。

●肩次

下肩也、下位也。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副參隨向前、接辭參頭、肩次伺往持至。

●上手　下手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參頭居末、至衆寮門外下手。

立。云云　參頭門外轉上手立。又住持遷化掛眞移寢云、有親舊遊喜與司行者點往堂中間上手模上。

備用淸規結制行禮云、巡寮云云　庫司設堂前齋衆雁列門外下手立、拔住持入。

● 左手　右手

敕修淸規謝掛搭云、參頭退左足側轉身於香几右手姿處出、行過復位。

忠曰、反之可言左手也。

● 圓座　合座

圓形坐者、此名圓座。圓形坐而闕一方者、此名合座。

此圖見敕修淸規蒙堂掛解方丈特爲新掛搭茶處。

● 第一座　第二座

疑錄、第一筵謂之第一座、第二筵謂之第二座。

敕修淸規嗣法師忌云。如有三五人西堂、則分作兩座。第一座西堂喫湯。住持行禮。第二座兩序喫湯侍者行禮。

● 小座湯一出座　四出座　六出座

敕修淸規方丈小座湯云。四節勝行。按古有三座湯。第一座分二出。特爲東堂西堂首座光伴。第二座分四出。頭首一出。知事二出。西序勤舊三出。東序勤舊四出。西堂光伴。第三座位多分六出。本山辦事。諸方辦事。隨職高下分序。職同者次之。首座光伴。

忠曰、出者特也。義取首出傑特之義。

正字通云。出特也。過人之稱。徐鍇傳角立傑出宜稱爲先。

凡ソ幾出者ハ、皆除テ主位ヲ及ヒ光伴位ヲ而論ス之ヲ。

小座湯第一座二出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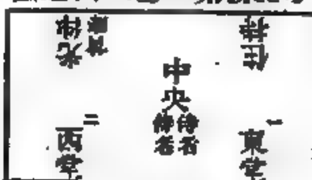

小座湯第二座四出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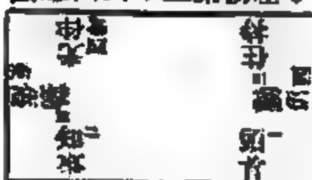

小座湯第三座六出之圖

● 特爲湯四出

勅修淸規方丈特爲新舊兩序ノ湯ニ云、新頭首一出、新知事二出、舊頭首三出、舊知事四出、餘ノ勤舊預光伴者ハ、列ス主伴兩邊ニ、西序居リ左ニ、東序居ル右ニ。

● 特爲茶六出

校定淸規夏前住持特爲新掛搭茶六出之圖。

特爲茶六出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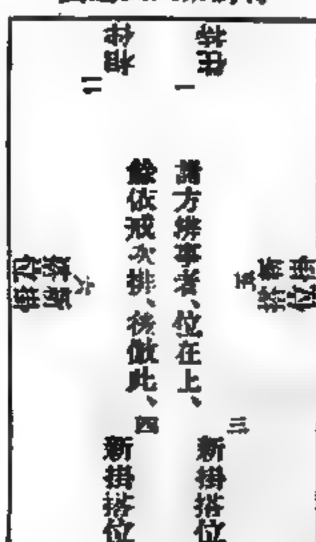

● 特爲茶八出座

校定淸規知事頭首特爲新掛搭茶八出之圖。

特爲茶八出之圖

第四類 節時門

四節

結夏解夏冬至年朝、謂之四節。

叢堂日工集云。凡稱四節、乃百丈叢林也。結解則天竺佛制、冬年則中華俗節。百丈以隨方毘尼、禮貴同俗、遂有四大節之儀。

校定清規云。今時叢林、毎遇解結冬年四節、小參。垂爲彼謝兩班及大小職務。

敕修清規節臘章云。今禪林結制以四月望、解以七月望。耆若先一日講行禮儀。乃中土以冬爲一陽之始、歲爲四序之端。物時維新、人情尚慶、禮貴同俗、化在隨宜。故以結解冬年、爲四大節。周旋規矩、瞻觀龍象之羅。主賓唱酬、彙聞獅子之吼。

杜氏通典云。漢高帝十月定秦、遂爲歲首。七年長樂宮成、制諸侯群臣朝賀儀。又云。後漢歲首正月爲大朝受賀。

居家必用引之云。歲正名自此始。居家必用云。賀冬。漢雜事曰。冬至陽生、君道長、故賀也。

杜氏通典云。大唐開元八年十一月、中書門下奏曰。伏以冬至一陽始生、萬物潛動、所以自古聖帝明王、皆此日朝萬國、觀雲物、禮之大者、莫逾是時云云。從之。因敕、自今以後、冬至日受朝、永爲恒式。

夏安居

安居義見于叢軌門。

四分律藏安居揵度法云。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六羣比丘、於一切時、春夏冬、人間遊行。時夏月天暴雨、水大漲、漂失衣鉢坐具針筒、蹈殺生草木。時諸居士見、皆共譏嫌。沙門釋子、不知慚愧、蹈殺生草木、自言我知正法。如是何有知正法。

諸外道法。倚三月安居。此諸釋子。而於一切時。春夏冬。人間遊行。云云 諸比丘。以此因緣。具白世尊。世尊以無數方便。訶責六群比丘已。告諸比丘。從今已去。聽諸比丘三月夏安居。白所依人。言我於此處夏安居。長老一心念。我比丘某甲。依某甲聚落。某甲僧伽藍。某甲房。前三月夏安居。房舍破修治故。如是第二第三說。後三月夏安居法。亦如是。

又見安居處

西域記云。如來聖教。歲爲三時。正月十六日。至五月十五日。熱時也。五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雨時也。九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寒時也。 又云印度僧徒。依佛聖教。坐兩安居。或前三月。或後三月。前三月。當此從五月十六日。至八月十五日。後三月。當此從六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前代譯經律者。或云坐夏。或云坐臘。斯皆邊裔殊俗。不達中國正音。或方言未融。而傳譯有謬。

又云。印度僧徒。依佛聖教。皆以室羅伐拏月。前半一日。入雨安居。當此五月十六日。以頞濕縛庾闍月。後半十五日。解雨安居。當此八月十五日。印度月名。依聲而譯。古今不易。諸部無差。良以方言未融。傳譯有謬。分時計月。致斯乖異。故以四月十六日入安居。七月十五日解安居也。

善見律云。梵本律。五月十六日。爲前安居。六月十六日。後安居。若安居中。有因緣移去。無罪。不成安居。

行事鈔安居策修篇云。律通聞三時。意存遵道。文隱約夏月。情在三過。一無事遊行。妨修出業。二損傷物命。違慈實深。三所爲既非。故招世譏。以斯之過。教興在茲。 又云。春冬過少。（又見節時門安居類）

忠曰。三時。春夏冬也。天竺立三時。盡一年。故一時各有四箇月。

又云。初四月十六日。是前安居。十七日已去。至五月十五日。名中安居。五月十六日。名後安居。故律中有三種安居。謂前中後也。（又見節時門安居類）

忠曰、事鈔安居篇資持記云、一時四月、約過是同。此出比按西域記、自五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都四個月爲雨時。乃佛教立三時、然列前安居者、關後一月、以五月十六日結、至八月十五日解。然事鈔云、前安居、自四月十六日、此猶在熱時、則爲跨熱雨二時、豈得言一時耶。亦不可稱唯雨安居矣。是故以四月十六日結、順佛譯乎認也。若自五月十六日結、則一時四月之言、無爽。亦稱雨安居、無失。其後安居者、以六月十六日結、至九月十五日解、亦是在一雨時內、可稱唯雨安居矣。

四分律云、爾時舍利弗目連、欲共世尊安居十五日、從所住處往、十七日乃至、不知當云何、即白諸比丘、諸比丘以此事白佛、佛言、聽後安居。有二種安居、有前安居、有後安居。若在前安居、應住前三月。若後安居、應住後三月。

●結夏

忠曰、結夏安居之制也。又名結制。(又見二靈門、安居處一)禪苑清規結夏云、行脚人、欲就處所結夏、須於半月前掛搭、所貴茶湯人事、不至倉卒。

中峯雜錄示衆云、若以至理言之、最初發心向道時、此夏已曾結了也。十二時中、著箇所參底無義味話頭、未曾決了、便是坐夏時。三十年二十年、推到神消識盡、冷地裏忽爾猛省得著、便是解夏之時。自恣之日、豈以區區九十日爲限。

●一夏九旬

忠曰、從四月十五日、至七月十五日、都九十日、爲一夏。復有禪祖、不拘時月、只數九十日爲一夏者。傳燈錄曹山本寂禪師章云、師曰、曹山一生行脚、到處只管九十日爲一夏。

普燈錄雪庭元淨禪師章云。死心和尚遊山僧行脚三十餘年。以九十日為一夏。增一日也不得。減一日也不得。取不得。捨不得。不可得中只麼得。

有以八十日為期者。中峯和尚雜錄。冬安居示衆云。以八十日立為長期。欲諸人屏除心念。蕩滌外緣。斷絕妄情。純一無雜。單單究此事。所云期者。殖相約之義。必期成佛作祖。必期及第心空。必期超越死生。必期續佛慧命。或不與所期相應。便是過此八十日之期。亦不肯休歇而休。須徹一回銷[illegible]。

覺浪禪師尊正規云。結制之法。一年分為四期。一期是九旬。今定八旬為度。餘十日寬其規矩。與學人料理身分上事。或遷移別室。及暫時告假幹辦等。

忠曰。八十日為期。圓覺所謂下期也。

圓覺經圓覺菩薩章云。若法末時。具大乘性。欲修行者。即建道場。當立期限。若立長期百二十日。中期百日。下期八十日。安置淨居鈔

●白夏

禪林類聚云。世尊在摩竭陀國。為衆說法。是時將欲白夏。乃謂阿難云。諸大弟子。人天四衆。我常說法。不生敬仰。我今入因沙窟中。坐夏九旬。忽有人來問法之時。汝代為我說。一切法不生。一切法不滅。言訖掩室而坐。（忠曰。此緣出諸佛要集經。）

行事鈔安居策修篇云。安居上座於一切僧集時。食時粥時藥時。應白言。爾許時已過。餘有爾許時在。若行此等行法者。是名僧父母。亦名僧師。寶持記云。白法中云。今準叢加於小食上。維那打槌告云。白大衆。安居已過一日。餘有八十九日在。當勤精進。謹慎莫放逸。（餘日準此加減。）

●半夏

忠曰。結夏與解夏之中間也。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因半夏上黃檗、見和尚看經、師云、我將謂是箇人、元來是揞黑豆老和尚、住數日乃辭去、黃檗云、汝破夏來、不終夏去、師云、某甲暫來禮拜和尚、黃檗遂打、趁令去、師行數里、疑此事、却回終夏、

破夏

忠曰、不守禁足之制、出界外遊者、見半夏去。

行事鈔自恣宗要篇云、若破夏不安居人、雖不得歲、以擧罪義邊理必依、衆自恣僧治擧。又云、聞十五日自恣已、得出界、不答不得破夏衣、由夜分未盡故。

北磵詩集云、贈昔參寥子臨平破夏歸。

參寥子詩集臨平道中詩云、風蒲獵獵弄輕柔、欲立蜻蜓不自由、五月臨平山下路、藕花無數滿汀洲。

解夏

解夏安居之制也、又名解制、

禪苑淸規解夏云、七月十四日晚念誦[illegible][illegible]、來日陞堂人事巡寮煎點、並同結夏之儀、

自恣日

行事鈔自恣宗要篇云、然九旬修道、精練身心、人多迷己、不自見過、理宜仰憑淸衆、垂慈誨示、縱宣己罪、恣僧擧過、內彰無私、隱外顯有瑕疵、身口託於他人、故曰自恣。

翻譯名義集云、鉢剌婆剌拏、音義指歸譯爲隨意、寄歸傳云、凡夏罷歲終之時、此日應名隨意、即是隨他於三事之中任意擧發、說罪除愆之義、舊云自恣者、是義翻、然則自恣之言、涉乎善取、今局善也、

釋氏要覽云、十誦云、好惡相教、以三事自恣、注三

語者。謂見聞疑

十誦律自恣法云。諸比丘一處夏安居三事求他說自恣。何等三。若見若聞若疑。（至乃）應善能作自恣人（說廣）應如是語。長老憶念。今僧自恣日。我某甲比丘。長老僧自恣語。若見聞疑罪。語我。憐愍故。我若見罪。當如法除。

首楞嚴經云。屬諸比丘休夏自恣。　釋要鈔云。自恣凡有二種五德。一舉罪五德。謂知時不以非時。如實不以虛妄。利益不以損減。柔輭不以麤獷。慈心不以瞋恚。二自恣五德。謂不愛不恚不怖不癡知自恣不自恣。然自恣通三日。七月十四十五十六。又修證安樂。亦通延日。自恣可延至八月十五日。（出日、釋書僧行事鈔。自恣宗要篇）

行事鈔自恣宗要篇云。然律中但明十四日十五日自恣。及至急施及中。次第增中。十六日自恣。增三中。三日自恣。律云。安居竟自恣。則七月十六日。爲定。律又云。僧十四日自恣。尼十五日自恣。此謂相依。鬪諍。故制與日。及論作法。三日通用。克定一期。十六日定。若有難者。如五百問中。一月自恣。

法苑珠林云。增一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在舍衛國東鹿母園中。與大比丘衆五百人俱。是時世尊。七月十五日。於露地敷坐。比丘僧前後圍遶。佛告阿難曰。汝今速擊揵稚。今七月十五日。是受歲之日。阿難叉手。便說此偈。淨眼無與等。無事而不練。智慧無染著。何等名受歲。世尊以偈報曰。受歲三藏淨身口意所作。兩兩比丘對。自陳所作短。還自稱名字。今日衆受歲。我亦淨意受。唯願原其過。是時阿難聞已。歡喜。即升講堂。手執揵稚。而說此偈。降伏魔力怨。除結無有餘。露地擊揵稚。比丘聞當集。諸欲聞法人。度流生死海。聞此妙響音。盡當雲集此。爾時阿難擊揵稚已。至世尊所。白世尊言。今正是時。唯願世尊。何所敕使。是時世尊告阿難曰。汝隨次坐。當坐草座。時諸比丘。各坐草座。是時世尊默然觀諸比丘已。便敕諸比丘。我今欲受歲。我無

過咎於衆人乎。又不見身口意耶。如來說此語已。諸比丘默然不對。是時再三告諸比丘。已時尊者舍利弗即從座起。長跪白世尊言。諸比丘衆觀如來。無身口意過。世尊今日不度者度。不脫者脫。不般涅槃者令般涅槃。無救護者為作救護。盲者為作眼目。為病者作大醫王。三界獨尊無能及者。以此事緣。如來無咎於衆人。亦無身口意過。是時舍利弗白世尊言。我今自陳無咎於如來及比丘僧乎。世尊告曰。汝舍利弗都無身口意所作非行。汝今智慧無能及者。汝今所說常如法義。未曾違理。是時舍利弗白佛言。此五百比丘盡當受歲。盡無咎於如來乎。世尊告曰。亦不責此五百比丘身口意。此舍利弗大衆之中極為清淨無瑕穢。今此衆中最小下坐。得須陀洹。必當上及不退轉法。以是之故。我不恐責此衆。私曰、所引增一經第二十四卷善聚品文也、今以珠林時節篇明一、依珠林所說耳

● 法臘

敕修清規節臘章云。或曰坐夏。或曰坐臘。戒臘之義始此。如言驗蠟人。永以坐臘之人驗其行。猶氷潔。或謂埋蠟人於地。以驗所修之成虧者。類淫巫俚語。膚非相傳之訛耶。且吾所修證。豈不能覺。豈外物可測其淺深哉。

玄應衆經音義云。臘力盍切。案風俗通曰。夏曰嘉平。殷曰清祀。周曰大蠟。漢曰臘。臘獵也。獵取禽獸。祭先祖也。此獻新祭神之名也。經中言臘佛者即此義也。或曰臘者接也。新故交接也。諸經律中亦名歲。如新歲經等。爾雅注云。一終名歲。又取歲星行一次也。夏曰歲。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載。皆據一終為名。今比丘或言臘。或云夏。或言雨。亦爾。皆取一終之義。案天竺多雨名雨安居。從五月十五日至八月十五日也。上人羅諸國。至十二月安居今言臘者亦近之也。此方言夏安居。各就其事制

名也。（路史餘論云、蜡與臘異、臘者祭先祖、蜡者報百神。）

其卷星羅云、自冬至日去後第三戌爲臘也。若冬至日値戌日、此便爲一戌之數、或三戌日在十一月內、須用第四戌日、在十二月之內是定之。

僧史略賜夏臘章云、所言臘者、經律中以七月十六日是比丘五分法身生來之歲首、則七月十五日是臘除也。比丘出俗、不以俗年爲計、乃數夏臘耳。經律又謂十五日爲佛臘日也。

盂蘭盆經孤山釋云、臘者以七月十六是比丘五分法身生來歲首、則以七月十五爲歲除者、非以七月十六方始入臘、八月十六是歲首、十五爲歲除耳。學者宜知。

忠曰、蓋孤山依竺矣。前安居以五月十六日入之說、故八月十五日爲歲除矣。（竺前說、見夏安居。）

祖庭事苑風穴衆吼集、蠟人氷註云、蠟當作臘、謂年臘也。按增輝記、臘接也。謂新故之交接、俗謂臘之明日爲初歲也。蓋獵盡而歲來、故釋式以解制受臘之日、謂之法歲是矣。天竺以臘人爲驗者、且其人臘有長幼、又驗其行有染淨、言臘人氷者、是言其行之氷潔也。今衆中妄謂西天立制、唯觀蠟人之氷融、然後知其行之染淨、佛經無文、律範無制、未詳得是說於何耶。今此衆以臘爲蠟、深誤後人、良可歎也。

東谷禪師解夏普說云、西天結蠟人爲驗、行全則氷、不全則缺。

宋曾三異同話錄云、僧家所謂伏蠟者、謂剃髮之後、即受戒者、或斷酒色等若干件、每歲禁足結夏、自四月十五日至七月十五日、終西方之數、結夏之時、隨其身之輕重、以蠟爲其人、解夏之後、以蠟人爲驗、輕重無差、即爲驗定而無妄想。其有妄想者、氣血耗散、必輕於蠟人矣。湯朝美作本然僧塔銘、爲作伏臘之臘、蓋未詳此也。

忠曰、曾備必得之妄傳、敢作此說、佛敎所無、

其遊涉觀滑可笑。以朝夷作臘。却爲非。猶如己倒懸。而嘲人之正立矣。

●戒臘

同法臘

忠曰。自受具足戒。同大僧。歸僧堂。辨道安居滿。而受法臘。故凡爲僧者從此年數去。言戒臘幾多。或言坐幾夏也。

舊說曰。古者以安居數足。數幾臘。僧傳所謂世壽若干。法臘若干。是也。今時不必然。但自剃度年數。爲幾臘而已。

忠曰。從爲僧數夏臘。亦有例證。如雲峯悅禪師。七歲剃度。佛祖通載云。住世六十六年。爲僧五十九夏。此止並七歲非年滿。而受具耶。

●法歲

比丘以七月十五日。受法歲。見自恣。與戒臘同法臘也。

釋氏要覽云。夏臘即釋氏法歲也。凡序長幼。必問夏臘多者爲長。故云。天竺以臘人爲驗。[illegible]經音疏增輝記。皆云。臘接也。（[illegible]云、[illegible]者、[illegible]之際也、故晉傳士[illegible]云、臘接也、新舊交、）俗謂臘之明日。爲初歲也。今釋氏自四月十六日。前安居入制。至七月十五日。爲受臘之日。若俗歲除日也。至十六日。是五分法身生養之日。名新歲也。自夏九旬。統名法歲矣。

四分律云。前安居者。欲自恣。後安居者。不知得自恣不。佛言。聽受自恣。住待日。足前安居人。自恣已。數歲。後安居人。不知得數歲不。佛言。不聽三月未足便數歲。

●八朔

鐵堂圓禪師聽仁僚。八月旦上堂云。扶桑八月初一。古謂天中佳節。各斬妖怪。潛避。會匪口舌。消滅云云、

忠曰、八朔爲天中節、蓋日本傳習耶。　月令廣義云、道書正月一日天中節會之辰、獻壽之日。

又云、提要錄、五月五日午時爲天中節。

漢制攷云、注宮臘臘、注臘八月旦也。今河東俗[illegible]以爲大節、祭祀先人也。（禮子法書周道集注、光曰、臘者伏臘、）

月令廣義云、晉冀州北、八月朔作飮食爲臘、俗曰臘臘。

忠曰、八朔臘之說如此者、奕然公事根源云、八朔風俗、此事更無本說（止此）何耶。

授衣節

鏡堂圓禪師建仁錄、授衣節上堂云、人罷九月授衣時、破綻禪和猶未知、趁暖急須先補綴、待寒方覺已遲遲。

冬安居

和漢禪林、夏安居之外、坐冬安居、即以十月十六日結、到明年正月十五日、以謂其便于禪坐勝夏安居、焉能爲古矣。行事鈔云、律通制三時（前夏安居處列）、故知佛制亦有冬安居也。

梵網經、故入難處戒中云、若佛子、常應二時頭陀、冬夏坐禪、結夏安居、常用十八種物（列經）具、常隨其身。頭陀者、從正月十五日至三月十五日、八月十五日至十月十五日。是二時中、此十八種物常隨其身、如鳥二翼。

忠曰、蓋言行頭陀可於夏冬二安居之間、其云從正月十五日、便可知有冬安居也。冬安居了之明日、始頭陀也。

永平道元和尚云、梵網經中、雖有冬安居、文其法不傳、但九夏安居法傳耳。

榮西和尚興禪護國論云、夏冬安居、謂四月十五日結夏、七月十五日解夏、又十月十五日受歲、正月十五日解歲、二時安居、并是聖制也、不可不信行。我國此儀絕久矣、大宋國比丘者、二時安居無

闕意不安居而稱夏臘之二名，佛法中可笑也。

忠曰：舊十月十五日受歲者，恐未親增壹七月十五日受歲之說耶。

五燈會元，第二世寶壽和尚（失名，嗣臨濟）章云：在先寶壽爲供養主，壽問：父母未生前還我本來面目來。師立至夜深，下語不契。翌日辭去，壽曰：汝何往？師曰：昨日蒙和尚設問，某甲不契，往南方參知識去。壽曰：南方禁夏不禁冬，我此間禁冬不禁夏。汝且作街坊過夏，若是佛法，闤闠之中浩浩紅塵常說正法。師不敢違。（峰[illegible]慶經、其二世，寶華卒不敢遮[illegible]）

大隋真禪師錄云：老僧行脚時，看他戢目稱似根性有些些器量，方欲過一夏或一冬。（[illegible]子[illegible]請，門[illegible]參[illegible]）

月江印禪師再住瀫山錄解制上堂云：南方禁夏不禁冬，北方禁冬不禁夏。

又觀貨邏國，以十二月十六日安居。西域記云：親貨邏國氣序既溫，疾疫亦衆，冬末春初霖雨相繼，故此境已南，濫波已北，其國風土並多溫疾，而諸僧徒以十二月十六日入安居，三月十五日解安居，斯乃據其多雨，亦是設教隨時也。

雲棲山房雜錄，卽事詩云：春開講演席，接鉢聚相鳴，秋結禪那期，孤存二三僧。

忠曰：由此雲棲結秋安居也。

● 冬夜

忠曰：冬至前夜也。

幻住清規十一月冬至云：其冬夜土地堂念誦及冬朝講禮。

● 分冬

冬夜也。

虛堂徑山後錄云：僧問云云，僧云：只如徑山今冬果子貴，將什麼與諸人分冬。師云：餓[illegible][illegible]。

● 冬朝

忠曰。多至之朝也。見于多夜。夕記多義。見四節處。

分歲

聯燈會要。北禪賢禪師章云。歲夜小參示衆云。年窮歲盡。無可與諸人分歲。且烹箇露地白牛。炊黍米飯。向骨柮火。唱村田樂。何故。免見倚他門戶。傍他牆壁。剛被時人喚作郎。便下座。

年朝

忠曰。正月朔日。為賀正之禮。見四節處。

善月

忠曰。此三箇月。特可修善。故正五九。為善月。敕修淸規善月云。正五九。為善月。　又云。始由隋開皇三年。詔天下。正五九。幷六齋日。各寺建祈福道場。不得殺生命。取藏經中。有毘沙門天王。每歲巡按四大部洲。正五九月。治南贍部洲。故禁屠宰。

而唐之藩鎮。每上任。必犒士卒。不下數萬人。須大索宰。故以正五九不上官。為殺戮也。而俗以為忌者。非。（閱史雜誌、錢氏三朝實錄、見三餘贅筆）

野談採餘辨惑類云。正五九月。新官到任。今人多忌。不知所謂。考之唐時。以此三月斷屠宰。上任必有大賓宰開遞。及下人緣讌不便。故於正五九不上任。非其利也。今無禁而不用。惡於嫌屠殺之甚。非因善之舉耶。又一說。以正五九月建。乃寅午戌也。寅午戌屬火。臣音為商。商屬金。恐火之尅於金。故忌之。未知是否。

忠曰。寅午戌火。尅酉金之說。儒家不說。三長齋月。出乎佛書。斷屠妨犧宰矣。

敕修淸規云。正五九月。為三長齋。世稱善月。每月建祈福道場。提謂經云。諸天帝釋。太子使者。閻羅鬼神。俱用正五九月。旦日案行王民善惡者。四時交代。歲終三覆。以校與四王。一月六奏。使無枉錯。覆校衆生罪福。作善降神。不善降殃。自隋開

皇三年。詔天下正五九月及六齋日。不得殺生命。
唐武德二年。詔天下正五九月十齋日。不得行刑
屠釣。逮今聖朝遵行尤篤。各寺凡屆斯期毋忽意。

● 三長齋月

即善月也。齋義見雜行門持齋處。
釋氏要覽云。三長月不空羂索經云諸佛神通之
月。智論云。天帝釋以大寶鏡從正月照南贍部洲。
二月照西洲。至五九月皆照南洲。察人善惡。故南
洲人多於此月素食修善。故經云年三長齋也。又
一說。北方毘沙門天王巡察四洲善惡。正月至南
洲亦如鏡照。至五九月皆察南洲故。

忠曰。智度論無帝釋照鏡之文。（智論但有六齋日說。已見六齋處）日要覽妄引。

梵網經詐親害生戒中云。於六齋日年三長齋月。
作殺生劫盜破齋犯戒者。犯輕垢罪。

梵網傳奧疏云。三長齋月者。智論說。天帝以大寶
鏡共諸天衆從正月一日照南洲善惡具錄。如是
二月東。三月北。四月西。五月還至此。九月亦然。
梵網明曠疏云。年三長月者。正月是衆生現生之
初。五月是陽盛之中。九月是斂藏之始。

忠曰。釋門正統舉二說。正是用傳奧明曠疏耳。
又明曠義正依提謂經意。（引文下）又遵月令義。（見于下）
（彼引中一畧）斂藏疏作欲藏。寫訛也。

梵網私記云。年三長齋者。正月初半。五月上半。九
月初半並是也。

補忘鈔云。既云初半。乃知白月也。法苑珠林亦
云從一日至十五日。

資持記云。年三者。正五九月。冥界業鏡輪照南洲。
若有善惡鏡中悉現。註或云天王巡狩四天下。
此三月對南洲。又云。此三月惡鬼得勢之時。故令
修善。

法苑珠林云。提謂經云。提謂長者白佛。昔世尊處。

三齋皆有所因。何以正用正月五月九月六日齋
用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二十三日二十九日三
十日。佛言。正月者少陽用事。萬神代位。陰陽交精
萬物萌生。道氣養之。故使太子正月一日持齋。欲
然行道以助和氣長養萬物。故使竟十五日。五月
者。太陽用事。萬物代位。草木萌類生畢。百物懷妊
未成。成者未壽。皆依道氣。故持五月一日齋竟十
五日。以助道氣成長萬物。九月者少陰用事。乾坤
改位。爲物畢終。衰落無牢。衆生蟄藏。神氣歸本。因
道自衰。故持九月一日齋竟十五日。春者萬物生
夏者萬物長。冬者萬物藏。依道生沒。天地有大禁
故使弟子樂善者。避禁持齋。救神故謂長者提謂
白佛言。三長齋何以正月一日至十五日。復言如
何名。然佛答。四時交代。陰陽易位。歲終三覆。以校
一月六奏。三界皓皓。五處錄籍。衆生行異。五官典
領。校定罪福。行之高下。品格爲途。諸天帝釋。太子
使者。日月鬼神。地獄閻羅。百爲神衆等。俱用正月

一日。五月一日。九月一日。四布案行。帝王臣民。八
夷飛鳥。走獸鬼龍。行之善惡。知與四天王。月八日
十五日。盡三十日。所奏同。無不均天下。使無枉錯。
覆校三界衆生罪福多少。所屬福多者。即生天上。
即敕四鎭五官大王司命。增壽益算。下閻羅王。攝
五官除罪名。定福祿。故使持是三長齋。是故三覆
八校者。八王日是也。亦是天帝釋輔鎭五官四王
地獄王。阿須倫諸天。案行比校。定生注死。增減罪
福多少。有道意無道意。大意小意。罪解不解。解出
家不出家。案比口數。皆用八王日。何等八王日。謂
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是謂八
王日。天地諸神。陰陽交代。故名八王日。月八日十
四日十五日二十三日二十九日三十日。皆是天
地用事之日。上下弦望朔晦。皆錄命上計之日。故
使於此日自守持齋。以還自校。使不犯禁。自致生
善處。

已下錄三齋月斷刑辟。

歷代三寶記。大隋錄云。開皇三年。降敕旨云。好生惡殺。王政之本。佛道垂教。善業可憑。稟氣含靈。唯命爲重。宜勸勵天下。同心救護。其京城及諸州官立寺之所。每年正月五月九月。恒起八日至十五日。當寺行道。其行道之日。遠近民庶。凡是有生之類。悉不得殺。

陸游老學菴筆記云。唐高祖實錄。武德二年正月甲子。下詔曰。釋典微妙。淨業始於慈悲。道教沖虛。至德去其殘暴。況乎四時之禁。毋伐麛卵。三驅之禮。不取順從。蓋欲敦崇仁惠。蕃衍庶物。立政經邦。咸率斯道。朕祇膺靈命。撫遂羣生。言念亭育。無忘鑒昧。殷帝去網。庶踵前修。齊王捨牛。實符本志。自今每年正月五月九月。十直日。並不得行刑。所在公私。宜斷屠殺。此三長月。斷屠殺之始也。唐士大夫。如白居易輩。蓋有退居三齋月。杜門謝賓客。專延緇流。作佛事者。今法至此月。亦減去食羊錢。蓋其遺制。

事物紀原云。斷屠。唐刑法志曰。武德二年。詔。斷屠日不行刑。會要曰。武德二年正月二十四日。詔。自今後。每年正月五月九月。及每月十齋日。並斷屠。按此。則是斷屠之制。起於唐高祖也。杜佑集歷代沿革事。爲通典。前此無文。而昔載武后臺曆二年事。驗此。可知也。宋朝因之。應時戢日云。（忠曰。十齋日者。佛祖統紀云。十齋日。起於二六齋日。[illegible]今國律令諸州十直日。不得行刑。正謂此歟。）

忠曰。老學菴筆記。事物紀原。并以唐高祖武德。爲善月斷屠之始制。蓋在唐此。可爲始。殊若論之。隋文帝開皇。爲正五九月斷屠之始。見三寶記。故修清規依之。（見二卷月中）

宋。許觀。東齋紀事云。高承事物紀原。唐刑法志。武德二年。詔。斷屠日。不行刑。會要曰。武德二年正月二十四日。詔。自今以後。每年正月五月九月。及每月十齋日。並斷屠。按此。則斷屠之始。起于唐高祖也。承所紀非也。隋高祖仁壽三年。詔。六月十三日。

是朕生日。宜令海內為武皇帝后斷屠。則此制隋已有之。不始於唐已。

忠曰。東齋紀事謂斷屠。言不始於唐。是也矣。言始於隋仁壽。猶未是也。若論天子生日斷屠。則以隋仁壽為始。若論正五九月斷屠。以隋開皇為始。凡儒氏不稱歷代三寶紀說。往往失哉。

陶穀錄人名云。新官涖任。多忌正五九三月。不知所謂。唐以此三月。斷屠宰。節度使上任。必有大宴。宰割遍及下人。殺戮不便事。故於此三月。不上任。非不利也。今無殺戮。而亦不用。豈非因襲之弊哉。

宋甕牖閒評云。今俗人。食三長月素。按釋氏智論。天帝釋。以大寶鏡照四大部洲。每月一移。察人善惡。正五九月。照南贍部洲。唐人於此三月。不行死刑。曰三長月。節鎮因戒屠宰。不上官。是以天帝釋為可欺也。妄謂可笑矣。然月令於孟春言。無傷胎卵毋聚大衆。不可稱兵。於仲夏言。君子齋戒。必掩身。毋躁。薄滋味。節嗜慾。靜事。毋刑。於季秋言。命衆百官。無不務內。以會天地之藏。無有宣出。豈時令當然耶。

忠曰。如趙高實十二月。只三月戒屠宰。而餘九月。否則為欺天帝。汝若然。當全十二月。禁屠殺。宰戒齋。有何不可耶。若言不能之。則且帝釋親臨三月。宰殺禁。猶便都無戒矣。譬如世人閑居汰微。若君父來視。則改容示恭耳。

瑯邪代醉編云。正五九月。不上官。叢談云。釋氏智論。天帝釋以寶鏡照四大部洲。每月一移。察人善惡。此三月照南贍部州。唐人以此不行死刑。曰三長月。節鎮因戒屠宰。不上官。後世因之。歐陽永叔治平丁未三月。出知亳州。臨辭乞便道過潁。許之。公與曾舍人書云。在潁無所營為。所以少留者。蓋避五月上官。爾此老未能免俗。亦可笑也。王元美曰。宋人以是三月。食素誦經已。可笑矣。今人不斷屠宰。但不上任。尤為無謂。或曰。宋朝火德。火生于

寅旺于午墓于戌此三月謂之火月官員例減祿料無羊故又謂無羊之月衆皆避之似屬但長生帝旺祿命家所忌何以稱災至胡太僕故巖稱火暑象臣下宜避尤無謂

容齋隨筆云釋氏以正五九月爲三長月故奉佛者皆茹素其說云天帝釋以大寶鏡輪照四天下寅午戌月正臨南贍部洲故當食素以徼福官司謂之斷月故受驛劵有所謂羊肉者則不支俗謂之惡月士大夫赴官者輒避之或人以謂唐日藩鎮蒞事必大享軍屠殺羊豕至多故不欲以其月上事今之他官不當爾也然此說亦無所經見予讀晉書隆志穆帝納后欲用九月九月是忌月北齊書云高洋謀篡魏其臣宋景業言宜以仲夏受禪或曰五月不可入官犯之終於其位景業曰王爲天子無復下期豈得不終於其位乎乃知此忌相承由來已久竟不能曉其義及出何經典也

野客叢書云隨筆云齊書高洋謀篡魏其臣宋景業言宜以仲夏受禪或曰五月不可入官犯之不終於其位景業曰王爲天下無復下期豈得不終其位乃知此忌相承已久不曉其義僕觀前漢張敞爲山陽太守奏曰臣以地節三年五月視事其言如是則知前漢之俗未嘗忌五月也然張敞在山陽監諸賀其實甚嚴率以無事其後徵爲膠東相亦不聞有凶禍之說又觀後漢朔方太守碑云延熹四年九月乙酉詔書遷衡令五月正月到官乃知拘忌之說起於兩漢之後然又觀獨孤及集有爲舒州到任表曰九月到州此乃知唐人亦有不忌九月者因考諸州唐人題名見不避正五九處亦多

●神通月

三長齋又名神通月神變月神足月等

不空羂索神變眞言經云修此法者當于十方一

切諸佛神通月。所謂正月五月九月。白月一日至十五日。如法清淨讀誦受持。即得成就。

神變月　雜阿含經云。於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及神變月。受戒布薩。

神足月　雜阿含經云。於法齋日及神足月。受持齋戒修功德。

●四孟月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正月初一日。有慶四孟月。大衆行道諷經祈保。

舉書拾唾云。四孟。孟春（正月）孟夏（四月）孟秋（七月）孟冬（十月）

●旦望

敕修清規住持日用云。凡旦望。侍者隔宿稟住持云。來晨祝壽上堂。

幻住清規云。一年十二月遇初一十五。是謂朔望。須就粥前。諷大悲咒。祝聖。

興禪護國論云。報恩謂每月朔日。奉為今上皇帝。諷般若經。十五日。奉為先皇。諷大涅槃經。有祈請句。

忠曰。旦望禮儀。亦是隨世俗焉。

居家必用云。朔望。廣州記。尉陀立朝臺。朔望升拜。名此始也。

杜氏通典云。大唐永徽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下詔。來月一日太極殿受朝。此後每五日一度太極殿視事。朔望朝。即為恒式。

旦謂朔日。　忠曰。清規朔日十五日。為旦望。或言月旦月望（見四日集）。而韻書無朔曰旦之謂。按西京雜記云。月之旦。為朔。事之轉。亦謂之朔。名齊實異（此止）。又後漢書許劭論鄉黨人物。每月輒更其品題。故汝南俗。有月旦評焉（此止）。月令廣義每月令載此。以係初一日。可證月旦為月朔也。又葉隆禮遼志。歲時雜記。題正旦。其中記正月一日事。

望。即十五日。品字箋云。望說文。月滿與日相望。如朝君也。从臣从月从壬。壬朝廷也。徐曰。假借作望。瑣韻今經典通作望。

五旦望

五參日朔日十五日。此謂五旦望也。曾有上堂。敕修清規赴齋粥云。近時諸方住持大鐘鳴時。先入堂坐。至堂前鐘鳴方下地。普同問訊。只過五旦望諸行一次。新入衆者不知所自。

五參日

五日一參。故曰五參。即五日十日二十日二十五日也。詳垂說門五參上堂。

校定清規云。如初五初十二十二十五此四日。謂之五參。（詳垂說門）

忠曰。準春明退朝錄。則五日十一日二十一日二十五日也。

密菴傑禪師靈隱錄上堂云。五日一參。諸方常例。不說少室單傳。不說靈山受記云云。

中巖月禪師藥師菴錄云。五參衆立定。師出來。大衆如例問訊。師云。五日前。山僧來到這裡。諸人恁麼問訊。今日來到者裏。亦是恁麼問訊。但恁麼去。有甚了期。便歸室。

忠曰。可知日本此時有此規。

三八日

古以每旬三八日念誦。乃一月有六日。今以上八中八下八為三八。乃一月有三箇八日也。故備用清規聖節云。聖節內遇八。佛殿念誦。（又見諷誦門）

敕修清規念誦云。古規初三十三廿三初八十八廿八。今止行初八十八廿八。

蓋上八中八念誦。祝聖帝道。昌法輪轉等。下八念誦。令衆觀無常。其意見敕修清規念誦回向文。

敕修淸規聖節云、節內遇三八日、佛殿念誦。
榮西興禪護國論云、念誦、俗每月初三十三廿三、
初八十八廿八、六箇日、有儀式、念十佛名、奉祝皇
風遠扇、帝道久昌、佛法永弘、利生廣大、衆報一草
一業施主恩矣。
三八日入室　敕修淸規入室云、今時以三八入
室者、備故事也。
三八普說　西礀舜禪師上堂云、五日一參、三八
普說。（詳垂說門五卷上堂）

●六齋日

忠曰、每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二十三日、二十九
日、三十日、此爲六齋日、名義集云、逋沙他、此云齋
日、（此正齋義、詳雜行門持齋處）
智度論云、問曰、何以故、六齋日受八戒、修福德、答
曰、是日惡鬼逐人、欲奪人命、疾病凶衰、令人不吉、
是故、劫初聖人、教人持齋、修善作福、以避凶衰、是
時齋法、不受八戒、直以一日不食爲齋、後佛出世、
敎語之言、汝當一日一夜、如諸佛持八戒、過中不
食、是功德將人至涅槃、（論八戒、詳受戒注上）
佛說四天王經云、佛告諸弟子、齋日責心愼身守
口、諸天齋日伺人善惡、須彌山上、即第二天、天帝
名因、福德巍巍、典主四天、四天神王、即因四鎭王也、
各理一方、常以月八日、遣使者、下案行天下、伺察
帝王臣民、龍鬼蜎飛、蚑行蠕動之類、心念口言、身
行善惡、十四日、遣太子下、十五日、四王自下、二十
三日、使者復下、二十九日、太子復下、三十日、四王
復自下、四王下者、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其中諸天、
僉然俱下、四王命曰、勸、何衆生施行吉凶、若於斯
日、有歸佛歸法歸比丘僧、淸淨心守齋、布施貧乏、持
戒忍辱、精進禪定、誦經散說、開化盲冥、奉順二親、
奉事三尊、稽首受法、行四等心、慈育衆生者、具分
別之、以啓帝釋、若多修德、精進不怠、釋及輔臣、三
十二人、僉然俱喜、釋敕司命、增壽益算、遣諸善神、

營護其身。隨戒多少。若持一戒。令五神護之。五戒具者。令二十五神營衛門戶。凶禍衆邪陰謀消滅。夜無惡夢。縣官盜賊。水火災變。終而不害。讙禍滅吝。唯斯四等五戒六齋耳。猶如大水而滅小火。豈有不滅者乎。盛其壽終。迎其魂神。上生天上七寶宮殿。無願不得。若有不奉衆生之命。穢濁盜竊。婬犯他妻。兩舌惡罵。妄言綺語。厭禱咒詛。嫉妬恚癡。逆道不孝。違佛違法。謗比丘僧。善惡反論。有斯行者。四王以聞。帝釋及諸天。僉然不悅。善神不復營護之。卽令日月無光。星宿失度。風雨違時。以現世人。欲其改往修來。洗心齋肅。首過三尊。四等養親。忠于帝王。慈心潔淨。至誠無欺。反俗修來。捐穢濁之操。就淸淨之道。若有改邪行。就正眞者。帝釋四王莫不歡喜。日月卽淸明。星宿有常。風雨順時。毒氣消歇。天降甘露。地出醴泉。水穀滋味。食之少病。華色奕奕。壽命益長。生不更辛。終死得上天。智度論云。如四天王經中佛說。月六齋日。使者太

子及四天王自下觀察衆生。布施持戒。孝順父母。少者便上忉利。以啓帝釋。帝釋諸天。心皆不悅。說言。阿修羅種多。諸天種少。若布施持戒。孝順父母多者。諸天帝釋。心皆歡喜。說言。增益諸天衆。減損阿修羅。是時釋提婆那民。見諸天歡喜。說此偈言。六日神足月。受持淸淨戒。是人壽終後。功德必如我。佛告諸比丘。釋提桓因。不應說如是偈。所以者何。釋提桓因。五衰三毒未除。云何妄言持一日戒。功德福報必得如我。若受持此戒。必應如佛。是則實說。諸大尊天歡喜。因緣故。得福增多。復次此六齋日。惡鬼害人。惱亂一切。若所在丘聚郡縣國邑。有持齋受戒行善人者。以此因緣。惡鬼遠去。住處安穩。以是故。六日持齋受戒。得福增多。問曰。何以故。諸惡鬼輩。以此六日。惱害於人。答曰。天地本起經說。劫初成時。有異梵天王子。諸鬼神父。修梵志苦行。滿天上十二歲。於此六日。割肉出血。以著火中。以是故。諸惡鬼神。於此六日。輒有勢力。問曰。諸鬼

神父何以於此六日割身肉血以著火中答曰諸神中摩醯首羅神最大第一諸神皆有日分摩醯首羅一月有四日分八日二十三日十四日二十九日餘神一月有二日分月一日十六日月二日十七日其十五日三十日（法有餘休其字在月二日上）屬一切神摩醯首羅爲諸神主又得日多故數其四日爲齋二日是一切諸神日亦數以爲齋是故諸鬼神於此六日輒有力勢復次諸鬼神父於此六日割肉出血以著火中過十二歲已天王來下語其子言汝求何願答言我求有子天王言仙人供養法以燒香甘果諸清淨事汝云何以肉血著火中如罪惡法汝破善法樂爲惡事令汝生惡子噉肉飲血當說是時火中有大鬼出身黑如墨髮黃眼赤有大光明一切鬼神皆從此八鬼生以是故於此六日割身肉血以著火中而得勢力如佛法中日無好惡隨世惡日因緣故教持齋受戒

忠曰諸偈類要援四天王經全依智論引彼經按此方藏中四天王經無修羅增減文依增壹阿含高幢品雜阿含第四十釋提經忉利天品正法念處經第六十八並說六齋日有修羅增減文大同智論說

智度論云從四天王乃至淨居天是大力諸天來小鬼避去若惡能生清淨大心是故來隨逐法師六齋日諸天來觀人心十五日三十日上白諸天復次是六齋日是惡日令人衰凶若有是日受八戒持齋布施聽法是時諸天歡喜小鬼不得其便利益行者

優婆夷墮舍迦經云何等爲佛正齋法是間有賢善人持戒一月六齋乃至齋日朝起告家中言今日我身齋家中莫飲酒莫鬭諍莫追債財

觀普賢行法經云刹利居士於六齋日敕諸境內力所及處令行不殺

梵網經疏云三齋六齋並是鬼神得力之日此日宜修善乃至年三長齋月六齋齋本爲在家出家並

謹持齋。不論時節。

　提謂經說見三長齋月處。

摩訶般若經云。佛告須菩提。是善男子善女人。若六齋日。月八日。二十三日。十四日。二十九日。十五日。三十日。在諸天衆前說是般若波羅蜜義。是善男子善女人。得無量無邊阿僧祇。不可思議。不可稱說福德。何以故。須菩提。般若波羅蜜。是大珍寶。何等是大珍寶。是般若波羅蜜。能拔地獄畜生餓鬼及人中貧窮。能與刹利大姓。婆羅門大姓。居士大家。能與四天王天處。乃至非有想非無想處。能與須陀洹果。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羅漢果。辟支佛道。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四分律云。佛在羅閱城。時城中諸外道梵志。三時集會。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衆人大集。來往周旋。共爲知友。給與飲食。極相愛念。經日供養。時瓶沙王。在閣堂上。遙見周左右人。瓶沙王。卽下閣堂。往詣世尊所。頭面禮足。白佛言。羅閱城中。梵志三時集會。善哉世尊。今敕諸比丘。令月三時集。我及羣臣。亦當來集。時世尊默然受王語。集比丘僧。告。八日。十四日。十五日。大衆集。瓶沙亦將羣臣來集。諸長者。欲聞說法。佛聽比丘說契經。

　忠曰。白月三時。黑月三時。卽是六時。

大毘婆沙論云。三十三天。於白黑月。每常八日。若十四日。若十五日。集善法堂。稱量世間善惡多少。見造善者。便讚歎之。見造惡者。卽共嫌毀。

●四齋日

敕修淸規。四齋日祝讚云。月旦月望。初八。廿三。四齋日。隔宿堂司行者報衆。掛諷經牌。　又知殿云。四齋日。開殿門。以便往來瞻禮。

舊說云。六齋日中。畢此四者。朔望及白黑二月之分中也。乃初八上弦。二十三下弦也。

幻住淸規。朔望回向。稱月旦月望合辰。　又云。初八廿三日。但稱齋戒合辰。

寅旦

日用軌範偈云、初寅旦直至暮、一切衆生自回互。

舊說曰、凡報時鐘及某時正中而擊之、或擊鐘時為初入某時者謬矣。皆如擊丑時鐘而經半時為寅時之初、又擊寅時鐘而經半時為寅時之終、即是卯時之初也。每每如此。

傳燈錄載寶誌和尚十二時頌、其十二時者、曰平旦寅、曰日出卯、曰食時辰、曰禺中巳、曰日南午、曰日昳未、曰晡時申、曰日入酉、曰黃昏戌、曰人定亥、曰夜半子、曰雞鳴丑也。

明相

法苑珠林云、若欲解齋、要待明相出時、始得食粥。不爾、破齋。何名明相。如薩婆多論云、明相有三種。若日照閻浮提樹、則有黑色。若照樹葉、則有青色。若過樹葉、則有白色。於三色中、白色為正、始得解齋食其粥也。

釋氏要覽云、四分律云、明相出始得食粥、餘皆非時。婆沙論云、明相有三。初日照剡部樹身、天作黑色。二日照樹葉、天作青色。三日過樹、天作白色。三色中取白色為正時。須舒手見掌文分明、始得食[illegible]。

激盛前聞記云、天龍第二代佛慈禪師者名志玄、號無極、初住臨川。一日粥早、師不展鉢、首座以為不安、候之。師曰、古規不云乎、掌文見而喫粥。老僧何病之有。至今臨川聯鐘醒絕、開靜待明者、師遺範也。

忠曰、無極不展鉢者、請律文也。首座以為不安者、冒于佛制也。開靜待明、本是律法、不可必為師遺範也。

四分律云、非時者、從日中乃至明相未出。若比丘非時受食食、咽咽波逸提。

大般若經云、如見東方赤明相現、則知不久日輪當出。若聞般若波羅蜜多當知起人出佛不遠。

粥罷

喫粥之後也。敕修清規聖節云、至五更住持行香、同再預粥罷上堂。

半齋

舊說云、在粥與齋之半、故曰半齋。又見諷唱門。忠曰、半者猶如備用清規半晩之半、然世有不辨半齋義者、妄引雜譬喩經半日齋因緣。（昔佛大僧既請佛飯有寶十因雜飯物持齋成五法餘歸家孔朝來饑延持[illegible]。今強令相從一眼讀其書中齋之福七生天上七生人間一日持齋有六十萬歲糧[illegible]）今其義徒隱矣。或援寄歸傳半者蒲膳尼半者珂但尼、亦不當也。又半齋者時名也。然以半齋諷經稱諷半齋則成。歇後、路今撥數語、證粥時與飯時之半義。

敕修清規告香曰、次早請參頭、茶半齋請參頭維那侍者點心。又迴待尊宿云、半齋點心。又兩序進退云、方丈請半齋點心、齋時草飯。又方丈特為新舊兩序湯云、粥罷請新舊人茶、半齋庫司點心。（備用清規兩序進退亦有此語）

臨齋

舊說曰、臨齋者、臨午猶之時也。（又見諷唱門臨齋諷經）校定清規住持出入云、或久出歸時、就臨齋徑入僧堂、伴衆食畢、於掛鉢時、令行者報云、堂頭和尚還堂問訊。

宗門統要藥山惟儼禪師章云、師一日臨齋、院主報云、打鐘也、請和尚上堂。師云、汝與我擎鉢盂去。（云云）

齋罷

午齋之後也。

敕修淸規聖節云、至日齋罷、堂司行者覆住持兩序諸寮、掛念誦牌。

● 齋退

卽齋罷也。

敕修淸規山門特爲新命茶湯云、齋退鳴鼓集衆。

● 參前

晚參之前、此曰參前。若無晚參、則放參已前也。

敕修淸規聖節云、掛念誦牌報衆、參前巡廊鳴板集衆。

● 參後

晚參或放參之後、曰參後。稍近薄暮也。

敕修淸規坐禪云、參後坐禪如常。

● 參退

卽參後也。

眞淨文禪師歸宗陞上堂云、云云 今日莊主設饋飯。供頭俟參退、僧堂內普請喫茶去。

● 半晚

齋了、與晡時之半時也。

備用淸規知浴云、半晚浴頭覆首座方丈維那、鳴鼓三下。　禪苑事規全同。

敕修淸規知浴、半晚作齋罷。

● 晚刻

敕修淸規山門特爲新命茶湯狀式云、今晨晚刻就雲堂點茶。

● 昏鐘鳴

敕修淸規達磨忌云、昏鐘鳴、再鳴僧堂鐘集衆。

又晚參云、移於昏鐘鳴而謂之小參。　又對靈小

書云、候昏鐘鳴、鳴鼓集衆。

●人定

亥時也。寶誌歌見前寅旦處。
經國大典註解云、人定罷漏。人定初更三點禁人
行。罷漏五更三點放人行。
敕修清規鐘云、人定時一十八下。
白氏文集人定詩云、人定月朧明、香消枕簟清。

●隔宿

忠曰、前日也。與昔日隔一宿、故言隔宿。
敕修清規景命四齋日祝讚云、隔宿堂司行者報
衆掛諷經牌。

●念日

忠曰、日本禪林回向文、二十稱念、如念一日、念二
日也。古老解云、念字从入二、是十六數、心有四畫、
合為二十也。余謂此杜撰耳。此義出象明書。又吾
千山祖翁曰、禪苑用念字、自大德寺起。其祖忌二
十二日、維那舉唱時、聲音累重、故以二十代念言
念二日。餘寺倣此用念字。又不必拘字音須否。
忠按、禪林二十用念字、亦尚矣。奥山方廣寺
無文禪師錄、雲公大師拈香云、今月念二日、恭
值先妣雲公大師七周之忌辰。
月菴光禪師錄拈香云、今月念日、恭值先妣宗
誠禪尼三十三回之忌辰。
象明書云、吳主之女名二十、而江南人呼二十為
念、而北人不為之避也。
字林云、廿音念、二十併也。
小補韻會舉韻云、按廿字諸韻書皆音入、市井
商賈或音念、學士大夫亦从其誤者、惟程篁墩
文集中書廿日作念字。
焦氏筆乘云、顔之推稽聖賦、魏嫗何多、一孕四
十、中山何夥、有子百廿。廿音入、而集反。說文二

十丼也。俗音念者誤。

● 大夜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對靈小參云。齊請主喪人。大夜對靈小參。 又亡僧云。大夜念誦。

天如則禪師。錢有徐氏大夜小參。

舊說曰。物故之夜。曰舊夜。其夜曰大夜。又次茶毘夜也。大夜者。女之歸嫁謂之大歸。一往不復反也。人之死類此。無復反理。故曰大夜。又曰逮夜宿夜伴夜贈別夜等。或世稱忌辰前夜。為大夜者非也。

大鑑清規末後事儀云。入滅第三日茶毘。先第二日晚夜。此時名大夜。大夜之義。謂只此一夜之留。明日出而不歸也。故殷懃供養。小師圍繞。終夜不寐。名曰伴夜。唯誦金剛經。鳴磬。

忠曰。東漸清規云。物故之夜。謂之大夜。此止誤矣。

小爾雅云。諱死。謂之大行。

前漢書霍光傳云。受皇帝信璽行璽大行前。注。韋昭曰。大行不反之辭也。

正字通云。春秋莊四年。紀侯大去其國。傳曰。大去者。土地人民儀章器物。悉發盡之。而不顧也。

忠曰。今大夜者。大行之夜之謂也。大行之大。須以大去之大解也。

● 逮夜

物故次夜。同大夜。

備用清規。對靈小參云。逮夜法堂面具設座。對靈小參。 註。逮夜者。乃宿夜。

忠曰。逮明日茶毘之夜也。詩經。匏有苦葉篇云。士如歸妻。逮氷未泮。

● 宿夜

即逮夜也。 忠曰。明日茶毘之前夜。故曰宿夜。

幻住清規。津送云。宿夜念誦。

● 伴夜

大夜伴靈故亦曰伴夜。

大鑑清規云、入滅第三日茶毘、先第二日晚夜、此時名大夜。大夜之義謂只此一夜之留、明日出而不歸也。故慇懃供養、小師圍繞終夜、不寐名曰伴夜。唯誦金剛經鳴磬。

●贈別夜

大夜也。見前大夜處。

大鑑清規云、今晚大夜、則午後道舊辦事、小師諷經、此名贈別經、以表生死離義也。

●正日

正日者當日也。

敕修清規帝師涅槃云、正日鳴鐘集衆。　又鑑骨入塔云、正日鳴鐘集衆。

禮記禮器云、質明而始行事。（鄭注）質明者正日也。

●忌日

釋氏要覽云、二月十五日、佛涅槃日、天下僧俗有營會供養、即忌日之事也。俗禮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又謂不樂之日、不飲樂故、或云諱日。或云遠日（遠日出曲禮、喪事先遠日）釋子師亡、可稱歸寂之日。蓋釋氏無忌諱故。

首楞嚴經云、時波斯匿王、為其父王諱日營齋。

長水疏云、先王崩日、忌諱之辰、故云諱日。諱忌也。以忌事吉事諱避其名。

●歸寂日

見忌日處。

●七七日

釋氏要覽云、人亡每至七日、必營齋追薦、謂之累七。又云齋七。瑜伽論云、人死中有身、（其間化為一、相似身、俗謂之中有）若未得生緣、極七日住。（[illegible]）若有生緣即不定。若極七日、必死而復生、如是展轉生死、

乃至七七日住。自此已後。決定得生。又此中有七日死已。或於此類。由餘業可轉。中有種子。便於餘類中有生。今尋經實。極善惡無中有。既受中有身。即中下品善惡業也。故論云。餘業可轉也。如世七日七日齋福。是中有身。死生之際。以善追助。令中有種子。不轉生惡趣故。由是此日之福。不可闕怠也。

地藏本願經云。鬼王無毒答聖女曰。此是南閻浮提造惡衆生。新死之者。經四十九日後。無人繼嗣。爲作功德。救拔苦難。生時又無善因。當據本業所感地獄自然。

灌頂隨願往生十方淨土經云。普廣菩薩語四衆言。若人臨終未終之日。當爲燒香。然燈續明。於塔寺中。表刹之上。懸命過幡。轉讀尊經。竟三七日。所以然者。命終之人。在中陰中。身如小兒。罪福未定。應爲修福。願亡者神。使生十方無量刹土。承此功德。必得往生。

●周祥

一周之祥祭。乃小祥忌也。

普燈錄佛鑑懃禪師章云。五祖周祥上堂。去年今日時。紅爐片雪飛。今日去年時。曾經讀夜碑。

●三年忌

葉縣省禪師錄。先師念首山三周年忌頌云。師眞似日。三周已畢。遍布乾坤。翹足七日。大展壇風。孤魅屏跡。香茶供養。光深誰識。

●遠年忌

虎關散語云。四十九日追薦。見于經文。百箇日。一周忌。第三年忌。中華俗禮見于外典。十三年。三十三年等。始于日本。少納言入道信西者孝。其子中有才人。始修十三年。三十三年追薦。爾來日本有此佛事。

夢語集云。十三年忌。三十三年忌。日本始行之。其十三年忌見元亨釋書明通傳。今時更有十七年。二十五年佛事。

臥雲日件錄曰。南禪寺臥雲菴竺華。爲一色兼審居士二十五年忌陞座散說中。論二十五年忌。特設佛事出於近時。

猶日本錄。嘗說有三十三年忌。說可知此時已有此忌祭。

忠曰。七七薦亡。經有明文。如前引釋。一百日。一周忌。三年忌。儒家亦祭焉。所謂卒哭。小祥。大祥也。十三年忌。起於日本。元亨釋書明通傳云。國俗薦十三年者。迎先支。而嵩追慕。余謂。二十五年。亦本支再周。故薦之。如七年。十七年。二十三年。二十七年。三十三年。則蓋取乎三七之數矣。古云。三者數之小終(太玄子讀)七者天之紀數(子空閒)佛教說七佛三途有所表(有事)繪云。祭不欲數。數則煩。祭不欲疏。疏則怠(禮記)故先亡當三七年者。特祭而薦之。有慧空法師云。昔在常氏薨。二十一年。而追薦之。大猷相公薨二十一年。攀尊氏之例。追薦焉。蓋二十一者。三乘七數也。如日本神社。有二十一年而新造其祠。伊勢。春日。談岑等是也。亦准斯義。又薦五十年。一百年等。取其滿數而已(觀紫園筆)

近大德大心和尚著忌祭說云。明通傳。修十三年忌之外。東鑑有修二位禪尼如實十三年忌。又世傳。建久(後鳥羽帝年號)壬子。鎌倉賴朝。爲父義朝。建勝長壽院于本府。薦其三十三年忌。又寬元(後嵯峨帝年號)丙午。宋蘭溪隆禪師來朝。明年修千光禪師三十三年忌。於筑前州聖福寺(無語錄語)如二十五年忌。應永(後小松帝年號)已後。禪籍諸錄。間見五十年忌。起乎應仁(後土御門帝年號)以後。一百年忌。創乎建武(後醍醐帝年號)之時。其後。有十七年。二十一年。二十三年。二十七年之忌。又天長(淳和帝年號)丁未。弘法大師。應詔就乙訓寺。修推古帝二百年忌(大師方記)又延德(後土

御門辛亥三月。阿波州主細川源久之請建仁天隱澤公於本州補陀禪寺陞座。薦其七世祖永泰院源顯之一百年忌。澤公普說略云。茲承文安後花園帝丁卯閏二月。細川某。當先祖光勝院源顯泰顯之之父一百年忌。請相國寺竺雲連禪師。就某寺佛事。是在家一百年忌之權輿也。其後長祿丁丑。將軍尊氏公。一百年忌。文正後土御門丙戌。將軍義詮公一百年忌。皆開法筵於洛北等持院。蓋取法於光勝者也。夫百年齋會。未見經典。蓋十十滿數。又分作三預修。爲三十三年。復分其半。爲十七年。不待十三年者。分半爲七年。此止今俗。普說配數。一時附會。或剩一或欠一。不足據矣。

忠曰。世有公事大成經。余聞是僞造。非聖德及河勝作。其中有年忌說。或後之爲實出于聖德。後生請莫信焉。

第五類 靈像門

● 拈華釋迦

聯燈會要釋迦牟尼佛章云。世尊在靈山會上。拈華示衆。衆皆默然。唯迦葉破顏微笑。世尊云。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門。不立文字。敎外別傳。付囑摩訶迦葉。

宗門雜錄云。王荊公問佛慧泉禪師云。禪家所謂世尊拈花。出在何典。泉云。藏經亦不載。公曰。余頃在翰苑。偶見大梵天王問佛決疑經三卷。因閱之。經文所載甚詳。梵王至靈山。以金色波羅花獻佛。舍身爲床座。請佛爲衆生說法。世尊登座。拈花示衆。人天百萬悉皆罔措。獨有金色頭陀破顏微笑。世尊云。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分付摩訶大迦葉。此經多談帝王事佛請問。所以秘藏。世無聞者。

山菴雜錄云。明善韓先生書陸放翁普燈錄敍草稿云。放翁先生手書普燈錄敍。草本報恩淨上人之所藏也。余故有先生遺文二帙。其間誤處皆手自塗乙。傳燈言。世尊舉華。迦葉一笑。今講者以爲經無此事。謂其妄傳。或曰。金陵王丞相。於秘省得梵王決疑經。閲之。有此語。有所避諱。故經不入藏。今先生以爲。書之木葉。剏行之國。不知即丞相之所見以否。其言如此。必有所考矣。併書其後云。夫二先生學廣識明。其言豈妄。近翰林宋公爲余跋臨濟錄亦曰。予觀大梵天王問佛決疑經。所載拈花云云。宋公既親觀之。則此經世必有之。而或者詆以爲妄。前云。有所避諱。故不入藏。斯言盡矣。宋文憲公護法錄瑞巖和尚語錄序云。予觀大梵天王問佛決疑經所載。梵王以金色波羅夷花獻佛。請爲說法。佛拈花示衆。人天百萬悉皆罔措。獨金色頭陀。破顏微笑。佛云。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分付摩訶迦葉。嗚呼此非諸波羅蜜之初乎。

●寶冠釋迦

忠閲佛匠。說十六羅漢中尊。必用寶冠釋迦。寶冠有五佛像。中央大日。左邊阿閦寶生。右邊彌陀釋迦。

東福寺。山門閣上中。安寶冠釋迦像。（東福古澗書叢像彝跡矣、先年修補閣秘藏三四來觀睹者、凡■因、忠國師住、面補覺知清書像設一管、貼紙片書其像名、對山門閣上中尊云、寶冠釋迦如來、）

華嚴合論云。略說大人相。有九十七種。大人之相。隨好無盡。頂著華冠。項著瓔珞。手著環釧。非同三乘厭俗出家。

●誕生佛

像長可四寸。右手指天。

澄誠的開記（記無極主禪師事跡）云。天龍始鑄佛降誕像。其指天手。莫識左右。遂使問師（無極師）。師曰。舉右手耳。但去藏殿。探取。合在集字函某經第幾葉。檢之無差。

或云、方廣大莊嚴經降生品、及普曜經、並不言左右。唯言字函過現因果經云、太子生時、墮蓮華上、無扶侍者、自行七步、擧其右手而師子吼云、我於一切天人之中、最尊最勝。宜字函佛本行集經樹下誕生品及彩字函釋迦譜、同之。不知當初所據何函。

忠曰、經唯言右手而不言左手。而現今釋迦降生像、右手指天、左手指地。蓋應天上天下唯我獨尊（經瑞應本起經長阿含等）之語。又復按左手指地者、降魔印也。翻譯名義云、如來成正覺時、身安吉祥之坐、左手指地、作降魔之印。

● 文殊　普賢

見次迦葉阿難處。

● 迦葉　阿難

釋門正統云、今殿中設釋迦文殊普賢阿難迦葉梵王金剛者、此土之像也。阿難合掌、是佛堂弟、迦非異僧。迦葉擎拳、本外道禪、且附本習、以威來衆。蓋若以聲聞人輔、則迦葉居左、阿難居右。若以菩薩人輔、則文殊居左、普賢居右。今四大弟子俱列者、乃見大小乘各有二焉耳。梵王執爐請轉法輪、金剛揮杵衛護教法也。

● 達磨　百丈　臨濟

三祖之像安於祖堂。見殿堂門祖師堂處。

● 普菴

普菴肅禪師錄云、師諱印肅、號普菴。袁州之宜春人也。世姓余、紹臨濟十二世孫、牧菴忠禪師之嗣。有宋之時、生於縣之太平里。初師未生時、隣夜有望其室者、神光燭天、遠近相訝。已而遂生、逮周、或現奸陌、衆意異之。及師生、五相豊潤、即普世言由邑人始知爲聖賢之徵。實乙未政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辰時也。庚子宣和改元之二年、師歩一僧點其胸曰、汝他日當自省。既齋白母黄氏、視點

紅塵大似世之櫻珠。至高宗甲寅紹興四年八月。禮師蒋隆賢和尚。賢授以法華。師曰。諸佛元旨。貴悟于心。豈墨循行。何益于道。賢甚器之。辛酉紹興十一年四月八日剃染。壬戌紹興十二年五月受甘露大戒於袁州之開元寺。聞牧菴忠公唱道潙山。師入湘訪問萬法歸一。一歸何處。牧菴豎拂示之有省。歸蒋隆。時癸亥紹興十有三年。師甫二十有九矣。癸酉紹興二十三年。使臣請主慈化寺。孝宗丙戌乾道二年正月一日。始營梵宇。至四年十二月落成。弟子圓通圓融圓成勤勤營賛。與有績矣。舊傳殿址本李倉監施。而莫詳所施何代也。師剃世不伐。嘗言捨家出家。當爲何事。披緇削髮。本爲何因。若不報國資家。虛負皇恩。敢命若不遵化檀那。枉作空門釋子。每緇衣糲食。藜杖芒鞵。不沾席者十有二年。一日師華嚴論。至遮那本情忘知心體合。豁然大悟。徧體汗流。遂曰。我今親見華嚴法界矣。遂示衆曰。李公長者。於華嚴大經之首。猶

下一總鋪三千大千世界。如湯消雪。不留毫髮許。於後進者作得滑歷。普菴老人一見。不覺吞却五千四十八卷。化成一氣。充塞虛空。方信釋迦老子出氣不得之句。然後破一微塵。出此華嚴經。徧含法界。無理不取。無法不貫。便見摩耶夫人是我身。彌勒樓臺是我嬋。善財童子是甚茄子。文殊普賢與我同參。不動道場。徧周法界。歡喜踴躍無量。大似死中得活。如夢忽醒。良久云。不可說不可說。又不可說說。始信金剛云。信心清淨。即生實相。實相既生。妄想生滅。全體法身。徧一切處。方得大用現前。即說偈曰。撈不成團。撥不開。何須南嶽又天台。六根門首無人用。惹得胡僧特地來。云云。俄有僧稱道存。自蜀冒雪而來。既見師曰。此吾不請友也。遂相徵詰。棒喝交馳。心心密契。僧曰。師再來人也。大與吾道者。師其誰。因指雪書頌而行。自是廣津梁。微路廣禦災捍患。天動物興。雖鬼神莫測其幾符頌。棄水陸世界。一嘗自贊云。蒼天蒼天。悟無

生法談不說藏開兩片皮括地蓋天如何是佛十萬八千己丑乾道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沐浴書偈于方丈之西壁云作雨作晴實象明真西南北亂雲深失珠無限人遭劫幻魔權機爲汝濟○枯木救度書畢跏趺而逝至冬十一月一日葬全身于塔

普菴傳更見于五燈嚴統佛祖通載搜神大全等（續傳燈錄續名系錄又載普菴法嗣二人曰佛慧濟禪師曰懶牛禪師並有名無錄）

搜神大全云師示衆曰諸佛不出世亦無有涅槃入吾室者必能元契矣善自護持無令退失浴更衣跏趺而寂時則乾道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也享年五十五僧臘二十八年十一月一日全身入塔是時四衆云集悲號之聲振動山谷　普菴寂感妙濟正覺昭貺禪師　皇朝大德四年歲次庚子秋七月加封大德二字餘封如故（大德大元第六主成宗年號）

佛祖通載云元仁宗延祐三年丙辰是年封普菴禪師加號其詔曰上天眷命皇帝聖旨朕聞佛氏以空寂爲宗則凡學所造者率欲建名號殊稱謂以示天下後世哉而國家非此無以昭尊德樂道之意也朕自御位以來聞袁州路南泉山慈化禪寺普菴寂感妙濟真覺昭貺大德慧慶禪師紹臨濟之緒超華嚴之境德映當代澤被方來其道甚尊顯心切慕之既聚錫大寶塔號未稱可加定光之塔曰定光寶瑞之塔著主者施行

續文獻通考云大明成祖永樂十八年十二月封普菴師制曰朕惟佛道以慈悲爲體方便爲用超卓爲有拯拔群倫廣利濟以無邊妙神道而莫測不有丕承於法緒曷能茂振於宗風惟普菴禪師萬行圓融六通具足端嚴自在變化無方誓覺悟於群迷普利益於庶類如澍甘霖於六合使澤均沾猶現滿月於千江光輝旁燭寄此弘彰於聖化式宜諡錫於名稱今特加封普菴至善弘仁圓通智慧寂感妙應慈濟真覺昭貺慧慶護國宣教大德普庵於戲教闡宗乘傳千燈之派系功施幽顯

覊四海之生靈。翊我皇明永臻至治。

普菴錄三卷明成祖御製序。又續文獻通考載。

恐繁不錄。

天如則禪師錄吳郡慧慶禪寺記云。姑蘇城西五里許。松林柳徑。映帶如畫。有重閣廣殿飛出林杪。與西山爭高者。慧慶禪寺也。寺視他刹雖不古而化聲藉藉。緇白歸之如市者。普菴禪師之化也。初普菴振化於宜之南泉山道場之盛甲天下。沒世雖久。揚揚有聲。凡官民旱潦病積與夫禍忌營構之事。咸歸之。厥應如響。皇元加附大德慧慶禪師。歲時香幣與民施交委。食無寸壤。居徒常數千人。江湘淮漢之間。其化殆遍。獨未至於吳。其至有待於時邪。亦必待人而後行邪。延祐甲寅。泰甯康無瑕。沙門宗璣。訪道至吳門。謁寒山夜鐘江楓漁火之句。惻然有感于中。乃謀結菴。以延遊錫。且以事禪師。郡人金國實。首率財營地。相其成。戸履日滿。日持鉢以餉之。闢關驛道。濱長河民苦泥濘。迺累柔以甓之。橋之圯者新之。凡利人之事。靡不爲。爲必徵靈於普菴。江舸海舶。有難。冥應而脫風濤者。至則拜普菴。爲更生。由是施者翕然。遂建無量壽閣。以祠佛及五百尊者。像闢後爲普光明殿。普菴之像居焉。 又云。余謂。世尊以正法眼藏涅槃妙心付摩訶迦葉。凡廿八傳至達磨。又十傳至臨濟。臨濟十三傳爲普菴。普菴以臨濟機大用陶鑄學徒。不歷階梯。深達佛祖堂奧。此其化之大本者也。彼弭災救患應驗於有爲功用者。餘事也。

忠曰。禪林或安普菴於佛殿背後。以慧慶寺無量壽閣後爲普光明殿居普菴像爲據。不必然耳。

又天如答江陵性海書。說普菴事。

清拙澄和尚錄普菴贊云。佛眼之孫。牧菴之子。金剛無量。鎮長存百萬天龍常守護。其靈妙如如也。圓等太虛。其神通赫赫也。聲同天鼓。故其不動道場恩加四海。與一切人成就華堂紺字。緇白歸依。

浩若百川之朝永府。夫是之謂足光古佛再來。普菴肅公和尚江西袁州慈化禪寺開山之祖者也。謝寨瀾盧餘云。鄰一觀者。隱庵時讓清農家也。雅好持齋誦經。凡桑門之徒過者。無不留宿䔍家。所有資其衣糧。先是有一年少。不知何自而來。挾數百金。占籍於鄰村。容貌清俊。器度溫雅。一觀因許以女。招之入贅。其日適有道士求宿。一觀以婚辭。强之乃許。趺坐中堂。手結普安印。凝然不動。須臾壻至。鼓樂沸天。放光徹道。及入門見道士。一時俱沒。道士叱之曰。畜生來前。復汝故形。赦汝死罪。壻即化爲老猴。伏地乞命。道士赦遣之。一觀大驚。拜請何居。道士手指前山。化爲電光而去。明日尋其跡。得廢寺。故基叢莽中。有普安佛像。儼然道士也。

忠曰。普安乃普菴也。音近訛安而已。

● 開山

文字禪雲菴眞淨和尚行狀云。丞相舒王捨第爲寺。以延師爲開山第一祖。又以神宗皇帝問安湯藥之賜。崇成之。是謂報寧。

羅室集。有書湖新建福源寺。請林平山開山。杭諸山疏。

貞和集。古田寄藥庵開山偈云。如意來尸禪梵宮。雨花狼藉遍春風。自慚老矣無靈骨。日在深雲[illegible]。

● 準開山

東漸略清規云。雖行崇重功被山門者。謂之準開山。或號中興祖。

● 中興祖

見準開山處。

● 觀音

衆寮以觀世音菩薩爲本尊。

敕修清規。副挂搭云。副參引衆。自觀音後轉出爐

前。
淸拙澄和尙錄有建長寺衆寮楞嚴林觀音大士安座佛事。

跋陀婆羅

浴室設跋陀婆羅菩薩像。本水因圓通之說。首楞嚴經云。跋陀婆羅并其同伴十六開士。卽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等先於威音王佛聞法出家。於浴僧時隨例入室。忽悟水因。旣不洗塵亦不洗體。中間安然得無所有。宿習無忘乃至今時從佛出家。今得無學。彼佛名我跋陀婆羅。妙觸宣明成佛子住。佛問圓通。如我所證觸因爲上。智度論云。颰陀婆羅等十六菩薩是居家菩薩。颰陀婆羅居士菩薩是王舍城舊人。大寶積經。無盡慧菩薩會云。有十六在家菩薩。跋陀婆羅而爲上首。

忠曰。今浴室所揭畫像。作僧形者。蓋依楞嚴文。若準寶積智論等。則爲在家菩薩。故止觀輔行云。跋陀和。智論及諸經名跋陀婆羅。晉經重耳。是在家菩薩。止止 余謂。出家者在家者。名同人別。
七佛所說神咒經。跋陀和菩薩。說菩薩妙行入事。如彼

聖僧

忠曰。僧堂中央所設像。稱聖僧。然其像不定。若大乘寺則安文殊。小乘寺則安憍陳如。或賓頭盧。有處用大迦葉。復用空生。如禪刹則通用不拘。乃下文詳證。
或說曰。釋迦法中。以憍陳如爲僧寶之始。蓋陳如臘大於迦葉一夏故。以陳如爲僧堂中上座。然從唐大曆已後。用文殊爲上座。
梵網經法藏疏云。又聞西國諸小乘寺。以賓頭盧爲上座。諸大乘寺。以文殊師利爲上座。

叡山光定法師一心戒文云。凡佛寺有三。一者一向大乘寺。初修業菩薩僧所住寺。二者一向小乘寺。一向小乘律師所住寺。三者大小兼行寺。久修業菩薩僧所住寺。凡佛寺上座置大小二座。一者一向大乘寺。置文殊師利菩薩以爲上座。二者一向小乘寺。置賓頭盧和上以爲上座。三者大小兼行寺。置文殊與賓頭盧兩上座。小乘布薩日賓頭盧爲上座。坐小乘次第。大乘布薩日文殊爲上座。坐大乘次第。（普通廣釋引靈苑）

有迦葉爲聖僧。　別源旨禪師東歸集。和竺仙和尚賀太虛侍者侍聖僧頌偈云。子今勤侍大迦葉。即能振宗還異目。

又大休念禪師錄。法源寺安聖僧佛事云。恭惟聖僧大迦葉尊者。宣根滅盡。妙法闡明。分半座於多子塔前。破金色顔於靈山會上。

有須菩提爲聖僧。　大休念禪師錄禪興寺安聖僧點眼佛事云。恭惟靈山會上空生尊者。達法不二。解空第一。

日本黃檗山萬福寺僧堂。安布袋和尚爲聖僧。

未聞其有所據。

● 僧形文殊

舊說云。古東福寺有一維那。適見聖僧像背貼紙題云。陳如尊者。告衆云。戒臘簿。宜改書陳如尊者。老僧議云。曾文殊大士爲簿中上座。既經百年餘。而今不可遽改。遂止。此止 忠曰。此蓋不知僧形文殊。妄題爲憍陳如歟。然則固不達戒簿耳。智度論云。釋迦法中。無別菩薩僧。是故文殊彌勒等。入聲聞衆次第而坐。此止 故大乘寺文殊爲聖僧。其像僧形不異聲聞衆矣。夫內秘大乘法。外現聲聞形。內外相兼。方稱圓備。

忠曰。東福寺聖僧。僧形文殊大士。披袈裟。手結定印。

宋高僧傳興善寺不空傳云。大曆四年冬。空奏天

下食堂中置文殊菩薩、爲上座、制許之。此蓋憍陳如是小乘教中始度故也。

不空三藏表制集、天下寺食堂中置文殊上座制云。大聖文殊師利菩薩。右京城大德。特進試鴻臚卿大興善寺三藏沙門大廣智不空等奏。忝跡緇門。久修梵行。習譯聖典。頗悟玄門。大聖文殊師利菩薩。大乘密教。皆周流演。今鎭在臺山。福滋兆庶。伏惟寶應元聖文武皇帝陛下。德合乾坤。明並日月。無疆之福。康我生人。伏望自今已後。令天下食堂中。於賓頭盧上。特置文殊師利形像。以爲上座。詢諸聖典。具有明文。僧祇如來尙承訓旨。凡出家者。固合摳衣。普賢觀音猶執拂而爲侍。聲聞緣覺。擁篲而居後。斯乃天竺國皆然。非僧等鄙見。仍請永爲恒式。　祠部牒云。牒奉敕。大聖文殊師利菩薩法王之子。威德特尊。爲諸佛之導師。洗羣生之心目。康我兆庶。是拯無邊。不有尊崇。人何瞻仰。今京城大德。懇茲申奏。雅合聖典。所請宜依。牒至準敕。故牒。大曆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牒。

●賓頭盧

或曰。律宗聖僧。不立文殊。而用賓頭盧。其說言。文殊已取涅槃。賓頭盧現在世。故立以爲聖僧。

釋氏要覽云。傳云。中國僧寺。立鬼廟。次立伽藍神廟。次立賓頭盧廟。卽今堂中聖僧也。始因道安法師夢一胡僧頭白眉長。語安云。可時設食。後十誦律至。惠遠方知。和尙所夢卽賓頭盧也。於是立座飯之。寺寺成則。法苑云。聖僧元無形像。至宋泰初末。正勝寺僧法願。正喜寺僧法鏡等。始圖形像矣。今堂中聖僧。多云是憍陳如。非也。緣經律不令爲立廟故。不堪四天供故。又安法師夢是賓頭盧故。

梁高僧傳道安傳云。安常注諸經。恐不合理。乃誓曰。若所說不甚遠理。願見瑞相。乃夢見梵道人。頭白眉毛長。語安云。君所注經。殊合道理。我不得入泥洹。住在西域。當相助弘通。可時時設食。後十誦

律主遠公乃知。和尚所夢賓頭盧也。於是立座飯之處處成則。

日本南都大乘寺安賓頭盧。　南京招提寺置堂撰菩薩戒通受遣疑鈔云、問文殊上座、尤順大乘。由此大唐不空三藏準天竺例。奏於玄宗皇帝。帝好其說。制可。我朝諸寺。何不然耶。答夫於賓頭盧上座者、如來教敕。座飯有文。漢地諸寺。不空以前。渡天歸朝衆人實皆。更無異論。縱歷百歲。其寺豈皆小乘寺耶。其戒豈皆小乘戒耶。況不空奏敕制以後。大唐諸寺。始學大乘。始受大戒。設若許爾者可有多疑。若不爾者何。由此事。知寺大小耶。明知不空三藏新製。文殊上座。雖無教文。覺母之德。獨超乘聖。出家菩薩。其形相順。唐國臺山。殊有緣故。食時常請。爲消信施。寧於天氣。安置之。彼奏狀文有明文者。出家菩薩。滅罪生善。超他之文乎。非謂有明上座文。若不爾者。顯戒論中。何不引之。其所引但是文殊般涅槃經。彼經無上座文。若雖有教文。澄師不得之。北京祖師所見何狹耶。就中彼狀賓頭盧上安文殊像。云云是非。並安舊上座耶。如山門義則當于唐國諸寺。不空以後。大小乘行寺也。已安二上座。故何以彼爲證。立于唯大寺哉。但彼奏狀。謂天竺諸國皆然者。爲西域三寺傳教之證。豈並皆安文殊上座耶。自證文中。似有相違。蓋天竺諸寺。亦上代多分。信聖教文。安賓頭盧。末代少分。雖無教證。歸依覺母。謝置文殊。漸遍諸國。不空見之。云備乎。若然則南都依教明文。顧釋迦法。雖大乘寺。安賓頭盧。有何失耶。是回化身國土之法。以聲聞外無別傳故。雖大乘衆。表其相也。文殊在世。既入聲聞次第而坐。何至滅後。私以文殊。居聲聞耶。上座文殊。既自如是。何況於其下座凡夫耶。賓頭盧設實類聲聞。住聲聞位。尚可如是。何況既迴心菩薩。何況既是大聖應化哉。

法苑珠林云。賓頭盧爲樹提伽長者。現神通。坐取象牙杙上。栴檀鉢。佛呵責。云何爲外道鉢。於

未受戒人前現通。責汝形、獨不得住閻浮提。賓頭盧如教往化西瞿耶尼。閻浮四衆思見白佛。佛聽還、不聽涅槃。自誓三天下有請悉赴。（略鈔、又見三賓頭盧出食門）

雜阿含經云、賓頭盧白阿育王言、世尊住舍衛國、五百阿羅漢俱、時給孤獨長者女適在於富樓那跋陀那國、彼女請佛及比丘僧。比丘各乘空而往、我爾時以神力合大山往彼受請、時世尊責我、汝那得現神足如是、我今罰汝、常在世不得取涅槃、護持我正法、勿令滅也。

可知賓頭盧留身非但取鉢事。

藏中有請賓頭盧經一卷（宋三藏慧簡譯）。（法苑珠林）（出請經引全文）

又南山感通傳說請賓頭盧法。

法住記云、第一尊者名賓度羅跋囉惰闍、與自眷屬千阿羅漢多分住在西瞿陀尼洲。

● 憍陳如

勅修清規夏前草單式云、威音王戒陳如尊者堂頭和尚。

忠曰、僧堂聖僧用憍陳如、故書戒臘此爲首也。

舊說曰、天竺僧寶憍陳如爲始、釋迦法中出家之權輿也。憍陳如等得度不用剃刀、佛二呼善來、則鬚髮自落、得具足戒、此名見諦戒。袈裟自在肩、鉢盂自在手、威儀具足、不勞造作、此名善來得度矣。其用剃刀落髮度僧、以阿難爲始。

忠曰、陳如度僧之始、則臘最高於釋迦法中、可知崇之爲僧堂聖僧、無復間然矣。

輟耕錄云、天台拾得嘗掌供獻、於憍陳如像前呵斥之曰、小果敗種何爲者耶。寺僧深怪之、不使直供。

忠曰、蓋天台聖僧用憍陳如也。

又見前聖僧處。

普燈錄。尼慈鑑大師文照章云。上堂云。老胡四十九年說夢。且止。僧堂裏憍陳如上座。爲諸人舉覺底。還記得麼。良久曰。惜取眉毛好。

十六羅漢

山門閣上。多安十六羅漢。其名號住處等。具詳於法住記。記云。難提蜜多羅曰。如來先已說法住經。今當爲汝粗更宣說。止此 故知十六尊者本是佛說。慶友從述說。難提蜜多羅言慶友 今唯列其名。

第一賓度羅跋囉墮闍尊者。第二迦諾迦伐蹉尊者。第三迦諾迦跋釐墮闍尊者。第四蘇頻陀尊者。第五諾距羅尊者。第六跋陀羅尊者。第七迦理迦尊者。第八伐闍羅弗多羅尊者。第九戌博迦尊者。第十半諾迦尊者。第十一囉怙羅尊者。第十二那伽犀那尊者。第十三因揭陀尊者。第十四伐那婆斯尊者。第十五阿氏多尊者。第十六注荼半託迦尊者。

又法住記云。如是十六大阿羅漢。一切皆具三明六通。八解脫等無量功德。離三界染。誦持三藏。博通外典。承佛敕故。以神通力延自壽量。乃至世尊正法應住。常隨護持。及與施主作眞福田。令彼施者得大果報。 又云。若此世界國王大臣長者居士。若男若女。發殷淨心。爲四方僧設大施會。或慶寺慶像慶經幡等施設大會。或詣寺中經行處等。設具飲食奉施僧衆時。此十六大阿羅漢及諸眷屬。隨其所應分散往赴。現種種形。蔽隱聖儀。同凡常衆。密受供具。令諸施主得勝果報。此南贍部洲人壽極短。至於十歲。刀兵劫起。乃至人壽漸增至百歲時。此十六大阿羅漢與諸眷屬。復來人中。稱揚正法。度衆出家。作饒益事。人壽七萬歲時。正法永滅。時十六大阿羅漢。用七寶造窣堵波。釋迦如來遺身皆集其內。香花供養。繞百千匝。作如是言。敬禮世尊釋迦如來應正等覺。我受敕教。護持正法。及與天人。作諸饒益。法藏已沒。有緣已周。今辭滅

度。說是語已。一時入涅槃。

●十六善神

叢林轉讀大般若經。揭十六善神像。陀羅尼集經。般若波羅蜜多大心經云。爾時世尊。正在大會。說般若波羅蜜。及說是真言法。利益方便。能令一切人非人等。聞此陀羅尼者。悉發無上菩提之心。廻向十方諸佛國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常生歡喜。爾時衆中。有十六大藥叉將。其名曰。

達哩底囉瑟吒大將　禁毗嚕大將　嚩日嚕大將　迦尾嚕大將　彌佉嚕大將　歎落毗大將　阿儞嚕大將　娑儞嚕大將　印捺嚕大將　波夷嚕大將　摩尾嚕大將　播尾嚕大將　真特嚕大將　嚩吒徒嚕大將　尾迦嚕大將　俱吠嚕大將

有如是等十六大藥叉將。各將七千諸眷屬等。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世尊。今此衆中。一切天人。旣聞佛教。滅一切罪。不墮三塗。植於佛種。我等藥叉將。亦復如是。旣蒙佛恩。我等歸命佛法僧寶。常隨擁護佛法僧衆。若王大臣。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等。及一切衆生。受持此法。若讀若誦。若聽若念。又復念佛。若坐禪者。我等十六藥叉將。及諸眷屬。隨其行處。而循護之。若國城邑。若聚落中。若空閑林中。如是等處。若有念此般若波羅蜜多名者。我等眷屬。悉皆擁護。若人持此般若波羅蜜多時。忽遇一切諸難事者。我等眷屬。共相擁護。若復有人。欲得般若波羅蜜多成就者。我等眷屬。使滿其願。爾時佛讚諸藥叉大將言。善哉善哉。汝等眷屬。能於般若波羅蜜多所在之處。而作衛護。爲未來世諸衆生故。說修行之法。爾時諸藥叉王等言。若王。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若能深心信解我般若波羅蜜多。功德自在。威力陀羅尼成就故者。又須我等十六眷屬來佐衛護。汝等有能依我此法。如前結護。廣建道場。爲之壇法。求諸利益。國祚延長。人民安

樂。四方無事。災禍不侵。保守身一。無諸災苦。當請清淨持明師。無問道俗。道體相同。行純熟者。七人。乃至二七三七人等。淨持戒行。德尊長者。當於一所。別立靜院。供給師等。任取勝地。無關寺內。寬大堂宇庭院之所。若近舍利浮圖伽藍。若好園林。名山勝處。起作道場。其壇場法。掘去惡物。淨土築平。如前所說。築平正已。又以淨牛糞。和香滿泥。塗其地。以五色粉。作三重院。三重各開四門。第三重內院。作一圓月。中心安般若波羅蜜多菩薩像。面向西門。其像右邊。安帝釋天。左邊安梵摩天。東面安使者。西面持明者。第一重外。四方各列四神王。像四方各四。總數即是十六神王。若欲畫者。第一重內。畫著亦得。其持明師者。入第三重內。正在般若波羅蜜多像前。先讀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次讀梵天等。次請召四面十六神王。而安置之。及使者等。 軟（玉篇所角切）

忠曰。此經印相有十三。真言有九。而揭諦呪。其一也。又有請十六神呪。若誦其呪。則不須供養。即得成就。十六神即到。任行者驅使。功德無窮。須往[illegible]。又有般若壇法。及畫大般若像法。所謂般若菩薩也。

壒囊鈔云。大般若十六善神之名。及其本尊不定。嘆其臨士。必法涌常啼也。或曰。十二神將加四天。為十六神。而不記名字。常喜院要集記。列十六夜叉名云。

毘首羯摩夜叉　劫比羅夜叉　法護夜叉　肩目夜叉　廣目夜叉　護軍夜叉　珠賢夜叉　滿賢夜叉　持明夜叉　阿吒縛夜叉　縛蘇枳龍王　蘇摩那龍王　德沙毘摩龍王　阿利帝大天佛　醫羅縛跛大天佛　雙目大天佛

其本尊三種。而臨士隨本尊有異。若本尊藥師。則臨士日光月光也。本尊釋迦。則臨士普賢文殊也。本尊般若菩薩。則臨士法涌常啼也。當寺（北山觀）法用如此。凡文殊般若部。總部主也。般若菩薩為大般若。則

部主也。故立為本尊。釋迦說教之主、藥師主息
災。故並立為本尊焉。
忠曰。要祭記十六夜叉名。未知何據。奘陀羅
尼集經。明列名。不用別說。
渝照堂谷響集。列十六善神名畢曰。又同十六
神形相如何。答一書云。 提頭攞吒善神。身緑
青色。忿顏開口。著赤衣。被甲冑。右手持刀。左手
杖鉾。頭髮赤黑色。 毗盧勒叉善神。身赤紫色。
忿顏閉唇。著白青衣。擐甲冑。右拔刀。左按腰。頭
髮紺青色。 摧伏毒害善神。身赤肉色。著白色
衣。擐甲冑。右執刀。左手掌向外當胸。頭髮皆竪。
紺色。 增益善神。身赤肉色。忿顏。四臂。右第一
手持刀。第二把劍。左第一手執錫杖。第二掌
半月。著緑色袈裟。紅裳。頸懸瓔珞。 歡喜善神。
身緑青色。忿顏。頭頂金色孔雀。右手持鉤。左按
腰。著赤衣。被甲冑。頭髮赤色。 除一切障難善
神。身黃色。忿相。六臂。右手第一持三股。次持
箭。次掌塔。左第一紅蓮華。次執鉤。次把螺。首戴
寶冠。頸懸瓔珞。披白衣。掛袈裟。風飄裙佩。 拔除
罪垢善神。身赤黃色。裸體。著雜色裙裳。右手持
五叉戟。左作拳。戴頂上。瞋目開口。利牙上下出。
髮毛竪立。 能忍善神。身紺青色。裸體。被鎧頭。
著紫帽。垂下。右手持劍。左手執稍。頭髮赤黑。
已上右方
吠室羅摩拏善神。身青黑色。瞋面合唇。右手杖
金剛棒。左手掌寶塔。披赤衣。著甲冑。頭髮赤黑
色。 毗盧博叉善神。身青黑色。笑顏。著緑衣。帶
甲冑。右手握拳。左執稍。如欲害之勢。頭髮赤色。
離一切怖畏善神。形相全似帝釋天。但頭戴
寶髻。髻上有三鈷杵。是異彼天耳。 救護一
切善神。身白青色。形相全如毗沙門天。但兩手
合掌。指端挿紅色微敷蓮華。 攝伏諸魔善神。
身黑肉色。右手持劍。左垂掌向外。以瓔珞莊嚴。
能救諸有善神。身白緑色。嚴貌如玉。二手合掌。

屈二頭指著中指背第一節。著鎧帶紅裙披白色袈裟。 師子威猛善神。肉色忿怒相。具四臂。右第一持斧。第二劍。左第一拳。梵篋。第二三戟。首戴師子冠。著紺色袈裟。披虎皮小裙。 勇猛心地善神。身綠色。微笑。被甲冑。形如能救諸有。二手外縛當心。

已上左方

世有金剛智所譯般若守護十六善神王形體一卷三紙。讀之。明知非是金剛智筆譯。經文甚摘想先達。依金剛智圖畫錄之。而假金智名矣。不自摘之甚。今予所註名及形相。粗摘錄卷中。前卸略而已。

梵釋四王

忠曰。東福土地堂。安梵天帝釋。又凡道場疏。隊白等。勸請同向梵釋四王。實有因由。往昔釋尊遊學古佛之例。以滅後正法。親付此三衆。其成道時必四王授鉢。梵釋同請轉法輪。若非欲付囑。不然。欲色二天。雖有增勝功德諸天。在何得獨奉此三天。耶。余今引方等典故。而證此義。

大集經云。爾時釋迦牟尼佛。告諸梵天帝釋四王。善男子。我爲如是惡衆生故。本願力故。大精進故。於此惡處。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乃至我涅槃後。所有正法。當付汝等。汝等便當擁心守護。

月藏經云。爾時世尊復問娑婆世界主大梵天王言。過去諸佛。以此四大天下。曾付囑誰。令作護持養育。時娑婆世界主大梵天王言。過去諸佛。以此四天下。曾付囑我及憍尸迦。令作護持。乃至我等曾於鳩留孫佛。已受教敕。乃至令三寶種。已作熾然。拘那含牟尼佛。迦葉佛所。我受教敕。亦如是。於三寶種。已勤熾然。地精氣。衆生精氣。正法味。醍醐。精氣。久住增長故。亦如我今。於世尊所。頂受教敕。於己境界。言說教令。得自在處。休息一切鬪諍饑饉。乃至令三寶種。不斷絕故。三種精氣。久住增長故。

遮障惡行、衆生、護養行法、衆生、故休息衆生、三惡道、趣向三善道、故為令佛法得久住、故勸作護持。佛言善哉善哉。妙丈夫。汝應如是。

忠曰。凡四天王。各分護四洲。北毘沙門。東提頭賴吒。南毘樓勒。西毘樓博叉。（經月藏說）然又有別義。

四天王護南洲。

月藏經云。大梵天王、言大德婆伽婆、此四天下、南閻浮提、最為殊勝。何以故。閻浮提人、勇健聰慧、梵行相應。佛婆伽婆、於中出世。是故四大天王、於此倍增護持養育（閻浮三分之一持相）

又月藏第七卷、佛言四王、令護閻浮提、佛法、廣說要旨略。

●密迹金剛

禪苑山門、亦有安金剛像者、所謂二王也。

聯燈會要淨果守澄禪師章云。聞會昌沙汰、時、護法善神倒去塵庸去。師云。三門外。兩箇一堆、鑑攝

西巖慧和尚開善錄云。元宵上堂。屋上山、橋下水。三門八字打開。左右青葉髻至頭頂天、脚踏地。

南堂欲禪師開福錄云。山門頭、樓至德如來。兩脚踏地。

明教從謂師再住建長錄。山門陞座云。山門八字開金剛兩邊立。

忠曰。二王是法身化身。名密迹金剛（詳下說）。然釋錄皆稱青葉髻樓至。此二佛現力士形。見陰陽所記。

陰陽記、入蜀記云。遊二聖報恩光孝禪寺。二聖、則青葉髻如來、婁至德如來也。皆示鬼神力士之形。高二丈餘。陰威凛然可畏。正殿中為釋迦、右為青葉髻、號大聖。左為婁至德、號二聖。三像皆南面。予按藏經鈔字函。娑羅浮殊童子成道、為青葉髻如來。青葉髻如來再出世。為婁至德如來。蘭二如來本一身耳。有碑言。邑人一夕同夢。二神人言。我青葉髻婁至德如來也。有二巨木。在江干。我所運者。俟

鄮行者來。令劉爲我像。已而果有人自稱鄮行者。又舊背像。邑人欣然請之。像成。人皆謂睹靈所夢。然碑無年月。不知何代物。

忠曰。娑羅浮成佛。號青葉髻。持大力於青葉髻涅槃後。成佛。號樓至。見于大乘悲分陀利經第四卷悲華經第六卷。悲華經青葉髻作那羅延勝葉耳。今入藏記。言青葉髻再出。爲樓至。二身本一說矣。按聯燈會要仰山寂禪師章。言有偕作樓至佛。傳說亦久矣。

大寶積經密迹金剛力士會云。過去久遠。有佛名無量勳寶錦淨王。現世。有轉輪聖王。名曰勇郡王。有千子具足。其王有二正夫人。一名不行步。二名無虛損。有二孩童。自然來。上夫人膝上。一名法意。二名法念。異口同音。而說頌曰云云。其上方境界。不可計佛土。彼土而有佛。號名曰時節。從彼佛土來。以用法故。事亦欲見功勳。國土之所有云云 勇郡轉輪王自心念言。是吾諸子。皆發無上正眞道意。今當試之。何所太子。先當逮致無上正眞之道。爲最正覺者。使數工師作七寶瓶。作七寶籌。高四十九尺。使諸千太子。各各識名。作七寶籌。著瓶中。畢瓶著聖上。咸共夙夜七日供養。過七日後。取瓶在中宮夫人婇女。諸太子衆前。舉著衆金案上。使人舉瓶令諸太子各各探籌。有太子名。曰淨意。得第一籌。拘留孫如來是也。從次太子。名雜名聞兵。則拘那含牟尼佛是也。乃至有太子名意無量。得最後籌。時其諸太子。輕易笑之言。我當成佛時。度脫衆生令至滅度。衆生盡後。何所設。當何救濟。意無量愁惱。五體投地。口自宣言。諸佛道法。不可稱量。衆生之界。亦無有限量。所救弟子。所度多少。其壽長短道同仁等。無異所言。不虛。爲吾現瑞六反震動。意無量立斯誓時。三千大千世界。六反震動。天雨衆華。樂器自鳴。諸天歎曰。當如所願。最後成佛。名曰樓由如來。爾時愁感。自投於地。由斯號樓由。（樓由者言啼泣）王千太子。後二子。各念言所志云何。法意太

子曰。吾自要誓。諸人成得佛時。當作金剛力士。常親近佛。在外威儀。咨諸如來。一切秘要。常委託依。皆聞一切諸佛秘要密迹之事。信樂受喜。不懷疑結。法念太子曰。諸正士聽。吾心自誓。當諸仁成佛道。身當勸助。使轉法輪。適見相勸。輒轉法輪。爾時勇郡王過去定光如來是也。其時諸子。此賢劫中千佛興者是也。從拘留孫爲始。作佛至樓由。竟千佛。其法意太子。則今金剛力士名密迹是也。其法念太子者。今識其梵天是也。彼時寶王。中宮夫人婇女。今諸來會者是也。（經及二十紙一今畢）

密迹因緣。又出于如來不思議秘密大乘經第五。意無量作無邊類。　經曰。最小無邊慧太子者。當得成佛。號樂欲如來。於賢劫中最後成佛。

注云。古經不譯。但云樓至。

金光明經文句。知禮記云。據經。唯一人。今狀於伽藍之門。而爲二像者。夫應變無方。多亦無咎。

釋門正統云。五分律云。佛因而有五百金剛。今狀其二。無可疑也。又前文云。於門兩頰。應畫執仗藥叉是也。（前文者正統引三昧耶律云佛皆給置且者於門兩頰畫執杖藥叉）

忠曰。圓覺經集解引千子成佛。二子爲梵王金剛因緣。辨云。依之。寺三門只會一身金剛。一身梵王。今爲對故。塑二金剛。非也。此止 予謂。此胸臆妄談也。夫安金剛於門首。爲有護杖之約。如梵王正。掌請法者。安之門。則果是何義。

玄應衆經音義云。密迹。梵言散那。此譯云密主。密是名也。以知佛三密功德故也。主者夜叉主也。按梵本。都無迹義。蓋以示迹爲語。故譯經者。義立名耳。

忠曰。此未檢尋寶積文也。經云。法意自誓。普聞一切諸佛秘要密迹之事。信樂受喜。此止 蓋密主者。密迹之主也。迹義屬佛。非示迹耳。心有佛密迹。有財得名。

清涼華嚴疏云。密迹者。古譯爲力士。

忠曰。以密迹爲梵語訛矣。

嘉祥法華疏云，金剛常居四天處住，實是樓至佛。
樓至，此云啼哭佛。
忠曰，金剛誤爲樓至，其來尚矣。光明文句記云，
世傳樓至化身非也，乃法意王子耳。
智者觀音義疏云，金剛手執此寶，護持佛法，誠言
在欲色天中教化諸天，即大權跡也。經云是吾之
兄。
忠曰，恐弟字誤作兄，然慈恩上生經疏引金剛
力士經云，諸兄願作金剛，擁護小弟。所以慈恩亦
以弟爲兄。
又曰，光明文句記說二弟爲金剛梵王，因襲爲
出正法念經。余循檢彼經七十卷，都無文名義
集。釋門正統、圓覺集解，並承訛一律矣。一人傳
虛，萬人傳實，故實學難矣。又普通廣釋說一千
二子外別有密迹，亦是不觀見經本緣之過也。
又曰，義楚六帖載此，因襲引上生經，亦妄也。諸
天傳云，鍾婁引佛名經及上生經疏，昔有王生
千子，千兄弟皆佛所發心修道，二弟不知。
一弟發願，千兄成道爲魔惱害，一弟發願我爲
力士，護千兄法，乃至一爲調達以魔備，一爲力士
以護持之。是說又與實錄大異也。
風調雨順像　升菴文集云，按吳音云東海出鯨
如龍，渭水出鱉如鼉，鼉形似龍而大。今寺門金剛
風調雨順。手執劍者風也，彈琵琶者調也，執傘者
雨也，手中捉蛇者順也。則與桃李同物異。
忠曰，日本不見此四像，又無本據。恐中華末代
妄造，今且附見于金剛下。又可言手中握如蛇
者調也，如蛇者順也，寫者以爲蛇，文訛脫。

月蓋長者

山門閣上觀音像右邊安月蓋長者像，蓋依請觀
音經事緣，以爲觀音脇士也。
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咒經云，時毗舍
離大城之中有一長者，名曰月蓋，與其同類五百

長者俱詣佛所。詣佛所已。頭面作禮却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此國人民。遇大惡病。良醫耆婆。盡其道術所不能救。唯願世尊慈愍一切救濟病苦。令得無患。爾時世尊告長者言。去此不遠正立西方。有佛世尊名無量壽。彼有菩薩。名觀世音及大勢至。恒以大悲憐愍一切救濟苦尼。汝今應當五體投地向彼作禮。燒香散華繫念數息。令心不散。經十念頃。爲衆生故。當請彼佛及二菩薩。說是語時。於佛光中。得見西方無量壽佛幷二菩薩。如來神力。佛及菩薩。俱到此國。往毘舍離住城門閫。佛二菩薩與諸大衆。放大光明。照毘舍離。皆作金色。爾時毘舍離人。卽具楊枝淨水。授與觀世音菩薩。大悲觀世音。憐愍救護一切衆生。乃至毘舍離人。平復如本。

● 善財童子

山門閣上觀音像左邊安善財童子像。蓋依華嚴經。說相以爲觀音脇士也。華嚴經入法界品云。爾時文殊師利童子。知福城人悉已來集。乃至復於是時。觀察善財。以何因緣而有其名。知此童子初入胎時。於其宅內自然而出七寶樓閣。其樓閣下有七伏藏。於其藏上地自開發生七寶牙。所謂金銀瑠璃頗梨眞珠硨磲碼碯。善財童子處胎十月。然後誕生。形體支分端正具足。其七大藏縱廣高下各滿七肘。從地涌出光明照耀。復於宅中自然而有五百寶器。種種諸物自然盈滿。所謂金剛器中盛一切香。於香器中盛種種衣。美玉器中盛滿種種上味飮食。摩尼器中盛滿種種殊異珍寶。金器盛銀。銀器盛金。金銀器中盛滿瑠璃及摩尼寶。頗梨器中盛滿硨磲。硨磲器中盛滿頗梨。碼碯器中盛滿眞珠。眞珠器中盛滿碼碯。火摩尼器中盛滿水摩尼。水摩尼器中盛滿火摩尼。如是等五百寶器自然出現。又雨衆寶及諸財物。一切庫藏悉令充滿。以此事故。父母親屬

及善相師共呼此兒名曰善財。又入法界品善財從文殊師利發心漸次南行參五十三善知識而觀自在菩薩居其第二十七善知識如經廣說

韋天將軍

忠曰三洲護法者韋琨將軍世稱韋馱天訛也。法苑珠林云長安西明寺道宣律師大唐乾封二年仲春之節身在京師城南故宮故淨業寺逐靜修道遂感冥應時有諸天四王臣佐至律師房門律師問言是誰答言弟子張璵第一欲界南天王之第十五子云云又有天人韋琨亦是南天王八大將軍之一臣也四天王合有三十二將斯人爲首生知聰慧早離欲塵清淨梵行修童眞業面受佛囑弘護在懷周統三洲住持爲最亡我亡環般發於四部遂物遂化大濟於五乘所以四有佛致互涉頻綱僧像阽危無非扶衛屢蒙屢對曲備嘉猷律師撰錄餘風聖迹住持所約撰集於是律師既承靈屬扶疾筆受隨聞隨錄合成十卷

道宣律師感通傳云有一天人來禮敬敘暄涼已曰弟子姓王名璠是大吳之蘭臺臣也云云弟子是南天韋將軍下之使者將軍事務極多擁護三洲之佛法有鬪諍陵危之事無不躬往和喩令解今附和南太欲即來萬事擁隔不久當至且令弟子參其師冒陳　又云云云又一天云姓費氏禮敬如前云弟子迦葉佛時生在初天在韋將軍下諸天貪欲所醉弟子以宿願力不受天欲清淨梵行偏敬毘尼韋將軍童眞梵行不受天欲一王之下有八將軍四王三十二將周四天下往還護助諸出家人四天下中北天一洲少有佛法餘三天下佛法大弘然出家人多犯禁戒少有如法東西天下少有顯難煩惱難化南方一洲雖多犯罪化令從善心易調伏佛臨涅槃親受付囑並令守護不使魔嬈若不守護如是破戒誰有行我之法教者故

佛所誡不敢不行雖見毀禁愚而護之見行一善萬過不咎事等忘瑕不存往失且人中臭氣上熏於空四十萬里諸天清淨無不厭之但以受佛付囑令守護法佛尚與人同止諸天不敢不來韋將軍三十二將之中最存弘護多有魔子魔女輕弄比丘道力微者並為惑亂將軍恓惶奔赴應機除剪故有事至須往四王所時王見皆起為韋將軍修敬異行護正法故　又云最後一萬年將軍至致敬相問不殊恒禮云弟子常見師在安豐坊初述廣弘明集制斷邪正開釋明顯異於前者甚適幽心常欲相錄但為三天下中佛僧事大國鬪與兵攻伐不已弟子職當守護勸喻和解無暫時停所以令前諸使者共師言議今暫得來不得久住師今須解佛法衰昧天竺諸國不及此方此雖犯戒太過甚懷內慚識犯外猶慎護故使諸天見其一善忘其百非若見造過成皆流謗悉加守護不令魔子所覓便惱余問欲界主者豈非魔耶以下

諸天皆非魔屬耶答曰魔若行惡四天帝釋皆所不從若下二天行諸善法魔及魔子無如之何此方僧勝於大小乘曾無二見悉皆奉之西土不爾諸小乘人嫌大乘經則投火中小僧皆實於北狄者者殺其命根不可言述今菩提大寺寺主威猛象有入萬僧戶數十萬王征不得遠塔之下曰有金帛收已自納廚內生魚羹成大聚羊陸餅之劇屠宰畢然亦守護不令與鬼神之余問曰可無善神龍王何因縱其造罪答曰血食之神威來衛諸受佛語者守護大乘寺僧余曰常見此國以殺戮為功每願若死生鬼中有大勢力令其不殺如何此神遺縱其殺者答曰並是衆生惡業所致魚羊還債是其常理余聞還債之業雖是可爾然後殺賊無不由惑惑是貪瞋癡貪癡之惑結在惡道如何諸神故縱造耶答曰亦是業定諸佛不能除況諸神者生此國中正念既失便縱其殺余曰先有此願脫生失念墮彼如何答曰自非觀行明

自在涅而不緇，方可將行此也。韋將軍所習既終，
作禮而退。（釋門正統第三卷所引之）
忠曰，世將道宣律師所覩見三洲護法者，爲韋
馱天訛矣。釋氏資鑑、大慧普說、無準、濟搗、虎關
諸錄皆從世俗，恐未深稽焉。三洲護法者，韋
琨。余按感通傳中云，有天姓姚氏云，弟子天人
自有姓字，語同天竺，師既不解，還述本音。（止此）例
此韋琨二字，亦可皆從漢語焉。如韋馱天，其名
著於四卷金光明經、大方等大集經、涅槃經等，
並無嘆佛說三洲護法等事迹耶。獨金光明云，
大力勇猛常護世間，晝夜不離。（止此）此嘆佛文，亦
通諸神說，非特爲韋馱天。可考經知之。（韋馱天神則）
韋馱梵語，此云智論（天見二諸傳）。北本涅槃作違陀。故
知韋琨將軍與韋馱天神異而不同。道宣所感
見三洲護法者，宜稱韋天將軍也。釋門正統述
感通傳作韋天將軍，可爲是矣。
宋釋慧龍括異志云，有住持僧王了因事母至孝。

母病危篤，日夜禱於所事韋天護法神，誠意感格。
忽神降其身，作僧語云，惻汝孝誠，故救汝母。敎以
藥餌，遂愈。自是神常降之，言人休咎，多驗，遠近趨
之。一日有人請禱，僧不應。神怒奮逐，發狂不可止。
索浴，左右不得已，具湯與之。湯百沸，猶以爲冷，投
於中，宛轉爲快。衆拜祈哀，神曰，姑賴懇之爾。遂免。
及出浴，擧體略無少損，病亦愈。神不復降矣。
明極俊和尚錄，宜上人請補陀現韋天像頌云，志
山願海浩無邊，不涉程途入妙玄。紫竹林中參大
士，白花岩畔見韋天。還必平等門廳普，任性逍遙
通自圓。只此別無條證法，光明智衆口難宣。
敬苑叢規云，韋天回向式，藩屏佛化，蓋本證之以
深。保護山門，示大權而利益云云。伏願道場鎭山
嶽之固，敎海源河漢之長，三學興隆，四衆成樂。公
私並泰。（可字可疑）火盜雙沈。
忠曰，明極自聽（觀敎死）魯聽，請皆稱韋天，訛傳不
順世謬矣。

行露諸天傳。韋天將軍傳云。靈感要略曰。天神姓韋諱琨。南方天王八將之一臣也。四王合三十二將。而爲其首。生知聰慧。早離塵欲。清淨梵行。修童真業。面受佛囑。外護在懷。用統三洲。（用珠林作周）住持爲哉。亡我亡報。般遊於四部。運物遠化。大濟於五乘。已（上文又出法苑珠林）光明鬼神品中。有韋馱天神。梵語韋馱。此云智論。今此則以韋爲姓。雖類華夏一經之音。而其天神隱顯。其號烏可測。最唐高宗乾封。處京師淨業寺道宣律師。因觀韋天。皆問律相等事。律師述靈感要略并律相感通二傳。備敍其實。如要略中。天神姓韋。自述云。弟子迦葉佛時。生在初天。在韋將軍下。諸天貪欲如醉。弟子以宿願力。不受天欲。清淨梵行。偏敬毗尼。韋將軍童真梵行。不受天欲。若任事。至四王所。王見皆起。自唐高宗已來。諸處伽藍。及建立叢修。皆設像崇敬。彰護法之功。其間或應繇於文集者。甚多。然童真乃十住中第八住。而賢乎聖乎。孰可知之。讚曰。四王三十二大將。南方韋天以爲首。生知聰慧離塵欲。清淨梵行。威儀全修。童真業持。禁戒迦葉佛時志已堅。四部殷憂。常守衛三洲。護法應機。緣名姓隨凡安。可測示迹。唐朝過道宣。備言佛教深幽事。律相靈感二集傳。或見四王王起接。甚知無染所當然。愛自乾封崇至化。遠今名位列諸天。每在伽藍或齒若。應修之所現威權。頭頂金兜鍪實杵。合十指掌見昔年。或警行人令進行。或隨方所護其邊。却除外障。令無猶豫。讚佛日照三千。

忠曰。行露作天神隱顯。其號烏可測量之說。甚似欲混同韋琨韋陀。然三洲護法者。韋琨將軍。而是矣。謂之韋陀。果有何益耶。予以爲國清百錄。依光明鬼神品而列次諸天。爲行儀傳於百錄諸天。自餘諸天。並有事緣可述。獨韋馱天闕焉。遂取韋琨事迹。以混合韋馱

文飾貴籙吾。又自辯防捏合之責。故有爲可測量之言矣。
又曰。天神姓氏言。韋將軍童眞梵行。不受天欲止所謂童眞者。眞元不洩。欲愿不行。如童釋眞淨。大般若云。常修梵行。不壞童眞止。是也。然行霆託此語。遂以韋天爲第八童眞住。則大人。世非專嫦蕪說乎。如十住中童眞住。則大乘義章云。所行眞實。離過清淨。如世童子。心無欲染。名童眞住止。此是菩薩階位。不可與但不行欲染之童眞。槩論也。余非必爲韋天非菩薩位中人。只疑其假託傅會失語之實而已。又藏中云。頭頂金兜横寶杵。合十指掌兒童年止。蓋造此天像。但兜横杵。由將軍號如言兒童年。雖作童形。亦言原童眞之言。然童眞。但喩童子無欲。何必童形矣。韋天見道宜時。其壹壯不可審焉。日本佛匠。或安髭。若三四十歲人。亦未必爲失也。

以韋現。誠。釋韋馱者。今陳一二。
釋氏實鑑云。宣律師問韋陀天云云
大慧果和尚爲時用普說云。唐時有箇宣律師。旣他持戒殊勝。戒光直透天宮。感得韋馱天神。每日供天廚食。
無準範禪師錄入內陞座云。唐宣律師。曾問韋陀尊天云云
偃溪聞禪師錄韋馱天變相贊云。横將腕中杵。現摧雲裡身。權中示權。儼依舊是天人。
清拙澄禪師錄陞座云。韋馱天神。有大願力。東勝身洲。西牛貨洲。南贍部洲。於此三大部洲。守護正法。獨北俱盧洲。佛法不到。故不護之。
虎關鍊禪師錄廚司韋馱天點眼云。鳳翅兜鍪金甲新。紫雲堆裡現童眞。上方香積四天是。扶起法輪轉食輪。恭惟蘇迷盧山第四層中。毘嵐婆娑吠室羅摩那王。第二眞子。韋馱尊天。二九世中。曾居將軍之位。六九生內。又爲宰輔之身。

毘北天之貫牙。照護此界。持南山之跌足。衛護吾人。嘗上樣安金寶杵。重輕八萬四千斤。以筆作點勢云。一點卷端爲律律。樂道羅眼自威神。

忠曰。諸天傳云。近有識者。號樂聖錄。出十六天。并韋天昔因。其間曰。幾世爲國王。幾世爲長者等。考之。藏典並無所據。又云。一千二百卷在西竺。一百二十卷在唐土。曾不根之謂。若果西域有之。而傳此方。合有譯師親傳之事。請見者詳之。此止。忠謂。虎關。二九世居將軍。六九生爲宰輔之語。盖依總聖錄說耶。又按宋高僧傳。毘北天之貫牙。持南山之跌足。皆那吒太子事也。非韋天矣。

忠曰。禪林韋天像。安之廚屋。未知何據。傳說韋天爲宣律師。護天廚。故大慧普說云。宣律師感得韋駄天神每日供天廚食。此已 今安廚司。有託此說乎。稽古略但云。宣律師感天獲侍衛。而不言韋天矣。

大明寺月菴光和尚錄。韋駄天安座語云。汝是三洲護法。最勝天子。今特請來。且作廚之主。切願嚴修齋供。不斷齋鼓。擁護佛僧。令法久住。儆逐吾言。拄杖與汝喫取。

●監齋使者

監護僧食之神也。大濟僧寺。稱監齋菩薩。剪燈餘話聽經猿記云。袁秀才選戲鋒跳梁好爲兒戲。有時貧緊鑑中。以靛塗面。令廚人致敬曰。此洪山大聖監齋也。註。寺廚至今奉洪山大聖監齋。青面朱髮。

普菴肅禪師錄。普濟廚法語云。唵◯◯◯以此三法爲三昧。無量無邊世不會我今修供佛衆生。真聖千賢悉同共。摩訶般若味真知。十波羅蜜同受用。大家著力要精專。一粒微塵不許動。爲報龍天幷八部。真人入廚中。乾打閑。監齋使者在廚前。守護普菴。無錫鍋。釘碣不入。起聲覺。十八元來佛。不共。

故蒔將裁量齋、回向式云、典者掌一寺之封疆、衞著典衆人之喉舌、職量有主、正直無私云云。法輪寶運、食輪爲先、欲令香積之丸、能預龍神祇之匡護云云。伏願晨炊夕饌、無徒斷齏之聲、齋鼓粥魚、有法喜禪悅之味。

●韋駄天神

與韋天將軍不同也。

四巻金光明經鬼神品云、世尊說偈言、釋提桓因及日月天、閻摩羅王、風水諸神、韋駄天神、及毗紐天、大辯天神、及自在天、火神等神、大力勇猛、常護世間、晝夜不離。

大方等大雲經云、見本韋駄、作韋駄像、見摩天母、作天母像。

北涼涅槃經云、梵天、大自在天、違陀天、迦毗羅天。

違陀、南本作韋陀。

釋門正統云、金剛密跡、執持寶杵、韋駄應機、最存弘護。

明、仁孝皇后、夢書云、宋僧淨梵、嘉禾人、姓笪氏、母夢光明滿室、見神人似佛、因而懷娠、生甫十歲、依壽聖寺出家、祝髮從神悟二法師、學教觀、其傳初住無量壽院、凡誦法華經十餘過、大觀中、結二十七僧、修法華懺、行方便正懺、二十八日。運作三會、精修上迺、感普賢受摩頂法、呼淨梵比丘名、講如推鐘時長洲縣宰王公度、親目其事、題石爲記、又嘗夢黃衣人請入冥、見主者介胄稱云淨梵比丘累誦經勤、數講法華經、即遣使送歸。一日禪觀中、合衆皆見金甲神人、胡跪師前、又在他處懺期、發韋駄天、點檢大衆中、有戒不嚴淨者、先以預定、後果證法不全、時姑蘇守盧公有疾、爲祟所惱、請師授戒其妖即滅、爲氏請施戒、鷹夫見夫遠師三而而去、待制賈公、睹師道行、即請爲會內法主、師住持十餘年、亡後茶毘、有舍利五色。

●傅大士

輪藏安其像、詳于殿堂門輪藏處。

善慧大士錄云。大士姓傅。名翕。字玄風。東陽郡烏傷縣稽亭里人。烏傷即今義烏縣也。父名宣慈。字廣愛。母王氏。世爲農。以齊建武四年丁丑歲五月八日生。端靖淳和。無所愛著。少不學問。時與里人漁。每得魚。常以竹籠盛之。沉深水中。祝曰。欲去者去。止者留。時人以爲愚。梁天監十一年。年十六歲。娶留氏。名曰妙光。有子二人。曰普建普成云云。又曰。大士欲導群品。先化妻子。令發道心。即捨田宅。請四衆。設大會。而說偈曰。捨抱現天心。傾資爲善會。願度群生盡。俱昇三界外。歸投無上士。仰願皆令遂。是年鄉閭設會之後。家無斛儲。同里傅昉傅子良等。入山供養大士。化諭妻子。鬻身助會。妙光受命。乃曰。唯願一切衆生因此同得解脫。大通二年三月。同里傅重昌傅僧舉母。以錢五萬買之。大士得錢。即營設大會。乃發願曰。弟子善慧稽首釋迦世尊十方三世諸佛盡虛空遍法界常住三寶。今捨貨妻子。普爲三界苦趣衆生。消災集福。滅除罪垢。同證菩提。後月餘傅氏悉還妙光等還山。

傳燈錄善慧大士章云。陳太建元年己丑四月二十四日。示衆曰。此身甚可厭惡。衆苦所集云云。弟子問師之發迹可得聞乎。曰。我從第四天來。爲度汝等。次補釋迦。及傅普敏文殊。慧集觀音。何昌阿難。同來贊助。故大品經云。有菩薩從兜率來。諸根猛利。疾與般若相應。即吾身是也。言訖趺坐而終。壽七十有三。

聯燈會要善慧大士章云。大士一日。披衲頂冠靸履朝見。帝問。是僧耶。士以手指冠。帝云。是道耶。士以手指靸履。帝云。是俗耶。士以手指衲衣。

忠曰。今道像爲道冠儒履佛衣之狀。原此。

叢林紀談云。佛印禪師謁王荊公於定林。公以雙林傅大士像需讚。佛印援筆書曰。道冠儒履佛袈裟。和會三家作一家。忘却率陀天上路。雙林痴坐待龍華。

搜神秘覽云。錢塘龍山伽藍中。有傅大士眞身在。

焉。因觀大士之遺物可得而紀矣。精緻織成繡動內院一。其巧妙法度出於自然。惜其歷年。却在勢隊之間耳。王補之以明。其功非鬼非人。以予觀之故非人力之所能為也。明朝一云。叩九重門者。乃此鵝也。不甚昂大。亦無特異者。銅鐘一。叩之其聲鏘鏘然。無清越聲。似銅而非銅。若鐵而非鐵。妙光檀香枕一。人之有疾病者。則其香。蒸湯飲之。其應未始有不差者。筆架二。硯屏一。皆陶器木楔之所為。又大士舊齋館逕。及藏菊於山。皆化為石。今有二焉。白者飯石也。青者菜石也。尚能辨其形跡。可考證之。塵人以身圓化。或出或沒。隨世之緣又況於物耶。人之於此。不原其心。特有異以待焉耳。蓋物之所化也。

● 普建　普成

或謂輪藏傅翕像左右往往置普建普成非也。盜傅翕已設二子而設。會豈可設此像耶。忠謂。按大士鐵。語妻子。月餘而買者復還。歸二子為法師。隨侍而今二子像非法師。又大士製輪藏。雖不紀年月。測之可在末年。若在末年。則非二子童孩時。進退語嘿。傳燈統紀。列輪藏前像設前不及二兒。故不設亦可也。其安二兒像。或一拍手笑。一指父笑。或曰。是即傳大士與嵩頭陀臨水觀影。乃見圓光寶蓋。二子笑之也。忠曰。噫此何從得之耶。按傳。唯大士自笑無二子事。況今像非臨水者。余謂。二子笑態只可據現成說。謂大士進冠而儼嚴而佛裝裝其異形。兒見之笑而已。佛匠巧寫以作兒態也。

[illegible]

● 八大神將

釋門正統云。藏殿列入大神將。運轉其輪。謂天龍入部也。[illegible]

忠曰。今輪藏入面。排列八天像。所謂密迹金剛分二。梵天帝釋四天王也。異正統說。

又依禪門正統佛祖統紀、立保境將軍像、謂是在日、爲僞鬼宰、發菩提心者也。然此方少設此。又一說曰、入天中除一羅睺、密迹金剛加爲僞將軍、爲八數矣。余謂、此甚得之。且如密迹分二體、蓋欲對立門左右、無偏頗。如今輪藏則與韋天並列而分身、固無謂也。

● 耐重

凡堂閣四棱椽下柱上、所揩鬼形、頭上及兩掌作擎舉之勢者、稱耐重。

雜毒海卒翁耐重頌云、坐斷孤危未肯休、背撐樑閣與層樓、顚崩活計丘山重、得力全歸頂與頭。

人天眼目十智同眞、十同得入下頌云、耐重打金

圖

● 十王

禪刹亦有位十王者。

大慧普說云、游源猗堂和尚一日因修造撥、擬下元、有地藏十王、塑像皆蹲、移出安在三門頭。是時山僧亦搏一身、坐閻羅手裏、大王姓甚麼。山僧云姓楊。喚蓋湛堂、姓也、堂遂以手作展拱頭、脚勢云、爭奈姓楊底少這箇。對曰、雖然少這箇、鼻孔不多爭。堂云、杜撰禪和、如麻似粟。

幻住清規其且、曾回向云、下界鄷都大帝、冥府十殿慈王、善惡諸司功曹典吏、獄卒羅刹、牛首馬面阿旁等衆。

濟岫澄和尚日本錄、近江大守藏善居士七七日、陞座云、今大孝千代松殿、與諸兄命僧於七七日內、集僧十員看經諷經、坐禪諷咒、毎遇七日、卽造法華經、撿畫十王化現本尊佛菩薩像。

忠曰、十王者、一秦廣王、二初江王、三宗帝王、四五官王、五閻羅王、六變成王、七泰山王、八平等王、九都市王、十五道轉輪王也。見十王經。此經前哲判爲僞妄。然禪刹猶或存十王之像者、蓋在弘猶慈之道歟。

又西遊記云、孫悟空道、快報名來、十王道我等是秦廣王、初江王、宋帝王、仵官王、閻羅王、平等王、泰山王、都市王、卞城王、轉輪王。

忠曰、西遊記妄誕之書、不足信用矣。

韻語陽秋云、歐陽永叔素不信釋氏之說、既登二府、一日被病、恐夢至一所、見十人冠冕環坐、一人云、參政安得至此、宜速反舍、公出門數步、復往問之曰、公等豈非釋氏所謂十王者乎、曰然、因問世人飯僧造經、爲亡人追福、果有益乎、答云安得無益、既寤病良已、自是遂信佛法、文康公得之於陳去非、去非得之於公之孫恕、當不妄。

忠曰、十王殿果不誣、不應歐陽之夢、而實其事。昔日所聞見被面成夢境、不應誑歐陽之所視、飯僧造經、爲福、經說明白、祇歐陽因此、方信佛法、則其見淺近、不可與玄妙可知也。

劉須溪十王殿修造疏云、江村古寺、託於長者之間、風雨頽謝、是何王之殿、將爲修復、頼甞衆多。

列爲十地十獄、以象三公三又（又字可疑）宜室。但言鬼神事、不也。世尊天堂必有君子登、存乎人者。

釋門正統云、有所謂十王者、按正法念經、祇有琰摩羅王、此翻爲雙王、以兄主男獄、妹主女獄、故也。據冥報記云、天帝統御六道、是謂天曹、閻羅王者、是謂地府、如人間天子、泰山府君、如尚書令、錄五道大神、如六部尚書、自餘鬼道、如州縣等。此外十殿之名、乃藉司分者、所唐道明和尚入於冥中、一一具述因緣其號、報應符合、初無經因。世往往猶歷代官制不同、隨時更變也。又有十王經者、乃成都府大聖慈寺沙門藏川所撰。又水陸儀文敍曰、闡形於與老仙人（唐藏川）、起教於道明和尚、雖冥司有十王之號、在殿、無一字之識、積致所因、祖知其故、由雙王之示、實分十殿、以强名、或依追薦之方、或啓須修之會。云云

佛祖統紀云、世傳唐道明和上、神遊地府、見十

王。分治亡人。因傳名世間。人終多設此供。十王。名字。藏典傳記。可考者六。閻羅。五官。(並見二名經)平等(王事出嚴感應傳。郭神亮暴死。使者追至平等王所。因錄苦人。欲了知四句偈。得救罪)泰山(緣經圖紀。沙門法堪卽金寶泰山。孝經援神契。泰山天帝孫。主召人魂)初江(冥池州郭生。參入冥府王。問冥州司錄。我爲學王眞。不得委物。待作初江王門)一秦廣(冥祥志。南朝陳。死生既死。其妻之女曰。見二鬼導至宮門。曰秦廣王也。王謂女曰)(敎伯苦可率入師經女藏家人求得經。請僧轉千卷。兄夢弟來謝曰。已生天)

忠曰。五雜俎云。藏經云。泰山爲天帝之孫。爲五岳祖。主掌人間生死。惟短此俗說之鼻祖也。(出此)泰山天孫。孝經援神契之說。而謝肇淛謬以藏經何也。

●掠剩大夫

掌世人飲食神也。

雲臥紀談云。無盡居士張公。爲玉泉皓禪師。撰塔碑。紀其入廚見掠晩館。問待過客耶。爲來僧耶。既以實對。卽呼知事。杖而敎之曰。吾昔參禪。爲人汲水舂米。今現成米飯。香炊造作。與供養諸佛菩薩無異。飽喫了。並不留心參學。百般想念。五味馨香。假作爐膳餌生。羊骨爛膿。餧餉八萬四千戶蟲。開眼隨境轉。閉眼隨夢轉。不知注祿判官。掠剩大夫。隨汝抄剳消鑠祿簿。敎汝受苦。有日在。徒衆不堪其枯淡。譖於縣宰曰。長老不能安衆。唯上來下去。點撿常住。縣宰召。鎖至。詰之曰。大善知識。何不在丈室端坐。而廊下三門前來去。得許多耶。皓曰。大通智勝佛。十劫坐道場長官。以坐是佛耶。坐殺佛去也。縣宰笑而已。

春渚紀聞云。陳秀公丞相。與元參政厚之。同日得疾。陳忽寄聲問元安否。曰參政之疾。當即痊矣。某雖小愈。亦非久世者。續請其說。秀公曰。某病中夢至一所。令君儀目。室間羅列寶器甚多。上皆以青帛羃之。其題曰。元參政香飯也。某問其故。有守者謂某曰。元公自少至老。每食度不能盡。則分減別器。未嘗殘一食也。此蓋所貯。皆其餘也。世人每食

不遂則狐精娶業皆爲掠剩所得至於減算奪職無有免者今元公由此當延十年福算也後數月而秀公亮元果安享耆壽（其孫中大公淵直云）

泉聞總修云楊州節度推官沈君（失其名及鄉里）居官頗強直通判儀惠卿尤知之惠卿受代歸臨川一府僚屬出迎於瓜洲前一夕沈聞書窓外人語曰君明日識達馬絕爲養子宜慎然不樂明日將上馬厥子哀哀止之沈曰饒通判相與甚厚方爲千里別安得不送策馬徑行所乘馬益僨於軍中者惡甚始出城奔而墜足絓於鐙不可脫馳四十里及瓜洲方止廄吏追及之則面目俱敗血肉模糊不可辨識昇歸舍氣息殘殘經一日而絕惠卿憐其以已死賻錢二十萬遣夫力十餘輩護柩歸諸人在道相顧駭如冰霜或時稍怠則頭輒痛有物擊之兩旁行者皆見一綠袍官人坐柩上執挺而左右顧至家乃已後歲餘其妻關氏白晝見旗幟奄冉行空中一人跨白馬躞蹀而下至則沈也相慰撫良久又縱呼諸子之名以讀書耕稼之務曰吾今爲掠剩大夫職業雖繁無憾我劇然而去自是不復來關氏之家傳其事（夷堅志作[illegible]之第[illegible]傳二事）

徐鉉稽神錄云廣陵法雲寺僧珉楚嘗與中山賈人章某者親熟章死珉楚爲設齋誦經數月忽遇章於市中楚未食章即延入食店爲置胡餅既食楚問君已死那得在此章曰然吾以小罪未得解脫今死爲楊州掠剩鬼復問何謂掠剩曰凡市人賈販利息皆有常數過數得之爲掠剩吾得而掠有之今人間如吾輩甚多因指路人男女曰某人人皆是也頃之有一僧過于前又曰此僧亦是也因召至與語良久僧亦不見楚也

忠曰所指路人男女及僧皆鬼也

●伽藍神

或單稱伽藍　品字箋云伽藍釋氏護法神名

敕修淸規念誦云皇風永扇帝道遐昌佛日增輝

法輪常轉。伽藍土地。護法護人。十方檀那。增福增慧。又沙彌得度云。伽藍土地。增益威光。護法護人。無諸難事。

續燈錄雲居即庵慈覺禪師章云。師始登雲居時。先一夕。宿瑞田庄。夢伽藍安樂公。揖曰。汝與此山祇有一粥緣。云云。後數年。蜀士有官達於朝者。與師舊。故以雲居虛席。請師補其處。師欣然承命。將復徹往夢。覺至瑞田庄而寂。

敎堂圓覺禪師錄。示作無頭榜者偈云。損他常住。罪徒驚。盡付伽藍掌握中。（詳三文殊門。無頭榜註）

釋氏要覽云。七佛經云。有十八神護伽藍。一美音。二梵音。三天鼓。四歎妙。五歎美。六摩妙。七雷音。八師子。九妙歎。十梵響。十一人音。十二佛奴。十三歎德。十四廣目。十五妙眼。十六徹聽。十七徹視。十八遍觀。道世法師云。寺院既有十八神護居住之者。亦宜自勵。不得怠惰為非。恐招現報耳。（凡寺院二大神一者行上下。師是此神也。以四界之內。伽藍無數。何只十八神而能護持耶。答。一切神皆有二無數眷屬一卽是十分任守護也無地）

編年通論云。天台拾得嘗掌供獻。伽藍神粥飯多為烏鳥所殘。拾得杖擊神而讓焉。曰汝食猶不能護。焉能護伽藍乎。神通夢寺僧曰。拾得撻我。至旦互以語及。一一皆同。由是衆駭之。

鎌倉建長寺。伽藍神五軀相並。　張大帝　大權修利　掌簿判官　感應使者　招寶七郎

● 土地神

忠曰。守護其封境之神。稱土地也。（又見二殿堂門土地堂一）

餘冬序錄云。俗尊禮尊崇之人。往往沒而得祭於里社。俗謂土地神是也。里人或為之立廟。

徑山土地神。名靈澤龍王。寺有龍王殿。（無準徑山錄云。靈澤之甄）

大慧年譜云。師住徑山時。紹興九年己未。以神龍未有封號。敕奏于朝。蒙賜號。曰廣潤廟。曰靈澤。

靈隱護法神名靈鷲山王。　正宗賛月堂昌禪師

贊云。拋擲冷泉靈鷲山王忙忙尋討。 解者曰。靈鷲山王。靈隱護法神也。

雪峰土地神名松山。 雪峰錄難提塔銘云。土主曰松山。卵塔號難提。

嘉興府興聖寺土地神名千歲小王。 虛堂興聖錄云。千歲小王怒發。將鐵鷲觜一腳踢飜。

僧寶傳叢居簡禪師傳云。先是高安洞山有神靈甚。膺公住三峰時受服役。既來叢居。神亦從至。舍於枯樹之下。而樹茂。號安樂樹神。

雪堂拾遺錄云。眞州長蘆登和尚數年剏新起長蘆寺。既就一夜夢有神人來乞爲土地。登曰。備像我。土地不得。神曰何故。登曰。備見我僧家過。神云。某有長臂遮斷一臂。登曰。若如是則可。遂與建祠堂。追塑土地。一臂墮落。屢修復而方見。固力之重也。

濟拙濟規云。近年杭州靈隱寺都寺。其名字晚聞。土地堂燒香。土地神執其手。奪之。算常住錢米帳。此僧伸手立於神像前。覓勘不得行者走方丈。方丈遂與告白。免罰。此僧方得退出。明日此僧自將衣物並牒。僧堂前估唱。錢歸常住。畢。僧堂揖單坐禪。

又平江府承天寺僧義首座。因時疫病。前堂寮僧。鼠病十餘人。義首座白日見土地神領瘟神。鬧入看病人。義公告土地神。求免。土地神乃說與瘟神云。此僧無過可免。義公時有俗姪在旁。亦病。義公又告土地神。求免俗姪。神答云。我只管寺內僧。此俗人非寺人。我不管。神皆出。後義公病痊。 又天童土地神依人而降言寺中事。又言。我聞覺和尚住持六年。我未曾得見其面。覺和尚宏智也。乃知道德行解之所。神鬼不能見。

洞山見撒米作色。土地神得見。見麁。見雞巖錄。

南泉見撒米起心。土地神得見。見麁。見大慧普說。

方輿勝覽泉州云。粥院在開元寺。古傳有兵官就院索兩大粥桶盛草餧馬。一宿主僧曰。本院土地不能守護之。遂畫像懸廊石下。後一夜於長廊誦

經。忽見一人曰。容為取之。是從兵官兩馬俱斃。丞殿門還兩粥稱後。復見神曰。願從今去守香積廚。永無鳥雀耗蠹。許之。仍立廟像焉。

晉干寶搜神記云。蔣子文者廣陵人也。嗜酒好色。挑撻無度。常自謂己骨清。死當為神。漢末為秣陵尉。逐賊至鍾山下。賊擊傷額。因解綬縛之。有頃遂死。及吳先主之初。其故吏見文于道。乘白馬執白羽。侍從如平生。見者驚走。文追之謂曰。我當為此土地神。以福爾下民。爾可宣告百姓。為我立祠。不爾將有大咎。是歲夏大疫。百姓輒相恐動。頗有竊祠之者矣。文又下巫祝。吾將大啟祐孫氏。宜為我立祠。不爾將使蟲入人耳為災。俄而小蟲如塵虻。入耳皆死。醫不能治。百姓愈恐。孫主未之信也。又下巫祝。若不祀我。將又以大火為災。是歲火災大發。一日數十處。火及公宮。議者以為鬼有所歸。乃不為厲。宜有以撫之。於是使使者封子文為中都侯。次弟子緒為長水校尉。皆加印綬。為立廟堂。轉號鍾山為蔣山。今建康東北蔣山是也。自是災厲止息。百姓遂大事之。

忠曰。土地神之稱亦久矣。

●火德星君

禪林佛殿。安南方火德星君牌。每月四日十八日諷經。

羅泌路史後紀炎帝紀曰。炎帝神農氏。姓伊耆名軌。一曰石年。炎精之君也。宋二火錯一 賛火德開統。連山感神靈。脩地利。粒我蒸民云云。

淮南子天文訓曰。南方火也。其帝炎帝。漢高誘注。炎帝少典之子也。以火德王天下。號曰神農。死託祀於南方之帝。

湖海新聞後集云。衡岳有岳麓寺。重新修建。金碧輝煌。光彩耀人。有胡僧雲遊諸寺。與寺主言。若於東北角上小溪中。造一座兜率橋成。則類西天矣。寺主翌日集大衆題化。積年橋成。山門下二寧忽

現夢於寺主云。本寺額西天上界今裴火德星君來。從取。可營集大衆。南去十里溪橋邊迎之。夢覺。寺主鳴鼓集衆。前去往候。自朝至晩。無往來者。天將昏。忽有一道人鬢髮斷贅。身衣襤褸。徐徐然來。僧衆見之下拜迎至寺。大作齋會待之甚至。終懇之曰。此寺緣化極艱。以十數年之辛勤方能圖就。若一旦爲煨燼之場。寧不可惜。欲望星君特發慈悲。姑與原宥。道人驚曰。貧道安有此。僧衆再三哀告不已。乃問曰。誰與汝說我是火德星君。言若明白。當與料理。寺主不得已直云。山門下二聖現夢。道人云。可打粘大紙數十幅。一一描繪本寺殿宇房廊様式。多將紙錢。前來燒化。庶可消禳。僧衆如其教。焚於五更初。衆送道人出山門下。乃指駡二聖云。誰使汝饒舌。教汝骨不見肉。肉不見骨。及送至昨日橋邊。雲霧四起。道人倏然不見。衆回山門。則二聖泥土皆落。只有木胎。寺主再裝塑之。越旬日又落。至今本寺山門下無金剛二聖也。

三國志傳云。東海朐縣人。居淮安。姓糜名竺。字子仲。此人家世富豪。莊戶僮僕等。萬餘人。糜竺嘗往洛陽買賣回歸。竺坐于車。路傍見一婦人。甚有顏色。來求同載。竺乃下車步行。讓車與婦人。婦人再拜。請竺同載。竺上車。目不邪視。並無調戲之意。行及數里。婦人辭去。臨別對竺曰。我天使也。奉上帝敕。往燒汝家。感君見待以禮。故私告耳。竺曰。娘子何仰也。婦曰。吾乃南方火德星君耳。竺拜而祈之。婦曰。此天命。不敢不燒。君可速往。搬出財物。吾當夜來。竺飛奔到家。搬出財物。日中廚下。果然火起。盡燒其屋。竺因此濟貧拔苦。救難扶危。

● 大權修利菩薩

忠曰。右手加額。爲遠望勢。像是也。大唐阿育王山護法神矣。修利或孫作修理非。呂氏春秋三月紀云。修利隄防。導達溝瀆。注止 又見淮南子時則訓。物初賸語育王廟閣陰記云。嚴奉大權修利菩薩。

於閣之正中以警執事者。又與熊翁相國書云俛邀玉几（上音）故多進寺云云。修舍利殿椒階以奉大權。又與鏡堂書云庫堂之大權菩薩閣已有成効。又云。其護塔之神曰大權修利菩薩。洎夫綴井二龍。皆果位賢聖隱實揚權。威靈昭假。如響應聲（此止）此皆述育王山事緣也。

希叟曇禪師雪竇錄謝育王知客上堂云。爭奈育王通師公未肯點頭在。

忠曰。通師公蓋土地神名。修利別稱乎。

月江印禪師育王錄云。僧問。大權菩薩。因甚以手加額。師云。行船全在把梢人。

忠曰。傳說。育王山臨東大海。渡海者每望山祈穩濟。於此神而大權加額者。遙望其船保護之狀也。今月江之答似可據。

清拙澄禪師錄大權贊云。威權廣大。赫赫煌煌。神通匝也。非遠願力金兮未嘗護佛眞身舍利。依前不識佛光。如何是佛光。斫額望扶桑。

東明日禪師白雲錄云長蘆寺保沙大神把定蛇頭。鄮峰山大權菩薩加額有分。

天境和尚無規矩大權修利菩薩贊云華冠綽服儀堂堂。佛伽眞身護法王。願力堅兮抽石髓。此威權大兮筆邪逃。獨成韻來浙江東。鄮峰孤頂上。驚知不離西竺土。眞機獨步十方。

忠曰。或云大權修利亦名張大帝（此止）此大誤矣。蓋出於參話集。大帝斫額之批釋（盧盛　辨大帝之）大休念禪師壽福錄上堂云。白山祠山與修利。拍手呵呵笑不徹（此止）是與字。隔別上下。可證祠山修利二人也。育王山大權。歸宗寺張大帝。何得混爲一人耶。

忠曰。傳說大權修利是天竺阿育王郎子。爲護育王所建舍利塔。以神力來支那國。止明州招寶山。加手於額回望四百州。育王山祀之。爲土地。自當剎剎慣之。或曰。斫額者育王令鬼造塔時。羅漢神力展手掩日。日光分入萬四千道。以

照示可建落之所。此時大帝所領，望觀其異也。此止 余謂。如此無稽之談。並祖於瑞溪臥雲。阿育王弟有大帝說。以爲祠大權。遂附會捏日之緣。而浪作所頌之義。又有招寶訛作小蓬。小蓬山大蓬山在蜀地。實東西相絕矣。

●招寶七郎

洞家諸剎所祠土地神，爲招寶七郎。道元和尚歸朝時。潛形隨來護法。

或云。亦是大權而已。大權修利是封號。本名招寶七郎。招寶山在鄮峰。此神祠于此。七郎蓋行第乎。此止 忠謂。此未輒信。可更考。

椿峰信和尚云。祀招寶七郎爲護法。是權局。育王山蓋挨陶弘景。名勝力菩薩。有事跡于育王山。招寶七郎恐是弘景乎。

永平道元和尚行狀云。寶慶三年冬。解纜發舶。天寒白雲靉靆。忽有化神現前。師云。汝何神。曰我是招寶七郎。知師佩祖印還鄉。願相隨護正法。師嘆曰。汝若然須現小身。神乃爲白蛇三寸許。自入鉢囊而屈蟠。

肥前州平戶嶋有祠。神名七郎權現。蓋招寶七郎也。昔者唐船來。皆著於平戶。故唐人祭之。爲護舶之神。猶如今時長崎媽祖。此祠至今存。其祠扁招法二字。蓋訛招寶也。

五國故事云。國王延彬。圭之子。審知姪也。嗣圭封泉州。初圭領兵至泉州。舍于開元寺。延彬始生延彬于寺之堂。既生。有一白雀。棲于堂中。迨延彬之終。方失所在。凡三十年。仍歲豐稔。每發蠻舶。無失墜者。人因謂之招寶侍郎。

忠曰。招寶七郎。本護船神。而延彬無失于船。故雅稱也。非延彬實是招寶神。

三才圖會有招寶山圖。云。招寶山在定海城東一里所。雄峻特立。郡志。山名候濤。以番舶貨寶來集其下。故又名招寶山。一統志云。在寧波府東五里。

浙江名勝志定海縣云。與巾子（山名）形勢相控者、招寶山也。舊名候濤山。後以諸番入貢停舶于此。故改今名。

忠曰。按名勝志。鄮山阿育王山。皆在浙江寧波府鄞縣。招寶山在寧波府定海縣。故舊說招寶山在鄮峯七郎亦是大權者。余未信之。

廣輿記寧波府云。招寶山一名候濤山。四向海天無際。朝鮮日本諸夷之域。皆在靄靄中。

● 祠山張大帝

歸宗寺土地。與蘭溪和尚有因緣。建仁寺祀之爲土地神。見夢語錄。

義堂日工集云。建仁月心云。祠山大帝。廬山歸宗土地神也。大覺禪師在唐時。夢感示日本有緣。如此三度矣。江東祠山府前有穴。深廣丈餘。每歲祭祀飲食等物內其穴中。未嘗作壞。如消化者。謂之埋藏。或云穴通南海。

建長開山大覺禪師蘭溪和尚行狀云。有時遊山之次。有峩冠異人。招手謂師曰。汝緣在東方。師回首之頃。便不見。偶到歸宗寺祠山大帝靈祠。而物色前所現異人是也。師深疑之。東遊掛錫於明州天童時。聞日本船在來建寧。往覲之於浮橋頭。異人又現師前曰。時已至矣。速去速去。師遂橋半里許。有一古廟。入門顧便是祠山大帝也。師燒香。誓曰。我若建立伽藍。請汝爲土地神。吾自記取。乃借義翁龍江等數人。登日本船。到博多上岸。

桂林和尚（名德昌。嗣和[illegible]昭公。）東山建仁寺語錄云。吾西來闢（千光）叢此山之初。請神君爲護法神。第一此即張大帝旺化於東方之權輿也（桂林大覺法孫、故稱大覺可謂西來主乎）

廣搜神記云。祠山聖烈真君。姓張。諱渤。字伯奇。武陵龍陽人也。父曰龍陽君。母曰張媼。其先龍陽君與媼遊於太湖之畔。正晝無見。風雨晦冥。雲蓋其上。五采青實雷電並起。忽失媼處。俄頃開霽。媼言見天女。謂曰。吾汝祖也。賜以金丹。已而有娠。懷胎

十四箇月。當西漢神雀三年。二月十一日夜半生。長而奇偉。寛仁大度。喜怒不形於色。身長七尺。隆準脩髯。疑乘委地。深知水火之道。有神告。以地荒僻。不足建家。命行。有神獸前導。形如白馬。其聲如牛。遂與夫人李氏東游吳會稽。渡浙江。至苕霅之白鶴山。山有四水。會流其下。公止而居焉。於白鶴得柳氏於烏程桑墟。得趙氏爲侍人。王九弟五子。一女。八孫。始於吳興郡長興縣順靈鄕發跡。役陰兵自長興荊溪鑿河。長十五里。岸高七丈。至十五丈。總三十里。志欲通津於廣德也。復於後村畢宅保小山楓樹之側。爲掛鼓壇。先時與夫人李氏密議。爲期。每餉至鳴鼓三聲。王卽自至。不令夫人至開河之所。厥後因夫人遺餐於鼓。乃爲烏啄。王以鳴鼓而餉至。洎王詣鼓壇乃知爲烏所誤。及夫人至鳴其鼓。王反以爲前所誤。而不至。夫人遂詣興功之所。見王爲大豨役陰兵開鑿瀆河。王見夫人變形未及。遂不與夫人相見。鑿瀆之功息矣

遁於廣德縣西五里橫山之頂。居民思之。立廟於山西南隅。夫人李氏。亦至縣東二里而化。時人亦立其廟。鑿瀆之河涸。爲民田。卽潜兵池爲湖。灌溉顏湖之田。僅萬頃。掛鼓之壇。禽不敢棲。蟻不敢聚。云唐天寶中。膺南威應。初贈水部員外郞。橫山改爲祠山。昭宗贈司農少卿。賜金紫。景宗封廣德侯。南唐封爲司徒。封廣德公。後晉封廣德王。宋仁宗封靈濟王。至寧宗朝。累加至八字王。至理宗淳祐五年。改封正佑聖烈眞君。至咸淳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準告加封正佑聖烈昭德昌福眞君。（二月十一日誕生）封正事昭助靈慧順懿妃。（李氏初二日誕生）封協應濟惠慈昭廣懿夫人。（趙氏）封協順承濟慈佑廣助夫人。（柳氏）此外神眷。不勝計。不詳記。

陳繼儒羣碎錄云。祠山張大帝。張秉。武陵人。一日行山澤間。遇仙女。謂曰。帝以君功在吳分。故。遣相配。生子。以木德王其地。故且約。踰年西會。秉如期往。果見前女。歸子。曰。嘗世世相承。血食

吳楚從生子渤為祠山神神始自長興自疏聖
瀆欲通津廣德便化為豨役使陰兵後為夫人
李氏所見工遂輟故避食豨
宋程棨三柳軒雜識云廣德祠山神曰張避食
豨按祠山神事要云王始自長興縣疏聖瀆欲
通津廣德化身為豨役使陰兵後為夫人李氏
所覘其工遂輟食之避豨蓋以此淮南子載禹
治水時自化為熊以通轘轅之道塗山氏見之
慙而化為石右二事實相類
清拙小清規祠山大帝誕生看經榜云山門二月
初八日恭遇當寺護法大宋國祠山正順昭顯威
德聖烈大帝聖誕良辰謹集合山大衆就詣寶祠
看誦大乘經典聊伸慶讚之誠仰答匡扶之德者
也專以戒裏歸宗僧夏預堂前單鉢位廟居廣德
詩仙稱天下鬼神藉朝廷法奉六萬餘貫功騰隋
河護千百里方仲春實戢入萊應昌期靈降九天
陰兵肅衛鐵騎雲屯在在作伽藍之主聖烈尊嚴

玉爐香藹堂堂現居士之身推邪去惡雷擊電奔
翊正扶公波瀾嶽立爰自建長年東臨日域宏護
少室心宗始知大宋國西有祠山鳳棲鷲峰口嘱
勝號如鴻鐘答杵昭然若寶鏡當臺背忘恩義之
者先誅侵盜常住之人重罰今此海衆同披梵典
仰謝神德未來劫數確護禪林益堅誠懇謹榜
又云元號祠山正順威德聖烈大帝洪名元朝改
稱祠山正祐昌福崇仁真君歸宗寺裡稱作土地
神本社正在江東廣德軍理殿靈驗天下聞二月
八日誕生辰與大覺禪師為有因緣不易言隙華
覺無異事要在弘法度人祠山廟名大帝宮名
忠曰祠山事要十卷詳記神事蹟顯應封爵等
無遺矣然不載歸宗寺緣其行狀中唯有天事
寺事而今清拙明言可為擴拔一就志歸宗天
事同在南康府
江西名勝志南康府星子縣云廬山歸宗寺在
城西二十五里

張大帝生辰。祠山事要廣長神記。帝二月十一日。南京名勝志、翰墨大全、諸禪清規、作二月八日。

忠曰。禪林疏文所謂祠山正順昭顯崇仁威德聖烈大帝此止者見于歷代封贈。觀祠山事要。正順者。宋紹興五年。加封正順忠祐靈濟昭烈王。昭顯者。宋開禧三年。改封正祐昭顯威德聖烈王。崇仁者。宋德祐元年。加封正祐聖烈昭德昌福崇仁輔順眞君。

元史泰帝本紀云。泰定元年。加封廣德路祠山神張眞君曰普濟。

南京名勝志廣德州云。廣惠王祠在橫山。亦呼為祠山。　又云。國朝憲廣德紀游云。從吳興西行九十里。至長興之燉埠。舟行過四安。又陸行五十里。至廣德。出西門三里。有廣惠殿。殿高可九丈。以沈香雕神像。甚奇怪。面色似經煙火。虬鬚如鐵。祝史謂是海馬駿。乃水神也。像有袍。乃元天曆二年。雲布為之。至今不朽。我太祖龍興時。嘗來登謁。有詩云。天下英靈第一山。白雲為關石為闌。高臺近斗嘗空出。老樹如龍挾雨還。兵革累經香火舊。鬼神常護壁人間。從軍幸得來臨此。鹽擁干戈動笑顏。　又云。廣記云。祠山神以二月八日誕。七日必風。九日必雨。相傳延神延其小妹。歸必風雨者。欲以露其足為樂耳。浸沙塵。安然風雨不興。

湖海新聞後集云。廣德軍祠山張大帝。初發靈時。嘗化為豬。以治水。故郡人多不食豬。自為諱物。部人事之甚謹。戒不食豬肉。唐士盟瞬。名著天下。所至之處。鬼神無不為之驚駭。嘗過其廟。題詩於壁曰。踏遍天涯路。平生不信邪。方欲題後二句。被手如人拽起。狀如人語曰。若後二句不佳。能折爾手。羅惕懼曰。如不佳。甘照神罰。手遂如故。續題曰。祠山張大帝。天下鬼神爺。宋景定年間。太平州城北四里外。有行宮。極靈。富家巨室。重新廟宇。計用筒瓦數萬口。臨時起窰三五所。燒造。其土瓦盡皆變

成青色琉璃。結蓋將畢工。俯少三百口。纔行燒造。匠者復以數萬入新。塞其曾燒琉璃。庶可轉買以圓小利。及出窯。則三百口爲琉璃。餘者皆土瓦也。鳳窯（字公）

齊東野語云。余世祀祠山張王。勤止必禱。聽如響龜。姑志奇驗數事於此。以彰神休。先子帥滑江次。爲有力者復去。再以尾踐等三疊千祀第。餘月不報。先妣時留霅。禱於南關之祠。有水邊消息的非遙之語。及取杭。信則爾。靈山所祈亦得此籤。越日臨汀之命下矣。戊辰年。儀子甫五歲。病骨蒸。勢殆甚。凡藥皆靡效。禱籤。得蟲之上九。云。蟲有三頭。紛紛遷變。如蟲在皿。執一則了。遂探之。賢試投逐蟲之劑。凡去蚘蛔二。其色如丹。因日良愈。甲寅。春往桐川。娃春得籤云。不勝疾病及重脒云云。是歲外舅桐館壬午五月二十八日。杭城金波橋西氏火作。次日勢益張。距相去幾十里。而人情惶惶不自安。時楊大芳。話夢得曾同居相慰勞曰。巫言神語皆吉。毋庸輕動。余不能決。因卜去就於神。得五十六云。遭人彈劾。失官貲。火欲相挨。登欲殞。於是挈家湖濱。是夕四鼓。遂成焦土。

[illegible]書云。宋台郡。郡監趙訓武。所居與曾國大尉第三子。梃相近。梃嘗夢到天宮。自西廊遍過東北角。望聖神一驅。甚大。瞻仰而行。長廊巨柏陰森滿庭。肅然起敬。傍有捕齊髯就。坐少憩。神搖手止之曰。不可。知爲祠山廟。急從東廊出。所經廊廡。屋以萬計。者。蹤數百。覺而恍然。其婿趙亮夫。爲廣德太守。遣信來。其女寄祠山圖一軸。展玩之。宛是昔夢所觀。始萌奉事張王之意。俄有孫三者。詣其質庫。求千。舍事者所之。客曰。吾買時用錢三十萬。此名筆也。特以急缺之故。暫行權質。勿慮不來贖也。閱其一。乃叢星像。以自曾嘗命。如數付與。旋又求益。至三。凡爲三萬而去。徐觀其二。乃祠山像。既丹青煥如。其人往不復來。於是決意香火。訓武之子。喚工搴其卷。納簡中。畫於佛堂。久而忘加襟飾。郡監忽若爲物所擊仆。不醒。遂作神語曰。汝兒子。乘

例、抛我於汚穢處。家人莫知。去已、或曰、三哥必怒慢。必其所爲。問之、果然。急使取之、已失所在。一小兒言、前日見某婢將一箇竹筒。在後園枯井内。試令下取、乃像容也。汚泥滿外、而絹素不濕。都監少頃即復常。而婢疾作。符療不効。夜臥叫呼、徹曉。須髮爲鼠齧盡。經三日猶爲。坐如癡。迷遂逃。其出聽其自如。曾氏舉家、自後不食豬肉。

張大帝、或應、悉於事要。不可枚舉。請看其書。

應菴華禪師歸宗錄、有靈濟王生日上堂。

竺仙仙禪師建長錄、土地堂。語云、祠山張大帝、天下鬼神、誰知鄉曲事。由來共一家。便燒香。

天境和尚無規矩大帝讚云、於昭祠山、誰不仰止。護持佛門、摧破魔壘。臨機辨正邪。猶如鏡中觀。作鬼神。爺未知其所履。掛錫於歸宗□□蹴跌耳。見滿去無蹤、異跡多如是。

瑞溪參語集云、予萬年先處佛龕右畫造處像。左畫一神人。蓋擬土地祖師二堂也。所謂神人、研頗、而立傍有一人奉畫。或説、阿育王一日起八萬四千塔。此祥研頗、望塔起處、謂之大帝。偶看翻譯名義集、曰、摩訶釋提桓、曰大帝。阿育王弟也。按釋迦譜曰、阿育王問道人曰、何處可起塔。道人即以神力、左手掩日。日光作八萬四千道散。照閻浮提所照之處、皆可起塔。今塔處是也。予謂大帝研頗、必在此時。

忠曰、育王起塔時、大帝研頗、望塔起處、全無據矣。蓋依護法神、有歸宗張大帝故、誤取大帝名、醸斯妄説。瑞溪雖識不質誤、隨援釋譜集、實其事、復附會云、研頗必在此日時矣。自夢話集一倡此、以來、或有大權爲育王郎子者、或有研頗爲望日勢者。流言不止。可傷哉。夫張大帝、中華人。以張爲姓。大帝天竺人。摩訶釋提是其梵語。阿育王之弟。固沒關渉矣。又譯人譯曰、作八萬四千道一兩。育王弟彌斯文一會別處譯之。

貴耳集云、高九萬、越人、號菊礀。好作唐詩、章下、

酒市。多祭二郎祠。山神有詩云。常數座矢闘酒行。二郎賽罷賽猴王。愚民可然多忘本。香火何曾到杜康。

●關帝

蜀關羽也。又稱關大王。或關壯繆。河東解梁人也。續文獻通考云。蜀漢前將軍都督荊州事。漢壽亭侯關羽字雲長。從主。時追謚壯繆。

三國志蜀書關羽傳云。關羽字雲長。本字長生。河東解人也。亡命奔涿郡。先主於鄉里合徒衆。而羽與張飛爲之禦侮。先主與二人寢則同牀。恩若兄弟。建安五年。曹公東征。先主奔袁紹。曹公禽羽以歸。拜爲偏將軍。禮之甚厚。紹遣大將軍顏良攻東郡太守劉延於白馬。曹公使張遼及羽爲先鋒擊之。羽望見良麾蓋。策馬刺良於萬衆之中。斬其首還。紹諸將莫能當者。遂解白馬圍。曹公卽表封羽爲漢壽亭侯。初曹公壯羽爲人。而察其心神無久留之意。謂張遼曰。卿試以情問之。既而遼以問羽。羽歎曰。吾極知曹公待我厚。然吾受劉將軍厚恩。誓以共死。不可背之。吾終不留。吾要當立效以報曹公乃去。遼以羽言報曹公。曹公義之。及羽殺顏良。曹公知其必去。重加賞賜。羽盡封其所賜。拜書告辭。而奔先主於袁軍。左右欲追之。曹公曰。彼各爲其主。勿追也。云云。二十四年。先主爲漢中王。拜羽爲前將軍。假節鉞。是歲羽率衆攻曹仁於樊。曹公遣于禁助仁。秋大霖雨。漢水汎溢。禁所督七軍皆沒。禁降羽。羽又斬將軍龐悳梁郟等。云云。曹公議徙許都以避其鋭。司馬宣王蔣濟以爲關羽得志。孫權必不願也。可遣人勸權躡其後。許割江南以封權。則樊圍自解。曹公從之。先是權遣使爲子索羽女。羽罵辱其使。不許婚。權大怒。又南郡太守麋芳在江陵。將軍傅士仁屯公安。素皆嫌羽自輕己。羽之出軍。芳仁供給軍資不悉相救。羽言還當治之。芳仁咸懐懼不安。於是權陰誘芳仁。芳仁使

人迎權。而曹公遣徐晃救曹仁。羽不能克。引軍退還。權已據江陵。盡虜羽士衆妻子。羽軍遂散。權遣將逆擊羽。斬羽及子平于臨沮。追謚羽曰壯繆侯。子興嗣。興字安國。少有令問。丞相諸葛亮深器異之。

釋門正統云。無盡居士張天覺。〈商英〉經儒碩學。燁大如椽。嘗記玉泉寺關王祠堂云。過去陳隋間。有大法師。名曰智顗。一時圓證諸佛法門。得大總持。辨說無礙。敷演三品摩訶止觀。是三非一。是一非三。圓一是三。圓三是一。是三是一。非一非三。隨衆生根。而設初後。至自天台止玉泉。宴坐林間。身心湛寂。此山先有大力鬼神。與其眷屬。怙恃憑據。以爲力故。知師行業。即現種種諸可怖畏。虎豹號擲。蛇蟒盤瞪。鬼魅嘯呼。陰兵悍怒。血唇劍齒。毛髮鬅鬙。妖形醜質。倏忽千變。法師愍言。汝何爲者。生死於幻。貪著餘福。不自悲傷。作是語已。蹤跡消絕。頎然丈夫。鼓髯而出。我乃關羽。生於漢末。值時紛亂。九州分裂。曹操不仁。孫權自保。義臣蜀主。同復帝室。精誠激發。洞貫金石。死有餘烈。故王此山。所噉惟殺。所食惟腥。歸依法師。具足勝緣。我從昔來。本未聞見。我今神力。變見已盡。而師安定。曾不省覩。汪洋如海。非我能測。大慈愍我。哀憫我愚。方便攝受。願捨此山。作師道場。我有愛子。雄鷙類我。相與發心。擁護佛法。師問所能。授以五戒。神復白言。營造期至。幸少避之。其夕晦冥。震霆掣電。靈鞭鬼箠。萬壑浩汗。湫潭千丈。化爲平地。黎明往視。精藍煥麗。簷楹欄楯。巧奪人目。海內四絕。居其一。〈智者造三十六所、樓(棲字錯之誤乎)霞、天台、玉泉、天下四絕〉以是因緣。神亦廟食。千里內外。同共尊奉。禱遂有答。慢褻有罰。捐施金幣。傾餉恐後。玉泉以甲。實神之助。歲踰千稔。廢興出世。寺廨殘亂。棟楹虛設。神既不韻。廟亦殘弊。元豐甲申。冀有蜀僧。名曰承皓。行年七十。所作已辨。以大乘請。儼然赴感。有陳氏子。忽作神語。自今已往。祀我如初。遠近播聞。瞻禮遂肅。明年辛酉。蜀宇鼎新。爾時

無盡居士聞說是事。題其贊之云云。

佛祖統紀智者傳云。一日天地晦冥。風雨號怒。妖怪殊形。倏忽千變。有巨蟒。長十餘丈。張口內向。陰魔列陳。砲矢如雨。經一七日。了無懼色。師憫之曰。汝所為者。生死業魔。貪著餘福。不自悲悔。言訖衆妖俱滅。其夕雲開月明。見二人。威儀如王。長者美髯而豐厚。少者冠帽而秀發。前致敬曰。予即關羽。漢末紛亂。九州瓜裂。曹操不仁。孫權自保。予義臣蜀漢。期復帝室。時事相違。有志不遂。死有餘烈。故王此山。大德聖師。何枉神足。師曰。欲於此地建立道場。以報生身之德耳。神曰。願哀閔我愚。特垂攝受。此去一舍山如覆船。其土深厚。弟子當與子平（蜀先主拜羽前將軍事孫權求女為婚仁不受孫權已靜江陵羽因違吳吳忠擒羽及其子平於章鄉）（之唐書羽生中得中貴其書孫權相繼宗）建寺化供。護持佛法。願師安禪七日以須其成。師既出定。見湫潭千丈化為平趾。棟宇煥麗。巧奪人目。神運鬼工。其速若是。師領衆入居。晝夜演法。一日神白師曰。弟子今日獲聞出世間法。願洗心易念。求受戒品。永為菩提之本。師即秉鑪授以五戒。於是神之威德。昭布千里。遠近瞻禮。莫不畏敬。

三國志傳云。却說雲長英魂不散。悠悠蕩蕩。直至荊州當陽縣玉泉山。有一僧人。名普靜。原是汜水關鎮國寺長老。是時普靜雲遊天下。來到此處。因見山明水秀。就此結為草菴。每日在坐禪參道。止有一小行童。下山化飯度日。是夜月白風清。正當三更。普靜只聞空中有人大呼還我頭來。普靜仰面觀之。見空中一人騎赤兎馬。手提青龍刀。左有關平。右有周倉。口中但呼。如前言不息。普靜見是雲長騎馬在菴前。靜万將手中麈尾擊其座曰。顏良安在。雲長即又手。立于菴前曰。吾師何人也。願求法號。靜曰。昔汜水關前鎮國寺中。已曾相會。今日何為不識普靜耶。雲長曰。羽蒙救護。願聞其教。靜曰。昔非今是。一切休論。只以公今生所為言之。往日白

馬披顏良文醜。不曾與公鬪力。忽然斬之。斯人于九泉之下。安得不抱恨乎。今呂蒙一旦詭計。害公正。猶此也。公何迷惘于是。雲長方始解脫。詣玉泉山普靜長老爲師。就山頂往往顯靈。里人于山頂建廟。四時以猪羊祭之。後至大唐高宗儀鳳年間。東京開封府。尉氏縣有一秀才。屢舉不第。遂乃捨族出家。法名神秀。拜蘄州黃梅寺五祖禪師弘忍爲師。學大小乘經法。後雲遊天下。到玉泉山。忽然困倦。坐于怪樹之下。見一大蟒于前。神秀端坐不動。至次日于樹下得金一塊。遂于玉泉山創建道場。因問土人此何廟也。土人答曰。三國時關公顯聖之祠也。神秀拆毀。忽然陰雲四合。見雲長提刀躍馬于黑雲中。馳驟來問之。雲長具言前事。神秀乃破土建寺。立關公爲本寺伽藍。至今古跡尚存。神秀即六祖師兄。我朝封雲長義勇武安王。

忠曰。三國志傳莊繆傳。不足信之。七修類稿。辨其普靜事妄誕。雖七修并雙槐歲鈔。嘗讀虞宏文辨。智者爲妖僧太過矣。

呂眞人文集。眞人本傳曰。政和中(宋徽宗年號)宮禁有祟。白晝現形。盜金寶。奸妃嬪。獨上所居無患。自林靈素王文卿諸侍宸等治之。息而復作。上精齋虔禱。奏詞凡六。一日晝寢。見東華門外有一道士。碧蓮冠。紫鶴氅。手持水晶如意。前揖上曰。臣奉上帝命。來治此祟。良久一金甲丈夫捉祟而啗之。且盡。上問丈夫何人。道士曰。此乃陛下所封崇寧眞君關羽也。上勉勞再四。復問張飛何在。羽曰。飛乃臣累劫兄弟。世世爲男子身。今已爲陛下生于相州岳家。他日輔佐中興。飛將有功焉。上問卿姓名。曰臣姓陽。四月十四日生。夢覺錄之。召侍宸言之。慮其爲洞賓也。自是宮禁帖然。遂詔天下有洞賓香火處皆正妙通眞人之號。

瑯邪代醉編云。王元美曰。宋崇寧時。蚩尤神據鹽池。帝敕天師張虛靖召關羽勝之。鹽池復故。封羽

爲眞君。今所傳祠廟。術有破蚩尤書。蓋按黃帝經序云。黃帝殺蚩尤。其血化爲鹵。今之解池是也。則蚩尤之主鹽池。其說久矣。

文海披沙云。關壯繆之神。自唐以前未聞顯靈。至宋眞宗。祥符間。解州鹽池。忽爲蚩尤所據。池鹽耗竭。祈禱無驗。帝夢與陰鄖其故。敕龍虎山張天師。召關王驗旨。果大風雷一晝夜。而池鹽俱登。遂賜敕封關。從廣顯神靈。至今日。則家祀戶奉。即兒童婦稚無不知崇信者。乃知鬼神之顯晦。亦自有時

塵餘云。福州民林某女。幼喜齋素。得香木數寸許。刻爲關王像。甚愛之。每食必祭。及嫁藏之袖中。以行。其夫素奉事山魈。娶婦初夕。壻必他往。讓祟先宿。而後合巹。女獨不知。既宿。袖中出神像。置寢閣上。夜半祟至。但聞室中擊鬬有聲。如物被擊之狀。更無他異。天明起。觀牀前有血一團。自是怪絕。小大驚問。具說所以。始信神力也。

宋許觀東齋記事云。紹興中。洞庭漁人。獲一印。方僅二寸。製甚古。紐有連環四。兩兩相貫。上有一大環貫之。蓋所以佩也。漁者以爲金。鬻而評于官。辨其文。乃壽亭侯印四字。關羽嘗封爲漢壽亭侯。人疑必羽佩也。遂留長沙官庫。守庫吏見印上時有光焰。回白字官。乃遣人送荊門關羽祠中。光怪遂絕。淳熙四年。玉泉寺僧眞慈。將獻之東宮。印已函而未發。感光焰四起。衆皆驚懼。遂不復獻。

睽車志云。忠愍李公若水。宣和壬寅。尉大名之元城。有村民。持書至。云關大王有書。公甚駭愕。觀其緘云。書上元城縣尉李尚書。讀前將軍關某是押。詰民。何自得之。云夜夢金甲將軍。曾某曰。汝來日謁縣。由某地。逢着鐵冠道士。索取關大王書。下與李縣尉。既覺甚異。勉如其言果遇道士。得書。不敢不持達。公發書。其問皆預言靖康禍變。以事涉怪即火其書。遣其人。不復問。作詩紀之云。金甲將軍傳好夢。鐵冠道士寄新書。我與雲長隔異代。翻疑

此事大覺虔公。後果貴顯。卒蹈國戚之禍。讖兆之萌。神告之矣。公始名若水。後改賜今名。其子澄淳。記其事。刻之石。

瓣幽闡文。擬破姚若玉。撰關壯繆定本序云。自古忠義之士亦多矣。忠而謀勇。則爲廉頗李牧。忠而成功。則爲郭汾陽李西平。忠而無成。則爲諸葛武侯宗親文。忠而發難。則爲顏常山。爲張睢陽。爲岳少保。皆煒煒於青史。而寂寂於愚賤之口。獨至于關壯繆。則自販夫走卒。兒童婦孺。上而千古之旗辟。一代之輿王。爭先而尸之祝之廟貌之褒美之。昔而王之帝之聖之。吾不得其解也。聊曰。有稗史有傳奇有耳語耳就不敢。但鄙不足稽之談。浸淫於人之肺腑。而不可滌浣。則說者何嘗不與頌桓侯同稱。此何赫濊。彼何遼濛也。或云桓侯武侯各自舉於其地。終不若壯繆之洪遠近而亘古今也。吾意不得其解也。記云。神也者。聰明正直而壹者也。不聰明則冥憒。烏知善淫。然聰明而不正直。正直而不壹。則回互欹側。人得以熒亂其聆瞽而不足。驚且毋論透聽邇聽。爲下民作綱維也。就其生前。徵有回互欹側。則必文飾其美。而匿其醜。飾其所長。而使人莫窺其所短。技者媚而嗜福者懼而實。其閃忽靈靈之態。純是宇內之陰氣。則皆死氣也。人之生也直。不直者死之徒。生而死矣。奉死而生乎。壯繆之見辱于操也。他人或其濫過。必委心焉。否者。且結除絕粒以死。而壯繆不然。一飯之德必報。終身之誼弗負也。則良而歸。封其所賜。致書而辭。何光明磊落也。爲禦來奔。孔明心知其儔。前曾謂將軍。孰與老兵同列。當時得而說之心曲中事。磊磊然落落然。不獨與孔明見。亦可與當時豈見也。意恢恢乎。曠蕩蕩乎也。日月之食。良玉之瑕。闊然與天下共覽之。豈若柴柵其內。而塗其外。致亂曖昧喑啞嚅啜。絕孫猥褻腥芳。口如其胸。行如其口。灝氣可以貫白虹。而磊落可以通幽暗。直之至。神之道也。嬰兒頑之則喜。拂之則怒。無適適無

獻笑有時乎冒智入其而不自知古之至人與魑魅罔兩抱天地之大機而無少礙其壯繆之類與至若天台智者當陽將溪一事舍覆舟山華嚴安國神運鬼工棟宇煥麗師即稟受以五戒是不特外護金湯亦且爲善發意者應以天大將軍身得度即現天大將軍身而爲說法矣今之明神載在祀典者嶽瀆而外惟神爲正非直道之特特則宏誓之所攝受載君前對此書也豈獨蠲夫淫濫其有昭對之思乎吾于此占其人焉（此謂大藏一不可校精一只）

[illegible]

戴埴鼠璞云如今東三班之祠關王秘書省之祠蒼史王及各路天王堂之類軍廠此類遂存廟祠無哉

五雜俎云唐以前崇奉朱虛侯劉章家祠戶祝若今之關王云然自壯繆興而朱侯之祀又安之也今世所崇奉正神尚有觀音大士真武上帝碧霞元君三者與關壯繆香火相埒遐陬荒谷無不戶而祝之者凡婦人女子語以關公孔夫子或未必知而敬信四神無敢有心非巷議者行且與天地俱悠久矣豈神佛之中亦有遭遇而行世者耶抑神道設教或相歸而興也

劉氏鴻書載宋南宮靖國壯繆侯贊云嗚呼漢者瑞也成瑞篡者權也瑞名漢臣也實漢賊也權陽瑞敵也陰瑞實也公批亢於蕭而不廢義於瑞七軍肅海六師隨尼使永安之旗不在許昌而在公安繼興之師不出樊城而出祁山安樂之旗與歸命之璧而相發先情機雖然不以圖麗而廢兄弟不以亂離而廢君臣其時如者山嶽澄如者川流而炳如者日月星辰嗚呼此其所以亘萬古而猶神也耶

清拙澄禪師錄關大王贊云蜀帝熊虎之將義勇武安之王受智者大師戒法護吾巷古佛道場喑噁叱吒蛟日無光語其威則吳魏國不敢仰觀謂其猛則獨入百萬軍中又敢顏良敵之者可參

之者曰。此甚是手提百二十斤刀揮鋒敵陣關大將軍。說曰鬚長者焉。

忠曰。日本黃檗山伽藍堂神三尊。因問之則云。關帝也。關帝見智者時。來始首三日。未知唐人何據矣。

● 掌簿判官

忠曰。是土地神之屬從者。凡張大帝大權修利等。一切神前。不妨皆安此像。蓋護法神天。各執責罰之權。須掌簿錄之官吏也。

舊日山東福寺土地堂。安梵天帝釋像。像東安掌簿判官立像。其像著襆頭。左手持卷軸。右手握筆。梵釋像西。安感應使者立像。右手持拂。擧手右肩。左手持搥。（東福舊像。各題三字。云[illegible]）

襆頭者。杜氏通典云。全幅巾而向後襆髮。謂之頭巾。俗人謂之襆頭。後周武帝。因裁幅巾爲四脚。大唐因之。 又云。唐太宗問侍臣曰。襆頭起於周武帝。蓋取便於軍容耳。

廣燈錄蓬萊圓禪師章云。問如何是諸佛出世時節。云。鎭東太山廟畢云。不會。意旨如何。師云。判官手裏筆。

忠曰。近見中華人撰禪林方語。其神祇門載判官手裏筆句。可知是判官爲神之屬官者。而握筆者是掌簿判官也。

又按。左承簿右握筆者。記錄衆之善惡行事。以備賞罰之證也。圖形賛記功書過之義。

竹窻三筆云。夫淵剃者。應離世絶俗。奈何投身於長途。廣化募化者。罕遇鑑流。而恒見縉紳有手持緣簿。如土地神前之判官者。

忠曰。已辨判官。而在土地神前。則可疑大帝大權等爲官矣。（[illegible]）

舊說云。土地神。十九用關山張大帝。或用掌簿判官感應使者。

忠曰。余觀諸禪刹。少安張大帝。多祀大權所

謂十九者。舊說以大權菩薩稱大帝。故有此妄說。夢語集云。建仁寬駿大帝（錄嶽山盧引）

又言或用掌簿判官感應使者。此亦訛也。夫掌簿感應。是正神之屬官。當先立正神。然後有部屬。豈有無主處。設從之理耶。縱令有之。猶如不立本尊。而但置挾侍像而已。

●感應使者

忠曰。查位在判官下。東福寺所設像。左手持槌。右手持簿。而擔右肩。三聖寺土地堂感應像。右手持槌。左手提簿。與東福像。左右相反。皆被髮不復著巾。所謂作卑下之容也。

●曠野神

天竺中等。多畫于門壁。出食祭之。見祭供門出生處。

●鬼子母

阿利帝母也。阿利帝此云歡喜。鬼賊今已受戒護法。須稱鬼子母天。竺中等。畫於門屋或食廚處。出生祭之。見祭供門出生處。

●頂相

忠曰。頂相本無相。猶如如來頂相不可見。故名頂相。

大法炬陀羅尼經云。如來頂相。肉髻圓滿。一切天人所不能見。

瑜伽師地論云。一切所有諸相。隨入福聚。除白毫相。烏瑟膩沙。增至千倍。當所積聚。能感如來眉間白毫。乃至白毫隨入福聚。增至百千倍。當所積聚。能感如來其頂上現烏瑟膩沙。無見頂相。

竺仙天柱爲頂相讚。向所宜改云。凡畫宗師頂相。

宜面西向。或謂生前作者則東、此言勿執。若作執竹篦、爲學者入室之狀、學者從右而入。是尤不可責之。其或陞堂小參之時、雖四衆滿前、嚴觀不拘定方、然龍象多衆皆居於右、而亦偏多右眄。抑東面者賓也、是主人者、將爲賓乎。若夫遊山行道等相、或同顧轉臉、隨時出格、則無論。必傳神寫照之士、宜知之。

忠曰、余問凡畫像其生前畫者主位、面向像右。死後畫者賓位、面向像左。其賛賛法語起一隨像面所向也。今見竺仙所辯、存沒須皆主位也。抑死後所畫者果何也。亦是畫生前形狀耳。若言死者在賓位、其像當賓位、則死者有何形狀。可謂嗚呼竺仙所論、可謂至實。

永平道元和尚云、江浙禪刹自稱臨濟遠孫者、謂有臨濟機者、謂任意知識會下參禪、懇請頂相一幅法語一軸、以備嗣法之標準。及晚年討得一箇院子、不嗣法於前法語頂相之師、但擇當代名譽王臣親附者、面改嗣之囑。如此輩、世爭見佛祖道耶。大凡法語頂相、雖教師及在家男女行者商客可亦授之。諸家語錄具在。或非其人而貪望嗣法之證、故是有道所爲避、不得已而援筆也耳。乃不顧古來書式、聊記嗣我之由矣。

● 寫照

忠曰、畫肖像、言寫照也。照者鏡也。行事鈔鉢器制聽篇明坐禪具、有好照。資持記云、好照、有說坐禪處、多懸明鏡、以助心行。又略丞集嗣有詠照。像讚等註云、鏡也。蓋寫照、親鏡所照一般模寫其面像、故謂寫照也。

陶耕餘錄云、國語越王命工、以良金寫范蠡之狀。史記燕世家、宋王無道、爲木人以寫寡人射其面。後世言寫照寫生、蓋出於此。

牧巖錄、三教老人序云、昔人寫照之詩曰、分明紙上張公子、盡力高聲喚不譍。

晉書顧愷之傳云。尤善丹靑。圖寫特妙。每畫人成。或數年不點目精。人問其故。答曰。四體妍蚩。本無闕少。於妙處傳神寫照。正在阿堵中。

普燈錄。內翰蘇軾居士章云。過金山。有寫公照容者。公戲題曰。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繫之舟。問汝平生功業。黃州。惠州。瓊州。

僧寶傳。佛印元禪師傳云。李公麟伯時。爲元寫照。元曰。必爲我作笑狀。

● 三十佛配日

五祖師戒禪師所定也。（戒雲門宗）

虛堂愚和尚錄。禱御業李畫官請跋每月念佛圖云。每月念佛之圖。戒禪師所編。自初一定光佛爲首。三十日至釋迦世尊。終而復始。猶若貫華。新新不住。念念不停。口誦心思。光明發現。爲人天福。此念佛持誦之感驗也。

虎關和尚云。配一月三十日。以佛名者。無有本說。但寶積經第六十一卷有說佛之日。然與今之三十佛。全異也。

忠曰。撿彼經無文。如三十五佛。第九十卷說。恐昔之乎。

臥雲日件錄云。三十日。配佛菩薩名號。未知何人所定。其二十八日。大日如來。一本爲大日菩薩。問律宗僧。其答不分明。

忠曰。瑞溪未知五祖戒所定。大日菩薩恐筆誤耳。今本皆作大日如來。

第六類 稱呼門

● 國師

祖庭事苑云。西域之法。推重其人。外內俱有。舉國歸依。乃彰斯號。聲敎東漸。唯北齊高僧法常。齊主崇爲國師。國師之號。自常公始。陳隋之代。天台智顗爲陳宣隋煬菩薩戒師。故時號國師。

唐、則天朝、神秀召入京師、及中宗玄宗、凡四朝皆號爲國師。後有慧忠、肅代二朝、入禁中說法、亦號國師。元和中、敕署知玄號悟達國師、若僞蜀之國、則有後主賜右街僧錄光業爲祐聖國師、吳越稱德韶爲國師。見贊寧僧史。（[illegible]事實史畧無此文、[illegible]明、故引此不引彼）

忠曰、高麗國稱國尊。　高麗國華山曹溪宗麟角寺普覺國尊碑銘序云、國尊諱見明、字晦然、詔住雲門寺。上曰、我先王皆得釋門德大者、爲王師、德又大者爲國師。今雲門和尚道尊德盛、行國國尊師之禮。改國師爲國尊者、爲避大朝國師之號也。　忠曰、大朝、指中華也。

●大師

傳燈錄菩提達磨章云、師以化緣已畢、傳法得人、遂端居而逝、卽後魏孝明帝太和十九年丙辰歲十月五日也。代宗（唐第九主）諡圓覺大師、塔曰空觀。

釋氏要覽云、師、範也、大簡小之言也。

瑜伽論云、於善說法毗柰耶中、略有五種大師功德、若有大師具成就者、便能映蔽外道沙門婆羅門師、何等爲五、一於諸戒行、終無誤失、二善能立法、三善制立所學、四於善建立法善制立所學中、隨所疑惑、皆能善斷、五教授出離。

又佛稱大師。

瑜伽論云、能善教誡聲聞弟子、一切應作不應作事、故名大師、又能化導無量衆生、令苦寂滅、故名大師、又爲摧滅邪穢外道出現世間、故名大師。

●禪師

忠曰、稱禪師有二、一天子褒賞有德、賜徽號稱某禪師。二凡稱僧呼爲人稱某禪師、通師宗乘僧。

義堂日工集云、禪師號、自神秀號大通禪師始焉。國師之稱、亦起於神秀、卽唐朝也。生前賜之者、宋朝大慧禪師是也。有四字者、有六字者、如今風俗好名、以多字爲榮、非正論也。四字號、始于宋南渡

實師號助役、未爲好事。(禪師有特賜號、諡號、詳二號門)

日本禪師號者、蘭溪名道隆、蜀人也。松源三世、嗣無明性、來朝、爲鎌倉建長興國禪寺開山、示寂之後諡大覺禪師、是此方禪師號之始。([illegible]集第八十入主後深草帝年號、以爲二寺名)

頓悟要門論云、有客問云、弟子未知律師、法師、禪師、何者最勝。師曰、夫律師者、啓毗尼之法藏、傳壽命之遺風、洞持犯而達開遮、秉威儀而行軌範、牒三番羯磨、作四果初因、若非宿德白眉、焉敢造次。夫法師者、踞師子之座、瀉懸河之辯、對稠人廣衆、啓鑿玄關、開般若妙門、等三輪空施、若非龍象蹴踏、安敢當斯。夫禪師者、撮其樞要、直了心源、出沒卷舒、縱橫應物、咸均事理、頓見如來、拔生死深根、獲現前三昧、若不安禪靜慮、到這裏總須忙然。隨機授法、三學雖殊、得意忘言、一乘何異。故經云、十方佛土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除佛方便說、但以假名字、引導於衆生。客曰、和尚深達佛旨、得無礙辯。

善住意天子所問經云、文殊師利言、何等比丘坐禪。禪師於一切法、悉無所得、彼無億念、若不億念、彼則不修、若不修者、彼則不證。天子問、何等比丘得言禪師。文殊師利答言、天子、此禪師者、於一切法一行思量、所謂不生、若如是知、得言禪師。乃至無有少法可取、得言禪師、不取何法、所謂不取此世彼世、不取三界、乃至一切法悉皆不取、謂一切法悉無衆生、如是不取、得言禪師。天子、若彼禪師、無少法取、非取不取、以是義故、得言禪師。

楞伽經百八問中云、禪師以何法、建立何等人。

傳燈錄、韶州靈樹和尚禪想大師(門[illegible])章云、廣主劉氏問、如何是禪師。師乃良久、廣主罔測、因尊其號。

雪杉元禪師、上堂、丞相直實禪號、金襴衣不便見枯髏禮儀。

堂頭和尚

忠曰。方丈和尚稱堂頭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侍者出小榜云。奉堂頭和尚慈旨。名德西堂首座並免告香。

臨濟玄禪師錄行錄云。首座云。汝何不去問堂頭和尚。如何是佛法的的大意。

又方丈曰堂頭。見殿堂門。

方丈和尚

忠曰。住持人也。

敕修清規小參云。客頭行者喝請云。方丈和尚請西堂兩班單寮耆舊蒙堂侍者請客。即今就寢堂獻湯。

又單言方丈。敕修清規調童行云。喝食行者喝云。奉方丈慈旨。晚參。又四節秉拂云。秉拂人提綱敍謝方丈及兩序勤舊諸寮大衆畢。舉方丈小參公案。或拈或頌。

明極俊禪師語錄上堂云。只知搖鐘一場忙急上方丈。方丈云。且喜大事了畢。師云這個還儞把手麼。

又衆指頭首多稱堂頭和尚爲方丈老人。

傳燈錄石頭和尚草庵歌云。方丈老人相體解。上乘菩薩信無疑。

石溪月禪師錄天童西堂寮結夏普說云。方丈老人云。釋迦老子。全身在草窠裏。扶持不起云云

上方

忠曰。上方本稱山上佛寺。而今呼住持人爲上方。其所居在寺最高深處。亦可稱上方也。

五車妙選曰。初學記常琮侍煬帝遊黄山。帝曰。幾時到上方。上方也琮曰。香界應須到上頭。左右大笑。帝曰。樸古君子也。

唐詩選郎士元贈韋起秋夜宿靈臺寺見寄詩。

云、月在上方、諸品靜、心持半偈、萬緣空。註、上方、是僧寺最深處。

無文印、與明月洞書中云、此間以僧爲入侍上方。朝夕相從、所得當浩無涯涘。

淸拙附錄、南屛德海詩序云、嘗至前、舉足淸拙和尙及上方月江和尙。又德海詩題云、奉謝眞淨上方淸拙和尙老師。

別源、南遊、集鳳臺叢主賓、結夏衆拂云、且道上方、拂子、因甚麼在曾上座手裏。

●堂上

忠曰、堂頭亦言堂上。

虛堂和尙錄、送僧遊西堂上堂云、未能堂上饒空庫師、蓮前堂具刑、有事宿圖說。

●和尙

傳燈錄達磨大師章云、神光悲淚曰、惟願和尙慈悲、開甘露門、廣度群品。

善見律云、和尙者外國語、漢言知罪知無罪、是名和尙。

靈苑華嚴音義云、和尙、按五天雅言和上、謂之塢波陀耶、然彼土流俗、謂之鶻社。于闐疏勒乃云鶻社、今此方訛音、謂之和上。雖諸方舛異、今依正釋。言塢波者此云近、陀耶者讀、言此侍近師讀誦、爲弟子、親近習讀之者也。舊云親教師者是也。

行事鈔云、問云、何名和尙闍梨、答此無正翻音見。云、無罪見罪、阿闍梨名我師、其於善法中教授、令知故、是我闍梨。論傳云、和尙者外國語、此云知有罪知無罪、是名和尙。四分律、弟子阿闍梨和尙中亦同明了論正本云、優波陀阿闍耶、爲依學、依此人、學戒定慧故、即和尙是此方土音異耳。相傳云、和尙、爲力生、道力由和尙生爲正行、弟子依和尙正行未見經論。諸舍中外道亦號師爲和尙。

業疏云、中梵本音、鄔波陀耶、在唐譯言、名之依學。依附此人學出道故、自古翻譯、多雜蕃胡。胡傳天竺、不得聲實、故有訛僻、轉云和上、如胡人解、和中最上、此還字釋、不知音本。人又解云、翻力生、弟子道力、假教生成、得其遠意、失其近語。眞諦所譯明了論疏、則云優波陀訶、稱近梵音、猶乎華音。余親參譯、尋問本音、如上所錄。寺琮譯云、都波弟耶、華相近也。

翻譯名義集云、和尚、或和闍云云。傳云、和尚梵本正名、鄔波遮迦、傳至于闐、翻爲和尚、傳到此土、什師翻名力生。舍利弗問經云、夫出家者、捨其父母生死之家、入法門中、受微妙法、蓋師之力、生長法身、出功德財、養智慧命、功莫大焉。又和尚、亦翻近誦、以弟子年少、不離於師、常逐常近、受經而誦云云。義淨云、鄔波陀耶、此云親教師、由能教離出世業故。故和尚有二種、一親教、卽受業也。二依止、卽稟學也。既崇耶弟子門人、纔見師時、卽須起立。若見親教、卽捨依止。

●長老

傳燈錄禪門規式云、凡具道眼、有可尊之德者、號曰長老。如西域道高臘長、呼須菩提等之謂也。

敕修清規住持章云、始奉其師爲住持、而尊之曰長老。（見三職位門住持）

慈覺龜鏡文云、開示衆僧、故有長老。　又云、具參眞請、不舍寸陰、所以稱長老也。

釋氏要覽云、長阿含經云、有三長老、一耆年長老（年臘多者）、二法長老（內有法性）、三作長老（假名字者）。增一阿含經偈云、所謂長老者、未必剃鬚髮、雖復年齒長、不免於愚行。若有見諦法、無害於群萌、捨諸穢惡行、此名爲長老。我今謂長老、未必先出家、修其善本業、分別於正行。設有年當幼、諸根無漏缺、此謂名長老。[illegible]法師云、內有智德可尊、故名長老。慈恩法師云、有長者老年之德、名長老。

祖庭事苑云。今禪宗住持之者。必呼長老。正取長阿含經有三長老中。所謂了達法性內有智德之人。以訓領學者。

增壹阿含經云。世尊說偈。所謂長老者。未必剃鬚髮。雖復年齒長。不免於愚行。若有覺諦法。無害於羣萌。捨諸穢惡行。此名為長老。我今謂長老。未必先出家。修其善本業。分別於正行。設有年幼少。諸根無漏缺。此謂名長老。分別正法行。

大莊嚴經論云。諸沙彌說偈言。所謂長老者。不必在白髮面皺牙齒落。愚癡無智慧。所貴能修福。除滅去來惡。淨修梵行者。是名為長老。

智度論云。如佛說偈。所謂長老相。不必以年耆。形瘦鬚髮白。空老內無德。能捨罪福果。精進行梵行。已離一切法。是名為長老。

金剛經纂要云。長老者。德長年老。唐譯云具壽。壽即是命。魏譯云慧命。以慧為命。 刊定記。德高曰長。年多曰老也。智慧聰倫。即是德長義也。然以慧為命者。約報顯法也。謂人身以命為本。佛法以慧為本。命盡則六根俱壞。慧喪則萬行不成。此約別義釋長老也。若通意者。但有德業。便名長老。如云先生。未必年老矣。

增壹阿含經云。阿難白世尊言。如今諸比丘當云何自稱名號。世尊告曰。若小比丘向大比丘。稱長老。大比丘稱小比丘。稱姓字。

十誦律云。佛在舍衛國。爾時有下座比丘。不恭敬喚上座。上座聞已。心不喜。諸比丘不知云何。是事白佛。佛言。從今不得不恭敬喚上座。若不恭敬喚上座。者突吉羅。爾時諸比丘不知云何喚上座。是事白佛。佛言。從今下座比丘。喚上座言長老。爾時但喚長老。不便。佛言。從今喚長老某甲。如喚長老舍利弗。長老目犍連。長老阿難。長老難提。長老金毗羅。

世尊稱長老。卻成不敬。 方廣大莊嚴經云。阿若憍陳如等。白佛言。長老釋尊。面目端正。諸根

寂滅身相光明。如閻浮金。今者應證出世最種智耶。爾時世尊語五人言。汝等不應稱喚如來爲長老也。令汝長夜無所利益。

後生亦稱長老　五燈會元華嚴休靜禪師章云。後唐莊宗請入內齋。見大師大德總看經。唯師與徒衆不看經。帝問師。爲甚麼不看經。師曰。道泰不傳天子令。時清休唱太平歌。云云帝曰。既是後生。爲甚麼却稱長老。師曰。三歲國家龍鳳子。百年殿下老朝臣。（聯燈作二 禪聞一）

北磵簡禪師錄普說云。建餘公召東山至方丈。與語奇之曰。我老矣。不能與汝說話。近此有一後生長老名端。我也不識他。只見他頌臨濟三頓棒極是得穩。汝若信我說。必了大事。（白雲端禪師 守端禪師也）

● 前住

忠曰。退某寺。在東堂者。此稱前住。

枯崖漫錄雙杉元禪師上丞相書云。景德靈隱禪寺前堂首座前住持嘉興府天寧寺僧中元謹薰沐獻書樞使大丞相國公云云

● 故住

京師伊藤鑑門弟寬妙心祖堂牌題一僧云。現存可稱前住。遷化後。可稱故住也。

忠曰。此言是也。明極俊和尚東院主入祖堂語云。故我瑞雲堂上暘谷院主云云

文苑英華權德輿馬祖塔銘云。唐故洪州開元寺石門道一禪師塔銘云云

然古名德有遷化人稱前住者。

清拙和尚石梁入祖堂語云。前住當山第二十二代石梁和尚大禪師云云

● 東堂

忠曰。當寺前住人。稱東堂。蓋東是主位。前住人是

西主故居東堂。
舊說曰。東堂當山前住也。西堂他山前住也。本非
爵位之高下。與日本沿襲義別也。昔龍華和尚（雪巖祖欽、嗣無準範、續龍華院）慈氏和尚（南堂、嗣慈氏院）武州菅領等胥
議定東堂西堂。及其衣相坐具等之色。
又曰。如中華。暹羅刹某寺前住則稱東堂。於本寺
雖五山之前住。來居餘寺。則稱西堂。日本稱呼不
如此耳。
瑩山清規云。如當寺退院長老稱之東堂。
敕修清規入院云。若前代住持別遷。未赴。或退居
東堂。未設室前。請交代禮。 又退院云。若留本寺
居東堂。相繼住持者。須當謹禮溫存。
又聖節云。住持趺坐。西堂東堂出座下。問訊。又
云。次東堂西堂出班上香。
五燈會元臨濟玄禪師章云。師後居大名府興化
寺東堂。（[illegible]）
僧寶傳白雲端禪師傳云。圓通訥禪師。薦圓通以
居之。而自處東堂。
祖庭事苑解風穴衆吼集東堂云。晉郤詵遷
雍州刺史。帝於東堂會送。問詵曰。卿自以爲何
如。詵對曰。臣舉賢良對策。爲天下第一。猶桂林
之一枝。崑山之片玉。帝笑之。
忠曰。風穴衆吼集。今不傳。古尊宿錄風穴語
錄。無東堂語。未知解何東堂也。詵郤傳。東堂
於晉家東堂。沒干涉。

●東菴

東堂又言東菴。
普燈錄雪峯妙湛思慧禪師章云。紹興甲子。罷寺
居東菴。
東山空和尚錄送南泉入菴上堂云。去此普法堂
不遠。有臥雲老人舊隱之東菴。伏望禪師。不忘舊
祖。暫此韜藏。
佛祖通載慈雲源岳禪師傳云。師有棲隱之志。明上

肇乞罷住持事。上察其誠許之。退居東菴。　又佛照光禪師傳云。師於育王創數椽以自處。號曰東菴。稱爲自娛。

●西堂

忠曰。他山﨟住人歸西堂。謂西是賓位。他山退院人來此山。是賓客。故處西堂。又稱前堂東堂

叢山清規云。鄰他寺退院長老者。稱之西堂。

敕修淸規告香云。其侍爲茶。請西堂光伴。

碧巖集云。此是涅槃和尚法正禪師也。昔時在百丈作西堂。開田說大義者。

●西菴

西堂又名西菴。

●菴主

敕修淸規開堂祝壽云。莊嚴菴塔。法眷鄉人。皆到展賀。　忠曰。菴塔者。菴主塔主也。

五燈會元。溪山祜法嗣有衢州三角山法遇菴主。

傳燈錄臨濟玄法嗣有桐峯菴主杉洋菴主虎谿菴主覆盆菴主。

●名勝

敕修淸規有諸方名勝掛搭規。　舊解名勝者非泛常人。或大方兄弟之類也。

●江湖

敕修淸規開山歷代國忌云。或鄉人或江湖奉兒

又尊宿遷化。祭大叢堂。大有江湖

莊子大宗師云。泉涸魚相與處於陸。相呴以濕。相濡以沫。不如相忘於江湖。

忠曰。江湖二水名也。注文　今言江湖者。江外湖邊本是隱淪之士所居。如蓮社高賢傳周續之曰。心馳魏闕者。以江湖爲桎梏。駱賓王序曰。廊廟與江湖

齊致。范希文記曰、既而動星象、歸江湖。是也。故禪士之散處名山大刹之外、江上湖邊、此爲江湖人。或不出世、爲名山大刹住持者。聚會在一處、亦爲江湖衆也。然相傳以江西馬祖湖南石頭、往來憧憧爲解、此說浸染學家肺腑、可浣濯之難矣。此方禪林江湖疏題名、曰半沙某、蓮浦某等、亦足粗知其字義。如傳燈錄石頭章云、江西主大寂、湖南主石頭。往來憧憧於二大士之門矣。止此則二祖師之法席盛昌、非今隱淪義也。又見文疏門江湖疏題

耆舊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古云、衩袒登溷、草履遊山。冀騰法堂、回互耆舊。

校定清規參勤特爲新舊人湯云、請西堂或大耆舊一人相伴。

舊用清規交代茶云、職令茶頭、請兩班耆舊光伴。

華嚴經離世間品云、見有耆舊久修行人、不起迎逆、不肯承事、是慢業。

增壹阿含經云、是時世尊住尼拘類樹下、成佛未久、將千弟子、是皆耆舊宿長。千弟子優留比迦葉弟子五百人江迦葉弟子三百人、伽耶迦葉弟子二百人

毘尼母論云、從無臘乃至九臘是名下座。從十臘至十九臘是名中座。從二十臘至四十九臘、是名上座。過五十臘已上、國王長者出家人所重、是名耆舊長宿。又上座出引行事鈔

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云、諸有生年尊長耆舊、是謂生年上座。詳于上座

王充論衡卜筮篇云、夫耆之爲言耆也、龜之爲言舊也、明狐疑之事、當問耆舊也。

晉習鑿齒作襄陽耆舊傳。

杜工部集、贈別鄭錬赴襄陽詩云、爲於耆舊內、試覓姓龐人。

上座

廣燈錄臨濟玄法嗣、有定上座奯上座。

傳燈錄雪峯存法嗣、有太原孚上座。

行事鈔云、毗尼母云、二十夏至四十九夏、名上座。〈詳于普請〉　資持記云、母論四名、局據夏限、若如五分、取上無人處時受稱、則通大小。今時禪來、無論老少、例稱上座、不知孰為下座乎。

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云、三上座者、謂生年上座、世俗上座、法性上座。云何生年上座。答諸有生年耆長耆舊、是謂生年上座。云何世俗上座。答如有知法富貴長者、大財大位、大族大力、大眷屬大徒衆、雖年二十、皆聽和合、推為上座。云何法性上座。答諸受具戒者耆舊長宿、是謂法性上座。有說此亦是生年上座、所以者何。佛說出家受具足戒、名眞生、故若有苾芻、得阿羅漢、名為法性上座。

釋氏要覽云、五分律云、齊業名上座。佛言、上更無人名上座。十誦律云、具十法名上座、謂有住處〈言住處者。婆沙論云、謂道及果、與三摩地、能引勝力無障礙、能令身心安住不動、故名上座住處矣〉眞。無煩惱。多知識。多聞。辯言具足。義趣明了。聞者信受。善能安庠入他家。能為白衣說法。令他捨惡從善。自具四諦法樂。無有所乏。名上座。　律中、僧坊上座〈即綱維上座〉、僧上座〈即誦戒堂中首座〉、別房上座〈即今寮主寮首座〉、住家上座〈即寺庵上座〉。　婆沙論云、夫上座者、心安住、故不為世違順傾動、是名上座。

祖庭事苑、說見職位門前堂首座處。

上座又作尙座。　從容錄云、曹山問德尙座、佛眞法身、猶若虛空〈云云〉〈曹山錄作上座〉

●勤舊

敕修清規聖節云、坐堂西堂勤舊蒙堂諸寮、並外堂坐。

舊說云、東序都寺、退職者曰勤舊。若知事、勤山門世務、故曰勤。已退職、故曰舊也。

敕修清規都監寺云、所在單寮勤舊不滿五六人。

又兩序進退云、近來諸方大小勤舊動至百數。

僕役借之說歟丞相頒定覆請知事貴數証為此也

忠曰此等語皆可以證知事退職者曰勤舊矣

又有侍者退職曰勤舊有寮主退職曰勤舊有書狀退職曰勤舊

忠曰勤舊不止稱東序退職而西序退職亦稱勤舊故敕修清規方丈小坐湯云第二座分四出頭首一出知事二出西序勤舊三出東序勤舊四出

此上 故知勤舊名通東西序

又須與單寮及前資合看

●單寮

敕修清規小參云客頭行者喝請云方丈和尚請西堂兩班單寮耆舊蒙堂侍者蒙寮即今就寢堂

[illegible] 敕修清規受嗣法人煎點云令客頭請兩序單寮諸寮

品字箋云兩官為寮文選註寮小官也楊升菴曰古人謂同官為寮亦指齋署同官為義

敕修清規都監寺云都寺非三次不得居單寮再請出充者公界封鎖元房以避嫌疑

忠曰頭首知事退職居獨房及名德西堂首座居獨房者皆稱單寮言單身寡寮無同舍者也

敕修清規西堂首座掛搭云如大方名德欲作住計隱丈室責任持度有單寮可處及行坐位次上下安順則留之

備用清規西堂首座掛搭云住持兩班送歸單寮若辭則歸蒙堂亦兩班相送

此是西堂首座歸單寮者

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古知事職滿鳴椎白衆告退歸堂隨衆初無單寮榻位　又都監寺云所在單寮勤舊不滿五六人（忠曰舊知事得其人故退歸勤舊而居獨房者亦少也○知事皆退歸堂者如下[illegible]衣鉢師二僧常住辨事僧堂上見[illegible]門土地神）

此是知事退職歸單寮者

備用淸規兩班進退云。送舊首座都寺。歸單寮。
　此是頭首退職歸單寮者。
　又與蒙堂合看。
人天寶鑑云。無畏久法師。徧歷禪會。皆入径山
佛日之室。出世淸修。學者雲集。師愍後生單寮
縱恣。闢屋爲衆堂。帘几明窻。蒲褥禪板。洒然有
古叢社之風。（法久法師天台宗、佛祖統紀爲慧覺玉法師法嗣）
　此。敎家有單寮稱也。

●蒙堂

敕修淸規書節云。集衆坐堂。西堂勤舊蒙堂諸寮。
位外堂坐。
　蒙堂名。基于大覺故事。（見殿堂門單堂）後來兩序退職
　者居之。
敕修淸規都監寺云。監寺亦三次不歸蒙堂。
　舊說曰。三度充都寺者。得退歸單寮。此謂單寮。
　三度充監寺者。得退歸蒙堂。此謂蒙堂。

忠曰。都寺退職。居單寮者。稱單寮衆。監寺已下。
知事退職。居蒙堂者。稱蒙堂衆。今按後堂已下。
頭首退職者。亦須居蒙堂。得稱蒙堂。猶如次引。
敕修淸規兩序進退云。各喝云。大衆送舊首座都
寺歸寮。喝維送賀畢。各喝云。兩班勤舊。送以次舊
頭首知事歸蒙堂前資。
　忠曰。首座前已送畢。可知以次舊頭首者。後堂
　已下而歸蒙堂也。又都寺前已送畢。可知以次
　舊知事者副寺已下。而歸前資也。（[illegible]寺[illegible]蒙堂）
　舊說曰。都寺是大蒙堂。而居後堂上。
敕修淸規出圖帳云。除單寮西堂首座勤舊。排板
頭外。其餘並依戒臘。舊以送蒙堂者排副鉢。後因
爭競不排。
　忠曰。舊時則以蒙堂衆。排於單寮西堂首座勤
　舊之傍。此爲副鉢位。後爲其年爭競。終停不排
　之。余謂。既以蒙堂排板頭傍。則可知蒙堂位。卑
　於單寮西堂首座勤舊矣。

古林茂和尚拾遺偈。送林藏主入虎丘掌堂頌云。一氣轉得大藏教。爭信眼蓋眼睛枯中舉故。是口門窄。虎阜不妨牙齒疏。放去乾坤千句有。收來佛祖一毫無。翻身百草頭邊看。大地從教似餧殘。

義堂信和尚錄。書天錫夏賀啓云。天錫壽公。外柔而內剛。言雅而行端。蒙庵之職。自待局至居板。率以序遷。暫居蒙堂。戸外之屨已滿矣。

蒙堂寮主

主蒙堂者。曰蒙堂寮主。

敕修淸規入寮出寮茶云。入蒙堂者。白寮主。掛點茶牌。

前資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條。次江湖。次有前資。

又都監寺云。副寺以下。非歷三次。不歸前資。

書經條。淨慈混源密禪師章云。之東南牧忠。求決於蘇巷律院。衆會解事。歸前資。

物初賸語。代淨慈前資。祭北礀文云。歷勤舊事。隨職所據。解職事思儼茲。做學獲依我師。從容吾賞。泰風和氣。以相薰陶。有過則飭。有美則彰。

忠曰。以敕修淸規及物初所言推之。副寺以下。東序職。勤歷三次。而退休者。爲前資也。蓋謂前之資助事務者也。若副寺已上都寺。勤而歷三次者。爲勤舊。居單寮矣。監寺。勤而歷三次者。居蒙堂耳矣。

敕修淸規。兩序進退。送舊首座都寺。次送以次舊頭首知事。歸蒙堂前資寮。

忠曰。前已送都寺等。可知以次舊知事者。副寺已下。而歸前資也。監寺歸蒙堂。

備用淸規云。浙翁退知客後。稻歸前資十七年。

舊說曰。或見備用語。妄謂前資。但是知客已下退職者。僞矣。

忠曰、東序歸前資、如前辨。然知客班西序。今見備用所言、西序亦歸前資也。

●久住

雲門偃禪師錄云、示衆云、儞等諸人、毎日上來下去問訊、閑不紙、若過水時、將什麼過。有久住僧對云、步。師深喜之。　又云、問新到、甚處過夏。云雲蓋。師云、多少人。僧云七十人。師云儞爲什麼不在數。代云恐久住嗔。

玄沙備禪師廣錄云、師見三人新到、打鼓三下。却歸方丈。僧具威儀了、却去打鼓三下。却歸堂內。久住來白師云、新到輕欺和尚法席云云

●舊住

久住、又作舊住。

無明性和尚尊相錄、有舊住至上堂。

石溪月和尚報恩錄、有謝首座舊住上堂。

法華經如來神力品云、爾時世尊、於文殊師利等、無量百千萬億舊住娑婆世界菩薩摩訶薩、乃至一切衆前、現大神力。出廣長舌云云

五分律云、若舊住比丘聞上座客比丘遊行人間、當來至此、應修飾房舍、乃至應出門迎云云

●位頭

忠曰、在衆位之最上人、云位頭。蓋日本稱呼而已。敕修淸規雖有位頭字、其義別也。

●主盟

忠曰、禪林主道場者、呼爲主盟。

密菴傑禪師靈隱錄安撫疏云、徑山天目之奇峙、久尸法席、靈隱鷲嶺之勝槩、願得主盟。

左傳文七年云、[illegible]何以主盟。　昭十三年云、晉禮主盟。　襄九年云、非盟。

羣玉韻府云、凡盟、殺牲、以玉敦承血、諸侯共歃血。

主盟者、執牛耳、掘坎歃牲、加載書埋之、書背盟者如此牛也。又云、禮記疏、割牲左耳、盛以朱盤玉敦、用血爲盟書、乃歃之。

忠曰、禪林主盟名義、準擬世典。

善知識

忠曰、或稱師家、或稱道友、或師家呼學者、皆爲善知識。知識者友之義、謂知識其面也、非博知博識之稱也。維摩經什法師註云、衆生利鈍有五品。第一但見他無常、其心便伏。第二見知識無常、其心乃伏云云 正法念處經云、諸凡夫若見知識、若見婦女、心則生貪。僧祇律云、阿難有一知識檀越家。合門疫病死盡止此 毘奈耶雜事云、火生長者與諸親朋友知識共辭別止此 皆朋友也。輔行釋善知識、引大經云、佛告大衆、菩提近因、莫過善友止此 善知識即是善友可知也。

傳燈錄長沙景岑禪師章云、僧皓月問天下善知識證三德涅槃未。師曰、大德問果上涅槃、因中涅槃。曰問果上涅槃。師曰、天下善知識未證。曰爲什麼未證。師曰、功未齊於諸聖。曰功未齊於諸聖、何爲善知識。師曰、明見佛性、亦得名爲善知識。

碧巖錄云、大凡宗師、須與人抽釘拔楔、去粘解縛、方稱之善知識。

僧寶傳玄沙備禪師傳云、夫爲人師匠、大不容易。須是善知識始得。

聯燈會要洞山初禪師示衆云、夫善知識者、驅耕夫之牛、奪饑人之食、方名善知識。卽今天下那箇是真善知識。諸人參得箇善知識來也、不是等閑。直須是參教徹、觀教透、千聖莫能證明、方顯丈夫兒。

忠曰、已上稱師家者。

法寶壇經云、大師告衆曰、善知識、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善知識、且聽慧能行由得法事意云云

忠曰。此即師家謂呼學者爲道友也。

法華經云。善知識者。是大因緣。

摩訶般若經云。云何菩薩。親近善知識。佛言能教人入薩婆若中住。如是善知識親近諮受恭敬供養。是名親近善知識。

釋氏要覽云。摩訶般若經云。能說空無相無作無生無滅法。及一切種智。令人心入歡喜信樂。是名善知識。華嚴經云。有四法。是善知識。一能令人入善法中。二能障礙諸不善法。三能令人住於正法。四常能隨順教化。瑜伽論云。善知識具十功德。一調伏。二寂靜。三惑除。四德增。五有勇。六經富。七覺眞。八善說。九悲深。十離退。且初調伏者。謂與戒相應。由根調故。寂靜者定相應。由內攝故。惑除者信念以慧相應。須惑斷故。德增者戒定慧具。不缺減故。有勇者利益他時不疲倦故。經富者多聞故。覺眞者了實義故。善說者不顚倒故。悲深者絕希望故。離退者於一切時恭敬故。

涅槃經云。阿難比丘說半梵行。名善知識。我言不爾。具足梵行。乃名善知識。（又第二十三卷、廣說二善知識一）

忠曰。止觀作半因緣全因緣。然半梵行者值遇善友。則成己身梵行半分也。全梵行者啓發己行。得全體也。

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雜事云。阿難陀言。諸修行者由善友力。方能成辦。得善友故。遠離惡友。以是義故。方知善友是半梵行。佛言。阿難陀勿作是語。善知識者是半梵行。何以故。善知識者是全梵行。由此便能離惡知識。不造諸惡。常修衆善。純一潔白。具足圓滿梵行之相。由是因緣若得善伴與其同住。乃至涅槃事無不辨故名全梵行。（又雜阿含經說）

●貧道

忠按。沙門一稱乏道。乏即貧。然則貧道本沙門謙語。而世不省何也。乃修道斷生死貧窮之義。

釋氏通鑑。齊世祖武帝紀云。僧鍾初見武帝於乾

和闐稱貧道。時暢（元暢）獻（法獻）見帝。每稱名而不坐。帝因問尚書王儉。先輩沙門見帝王。何所稱及預坐否。儉答。東晉時諸國僧皆稱貧道而預坐。中代庾氷桓元欲使僧盡敬。朝議紛紜。事皆休寢。自宋至今。多預坐而稱貧道。帝曰。暢獻二僧道業如此。尚自稱名。況復餘者。拜揖則太甚。稱名亦無嫌。自是僧稱名於帝王。自獻暢始也。又梁武帝紀云。上以寶亮法師。德居時望。每延談說。亮每對上。唯稱貧道。

僧史略云。此方對王者。漢魏兩晉。或稱名。或曰我。或曰貧道。故法曠上書於晉簡文。稱貧道。支遁上書乞歸剡。亦稱貧道。道安諫苻堅。自稱貧道。呼堅為檀越。于時未為定式。

避暑錄話云。晉宋間。佛學初行。其徒猶未有僧稱。通曰道人。貧道亦是當時儀制定以自名之辭。不得不稱者。疑示尊禮。許其不名云耳。今乃反以名相呼。而不諱。蓋自唐已然。而貧道之言廢矣。

百論。胡吉藏疏云。沙門者。云乏道。亦云息心之道者。以道斷於貧乏也。

翻譯名義集云。沙門。或云具名沙門那。此云乏道。以為良福田故。能斷衆生饑乏。以修入正道。故能斷一切邪道故。又云。世言沙門。名之那者。名道。如是道者。斷一切之斷一切邪道。以是義故。名入正道。為沙門那。從是道中。獲得果故。名沙門果。

忠曰。沙門那見寶積。寶積經普住意天子會云。大士所言。沙門那者。義何謂也。文殊師利言。天子。若非沙門。非婆羅門。是則名為真沙門。

世說云。支道林常養數匹馬。或言。道人畜馬不韻。支曰。貧道重其神駿。

釋氏通鑑云。唐代宗召忠國師。驗大白山人。忠云。算三七是多少。曰。國師玩弟子。三七豈非二十一。忠云。却是山人弄貧道。三七是十。何謂二十一。

忠曰。唐時。僧貧道稱。言對王者耳。如於士庶。則今古何妨哉。

道舊

忠曰。道舊謂道友也。以道相交。故言道舊。猶舊識也。舊說。西序頭首退職者曰道舊。猶如東序退職曰勤舊也。蓋頭首在僧堂專辨道。故言道。已退職。故言舊。

忠曰。此杜撰說。如西序退職者。亦名勤舊。前勤舊處已辨。

忠曰。敕修清規不多言道舊。只頭首就僧堂點茶榜式云。鄉曲道舊禪師。又病僧念誦云。凡有病僧。鄉人道舊對病者。掃前排列香燭佛像。念誦。止。詳味此語。只是道友也。

大慧杲和尚示蘇知縣法語云。蘇明甫妙喜與之通家三十年道舊。

斷橋倫禪師行狀云。問道舊藏密趙公曰。似地擎山不知山之孤峻。如石銜玉不知玉之無瑕。公曰自己。師云。自己。公於言下有省。

此皆在俗曰道舊。非西序退職明矣。

山主

傳燈錄有撫州龍濟山主紹修禪師。（嗣羅漢琛）又稱修山主。

廣燈錄有杭州南山資國圓進山主。（嗣首山念）

續傳燈有衢州茶陵縣郁山主。（嗣楊岐會。會元系未詳。五燈 續燈）

明極俊禪師語要。有塔翁本照山主。

靜主

黃檗清規云。本山住持與各院靜主。既同宗派。

老宿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祭文。勤舊之外。有老宿。次前資。

臨濟錄云。有一老宿參師。未曾人事。便問。禮拜即是。不禮拜即是。云云

●受業師

忠曰。得度受教之師。名受業師。又曰親教師。(又見和尚)

釋氏要覽云。律云。師有二種。一親教師。即是依之出家。授經剃髮之者。毘奈耶亦云親教。二依止師。即是依之稟受三藏學者。(但是依學一切事業乃至一日。皆得稱師)

又云。毘奈耶云。鄔波陀耶。此云親教。由能教離出世業故。稱受業和尚。

古靈神讚大中寺受業。見于區界門受業院。

史記孟子傳云。孟軻受業子思之門人。

●依止師

忠曰。依隨住止於諸方名德座下。仰爲受學參禪之師者。是名依止師。(又見受業師處)

五分律云。佛言。有五種阿闍梨。始度受沙彌戒是名出家阿闍梨。授具足戒時。教威儀法。是名教授阿闍梨。授具足戒時。爲作羯磨。是名羯磨阿闍梨。就授經乃至一日誦。是名授經阿闍梨。乃至依止住一宿。是名依止阿闍梨。

羯磨阿闍梨。四分律名受戒阿闍梨。

●大師祖

忠曰。師祖之師。稱大師祖。

應菴華禪師。蔣山錄上堂云。頃在虎丘。聞先師舉佛眼叔祖。初作縣爲軍化士。因道中著顛。有省。歸謁來舉似師祖。後令充知客。因夜坐撥火。忽然猛省。釋然如是。每至入室。未能深入閫奧。從容請益太師祖云。我爲儞說箇喩子。正如一人牽一頭牛。從窓櫺中過。兩角四蹄。悉皆過了。唯尾巴過不得。

忠曰。是應菴於五祖演。稱太師祖。

元叟端禪師錄。跋張紫巖墨蹟云。紫巖張魏公。爲

宋南渡第一人物、其宣撫四川時、圜悟大師祖嘗把其手謂曰、杲首座真得法心、苟不出、無支臨済宗者、可嘆再三、至於悲泣、故及造朝、嘗以径山請大慧師祖出世。

忠曰、是元叟於圜悟称大師祖。

●師祖

忠曰、師之師、称師祖。見大師祖處。閑極雲公撰虚堂愚和尚行状中云、運庵師祖謝事、真之天寧。

又有大師祖称為師祖者。禅林宝訓云、演祖曰、山門執事、知因識果、若師翁輔慈明師祖乎。

忠曰、是五祖演於慈明称師祖、於楊岐称師翁。

●師翁

忠曰、師之師、又称師翁。見師祖處。

●叔祖

忠曰、師翁之兄弟、称叔祖。雖庵於仏眼称之。見大師翁處。

●法叔

忠曰、師之兄弟、称法叔。晦菴挙覚禅師称山叟、径山大慧禅師至、上堂云、奇哉法叔老師到来、小姪幾生無因拈出。

●弟子

維摩経孤山垂裕記云、所以称弟子者、言弟顕與師之譲、言子則影我之敬、譲敬倶顕、故言弟子。所以自称為弟子、師亦謂之為弟子、故知其名含譲敬也。

維摩経疏義記云、学居事在仏後、故名為弟、従仏化生、故復称子。

維摩経嘉祥疏云、問、諸声聞菩薩、皆弟子、何意声聞云弟子、菩薩不称弟子耶。解云、通例而不

聞者。雖斷親侍佛。形儀如法。故云弟子。菩薩形無定方。反常合道。如文殊安劍欲刺佛。非弟子之法。故不得云弟子也。而言弟子者。外書云。夫子視門人如弟。自處如兄。弟子親夫子如父。自處如子。師資合義。故云弟子。佛法回通衆生。親佛如父。自處爲子。佛亦視衆生如子。自處爲父。故云。吾世間之父。衆生皆是吾子。前悟爲兄。後悟爲弟。故云弟子也。

●小師

忠曰。弟子曰小師。師蓋僧通稱。如師僧之師也。

舊說曰。小於師。故云小師。減師半德也。忠曰非也

敕修淸規。嗣法師忌云。小師嗣孫。不可闕席。　又尊宿遷化。條文有小師。

馬祖道一禪師傳云。有小師耽源。行脚回。云云

臨濟玄禪師錄云。嗣法小師慧然。

大慧普說云。時有因佛鑑是老呆和尚小師。

聯燈會要。歸宗常禪師章云。師因小師大愍辭師。問甚處去。云諸方學五味禪去。云云

釋氏要覽云。寄歸傳云。鐸曷攝。唐言小師。十夏[illegible]已前、西天曾稱二小師一毘奈耶云。難陀比丘呼十七衆比丘。爲小師。此是稚呼之也亦通沙門之謙稱也。昔高僧名僧導。爲沙彌時。數法師見而異之。問曰。君於佛法。且欲何爲。導對曰。願爲法師作都講。數語曰。君當爲萬人法主。豈可對揚小師乎。

●師孫

弟子之弟子。稱師孫。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條文。有師孫。又見嗣法師忌

●法眷

法中眷屬曰法眷。或同辨道者。總名法眷。如敕修淸規。亡僧入塔云。鄉曲法眷。同收骨是也。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條文。鄉人文有法眷。　又雖

方參請云、侍者詳詢來由、或鄉人、法眷、辨事分明。

忠曰、詳問住持人同鄉人否、住持人法眷否也。

●法兄

忠曰、受業於師、先於己者、謂之爲法兄。此文字又在佛經。

大集經云、寶女顧語長者、法兄如來出世、不可思議〔止此〕。已下文累稱法兄、蓋同是釋迦世尊之弟子、故稱也。

●度弟

日工集云、懸珠童子、即絶海度弟也。

又見區界門度弟號處。

●同門

忠曰、法之兄弟、言同門。或泛稱法眷、言同門。

敕修清規云、法眷尊長、同門兄弟。〔見于兄弟處〕

大光明藏關南道吾章云、同門有澤州藏漢和尚。

忠曰、藏漢、道吾、同嗣關南道常。

白虎通云、禮記曰、同門曰朋、同志曰友。

忠曰、天中記、同門曰朋、引公羊。按公羊傳朋友相衛註、有此語。非傳本文。用禮記可也。

●兄弟

忠曰、自少壯居叢林、諳熟清規者、曰山中兄弟。被反戲之人。

或作品廡者無據、又作之說曰、義滿公臨相國寺曰、無位者不得充供過、方以沙彌喝食補授五品而充之、故言品廡。此說全無根據、又不得字義。

敕修清規舊解云、藏主書兄弟人轉之。然昔世俗和尚侍者自書記轉于藏主時、無兄弟人、故書〔書記兄弟〕兄弟之也。又解名勝云、名勝者非常人之稱、如大方兄弟者。

敕修清規、嗣法師忌云、諷經罷、備湯果、如有法眷尊長同門兄弟。皆當請之。

叢林盛事云、宏智禪師、一宿過東浙抵天童及歸且過、雖不言名字、而兄弟已有識者曰、此乃長蘆長老也、主事即申使府、使書出帖差官至且過、請之、師堅不肯、乃被且過兄弟硬舁歸方丈。又云、柏堂雅禪師、兄弟多歸之。（見三藏充堂）

已上兄弟、有一類人也。

增壹阿含經云、佛臨般涅槃時、告阿難曰、自今已後、敕諸比丘、不得稱心相向、大者稱尊、小者稱賢、相親當如兄弟。

敕修清規告香云、新掛搭兄弟、欲求和尚告香普說。又謝掛搭云、出班稟衆云、新歸堂兄弟、來日粥罷詣方丈謝掛搭。解云、兄弟者、謂道和合、如兄如弟、故曰兄弟。

南泉語要云、兄弟近日禪師太多、覓個癡鈍人不可得。

雪峯存禪師錄云、兄弟我這裡三寸、能殺人能活人。

癡絕沖禪師錄、金山普說云、如今兄弟、志願不堅、力量不大。

虛堂愚和尚徑山錄云、兄弟家、纔有東去西去底、

已上呼大衆為兄弟。

大慧普說、侍者斷七普說云、可惜這兄弟方始於竹篦子話有個發明處。

此呼一個人為兄弟。

左傳襄三年云、寡君願與一二兄弟相見。林氏曰、列國之君、相謂兄弟、言晉國願與列國之君相見。

●門派

忠曰、宗派謂門者。

清拙澄禪師錄、示納侍者法語云、吾觀此方學者、不得其正者、以其局於門派。為學之士、唯守其家

傳之業，不能廣入作家爐鞴。

同行

忠曰：結友徧歷者，相謂爲同行。

楊岐會和尚錄云：一日三人新到，師問：三人同行必有一智。提起坐具云：參頭上座喚者箇作什麼。僧云：坐具。師云：眞箇那。僧云：是。師云：喚作什麼。僧云：坐具。師顧左右云：參頭却具眼。云云

正宗贊眞淨文禪師傳云：師遊方時，與二僧偕行，至谷隱，謁大頭處，問：三人同行必有一智，如何是一智。二僧無語。師立下肩應聲便喝。謁舉拳作相擠勢。師云：不勞再勘。謁拽杖趁出。

平交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若諸山平交，斟酌中禮可也。

忠曰：平交者，同位等輩也，謂道德位年，皆與我齊等也。

社中

忠曰：凡結衆講磨道學者，曰社中。

北礀簡和尚行狀云：社中皆名碩望，忘年與交。

石蹊道寶盧堂愚和尚虎丘十詠跋云：虎丘十詠，李呈社中，龍象幸笑覽。

鄕人

敕修清規議舉住持云：爲勤舊知事者，不可以鄕人法眷兩黨傳會。　又遊方參請掛搭規云：侍者詳詢來由，或鄕人，法眷，辨事，分明。云云

又敕修清規開山歷代祖忌云：或鄕人，或江湖，舉哭。　又尊宿遷化孝服云：勤舊辨事，鄕人法眷，諸山生絹服帛。　又亡僧大夜念誦云：江湖道舊，鄕人法眷，次第設祭。

或人解遷化章，鄕人曰：此有二解，一與遷化尊宿

同生緣鄉里人二僧宿取滅爲鄉里人亡僧韋

鄉人例解。

忠曰、以識舉住持、參請掛搭中、鄉人爲親之、初同生緣鄉里之僧是也。

雪竇顯禪師錄云、問僧近離甚處、僧云溫州、師云遊謙永嘉大師麼、僧云是鄉人、師云與佛隔海、僧云、酌然云云　又云、師在大龍爲知客、李殿院到山、茶話次、問師知客是長老鄉人、師云不敢、院云且在者裏、不得亂走、師云本爲行脚、院云行脚爲甚麼事、師云不亂走底、院微笑。（續燈大藏作天觀）

死心新禪師錄、小參云、便教世間情愛纏縛、得來七顛八倒、江南人護江南人、廣南人護廣南人、淮南人護淮南人、向北人護向北人、湖南人護湖南人、福建人護福建人、川僧護川僧、浙僧護浙僧、道我鄉人住院、我去輔佐他、一朝有個不周全、識作是非、到處說。（周全舊本作周眞）

● 鄉頭

忠曰、諸鄉人中、爲其首者、曰鄉頭。

雪巖欽禪師錄告香普說云、諸路鄉頭、力到侍者寮陳詞。

忠曰、諸路鄉頭者、蓋大衆十百、每路數人、其各數人中、擇老成有德者、以爲之首、名爲鄉頭。已每路有鄉頭、此爲諸路鄉頭也。

幻住清規、津送云、鄉頭出衆前燒香、鄉末舉經。

● 鄉長

鄉頭、亦曰鄉長。

敕修清規、亡僧云、鄉人舉呪、鄉長出燒香。

● 鄉末

鄉人之末位者。見于鄉頭

● 新到

忠曰。新到某寺掛搭，謂之新到僧。
敕修淸規遊方參請云，新到相看，住持當居中位，令其插香展禮。

●暫到

忠曰。暫時到某寺，當不久而去，故曰暫到僧。
敕修淸規聖節云，堂僧堂司給由，暫到客司給由。
又遊方參請云，參頭領衆白云，暫到相看。

●新戒

忠曰。沙彌新受戒，故稱新戒。
敕修淸規新戒參堂云，得度受沙彌戒已，覆住持於何日參堂五方 新戒參頭領衆入堂聖僧前列問訊。

●恩度

忠曰。如有新戒數人，其初得度者，爲參頭。
忠曰。蓋特恩賜度者，爲恩度。
張無盡東林善法堂記云，以剪恩度而爲上首。

●座主

忠曰。禪家凡講經教者，爲座主。
馬祖一禪師傳云，有講僧來問曰，未審禪宗傳持何法，師卻問座主傳持何法，主曰，忝講得經論二十餘本，師曰，真是師子兒否，主曰不敢，師作噓噓聲云云。
釋氏要覽曰，據書曰，有司稱之座主，今釋氏取學解優贍穎拔者，名座主，謂一座之主，古高僧呼講者爲高座，或是高座之主。

●大衆

忠曰。大衆者，謂多衆也。
書說曰，瑜家明衆者四人非一，僧成衆法，梵言僧伽耶，和合義，非四人則不成和合義，故瑜家謂三

人曰衆。衆字從三人。故（集清寺南山爲論 衆大智爲說衆）
國語周語曰。獸三爲羣。人三爲衆。女三爲粲。
善見毗婆沙律云。衆者如律文說。三人名衆。從此以上名爲僧。
淨名疏云。梵言僧伽。此翻爲衆。直一比丘不名爲衆。衆多共集名爲衆也。律明四人已上皆名爲衆。如衆樹共聚乃名爲林。
四分律云。衆者若四人若過四人。
十誦律云。佛語諸比丘。清淨同見四比丘。是名衆僧。若五比丘清淨同見十比丘二十比丘。清淨同見皆名衆僧。（節畧）
放光般若經曰。佛告須菩提。大衆者。謂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辟支佛。初發意菩薩。摩訶薩至阿惟越致地住者。是爲大衆之聚。
智度論云。大衆者。除佛。餘一切賢聖。

● 僧

僧伽耶之略言也。
僧史略云。若單曰僧。則四人以上方得稱之。今謂分稱爲僧。理亦無爽。如萬二千五百人爲羣。或單己一人亦稱羣也。僧亦同之。
行事鈔云。僧者以和爲義。　資持記。僧者通目七位。一二三人雖不秉衆法。亦得名僧。以僧假別成。從因彰號。和者有六。戒見利三名體和。身口意三名相和。
五分律云。僧者從四人已上。
毘尼母論云。比丘僧者。一二三人不成僧。四人成僧。五人僧。十人僧。二十人僧。

● 比丘

釋氏要覽云。梵語云比丘。秦言乞士。謂上於諸佛乞法。資益慧命。下於施主乞食。資益色身。　肇法師云。因果有三名。一名怖魔。即因出家時。魔宮震動。故至果上。名殺賊。（有云出家者具正信正因發 眞持心求佛果大菩提響底）

一（切衆生眞實大心 [illegible]）二因中名乞士、果上名應供。
三因中名破惡（名即破持惡戒）至果上名無生。涅槃經
云、能破煩惱、故名比丘。破我等想、修戒定慧、度三
有四流、安隱無畏道、故名比丘。大莊嚴經云、破
無明殼、故名比丘。瑜伽論云、比丘者、捨離家法、
趣非家等、具足別解脫律儀衆同分、是其自性、於
其形色、勤精進故、怖畏惡趣、自防守故、護無損故、
名比丘。毘婆沙論偈云、手足勿妄犯、節言順所
行、常樂守定意、是名眞比丘。雜阿含經偈云、所
謂比丘者、非但以乞食、受持在家法、是何名比丘、
於功德過惡、俱離修正行、其心無所畏、是則名比
丘。大威德陀羅尼有一長者、名選擇、投佛出家、
剃髮已、時有尊者婆難陀、喚言長者選擇、答曰、我
今出家、剃髮爲比丘、非長者也。時婆難陀語曰、不
但剃髮名爲比丘、乃以偈說云、若斷欲希望、復斷
諸漏盡、諸法無希望、不可說有法、隨順向涅槃、隨
順趣厭離、入僧到彼岸、此成爲比丘。有四種比丘、

一畢竟到道比丘、謂阿羅漢。二示道比丘、謂三果
學人。三受道比丘、謂初果向。四汙道比丘、謂凡夫
破戒者。（凡夫持戒比丘信[illegible]大乘道。下釋[illegible]聞好道比丘[illegible]回向[illegible]。瑜伽論云、汙道比丘、[illegible]破[illegible]不[illegible]凡夫[illegible]行不[illegible]。[illegible]有因果、如是正見[illegible]九十六種外道。所[illegible]但主於我、起正信。不生[illegible]自生大[illegible]見）
智度論云、比丘名乞士、淸淨活命故。復次比名
破、丘名煩惱、能破煩惱故、名比丘。復次出家人、名
比丘、譬如胡漢羌虜、各有名字。復次受戒時、自言、
我是某甲比丘、盡形受持戒故、名比丘。復次比名
怖、丘名能、怖魔王及魔人民、當出家剃頭著染衣
受戒、是時魔怖、何以故、怖魔王言、是人必得入涅
槃。如佛說、有人能剃頭著染衣、一心受戒、是人斷
漸斷結、離苦入涅槃。
維摩經註云、肇曰、比丘秦言、或名淨乞食、或名破
煩惱、或名淨持戒、或名能怖魔、天竺一名該此四
義、秦言無一名以譯之、故存義名焉。
忠曰、比丘誠不必局禪閣僧。

馬鳴遺教論云。此修多羅中。每說比丘者。示現遠離相故。復示摩訶衍方便道與二乘共故。又於四衆亦同出離行故。　住法記釋第二義云。欲明比丘之號不局聲聞。取其所修皆受斯目。方顯遺教普被群機。

●尼大師

忠曰。比丘尼稱大師。與徽號賜大師之稱別也。

正宗贊雪峰眞覺禪師傳云。師象骨巖接人。後欲往徑山建寺安衆。問大師借菴基。尼不肯。因與坐禪約曰。未滿七日出定者讓。尼至六日開眼。師遂奪其基建寺。

宗門統要續集云。都尉李文和公。臨終時。膈胃躁熱。因尼道堅就枕問云。都尉衆生見劫壞大火所燒時。切要照管主人公。尉云。大師與我煎一服藥來。尼無語。尉云。者師姑藥也不會煎。投枕而去。

忠曰。可作李和文。往々字倒非也。

大慧杲和尚普說。有尼慈明大師。請普說。

普燈錄。甘露仲宣禪師法嗣。平江府妙湛尼慧鑑大師文照。　又枯木成禪師法嗣。東京妙慧尼淨智大師慧光。　又石門易禪師法嗣。溫州府香山

尼[illegible]大師。

雲臥紀談云。東都妙慧尼寺住持淨智大師慧光。乃普燈所載者。

僧遊雜錄云。賦事中。王禹玉丞相奏。亡妻盧國夫人鄭氏。臨終遺言乞度爲女冠。特許披戴。賜名希眞。仍賜紫衣。號沖靜大師。

宋莊綽雞肋編云。京師僧諱和尚。稱曰大師。尼諱師姑。呼女和尚。

近有名執弊集者曰。按毘那耶律云。尼女十夏以上。其徒尊之爲大姉。二十夏以上。其徒尊之爲大師。　義兩記爾同此。

忠曰。此大姿說。惑後生者也。凡律藏有毘柰耶名者。一々點撿。絕無此語。

● 師姑

尼稱師姑。

傳燈錄五臺智通禪師章云。初在歸宗會下。時忽一夜巡堂叫云。我已大悟也。衆駭之。明日歸宗上堂集衆問。昨夜大悟底僧出來。師出云。智通。歸宗云。汝見什麼道理言大悟。試說似吾看。師對云。師姑天然是女人作。歸宗默而異之。

宗門統要云。鄭十三娘年十二歲。時隨師姑到大溈。纔禮拜起。溈便問。這箇師姑甚麼處住。姑云。南臺江邊住。溈便喝出。又問背後老婆甚處住。十三娘放身近前叉手立。溈再問。娘云。早箇呈似和尚了也。溈云去。

● 道人

尼稱道人。

雲臥紀談云。無際道人。乃張侍郎淵道之女。超宗道人。乃劉侍郎季高猶子之母。其於大慧老師之門。俱受記莂者。

普燈錄。死心新禪師法嗣云。空室道人智通者。龍圖范珣女也。珣會元作詢　又圓悟勤禪師法嗣。覺菴道人祖氏。建寧游察院之姪女也。

識實觀天集云。臨川吳教授說之母。徐氏諱道行。自號悟空道人。

● 檀那

南海寄歸傳云。梵云陀那鉢底。譯為施主。陀那是施。鉢底是主。而云檀越者。本非正譯。略去那字。取上陀音轉名為檀。更加越字。意道由行檀捨。自可越渡貧窮。妙釋雖然。終乖正本。舊云達嚫者。訛也。

● 檀越

寶持記云。檀越亦云檀那。並訛略也。義淨三藏云。具云陀那鉢底。此翻施主。

敎修淸規普說云、有檀越特請者、有住持爲衆開示者、則登法座。
首楞嚴經云、阿難心中初求最後檀越以爲齋主。
長水疏、檀越此云施者。
翻譯名義集云、稱檀越者、檀即施也。此人行施越貧窮海。　又見檀那處。
祖庭事苑云、檀那此云施者。越謂度越彼岸。
忠曰、或越爲漢語、或象越爲梵語、以余觀之兩字爲梵語者近是。
又唐時安秀請師對天子稱檀越見貧道處。

●功德主

檀施之人曰功德主。
虛堂愚和尙顯孝錄云、文拈香畢、爲恭祝爲願功德主侍讀尙書資除識築。

●居士

祖庭事苑云、凡具四德、乃稱居士。一不求仕宦、二寡欲蘊德、三居財大富、四守道自悟。又菩薩行經云、有居財之士、居家之士、居法之士、居朝居山之士、通名居士也。
法華文句輔注云、外國居財一億、爲下居士、乃至居財百億、名上居士。此士居宗、德業充備、故名居士。又居家大富多財之士、名居士也。
五分律云、瞻婆城長者子、名首樓那、大富有二十億錢、人號曰首樓那二十億。有三人居士、并二十億、爲四。瓶沙王聞言、汝各有幾財、得爲居士。第一人言、我錢有十三億。第二人言、我有十四億。第三人言、我有十四億。又有一無價摩尼珠。二十億言、我有二十億、復有五百摩尼珠、一摩尼寶珠。
首楞嚴經云、若諸衆生、愛談名言、淸淨自居、我於彼前、現居士身、而爲說法、令其成就。　長水疏、博聞强識、不求士宦、居財大富、秉志廉貞、故名居士。
又長水云、守道自怡、寡欲蘊德、故曰居士。

維摩經云、若在居士、居士中尊、斷其貪著。註什曰、外國白衣、多財富樂者、名爲居士。肇曰、積錢一億、入居士里、寶貨彌殖、故貪著彌深。

智者觀音義疏云、居士者、多積賄貨、居業豐盈、以此爲名也。

中阿含經云、生聞梵志問曰、瞿曇居士何欲何行、何立何依何訖耶。世尊答曰、居士者欲得財物、行於智慧、立以技術、依於作業、以作業竟爲訖。

禮記玉藻云、居士錦帶。鄭康成註、居士道藝處士也。孔穎達疏、居士錦帶者、用錦爲帶、尚文也。

懶辨錄云、今人以居士自號者甚多、考之六經、中惟禮記玉藻有曰居士錦帶、注謂道藝處士也。吳曾能改齋漫錄云、居士之號、起於商周之時。按韓非子。書曰、太公封於齊、東海上有居士、任矞華仕昆弟二人、立議曰、吾不臣天子、不友諸侯、耕而食之、掘而飲之、吾無求於人、無上之名、無君之祿、不仕而事力云。然則居士云者、處士之類是已。

張無盡護法論議歐陽脩排佛曰、及其致仕也、以六一居士而自稱、何也。以居士自稱、則知有佛矣。知有而排之、則是好名而欺心耳。豈謂端人正士乎。

又志磐佛祖統紀曰、居士者、西竺學佛道者之稱。永叔（歐陽）見祖印、排佛之心已消、故心會其旨、而能以居士自號。又以名其文集、信道之篤、於茲可見。

又竺仙續叢林公論云、歐陽子好排佛、而乃自稱居士。居士者、乃奉佛弟子在家之流、能通佛道者也。（已下引維摩經）

忠曰、儒亦有居士之稱、而所援數書以謂其稱但在佛氏、而歐陽取之以爲篤信佛之證、矣。欠深攷也。

大明錄廣辨居士、今不取之。

忠曰、居士之服、別一樣。　釋氏資鑑云、忠道公馮亮、歷探經典、尤邃華嚴、忽一日告所親曰、吾大期非遠、乃絕粒、澡浴更居士服、泊然而逝。

女居士

婦人亦稱居士。

物初賸語、重刊古尊宿語錄序云、覺心居士出眷女倫、秉烈丈夫志操。

天如則禪師錄、普說云、如徐氏了心居士、雖現女人身、洞行世間事、其不昧者、終自了然。

圓菴集、賢母沈氏傳云、母名善淸、字本然、族出蘇之崑山、湖川鄉沈氏、母年及笄、即絕葷食、衣不華飾、好淸潔自處、父母強之、於是歸邑之李氏龜成、為其配、既生伯善、遂與夫異室而居、淸修苦行、鄉隣多譽之、因稱為女居士。

明極俊禪師語要、有妙淸女居士、求坐禪決疑。

徐氏筆精云、范君和妻姚氏、自號青巖居士。

容齋隨筆云、趙明誠、挺之之子、妻李氏、能文、號易安居士。

覺山外紀曰、李清照、號易安居士、濟南李格非女、適趙明誠、明誠乃趙挺之之子也。

大姉

舊解云、大姉、老女稱。

碧巖錄云、七賢女遊屍陀林、遂指屍問云、屍在這裏、人在什麼處。大姉云、作麼作麼、一衆齊證無生法忍。

敬西七女經、無大姉字。

老郎

敕修清規、謝堂頭茶云、次直歳稱賀莊甲作頭、老郎人僕參拜。　又尊宿遷化、祭次、轎番、次有老郎。

舊解云、老郎者、力者之上首、所謂兄部也。

人力

力者也。

通鑑綱目宋文帝元嘉元年云、臺官棄力。集覽

力謂僕從也。

俗事考云、俗語人力見北史。

敕修清規知浴云、鐘因遣人力入浴。

續湖野錄云、玉泉皓禪師有示衆曰、一夜雨滂浡、打倒葡萄棚、知事頭首行者人力、拄底拄撐底撐、撐撐拄拄到天明、依舊可憐生。

● 人僕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條、衣有方丈人僕衣鉢

● 某甲

正字通云、某以代名。凡未知主名與不敢斥名者、皆以某代之。誰天王某甫、語某在斯是也。今書傳凡自稱不書名、亦曰某。

忠曰、某召事物辭、甲以十干分人也。可言某甲某乙丙等。文字出周禮注。

因學紀聞云、某甲出周禮喪內注。

周禮喪內注云、某月某日某甲。詔書出某物若干。給某官某事。

祖庭事苑云、某甲、某如甘在木上、指其實也。然猶未足以定其名。甲者第之首、亦猶某甲某乙也。

輟耕錄云、有鄉民某甲與某乙鬪毆云云。

舊說曰、凡書某甲者、字者可知雙字名。書某一字者、可知單字名。然不必如此。如臣僧某敕修規上堂說、豈單字名而可哉。必須雙字名。

忠曰、敕修清規遷化下、遺書云、令某胐趨。又請名德首座榜云、侍司某止此。此等豈復單字名。

● 名諱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住持問鄉里名諱及夏在何處。

品字箋云、生時曰名、沒則稱諱。檀弓、卒哭而諱、諱之不稱也。今問人名而曰尊諱者、失其義矣。

左傳桓六年云、公問名於申繻、對曰、名有五、有信、有義、有象、有假、有類。（申繻魯大夫）以名生為信、（若唐叔虞魯公子友）以德命為義、（若文王名昌武王名發）以類命為象、（若孔子首象尼丘）取於物為假、（若伯魚生人有饋之魚因名之曰鯉）取於父為類、（若子同生有與父同者）不以國、（國君之子不自以本國為名也）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隱疾、（[illegible]）不以畜牲、（畜牲六畜）不以器幣。

●釋氏

敕修清規肅衆云、悉稱釋氏、導俗同稱。

大般若經云、非沙門、非釋迦子。

高僧傳道安傳云、初魏晉沙門依師為姓、故姓各不同。安以為大師之本莫尊釋迦、乃以釋命氏。後獲增一阿含、果稱四河入海、無復河名、四姓為沙門、皆稱釋種。既懸與經符、遂為永式。

開元釋教錄云、秦晉已前出家者、多隨師姓、後彌天沙門道安云、凡剃髮染衣、紹釋迦種、即無殊姓。宜悉稱釋氏。時皆未然、洎譯出阿含經云、佛告比丘、四大河水入海、無復本名、同名為海。四姓之子、於佛出家、剃除鬚髮、著三法衣、無復本姓、但云沙門釋子。菩薩善戒經云、汝等比丘、雖類出家、捨本姓、同稱釋子。今稱沙門釋者、蓋天竺出家外道亦自稱沙門、今以釋字簡之、或單稱釋、亦可者、彼此是僧、即不用稱、蓋同釋家法兄弟故。

僧祇律云、佛言、譬如恒河、遙扶那、薩羅、摩醯、流入大海、皆失本名、合為一味、名為大海。汝等如是、各捨本姓、皆同一姓、沙門釋子。譬如剎利婆羅門鞞舍首陀羅、各各異姓、共入大海、皆名海商人。如是比丘、汝等各各異姓、異家、信家、非家、捨家、出家、皆同一姓、沙門釋子。

避暑録話云、晉宋間、佛學初行、其徒猶未有僧稱。通曰道人。其姓則皆從所授學。如支遁本姓關、學

于支讖爲支，帛道猷本姓馮，學于帛尸梨蜜爲帛是也。至道安始曰，佛氏釋迦，今爲佛子，宜從佛氏，乃請皆姓釋。世以釋專佛者，猶言楊墨申韓。今以爲稱者，自不知其爲姓也。

慧能大師。上唐高宗辭疾表云，韶州曹溪山釋迦慧能辭疾表。　慧能生自偏方，幼而慕道，叨爲忍大師囑付如來心印，傳西國衣鉢，授東土佛心。奉　天恩，遣中使覽，召能入內。慧能久居山林，年邁風疾。　陛下德包物外，道貫萬民，育養蒼生，仁慈黎庶，旨弘大教，欽崇釋門，恕慧能居山養疾，修持道業，上答　皇恩，下及諸王太子。謹奉表，釋迦慧能頓首頓首。

忠曰，釋迦慧能，卽釋慧能也。釋具言釋迦耳。

●法名

忠曰，凡名加祖字宗字者，祖之宗之之意也。祖宗者，尊崇之也。其所尊崇者，下某字是也。而今人不詳此義，漫加祖宗字，非也。今以弱齡踐之，餘慧語要。金華主警策云，華主名宗會，求師爲警策。余曰，古人旣說，金多亂人心，汝苦要宗他作麼，莫是以其爲世間至重之寶歟，莫是以其有堅剛不壞之德歟。　又宗鑑禪人警策云，汝旣名宗鑑，宜宗此鑑，便須二六時中，提起趙州狗子無佛性話，

東都事略張耆實傳云，自言慕唐李大亮之爲人，故字師亮。　此以大亮爲師之義。

傳燈錄丹霞天然禪師章云，初造江西馬祖曰，南嶽石頭是汝師也。遽抵南嶽，一日石頭告衆曰，來日剗佛殿前草。至來日，大衆諸童行各備鍬钁剗草。獨師以盆盛水，淨頭於和尙前，胡跪。石頭見而笑之，便與剃髮，又爲說戒法。師乃掩耳而出，便往江西，再謁馬師。未參禮，便入僧堂內，騎聖僧頸而坐。時大衆驚愕，遽報馬師。馬躬入堂，視之曰，我子天然。師卽下地禮拜曰，謝師賜法號。因名天然。

聯燈會要、道吾智禪師章云、師見南泉、泉問闍黎名甚麼。師云、宗智。泉云、智不到處、作麼生宗。師云、切忌道著。泉云、的然道著、卽頭角生。雪竇顯禪師擧云、問僧闍黎名什麼、僧云宗雅。師云、雅卽不問、作麼生是宗。僧無對。師云、且限三日。其僧頻來下語、師皆不諾。僧却問、某甲見處只恁麼、和尚作麼生。師云、爾何不問我。僧方擬問、被師連打數下。

●道號

忠曰、以號表所得之道也。卽是表德號。今時以字為道號、而道號之外、有表德號。

禮記郊特牲云、冠而字之、敬其名也。

大慧杲禪師答許壽源書云、左右具正信、立正志、此乃成佛作祖基本也。山野因以湛然名公道號。又答樓樞密書云、承需道號、政欲相塗糊、可稱快然居士。

明極俊禪師語要曰、疎方性了居士、遇門需字、以號其道。余擬遠空二字授之。又云、崇福胤公專主、問號於予。予曰、夫胤者繼也嗣也。受經所基、師嗣名、旣曰胤、宜以嗣宗二字號其道。

忠曰、語要所言道號字義自炳然。

虎關鍊和尚曰、余一在中華時、需道號於無準。準曰、汝鄉里名何。一曰駿河州久能。準云、不可別求。但久能爲號可也。

書畫書云、宋僧惠詢、道號月堂、俗陳氏。

古今印史云、道號之稱、雖起於宋世、然義各有取。或因性急、而以韋自勉。或因性緩、而以弦自厲。有感觀而號寓意、有隱江湖而號散人、紛然不同。然皆士流則有之。今也不然、而得爵之徒、往往而有。以號者衆也。恒患其相同、崇衒新奇、有名木者、號曰平林。有姓曾名偉者、號曰四竹。穿鑿亦甚矣。於義何居。且習以成俗、而稱謂之間、有不諳大義者、或責其友曰、我長於汝也、曷不以號稱而字我邪。

嗟夫孔子鯉也。子思孫也。曾稱仲尼。明道兄也。伊川弟也。曾稱伯淳。蓋字之者乃所以尊之也。何獨取於號乎。古者相呼名之質也。周人尙之以字文矣。末世夙以號稱彌文也哉。

別號

又言別稱。卽表德也。

釋氏通鑑。梁武帝普通四年紀云。制中外毋斥法師慧約名。別號智者。沙門別號自是而始。

楊升菴外集云。幼名冠字。長而伯仲。歿則稱謚。古之道也。未聞有所謂別號者。杜甫李白偶和互相稱名。張仲吉甫雅什。但聞稱字。近世士夫多稱別號。厥名與字。昔然不知。傳刻詩文。但云張子李子。或云某菴某齋。當時尙不諳其誰何。後此安能辨其甲乙。愼所著詩篇。多舉交遊之字。或書其名于下。庶乎觀者傳言與事諧。情景相對。不知者或以爲輕之異哉。又近日民風澆猾。白衣市井亦輒稱號。永昌有鍛工。戴東坡巾。屠宰號一峯子。一善謔者見二人並行。遙謂之曰。吾讀書甚久。閱人固多。不知蘇學士善鍛鐵。羅狀元能省牲。信多能哉。相傳以爲笑。

丹鉛總錄云。戰國策。秦惠王時。有寒泉子。注云。秦處士之號。史記索隱云。甘茂居渭南陰鄉之樗里。故號曰樗里子。又范蠡去越。自稱鴟夷子。此固後人別號之所昉乎。

表德號

忠曰。禪門昔但有名而已。臨濟之義玄。德山之宣鑒之類也。後世便有道號。謂字也。後又道號外有表德號。其實道號卽表德耳。

華嚴經清涼疏云。召體曰名。表德爲號。名號別通。一切諸佛通具十號。名釋迦等則不同故。　鈔亦有釋云。表德爲字。譽傾人天曰號。

忠曰。號通者。禪林稱和尙禪師等也。

叢林盛事云。菴堂道號前輩例無。但以所居處呼之。如南嶽靑原百丈黃檗是也。菴堂者始自寶覺心禪師謝事黃龍退居晦堂。人因以稱之。自後靈源死心草堂皆其高弟。故遞相法之。眞淨與晦堂同出黃龍之門。故亦以雲菴號之。覺範乃雲菴之子。故以寂音甘露滅自標。大抵道號有因名而召之者。有以生緣出處而號之者。有因做工夫有所契而立之者。有因所住道行而揚之者。前後皆有所據。豈有云乎哉。今之兄弟纔入衆來。未曾夢見向上一著子。早已各立道號。殊不原其本。故瞎堂遠禪師因結制次。問知事云。今夏僧衆多少。知事曰。五百來柄。遠曰。又逢五百所菴也。蓋禪和菴纔得柄扇子便寫箇菴名定也。聞者罔不大笑。余以母氏夢梵僧頂一月而投之懷中。旣覺遂育。因以古月自號。以安穩眠呼之。蓋彷彿覺範甘露滅也。二號皆維摩寶積所出。故橘洲曇公爲余作古月說云。萬古長空。一朝風月。慚愧古人模寫得破也。融禪未生之夕。其母夢得月。是爲生子之祥。愧今人不去卻模子也。融禪不負其母。蒙不忘古人。古月名菴不爲忝矣。

忠曰。禪祖表德。大珠可爲始。按傳燈。師名慧海。姓朱氏。謁馬祖。祖因覽其所撰頓悟入道要門論。告衆云。越州有大珠。圓明光透自在。無遮障處也。衆中有知師姓朱者。迭相推識。結契來越上尋訪依附。時號大珠和尚者。因馬祖示出也。

西京雜記云。禮曰。字以表德。

顏氏家訓云。名以體正。字以表德。

老學菴筆記云。字所以表其人之德。故儒者謂夫子曰仲尼。非慢也。先左丞每言及荊公。只曰介甫。蘇季明書張橫渠事。亦只曰子厚。

暇新錄。論印章制度云。漢張安字幼君。有印曰張幼君。唐呂溫字化光。有印曰呂化光。此亦三字表德式。（詳二器物門印處）

事林廣記云。仲尼者孔子字也。字是表德也。

已上以字爲表德。

祝允明猥談云、道號別稱、古人間自寓懷、非爲敬名設也。今人不敢名、亦不敢字。必以號稱、雖輩行貴位、不以爲銜、爲重而更重。所謂號、大可笑事也。士大夫名實副者固多。餘雖農夫、不然自閭市村廛賈人猥夫、不識丁者、未嘗無號。兼之庸鄙狂怪。松蘭泉石、一坐百犯。又兄山則弟必水、伯松則仲叔必竹梅、父此物則子孫引此物於不已。愚哉愚哉。予每狗人爲記號、多假記以規諷、猶用自愧近。聞婦人亦有之、向見人稱冰壺老拙、乃嫠媼也。又傳江西一令訊盜、盜忽對曰、守愚不敢。令不解。問左右。一胥云、守愚者其號也。乃知今日賊亦有別號矣。此等風俗、不知何時可變。

南堂欲禪師錄云、承天穀首座號木菴。松月叟更曰蘭中、求正於余。余曰、蘭中其字也。木菴其號也。

北礀文集云、妙喜稱覺範曰甘露滅。何以字稱。

宋濂護法錄、靈隱稧隱塔銘序云、其諱元聯、其字天錫、別號爲稧隱。

江湖紀聞後集云、人面嘲呼之曰、黎觀主。黎不應。又連呼其舊名及道號表字、俗時排行。黎終不應。乃不復呼。

已上字外別立表德。

周書謚法解云、謚者行之迹也。號者功之表也。車服者位之章也。

白虎通曰、帝王者何。號也。號者功之表也。所以表功名德、號令臣下者也。

●雅號

忠曰、有雅而呼者、有諡而名者、有號而稱者。

羅湖野錄云、湖州西余淨端禪師、字表明。觀弄獅子、頓契心法。齊岳禪師、住杭之龍華。端往參。應機縱摺契、不覺奮迅翻身、作狻猊狀。岳因可之。自是叢林雅號爲端獅子。

祖庭事苑云、白頭因、因事立號。叢林素有之。因以

少年頭白。故得是名。如讓頭副赤頭璨。鐵眼通安鐵胡覺鐵觜劉鐵磨。滑入路。米七師。忽雷澄。臨天太。宰多口。不語通。為令初。明半面。一宿覺。折床會。岑大蟲。獨眼龍。燈師叔。周金剛。饒浙客。陳蒲鞋。表布衲。備頭陀。大禪佛。王老師。瀏陽叟。曾禪林之白眉。聞其名者。莫不慕其所以為道也。

●諡號

僧史略云。僧循其行。故有迹焉。善行則諡以嘉名。惡行則人皆不齒。自漢魏晉宋。無聞斯禮。後魏賞高僧法果。生署之以官。死幸之而臨。乃追贈胡靈公。此僧諡之始也。（果為沙門統。封二公。贈趙胡靈公也）後周隋世唐初。皆不行。至天后朝。有北宗神秀。居荊州。神龍二年。薨。賜諡大通禪師矣。

白虎通云。諡者何也。諡之為言引也。引烈行之跡也。所以進勸成德。使上務節也。故禮特牲曰。古者生無爵。死無諡。此言生有爵。死當有諡也。死乃諡之。何。言人行終始。不能若一。故據其終始。從可知也。

晉書劉毅傳云。王宮上疏曰。臣謹按。諡者行之迹。而號者功之表。今毅功德並立。而有號無諡。於義不體。

經國大典註解云。諡誄其平生行迹。以易名也。

竺仙仙禪師淨智錄云。帝詔徑山欽禪師至。賜國一禪師。此號有道德。或於君王。召賜如此。而本無道德。而求討一箇虛號。不知何用。從來六祖。也不討。不知何人。也。贈他。為大鑒禪師。達磨也。有人贈他。曰圓覺大師。如今才過經回向時。便口裏念我道也。不消得諡。達磨六祖。心裏也不以為榮也。沒甚麼。懷其者般說話若如今人。本師已死。有師號者。必定怪殺我。其師未死。無號者。未定。我死後。必定小師也者般弄我。必在陰空裏打。真言不道。又有好笑底事。僧道是甚麼事。釋迦老子。卻沒人諡他。不知如何。畢竟無

禰耶。

佛祖統紀善月法師傳云，善月字光遠。將入寂。顧左右曰，人患無實德。爲後世稱。若但崇虛譽。我則不暇。千載之下。稱吾爲柏庭叟。則吾枯骨爲無愧幸。勿爲請諡。以汙我素業。言已累足而化。

● 徽號

諡號又言徽號。本旌旗之名。借用

陳后山詩集追尊皇太后挽詞云，典冊尊徽號。欽慈煥德名。　註，徽號字。見諡記。後人借用。

康熙字典曰，徽爾雅釋詁善也。疏，徽者美善也。書，舜典愼徽五典。又與幑通。幟也。孟大傳。聖人南面而治天下。必改正朔。殊徽號。註，徽號旌旗之屬也。

● 安名

爲新戒者。初命法名也。

增壹阿含經云，世尊告阿難曰，自今後。不得稱父母所作字。　又云，諸比丘欲立字者。當依三尊。此是我之教戒。

聯燈會要，丹霞然禪師章云，師再謁馬祖。未參禮。便入僧堂內。騎聖僧項而坐。馬大師入堂見。卽笑云，我子天然。師跳下作禮云，謝師安名。因名天然。（評法名處）

廣燈錄，黃檗斷際禪師章云，裴相一日。托一尊佛於師前。胡跪云，請師安名。召云，裴休。休應諾。師云，與汝安名竟。相公便禮拜。

● 具位

具載位名。言具位也。

敕修淸規，迎待尊宿，請湯狀，尾云，年月日具位狀。文選任彦升，撰宣德皇后令云，宣德皇后敬問具位。　註，濟曰，具位，謂在位百官也。

●人氏

敕修清規，大掛搭歸堂榜式云，掛搭一僧某甲上寮，某州人氏某戒。

干寶搜神記云，漢時有杜蘭香者，自稱南康人氏。

覺山堂外紀云，唐權龍襄夏日侍皇太子宴獻詩云，嚴霜白皓皓，明月赤團團。或曰，豈是夏景。答曰，趁韻而已。太子援筆題之曰，龍襄才子，秦州人氏。明月晝耀，嚴霜夏起，如此詩章，趁韻而已。

忠曰，人氏，又作人事。蓋事與氏音通，假借而已。人事義多，詳雜則門。作氏為正。

傳燈錄虎谿庵主章云，有僧問，和尚何處人事。師云，隴西人。

法華擧和尚錄云，天使牛太保入寺，師云，天使甚處人事。使云，東京城裏人。

大慧武庫云，湛堂準和尚初參真淨，淨云，甚處人事。準云，興元府。　又云，真淨和尚小參云，人人有箇生緣。那箇是上座生緣，便道某是某州人事。是何言歟。

普燈錄佛海遠禪師章云，老僧本貫眉州眉山縣人事。

西巖瞭和尚東林錄，拈睦州僧果話云，陳尊宿將謂是睦州生緣，元來却是晉州人事。　又法語云，西巖老漢是蓬州人事了也。

●上肩　下肩

忠曰，在己位上人，言上肩。在下人，言下肩。

日用軌範云，看上下肩，以面相朝，揖食。

又左肩謂上肩，義詳見身肢門。

●肩上　肩下

己位上下也。同上肩下肩。

敕修清規，兩序交代茶云，西序請茶，則知事分手

坐於闕列頭首中、請肩下一人充侍、如尊上人離。坐位相妨。

一行人

忠曰、一列之人也。

康熙字典云、行、集韻、寒岡切、音杭、類當列也。左傳隱十一年、鄭伯使卒出豭、行出犬雞。注、百人爲卒、二十五人爲行。行亦卒之行列。

敕修清規請新住持發專使云、山門管待專使一行人從、定起程日、請茶湯。又尊宿遷化入塔云、主喪同喪司一行人、遍家致謝。

禪林代醉編云、維志王文恪留守西京、日長水縣申請買木錢數百千。王視其狀、亟呼吏作檄下縣、令速買木、一行人械送府云云。

合干人

忠曰、凡合會于預一種事務人、曰合干人。

正字通云、唐貞年公主傳、無干時事、註、干預也。

敕修清規請喪司職事云、喪司合干人幾、排單揭示。又唱衣云、喪司合干人、責在公心主行。

第七類 職位門

藴堂日工藤云、古人以名位爲障者、何也。謂借位明功也。今時禪宗弟子名位、夫名位皆職也。百丈兩序之設、爲安衆也。安衆之本、在乎行道然。今人取以爲私、佛侔乎官家、求名及位、自生至死、此念不斷、可痛復可笑。莊周曰、道隱小成。余亦曰、釋隱名位矣。

水滸傳云、大相國寺知客、道智深、僧門中職事人員、各有頭項。且如小僧做個知客、只理會管待往來客官僧衆。至如維那侍者書記首座、這都是清職、不容易得做。都寺監寺提點院主、這個都是掌管常住財物。你纔到的方丈、怎

便得上等職事。這有那管藏的、喚做藏主。管殿的、喚做殿主。管閣的、喚做閣主。管化緣的、喚做化主。管浴堂的、喚做浴主。這箇都是主事人員中等職事。這有那管塔的塔頭、管飯的飯頭、管茶的茶頭、管東厮的淨頭、與這管菜園的菜頭。這箇都是頭事人員末等職事。假如師兄、你管了一年菜園、好便陞你做箇塔頭。又管了一年、好陞你做箇浴主。又一年、好、纔做監寺。智深道、既然如此、也有出身時。洒家明日便去。

●僧錄

僧錄者、僧官也。錄僧之事。

釋氏資鑑云、唐史、唐憲宗元和二年丁亥二月、制法師端甫、掌內殿法事儀注、錄左右街僧事。僧錄自端甫而始也。

忠曰、高僧傳僧䂮傳云、姚興曰、凡夫學僧、未階苦忍、安得無過。過而將極、過遂多矣。宜立僧主、以清大望。因下書曰、大法東遷、於今爲盛。僧尼已多、應須綱領。宜授遠規、以濟頹緒。僧䂮法師、學優早年、德芳暮齒、可爲國內僧主。僧遷法師、禪慧兼修、即爲悅衆。法欽慧斌、共掌僧錄。給車輿吏力。止 䂮職雖異、正副僧錄名、既在端甫已前也。

僧史畧云、唐文宗開成中、始立左右街僧錄。尋其人、卽端甫法師也。俗姓趙、德宗召入禁中、與儒道論議、賜紫方袍、令侍太子於東朝。順宗重之、若兄弟、相與卧起、恩禮特深。憲宗數幸其院、待之若賓友。掌內殿法儀、錄左街僧事、標表淨衆一十年。前元和中也。由此觀之、僧錄之起、自端甫也。甫公文宗開成中卒。　又云、僞秦始立僧正、則以法欽慧斌二人掌僧錄也。有唐變號正、乃結諸錄則用矣。蓋禮樂自天子出也。時既所商、物無我競、仕使魏統、如草。美正若林、皆歸唐錄、匡字中矣。

日本僧錄　第一百主後圓融帝康曆二年庚申

正月、森屋妙葩賜國師號、任僧錄司、此爲始也。自義滿公義持公時、住鹿苑院者、任僧錄司、以蔭涼軒爲其副矣、掌五山十刹出世擧薦武家賜公帖。

●副僧錄

僧史略云、至唐元和長慶間、始立僧錄、錄左右街僧、亦無貳職矣、有三教首座、昭宗乾寧中、改首座爲副僧錄、得覺暉焉、副錄自暉公始也。

忠曰、日本古以蔭涼軒副於僧錄、而今廢之。

●住持

敕修清規住持章云、佛教入中國四百年而達磨至、又入傳而至百丈、唯以道相授受、或巖居穴處、或寄律寺、未有住持之名、百丈以禪宗浸盛、上而君相王公、下而儒老百氏、皆嚮風問道、有徒實蕃、非崇其位、則師法不嚴、始奉其師、爲住持、而尊之曰長老、如天竺之稱舍利弗須菩提、以齒德俱尊也。

禪苑清規尊宿住持云、代佛揚化、表異知事、故云傳法、各處一方、續佛慧命、斯曰住持、初轉法輪、命爲出世、師承有據、乃號傳燈、得善現尊者長老之名、居金粟如來方丈之地、私稱洒掃、貴徒摩待、豈揚、官請拔俗、蓋爲祝延聖壽、故宜運大心、演大法、蘊大德、興大行、廓大慈悲、作大佛事、成大利、權衡在手、縱奪臨時、規矩準繩、故難擬議、然其大體、令行禁止、必在威嚴、形直影端、其如尊重、量才補職、略爲指蹤、拱手仰成、愼無徹時、整肅叢林規矩、撫循龍象高僧、朝晡不倦指南、便是人天眼目。

備用清規住持云、佛祖傳持、延洪慧命、執爲三界開鑿人天、明向上事、轉大法輪、居金粟如來方丈之位、得善現尊者長老之名、入室陞堂、告香普說、世出世間、法如法說、行說俱到、名實相當、擧古明今、師承有據、或單提直截、對接上根、或設化隨機、誘勸中下、成就勝緣、權衡縱奪、致若行道說法之

與勾稽錢穀修書豈俟隨宜供衆修造甎瓦世間俗事若今亦號難齊苟能兼濟斯謂全才不及此者偶力運謀修造養心供衆安僧剏廢任實庶毋斯役斯謂三等住持且非細事捉修斯職責在事職臨衆閑居無宜慢易叢林之設老病爲先照拂矜憐尤須介念方來高士加禮送迎專身以先無事不辨如密菴披衣夜坐代先師持戒覓揀叢聲地藏指石說心與弟子投機得大智慧此皆千古興利佛法重任也

明教嵩禪師廣原教云教謂住持者何謂也住持也者謂籍人持其法使之永住而不泯也夫戒定慧者持法之具也僧園物務者持法之資也法也者大聖人之道也資與具待其人而後舉善其具而不善其資不可也善其資而不善其具不可也皆善可以持而住之也昔靈山住持以大迦葉統之竹林住持以身子尸之故聖人之教盛聖人之法長存聖人既隱其世數相去茫然久乎吾人僥倖乃以住持名之勢之利之天下相習沓焉紛然幾乎成風成俗也聖人不復出孰爲之正外衞者不親不擇欲吾聖人之風不衰吾聖人之法益昌不可得也嗟夫吾何望也

禪林寶訓云密菴曰住持有三莫事繁莫慊無事莫論是非莫辨住持人達此三事則不被外物所惑矣

僧寶傳黃龍寶覺心禪師傳云謝景溫師宜守潭州虛大溈以致公三辭不往又囑江西轉運判官彭汝礪器資請所以不赴長沙之意公曰願見謝公不願領大溈也馬祖百丈已前無住持事道人相尋於空閑寂寞之濱而已其後雖有住持王臣尊禮爲天人師今則不然掛名官府如有戶籍之民直遣伍伯追呼之耳此豈可復爲也師直聞之不敢以院事屈願一見之公至長沙

清拙澄禪師壺因緣云古德住持有三種一說法二安衆三修造舍此之外不爲住持昔汾陽感石

門排闥。嘗以佛法大事崩退小節之言而起。大覺為九峯一疏而來。晦堂願見謝公。不往大潙。應菴云。衲僧家著草鞋住院。何異如蚖蛇戴寫此皆中古傳道名師。可為後世法。

羅湖野錄云。五祖演和尚付法衣佛鑑曰。大凡應世。略為子陳其四端。應世俗常談。在力行何如耳。一福不可受盡。福盡則必致禍殃。二勢不可使盡。勢盡則定遭欺侮。三語言不可說盡。說盡則機不密。四規矩不可行盡。行盡則衆難住。

大慧杲和尚與鼓山逵長老書云。潙山謂仰山曰。建法幢立宗旨於一方。五種緣備始得成就。五種緣謂外護緣。檀越緣。衲子緣。土地緣。道緣。

山菴雜錄云。大凡住持人。須要錯認僕隸亦宜時時以善訓之。雖不為惡而無累焉。千巖住嘉貴天寧。僕隸盜街坊人狗。烹而食之。千巖得其狗名。荊石住姑蘇承天。親舟過檀家。歸經墅落僕隸盜居民羊。烹而食之。荊石得其羊名。夫盜狗盜羊。於二人何與。而當其惡名者。蓋尋常失於鉗轄嚴訓而致然也。後之人。亦當以彼二人為戒。 又云。夫住持者。盖住一切智慧所住境。護持諸佛正法之輪。所謂佛子住持。而百丈立斯名。豈偶然哉。近代為住持。而名焉利焉者。不知其所係之重。間有好變俗子。從事飲啖。吁可惜哉。云云

●名德西堂

敕修清規上堂云。或有諸山住持名德西堂。座右設位。 又告香云。名德西堂首座。並免告香。 又念誦云。住持入堂。前堂首座入。次名德西堂揖入。 又受請人陞座云。名德西堂前諸書僧板頭立。堂首座方率行焉。

名德義見名德首座處。

●五侍者

侍香、侍狀、侍客、侍藥、侍衣、此之謂五侍者。

敕修清規云、侍者之職、最爲近密、觀道德於前後、聽教誨於朝夕、親炙叅扣、期於道底于大成、而禮節常宜恭謹、慶喜之侍瞿曇、香林之侍雲門、佛祖眞寄、其可忽諸。

空華集贈侍客俊上人叙云、原夫侍客之職、非古也、古之親炙師長者、總曰侍者而已、百丈師祖創立叢林、以專後世住持者事、實於是分其職爲五、侍客其一也、凡住持者、迎官客、接尊宿之職系焉、故侍司五局之中、獨以侍客爲美、而古之爲人師長而得其侍者、機緣契合、咸有所待焉、嗣潭以野鴨、而待[illegible]業、臨濟以鯉魚、而待洛浦、雲門待香林於紙衣、鳥窠待會通於布毛、乃至鹽官犀牛、趙州大王、南陽呼喚、西睦商量、白雲佛果燈籠、頌小艶、是其様子也、而其所待異、而至於克成大器、則同矣。

釋氏要覽云、侍者即長老左右也、經云、恭已順命、給侍之者、菩薩從兜率下生經云、侍者具八法、一信根堅固、二其心覺進、三身無病、四精進、五具念心、六心不憍慢、七能成定意、八具足聞智。

空華集題侍者寮偈叙云、南陽侍司之職、邇來疑歸寮者、惟燒香一人而已、其他書狀以下、寮皆借人居之、由是爲侍司者、不復親近住持、視如路人、豈容聽教誨於朝夕者哉、及余住山、俾四員侍者、咸歸寮、明年夏有侍香者、曰廣、侍狀者曰瑩、侍客者曰寿、侍藥者曰瑋、是四人者、各長牌額、請予屬題寮扁、曰拜木、取諸佛日、故事也、曰內史、取諸主文翰也、曰思忠、取三平接韓侍郎也、曰小玉、取圓悟小艶詩句也、侍者字、亦出國語、魯語云、展禽侍者曰、若有殃焉在。

●六侍者

覺浪傳正規云、方丈有六侍者、一巾瓶、二聽客、三

書簡。四衣鉢。五茶飯。六幹辨。是皆室中親炙。必須爲法忘軀。英奇嚴密之子。以任此職。庶不孤此法乳也。

立班小頭首

忠曰。侍者。云小頭首。蓋對西序頭首言小耳。校定清規云。侍者謂之立班小頭首。在方丈。所以多不與位者。猶父子一家也。若外客到方丈。爲主人煎點。侍者亦同坐。但侯主人坐定。侍者於住持前問訊。方可就坐。在住持前。雖爲位卑。然亦歷寺中諸小頭首。

寄庵清規維那云。院中小頭首。如堂頭侍者。書狀侍者。延壽堂主。爐頭。衆寮寮主。首座。關主。殿主。並維那所請。

空華集賀侍者頌序云。古之欲弘吾宗於天下後世者。先整叢林。欲整叢林者。先正住持之名。欲正住持名者。先選頭首之材。欲選頭首材者。先選侍者之職。謂之立班小頭首。蓋以此也。而其職欲久。久則朝親暮炙。涵濡陶冶厥材底于大成。是以慶喜侍佛者二十年。香林侍韶陽者十八載。老慈明之侍汾陽。行雲堂之侍佛鑑。皆十餘載。親近益久而所學益進。而後克篤乃緒。聯乃芳。宗風豎于百世。其職如斯。可不選哉。

忠曰。立班者何。明也。蓋擇於衣鉢侍者之不立班而聯位。四侍者爲立班小頭首乎。

山門三大侍者

舊說曰。燒香侍者。書狀侍者。請客侍者。稱山門三大侍者。

燒香侍者

數條清規侍者云。凡住持上堂小參。普說開室念誦放參。節臘特爲通覆相看。掛搭燒香行禮。記錄法語。燒香侍者職之。

書狀侍者

敕修淸規侍者云、凡住持往復書問製作文字、先具草呈知、關書記、山門一應文翰、書狀侍者職之。別源曾和尙東歸集贊雄長書狀侍者頌云、雲門一字換爲霹紙裏抄來不得全萬樹[illegible]杉[illegible][illegible]、未知侍者若爲顏。

內記

書狀侍者又曰內記。敕修淸規書記云、猶存書狀列於侍者、使司方丈私下書問、曰內記云。虛堂愚和尙錄示內記寫侍者頌云、當年濟北鄰黃檗、宗火之機屈未伸、今日子孫開活眼、老宿元是讀書人。淸拙澄禪師錄送的侍者行軸跋云、予內記進人的辭入京覲師。

內史

侍狀又名內史。空華集縣文印後敘云、凡人之羣居也、非一人職其事、代其勞、則衆人必煩、煩則其業必荒矣。故吾祖百丈氏、創禪剎安衆、設東西兩序、曰頭首、曰知事。猶朝廷設文武官、其才宜文者和之、宜武者將之。而又統其衆者、曰住持。住持之職、尤爲難矣。事日百端、應接弗暇、則於是設侍司、以代其勞焉。猶朝廷近侍之職也。而厥頭首侍司之主文者、曰書記。亦云外史、曰書狀、亦云內史。皆以禪文兼備者充之。故厥職每乏其人矣。苟非禪文兼全之才、則闕焉乎。難矣哉。才之兼全也、或禪全者文缺、或文長者禪短。然則今之世、欲得其禪文兼全者、俾居是職、不亦難矣乎。

請客侍者

侍客。掌住持之內客。若外客則知客主之。又見五侍者雜

敕修清規侍者云。凡住持應接賓客。當侍香。宿節臘。侍爲具狀行禮。請客侍者職之。

湯藥侍者

舊解曰。湯藥者。湯果藥石也。見飲啖門湯果。

敕修清規云。湯藥侍者。缺立朝暮供奉方丈湯藥。左右應接。佐助衣鉢侍者。撫恤近事行僕。或暫缺侍者。客至通覆。燒香或缺人。回向者宜攝行。須擇年壯謹愿者充之。

空華集賀侍藥籌仲集叙云。詳夫法身無相。豈患風寒之侵陵。色體有形。須資湯藥以調養。故吾祖百丈氏爲老病者。創禪林以安其居。爲住持者。置湯藥而奉其養。則侍藥之職。其來也尚矣。

佛國高峯和尚行狀云。元菴自大宋至。相錫平嗣師。最明寺殿請住相之建長。一日入室。舉大力量人爲甚麼擡腳不起之話。使衆下語。師出衆擬一足曰。脚跟下著。菴便稱賞。命侍湯藥。凡日域叢林少年輩以侍藥爲榮。蓋自師始。

衣鉢侍者

衣鉢侍者。掌住持儭帛。

忠曰。住持資具儭帛之有處。謂之衣鉢閣。其蓄貲財。非僧人本志。故諱言之。稱衣鉢矣。而此侍者掌此。

敕修清規曰。衣鉢侍者。或缺不立先輩多以叢林老成之士爲之。蓋能納忠救過。薦致人才。內外庶事。過從圓融。庶幾上下雍肅。如密菴有如侍者。而得妙源世其家。東叟得昇首座。而家法益嚴。今諸方往往任後生晚輩。甚至數[illegible]慢事。可不慎歟。

不釐務侍者

釐理也。一山曰。不治事也。

忠曰。住侍者寮。不理侍者職。曰不釐務侍者。

大慧年譜云。師三十七歲。四月。詔天寧。圜悟令居擇木堂。作不釐務侍者。每日同士大夫入室。

物初賸語。西巖禪師行狀云。師名了惠。時主雪竇席者。佛鑑無準範也。師造廊下。自陳來歷。範呵曰。熟歇去。已而令充不釐務侍者。語之曰。總不透處只在鼻尖頭。道不著時。不離口脣皮上。

枯崖漫錄云。鐵鞭韶禪師見密菴。六年。爲不釐務侍者。

虛堂愚和尚行狀云。運菴師罷坐道場。攜師過雪上羅塾。爲不釐務侍者。

忠曰。不釐務。謂本在外者。

宋史禮志云。元豐八年。二月。詔諸三省御史臺寺監長貳。開封府推判官。六參職事官赤縣丞以上。寄祿升朝官在京釐務者。望參。不釐務者。

[illegible]

春明退朝錄云。本朝視朝之制。文德殿曰外朝。凡不釐務。朝臣日趨。是謂常朝。（詳三參或五參上堂門）

事物紀原。知縣云。宋朝會要曰。建隆四年六月。詔河朔右地。魏爲大名。分治劇邑。當用能吏。思愼釐於縣務。

● 入院侍者

南宅欲禪師行道記云。皇慶初。佛性被上賞。復居開元。因來推師。爲入院侍者。

● 秉拂侍者

舊說曰。書信侍者任之。而無其班位。故立方丈侍者下位。

敕修清規四節秉拂云。秉拂侍者。同方丈侍者。出座下問訊。

● 四寮

有數說。詳殿堂門四寮。（[illegible]）

● 兩班

忠曰、朝廷制有文武兩班。禪林擬之、故有東西兩班也。

敕修清規兩序章云、兩序之設、爲衆辦事。而因以提綱唱道、輔翼宗猷。至若司帑庾、度廡務、世出世法、無不閑習。然後推位揚歷、庶衆叙物則、全體備用。所謂成己而成人者也。古猶東西易位、而交職之、不以班資崇卑爲嫌。今岐而二之、非也。甚而黨同强弱、異勢至不相容者有矣。惟主者申飭調以戒之、欲其無爭、必慎擇所任、使各當其職、人無間言可也。

明曆、使兩序再住、總長集謝、新兩班上堂云、百丈已前、無住持事也。無兩序之稱、亦無進退之說。百丈已後、古風漸散、法出奸生、選賢擇能、量才補職。以宗眼明、戒行潔者、爲住持、謂之長老。以衆請多、叢林繁者、歸西序、爲之頭首。以廉於己、世法通者、歸東序、謂之知事。匡持法社、左輔右弼、可謂至矣盡矣。無以加矣。迨到末梢、無賢可選、無能可擇、不陳其力而就其列者、往往有之。以故叢林凋弊、佛法陵遲、深可傷歎。

明通紀集略憲宗紀云、上御奉天門視朝、侍衛忽叢擾、兩班亦喧鬨。

● 東序 西序

東序者知事、西序者頭首。此謂兩班也。猶如朝廷有文武兩階也。

爾雅云、東西牆謂之序。注、所以序別內外。疏、此謂室前堂上東廂西廂之牆也。所以次序分別內外親疏、故謂之序也。尚書顧命云、西序東嚮敷重底席。東序西嚮敷重豐席。及儀經每云東序西序者、皆謂此也。

忠曰、文武官兩班、東之序墻、西之序墻、故云東序西序。

品字箋云、序、說文、東西牆也。徐曰、序之言序也。所以序別內外也。增韻、序、堂前之兩廡也。內則註、引

崔氏云、宮室之制、中央為正室、正室左右有房、房外有序、序外有夾室、然則序也者、其正室前夾室後、東西兩墻下之廊廡歟。

唐書儀衛志云、文班自東門而入、武班自西門而入。

敕修清規兩班圖云、

都寺	監寺	副寺	維那	副寺	典座	直歲
首座	首座	書記	藏主	藏主	知客	知浴	知殿

●頭首

西序此謂頭首。明極曰、以叢林勝者歸西序、謂之頭首。[illegible]

敕修清規兩序章列西序頭首云、前堂首座、後堂首座、書記、知藏、知客、知浴、知殿、鑑寺侍者、書狀侍者、請客侍者、衣鉢侍者、湯藥侍者、聖僧侍者是也。

忠曰、茶禮請全班止知客。

敕修清規方丈特為新掛搭茶云、次日首座鳴[illegible]堂板、全班行禮。又云、頭首當列名止於知客。

蓋解頭首全班、自首座列知客也。忠曰、前堂後堂書記、知藏、知客、知浴、知殿、皆為西序頭首也、然今但止知客耳。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如大尊宿、則首座秉頭首、秉住持節請、為衆開示法要。

●秉拂五頭首

前堂首座、後堂首座、東藏主、西藏主、書記也。

竺仙、仙和尚南禪錄、結夏上堂、舉柏樹話拈云、趙州舉、空塞空、直得天下人、疑出氣處莫有、為秉拂為者、麼來夜間取五頭首珍重。

明極俊和尚建長錄、謝頭首秉拂上堂云、建長頭首五座、說法第一座玄中玄、第二座妙中妙、第三座玄中妙、第四座妙中玄、第五座玄妙俱到。

●六頭首

禪苑清規列首座、書狀、藏主、知客、庫頭、浴主、云。已上並爲六箇頭首。

忠曰、六中、庫頭之一、是知事、然略稱六頭首者、隨多得名歟。

前堂首座

敕修清規云、前堂首座、表率叢林人天眼目、分座說法開鑿後昆、坐禪領衆、謹守儀範、齋粥精粗、勉諭執事、僧行失儀、依規示罰、老病亡歿、垂恤送終。凡衆之事、皆得舉行、如衣有領、如網有綱也。雖大方尊宿著住持能、以禮致之、亦請充此職、請之遐位爲人。如文殊爲七佛師、猶助釋迦揚化、爲衆上首。吾宗臨州、於黃檗寮門、於堂樹光明、當殊詒訓、後來名位之重、可輕任耶。（前堂首座見三職堂門類）

祖庭事苑云、首座、即古之上座也。梵語悉替那、此云上座。此有三焉、集異足毘曇曰、一生年爲耆年、二世俗財名、與貴族三、先受戒及證道果。古今立此位、皆取其年德幹局者、充之。今禪門所謂首座者、必擇其己事已辨、衆所服從、德業兼備者、充之。

慈覺賾公龜鏡文云、表儀衆僧、故有首座。　又云、衆中有序、舉止安詳、所以報首座也。　又云、三衆不調、四儀不肅、非首座所以率衆也。　又云、坐臥參差、去就乖角、非所以報首座也。

禪林寶訓云、張侍郎子韶、謂妙喜曰、夫禪林首座之職、乃選賢之位、今諸方不問賢不肖、例以此爲僥倖之律途、亦主法者之失也。然則像季固難得其人、若擇其履行稍優、才德稍備、識廉恥節義者、居之、與夫險進之徒、亦差勝矣。

幻住菴清規曰、首座之稱、居一衆之首也。在叢林、與長老平分風月、在菴中、與菴主同展化儀、事在精勤、行存潔白、情忘憎愛、念絕是非、十方之儀範所鍾、一衆之道業所係、凡打板坐參、放禪行道、種種謹節、廢不關心、惟恐道緣未辨、法化不周、衆有

忘情者。當須之以稍勤。犯衆者當制之。寛厚者居法令。又非大叢林所比。凡義親供備廚堂受用。或豐或儉。一切折中。常以火種刀耕形影相弔爲懷。自然不落今時。道用在其中矣。

黃檗希運在南泉作首座。又在鹽官作首座。有請和尚充首座者。　叢絕冲禪師霧山錄。有請雁忠和尚充首座上堂。擧黃檗在南泉會中。作首座因緣。

第一座

首座在僧堂前板第一位。故亦言第一座。

聯燈會要潙山祐章云。師在百丈充典座。丈選潙山主人。命師往。時華林爲首座。乃云。某甲忝居第一座。而不得往。典座却往。百丈令首座與師對衆下語。出格者行。遂拈淨瓶置地上云。不得喚作淨瓶。汝喚作甚麼。首座云。不可喚作木楔也。丈却問師。師踢倒淨瓶而去。丈笑云。首座輸却山子也。因命師行。

座元

首座言座元。　忠曰。蓋僧堂座位之元首也。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叅頭云。即刻恭惟。座元都總諸位禪師尊候多福。　解云。都總都寺。此擧兩序之首也。

續燈錄翠巖可眞禪師章云。在潙宗南禪師堂中。爲座元。南問首座常將女子出定話爲人是否。眞云無。

普燈錄。五祖演自聾師章云。初依祖。令看潙山小叅不答話因緣。未有省。時圓悟爲座元。師往請益。[illegible]

林間錄云。佛印禪師再歸叅居靈源叟。初自龍山來。與衆群居。猶自韜晦。佛印陞座。白衆請以爲座元。其體製數特異。靈源受之。叢林學者日親。知歸堂老人法道有在矣。

大慧武庫云。五祖演和尚。依舒州白雲海會端和尚。咨決大事時。秀圓通為座元。受四面請。師請演為第一座。

大慧年譜云。師五十一歲。（住徑山）是年龍象聯集。坐夏者一千七百有奇。擧悟本道顯二座元分座接徒。

叢林盛事云。圓極岑和尚。抱節孤高。近世罕及。依正堂辨於道場。未幾令董座元。　又云。柏堂雅禪師。閩人。嗣癡絕。初住紫籜。以佛照居冷泉。叔姪之故。特往輔佐之。居座元二年。兄弟多歸之。然雅剛正。佛照憚之。徙住[illegible][illegible]靈巖。其道大振。

寮元亦稱座元。　敕修淸規大掛搭歸堂云。新掛搭人。行者引見寮元。對觸禮一拜。云即日恭惟。座元禪師。尊候起居多福。

解云。座元即寮元也。

敕寮亦有座元稱。　唐高僧傳慧遷傳云。晚住幷部。興國寺。川邑宰之。以為師傳。每有衆集。居于座元。酬問往還。以禁節為累。

● 禪頭

首座稱禪頭。

大鑑淸規淨智寺首座寮榜云。僧堂坐禪號令之權在首座。不在住持。首座謂之禪頭。衆僧皆聽命於首座。切須力行。勉勵後學。

祖庭事苑天衣懷禪師傳云。晚謁翠峯明覺。因營衆務汲水。擔忽墮地。師豁然知歸。由是名振叢林。曾目之為禪頭云。

僧寶傳法昌遇禪師傳云。大寧寬禪師至。遇畫地作此⊕相。便曳鞋出。翌日來陞座。請寬曰。昨日公案如何。寬畫此⊕相。卻抹撒之。遇曰。寬禪頭名下無虛人。

大慧為秦國夫人請普說云。趙州與僧大德。僧問首州云。擔板漢。曾有個禪頭。擧這話問僧。備

作麼生會。又為諸侍者斷七普説云。我既會了。却領歴着幾箇擔板頭。乃問老和尚。老和尚曰。能有幾箇得到箇田地。又方外道友請普説云。慶藏主在潙山。嘗得地来。與先師入室。其實異如不會尋他。立僧一日異如問先師。前去慶藏主處入室否。曰未曾。異如云。因甚不去。他古今好。先師曰。某待祗去藏頭處入室。

僧寶正續傳勸源颺禪師傳云。示衆曰。藏頭首座同行道伴。亦皆敬服參學。

●首衆

首座稱首衆。

虚堂愚和尚径山錄云。華寶鏁在南泉會中為首衆。一日撃鉢向南泉位中坐云云。

●立僧首座

舊説曰。立僧者。謂設立衆僧。而撥定人。首座頭首之外。別於西堂或前堂及諸方耆宿中。擇有道博達之人。敦請為衆開法焉。或有請大方尊宿。充之極為重任矣。夫前堂首座之代主説法者。尚乏之人。曰本古有謂之。況立僧之名實相符。世具多得耶。如名德首座。則首堂中擇稱有德者。為之。不甚難得其人也已。

敕修清規。請立僧首座云。其事嚴重。不可輕舉。如大方西堂名德首座。行解素為衆所推服者。委曲陳情。如有允其特為上堂。言此固多衆。宜得當人相與建立法幢。開大鑪鞴山中幸。有某人。知見高明。叢命所衡。少刻下座同前序大衆。拜請為衆開堂。伏望慈悲特垂開允。下座云云

禪苑清規。請立僧云。退院耆宿首座藏主。如合衆望。可舉立僧。即住持人陞座舉白。乾知事大衆詣寮禮請。請詞云。大衆久慕。伏望慈悲特賜開允云云 如不允。更不容拜云。自欺不可了。豈可得入。如允。即時還禮。不敢當云云 請乃上方丈。陳謝。禮數隨宜。退院尊行。謝詞云。本欲…既蒙…見事

不許維那[illegible]不合舉云頌古以佛法為念[illegible]退院、平交方丈[illegible]云
自贊世云不合人上且以佛法為念[illegible]諸方名衲、及參
小師[illegible]云不敢[illegible]下僧[illegible]任[illegible]之[illegible]
且[illegible]云有餘光以佛法為念、遂相看、瞭謝知事、次日堂頭座下。
特為煎點。[illegible]

備用清規、請立僧云、若名德之士、受此請、住持座
上說及、即抽身歸寮、閑門下座、領大衆和尚、開門
接住持、入、拈香同衆觸禮一拜、呈納普說入室牌。

已下略舉事蹟。

大慧杲和尚為謙侍者、舉七、普說云、老和尚[illegible]曰、
如今方知道、我不謾你、我既會了、却倒疑著幾箇
禪和、乃問老和尚、老和尚曰、我箇禪、如大海相似、
是你將得箇大海來、便取去、始得、若只將得鉢盂
來、盛得些子去、便休、是你器量只如此、教我怎奈
何、能有幾箇得到個田地、當時只有一箇璟上座、
與你一般、只是死了、過得幾時、便舉我立僧、從來
在首居首座寮、夜間常與兄弟入室、老和尚愛來
聽。

人天寶鑑云、慈航小參、長靈卓禪師命、慈示立僧。
法席最盛、不事堂廚、唯安禪以誓、住侶夜參以書
爇石。其徧納子、有不任者、慈示告卓曰、人以食為
先、若是則衆將安乎。卓憮之曰、衣盂安可為此。慈
示云、某不爭堂廚、數誰爭耶。

叢林盛事云、應菴初依雜山圓悟、會中與此菴元
為友、及元住處之蓮華峯、菴從虎丘隆會中來、初到
便令作首座、未久令立僧、元上堂云、西河有師子。
蓮華出虎兕、親從虎窟中來、文彩爪牙悉皆備。
[illegible]宗及叢華、已有食牛志、瑞念[illegible]宗、今之如
地經起[illegible]脊梁、與先師出氣、諸人遂讓座請搬大。
如璟、當面立底是。又云、谷山且初參佛性、泰和
尚。泰問、前百丈不落因果、因甚墮野狐身、後百丈
不昧因果、因甚脫野狐身、且曰、好與一坑埋却、泰
徹之、器曾不凡、未幾令立僧、名譽一時、
應菴、華藏師、天童鐘、有事、保首座、[illegible] 立僧上堂、

密菴傑禪師。徑山錄。有擧鐵首座立僧上堂云云。下座謝首座告香。

無準範禪師錄。有請瀛首座立僧上堂。　又有上元請首座立僧上堂。

增續傳燈錄蒙菴聰禪師章云。時松源唱道饒之薦福。師往參焉。蒙印可。辭遊江淮。回趙浙。至蔣山。浙翁命充立僧首座。晉陵尤公焴敦入山聽師提唱語。悅服。

虛堂愚和尚錄。有靈隱立僧普說。

已下略舉請尊宿立僧事緣。

應菴華禪師蔣山錄。有舉西堂正法和尚立僧上

雲

密菴傑禪師。徑山錄。請前堂首座鶴林印和尚立僧上堂云云。下座須知事頭首大衆請首座秉拂問。

松源岳禪師錄。擧首座鳳山義和尚立僧上堂云。諸佛不出世。祖師不西來。佛法遍天下。談玄口不說。既提談玄。因甚口不說。聞取鳳山和尚。

癡絶冲禪師天童錄。請蔣山石溪和尚立僧上堂。云。正法眼破沙盆。貴時價圖不換。賤時不直分文。不作貴不作賤。分付石溪老子。共結佛祖深冤。

破菴先禪師錄行狀云。師既歸蜀。初住果之滑居梓之望川。未幾復振錫而南。至龍門時。尚書楊丞輔。未聞師名。以臥龍招之。留三年。出峽至常州華藏。遯菴演始延師分座立僧。衆皆傾服。

山菴雜錄云。破菴和尚退資福。過徑山蒙菴。招延以立僧首座職。有寶上座者。具大知見。適在持首座閑寮。必橫機挫出。迎鋒取勝。一日破菴開室。寶上座至。破菴垂語云。乾坤之內。宇宙之間。中有一寶擬議。破打出。其時寶待破菴舉語竟。乃進語。欲於中有處。被打出。以兩破菴故搆我。歸衣單下脫去。火後。鄉人收舍利。是破菴。破菴拈起云。寶上座饒儞有舍利八斛四斗。爭之一壁還我生前一轉語來。擲地。惟見臍血。聞之於先覺。

名德首座

舊說曰。名德非位職之稱。前堂首座中。擇有名眷德行者。爲名德首座。其事最重。故諸頭首中。首座爲重。首座中。名德爲重。名德西堂例知。

敕修淸規請名德首座云。住持須預定焉。如有充意。方丈先請茶。兩序光伴。即鳴鼓陞座。更不報衆。住持委曲致請。下座與大衆同伸拜請。鳴鐘送歸寮。

中阿含經云。烏陀夷妄非舍梨子說法。世尊面呵。尊者烏陀夷已。語尊者阿難曰。上尊名德長老比丘。爲他所詰。汝何以故縱而不撿。汝愚癡人。無有慈心。捨背上尊名德長老。

釋氏要覽云。名德。名者實也。實立而名從之。仲尼云。所貴名實之名也。德者得也。所謂內得於己。外得於人。常無所失。合而稱之。阿含經呼舍利弗已下。爲名德比丘。皎法師高僧傳序云。寡德適時。名而不高。實德潛光。高而不名。

却來首座

敕修淸規前堂首座云。雖大方尊宿。若住持能以禮致之。亦請充此職。謂之退位爲人。

舊說曰。退位爲人。是爲却來首座。

忠曰。却來洞家事。謂向正位。爲向去。自正位來于偏位。爲却來。

後堂首座

敕修淸規云。後堂首座。位居後板。輔贊宗風。軌則莊嚴。爲衆楷範。蓋以衆多。故分前後。齋粥二時過堂。及坐禪。則後門出入。如前堂。性持別日上堂。白衆請鳴前板。插單唱食。其坐禪坐參。只衆寮前第三下板。即入堂。不必鳴首座寮前板。餘行事悉與前堂同。（後堂義。見前堂門前板首座）

義堂信禪師日工集。貞治三年甲辰記曰。四十

歲東林和尚蒞圓覺寺、請余充後板。余以年少、
堅臥不起。
忠曰、義堂以四十歲為猶未老、不肯任後板。
而不就。由此可驗昔時厚純。亦可痛今日輕
躁矣。

●書記

古稱書狀。今分內外。內為書狀侍者、外為書記。
敕修清規云、書記、即古規之書狀也。職掌文翰。凡
山門牓疏書問祈禱詞語悉屬之。並古之名宿、多
奉朝廷徵召及名山大剎。凡奉鑾旨敕黃住持者、
即具謝表。示寂有遺表。或所賜所貢俱奉表進。而
住持專柄大法、無事文字。故元戎幕府署記室參
軍之名於翰林。特請書記以職之。猶存書狀列於
侍者。使司方丈私下書問。曰內記云。而名之著者、
自黃龍南公始。又東山演祖以是職命佛眼遠公。
欲以名激之、使衆通外典、助其法海波瀾。而先大
慧亦嘗充之。凡居斯職者、宜以三大老為則可也。
忠按、聯燈會元、正宗贊等書云、佛眼為知
客。未見為書記。普燈云、佛鑑主五祖書記函。今
誤為佛眼乎。
忠曰、記室參軍、武官也。　杜氏通典、武官大將
軍云、晉增置司馬一人、從事中郎二人、主簿記
室督各一人。
事文類聚引續漢百官志云、三公大將軍皆有
記室。主上表章報書記。蓋列於上宰之庭。然本
於從事之職。
幻庵清規云、書狀之職、主執山門書疏。應須字體
真楷、言語整齊、封角如法、及識尊卑稱謂、僧俗所
宜。如與官員書信、尤不得妄發。每年化主書疏、預
先安排、即時應須子細點檢、逐一封角差脫、及漏落
施主名銜。如寫常住書信、即用常住紙筆。如寫堂
頭書信、即用堂頭紙筆。如寫自己書信、不宜使用。
輕塵積攢、宜深戒之。新到茶湯、特為點、不可闕院

門大榜、齋會疏文、並宜精心製撰、如法書寫、古今書啓疏關文字、應須遍覽以益多聞、若儒書典重式度如法、千里眉目、一衆光彩、然不得一向事持筆硯、輕侮同眠、不習佛法爲事。禪月齊己止號詩僧、賈島惠休逢離俗官、豈出家之本意也。
備用清規云、書記、職名清雅、輪畫典麗、製文須合古規、發語當爲新鑑、使幽觀聽聳、輝映林泉、若曰佛祖慧命、豈任庸乎。黃龍南和尚遇雲峰悅頭陀、猶見慈明、方決大事、謀西江、華衆、遊從會下充書記。代赴張衞王府陞座、到府門謂曰、書記君會宿家間自有教授、謀即歸寺、焚卻所著文字、徑造天童默、靜此道、凡十年、不出僧堂、方了大事、後住雪竇至天童、法道大振、任重致遠、叢林共知。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典翰墨、故有書狀、　又云、手不把筆、如救頭然、所以報書狀也、　又云、書狀不工、文字麤疏、非書狀所以飾衆也。　又云、事持筆硯、馳騁文章、非所以報書狀也。

無文印寄陸秀巖書云、古無書記、見於清規、惟書狀、書記云者、蓋創於中古諸老、非百丈意也。歸欽十年來、叢林相承、冒其氏名者多耳。
舊說曰、書記職班藏主上、然其職掌卑、猶知客職在侍香上、其職卻卑。
已下略出事緣。
碧巖鈔云、唐宣宗乃大中也、武宗即位、潛遁在香嚴閑和尚會下、後剃度爲沙彌、未受具戒、後到鹽官會中、請大中作書記。
林間錄云、嵩明教初自洞山遊廬山、託迹開先法席、主者以其佳少年、銳於文學、命掌書記、明教笑曰、我豈爲汝一盃薑杏湯耶。因去之、居杭之西湖、三十年閉關、不妄交。
僧寶傳黃龍慕南禪師傳云、登衡嶽、寓止福嚴、老宿懷賢叉手者、大陽明安之嗣、命公掌書記。
北礀文集送夢書記序云、古無書記、自積翠老南遊、徙行御發林孫之後世、嗣其遺響、僅得頑

翠之一證。餘則百步半百也。

普燈錄佛鑑懃禪師章云、師見五祖、濱大潙所疑、令主翰墨。

普燈錄大慧杲禪師章云、師至天寧見圜悟、於言下去礙、知見悟曰、始知吾不汝欺、遂命掌翰墨。

普燈錄宏智正覺禪師章云、丹霞淳子頤大洪師掌牋記。

有比丘尼令書記者。　僧寶語要、有比丘尼廨然爲書記者。

● 外史　外記

書記又名外史、或名外記。（又見内記）資基朝制。

周禮云、外史掌書外令（注王令下畿外）、掌四方之志（注志記、謂若魯之春秋、晉之乘、楚之檮杌之類）。

雲廬叢云、江左外史香島釋克新仲銘。

金玉編序云、天曆初、文宗皇帝以金陵潛邸爲大龍翔寺、起笑隱訢禪師主之、而天下學者雲〔三〕川輻、今水西新公仲銘晚至、以雄才碩學爲書記。

● 記室

書記又名記室。

大慧年譜云、師三十八歲、居天寧、掌記室。

● 藏主

備用清規云、藏主掌金文、嚴設几案、常備湯茶香燭、迓迎兄弟看經、初入經堂、先白堂主、同到藏司相看、送歸案位、對觸禮一拜、此古法也。今人捐施集藏、列東西廊、在施名所職何事。直須宗教洞達。凡收藏經、謹遇點對出入經卷、書填殘缺字畫、焙拂補治、盡心成美、亦爲報佛之恩、名實無辜矣。

大藏收貳副、分庋東西、見殿堂門、遂有東藏主、西藏主。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信守經教、故有藏主。　又云、明窗淨案、古教照心、所以報藏主也。　又云、凡

衆不嚴。喧煩不息。非藏主所以待衆也。 又云。雙林金文。看轉外典。非所以報藏主也。
藏主本兄弟職。 舊說曰。昔竺仙和尚由書記轉藏主。蓋時之兄弟。而藏主本兄弟職故也。

已下略條起緣。

傳燈錄普居道齊禪師章云。法燈嗣法 住上藍院。師乃主經藏。一日侍立次。法燈語師曰。藏主我有一轉西來意話。汝作麼生會。師對曰。不東不西。法燈曰。有什麼交涉。曰道齊只恁麼。未審和尚尊意如何。法燈曰。他家自有兒孫在。師於是頓明厥旨。
續傳燈錄。虎丘隆禪師章云。謁圓悟。悟問曰。見見之時。見非是見。見猶離見。見不能及。舉拳曰。還見麼。師曰見。悟曰。頭上安頭。師聞脫然契證。悟叱曰。見箇甚麼。師曰。竹密不妨流水過。悟肯之。俾掌藏教。有問悟曰。隆藏主柔易若此。何能爲哉。悟曰瞌睡虎耳。

按虎丘錄行狀。圓悟移建林。師從焉。遂有見見之問答。乃知掌教在建林時也。
虛堂愚和尚錄行狀云。時笑翁和尚住靈隱。以虎丘舊職。命師再尸藏事。

● 知藏

即藏主也。
敕修清規云。知藏職掌經藏。兼通義學。凡看經者。初入經堂。先白堂主。同到藏司。相看送錫。按位對觸禮一拜。此古規也。今各僧看經多。就衆寮。而藏殿無設。凡掌者。然充其名。當遂其職。函帙目錄。常加點對。缺者補完。蒸潤者燥拭。殘斷者粘綴。若大衆披閱。則藏主躬親照堂司所排經單列名。逐函交付。看畢照簿交收入藏。庶無散失。

● 藏司

忠曰。知藏之人居處。言藏司。（藏主及知藏處 引僧用敕修）故亦呼知藏。爲藏司。又見殿堂門。

普燈錄。光孝安慈方禪師章云。佛鑑指往大別。既至。職藏司。

●經藏堂主

忠曰。藏主之外。有堂主。蓋藏主不居藏殿。堂主守護常在藏殿也。

敕修淸規云。凡看經者。初入經堂。先白堂主。（見知藏）

●知客

敕修淸規云。知客職典賓客。凡官員檀越。尊宿諸方名德之士。相過者。香茶迎待。隨令行者。通報方丈。然後引上相見。仍照管安下去處。如以次人客。只就客司相款。或欲詣方丈庫司諸寮相訪。令行者引往。其旦過寮床帳什物。燈油柴炭常令齊整。新到須加溫存。維那在假。則攝其行事。僧堂前後。點行益。客僧粥飯。遇亡僧。同侍者把帳。看到死主。其與雪竇在大陽。譚月在石霜。皆曾典此職。毋忽。

聯燈會要雪竇重顯禪師章云。師在大潙爲知客。李殿院來問云。知客是長老鄉人那。師云不敢。李云且在這裏。不得亂走。師云本爲行脚。李云行脚當爲何事。師云。看亂走底。李大笑。

●典客

知客又名典賓。

僧寶傳雪竇顯禪師傳云。嘗典客大陽。與客論趙州宗旨。客曰。柏樹子因緣。覺鐵觜言。先師無此語。法眼責之。其旨安在。顯曰。宗門抑揚。那有規轍乎。時有苦行名韓大伯者。貌寒寠。侍其旁。輒匿笑。而去。客退。顯數之曰。我偶客語。爾乃敢慢笑。笑何事。對曰。笑知客智眼未正。擇法不明。顯曰。豈有說乎。對以偈曰。一兎橫身當古路。蒼鷹一見便生擒。後來獵犬無靈性。空向枯樁舊處尋。顯陰異之。結以爲友。顯盛年工翰墨。作爲法句。追慕禪月休公。

破菴先禪師錄行狀云。見密菴於烏巨。來往纔滿百。

然當一時龍象會、師爲典客、常隨衆入室、密菴答侍僧、喜不是眞、斷不是情、斷師聞之、豁然大悟、從此機語相契。一日密菴過師於衆寮、謂師曰、不得開口、不得叉手、進不得作佳偈、請試書箇消息看。師應聲云、方丈裏有客、密菴呵呵大笑。

謂知客也。

●典賓

普燈錄、佛眼遠禪師章云、依太平事祖、演歛職後典賓海會、開夜讀傳燈錄、至破竈墮因緣、忽撥火大悟。

明極俊禪師錄、南洲和尚塔忌普說云、大日本國有箇知識名南洲禪師、生平履踐確實、工夫精專。遊唐七載、參知識於南屛山中、掌典賓任、只一被環盡子、歷盡五湖四海龍象衆氣、回來本國、見元叟於洗鉢盂話、深領其旨。

●客司

忠曰、知客之人居處、言客司。見殿堂門客司。故亦呼知客爲客司。

客頭行司

敕修淸規、聖節云、堂僧堂司給由、曾到客司給由。

●知浴

敕修淸規云、知浴、凡遇開浴、齋前掛開浴牌。寒月五日一浴、暑天每日淋汗。鋪設浴室、掛手巾、出面盆、拖鞋脚布、參頭差行者直浴。齋罷、浴頭覆維那、首座住持舉、鳴鼓三下、浴頭桶內普請、少頃燒香禮拜、想請聖浴、次第巡寮鳴板三下、復鳴鼓、第一通、僧衆入浴、第二通、末頭首入浴、第三通、行者入浴。此時住持方入、以屛風遮隔而浴、第四通、人力入浴、並作行者、知事居末、浴竟、須巡歷之、併點視、令息竈中火、及炭煤水灑、乾淨有餘柴、收於遠處。云云能、妙觸宣明、成佛子住、則功不浪施矣。

傳燈錄。太原孚上座章云。參雪峯。普因師曰。見說臨濟有三句是否。師曰是。曰作麼生是第一句。師擧目視之。雪峯曰。此猶是第二句。如何是第一句。師叉手而退。自此雪峯深器之。室中印解。師資道契。師更不他遊。而掌浴室焉。一日玄沙上問訊雪峯曰。此間有箇老鼠子。今在浴室裏。玄沙曰。待與和尚勘破。言訖到浴室。遇師打水。玄沙曰。相看上座。師曰。已相見了。玄沙曰。什麼劫中曾相見。師曰。瞌睡作麼。玄沙却入方丈。白雪峯曰。已勘破了。雪峯曰。作麼生勘伊。玄沙擧前話。雪峯曰。汝著賊也。

●浴主

知浴又曰浴主。

慈覺箴規文云。爲衆僧洗濯。故有浴主水頭。又云。蠲除諸垢。不昧水因。所以稱浴主水頭也。又云。湯水不足。寒暖失宜。非浴主水頭所以洗衆也。又云。稱杓作湯。用水無節。非所以稱浴主水頭也。

●浴頭

直浴行者曰浴頭。

敕修清規知浴云。齋罷浴頭覆禀那首座住持。擊鼓三下。（許知浴主）

傳燈錄。鏡清道怤禪師章云。因普請鋤草次。浴頭請師浴。師不顧。如是三請。師擧钁作打勢。浴頭乃走。師召曰。來來。浴頭迴首。師曰。向後遇作家。分明擧似。

●知殿

掌佛殿事者曰知殿。

敕修清規云。知殿掌諸殿堂香燈。時時拂拭塵埃。嚴潔几案。或遇風起。須息爐内香火。及結起旛脚。防鼠使勿近。燈燭嚴主香錢。不得互用。佛誕日浴佛。煎湯供大衆。四齋日。開殿門以便往來瞻禮。

殿主

知殿又曰殿主。

禪苑淸規殿主云、拂拭塵埃、剗正供具、以時酒掃、莊飾香燈、參後展席、以待衆人瞻禮。

宗門統要、藥山儼禪師章云、師因遵布衲作殿主、浴佛次、師乃問、汝秖浴得這箇、還浴得那箇麼。遵云、把將那箇來。師休去。

斷橋倫禪師瑞巖錄、有謝殿主上堂。

直堂

禪苑淸規云、直堂之法、從上間第二座、被位爲頭、次第輪轉、終而復始。主看守堂中衆僧被位衣鉢。早晨長板時、大衆集、持直堂牌、於當日上座前問訊云、上座今日直堂。交牌訖、問訊歸位。（如貪位與被位相連。卽須記被位不著之人、於何解殿所當直時不損。尋討知只在本位、亦當下床討牌受牌人但口所問訊將之、坐不下床。）直堂人、常在堂中、於上下間照管。如有所幹、須請熟分兄弟暫時看守、並不得離直堂。及迎送客并外請念誦諸處茶湯。如至衆出入、除維那首座鈴堂、並不得擅離所守。至放參後、方可隨意。如堂中去失、係是放參已前、方是直堂人位責。（直堂以三放參二參失也）欲開函櫃、或抽衣被、並先白直堂人知。如不先報、卽當審問。開靜已前、放參已後、衆中兄弟並不得開函櫃、及抽取衣被。如送入衣被、則不妨。如有所犯、卽鄰位及衆人呵止、不得規避直堂。預遷被位、令堂衆觸念。

敕修淸規坐禪云、堂中有直堂牌、刻云、輪次直堂、周而復始、住山揭。

閣主

禪苑淸規云、閣主殿主、維那所請。（請立班小首座）

塔主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到達磨塔頭、塔主云、（云云、評臨界）

禪門眞塔一

主塔侍者

傳燈錄慧能大師章云、塔中有達磨所傳信衣、中宗賜摩衲寶鉢、方辦塑眞、道具等、主塔侍者尸之。

侍眞

忠曰、侍祖塔眞影者、曰侍眞、即塔主也。眞者祖師形像也。

傳燈錄盤山寶積章云、師將順世、告衆曰、有人邈得吾眞否。衆皆寫得眞、呈師。云云

聖僧侍者

敕修清規云、聖僧侍者、（不立寮、在衆寮後、行道堂外別設）貴有道心、齋粥二時上供、鳴下堂椎、朝夕焚點報位、中夜剔燈、同維那交收亡僧唱衣錢、住持遷化、把帳頭首、衆拂則爲燒香、或代鳴椎、念佛聖諷、在本山當頂。

侍者名、進耕斷攜二老在衆時、嘗充此職、以能結衆緣而勵志于道也。

義堂日工集云、府君（義滿）問衣鉢侍者次是何侍者、曰聖僧侍者、即衆拂侍者也。常在僧堂侍聖僧者、君曰、其職爲貴爲賤、曰此職多以道者充之、或能勤舊、亦發心自請充者有之。

寮元

舊說曰、維那司僧堂、寮元司衆寮。

江西曰、禪林寮元、立班起於大慧充雲居寮元、爲衆首說。（大慧年譜、大慧四十一歲、在雲居首衆寮）

寮元亦稱座元。（見座元）

敕修清規列職雜務云、寮元掌衆寮之經文什物、茶湯柴炭、請給供需、灑掃浣濯、淨髮[illegible]巾之類。

又大掛搭歸堂云、新掛搭人、行者引見寮元。

備用清規云、寮元之職、臨[illegible]罷居、江左叢林盛時、大慧掛牌普說、班列兩序之下者、當知所自也。

備用清規叢林須知云。寮元總管衆寮大小事務。好經文難文字。諸寮家私什物等各依自備。交割。維那眼同見衆兄弟借文書。寮眼簡點。病眼時。須便送還。

叢林盛事云。毘西林號老衲。其沙人。月菴之嗣。月菴居道林。毘爲寮元。已爲兄弟。挂牌入室。其爲人至誠篤實。雖處諸寮。如臨大寶。兄弟見之。其容必莊。

●寮長

敕修清規寮元云。每日粥罷令茶頭行者門外侯衆至。鳴板三下。大衆歸寮。寮長分手。寮主副寮對面左右位。副寮出。燒香歸位。茶頭喝云。不審大衆和南。

解曰。寮長分手者。寮長位于寮元分手也。

●寮主

舊説曰。寮主輔佐寮元者。侍者頭也。

敕修清規列職雜務云。寮主副寮。凡安衆處。寮元擇衆。自下而上。請充之。寫定名字。預貼牌上。十日一替。佐寮元辦事。且善借衆歸堂。巡視經案。或有遺忘什物者。眼同收拾付還。及交點本寮什物。提調香湯茶湯。毋容外人止宿。及寄頓物件。預定留寮一名。使以次換補副寮。若寮主過滿。從維那請交代。副寮過滿。從寮元請交代。 又大掛搭歸堂云。參頭領衆。行者引至衆寮。鳴內板三下。寮主相揖入門。對觸禮一拜。

備用清規叢林須知云。寮主副寮二人。日夜不離衆寮。坐禪時。同寮元佛前坐禪。諷經過堂。一切隨衆。放免事看守。上下間及前後門。凡諷經過堂時。放關閉前後門。日夜坐禪時。放鎖前後門。其後門。打給粥飯。打淨。打水時開。餘時常鎖。蓋寮大小。人工不許入。凡取點茶之湯。只沙彌喝食入取茶盞及盞拌圖盤盆湯瓶。係副寮管領。日間寮主看

管上間，副寮看管下間。凡有失物，分上下間陪償。如撿點不在寮，令思單。放參後，寮行者鳴出寮版，一聲，衆隨意鎖櫃先出。行者掩大門一扇。二聲，衆盡出。三聲，門雙閉。昏鐘鳴下鎖，鑰匙寮元收寮內。夜間不許遷僧來往。定鐘時，寮主副寮及行者，就櫥三人同巡視衆櫃。或忘鎖者，與鎖之。或忘收物者，與收起，明日送還之。十日管領遞相照應義也。五更鐘鳴，行者裝香爐火，點燈請鑰匙，門開一扇。住持知事行香。此時多是賊入。係主副寮，輪番人各一日看守。粥時至閉，亦恐有賊。此粥時外寮莫來，燒香粥罷全開，衆入。間飯畢，著僧隨意燒香。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守護衣鉢，故有寮主。　又云：一瓶一鉢處衆如山，所以報寮主。　又云：打疊不勤，守護不謹，非寮主所以居衆也。　又云：以己方人，慢藏誨盜，非所以報寮主也。

● 知寮

知寮者，即寮主也。

諸祖偈頌，慈受禪師示衆，箴規云：放參開鎖，須白知寮。

日用軌範云：粥前齋前，放參後，不得開函櫃。如有急切，白主事人，寮中白寮主，僧堂白堂僧侍者。　解曰：此寮主者，慈受所謂知寮也。

● 副寮

備用清規云：副寮之職，其事掌寮中什物，逐一交割分明。職務一旬，關鎖諸事。粥齋參後，不許登閣。有急切幹者，須白寮主，書日書名，打板上閣。應晚後，照時時提點爐燭，夜看火燭賊盜。掃地拭桌，換水添香，勿容外人止宿寄頓物件。子細收藏衣竿熨斗洗衣桶衆人所用之物，各收元處，善用其心，護勝妙功德也。　又見于寮主處。

● 望寮

舊說曰。望寮，時副寮，副寮轉寮主，蓋自歲少者次第請向上。
忠曰。副寮闕則可轉上補之，故云望也。
備用清規副寮下，有望寮云。望寮之職，先豐深有意焉。受職到寮，預知寮中細大，副寮出蓋點茶，相與收拾放叠藥石行路行盤結緣遶事也。
又見寮主處。

洞脚

舊說曰。住侍巡寮，住持偕各各寮椅子時。寮主與寮之洞脚皆進捧香。古解者爲洞脚未詳。　忠曰。蓋各寮屬寮主之衆也，未辯字義。
日工集云。守亭舊記未預會下，乃容石屏洞脚。
又云。步往石屏，語諸洞脚曰。屋子破損，在在皆是。吾儕以爲憂，今經像墨寶無恙。幸矣。
忠曰。作恫，未知孰是。

禪客

舊說曰。宋國圓悟大慧之後，禪刹例，置禪客，僧大刹二人，小刹一人，擇得言句三昧者。蓋官人入寺，請陞座說法，及時，禪客出衆問答，名之曰鬪機。今叢林禪客，此其遺風也。或禪客中，有稱法者，則讓其主位云。
瞎堂祖心禪師語錄，長沙安撫謝運轉請，就北禪陞座云。僧問，昔日李翺登藥嶠，雲在青天水在瓶。今日通判陞寶座，乞師一句定宗乘。師曰。潭上無風浪自平。僧曰。還有承當處也無。師曰。爾作麼生承當。僧曰。金烏過出青霄外，玉兎輝時四海清。師曰。不如退後看。僧曰。大衆證明學人禮謝。
忠曰。此禪客出衆作頌。又有入衆頭。大似今時禪客模樣。面實覺時已有之。此可以證舊說禪客事也。
敕修清規上堂云。古之學者，蓋爲決疑，故有問答。

初不滯於語言。近日號名禪客、多昧因果、增長惡習。以爲戲劇、譁然喧笑、甚失觀聽。況寡損宗乘。幾亂基耆。

忠曰、夫問話者、不惡佛心宗淵源、亂以口頭聲色、粉飾巧句、或戲謔機樣、欲勸視聽、或坐具擬棒、打地云、致臨濟打爺、弄法之罪因莫大焉。無間之獄果、難逃矣。然自撥無因果、增長此惡弊、可不痛哉。或有惡之、都禁絕問話、此亦過甚。非令法久住之計。只當止火災、何廢爐竈之用。世之師法須委悉。　又見叅請門問話處。

龐居士錄云、居士因辭藥山。山命十禪客相送至門首。士乃指空中雪曰、好雪片片、不落別處。有全禪客曰、落在甚處。士遂與一掌。全曰、也不得草草。士曰、恁麼稱禪客、閻羅老子未放儞在。全曰、居士作麼生。士又掌曰、眼見如盲、口說如瘂。

江湖風月集、復巖己和尙、贈禪客頌云、倒稱一問沒來由、撈得通身白汗流。梅雨打窓聲瀝瀝、重添公案上心頭。

行者亦爲禪客。　虛堂愚和尙錄、贈禪客智仁偈云、法戰場中樹勝旗、話頭何似問頭奇。古人滅處添兵處、切忌交鋒蹉過伊。　又云、問話行者智仁、炷香請語、以此贈之。景定癸亥至節、虛堂老僧書于雪竇西菴。

●放禪客

忠曰、秉拂預定禪客外、放出問答、名放禪客。

敕修淸規、秉拂云、秉拂人、令茶頭行者請聖僧侍者禪客燒香獻茶畢云、今晚秉拂、輒煩侍者燒香、禪客問話。

舊解曰、見此語、預差定禪客也。唐土則兄弟名勝、秉拂定禪客外、自他寺他山來者、忽放出於秉前問答。稱放禪客。日本亦如東福虎關秉拂、時乾峯從出衆問答、成叢林絕唱。

參頭

有行者參頭、有四來參頭。今是四來參頭也。卽告香普說等、新歸堂衆中、推舊參能語諳練人一員、爲參頭焉。

敕修淸規、告香云、每夏前告香、新歸堂者、推參頭一人。又云、若大衆均預告香、則首座爲參頭。又遊方參請云、今時遊方掛搭、初到且過、推熟於叢林諳事者一人、爲參頭、領衆、參客司、具威儀列門首右、白云、暫到相看云云。

大慧武庫云、慈明與瑯琊大愚等數人、結伴參汾陽、相讓不肯爲參頭。汾陽云、此行不可以戒臘推、聽吾一一頌。天無頭、吉州城畔展戈矛、將軍疋馬林下過、圍州城畔閙啾啾。慈明出班云、是圍何人、敢當此記前、遂領衆拜辭。

廣燈錄羅漢院繼宗禪師章云、師行脚時、與數僧參一老宿。問五人新到、阿那箇是參頭。師云、不怕三冬雪、惟憂午夜風。宿云、平地上喫交、作什麼。師云、言猶在耳。宿云、且坐喫茶。師云、喫茶卽得。

聯燈會要雪竇顯禪師章云、一日六人新到相看。師問參頭、夫爲上將、須是七事隨身、爾及交鋒作麼生。云、久嚮和尚有此一著。師云、一著放過、還我草鞋錢來。僧便喝。師便打。僧約住棒與師一坐。師云、未到雪峯時、與僧三十棒了也。僧無語。師云、且過一邊著。却問第二僧、副將作麼生。僧茫然。師云、一狀領過、喫茶了、師把住參頭云、適來公案、這裏只恁麼、堂中作麼生舉。僧擬議。師打一坐具、便推出。

小參頭

敕修淸規謝掛搭云、參頭當具小圓、習儀。三人一引、每引一人、爲小參頭、須隷記詞語、進退折旋合度、免致臨時參差。

●副參

忠曰、副貳參頭者、此云副參。副參亦有兩、曰行者副參、（見下）曰四來副參。今是四來副參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住持就座、副參進大香一片、與參頭同眾問訊。

●望參

舊說曰、日本南禪寺、定望參名、參頭闕、則補其職。猶望寮之例。

忠曰、望參、當補副參之闕矣。

●開堂請主

雲峯悅禪師錄云、保寧開堂、三聖爲請主、纔陞座、聖推出一僧、保寧便打。聖云、似恁麼爲人、瞎却鎭州一城人眼去在。寧擲下拄杖、便歸方丈。（聖無語）

（主字又見證執門開堂盛）

●三綱

有數說、一僧史略、爲寺主上座維那、二名義集、爲上座維那典座、又舊說、爲寺主知事維那。（兩部）

僧史略云、寺之設也、三綱立焉、若網罟之巨綱提之則正、故曰也。梵語摩摩帝、悉替那、羯磨那陀、華言寺主、上座、悅眾也。

求法高僧傳云、那爛陀寺、但以最老上座而爲尊主、不論其德。諸有門鑰、每宵封印、將付上座、更無別置寺主維那。但造寺之人、名爲寺主、梵云毗訶羅莎弭。若作番直典掌寺門、及和僧白事者、名毗訶羅波羅、譯爲護寺。若鳴犍稚、及監食者、名爲羯磨陀那、譯爲授事。言維那者、略也。眾僧有事、集眾平章、令其護寺、巡行告白、一一人前、皆須合掌、各伸其事。若一人不許、則事不得成。全無眾前打槌秉白之法。若見不許、以理喻之、未有挾強、便加壓伏。

翻譯名義集云。晉義指歸云。僧如綱。假有德之人。為綱繩也。隋智琳。潤州刺史李海游。命琳為斷事綱維。爾後寺立三綱。上座。維那。典座也。

●山門三大禪師

都寺。維那。燒香侍者。為山門三大禪師。東漸濟規衆拂總儀云。山門三位禪師。（都寺、維那、侍者、）同往首座前問訊。首座受謝。

●主事

楊億古清規序云。長老上堂陞座。主事徒衆。鴈立側聆。釋氏要覽云。主事四員。一監寺。二維那。三典座。四直歲。（其職各注于下。）又云。上之四人。皆不用本處徒弟。並於十方海衆內。僉選道心身幹。知因果者。打犍稚白衆。請之用。無常人。其或心力勞倦。告衆歸堂。則別請能者也。

傳燈錄。太原孚上座章云。初上雪峯。參雪峯。設拜訖。立于座右。雪峯機顧視。師便下。看主事。又漸源與禪師章云。師在道吾處。為典座。一日隨道吾往檀越家弔喪。師以手拊棺曰。生耶死耶。道吾曰。生也不道。死也不道。師曰。為什麼不道。道吾曰。不道不道。弔畢同迴。途次師曰。和尚今日須與仲興道。儻更不道。即打去也。道吾曰。打即任打。生也不道。死也不道。師遂打道吾數拳。道吾歸院。令師且去。少間主事知了。打汝。師乃禮辭云云

●知事

東序此言知事。乃主事也。敕修清規兩序章。列東序知事云。都監寺。維那。副寺。典座。直歲是也。忠曰。知事之知。猶知州之知也。（知客、知浴、知殿、知藏、例解）品字箋云。知主也。易乾知大始。又如今之知府

州縣知字、皆作主字解。

明極俊禪師云、以廉於己世法通者、歸東序謂之知事。（詳于職位部）

僧史畧云、按西域知事僧、總曰羯磨陀那、譯爲知事、亦曰悅衆、謂知其事、悅其衆也。稽其佛世、飲光統衆於靈鷲、身子營事於竹林、及沓婆摩羅年甫十六、已證應眞、其後念身不牢固、請爲僧知事。

寶積經入胎藏會曰、世尊告阿難陀曰、汝今宜去告彼難陀、令作知事人、即便往報、世尊令爾作知事人。問曰、云何名爲知事人。欲作何事。答曰、可於寺中、撿校衆事。問曰、如何應作。答言、具壽凡知事者、若諸苾芻出乞食時、應可灑掃寺中田地、取新牛糞、次第淨塗、作意防守、勿令失落。有平章事、當爲白僧。若有香華、應行與衆。夜閉門戶、至曉當開。大小行處、常須洗拭。若於寺中有損壞處、即應修補。（永平清規引之）

大方等日藏經云、頻婆娑羅王言、世尊、有何等人、堪爲知事、守護僧物、供養供給如法比丘。佛言、大王、有二種人、堪持僧事、守護僧物。何者爲二。一者具八解脫、阿羅漢人、二者須陀洹等三果學人。此二種人、堪知僧事、供養衆僧。諸餘比丘、或戒不具足、心不平等、不令是人爲知僧事。

寶積經寶梁聚會營事比丘品云、摩訶迦葉白佛言、世尊、云何比丘能營衆事。佛告迦葉、我聽二種比丘、得營衆事。何等二。一者能淨持戒、二者畏於後世、喩如金剛。復有二種。何等二。一者識知業報、二者有諸慚愧及以悔心。復有二種。何等二。一者阿羅漢、二者能修八背捨者。迦葉、如是二種比丘我聽營事。自無瘡疣、何以故。迦葉、護他人意。此事難故。迦葉、於佛法中、種種出家、種種性、種種心、種種解脫、種種斷結。或有阿蘭若、或有乞食、或有樂在山林、或有樂近聚落、淨持戒、或有能離四提、或有勤修多聞、或有辯說諸法、或有善持戒律、或有善持毗尼儀式、或有遊諸城邑聚落、爲人說法。

有如是等諸比丘僧營事比丘善取如是諸人心相。迦葉若營事比丘斂得僧物慳惜藏舉或非時與僧或復難與或因苦與或少與或不與或有與者或不與者營事比丘以此不善根故墮餓鬼餓鬼常食糞丸此人命終當生是中爾時更有餓鬼以食示之而復不與此鬼爾時悕望欲得瞻視此食目不曾眴受饑渴苦於百千歲中常不得食或時得食變爲糞屎或作膿血何以故有持戒人人所敬禮僧所有物以自在故而難與之迦葉若營事比丘以常住僧物若招提僧物及以佛物穢自雜用得大苦報若受一劫若過一劫何以故以侵三寶物故迦葉若營事比丘聞如是罪知如是罪而故生瞋心於持戒者我今說此諸佛世尊所不能治迦葉是故營事比丘聞如是非法罪已應當善護身口意業自護亦護他迦葉營事比丘寧自噉身肉終不雜用三寶之物作衣鉢飲食爾時摩訶迦葉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來自以慈心說如是法爲無慚愧者說無慚愧法有慚愧者說慚愧法。

行事鈔隨戒釋相篇盜戒云然盜戒相隱極難分了若廣張體貌從容銷至於披檢取悟必繁故畧列犯緣粗知梗概存事知足要心念道者緣境既局少慮清潔若多求務而欲高升者必羅盜網絡無有出何者由心懷勝劣倒想未傾初果無學方可營事有心懷道者細讀附事深思乃知

人天寶鑑云石窓恭禪師久依天童宏智禪師徧大職務雖不屢試一日歸省母母曰汝行脚本爲了生死度父母而長爲人主事苟不明因果將累我於地下恭曰某於常住毫髮不欺雖一炬之燈亦分彼此之用無足慮我母曰然過水得不脚濕

忠曰世書說須陀洹阿羅漢而方可知事蓋其慮盜犯也恭師之母僅果因如此深得佛意嗚呼賢哉今之知事若秉意不低細則爲

不及一婦人之智焉。

● 執事

即知事也。

虚堂愚和尚報恩録曰、謝執事上堂、一跳一擲、師子嚬呻、一新一舊、和氣如春、報恩尺不如寸、贏得叢坐何也、家裏有人。

周禮天宮大宰曰、前期十日、帥執事而卜日、遂戒。　註、執事、宗伯大卜之屬。

● 都文

南禪清規、都寺上有都文。

相國寺亦古有都文、而班都寺上。心華桂昌老者云

備用清規被鉢位圖、都寺下監寺上有都文。

夢巖應和尚録、安特圖佛事云、慈日山東福禪寺都文比丘某。云云

希叟曇禪師法華録、謝坤都文并客西堂上堂云、雷捲風旋、攪乾蕩坤、一伸怒臂、相助扶顚危、古洞生寶、倍增高價、與錫破屋、重整頽墻、法華贏得日高眠、羅窓得夢覺、引客步松門、華晝永、鳥聲喧。拍禪床一下、我行荒草裏、汝又入深村。

忠曰、希叟用寳生英會監寺事、都文職掌、可相知之。

● 都聞

忠曰、蓋都文也、文聞音近、或作聞耳。

東福清規云、東序轉位、自都聞寮鳴鐘。　又云、都聞轉位、則令都寺退、而都聞立班其位、新住持入院、則都聞立都寺之班。

悦堂圓禪師録、示法平都聞法語云、平都聞不憚鯨波之險、隨侍建長和尚而來、既同住一夏。

忠曰、建長、蓋隆蘭溪也、法平自中華侍來、乃知都聞之稱尚矣。

清拙澄禪師録、有都聞惠紹頌。

靈山隱禪師（嗣雪巖欽）叢林盛事、都聞起龕佛事。

義堂日工集云、天龍都聞能公云云。又云、趣相國寺、新都聞周奉、接府君之伴也。（府君義滿公）

又云、中孚寮主送公帖、與南禪都聞、都聞卽持公帖來、余乃受請。

都寺

忠曰、位在監寺上、都總諸監寺、故曰都寺。又曰都監。舊說曰、戒臘知事舉於頭首、殊不知都寺是大衆堂、位居後堂上、凡三歷都寺、則歸單寮。

僧史略云、夫言寺者嗣也。治事者相嗣續於其內也。既用官司之名、無虧佛事之業、故子續其父、資繼於師。此相嗣而接踵、當克勤而成事也。

永平清規云、古時監寺而已、近日稱都寺、卽監寺也。稱副寺、亦監寺也。近代寺院繁務、仍請兩三監寺也。

備用清規云、都監寺、山門重任、實在得人。百丈監院幹辦公私、今都寺是也。大刹多職、書記方任、荷負責得、嘗盡清務、綿緝宗社、朝夕勤於香火、歲計致於籌畫、參詳官員、賀謝禮越、出納收支、準備供衆、齋粥常豐、勝心待物、不可匪具、行儀有規、毋過行務、嚴亡重科、誠告聯繩、莊庫職務、擇事公心、尊賢容衆、和氣藹然、供衆缺乏、竭力運謀、修造事務、審心成美、同事才德、推揚行止、涉私害衆、戒大過累、及山門密護、住持毋閑、清衆方便處置、爲不失一也。二時權忙、總掌他營諸及同事、公私幾業分明、種種愛護常住、如楊岐之佐慈明、石頭之輔宏智、異日過繼、卽宗人天模範、盛大光明、未可量也。

虛堂愚和尚徑山後錄、謝知事上堂云、楊岐扶紙衾出入庫司三十年、力輔慈明、用都寺不點常住油、買大椀、造食供養大衆。（用都寺務州燈、林間錄用黑師也）（謂高僧傳…[illegible]）

都監寺

忠曰、即都寺也。都監寺略言都寺而已。或以為都寺監寺二職者非也。

敕修清規都監寺云、古規惟設監院、後因寺廣衆多、添都寺以總庶務。早事勤事香火、應接官員施主、會計簿書、出納錢穀、常令歲計有餘、尊主愛衆。凡事必會議稟住持方行、調護行僕、不妄鞭撻、設或當懲戒擯罰、亦須稟議、庶情示警、毋縱威暴、激撓起訟。差設莊庫職務、必須公平、毋用私黨、致怨上下。昔叢林盛時、多請西堂首座書記、以充此職。而都監寺亦充首座書記。否則必職高歷事、廉能公謹、素為衆服者、充之。既無取於公、而進福殊勝、上下美留、繼進年、不易。或散請再充、又何傷焉。故所在單寮勤舊、不滿五六人、副寺以下、非歷三次、不歸前資。監寺非三次、不歸衆堂。都寺非三次、不得居單寮。再請出充者、公界封鑰元房、以避嫌疑。齋粥二時、必赴堂、則行僕行益、自然整肅。如楊岐之輔慈明、石窓之輔宏智、可為法則。　又鑑節貫榜式云、都監寺臣僧某書。

舊說曰、天竺唯有監寺耳。如都寺、漢土始置。故當監寺為本。然都寺却班監寺上。

忠曰、舊說云天竺無都寺、蓋依要覽主事四員之說（前去此引）。而有此言。又云漢土始置都寺者、依敕修清規添都寺之語、而有此言。但如曰、都寺漢土後置、故可在監寺下、則拘事昧義。夫事務繁故、增監寺之員、在數員上位者、可總下位。總之者名都寺。其名雖後、有世都總者、而可得班所屬之下耶。

睦州陳尊宿錄云、睦州僧正并諸大德衆、請師上堂。師問僧正、僧正應諾。師云監寺闍梨。正云、不在。師云都監闍梨。正云、不在。師云上座闍梨。正云、不在。師云、三段不同。今當第一。向下文長。付在來日。不詞讓、退便起。諸大德同揖。

都總

都總、即都寺也。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座元都總諸位禪師。

都管

都寺亦名都管。

濟拙澄禪師南禪錄請都管上堂云。有荷衆之力。復有容衆之量。有愛衆之心。復有供衆之念。能具此力量、更存此心念。方可總衆僧之庶務。廣梵剎之宏規。佛法與世法無殊。公事與己事一體。護僧常住。如護眼睛。如楊岐之輔慈明。三脚驢遂天童傳石窓之佐宏智。瀛洲贊叢動地。光輝須是大丈夫兒。方顯大丈夫事。遂知應瑞龍。此日宗風盛。叢林金圈大播揚。

大休念禪師錄。月磯頌軸跋云。建長蘭溪和尚。神秀照都管。耽贊叢席。歷試諸難。觀其處己清廉。虛明自照。見其履踐卓絕。高而不危。因命曰月磯。非其父不知其子。非其子不承其父云云

希叟曇禪師國書錄謝首座維那藏主衆持都管多齋上堂云。兜率天宮初說夢。悠多羅藏又談空。一人飽純陀。味不與尋常王節同。娟娟藏月。瑟瑟松風。四壁生涯貧徹骨。敢君王富樂無功。

義堂信和尚錄。玖都管預修拈香曰。乾坤之內宇宙之間。中有一寶。秘在形山。乃今有大功德主。等持禪寺、現職都管。貧山玖公。憑此寶力。補我山門。法輪食輪。左轉右轉。大屋小屋。東搆西搆云云

高峯妙禪師錄。有明山都管下火。

朝廷有都管職。　元周密著。天基聖節排當樂次云。都管周朝清陸恩顯二人

市家亦有都管。　水滸傳云。盧俊義管家私的主管姓李名固。盧俊義見他勤謹。直抬舉他做了都管。一應裏外家私。都在他身上。手下管着四五十個行財管幹。一家內都稱他做李都管。

庫司

敕修清規國忌云、庫司報堂司令行者揩住持兩序。

解者曰、庫司、都寺也。

監寺

釋氏要覽云、會要云、監者總領之稱、所以不稱寺院主者、蓋推尊長老。（又見主本處）

僧唐書劉子玄傳云、夫言監者、蓋總領之義耳。

祖庭事苑云、僧史曰、知事三綱者、若網罟之巨綱。提之則百目正矣。梵語摩摩帝、此云寺主。即今之監寺也。詳其寺主、起於東漢白馬也。寺既爰處人、必主之。于時雖無寺主之名、而有知事之者。至東晉以來、此職方盛。今吾禪門有內外知事、以監寺爲首者、蓋相沿襲而然也。大集等經云、僧物難掌。佛法無主、我聽二種人掌三寶物、一阿羅漢二須陀洹。所以爾者、諸餘比丘、皆不具足、心不平等、不令是人爲知事也。更復二種、一能持淨戒、識知業報者、二畏後世罪、有諸慚愧者、令吾禪門必擇心通法道、而不著諸有、身忘利務者、以掌僧務、此先德之遺意也。

普燈錄楊岐會禪師章云、慈明自南源徙道吾石霜、師皆佐之總院事。依之雖久、然未有省發、每咨參、明曰、庫司事繁、且去。他日又問、明曰、如前。或謂曰、監寺異時兒孫遍天下去、何用忙爲。

禪林寶訓云、雪堂曰、高菴住雲居、普雲圓爲首座、一村僧爲書記、白楊順爲藏主、通烏頭爲知客、賢真牧爲維那、華姪爲副寺、用姪爲監寺、皆是有德業者。用姪尋常廉約、不點常住油。華姪因戲之曰、異時做長老、須是鼻孔端正、始得。豈可以此爲得耶。用姪不對。用姪處己雖儉、與人甚豐、接納四來、略無倦色。高菴一日見之曰、監寺用心固難得、更須照管常住、勿令疎失。用姪曰、在某失爲小過。在

和尚尊賢待士。海納山容。不問細微識。為大德高菴笑而已。故叢林有用大碗之稱。（大碗見器物類）

●監院

監寺。古稱監院。

禪苑清規云。監院一職。總領院門諸事。如官中應副。及參辭謝賀。僧集行香。相看施主。吉凶慶弔。借貸往還。院門歲計。錢穀有無。支收出入。準備逐年受用齋料。米麥等。及時收買。并造醬醋。須依時節。及打油變磨等。亦當經心。衆僧齋粥常運勝心。營待四來。不宜輕易。如冬齋年齋。解夏齋。結夏齋。炙茄會。端午七夕重九。開爐閉爐。臘八二月半。是。如上齋會者。監院有力。自合營辦。如力所不及。即諸人勾當。如院門小事。及尋常事例。即一面處置。如事體稍大。及體面生疏。即知事頭首同共商量。然後稟住持人行之。自住持人以下。如有不合規矩。不順人情。大小諸事。並合宛轉開陳。不得緘默。不言。亦不得言語侵暴。

敕修清規云。古規惟設監院。後因寺廣衆多。添都寺。以總庶務。（都寺見于都寺處） 又兩序進退云。知事古規。只列監院。維那。典座。直歲。庫頭。五員而已。（見單寮處）

黃龍南禪師書尺。與譚監院書云。因宜乘時適變舉力毗贊。不可須臾有惰色。異日他時因緣會遇。皆歸于己。先佛所戒。甚可妥責。

翠巖真禪師文云。荷負衆僧。故有監院。 又云。外遵法令。內守規繩。所以報監院也。 又云。容衆之量不寬。愛衆之心不厚。非監院所以護衆也。 又云。喜輕王法。不顧叢林。非所以報監院也。

碧巖錄有則監院丙丁童子來求火因緣。

●院主

監寺。古稱院主。後為尊住持。改稱監寺。（見監寺處）又名寺主。（見監寺處。又見三綱處）

馬祖道一禪師錄云。師示疾。院主問和尚近日尊

院如何。師曰、日面佛月面佛。

臨濟錄云、師問院主、什麼處來。主云、州中糶黃米去來。云云

廣燈錄興化奬禪師章云、師後到大覺、爲院主。一日大覺喚院主、我聞、儞道向南方行脚一帀、拄杖不曾撥著一箇會佛法底人、儞具箇什麼眼、便恁麼道。師便喝。大覺拈棒。師擬議、大覺便打。師又喝。大覺又打。兩家便休。云云

明極俊和尚錄佛事云、瑞雲堂上鳴谷院主。云云

宋高僧傳卷一傳云、詔徵開元寺長史滕楚暴爲寺主。

●院宰

院主又名院宰。

傳燈錄魏府大覺禪師章云、興化存奬禪師爲院宰。

●主首

監寺亦曰主首。

正宗贊雲居膺禪師傳云、師示寂、主首白師、誰可繼席。曰堂中簡。時簡密受師印、人無知者、以臘高爲第一座。衆不諭師意、謂令揀擇、欲命第二座住持。且備禮先請簡。簡不讓、即自持道具入方丈。衆不愜簡素其情乃棄去。 又南堂靜禪師傳云、師住大隨、舊有龍居方丈寢室。累代不敢近。師至欲臥。主首白師不可。師不顧、竟去臥。見龍臥床上。師以手推曰、老畜生、留老僧半榻。就臥。及寤龍不見。從此不來矣。

●權管

忠曰、蓋監寺也。執一寺權柄、而管領事務。愚中及和尚草餘集云、嘗見江南叢林、不論寺院大小、不論住持有無、必立權管一位、而待之。

副寺

眉海類編云。副音富。貳也佐也。

敕修淸規云。副寺。古規曰庫頭。今諸寺稱櫃頭。北方稱財帛。其實皆此一職。蓋副貳都監寺。分勞也。掌常住金穀錢帛米麥出入。隨時上曆收管支用。令庫子每日具收支若干。全定飛單。呈方丈。謂之日單。或十日一次結算。謂之旬單。一月一結。一年通結有無見管。謂之日黃總簿。外有米麵五味。各簿皆當考算。凡常住財物。雖毫末。故是十方衆僧有分。如非寺門外護官員檀越賓客迎送慶弔。合行人事。並不可假名。支破侵漁。其上下庫子。須擇有心力能書算。守己廉謹者。爲之。病僧合用供給之物。卽時應付。如倉庫疎漏。雀鼠侵耗。米麥蒸濕。一切物色損故。守護有不如法者。並須及時照管庇蓋。

備用淸規云。副寺之職。職小任重。衆人命脈所繫。米麵當須精潔。粥飯食得精豐。醬豆豉。合辦及時。鹽醋薑油。滿足供衆。缺乏須預稟上首。延落常慣。下流無徇私情。勿圖己計。推情保情。如疏斯時。先權分司。列任本爲衆人。今昧原深。加刻削。餘飯特粥與醋淡鹽。非惟任責者之無知。實在住持之不過。

上副寺　下副寺

敕修淸規告香圖。東序。凡有副寺三人。維那上一人。維那下二人。（見圖東序）

敕修淸規兩序交代茶云。如維那位居東序。請茶時。肩下副寺一人趨。

忠曰。肩下副寺。所謂下副寺也。旣言肩下副寺。須知有肩上副寺。乃如告香圖所記。

舊說曰。觀肩下副寺一人趨語。副寺本是維那肩下也。或有副寺肩上於維那者。卽是監寺退職後。爲卸來副寺者。位在維那之上矣。

義堂日工集云。夢巖歌華與中巖此山會於等持。夢巖問中巖以日用規中浴室之儀。上下知事中巖一一分曉措陳。蓋江南叢林常儀。不必疑問也。

忠曰。上下知事。蓋上副寺。下副寺也。

● 庫頭

副寺之舊稱也。見副寺處。

幻住清規云。古叢林無副寺之名。惟稱庫頭。掌一切支收出內。即知庫之職也。

禪苑清規云。庫頭之職。主執常住錢穀出入歲計之事。所得錢物。即時上曆。收管支破分明。齋料米麥。常知多少有無。及時舉覺收買。十日一次計曆。先同知事簽押。一月一次通計。住持人已下同簽。金銀之物。不宜隱藏。見錢常知數目。不得衷私借貸與人。如主人幷同事非理支用。即須堅執。不得順情。常住之財。一毫已上。並是十方衆僧有分之物。豈可私心專輒自用。如非院門供給。檀越及有力護法官員。並不宜將常住之物。自行人事。如有借貸米麥錢物。除主人及同事自辦衣鉢外。常住之物。不可妄動。當庫行者。須有心力解計算。守己清廉。言行真的。衆所推伏。方可委付。如山野寺院。城市精進。衆僧所用。及藥蜜茶紙之類。亦宜準備。償行回買。常存道念。不可憚煩。病僧合用供給之物。不得闕少。如遇打給。即時應副。如倉廒踈漏。雀鼠侵耗。米麥蒸潤。常住物色。頓放守護。若不如法。並係庫頭照管。白同事人處置。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出納。故有庫頭。　又云。常住之物。一毫無犯。所以報庫頭也。　又云。畜積常住。藏匿衆僧。非庫頭所以贍衆也。　又云。多貪利養。不恤常住。非所以報庫頭也。

● 知庫

傳燈錄潙山祐禪師章。庫頭擊木魚。見木魚處。

庫頭、又名知庫。（見庫頭處）
虛堂愚和尚錄、賀知庫鐵庵語云、無縫偏多貫直、
管百萬千對本收息、賀知庫日事也、收取鑰匙。

櫃頭

副寺亦曰櫃頭。（見副寺處）
貞和集雪巖欽和尚賀楊溪副寺頌云、櫃頭一
面日貫簿列眉、支關無少差、算得透時金得透、
油鹽醬醋與薑茶。

財帛

中華北方叢林、稱副寺爲財帛。（見副寺處）
事文類聚云、戶部尚書演、設尚書郞四人、其一
人主財帛委輸。

掌財

忠曰、蓋財帛也。

希叟曇禪師賀善侍者謝新充知客掌財維那上堂
云、茶迎過客無新舊、秤定須彌有重輕、活弄手頭
雖得妙、何如開擴橘絲攀。又傍掌財朱炬。（曾充直歲）
云、撐住直實寺基掌財、網市利不求龍斷、開荒田
先務燒畬、錙銖秤較、錙銖絲毫不必、破鎖頭裡佛
祖、深淺無差、撒手死貨、別立生涯、石火電光機路
活、涅槃生死等空花。（忠曰寺掌堂蓋字也）
元叟端禪師徑山錄、賀泳掌財下火云、秤盤上分
斤定兩、是汝算爾邊、橫千豎百是汝、且道生死海
中、涵泳遊戲是汝不是汝云云。

典座

僧史略云、典座者、謂典主牀座、九事舉座、一色以
攝之、乃通典雜事也。（現行僧史略作凡事）
釋氏要覽云、典座、僧祇律云、典次付床座、此掌僧
九事之一也。（又見上座處）
祖庭事苑云、按僧史謂、典主牀座、九事今舉二一色。

以擬之。迺通典雜事也。今禪門相沿以立此名耳。

僧祇律云。佛住舍衛城。有比丘名陀驃摩羅子。衆僧拜典知九事。九事者。典次付牀坐。典次差請會。典次分房。典次分衣服。典次分華香。典次分果蓏。典次知煖水人。典次分雜餅食。典知隨意舉事人。是名僧拜典知九事。付牀坐時。是長老。右手小指出燈明。隨品次付。說曰 忠曰、大者次第也。次第付事、大衆差撰事也

四分律云。佛在羅閱城耆闍崛山中。爾時尊者沓婆摩羅子比丘。衆中差令典衆僧牀座臥具及分飮食。說曰

禪苑淸規云。典座之職。主大衆齋粥。須運道心。隨時改變。令大衆受用安樂。亦不得枉費常住。齋料及點檢廚中。不得亂有拋撒。選揀局次行者。能者當之。行令不得太嚴。嚴則擾衆。不宜太緩。緩則失職。造食之時。須親自照管。自然精潔。如打物料幷齋粥味數。並預先與庫司知事商量。如醬醋淹藏收菜之類。並是典座專管。不得失時。常切提舉火燭。依時儉散。同利務要均平。如合保暨院庭倉庫主所管。同共商量。即可並。不須使權亂職。廚中舊釜什物。如故舊損壞。則逐旋抽換添補云云

備用淸規云。典座之職。無異心供養者。不宜苟簡節。宜請之。當與前堂首座謀議從衆。權用爲。不失二也。當廣種蔬菜。力除草穢。四時合種雜物。勤看老圃。須知圃丁當以私惠。優其辛苦。調和羹菜五味。須全油醬椒料。常住有限。須出己囊。助辦堂供。一人辦心。諸天辦供。多見所在假名職圃監收。圃地半占。栽蔬等。以爲圃丁補洗。遞代相承習。以成弊。廚中不許棄餘諸物。執役選用苦行老成。若設大齋。食次與上首知事商議。過多減除。皆不可也。行者不律。罰而至再。不受訓者。責之罰之。同利均倣。粥飯上桶。焚香望僧堂設拜。常把衆人。頂在頭上。自糧羅料。不敢欺也。

敕修淸規云。典座職掌大衆齋粥。一切供養。務在精潔。物料調和。檢束局務。護惜常住。不得暴殄。訓

衆行者。護守規矩。行益普請。不得慢怠偸惰。擲他圓夫。
栽種及時。均徧同利。二時就廚下粥飯。食不異衆。
粥飯上桶。先望僧堂焚香設拜。然後發過堂。
慈覺龜鏡文云。供養衆僧。故有典座。　又云。爲成
道業。故應受此食。所以報典座也。　又云。六味不
精。三德不給。非典座所以奉衆也。　又云。食嘗美
膳。毀嘗麁飡。非所以報典座也。
潙山祐禪師。在百丈充典座。（見燈錄）
漸源與禪師。在道吾爲典座。（見主事）
五燈會元芙蓉楷禪師章云。謁投子（青）於海會。
後作典座。子曰。廚務勾當不易。師曰。不敢。子曰。
煑粥邪。蒸飯邪。師曰。人工淘米著火。行者煑粥
蒸飯。子曰。汝作甚麼。師曰。和尚慈悲。放他閑去。
佛果擊節錄云。雪峯擔笊籬木杓行脚。到處作
典座。（評記針錦行門）
物初賸語。諸公贈淨慈印典座語跋云。大潙雪
峯。皆典香積。而策勳者也。必躬必親。隨變發機。
乃自作活計。非勤勞之謂。至如洞淨潙山半
夜而其活計一空。印也厭此。幹無爲有。調衆口
者一。雖午玉九文之積。亦以資之。唯亦勤且勞
矣。爲而忘其勤。隨變而發其機。蓋是則太虛爲
口。爲衆爲香。讚之不及。又豈在諸稱贊耽無香

提點

忠曰。掌常住金穀者。
南堂欲禪師靈巖錄。請提點上堂云。揚眉。乘燕落
東山鐵鞭鑽多處。添些子。點即不到。少處。減些子。
到。卽不點。爲機俱趣。入面玲瓏。一句全提。風行草
偃。棒拂子。觀得水。時發。靈氣虎逸。山色甚麗舞。
山菴雜錄云。徑山虛洲提點虎巖。徒弟聰明。有
幹蠱才。掌常住衆務。三十餘年。一切金穀。悉其麾
覓。或以果報論之。乃答云。滿載靈角來。洲只幾稱。
一贊至正初。高納麟領行宣政院事。其屬浮珂具

狀訴之詰難杖斷歸俗。既而將於化城院得風痒疾。攣拳如蚓。兩手握拳。承其兩頰。兩脚反承其尻。看病人欲伸之。痛不可忍。日夜但聞叫喚之聲。如是者三年。始氣絕。洲平昔以為心任事。輕視因果。乃言滿被戴角來。只要將一變。余謂三塗報中。最長久。一變去一變來。至無量劫。豈此角何止一變而已。凡司常住金穀人。宜以洲自警。　又云。洪武八年秋。余訪同門友報復元于象山智門寺。寺有提點兼正堂者。四十餘年管領常住出納庫廒課。斷有方。撫衆和易。歷六代住持。終始如一。是年七月二十四夜夢。兩童子並立榻前。舉之例牒呈此。答曰。請提點考算單帳。答云。我無欠錢。何須覺而再睡。復夢如前。次日到方丈。說其夢。衆云。夜得此夢。恐今歲庫司知事人懶慢常住。日貸係未成和尚宜促之。觀其言貌。絕無愧赧。焉少選。報舉號蹶跌仆地上。如熟睡。至夜半始甦。急處分後事。然後瞑目。葬於智門。可謂有功矣。臨終尚責諸方執事者。過常住物。如厭享甚越。不以罪福為事。聞此。自須改行。

宋史職官志云。提點刑獄公事。掌察所部之獄訟。而平其曲直。所至審問囚徒。詳覆案牘。凡禁繫淹延而不決。盜竊逋竄而不獲。皆劾以聞。

事物紀原云。宋朝會要曰。景德三年三月。敕置開封府界提點司。即置提點之官。呂夷簡三朝寶錄曰。眞宗謂近臣曰。諸道刑獄。皆遣官提振。惟京師無之。去夏開封府親進士舉符籙於日中。暴其背而鞫之。無狀。炎暑之際。未見情枉。暴虎毒。令置司會。京師刑獄。寓悉糾之。

忠曰。提點。本朝廷官職名。而僧寺擬立也。提點者。提振其整徹也。按山菴所言。庫司知事外。有提點。

●免僧

叢堂日工集云。鳴板坐禪議曰。自今輪番。命僧侍

者四時裝香鳴板且爲衆戒勸行精進則成就道業懶惰懈怠則滅亡佛法輪番衆每三日一更自外具寮免僧直歲三人免坐堂各守其職也

● 納所

虎關錬禪師曰當時叢林之司言納所者日本樣也

忠曰天如則禪師錄師子林菩提正宗寺記云崇佛之祠止僧之舍延賓之館香積之廚出納之所悉如叢林規制止依之納所稱非爲日本樣也

● 火客

火客執爨者也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條次莊甲之次有火客

● 火佃

忠曰火客亦云火佃

備用淸規尊宿遷化條次莊甲之次有火佃

● 火伴

忠曰司爨火之伴類也世作火番誤矣

虛堂愚禪師淨慈後錄謝執事上堂云火伴得人

宋龔熙正續釋常談云古木蘭詞云出門見火伴

● 十務

禪門規式云置十務謂之寮舍每用首領一人管多人營事主飯者目爲飯頭主菜者目爲菜頭等（見殿堂門衆會門） 忠曰十務未詳一一耳

傳燈鈔云一山曰十件事務令人主領也今兩班職也

忠曰見禪門規式所注以飯頭菜頭等爲十務則必當但東班中分此職然言今兩班也恐不是

辦事

常菴崇和尚曰、辦事、言小務等。

忠曰、辦事無舊解。所的指、余謂山門列職雜務人總名辦事也。敕修清規列職雜務所謂寮元、寮主、副寮、延壽堂主、淨頭、化主、園主、磨主、水頭、炭頭、莊主、監收等。此一行人、不可稱勤舊、蒙堂、前資等。故可以爲辦事人也。敕修清規尊宿遷化、祭文、衆寮文有辦事。　又頭首就僧堂點茶榜式云、本山辦事禪師。　又方丈小座湯云、第三座本山辦事、諸方辦事隨職高下分坐。

解者曰、本山辦事者、本寺勤舊也。

忠曰、上第二座有勤舊、而今以辦事爲第三座。何得爲辦事即勤舊耶。又住持遷化祭文、勤舊之外有辦事。其別益可知也。

飯頭

幻住清規、飯頭云、粥飯乃一衆命脈、所係不可不留心於其間。故叢林自典座而下至應接、無慮數十人、皆職司五味、供給二時之。至公之道也。今菴居但設一飯頭、總柄其事。凡任此責者、須擧事以大衆心食之重、觀察時分之早晚、酌量食指之寡多、該著米穀之精粗、分別水漿之清濁、搏面柴蔬之多少、顧慮柴薪之有無、乃至收藏洗滌等。勿令穢汚、毋致饑渴。弗及則食難不充、過多則遺棄。何爲使生熟之得所、令鹹淡之合宜。一朝不勤、衆人心萬古積成身後羅然出家、以利他爲行。今此職務、莊嚴保社、安慰衆心、助轉食輪、遠賓法化、誠利他之極致者也。前輩如雪峯大隨潙山諸老、自此而高登祖位、垂播遠風、豈微屑之職哉。有力於道者、宜留之。

巳下略錄事緣。

傳燈錄藥山儼禪師章云。師問飯頭。汝在此多少時也。曰三年。師曰。我總不識汝。飯頭罔測。發憤而去。

臨濟玄禪師錄云。黃檗因入廚。次問飯頭。作什麼。飯頭云。揀衆僧米。黃檗云。一日喫多少。飯頭云。二石五。黃檗云。莫太多麼。飯頭云。猶恐少在。黃檗便打。飯頭却擧似師。師云。我爲汝勘這老漢。纔到侍立。次黃檗擧前話。師云。飯頭不會。請和尙代一轉語。師便問。莫太多麼。黃檗云。何不道來日更喫一頓。師云。說什麼來日。卽今便喫。道了便掌。黃檗云。這風顚漢。又來這裏捋虎鬚。師便喝出去。

大光明藏大隋眞禪師章評云。此老爲定光古佛。示現在潙山。造飯七年。洞山負薪三年。若盧先登。力量如此。非古佛而何。（潙山大安也。事出大隋錄。見飯頭處。）

聯燈會要雪峯存禪師章云。師在洞山作飯頭。淘米次。山問。淘沙去米。淘米去沙。師云。沙米一時去。洞云。大衆喫箇甚麼。師覆却米盆。山云。據子因緣合在德山。　又云。師在德山作飯頭。（見雜行門托鉢處。）

南京名勝志云。蘇州承天能仁寺。與地紀云。有飯頭。號宗本。每飯熟。必禮拜。然後供僧。一日忽悟。忝禪晉經中。爲仁宗召見。賜金襴衣。號圓照禪師。

●粥頭

禪苑淸規有粥頭名。（見般若頭處。）

●湯頭

石溪月禪師錄賀鐵湯頭頌云。甜似黃連微帶苦。如甘草略含羞。一回點過一回別。只恐難瞞無舌人。

●茶頭

茶頭在諸寮舍。或曰。卽茶頭行者也。

敕修淸規。新首座特爲後堂大衆茶云。呈納狀訖。受特爲人。令本寮茶頭。遞付供頭。貼僧堂前下間。

解者曰、此是後堂寮茶頭行者。

●四寮茶頭

四寮者、首座寮、維那寮、知客寮、侍者寮也、各有茶頭。

敕修清規亡僧板帳式、有四寮茶頭。

●庫司茶頭

敕修清規亡僧板帳式、有庫司茶頭。

●菜頭

菜、義見飲啖門貼菜處。

趙州諗禪師錄云、師問菜頭、今日喫生菜、熟菜。菜頭提起一莖菜、師云、知恩者少、負恩者多。

●薑頭

傳燈錄投子同禪師章云、師問僧、久嚮疎山薑頭、莫便是否。無對。法雲代云、嚮重和尚日久。

●醬頭

禪苑清規、有醬頭名。見飯頭處著

●米頭

傳燈錄石霜諸禪師章云、抵大潙山法會為米頭。一日師在米寮內篩米。潙山云、施主物莫拋撒。師曰、不拋撒。潙山於地上拾得一粒云、汝道不拋撒、這箇什麼處得來。師無對。潙山又云、莫欺這一粒子、百千粒從這一粒生。師曰、百千粒從這一粒生、未審這一粒從什麼處生。潙山呵呵笑、歸方丈。晚後上堂云、大衆米裏有蟲。

●麥頭

東山外集送麥頭頌云、滿眼非塵土、乞食拋官闕。誰知我輩人、住處正在茲、所化果何物、持來復是

時山前小麥熟。行矣。今其時。

● 麻頭

白雲端禪師法華錢上堂云。法華收得三穀稀奇之寶。尋常未曾拈出。今日麻頭穀頭撞著。不免將出來。發二公方拈起拄杖。卓三下云。前頭第一不得擊破。又須分變兩手。縱過前番。莊主也須換卻眼睛。

● 穀頭

見麻頭處。

● 園頭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執勞。故有園頭磨頭莊主。　又云。計功多少。量較來處。所以報園頭磨頭莊主也。　又云。地有遺利。人無全功。非園頭磨頭莊主。所以代衆也。　又云。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非所以報園頭磨頭莊主也。

已下園頭事緣。

傳燈錄藥山惟儼禪師章云。師見園頭栽菜次。師曰。栽即不障汝栽。莫教根生。曰。旣不教根生。大衆喫什麼。師曰。汝還有口麼。僧無對。

又末山尼了然大愚高安章云。灌溪閑和尚遊方時到山。遂昇問。如何是末山。然云。不露頂。閑云。如何是末山主。然曰。非男女相。閑乃喝云。何不變去。然云。不是神不是鬼。變箇甚麼。閑於是伏膺。作園頭三載。

又永安善靜禪師章云。唐天復中。南謁樂普安禪師。樂普器之。容其入室。仍典園務。力營衆事。有僧辭樂普。普曰。四面是山。闍黎向什麼處去。僧無對。樂普曰。限汝十日內下語。得中。即從汝去。其僧冥搜。久之無語。因經行偶入園中。師怪問曰。上座豈不是辭去。今何在此。僧具陳所以。堅請代語。師不得已。代曰。竹密不妨流水過。山高那阻野雲飛。其僧喜

問師覺之曰祇對和尚時不須言是善靜語也僧遂白樂普曰誰下此語曰某甲樂普曰非汝之語僧具言圓頭所教樂普至晩上堂請來曰莫輕圓頭他日住一擁隊五百人常隨也爲節帥創永安禪苑以居之徒衆五百餘

佛果擊節錄云巖頭行脚到處做園頭持鉢把針行門

碧巖錄云風穴在南院會下作園頭一日院到園裏問云南方一棒作麼生商量穴云作奇特商量穴云和尚此間作麼生商量院拈棒起云棒下無生忍臨機不讓師穴於是豁然大悟

聯燈會要首山念禪師章云師與眞園頭同上侍立風穴穴問作麼生是世尊不說說眞云鵓鳩樹頭啼意在麻畬裏穴云儞作許多癡福作什麼何不體究言句復問師師云動容揚古道不墮悄然機穴謂眞云汝何不看念法語下語

●園主

即園頭也

敕修淸規云園主不憚勤苦以身率先栽種菜蔬及時灌溉供給堂厨毋使缺乏

●園夫

種菜蔬之人夫也

敕修淸規典座云撥付園夫栽種及時

●磨頭

掌管磨儀文見園頭處

大慧武庫云五祖演和尚依舒州白雲端和尚咨決大事深徹骨髓端令山前作磨頭演逐年磨下收糠麩錢解典出息雇人工及開供外剩錢入常住每被人於端處鬪諜是非云演逐日磨下飲酒食肉又養莊客婦女一院紛紛演聞之故意買肉沽酒懸于磨院及買坯粉與莊客婦女搽畫每有禪和來遊磨院演以手與婦女揶揄語笑全

無忌憚論。一日喚至方丈、問其故。演喏喏、無他語。端擧面掌之。演顏色不動、遂作禮而去。端抽云：急退卻。演云：俟某算計了、請人交割。一日白端曰：某在磨下、除沽酒買肉之餘、剩錢三百千、入常住。端大驚駭、方知小人嫉妬。時秀圓通為座元、受四面請、卻請演為第一座。

磨主

卽磨頭也。

敕修清規云：磨主、掌主碾坊、米麵供衆、極有關係。須擇有道心人、諳悉舂磨等事者充之。

水頭

敕修清規云：水頭五更燒湯、供大衆頮盥手巾面盆燈燭牙藥、毋令缺少。冬月烘焙手巾、須早起鋪挑、勿致臨時動衆念。

慈覺龜鏡文、見浴主處。

普燈錄天衣懷禪師章云：晚至姑蘇、禮明覺於翠峯。徐為水頭。因汲水折擔、忽悟。作投機偈曰：一二三四五六七、萬仞峯頭獨足立。驪龍頷下奪明珠、一言勘破維摩詰。覺聞、拊几稱善。

火頭

傳燈錄潙山祐禪師章云：師在法堂坐、庫頭擊木魚。火頭擲卻火抄、拊掌大笑。師云：衆中也有恁麼人。喚來問：作麼生。火頭云：某甲不喫粥肚饑、所以喜歡。師乃點頭。

又趙州諗禪師章云：在池陽參南泉、作火頭。一日閉卻門、燒滿屋煙、叫云：救火、救火。時大衆俱到。師云：道得卽開門。衆皆無對。南泉將鎖於窻間過與師。師便開門。

碧巖錄云：大隋眞和尚承嗣大安禪師、昔時在潙山大安會裏作火頭。

傳燈錄伏龍山奉璘禪師章云：師問火頭：培火了

求曰、低聲。師曰、什麼處得者消息來。曰、不假多言。
師曰、省錢易飽、喫了還饑。

柴頭

人天寶鑑云。大陽眞禪師示衆云。諸禪德、老僧行脚時、到諸方。多是一千、少是三百衆。在其中、經冬過夏、未省時中空過。向潙山會裏、做飯七年。洞山會中、做柴頭三年。眞處那便先去、只是了得自己時中、干他人甚麼事。

忠曰、光明藏、言潙山負薪者是也。（見鑑頭）

傳燈錄、襝山章禪師（嗣投子）章云、嘗在投子、作柴頭。投子喫茶次、謂師曰、森羅萬象總在者一椀茶裏。師便覆却茶云、森羅萬象在什麼處。投子曰、可惜一椀茶。師後謁雪峯和尚。雪峯問、來是章柴頭麼。師便作輪椎勢。雪峯肯之。

炭頭

敕修清規云。炭頭須備柴炭、以禦寒事。或化施主。或出公界。須令足用。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禦寒、故有炭頭爐頭。又云、緘言拱手、退己讓人、所以報炭頭爐頭也。又云、預備不前、衆人勤念、非爐頭炭頭、所以向衆也。又云、身利溫暖、有妨衆人、非所以報爐頭炭頭也。

雲峯悅禪師、在華嚴化炭、見堂司處。

慈受深禪師、慧林條上堂云。炭頭今日地爐開、注雨怪風催破僧、老僧向火喫醍醐、誰管禪那來不來。

爐頭

禪苑清規云。爐頭監維那所請。亦係炭頭和會還舉。十月一開爐、二月一日閉爐。放參前裝爐、粥前添炭。相度寒暖、臨時添減。如天暖炭多、則枉用信施。如天寒炭少、則大衆冷落。掃灑搽拭、常令嚴淨。

兄弟圍爐邊相迴避不使灰撥入堆火筯作篆。聚頭爾話撥便取火與焙等用。

慈覺龜鏡文見與頭處。

趙州諗禪師錄云。師在南泉作爐頭。大衆普請擇菜。師在堂內叫救火救火。大衆一時到僧堂前。師乃關却僧堂門。大衆無對。泉乃拋鑰匙從窓內入堂中。師便開門。（傳燈作火頭見火頭處）

鍋頭

東山外集送鍋頭偈云。白雲生處踈山寺。無水無柴世得知。若問道人今日事。木魚敲破鐵鍋兒

燈頭

禪苑清規有燈頭。稱（見職著頭處）

續傳燈錄洞山聰禪師章云。遊方時。在雲居作燈頭。見僧說泗洲大聖近在揚州出現。有設問曰。既是泗洲大聖。爲甚麼却向揚州出現。師曰。君子愛

財取之以道。後僧舉似蓮華峯祥菴主。主大驚曰。雲門兒孫猶在。中夜望雲居拜之。

桶頭

傳燈錄玄沙備禪師章云。文桶頭下山。師問桶頭下山幾時歸。曰三五日。師曰。歸時有無底桶子。將一擔歸。文無對。（歸宗柔代云。和尚用作什麼）

聯燈會要。招慶匡禪師章云。師在長慶作桶頭。常與衆僧語話。一日長慶入寮見。乃問。儞終日口嘮嘮地。作甚麼。師云。一日不作。一日不食。云云

樹頭

虛堂愚禪師錄。謝樹頭上堂。僧問。栽松道者借路周氏之家。後來爲第五祖。此意如何。師云。燈籠跨上天台。僧云。友直歲爲二林樹頭。獲何福報。師云。說向儞也不難。僧云。學人也要種一片樹。只是未有人分付钁子。師云。何不便與。僧云。謝和尚钁

手便禮拜。師云、得少爲足。又樹頭祖用乘炬、隱云黃梅不墜、廬陵石、鄧嶺帳、栽帶兩楊。四十餘年今有職、長長短短用無窮、祖衣未得人手、萬緣先以箇空無柄钁頭何處著、一時分付丙丁童。

●莊主

敕修清規云、莊主視田界至、修理莊舍、提督農務、撫安莊佃、些少事故、隨時消弭、事關大體、申寺定奪。近時叢林凋弊百出、而莊中尤甚、略擧其三。諸方通害、初爭莊職、安能備及。薦舉住持、上下不睦、一也。一充其職、寺相違離、所不爲致爭、起訟、供給餽遺、皆耗費、復積逋負、以累于後。因而紀綱不振、莊佃生侮、租課不遵、其弊二也。縱使老成能事充之、而州縣應酬、吏胥管幹、鄉都職役、鄰里富豪皆合迎陪、既啓其端、稍有不及、便生異隙、雖不明文而巧立除破、公私無益。故莊中之費、或半於寺。其弊三也。只如大家業產巨富、不肯分遣子弟偏居莊所、蓋耕種有佃、提督則有甲幹、收租之時、自有監收、僧行。此外縱有輸納修圩、估糴等項、只臨時分委勤舊知事、限期使辦、事畢旋歸、乃可省費。有補常住、而消弭未萌、公私並濟。今諸方之弊、如逃亡家。住持勤舊、能恤念寺門、欲掃盡救弊、汰除濫冗、請自此始。其初例有當董職、而惡充莊職者別議、酌補之。

茲覺範銘文見園頭處。

●都莊

忠曰、蓋莊主也。

普燈錄別峰寶印禪師章、擧南泉到莊因緣云、金山今日新請都莊、萬一山僧到莊、第一不得鬼睹。東山空禪師錄、亡僧遷化上堂云、洞山道、天晴蓋却屋、乘時刈却禾、輸納王租了、鼓腹唱謳歌。古人住山、得與麼了事、得與麼快活。雪峯有屋蓋未了、有禾收未上、有租未納破、方待鼓腹謳歌、而請都

莊又還化苦苦。敢問大衆、一等是出家兒、一等是住山人、爲甚苦樂不同。會麼。香深波浪如相似、無限平人被陸沈。喝一喝。

●副莊

忠曰、副貳莊主者。

石溪月禪師錄、淑副莊下火語云、閻浮香交、那處插脚。偉哉淑副莊。擧火云、透過這一著這一著、那一著、開眼也著、合眼也著。

●監收

敕修淸規、莊主云、收租之時、自有監收、借行。又請莊監收云、古規初無莊主監收。近代方立此名。此名一立、其弊百出。爲住持私任匪人者有之。因利曲徇者有之。爲勤舊執事人、連年佔充者有之。託勢求充者有之。樹黨分充者有之。角力爭充者有之。豈公審私、不可枚擧。雖欲匡救、未知之何術。得廉正勤舊輪差住持、公選臨用、或對衆闔拈、充之。充此職者、當克己爲念、奉衆爲心、毋苟取佃戶、毋斷損常住。則自他俱利矣。

備用淸規云、監收之職、衆人命脈、貴在擇人。嘗請公心大小耆舊、無任小師鄉人。苟用非其人、不識因果、隱瞞常住、苟取佃甲、無所不至。非特虧耗不足、抑且累及山門。晦堂見黃龍云云文云下云引如諸莊成熟時至、請知和會、庫頭、久縣、大小耆舊、或十方兄弟。定已。至日請兩班大耆舊、茶。勸率衆集一一請已。轉位、獻湯、了送、歸客位、兩班領衆、作賀次第巡寮。庫頭特爲湯庫司特爲湯藥石。進退兩班、禮間。唯天童諸莊、古式不廢監收。無人已望望長之。每年至尊和會、加禮敬請、特爲了、至下莊日、山門首釘掛、諸寮湯、禮嗚樓鐘、集衆門送、上轎。至今遺風在。

禪林寶訓云、晦堂一日見黃龍、有不豫之色、因逆問之、黃龍曰、監收未得人。晦堂遂薦感副寺。黃龍

曰。誠衡尋恐爲小人所謀。晦堂曰。化侍者稍廉謹。黃龍謂化雖廉謹。不若秀藏主有量而忠。靈源嘗問晦堂。黃龍用一監收。何過慮如此。晦堂曰。有國有家者。未嘗不本此。豈特黃龍爲然。先聖亦嘗戒之。

又云。演祖自海會遷東山。太平佛鑑省覲。祖問佛鑑。舒州熟否。對曰熟。祖曰。太平熟否。對曰熟。祖曰。諸莊共收稻多少。佛鑑籌慮間。祖正色厲聲曰。汝濫爲一寺之主。事無巨細。悉要究心。常住歲計。一衆所係。汝猶罔知。其他細務。不言可見。

五祖演禪師錄謝監收上堂云。人之性命事第一。須是○。欲得成此○。先須防於○。若是眞○人。○○。（陰天霖暑雨霧　盜道道道大字）

● 都場

楊岐會禪師法語錄。中秋謝都場監收幷知客維那上堂云。明月可中庭。廣影沈寒水。素金盤冷。殿夢深。九鼎遠音猶在耳。拈拄杖云。深深嚴叢宿火猶紅。不假一槌成大器。刈禾鎌子疾如風。

● 都倉

雪巖欽禪師光孝錄。謝都倉副寺侍者幷秀才上堂云。叢林錢米最當先。點卻要分明。粒米須遵粒。飯入而定要半斤。折衝削斗。移盈易缺。固是格外提持。爲什麼知道。將謂汝孤負吾。元來却是吾孤負汝。遂入但憑疏擧。

● 甲幹

敕修清規莊主云。耕種有佃。從僧有甲幹。收租之時。自有監收僧行。　又尊宿遷化章云。甲幹莊客諸僕麻布巾。

甲正字通云。詩衛風。能不我甲。註甲長也。才能不足長于我也。　幹品字箋云。能幹言其能爲凡事之根幹也。

忠曰、甲幹屬莊主、催促作務者也。（審條言掌納收者辨也、收已有監收、今言三種、皆則其職亦可知也）

●莊甲

忠曰、莊甲、即甲幹屬莊主、故曰莊甲也。
勅修清規開堂祝壽云、參頭領衆行者、掃香禮拜、次直廳、轎番、莊甲、作頭、老郎、人僕參拜。又僕從遷化祭次、老郎之次有莊甲。

●莊佃

農夫之屬莊主者、其名見莊主處。
小補韻會云、佃、堂練切、廣韻、營田、增韻、治田、又亭年切、治土也。
居家必用云、佃客、謂治田分利之人也。
和名類聚云、唐韻云、佃作田也、音與田同。（和名豆久太）

●莊客

忠曰、莊客、即莊佃也、見甲幹處。

●地客

忠曰、即莊佃也。
禪林寶訓云、妙喜曰、佛性住大潙、行者與地客相毆、佛性欲治行者、祖超然（[illegible]）因言、若縱地客摧辱行者、非惟有失上下名分、切恐小人乘時侮慢、事不行矣。佛性不聽、未幾果有莊客殺知事者。又云、妙喜曰、祖超然住仰山、地客盜常住穀、超然素嫌地客、意欲遣之、令庫子行者爲狀供狀、行者欲保全地客、察超然意、抑令供超然狀、仍返使呼之、不肯供責、超然怒行者擅權、二人皆決竹篦而已、蓋超然不知陰爲行者所謀、烏乎小人狡猾如此。

●廨院主

禪苑清規云、廨院主之職、主院門收糴買賣、借行

宿食探報郡縣官員交替聽報公家文字或收錄
院門供施財利或迎待遊方施主
永平道元和尚曰妙信尼仰山之弟子也仰山
選廨院主曰信淮子雖是女流有大丈夫志氣
正堪爲廨院主衆允之信在廨院與蜀僧寄宿
風幡話

街坊化主

或單言化主或單言街坊
忠曰勸化市郡街坊衆待檀施以爲大衆供料者
古德曰東山外集多從街坊頭首到處若不持師
家送偈則人疑爲盜賊故必作頌送之
敕修淸規云化主凡安衆處常住租入有限必藉
化主勸化檀越隨力施與添助供衆其或恒產足
用不必多往干求取厭也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乞丐故有街坊化主 又
云付己德行全缺應供所以報街坊化主也 又
云衆財不公宜力不齊非街坊化主所以供衆也
又云不念修行安然受供非所以報街坊化主

●

覺浪大師尊正規云予嘗謂化主是門外知實知
實是門裡化主蓋法不孤起仗緣方生所謂諸法
性無常佛種從緣起
五燈會元芙蓉楷禪師章云示衆曰山僧行業無
取忝主山門豈可坐費常住頓忘先聖付囑今者
輒效古人爲住持體例與諸人議定更不下山不
赴齋不發化主唯將本院莊課一歲所得均作三
百六十分日取一分用之更不隨人添減可以備
飯則作飯作飯不足則作粥作粥不足則作米湯
新到相見茶湯而已更不煎點唯置一茶堂自去
取用務要省緣專一辨道
聯燈會要雲居舜禪師章云師自鵝山如武昌
行乞首謁劉公居士家居士高行爲時所敬重
所與衆莫不從之師時年少不知其能參頭易

之。居士云。老漢有一問。上人語相契。即開疏。如不契。即請却還送。問古佛未生時如何。師云。黑似漆。士云。生後如何。師云。照天照地。居士長揖云。若恁麼。上人且請還洞山。拂袖入宅。師懷疏却還洞山。山問其故。師具言其事。山云。儞問來。我與儞道。師理前問。山云。此去漢陽不遠。師進後語。山云。黃鶴樓前鸚鵡洲。師於言下大悟。機鋒不可觸。

希叟曇禪師錄。爲元街坊下火云。赤脚走紅塵。全身入荒草。本命元辰都失了。抵翻海撒覓無蹤。

雲峯悅。在大愚爲衆乞飯。(見二十叢同盛)

天竺亦有化主僧。付法藏因緣傳云。於東方國有族姓子。信樂佛法。出家學道。善能營事。無不成辦。經歷多時。便生疲厭。即往尊者優波毱所。尊者觀察。知此比丘爲福未具故。不得道。即令爲僧遊行敎化。受敎入城。處處求索。有一長者見而問之。答言長老尊者毱多使我敎化。今此城中誰是篤信長者。復言愼勿餘去。一切所須當相奉給。即爲辨具。比丘得已。於上座前持食長跪。一切衆僧皆爲咒願。咒願已竟。成阿羅漢。

雜阿含經云。尊者大目犍連。言我於路中見一大身衆生。以熾然鐵鍱。以纏其身。及彼牀臥悉皆熱鐵。炎火熾然。食熱鐵丸。乘虛而行。啼哭號呼。佛告諸比丘。此衆生者過去世。於此舍衛國迦葉佛法中出家。作比丘。爲衆僧乞衣食。供僧之餘。輒自受用。緣斯罪故。已地獄中受無量苦。地獄餘罪。今得此身。續受斯苦。

● 粥街坊

[illegible]庵淸規街坊云。粥街坊米麥街坊菜街坊醬街坊。水頭炭頭燈頭華嚴頭般若頭經頭彌陀頭。並是外。開化檀越。增長福田。內助禪林。資持道果。若非

契當逐心、何以普酬兼異。

米麥街坊　菜街坊　醬街坊

並見粥街坊處。

供養主

蓋即街坊化主也。

廣燈錄第二代寶壽禪師失名寶壽嗣章云、師在先寶壽處、爲供養主、得數年。一日寶壽問云、供養主、父母未生時、還我本來面目來。師道不得。三兩日後、却來下供養主。寶壽云、汝不用下。後經月十日、因在街坊見二人買賣不和相打、師見忽然大悟、歸院舉似寶壽。寶壽云、儞悟也。不用道。

葉縣省禪師錄云、師勘五人新到云、總是舊居供發主、那僧云是。師云、是即一齊坐。

傳燈錄王敬初常侍視事次、米和尚至。王公乃舉筆。米曰、還判得虛空否。公擲筆入廳、更不復出。米致疑、至明日、憑鼓山供養主入探其意。米亦隨至、潛在屏蔽間偵伺。供養主纔坐、問云、昨日米和尚有什麼言句、便不得見。王公曰、師子咬人、韓獹逐塊。米師竊聞此語、即省前謬、遽出朗笑曰、我會也、我會也。

修造局

忠曰、掌山門作事者局、義見六局行者處。

敕修清規鎮宿遷化條、次火客、次有修造局。

西巖惠和尚開善錄、有謝鹽都管都修造上堂。

廣燈錄、因西山寶淨禪師章云、師問修造僧、本自圓成、何得開山造寺。造云、據伽過狀。師云、未在、更道。造云、兩重公案。師拈棒。造擬議。師便打。

諸色作頭

忠曰、山門匠人、隷修造局者。

敕修清規開堂祝壽云、直廳、轎番、莊甲、作頭、老郎。

人僕參拜。又結制論儀云，參頭領衆行者，排香禮拜，次作頭領老郎諸直廳帳香人僕等參拜。又尊宿遷化孝服云，方丈人僕作頭，麻布巾衫。又同祭文，修造局之文，有醬色作頭。（又見莊甲）

忠曰，舊說曰，作頭者園頭乎。（此上）非也。余引無準錄好生錄，正其舊說。

無準範禪師錄，入城鎮上堂云，碾都料李作頭豎窯底，豎窯著模底著模。

好生錄云，杏花寺入長老一夕，至丹墀，見巨蛇，卽時打死，出山門，時中忽有聲曰，入長老我與夏作頭有讐，欲來相報，汝何無故殺我。入長老驚汗挾背，急越出至街，恰遇夏匠，曰，爾好造化。夏問其故，長老具述前事。夏曰，此蛇在否，引至蛇所，夏大怒，披斧斫之，破腦出髓，髓濺入眼，眼遂瞎，三年面死。長老亦因訟繫於獄。

忠曰，已呼夏作頭為夏匠，此作頭是工匠之稱。

● 監作

忠曰，監作，謂修造局監作頭者，蓋人力之上首。

敕修淸規亡僧板帳式云，監作差撥人力。

忠曰，舊解，謂監作爲古乃加字俗，卽兄部也。蓋非當韻也。監作頭者，是人力之上首，故爲此稱矣。已言差撥人力，則其上首可知。

忠曰，備用淸規當代涅槃對靈小參中云，作下寮參拜。雖嗒鼠經（此上）作下寮，蓋亦監作也。

● 兄部

日本禪林力者上首稱兄部。（古乃加字俗書）

● 直歲

忠曰，正字通云，直，當也。（此上）蓋當一歲幹事，故謂直歲。

敕修淸規云，直歲職掌一切作務，凡殿堂寮舍之

損漏者。常加整葺。勸用什物。常閲其數。役作人力。稽其工程。誡其游惰。毋縱浮食。錢財害公。田園莊舍。碾磨碓坊頭疋舟車。火燭盜賊。巡邏防警。差發使令。賞罰懲嘗。並宜公勤勞逸必均。如大修造。則恐人同掌之。

釋氏要覽云。三千威儀經。具十德。堪充直歲。不缺多

今但掌園民直歲職。又見主處。

大比丘三千威儀云。直歲有十德。一者爲三法盡力。二者若有比丘。從遠方來。當迎安隱。三者當給與牀席若燈火。三日至七日。四者設房皆滿。當自避持處與之。五者當數往問訊占視。六者當爲說國土習俗。七者當愛所不具足。八者若中有共諍者。不得有所助。常當和解。令安隱。九者若宿與不相便安。不得於衆中呵罵。亦不得呼人使共作。業令主不可。十者不得與衆波利共諍。求長短。數於衆中若行說之。亦不得取。三法中所有物持行作恩惠。如法行者。可作直歲。

僧史略云。或立直歲。則直一年。或直月。直半月。直日。皆悅衆也。

祖庭事苑云。按僧史略。直一年之務。故立此職。今禪門雖不止定歲時。立名亦法於古制也。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作務。故有直歲。　又云。安處僧房。護惜什物。所以報直歲也。　又云。寮舍不修。什物不備。非直歲所以安衆也。　又云。居處受用不思後人。非所以報直歲也。

五燈會元仰山寂禪師章云。師在潙山爲直歲。作務歸。潙問甚麼處去來。師曰。田中來。潙曰。田中多少人。師插鍬叉手。潙曰。今日南山大有人刈茅。師拔鍬便行。

●直月

見直歲處。

● 直日

見直歲處。

俗事考云、俗語直日、見禮記注。

● 巡更

尊正規、巡更云、直門擊柝以待暴客、此畫人防微杜漸之意也。叢林每夜輪二人巡更、打板念佛、直欲喚起光天徹地主人公、無使偷心白拈之所蔽瞞也。其中意有五種大利、一警覺提香出于夢宅、二驚策參頭睡眠撒手、三使小人不敢私自交接、四令燈火明徹門戶常嚴、五能令直卒作鐵露柱揚眉。此巡更人、須往往向簷椎下打失自家眼睛鼻孔也。

● 直廳

舊說曰、直廳者、力者也。

忠曰、僧寺亦當擬官有廳事。今直廳、直於廳事者也。小補韻會云、毛氏曰、聽事、言受事察訟於是。漢晉皆作聽、六朝以來乃始加广。

敕修清規開堂祝壽、有直廳名。見注甲處。　又侍者進退云、方丈行者、直廳、轎番拜賀。

● 轎番

轎番者、荷輿僕人也。

忠曰、轎肩輿也。見器門轎字處。番、正字通云、番、符山切、音翻。廣韻、更遞也。漢紀、賢良直宿更番。又去聲。今轎番者、更遞擡輿者。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方丈執局及參頭領衆行者、人僕、轎番、以次參拜。見文注甲處。

● 轎從

轎番又名轎從。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帶行侍者、行者、人僕、轎從。

參拜。

額定知事數

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舉定，前脫歡丞相領行宣政院，分上中下三等寺院，額定請知事員數。解者曰，上五山，中十刹，下甲刹，爲三等，額定者，題定之也。

維那

十誦律云，祇陀林中僧坊中，無比丘知時限唱時，無人打揵椎，無人掃灑塗治講堂食處，無人次第相續敷牀榻，乃至飲食時無人行水，衆散亂語時無人彈指，是事白佛，佛言，應立維那，乃至成就五法應立作維那。五法者，不隨愛，不隨瞋，不隨怖，不隨癡，知淨不淨。即時一比丘僧中唱言，大德僧聽，是某甲比丘能爲僧作維那，若僧時到，僧忍聽，僧立某甲比丘作維那，是名白。如是白二羯磨，僧立某甲比丘作維那竟，僧忍默然故，是事如是持。

祖庭事苑云，維那，寄歸傳云，華梵兼擧也。維是綱維，華言也。那是略梵語，刪去羯磨陀三字。此云悅衆也。又云，聲論翻爲次第，謂知事之次第者也。今禪門令掌僧籍及表白等事，必選當材。南海寄歸傳云，授事者，梵云羯磨陀那，陀那是授，羯磨是事，意道以衆雜事指授於人。舊云維那者，非也。維是周語，意道綱維。那是梵音，略去羯磨陀字也。

求法高僧傳云，那爛陀寺，若鳴鍵稚及監食者，名爲羯磨陀那，譯爲授事，言維那者，略也。衆僧有事，集衆平章。

行事鈔集僧通局篇云，維那，聲論翻爲次第也。謂知事之次第，相傳云悅衆也。又計請設則篇云，十誦爲知時，故須立維那。出要律儀云，爲寺護。又云悅衆。本正音婆邏，此云次第。資持記云，寺護謂監護寺事也。

備用清規云。梵語維那。唐言悅衆。叢林典則一一舉行。位列東班。職居齋要。送往迎來。誠須勤重。病僧將息。令得其宜。兄弟處心委曲調護。挂搭歸堂。檢示度牒。上牓收帳。閉堂打罄。當計來歷。亡僧衣物。務要分明。念誦舉經。詳緩合節。若務殿會。化香燭。或有他緣。戒臘牌假牌。當送過客司。并請假。須打撻圍向。細大事務。列諸條章。凡僧堂關係。水頭炭頭供頭。一一提點。便衆爲懷。若夫典化會眞。克實禪下。衝鐵出院。百世標準也。

敕修清規云。維那綱維衆僧。曲盡調攝。堂僧掛搭。辨度牒眞僞。衆有爭競遺失。爲辨析和會。戒臘資次。床曆圖帳。凡僧事內外。無不掌之。舉唱回向。以聲音爲佛事。病僧亡僧。尤當究心。[illegible] [illegible] 或有他緣。或暫假出入。將戒臘牌假牌堂司須知。籍識經過客司。分撥之。

總覺綱紀。文云。調和衆僧。故有維那。 又云。六和共聚。水乳相參。所以報維那也。 又云。修行者不安。敗事者不去。非維那所以悅衆也。 上下不和。鬪諍興起。非所以報維那也。

普曜應胎經云。迦葉語優波離。汝爲維那。唱阿難下。即受教唱下。阿難。卿是佛侍者。今有大過於我等。所聽自知不也。阿難白迦葉言。不審有何過。迦葉言。佛所說經。若有得道羅漢六通清徹者。修四神足。多皆多行。能住壽一劫有餘。卿何故默然。而不請佛。時阿那律將阿難出在外。

禪燈會要。太行山禪房克實禪師章云。興化一日謂師云。僧不久爲唱道之師。師云。不入這保社。化云。會了不入。不會不入。師云。總不恁麼。化便打。復云。克實維那法戰不勝。罰錢五貫。設饋飯一堂。至明日齋時。化白椎云。克實維那法戰不勝。不得喫飯。即便出院。

廣燈錄守廓上座章云。師行脚。到襄州華嚴和尚會下。華嚴一日上堂云。今日耽卿無長若是臨濟德山高亭大愚烏窠船子兒孫。不用如何

若何直須單刀直入。華嚴與汝證據。師出禮拜起。便喝。嚴亦喝。師又喝。嚴亦喝。師便禮拜起云。大衆看者野漢。一場敗闕。便喝。拍手歸衆。嚴下座。歸方丈。風穴時爲維那。上去問訊。嚴云。維那僧來也。叵耐守廓適來把老僧。編撻一上。待集衆打一頓。趁出。穴云。趁他遲也。況和尚言過他是臨濟下兒孫。本分恁麽。嚴方息怒。風穴下來。舉前事。舉似師。師云。維那著什麽來由。瞻者漢我未問前。早要棒喫。得我話行。如今不打我。搊卻我話也。遂與風穴同過夏。各話前表家風。遂相舉論。

松源嶽禪師普說云。應菴師祖。依圓悟。數特去。宣州彰教。參隆和尚。門庭孤峻。直是不容湊泊。未經數時。遷虎丘。亦參隨去。續請充維那。一日室中。舉五祖牛過窗話。擬祗對次。被他劈胸一拳。自此打斷命根。是時隆和尚。欲令首衆。會中有個侍者。當云。舉維那做。在師祖聞得。遂書偈於壁間云。江上青山殊未老。屋頭春色放教遲。人言洞裏桃花嫩。未必人間有此枝。不辭便行。

● 綱維

忠曰。維那亦云綱維。綱紀維持堂中事也。（詳于維那門）

敕修清規書節臘單式云。綱維臣僧某。（詳于文疏門）

小補韻會云。大曰綱。小曰紀。總之爲綱。周之爲紀。

慈海類編云。維持也。一曰綱也。

● 堂司

忠曰。維那掌僧堂事。其所居爲堂司。又呼其人。爲堂司。（昔呼居處爲堂司。如維那寮是也）

敕修清規書節臘單式云。堂司某具。

僧寶傳云。悅至筠州大愚（守芝）。芝陞座曰。大家相聚喫莖虀。若喚作一莖虀。入地獄如箭射。下座。無他語。悅大駭。夜造丈室。芝曰。來何所

來。曰、求佛心法。芝曰、法輪未轉、食輪先轉、往生餘有色力。何不爲衆乞飯去。我忍饑不暇、暇爲汝說法乎。悅不敢違、而諸行、及還自潙川。芝移住西山寧鄉。悅又往從之、夜路文室。芝曰、又欲求佛心法乎。汝不念作住屋壁碑滿。又寒暑。我日夜望汝來。爲衆營炭。我忍寒不能爲汝說法乎。悅又不敢違。入城營炭還。時維那缺。悅夜造文室。芝曰、佛法不怕爛却。堂司一職、今以煩汝。悅不得語而出。明日鳴犍椎、豎踞。悅有難色。拜起欲棄去。業已勤勞久。因中止。然恨之不去心。坐後架、架下東破桶箍自架而墮。忽開悟。頃見之、從前用處、走搭伽梨上寢堂。芝迎笑曰、維那且喜大事了畢。悅再拜汗下、不及吐一詞而去。

● 楞嚴頭

敕修清規、楞嚴會云、維那先期請有音聲者、爲楞嚴頭。 又云、維那白佛宣疏畢、楞嚴頭唱楞嚴、衆和畢、仍作梵音唱念經首序引畢、方舉咒。咒畢唱摩訶。衆和畢、維那回向。 又云、每日粥罷衆集、諷咒畢、楞嚴頭舉普回向偈、大衆隨聲念。 又云、至七月十三日滿散。諷同。但楞嚴頭唱念咒尾之末章、維那回向而散。

有衆寮楞嚴頭。與佛殿楞嚴頭別也。

敕修清規衆寮結解特爲衆湯云、設照牌、特爲寮主、副寮、楞嚴頭、行瓶盞人。

解者曰、此是衆寮楞嚴頭也。非佛殿楞嚴頭。

臥雲日件錄云、寶壽祖師月舟。諱名周 少年在天龍、爲楞嚴頭。夢寘自教授佛母。 又云、東嶼楞嚴頭普應字德元、與絕海聯句。破題曰、凉雨減南寺。絕海續曰、滑稽天上仙。

義堂日工集云、府君義滿見楞嚴頭唱佛母、曰、彼少年者俊快如斯、可愛也。曰、師家鎌道者、齡七八歲。亦猶於大衆前作法事。他時荷大法、住持巨刹、威儀可觀。蓋自少年薰陶而然。

空華集云、嵐峰宗楷維那者、年十三、通倫解制選於衆、為楞嚴頭、已能唱念、其聲和雅、聽者咸悅之。今歸武陵梵音禪院、欲省今師大巫記史、其志可嘉。故以偈為贈云耳。偈曰、正宗嫡嗣登無人、年少頭陀已出塵、見說楞嚴勝會日、迦陵落落梵音新。

水拙文集與東江書云、側聞令弟仁叔之都寺、今夏赴選楞嚴首唱、方祖七輔帶衡、嘗任此職、此職猶貴、尊丈前程可知。

小維那

相國寺興壽龍宇陶菴云、秀峯佳丈、今茲結制、膺小維那頭職、侍師晉山盛時、於童壁隊、設楞嚴首唱、得其選者、榮莫大焉。中興以還斯舉實為闕典、時今之有小維那、蓋古之楞嚴頭也。以此接秋、可謂希矣。

般若頭

禪苑清規云、如請街坊化主、莊主、炭頭、醬頭、粥頭、街坊、般若頭、華嚴頭、浴主、水頭、園頭、磨頭、燈頭之類、凡係助發常住、頭首須當及時、甚住持人請之、不可怠慢遲延。（又見諸街坊處）

華嚴頭

見般若頭及粥街坊處。

經頭

見粥街坊處。

彌陀頭

見粥街坊處。

導師

忠曰、觀音懺法式、有導師、香華、自歸、三職、其導師、稱表白者。

僧史略云、導師之名、而含二義、若法華經中商人白導師言、此即引路指迷也、若唱導之師、此即表白也、故宋衡陽王鎭江陵、因齋會無有導師、請曇光爲導、及明帝設會、見光唱說稱善、敕賜三衣瓶鉢云。

法華經、涌出品云、是四菩薩、於其衆中、最爲上首唱導之師。

補注云、啓發法門、名之爲唱、引接物機、名之爲導。

又譯史、稱唱導之師者、謂唱敎法、導引有情之機、今擧一二。

廣燈錄百丈海禪師章云、仰山云、百丈得大機、黃檗得大用、餘者盡是唱導之師。

傳燈錄興化奘禪師章云、師謂克賓維那曰、汝不久當爲唱道之師。（洋二補遺）

●香華

見導師處。

●自歸

見導師處。

●鐘頭

禪苑清規鐘頭云、付法傳說、罽膩吒王死、作千頭魚、常爲劍輪所貫、痛不可言、每聞鐘聲、則劍輪不下、是皆扣鐘、兼存佛事、高僧傳釋智興、如法鳴鐘、聲震地府、受苦者皆解脫。

校定清規念誦云、報鐘頭侍者鳴大鐘。

又勸化鑄鐘者、曰鐘頭。　應菴華禪師鐘示圓鐘頭法語云、歸宗年來寂寞太苦也、思得六十棒喫、遂爲下手、忽然圓上座出來道、法圓下手、祇向伊道、待鑄鐘了、則分付拄杖子。

淨頭

廁本不淨之處，故掌之者可令極淨潔，故以淨命名。

幻庵清規云，淨頭之職，五更上燈，日出收燈，舊淨布換之。次刷洗籌桶，併疊掃帚，添換新籌淨巾，并灰土皂角，打當水廁，齋後洗濯籌布，晚後燒湯上油，常令湯水相續，無使大衆暫令。淨頭者，行人之所甚難，當人之所甚惡，可謂無累不減，無病不畜。無福不生，廁籠扶手上廁，事無術備之必。

備用清規云，淨頭之職，果自因生，每朝掃地裝香，及時廁撥點，掃換籌，洗廁出，桶掛鞋手巾，乾淨湯水寬容，從至頻添灰土，常備成時，獲籌打併，宜勤討柴洗籌，備憑人力，務邊明淨，蓮來圖成，豈實在靈驗收卷妙喜實峰，會中皆嚴勤所務矣。

教修清規云，淨頭掃地裝香，換籌洗廁，燒湯添水，須是及時，稍有觸穢，即淨拭，手巾淨桶，點檢添換。凡供此職，皆是自發道心，將交替時，堂司預出小榜云，下次淨頭缺人，如有道心，請書名字，報結錄者，收榜白堂司，然後覆住持請充之。

惡覺盧錢文云，爲衆作淨除故，有淨頭。又云，酌水運籌，知慚識愧，所以報淨頭也。又云，備籌併除穢絲不具，非淨頭所以事衆也。又云，湯盥燼竭，煩蒸東司，非所以報淨頭也。

大慧年譜云，師二十四歲，在寶峰居侍者寮。一日侍次，湛堂觀師指爪云，想東司頭籌子不是汝洗。師即承訓，交代賣龍忠道者，作淨頭九箇月。抜省縱著自開湛堂和尚，此既粉身不著爪甲，傳長一遊不曾掃堂和尚，便於手掉上出現此乃說，服其訓導也。又見雲臥記譚。

靈隱紀談云，佛心禪師才公，慈西嗣海印，隆禪師法席，于時西禪來，達識指才發心，願淨頭職，一夕汛掃次，隨退夜坐，東廁過，觸塵擲拄杖云，了，即毛吞巨海，始知大地一微塵，才豁然有

者。

眞淨文禪師錄云、淨頭端上人、求洗淨之說、因而成偈云、瞪食其盜業、皆名有漏身、若知大小事、不昧往來人。歷歷隨開見、惺惺辯屈伸、變通元自在、寧照本天眞、由逐江湖客、恥爲是拜臣。所依投旅舍、安於困風塵、稍故嬉主賤、僅仍預賦民、既能分卑自、須解別疎親、朽宅蛇蚰會、浮滄屎尿隣、何妨覽穢惡、却要滅貪瞋、除垢塵凡累、踐空入聖因、通文致學嘗、釋子宜鄒新、革膩拂朱戶、濯衣掛錦紳、心影戒定暉、指覺坑神、杜塵防破壁、拋箒怕觸隣、爲行當異俗、學佛便行仁、伏惡寬惜靈、眞慈烏獸馴、役爲宦謹伴、豈爭忌孫猻、受用生斷偶僕、承顏音孝、增痕同儀、面元字者、爲缺、狐雜欣歡少、光明讚嘆頻、桶盆還大篩灰土、最精淨、瓶奏香紅、粟迎賓、德香厝去穢移遠、背後必還迎、置器易發、觸嗔僕宜賤貧、沙門修慧命、善護福慈輪、總具如如性、誰簡可寶珍、莫逐臭皮袋、苦海枉沈淪。

竺仙仙禪師、南禪錄、重陽謝志首座爲淨頭上堂云、盡十方虛空、是箇屎坑孔、三世諸佛、諸代祖師、頭出頭沒、盡十方大地、是箇垃圾堆、三世諸佛、諸代祖師、十字縱橫坐斷、去來今、不落第二見、超出法報化、分開三入九、債開這門、如何是佛門云、乾屎橛、南無則不然、如何是佛、不昧主人翁、不昧主人翁、眉面劍化、龍笑他、陶增節。淨頭偈、菊華叢。

又竺仙淨智懶菴說云、山僧少年時、每見人題英傑、自亦親其語句、雄偉超拔、亦慕敬之、乃想其人物、必英姿氣概、方頭大耳、巍巍不可近者、及睹雪竇眞像、衆寮前石碑、所鐫頂相、大不相似、心中想者、都絕無聞之人、而有大器、可謂道其大器、從何而來、他昔在雪竇、做淨頭、今雪竇淨頭寮、名曰雪竇、即今圓覺淨頭寮、二字、聞是不知何人好事者模來、他做淨頭時、將衆人、

用邊箒子、雖把水浸潰洗濯、其上有乾燥之物不去者、貽以指甲刮洗、又恐不光滑、或少傷觸所用處身體、乃於自面上湯試之、如此者看其頂相端嚴寂寞、而其語言進德、如此之行人之教導。

月江印禪師錄、贈省淨頭偈云、撥轉當年雪隱綫、行菩薩行更加鞭、蕩然自屎不覺臭、振翻鵬程飛上天。

叢堂空華集、賀淨頭頌軸序云、易曰、謙亨、君子有終、卑而不可踰、又曰、地中有山謙、君子卑以自牧、牧者養也、夫山之爲體也、宜峻拔乎天上而反居地中、然而人莫敢陵越其嶽者、猶君子抱才德者、宜居崇班、而反降乎下位、以自養、然而以居人之所惡、故莫或爭之、其道自亨、而有終也、宜矣、古之宗門巨師、發心入道、必先歷試諸難、而役于雜務職、職之最卑、而人所羞爲莫過乎持淨、然若雪竇明覺居衆司此職于靈隱。

至今有雪隱之美稱、大慧師以求湛堂之訓誡、諦於寶峰、職一奏有終、身不養爪甲之誓、是豈非卑以自牧也歟、惟二老也、出乎雲門臨濟之後、回狂瀾於旣倒、支大廈於將顚之際、可謂君子有終矣、而後學者、仰止不啻如泰山北斗之尊、不亦卑而不可踰之謂乎、今也不然、初機後輩、作入吾門、則輒欲身心以逸豫、衣食以豐美名位以崇重、屋廬以安便、出是雜務劇職、每乏其人、迨主法者、所亞也哉、不聞大慧師、主瑞處明年丙午春、適淨頭缺人、前主正傳明岩備之徒、有晦其名者、被褐懷玉、惡乎編伍之間、有年於此矣、及茲、慨然而起、請就厥職、凡東司器皿什物之類、莫不條整焉、廁之污者刷而滌之、厥之缺者、綴而補之、桶盎敗者、幟巾弊者、或續斷束之、或換而新之、至若掃地裝香之勤、燒湯汲水之勞、莫不竭力、再見者咸悅服矣、於是禪師特唱四句偈、以讚厥美、且告予、乃師泊山中

香英頌祈，賡歌以助成之。軸成，命予文以冠于首。惟曆應間，朝廷有旨革故，龜山行宮鼎建一大禪剎，賜天龍資聖之額，仍命先師為開山祖。然以寺本備十方之居，故先師不充徒弟者掛搭。小子方十七歲，投師易服，懇乞隸名，師憫予誠心，方允予。既而發心持淨，期一周而未滿，俾遷于侍司，而後出入叢林，每欲終其職，而未遂矣。嗟今老且病矣，觸感諸阮公克繼雲寶大慧之蹤，合乎君子有終之道，而有愧乎內，故不辭書以告來者，庶乎哉。

●持淨

忠曰，淨頭又名持淨。

虛堂愚禪師錄普說云，如玄沙和尚精持，頭陀苦行，日間開畬種粟，引水灌蔬，夜間勤於香燈，持淨掃地。

頤樵倫禪師錄行狀云，佛鑑奉詔登徑山，因再參焉。命掌法器，既復自惟曰，寅安堪膺，苟勞身利衆，何為不勉。持淨一年，拂垢滌穢，皆躬為之，佛鑑亟稱歎，衆遂延為第二座。

符拙澄禪師住建長時，請持淨偈云，妙喜實峯持淨日，蹬之靈隱結緣時，芳塵郁郁今如昔，直下承當者是誰。

月江印禪師錄，振寮元持淨求書說偈云，執持叢器，滌除垢穢，入淨入穢，入水入泥，日用常行三昧，發揮古德風規，趙州東司頭，不說佛法，狐貉不少。滿堂指甲上放光動地，誠不自欺，生俗帶破袋笑。將便宜是落便宜，遙般般致誰相似，靈鷲山中有臘之。

羅壽海實虛閣，侍者持淨頌云，鐵甲纖纖剪斷時，黃金殿上掘東司，一番不護翻身去，飛鍔拈來好着眉。

虎關濟北集持淨歌略云，瑱也少年嘗持淨，胸懷不干高下，職士灰堆器，似丘陵波浪鼓楫，如溟渤。

塵公何處惹塵埃。神秀時時勤拂拭。夜燈始見常耿耀。晨香煙細恒馥郁。誰言此所幽陰地。何知變作光明國。誰言此所奧祕地。何知羆作芝蘭室。三國引出赤鈞天一推。撲倒悟瓦塔應識寺國眞法場。不與谷間澗廟匹。叢子裴羅濟。堅信趙州文遠工。闢劣嶷嶷乳崖百世傾突兀。凌霄萬人傑道價登起洞明。爭讚歎不及。衝梅谿二老在。衆共於斯奚翁實峰李豐岳想。故要透祖師機。豈必敢學稚膚跡（奚翁大慧翁氏宋、雪竇 實峰李氏豐岳雪巖也）

義堂日工集云。康永元年壬午。十八歲從參夢窓。掛名天龍。發心持淨者一年。國師一日。閒見余船自洗滌廁牏。用爪甲淸除穢汚。感其精勤。乃命侍于湯藥。而職未滿。俾遷于侍司。

●延壽堂主

或名稱堂主（又延壽堂 見重聖堂門）

禪苑淸規延壽堂主云。堂主須請寬心耐事。道念周旋。安養病僧。善知因果之人。堂中所用柴炭米麪油鹽醬菜茶湯藥餌薑棗烏梅什物家事。皆係堂主緣化。如其無力。唯米麪油炭就常住打給。如病僧入堂將息。令行者打疊床位。如法安排。煎煮湯藥。供過粥飯。逐時問訊。務令適意。如病人苦惱多生瞋怒。粥飯湯藥。動不如意。及呻吟叫喚屎尿狼藉。並須憫念看承。不得心生厭賤。如欲沽酒下藥。及以淺藥爲名。食喫魚肉葱蒜。貴圖稱意。甚是時堂主。當以業戒因果。善言開諭。令堅正念。勿縱邪心。嚴戒供過行者。剃針線之人。不得潛隱藏攜酒肉入堂（雖知須用酒若令出外煖湯及以酒 僧令入堂和藥用藥及令藥肝膏魚肉食 猶不可何況恣心食喫也）病僧若可撞撃及稍進粥飯。勸令持齋。不宜輕毀禁戒。堂中鍋釜。不得令人妄用。有妨病僧使用。非係堂中將息之人。不得延容粥飯（或有病僧在堂上三文牌以 寮司打給并請寄帳）病僧如稍困實。報堂司抄斟酌遷置病閣（若非三途惡趣明生善道令專二念阿彌陀 佛一所生淨土者勤三字同聲打之）

（据抄）八福田中。看病最爲第一（佛法僧父母師長 貧窮病人乃…）

入瞻圓也。況出家之人。雲遊萍寄。一有疾病。誰爲哀憐。瞻藥同袍。慈悲安養。誠爲重任。豈可輕心。（延壽作[illegible]）

備用清規云。延壽堂主。奉養病僧。常備薑棗。油糖五味。以時管通。病者呻吟。當生慈念。病稍輕安。勿縱談笑喧嘩。久佔房榻。病是衆生良藥。當改過日新。孤燈獨照。時正好著力。

校修清規云。延壽堂主。看視病僧。湯藥油燭炭火粥食五味。常備供須。公界缺乏。若自己豐裕。結緣隨付。或勸化施主。措辦床席衣被。狼藉穢污。爲其洗浣。毋生憎嫌。八福田中。看病爲第一也。

慈覺龜鏡文云。爲衆僧供侍湯藥。故有堂主。　又云。專心病苦。粥藥隨宜。所以報堂主也。　又云。不關供侍。惱亂病人。弄堂主。所以恤衆也。　又云。多嫌少喜。不順病緣。非所以報堂主也。

已下畧錄事緣。

禪林寶訓云。高菴住雲居。聞衲子病。移延壽堂。咨嗟嘆息。如出諸己。朝夕問候。以至躬自煎煑。不嘗不與食。或遇天氣稍寒。撫其背曰。衣不單乎。或値時暑。察其色曰。莫太熱乎。不幸不救。不問彼之有無。常住盡禮津送。知事或他辭。高菴叱之曰。昔百丈爲老病者。立常住。謂不病不死也。四方衲者。高其爲人。及退雲居。過天台。衲子相從者。僅五十輩。偶有不忍往者。泣涕而別。蓋其德感人如此。

泰浩紀聞云。錢塘淨慈寺。古道者主供侍病僧。一日病僧有告之曰。我病少愈。念少兎血爲味。汝能爲我營致之幸甚。至夜袖血餉僧。食之美甚。一二日復多。以金付之。再有所須。同寮僧嫌。竊道者於隙處。窺其臂以藥塗。以利刃刺心自覆之。其上解衣帶經過久之。開觀室中。血凝矣。因以藥礎依前法製之。以進病僧。僧嫌大驚。出以所見語其徒。且告病僧。皆大驚異。

又見殿堂門延壽堂處。

●涅槃頭

忠曰、涅槃堂事者、涅槃堂即延壽堂也。
雲門偃禪師錄云、師問僧、爾作什麼。僧云、涅槃頭。師云、還有不病者麼。僧云、不會。師云、恁麼不會、不恁麼不會。僧無語。師云、汝問我、我便問、作麼生是不病者。師指傍僧。

●本師

受業之師也。（受業師禪門呼本師）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引請領沙彌至本師前、胡跪合掌。本師執刀云、最後一結、謂之周羅、唯師一人乃能斷之。我今為汝除去、汝今許否。答云可爾。

●戒師

為沙彌授戒品者。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戒師用淨瓶灌頂、以指滴水於頂上、執刀剃頭。（云云）乃秉爐請三寶受戒。

●作梵闍梨

忠曰、沙彌得度時、作梵唄者。蓋梵唄止息喧亂、然後方行事。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作梵闍梨鳴大磬作梵云、神仙五通人。云云。又作云何梵。云云。揚敔又鳴磬、作處世界梵。
梵、梵唄也。釋氏要覽云、梵音、梵云唄匿、此言止斷、止也。由是外事已止、已斷、爾時寂靜、任為法事。長阿含經云、其梵聲有五種。
闍梨、南海寄歸傳云、阿遮利耶、譯為軌範師。是能教弟子法式之義。先云阿闍梨訛也。

●引請闍梨

忠曰、得度沙彌未諳進退、故此闍梨引導之、指撝行儀、而請戒師受戒焉。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引請闍梨至戒師前、大展三拜（五乃）引請收坐具、鳴手磬、引剃頭人入堂、畢儀前三拜、次戒師前三拜了、就座。云云。（五乃）引請秉

寶鏡沙彌云。請師言句。汝今自陳。汝若不識。隨我舉道。凡稱某甲。蓋稱自己名。詳知 行事鈔沙彌別行篇云。先請和尚。應具儀。教云。大德一心念。我某甲。請大德為和尚。云云 資持記云。教云者。彈須旁人教示。今時所謂引請人也。

●專使

忠曰。專為某事發使。非託便。故曰專使。或又用魯論文字。

論語云。子曰。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為。 朱熹曰。專獨也。

敕修清規。請新住持。發專使云。庫司會兩序勤舊。茶湯。議發專使。修書製疏。茶湯牓云云。所請專使。或上首知事。或勤舊。或西堂首座。或以次頭首。充之。若非知事充專使。亦須以下知事一人同去。掌財。辦事。

備用清規。住持涅槃。下遺書云。須擇能事人。充專使。如大縣見無蠹。叢林未致寂寥。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主喪請侍者辦事人。充專使。分路馳赴諸山法眷。檀越官員遺書。唯尊宿相見。下語。須擇能事人。充專使。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為黃檗馳書去溈山。時仰山作知客。接得書。便問。這箇是黃檗底。那箇是專使底。師便掌。

●帶行侍者

忠曰。賓客自帶從之人也。

經國大典註解云。帶行。準行也。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喫茶罷。侍者方插香禮拜。帶行侍者。行者人僕。隨從參拜。 又尊宿遷化。對靈小參云。喪司維那。同小師。懷香詣客位。拜請主喪人。大夜對靈小參。注乃 主喪人用帶行侍者燒香。無則孤僧侍者代之。

● 帶行小師

敕修淸規入院。受兩序勤舊煎點。云。住持就堂中位。兩序勤舊位。如常坐。侍者帶行小師。問訊住持。畢。兩序勤舊末坐。

● 帶行知事

敕修淸規受嗣法人煎點。云。若法嗣到寺。煎點令帶行知事。到庫司。會計營辦合用錢物送納。

● 帶行僧行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請喪司職事。云。主喪人須存公正。不可徇私。帶行僧行。不得干預執役。

● 沙彌

釋譯名義集云。晉義云。沙彌二字。古訛略也。唐三藏云。室利摩拏路迦。此翻勤策男。寄歸傳云。授十戒已。名室羅末尼羅。譯爲求寂。最下七歲。至年十三者。皆名駈烏沙彌。若年十四至十九。名應法沙彌。若年二十已上。皆號名字沙彌。

法苑珠林云。沙彌者。耶舍傳云。附云勞之小者。以修道爲勞也。又翻息慈。謂息世染之情。以慈濟萬物也。又創佛法。俗情難存。須息惡行慈也。

十誦律云。沙彌法者。沙彌不應輕慢和尚。有所作事。皆應白和尚。行時常隨從和尚後。常供給一切所須。隨順和尚。事不得有違逆。若所作。不白和尚。不得作。除禮佛法僧。用齒木。大小便。沙彌住和尚邊。知不能增長善法。應白和尚。持我付囑某甲比丘。和尚應籌量是比丘敎化法何似。弟子來復何知。若知是比丘具足善法。當付囑。若知不具足。當更付囑餘比丘。若和尚不好。應捨去。應令取草樹葉。取果齒木。除僧坊中草。掃灑授飲食湯藥。是名沙彌法。

人天寶鑑云。慈航朴禪師。凡童行剃染。令入沙彌

寮。習登壇受戒儀軌及隨逐教誡。方令受具戒。受具畢。入新戒寮。受持三衣一鉢。夜則展坐具。披五條而睡。復請一精諳戒律者。與之教授。至通利。方許發堂越二三夏。山門方督掌務。願遊方者。師必欣然勸于眉睫。遂具促其行。

趙州諗禪師錄云。師初隨本師行脚。到南泉。南泉問。僧是有主沙彌。無主沙彌。師對云。有主沙彌。泉云。那箇是儞主。師云。孟春猶寒。伏惟和尚尊體起居萬福。

傳燈錄。藥山高沙彌(關註山僧)章云。高沙彌。藥山住老。初參藥山。藥山問師。什麼處來。師曰。南嶽來。云山便召維那云。這跛脚沙彌。不任僧務。安排向後菴著。

●驅烏沙彌

四分律云。阿難有檀越家死盡。唯有一小兒將至佛所。頭面禮足。在一面坐。佛知而故問。此何等小兒。阿難具白因緣。世尊言。何不度令出家。答言。世尊有制。不得度年減十二者。是以不度。佛問阿難。此小兒能驅烏。能持戒。能一食不。若能如是者。聽令出家。阿難言。此兒能驅烏。能持戒。能一食。佛告阿難。若此小兒堪能爾者。聽度令出家。

十誦律。作阿難親里二小兒。又作能驅僧食上烏。未。

五分律。作二小兒。大者八歲。小者七歲。恒救驅食上烏。如上座所得食分。驅烏小兒亦應等與。

僧祇律云。沙彌有三品。一者從七歲至十三。名為驅烏沙彌。二者從十四至十九。是名應法沙彌。三者從二十上。至七十。是名名字沙彌。

●沙喝

忠曰。日本禪林。剃度為沙彌。而著喝食之服者。稱為沙喝。(喝食見下)

瑞龍山南禪寺方丈有牌。題山大明國師時物也。

題曰。潙山將衆七百。沙喝百三十人。止 此方沙喝之稱亦俗矣。（或通沙彌喝食書、）

日工集云。南禪佛生之辰。紀綱預命沙喝。紫花亭。沙喝行力。走山野。採衆色草花。（詳花亭事處則之并沙彌喝食見書）

● 童行

忠曰。童行。投佛寺。求僧未得度者。卽少年行者也。釋氏要覽云。智度論云。梵語鳩摩羅伽。秦言童子。寄歸傳云。白衣詣苾芻所。專誦佛典。求落髮。號童子。西天出家國無制止。但投師允可。卽和僧剃髮。卽無童子行者之異。今經中呼文殊善財寶藏月光等諸大菩薩。爲童子者。卽非稚齒。如智論云。如文殊師利。十力四無所畏等。悉具佛事。故住鳩摩羅伽地。又云。若菩薩從初發心。斷婬欲。乃至菩提。是名童子。今就此方事之釋名。曰。兒年十五曰童。童獨也。自七歲止十五。皆稱童子。爾太和末敕。故南海寄歸傳云。凡諸白衣。詣苾芻所。若專誦佛典。情希落髮。畢願緇衣。號爲童子。或求外典。無心出離。名曰學生。

童行剃度法。詳禪門剃童行處。

六學僧傳晉曇徵傳云。徵年十二。師李安公。爲童子。精神大於其身。安使受詩禮。又四年乃落髮。

普燈錄。天衣懷禪師章云。長游京師。依景德寺。爲童行。天聖中試經得度。

● 道者

忠曰。童行又稱道者。蓋舍曰。禪家稱道者。雖七八歲。亦猶於大衆前作法事。又曰鳥巢宗輔道者年十三。遇於衆。爲務嚴頭。共群務嚴頭處。

僧寶傳。天台韶國師傳云。十八。歸信州興元寺受滿分戒。後唐同光中。歸舒州投子菴主。不契。造諸牙遇禪師。問天不蓋。地不載。此理如何。遇曰。合如是。韶惘然。固要爲說。遇曰。道者汝向後自會去。

釋氏要覽云，智度論云，得道者名為道人，餘出家者未得道者，亦名道人。注，道者亦同此說。

舊說曰，逮唐人說，中華叢林稱僧道者，其得度牒被剃，此謂僧，未得度牒，有髮而與僧同，稱經者，此謂道，即行者也。

忠曰，敕修清規，聖節云，僧道一併稱止是，即僧及道士也。然解者謂道是行者，非道士。輒引證唐人說，非也。余左側中辨。

童侍

即童行也。

宋高僧傳，貫休傳云，貫休七歲，父母雅愛之，投本縣和安寺圓貞禪師出家，為童侍，日讀法華經一千字，貫所營閱，不忘於心。

僧童

即童行也。

同書云，宋師贊蘇州人，為僧童，年十四，念佛不絕。

東游一覽集云，僧童道秀頌云，震雷地不敗，道秀亦何如，童稚無依往，昔業可憐虔，今年天大旱，盈科距肅霸，饑山下，本覺弗知所哉，面烟若霄霧，育德夕居脩吾，詩有新誠，假示誠而符識，魚各異，志爭取經證具。

聽叫

忠曰，侍任持左右，聽其叫呼，受使令者。敕修清規，亡僧板帳式云，方丈聽叫，擇香合。

行者

忠曰，禪林行者，盧能為始，而後凡求剃度而未得度牒，有髮而依止僧寺者，稱為行者。舊說曰，中華行者，與日本所謂行者別，日本行者，剃除鬚髮而行事同俗。中華則凡剃髮者，唯有僧

及沙彌而已。如行者則不剃髮、不披帽、其髮鬅二長下垂背後。又中華行者、受五戒。五戒本在家所受。但第三爲不邪婬、行者則不婬欲。以爲異焉。昔六祖受衣鉢於黃梅時、亦以行者之形矣。從行者轉得爲僧、故有行堂之稱。見遷僧堂者。

又曰、行者有二種、謂方丈行者、庫司行者也。詳見下

釋氏要覽云、善見律云、有善男子、欲求出家、未得衣鉢、欲依寺中住者、名畔頭波羅沙。未見今詳。若此方行者也、經中多呼修行人爲行者。行是所修二種行也。者即五蘊假者、是能修行之人也。凡十六歲已上、應呼行者。謂男生八歲毀齒、十六陽氣至、以其有意樂信忍修淨梵行、故自晉時、已有此人。如東林遠大師下、有辟蛇行者。

宋高僧傳南華寺慧能傳云、咸亨中、往韶陽、遇尼無盡藏、恒讀涅槃經、能聽之、即爲尼辨析中義、尼深歎服、號爲行者。

虛堂愚和尚錄、示行者智潤法語云、優婆塞者、吾佛會中、四衆之一數也。精持苦行、承事佛僧。先證業、而後得度。世尊入滅、道法遐被五天竺國。佛舍僧臘、莫不有之。逮教入中國、蕭梁首正、唐賞名之曰行者。蓋有修有行之所稱也。其數旣廣、讀唐以來、設官置局、試經得度、至於海內奇蹤俊逸、實歷寒暑、窮經討論、以試所業。其間獲中僧科者、官給賓牒剃度爲僧、然後肩荷頂鉢、歷艱涉險、不憚數千里之遙、尋師訪道、究明人天性命之學、磨礱旣久、文彩發露。王臣奉聘、爲人天師。一言一句、光明殊勝、爲後世法。此古今通謂出家兒之大體也。南渡之後、爲見吾教日異、出鬻紙易於售、庶欲得者、莫而入者、雜猱不知物、隨事變、一睹利媒、百計紛擘、以謀獵納之計。得之者、形服雖殊、昇沈事異。失之者、窮困相蔑、老幾山澤。其如前人優游、欲作被毳文義、試所得而披法服者、無復得也。

忠曰、蓋假擬僧、曰行者、未知何據。

忠曰。如日本今時行者帶髮。喫肉。娶妻。非求僧也。
然中華上古行者。有俗帶妻者。傳燈錄池州
甘贄行者[illegible]章云。有住庵僧緣化什物。甘曰。
若道得。即施。乃書心字。問是什麼字。僧云。心字。
又自問其妻。什麼字。妻云。心字。甘云。某甲山妻。
亦合住庵。其僧無語。甘亦無施。
聯燈會要亡名尊宿云。昔溈山有一僧。下山覓
住處。偶宿一行者家。者問。上座何處去。云覓
住處。者書佛字問。這箇是甚麼字。云佛字。者却
喚妻子。問是甚麼字。妻云佛字。者云。上座與拙
室見解一般。爭解住得。其僧却回溈山。
趙州諗禪師錄云。有俗行者。到院燒香云云。
已稱俗。蓋亦是帶妻子者。
義堂日工集云。圓覺行者實恩至。戒其勿帶刀
器。謂行者是僧之基。豈可自棄哉。

●行堂

忠曰。行者居行者堂。故以居呼人。又曰行堂也。（[illegible]）
勅修清規尊宿遷化條。方丈行者六局行者之
衣。有行堂。　解者曰。此[illegible]界行堂也。
中峯本禪師錄。示行堂偈云。至道常揚絲萬古絕
底蘊。良由妄想生轉圓三有異。

●行堂主

行者堂之主首。或單稱堂主。
勅修清規為行者普說曰。參頭堂主。請侍司同請
住持。下行堂。

●六局行者

勅修清規尊宿遷化條。衣有六局行者。（[illegible]）
品字箋云。局書也。部分也。曲禮各司其局也。
忠曰。六局古無解。蓋謂六頭首歟。六頭首所屬行
者。故云六局行者歟。且闕疑。（六頭首者[illegible]）

（寮、庫頭、浴主云已上殿堂等二六箇頭首）

執局行者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方丈執局及參頭領衆行者人僕、插香以次參拜。又開堂祝壽云、展賀畢、行者隨座侍者小師插香大展三拜、次執局行者插香禮拜、次參頭領衆行者插香禮拜。

忠曰、方丈及六局行者、就諸職者、此所執局爲名。次言參頭領衆行者、是統衆者。

參頭行者

行者中高年舊參者、首于諸行者、曰參頭行者。又有二（四寮參頭、見二前參頭重出）

敕修清規副參行者云、參頭行者令喝食行者報客、局務行堂前掛牌報衆。

副參行者

忠曰、副貳參頭事務者、又有二（四寮副參、見二前）

敕修清規爲行者普說云、參頭報衆、請兩序立班、副參領衆門迎、兩序入堂。

望參

南禪寺往昔有望參之行者、若副參闕、則此人補之、故曰望參、猶如副寮之有望寮者。

堂司行者

維那爲堂司、而此行者屬堂司、受其使令、故名堂司行者。

敕修清規堂司特爲新舊侍者茶湯云、維那令堂司行者請新舊侍者、并專請侍者參前就寮獻湯。

客頭行者

屬知客、受其使令者。

敕修清規知客云、凡官員檀越尊宿諸方名德之

士相過者、香茶迎待、隨令行者通報方丈、然後引上相見。又云、或欲詣方丈庫司諸寮相訪、令行者引往。

忠曰、此皆知客寮客頭行者也。

● 方丈行者

舊說曰、行者有兩部、謂方丈行者・庫司行者也。

敕修淸規上堂云、方丈行者報住持、次報侍者鳴鼓。又尊宿遷化條文、六局行者上有方丈行者。又侍者進退云、與舊人交代頭首、禮同。方丈行者直廳轎番、并駕。

● 庫司行者

見方丈行者處。

禪苑淸規庫頭云、當庫行者須有心力、解計算、守己淸廉、言行典的、衆所推伏、方可委付。

● 方丈客頭行者

請客侍者所使令者。

敕修淸規專使特爲新命煎點云、兩序單寮、係方丈客頭同專使行者一一詣寮稟請。又方丈特爲新舊兩序湯云、請客侍者令客頭行者備盤袱爐燭、詣新舊前堂首座處。

● 庫司客頭行者

都寺寮客頭行者也。

敕修淸規山門請新命齋云、庫司客頭鋪設僧堂內住持位。又庫司四節特爲首座大衆湯云、都寺須於齋退具湯榜、即令客頭行者備盤袱爐燭、詣前堂首座前稟請。

● 庫子

副寺寮行者也。副寺造簿具收支者。見副寺處。又見前堂客處及鐘行門公界處。或曰、禪苑淸規所謂當庫行者是也。見庫司行者處。

茶頭行者

茶頭在四寮（寮頭首單寮寮主、見殿衆門四寮主）寮。故茶頭行者亦可在四寮。（又頭盧見茶）

敕修清規寮元云、每日粥罷、令茶頭行者門外候衆至、鳴板三下。

喝食行者

禪苑清規赴粥飯云、十聲佛罷、良久打槌一下、首座施食（粥云、粥有十利云云、齋云、三德六味、云云、饌云、施者受者云云）施食訖、行者喝食入。喝食須言語分明、名目不錯。若有差誤、受食之法不成、須令再喝。

永平清規赴粥飯法云、喝食行者、先入前門、向聖僧問訊訖、向住持人前問訊住持人訖、到首座前問訊訖、到前門內南頰板頭之畔、面向聖僧問訊訖、叉手而立喝食。

瑩山清規云、開展鉢、總喝食、喝食行入堂、聖僧、主人、首座前問訊、罷經聖僧後、到南頰版頭問訊、待首座施食呪願了、喝食如常。

南禪規式云、且望喝食二人、列立僧堂門右邊、同音喝食。粥則曰飲湯、次白粥、次汁菜、次再請、次㵎水。（鉢㵎水云）次折水。（齋者折水云）齋則曰香飯、次汁菜、次再請、次請折、次㵎水、次折水、次第喝之。如粥時飲湯、低聲而永、喝香飯、大衆進饌也。若四節則請上座喝之。或闕其人、則新戒轉上座、唱之隨唱某物、各頭行者低聲報鈴之沙喝粥畢。自聖僧龕右邊轉左、至首座前問訊、高聲唱曰、請首座大衆觀察經畢、下堂。

舊說曰、喝食者、喝是唱義。當衆僧齋粥時唱湯香飯等名。

古說曰、喝者其音遠烈者。如日本叢林、齋粥二時喝食之聲、則只是唱食、而非喝食。

忠曰、或見禪機下喝、喝緊烈、作此說可笑。清規云、長聲喝、緩聲喝、豈怒聲義耶。

舊說曰、喝食行者、屬方丈(行者分三等、方丈及庫司也)、住持上堂、立班侍者之後。　又曰、日本禪林、有髮童子稱喝食者、蓋緣粥飯口言飯羹、名實相失。有如此者可笑。

古德曰、喝食者、喝大衆喫飯也。　或曰、往昔東福寺齋時喝食人、候其飯羹等並來、以與名呼之(東福寺之鄙稱)、供頭即行益焉。今時司廊人指揮供頭、故喝食名義到有無識者。

忠曰、禪苑淸規已言喝食、言爾者有進退受食之法不成、須令再喝(此止)。依此則喝大衆喫飯之說當矣。但可依敕修淸規喝、言請大衆下鉢人見(其堂雖屬此法)、此語不例實、應受食不成。豈有但誤唱飯羹等而受食不成之義哉。然初喝請大衆下鉢、次第喝香飯羹菜等可也。

南禪規條。

數條淸規、謝首行云、凡且望五參、上堂罷、參頭行者令喝食行者報各局務、行堂前掛牌報衆云云。如住持他緣、則喝食行者喝云、奉方丈慈旨、晚參、衆云不審。次長聲喝云、放參。衆云、珍重。問訊退。　又亡僧板帳式云、喝食行者排聞。　又大坐參云、若不晚參、則堂司行者遍告廳前、問訊云、堂頭和尚今晚放參。喝畢、倒後、右出、令喝食行者中立問訊、長聲喝云、放參。

忠曰、按此數條淸規數條、皆是粥飯喝食之外、有名喝食行者者明矣。然舊說曰、非有定行者、名喝食者、只臨時掌此職者爲喝食行者而已。(此上)此無稽之談、不可取也。

日本禪林喝食權輿、有數說、未知孰是。一說曰、始於東福聖一國師法嗣雙峯源公(東福寺聖一法嗣)。一說曰、聖一法嗣無外然公稱應通禪師、是爲喝食之始。

忠曰、此時喝食、不拘年老少、但掌其職而已。非如今時喝食、但少年者。何以知之、如無外初稱道空房、逝更稱入禪者、其豈少年耶。

一說曰、東福開山時、有監寺勤舊死後現形於僧堂、謁聖一國師曰、我某監寺也、某平生希望衆僧分座、而事未果遂死、今也託生山前某家、願和尙他往允爲頭首、言畢不現、國師訪來山前民家、果產一男子、國師驚曰、此是某監寺後身、善能撫育、稍長、與之剃髮、某頭所墮髮剪刀斷之、令爲喝食（[illegible]）是喝食之始。

忠曰、今時喝食、分取額上髮少許、下垂額面、剪斷其末、蓋此故事歟、又左右髮抽取少許、下垂左右肩前、此是中華行者披髮下垂之遺法歟。

一說曰、大覺禪師法嗣桃溪悟公（[illegible]）爲喝食之始。

傳說曰、天龍開山時、名公鉅卿之子、來僧入寺、未遂剃度受具者、皆爲喝食。

忠曰、蓋失喝食名實者、起於此。

僧祇律、衆學法中、有大衆食獨不得者、名藍食人、又行益者、名行食人。

● 供頭行者

忠曰、粥飯時、行益飯羹茶果等者、或但稱供頭。

敕修淸規、兩序進退云、堂司行者喝云、大衆請新知事歸寮、司供頭行者、鳴僧堂鐘、住持送入、對觸禮一拜。

敕修淸規、念誦云、住持入堂、供頭鳴堂前鐘七下。　又亡僧板帳式、有供頭。　又坐禪云、令供頭僧堂內裝香點燈。

忠曰、此方供食果人、名給仕、訛矣、當稱供頭。按、給仕（法華經安樂行品云、天諸童子、以爲給使。[illegible]）給侍（[illegible]）給使（[illegible]）皆在人左右辨事之泛稱、不可局供茶飯之事矣、蓋給仕與供頭音似近、故有此轉訛。

普燈錄、月菴果禪師章、謝供頭上堂云、解猛虎

領下金鈴驚群動衆。取著龍穴裏明珠光天照地。山僧今日到此讃歎不及。汝等諸人合作麽生。豎起拂子曰。眼上眉毛。還須爲取。擲拂子下

座

應菴華禪師錄。示華供頭法語云。本色道流。夙有般若種智。纔出頭來。其氣概勁直。於最初一步。卓然超絕。與泛泛者不同。甚末上親近眞正宗匠。至於一言半句。終不妄發。然此一段事。初非明悟知見可擬。又豈是世智辯聰。而能彷彿著哉。是故。夾山云。上士脚纔跨門。便知宗實。猶怕繩林上老漢瞎睡。更回頭與一探。若是作家。暫挂瓶盂。亦恐繩床上老漢瞌睡。未開口裏水漉漉地。不是泊船處。便去。俗人家寄宿去。看他透底人。甚處箇消息。直使天下衲僧。無插頭許湊泊。亦不令守住。無湊泊處。徑所謂驅耕奪食手段。誠向世面出。又安可與時輩和泥合水。瞎學者眼耶。

● 供過行者

即是供頭行者。

禪苑淸規。誡沙彌主云。病僧如欲占瀨下氣。及以浚發爲名。當以禁戒因果善言調誘。嚴戒供過行者。剪剔針灸之人。不得搖擾隱處。嚴密猶肉入室。[illegible]

[illegible]癡絕沖禪師蔣山錄上堂云。舉顯英首座見慈明。明問云。近離甚處。英云。金鑾。明云。夏在甚處。英云。金鑾。明云。去夏在甚處。英云。金鑾。明云。前夏在甚處。英云。金鑾。明云。先前夏在甚處。英云。和尚何不領話。明云。我也不會。勘得蹉。敎廊下供過兒子。來勸且點一椀茶。與你漱口。

● 直殿行者

守佛殿行者。

敕修淸規。書節云。堂司行者。直殿行者。當加伺候。

毋令怠慢。

衆寮行者

大鑑清規梅檀林須知云、衆寮行者常常在寮、凡事聽寮元主副號令、知新來兩寮未知行者詳細白知、每日點茶之湯行者營寮主提點之。

門頭行者

羅湖野錄云、死心住黃龍山、揭牓于門曰、仰門頭行者、賓客到來、劄時報覆。（三門頭也、三門頭一）

監作行者

忠曰、名義見前監作處、蓋即監作也。

敕修清規知浴云、第四通人力入浴、監作行者知事、居末浴。 又亡僧送亡云、庫司預分付監作行者、辦柴化亡。

淨人

書說曰、淨者、弄自淨之義、能代他而淨他也。

忠曰、淨人、投寺未得剃染、給使衆僧者。

釋氏要覽云、毘奈耶云、由作淨業、故名淨人。若防護住處、名守園民。或云使人。今京寺呼家人。緣起者、十誦律云、瓶沙王見大迦葉自蹋泥修屋、王於後捕得五百賊人、王問汝能供給比丘、當赦汝命。皆願。王遂遣往祇園、充淨人。請為僧作淨、免僧有過。故名淨人。又梵云吃栗多。唐言賤人。今（見行者、淨人）誰也、不知。

慈覺龜鏡文云、為衆僧給侍、故有淨人。 又云、寬而易從、簡而易事、所以報淨人也。 又云、禁之不止、命之不行、非淨人所以順衆也。 又云、專尚威儀、宿無善狀、非所以報淨人也。

六學僧傳宋常覺[illegible]傳云、覺遊廬山、築其閑靜、遂投歸宗寺出家、為淨人。歲乾化二年、始易形服、從剃染。

高峯妙禪師錄、志濃淨人、擬骨頭云、一大藏教

全體是火。若有識麤靈骨。便好赤身擔荷。雖然更入紅爐重煅過。

明極俊禪師錄示智有淨人偈云。智妙玄機有也無。須從擔版著工夫。一朝蹈碎虛空骨。肯許傳衣與老盧。

● 苦行

忠曰。淨人亦名苦行。

傳燈錄。天台豐干禪師章云。師居天台山國清寺。本寺廚中有二苦行。曰寒山子拾得。二人執爨。終日晤語。潛聽者都不體解。時謂風狂子。獨與師相[illegible]。

宋高僧傳常覺傳云。洎登弱冠。往廬山乃禮歸宗寺禪師。充苦行焉。

忠曰。六學僧傳常覺傳。作淨人。（覺為淨人）

僧寶傳雲寶顯禪師傳云。有苦行名韓大伯者。笑知客智眼未正。（詳前典客處）

● 五戒

五戒者。行者也。但受五戒。未剃染者。

義楚六帖云。行者五戒律云。行者依師。先受五戒。修行之者。近事。謂可承事比丘畢漢。故名為行者。五戒。故名為五戒。示名。

趙州諗禪師錄。十二時歌。人定亥云。劉維那趙五戒口頭說。善甚奇怪。

石溪月禪師雜錄。為智奉五戒。下火語云。天台臨海。奉五戒。靈隱堂中幾度春。掃地添爐新話業。拾薪供水舊生涯。不要衣鉢。不入手。且喜身心已出家。奉五戒。劫火洞然無從轉。却來領取一架裟。

● 毛頭

日本月菴光禪師錄。志杲毛頭請自贊云。三尺吹毛當面提起。杲日照天。清風匝地。　又宗聊毛頭請自贊云。利劍高提。殺佛殺祖。死中得活。是尋常。

空手誰挙塗毒鼓。

忠曰。毛頭未詳。蓋浄人毛髪者浄髪待詔類乎。浄髪待詔見叢山職位部

● 主喪

忠曰。自代亡人。指揮後事。謂主領喪事者。其職甚

■ 勅修清規尊宿遷化云。請人主喪。須請山名德隣封老成。或法眷。或尊長。或只本寺前住。如有遺命遵行無諍。又請主喪云。主喪人至。鳴大鐘集衆門迎至龕前炷香。首座大衆同班。又云。凡主喪者。須老成名德。如圓悟爲開福事和尚主喪。援月菴果公。以嗣其法。可爲標格。

校定清規云。國封當代師寂。如請主喪一看亡者遺言。二者其徒座請。尤宜審及。若亡者遺言固不可辭。非其徒座請。如得回互。最造謗議。切不可有心希翮謝也。事稍違式。多致爭訟。有玷法門。如圓悟與事道者。主開福之喪。援月菴果一人。便是承當後事之標格也。

東漸寮清規云。凡喪主。須老成宿德。圓悟爲開福事主喪。宏智作眞歇。大慧謙師。屬以後事。晦堂祖心入滅。命門人黄庭堅主後事。豈可忽乎。

龐居士請于頔爲喪主。 宗鏡錄云。昔有龐居士。命女靈照曰。吾當先逝。汝可從來。專候日中。可驗斯報。靈照曰。午即午矣。有蝕陽精。居士怪之。自臨窗下。其靈照忽爾遽登父座。儼爾坐亡。居士笑云。昔爲鋒捷。空華落影。陽燄翻波。吾道于先。吾行于後。遂往于相公。爲喪主。告于公曰。但願空諸所有。愼勿實諸所無。言訖而逝。

有緣禪師。屬福習主喪。 六學僧傳。唐有緣。傳云。宣宗皇帝。嘗戲書其衫背云。此童子。異眼有緣。由是名之。有緣。而薙落於天祐丁卯。歲終時司空楊公習方。鎭於浙右。遺命主後事。

雪峯遷化。玄沙爲喪主。 聯燈會要。玄沙備禪

師章云。雪峯遷化。師作喪主。三朝集衆煎茶。師於靈前。拈起一盞云。先師在日。即且從。汝道如今作麼生道。若道得。即先師無過。若道不得。即過在先師。還有人道得麼。如是三問。衆無對。師撲破盞子。歸寺。

香林遠禪師寂。宋璘主喪。　普燈錄。香林遠禪師章云。知府密學宋公璘。請至普安院。安下。云示衆訖坐逝。府主爲師作喪主。

黃龍心禪師。命山谷主喪。　雪堂拾遺錄云。山谷嘗問道於晦堂。晦堂入滅。山谷主後事。請勝寺長老舉炬。而火不燃。山谷顧謂死心曰。老師之意無他。蓋欲遠風顧演。說箇句。死心曰。業狗喪輞中。拒不出。山谷避之。死心執炬曰。不是殃門累及我。爾天過犯不容誅。而今兩腳捎空去。不作牛。令便作驢。遂以火炬打一圓相云。只向這裏會取。擲下火炬。應手而燃。

大慧爲宏智主喪。　人天寶鑑云。大慧主育王。一日執宏智手曰。吾二人偕老矣。爾唱我和。我唱爾和。一旦有先違然者。則存者爲主其事。越歲宏智告寂。大慧竟爲主喪。不渝盟也。論不違誓　叢林盛事亦云。宏智入滅。妙喜主後事。

月林觀禪師滅。陳貴謙作喪主。　無門開禪師錄。告香普說云。先師圓寂。後陳提刑諱貴謙。作喪主。臨時令爲先師掛眞。

敎宗善無畏化。詔李現護喪。　編年通論云。開元二十三年。三藏善無畏卒。春秋九十有九。詔鴻臚丞李現監護喪事。

儒家梁明山賓卒。昭明使王順監護喪事。本傳

君實卒。詔程伊川主喪。　程子遺書云。司馬溫公薨。朝廷命伊川爲主其事。子瞻周旋無間隙。乃曰。正叔喪禮。何其熟也。

● 押喪

送亡之時，鎮行列之最後者，爲押喪人。（見押喪條）

敕修清規亡僧板帳式云，首座主喪，都寺押喪。

● 喪司書記

凡喪事，山門公界職事外，別請喪司職事，並加喪司兩字，揮手公界。加公界職事，稱山門書記、見職書記、山門維那、現職維那等。

敕修清規云，議請喪司職事，書記、維那、知客、侍眞、侍者。

校定清規云，次商議請諸執事人，掌財或二人，喪司維那、書記、知客、侍者四人，請執事，加尋常請入禮。

● 喪司維那

見喪司書記處。

● 喪司知客

見喪司書記處。

● 侍眞侍者

即喪司侍者，侍于靈者。（見喪司書記處）

敕修清規尊宿入塔云，山門維那，送見職侍者、侍眞侍者，歸來寮。

● 喪司行者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如有親書遺言，喪司行者，貼法堂中間上手模上。

● 直靈行者

敕修清規亡僧云，直靈行者，每日上粥飯。

第八類　身肢門

●周羅髮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戒師用淨瓶灌頂、以指彈水於頂上、執刀剃頂、乃本師執刀云、最後一結、謂之周羅、唯師一人方能斷之、我今爲汝除去、汝今許否、答云可爾

行事鈔沙彌別行篇云、與剃髮時、當須留五三周羅髮、來至和尚前、互跪、和尚問云、今爲汝去頂髮、可不、答言爾、便爲除之。　貴持記云、周羅、經音義云、此翻爲小、梵僧云小髻也、留五三者、總舉其數、留一亦得、準知落髮本是和尚、恐其煩久、故令留髮爲除。餘者但留少許、和尚親落。

釋氏要覽云、周羅髮、即今親教和尚最後爲剃頂上髮也、梵語周羅、此云小結、且三界九地煩惱見修所斷有八十一品、即第九地、末品煩惱、名小結、微細難除、今此頂髮、喩彼煩惱、九十六種外道、皆不能盡除、唯佛弟子能斷、故親教師最後剃者、表爲除殘結、令出三界故。

玄應經音義云、周羅、此譯云小、謂小髻也。

●上肩

日用軌範云、以上肩順轉、註謂左肩也。

忠曰、己身之左、爲上肩、己身之右、爲下肩、其己身左、爲上、義詳禮則門上肩順轉處。

又曰、凡上肩下肩、有二義、其自然相望、以上位下位、爲上肩下肩者、別見座位門。

●下肩

忠曰、己身之右也、上肩處、辨。

●觸指

日用軌範、展鉢法云、以兩手大拇指、進取鎖子、從

小次第屁不得敲磕作聲。仍護第四第五指爲觸指不得用。

忠曰。上廁畢。洗淨時。用第四第五指。故常以此二指爲觸指。不用濁者汚也。雖左右四五爲觸指。就中洗淨用左。（日用 執觸）故特忌左手四五指矣。

第九類 叢軌門

叢軌不止禪家開堂之類。凡論則叢院規繩寔夥。無非叢軌矣。今就中逐條分類。從寬易檢尋。又諸清規所列詳細行事。皆是叢規。若逐一舉之。不若但從頭閱清規。故今特撮其中名色[illegible]

●出世

禪士得法之後。隱遁長養。一旦龍天推轂。而住大小寺院。此謂出世焉。蓋比佛世尊之現于世。其爲代佛揚化也。其所住寺院。須奉綸命公帖。方著黃紫之服。世俗遂見著黃紫。以爲出世。可笑。

舊說曰。自首座轉西堂。可謂之出世。自諸山轉十刹。不可謂之出世。

忠曰。諸山轉十刹。如清拙由南禪住臨川。

聯燈會要南泉願禪師章云。有一菴主。人謂之曰。南泉近日出世。何不去禮拜。主云。非但南泉。直饒千佛出興。亦不去。師聞。令趙州往勘之。州纔見菴主。便作禮。主不顧。州從西過東。從東過西而立。主亦不顧。州云。草賊大敗。拽下簾子。便行。擧似師。師云。我從來疑著這漢。

法華經方便品云。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入院

出世入某院也。

敕修清規入院云。古人腰包頂笠。到山門首。下笠

入門。炷香。有法語。就僧堂前。解包。屏處濯足。取衣披搭。入堂。炷香。云云拔其如

● 覵篆

舊說曰。中華寺院。有其寺印。如天童印以爲瓘嚴主四字篆。則凡住持退院時。小軸剩書開山大衆名。軸尾使寺印。又別片紙打寺印。不動其紙貼印。仰之。納于印籠。若少動印。則所粘紙可破。唐紙易破 是闕住之際。禁盜掛搭之法也。住持封其印籠。託都寺。令傳後住之人。都寺至新住持入寺日。於室間度與之。　忠曰。日本禪剎。皆亦有寺印。敕修清規。入院云。知事捧呈寺印。新命看封付知事。開封。新命覵篆。

唐書百官志云。節度使入境。州縣齎印。迎于道左。覵事之日。設禮案。三日。洗印。覵其刓缺。

潛確類書云。職官分紀。節度使覵事三日。洗印。覵其刓缺。故曰覵篆。又曰滌篆。篆印也仕途曰解篆

● 滌篆

覵篆亦曰滌篆。見覵篆條。

舊說曰。小器盛水。備傍。削細木。以爲滌印之用。

● 拈衣

敕修清規。受請人陞座云。若新命是嗣法弟子。住持付法衣。有法語披衣。　又開堂祝壽云。如受請時。未拈衣。當舉法語。披衣畢。

舊說曰。衣表信而已。不可數拈之。　又曰。凡開堂拈法衣。一生當唯一度也。昔慈氏和尚入寺。公方請拈衣。答曰。貧道嘗在鎌倉一回拈黃梅衣。今若再拈。近乎衒名。不可也。

日工集云。義堂受南禪鈞帖三會院。大義來曰。先師所留金襴泊先證法衣。二頃嘗探府君意以入寺。日譴送堂曰。按清規。凡入院有嗣法之師。送法衣至。則拈衣佛事。乃披爲嗣法之信。不復還於師。

處。今則不然。吾先師嘗以衣爲爭端。留在三會院。不許外出。然先師滅後。好名者出而披之。誇入院觀瞻。不爲玩弄哉。余昨告府君曰。無相爲衣。況嘗拈黄梅所傳衣耶。固辭。又按無準行狀。破菴遷寂之日。以密菴法衣。及頂相等付無準。準不受。惟領圓悟墨跡。及密菴法語。蓋不必貴衣。故曰。衣表信而已。

東漸濟規曰。如初出世人。在別處受請已。拈衣。有法語。此處更不重疊。如未拈出。當先拈衣。有法語。然後披衣。

● 一家宴

入院不請隣刹名勝。爲一家宴。宴亦作燕。醼。或不爲入院。凡不請他寺。皆一家宴也。

五祖演禪師四面錄云。結夏無可供養大衆。作一家諱。管顧諸人。遂擡手云。囉邏招囉邏哉。囉邏送。莫怪空疎。

古林茂和尚永福錄。擧五祖作一家燕。　又小參云。開東山家筵。

南浦明禪師崇福錄。擧五祖作一家宴。

物初觀禪師智門錄云。山僧未免作一家宴。以當賞勞。

樗拙澄禪師錄。小參云。山僧未免將無作有。作一家宴也。要大家暖熱。

● 開堂

敕修清規云。古之開堂。朝命下。或差官敕請。或部使者。或郡縣遣僧齎請。就某寺或本寺。官給錢料。設齋開堂。各官自有請疏。及茶湯等。榜見諸名公文集。近來開堂。多是各寺自備。至時入院。（其規詳清規）

祖庭事苑云。開堂。乃譯經院之儀式。每歲誕節。必譯新經。上進祝一人之壽。前兩月。二府皆集。以觀翻譯。謂之開堂。前一月。譯經使潤文官。又集以進新經。謂之開堂。今宗門命長老住持演法之初。亦

以謂之開堂者。謂演佛祖正法眼藏。上祝天算。又以爲國壽生靈之福。是亦謂之開堂也。

春明退朝錄云。太平興國中。始置譯經院於太平興國寺。延梵學僧。翻譯新經。始以光祿卿湯公悅。兵部員外郎張公洎潤色之。後趙文定・楊文公晁文莊・李尚書維。皆爲譯經潤文官。天僖中。宰相丁晉公。始爲使。天聖三年。又以宰相王冀公。爲使。自後元宰繼領之。然降麻不入銜。又以參政樞密。爲潤文。其事寖重。每歲誕節。必進新經。前兩月。二府皆集。以觀翻譯。謂之開堂。亦唐之倚流蓋在也。前一月。譯經使潤文官又集。以進新經。謂之閉堂。慶曆三年。呂許公罷相。以司徒。爲譯經潤文使。明年致仕。章郇公代之。自後降麻入銜。

湘山野錄云。景祐中。景靈宮鋸傭解木。木既分。中有蟲鏤文數十字。如梵書旁行之狀。因進呈。仁宗遣都知羅崇勳譯經潤文使夏英公竦詣傳法院特詔開堂導譯（每譯前譯經明兩之開堂）冀得辨釋之。

聯燈會要。香嚴閑禪師章云。師開堂日。溈山令人送書并拄杖到。師接了云。蒼天蒼天。僧問。和尙爲甚如此。師云。只爲冬行春令。

已下。晉錄。先入院。後開堂者。

禪苑淸規。入院云。至晚。小參。三日。爲準。次日早晨看官次第人事。擇日開堂。

佛果擊節錄云。第二代保壽參前。保壽後。前保壽遷化。祝三聖云。且令作山主。住十年。始得開堂。後三聖作諸主。令開堂。開堂日。三聖推出一僧。保壽便打。三聖云。恁麼爲人。瞎却鎭州一城人眼去在。壽便歸方丈。

慈受深禪師。慧林錄云。師宣和三年。五月五日。入院。五月二十二日。就大相國寺中。三門上。開堂。

密菴傑禪師。徑山錄云。淳熙四年。正月初七日。在常州。褒忠受請。次有入寺上堂。次云。淳熙四年。五月初十日。恭奉聖旨。就景德靈隱禪寺。開堂。　又

靈隱錄云。淳熙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在徑山受請。
次有入寺上堂。次云。淳熙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恭
奉聖旨。就本寺開堂。
已下。略錄先開堂。後入院者。
楊岐會禪師錄云。住潭州雲蓋山海會寺。於興化
寺開堂。
雪峯悅禪師翠巖錄云。師在同安。受翠巖請。在上
藍開堂。次云。師入山。大衆出接。入院陞座。
大慧杲和尚年譜云。紹興七年丁巳。師四十九歲。
張浚造朝。薦以臨安府徑山延之。七月十七日。至
臨安。二十一日開堂於明慶寺。二十四日入院。
又云。紹興二十八年戊寅。師七十歲。正月初十日。
被旨。遂住徑山。二月二十八日。就靈隱寺開堂。三
月初九日。入院。
已下。略錄入院開堂同日者。
五祖演禪師海會錄云。師入院開堂日。僧問曰。靈
山下祖令當行。如何是祖令。師云。一二三四五。學

云。恁麼則昨日太平。今朝海會。師云高着眼。
忠曰。今時入院開堂。例在同日。凡新命。自入門
到視篆草賀。爲入院也。自陞法座祝聖壽。爲開
堂也。
虎關鍊禪師濟北集外文序云。唐宋之間。迄于汴
京。入院開堂隔也。南渡後。合爲一焉。是我門之
大變也。以故疏榜出焉。
忠曰。如上所舉。保寧在五代時。楊岐雲峯慈
受在宋南渡已前。大慧密菴在南渡已後。而
皆入院開堂隔時月。別行之。五祖演禪師在
南渡已前。而入院開堂同日行之。故外文序
所言。未必如此矣。
開堂就三門行之者。如前錄慈受。 又僧寶正續
傳佛鑑懃禪師傳云。政和二年。有詔請住東都智
海。十月九日。就大相國寺三門開堂。
就本寺開堂。如論像密菴住靈隱。
有請首座開堂者。 聯燈會要含珠哲禪師章云。

師因檀越請，堂中首座開堂，主事報師，師云，是即是，欠悟在。首座聞得，束裝而去。師拈拄杖隨後打出。

有尼師開堂者。　聯燈會要鎮空和尚章云，有尼欲開堂，師云，僧有五障，不得開堂。尼云，龍女成佛，有幾障。師云，龍女現十八變，爾試變看。尼云，不是野狐精，變箇甚麼。師便打。

又祝聖之外，有新堂慶讚開堂者。　明極俊禪師錄，勝因寺慶讚觀音開堂普說云，由是洞下今月二十七日吉旦，命諸山宿德，安置寶座，點光明燈，懸寺額，仍命退長住持比丘，陞于寶座，舉揚宗乘。謂之開堂演法。慶讚妙嚴樓閣觀音畫像。　又新法堂開堂普說云，大日本國相模州巨福山建長禪寺新造法堂成，主事者與大檀越，敎請當寺住持某，於結制日，陞此寶座，普說一切法要，謂之開堂演法。

開堂後得法。　普燈錄，五雲悟禪師章云，乾道戊子秋，同冷泉，為西堂，十二月舉示微疾，至二十四夜，請堂頭首座龍華本禪師，為衆普說，敍師出處及得法。　註師未開堂故也。　忠曰，堂頭當作堂中。

●祝聖拈香

劉熙釋名云，拈，黏也，兩指拿之，黏著不放也。

忠曰，拈香者，拈起香而燒之也。

忠曰，開堂拈香祝天子，蓋葉縣、神鼎為始。葉縣省禪師錄云，師開堂拈香示衆云，此一炷香不從他方得，即汝州水土然，願皇帝萬歲，重臣千秋，文武百僚，常居祿位。

忠曰，此錄無別嗣法香，其不從他得等，似為嗣法意。又以臣僚香，合拈往時朴略如此。

神鼎諲禪師錄云，開堂日拈香，此一炷香，奉為今上皇帝，聖壽無疆。

爾後香語稍文，有對語四六，見演祖佛眼等錄。

●將軍拈香

忠曰、日本禪林、開堂說聖香之外、必有爲將軍拈香。約翁儉禪師建長錄、說聖香次、拈香云、此一瓣香、爇向爐中、奉爲征夷大將軍、增崇祿算。伏願、寧夷一統、車書混同、八埏風清、四海浪靜。鏡堂圓禪師圓覺錄、征夷大將軍香云、伏願、壽山高聳、福海淵深、永佐聖明、長居鼎位。

●臣僚拈香

忠曰、開堂爲官僚拈香、亦葉縣神鼎爲始。神鼎諲禪師錄、說聖香次云、第二炷香、爲府主學士、合郡寮官。伏願、長光佛日、永佐明君。

●敕使拈香

忠曰、如大德妙心兩刹、敕差住持。故開堂日、天使臨法筵、便爲敕使拈香。

●檀那拈香

忠曰、日本禪林、開堂爲大檀那拈香。蘭溪隆禪師建長錄、丞相文武官僚香次、拈檀越最明寺禪門香。約翁儉禪師建長錄、將軍香次、拈香云、此一瓣香、爇向爐中、奉爲本寺大檀那最勝園寺殿。伏願、除翦行之枝葉、培大德之根源、福海愈深、壽山彌堅。

●嗣法拈香

忠曰、開堂爲師拈香、發明嗣法所由、興化獎禪師爲始。事見僧寶傳。興化獎禪師錄云、師開堂日、拈香云、此一炷香、本爲三聖師兄。三聖爲我太孤、便合承嗣大覺。大覺爲我太賒。我於三聖處、會得賓主句。若不遇大覺師兄、洎乎誤卻我平生。我於大覺處、喫棒、見得臨濟先師、在黃檗處、喫棒底道理。此一炷香、供養我

臨濟先師

石門山慈照禪師鳳巖集云山舍 師開堂拈香云。西天二十八祖。唐土六祖。過去諸人。盡得傳衣付法。至唐代六祖之後。得道者如稻麻竹葦。不傳其衣。只傳其法。皆以香爲信。今日一瓣香。爲什麽人。還信某甲麽。不言大衆已委悉。箇此一炷香也。

祖庭事苑云。世人所謂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曰大事無巨。小事無輒。其何以行之哉。是以釋氏之作佛事。未嘗不以拈香爲先者。是所以託香而表信。經曰。信是道源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根。此其義也。今開堂長老必親拈香者。以所得之法必有所自。所行之道。其外護者。必藉乎王臣作賓護覺。實必圖報於此日。豈偶然乎。

敕修清規開堂祝壽云。拈香祝壽次。拈香酬省院臺憲郡縣文武官僚香。侍者遞一度香。惟法嗣香。住持懷中拈出。自插爐中。

普燈錄讃方廣瑀本覺法眞一禪師示衆云。古人嗣則須要知箇承嗣。燒香只爲最初發明之師乎。是則庶不如此人。撥人承嗣。蓋不忘本也。今時見人會參幾人。却不承嗣。却承嗣某人。便謂前人不知彼人。生輕重心。又有般底。或受他摩挃。或希他勢勞。便忘本逐勢。既負慚作。欲釋入非返。生毀謗。如斯之輩。閻羅王未放爾在。古人接得弟子。却指令承嗣他人。則睦州與雲門。大愚與臨濟是也。不似今時。勾𢕟人家男女。硬斷送與三個屋子。令承嗣他。若總如此。佛法豈得殊勝。敗壞宗門。有現世報者。自不省耳。

有敕國拈嗣香者。 圓悟勤禪師金山錄云。此一瓣香。佛眼也。眼不見。江淮十載。受盡辛勤。一旦白雲。打破漆桶。六處忝領大刹。七回拈出此香。奉爲蘄州五祖山眞慧禪院第十二代演禪師。以酬法乳。 又次。雲居眞如禪院開堂。爲演

嗣法拈香

虛舟度禪師徑山錄云。拈香云。此一瓣香。三十

年。入圓拈出。更看末後忽鬭。爲前住常州褒忠顯報華嚴禪寺。此師無得和尙。爇向爐中。用酬法乳之恩。

中巖月禪師建長錄云。此香本無許多。五回拈出。供養金華草堂先師。

有爲曾見知識拈香者。 義堂信和尙曰。東福白雲和尙調香之文。頁拈香云。供養會所見諸知識。

● 從香

忠曰。開堂祝聖。侍者捧香。更拈一炷。或新住持。爲嗣法師。親捧爐向中立。侍者進更拈香炷。並謂之從香。

舊說曰。從者副也。檀弓所謂涕之無從之從也。

或曰。從者隨也。小香隨從大香之後。故東陽則左手捧大香。未放手。而右手燒從香。爲可式也。

禮記檀弓云。孔子之衛。遇舊館人之喪。入而哭之哀。出使子貢說驂而賻之。子貢曰。於門人之喪。未有所說驂。說驂於舊館。無乃已重乎。夫子曰。予鄕者入而哭之。遇於一哀而出涕。予惡夫涕之無從也。小子行之。 疏。謂我感舊館人恩深。涕淚交下。豈得虛然客行更無他物易換此惡。女小子但將驂以行之。副此涕淚。

敕修淸規[illegible]節云。侍者接香以左手捧爐中。右手拈從香一炷。屬開示。

校定淸規告香入室請益云。再進前。燒大香一片。有處。初請開示。前不燒香。但同大衆。聞示。便往請開示因緣。此際燒大片香。又燒小片。謂之從香。

● 行香

忠曰。有逐堂燒香。曰行香。有出班上香。曰行香。有官人來寺。行香。曰行香。有庵主自來寺。行香。曰行香。

漢書高帝紀，行田宅。註，蘇林曰，行，音行酒之行。猶付與也。此止 諸韻書欠此訓。

已下儀巡堂燒香，曰行香者。

敕修清規齋節云，燒香侍者覆住持，來早上堂，至五更住持行香，回再覆。

忠曰，住持巡堂燒香，在朝暮二時。故敕修清規鐘云，殿鐘，住持朝暮行香時鳴七下。此止 蓋住持人巡廊堂拜天，東司，烏瑟砂摩明王，山門觀音，浴室，跋陀婆羅菩薩，僧堂，聖僧，炷香。

衛靈福云，行中仁禪師，每旦行香，至世尊前，於小合中別取好香一炷進之。[illegible]

已下儀出班上香，曰行香者。

備用清規達磨忌云，行者鳴行香鈸，維那轉身，爐前揖住持上香。云云

已下儀言人來寺行香者。

僧史略行香唱導云，香也者，解穢流芬，令人樂聞也。原其周人尚臭，冥合西域重香，佛出姬周，遠同符契。矣經中，長者請佛，宿夜登樓，手秉香爐，以達信心。明日食時，佛即來至。故知香為信心之使也。大達教經曰，比丘欲食，先燒香唄讚之。又經中，由呼比丘自說宿緣，令為懺悔，并將仙提來，取我行香。此方教法既行，經律散漫，故安法師三例中，第一是行香定座上講，斯乃中夏行香之始也。後魏及江表，皆重散香，且無沿革。至唐高宗朝，薛元超李義府奉敕齋，太子齋，行香。因請奘三藏，又中宗設無遮齋，詔五品以上行香，或用然香熏手，或將香粖徧行，謂之行香。後不空三藏奏為高祖太宗七聖忌辰設齋行香，敕旨宜依，尋因多故不齋，但行香而已。文宗朝，中書崔蠡上疏曰，國忌設齋，百官行香，事無經據。伏請停廢。敕曰，崔蠡所奏，遂遵討尋本末，議文令式，曾不該明。其兩京天下州府國忌於寺觀行香，今後並宜停罷，當試論之，崔蠡言無經據者，此之行香，豈無經也。安公引教設儀，豈無據也。敕曰，討尋本末，議文令式，曾不該明者，

三代之讃。何嘗言飯釋子而行香耶。且令式唯是歷代沿革之法律。如代宗後之條格。豈標在隋末唐初之令式乎。矧以讃出儒家。可將釋書爲讃事。因釋氏無宜用儒典爲證。就儒證之方曰合理。儒流不許。遂引儒書。何異獄吏之人。召親黨而作證。若欲除廢其無辭乎。夫孝子之事親者。唯善是從。徇葬不登於生生。固宜遵也。行香是薦於冥漠。知無不爲。觀文宗辭於祖宗。宜其審坐矣。或曰。何必行香爲通。曰如聞之徇奥爐榮。血骨游離。言天歆其臭也。天豈食血骨羶薌之氣耶。由人徇其臭。故以臭而事天也。若然者。佛故重香。事可辯乎。況百官行香代君也。百官事祖宗。亦臣子也。苟欲廢之。如忠孝何。宣宗即位。再興斯道。大中五年。敕京城及外州府國忌行香。並須清潔。不得措酒肉入寺烹燉。既失嚴恪之心。豈爲追薦之道。云自此至于宴帝行香如舊。朱梁歷唐七廟方止。開平三年。大明節。百官入寺行香祝壽。後遂薦祖宗。行香于今不絕。晉天福五年。竇貞固奏。國忌宰臣跪爐。百官列座。今欲宰臣跪爐。百官立班。行香後飯僧百人。永爲常式。宋太宗淳化三年。虞部員外郎李宗訥奏。國忌行香。請宰臣已下行香後禁酒食。表其精潔。敕下御史臺依行。

因學紀聞云。忌日行香。始於唐。崔蠡奏罷之。本朝宋景文公奏云。求於非禮。則是謟祭。瀆於無算。則是瀆親。其言不行。

行香歷代興廢。宋姚寬西溪叢語。詳說同僧史略。

宋洪邁容齋四筆云。樞密行香。唐世樞密使專以內侍爲之。與它使均稱內諸司。五代以來始參用士大夫。遂同執政。案實錄所載。景德二年三月。元德皇后忌。中書樞密院文武百官並赴相國寺行香。初樞密院言。舊例國忌行香。惟樞密使副依內諸司例不赴。恐有虧恭恪。今欲每遇大忌日。與中書門下同赴行香。從之。樞密使副翰林樞密直學

士。並赴自茲始也。然則稱寄之例。內衙司久矣。陛
典以來。定朝臣四參之儀。自宰臣至于郎官御史。
曾班列殿庭拜舞。惟稱寄立殿上不預。亦此意云。
釋氏資鑑云。唐高宗永徽三年上壬子。幸感業寺。
忌日行香。
唐玄奘三藏傳云。高宗顯慶元年。敕遣朝臣行香。
巳下錄庵主行香。
虛堂錄諸上座(行香)章云。僧行脚到洛京南禪。安
下。有朱行軍設齋入僧堂內。顧視上下云。直下是
又作麼生。行香次。口不住道。至下間。師便問。直下
是箇什麼。行軍便喝。師云。行軍幸是會佛法底人。
又恁麼作什麼。軍云。喚作恁麼即不得。師便喝。軍
云。鈎在不疑之地。師又喝。
法苑珠林云。增一阿含經云。若有設供者。手執香
鑪而唱時至。佛言。香為佛使。故須燒香。遍請十方。
既知燒香本擬請佛。為凡夫心隔。目視不知佛令
燒香。遍請十方一切凡聖。表呈顯事。麼空普赴。正

行香。作唄。時一切道俗。依次最勝。各說一偈云。戒
香定香解脫香。光明雲臺遍世界。供養十方無量
佛。見聞普熏證寂滅。又三千威儀經云。坐受香亦
得。為女人行香。恐觸手染著。故開坐受。若恐譏嫌。
令縣放下亦得。男子行香。女人受香。譏嫌前即是。
行事鈔。然請說則篇云。賓頭盧經。鑪盛金巳。令人行
香。鑪僧手中。乃至執香鑪道請僧。如富那奇。中
說。 寶持記云。賓頭盧行香。緣依第七云。佛告阿
難。過去無量阿僧祇劫。閻浮提有一大國。名波羅
捺。時有一人。好修宗業。意復愛金。勤力積聚。因得
一瓶。於其舍內。掘地藏之。如是勤身。乃積七瓶。悉
取埋之。後遇疾。終作一毒蛇。守此金瓶。如是展轉
受形。經一萬歲。最後受身。厭心忽生。見有一人。遂
道而過。蛇呼之云。吾今此處有一瓶金。欲用相託。
供僧作福。設食之時。持一阿先提草(此云草箒)來取我。彼
至日。擔蛇至寺。若衆僧前。食時已到。僧住行立。蛇
令彼人。次第賦香(賦香給也)。衆僧食訖。為蛇說法。歡喜轉

增將僧維那到本金所餘六瓶受盡用施僧命終生忉利天佛告阿難爾時持蛐人者則我身是是蒔蛐者今舍利弗是富那奇亦即彼經第六云佛在舍衛放鉢國長者有子名富那奇後出家證阿羅漢化兄羨那造旃檀堂請佛各持香爐共登高樓遙望祇桓燒香遙請佛及聖僧香煙乘空至佛頂上作一煙蓋佛知即與神足比丘同往

儲禮有言行香者。 月令廣義云行香留初起正諸臣封號權孔子封爵特仍其舊每月朔望遣內臣降香朔日則祭酒行釋奠禮洪武二十四年令各處儒學遇朔望有司官至日早詣學謁廟行香

燒香

傳燈錄睦州陳尊宿章云聞鼓聲請益提綱師云佛殿裡燒香三門外合掌

法苑珠林云佛言香為佛使(見行香出)

禪苑清規頂點燒香法云兩手捧香合起以右手拈合安左手內以右手捉香合蓋放香臺上右手上香向時為人捩之却右手蓋香合兩手捧安香臺上並須款曲低細勿令敲磕或墜地

宋吳會能改齋漫錄云李相之賀己集謂焚香之始云本佛圖澄傳襄陽國城塹水源暴竭石勒問澄澄曰今當敕龍下取水乃至澄上坐繩床燒安息香咒數百言水大至予按江表傳有道士干吉來吳會立精舍燒香讀道書製作符水以療病又按漢武帝故事亦云毘邪王殺休屠王以其衆來降得其金人之神置之甘泉宮金人者皆長丈餘其祭不用牛羊唯燒香禮拜然則焚香自漢已然矣

揷香

揷齋香於爐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住持就座副參遞大香一片與

當頭、同衆問訊、插香、各大展三拜。

● 答香

凡有來插香者、我亦爲彼插香、此謂答香。

● 還香

答香亦名還香。

備用清規、方丈特爲新首座茶云、請客侍者寫茶牓、詣首座寮炷香、首座還香、觸禮一拜、還拜。又交代茶云、具威儀、燒香、侶往交代人前插香、觸禮一拜。云云。茶畢、交代人詣鑪前、還燒香、觸禮一拜。

敕修清規兩序交代茶云、新職事具威儀、燒香、侶詣各受代人處、插香、對觸禮一拜。云云。茶畢、受代人起、將元請香、插爐中、觸禮、拜謝而退。

● 安居

敕修清規節臘章云、西域三時、以一時爲安居、出入有禁止。又云、五竺地廣、寒燠氣候之弗齊、故結制有以四月五月十二月、然皆始以十六日。所謂兩安居者、因地隨時、恆遵之。安或曰坐夏、或曰坐臘、戒臘之義始此。

行事鈔安居策修篇云、律通制三時、意存據道、文偏約夏月、情在三過。一無事遊行、妨修出業、二損傷物命、違慈實深、三所爲既乖、故招世譏。以斯之過、故異在茲。然諸義不無、指歸護命故、夏中方尺之地、悉並有蟲。如正法念經云、夏中除大小便、餘則加趺而坐。故知護命爲重、佛深制之。又云、上總三時、分則今但就夏。亦有三時、初四月十六日是前安居、十七日已去至五月十五日、名中安居、五月十六日名後安居。故律中有三種安居、謂前中後也。前安居者住前三月、後安居者住後三月、略不云中三月。然文中具明前後日數、中間不辨、於理自明。

羯磨疏諸衆安居法篇云、出家慕道、馳散非業、故

當斗時擇念。義無浮逸。今乃沿隨邑野追逐情塵顚仆互繫。無思返迹。起以大悲以法遮防。不許遊涉。當居靜處。故律文中。三時通制。然有待之形。許緣不一。必能退起。夏暑偏多。一則損生害命。深乖慈道。二招世譏議。不及禽獸。三爲過既深。故非道業。春冬過少。待緣開赴。有斯別故。名曰安居。得名者。形心攝靜曰安。要期在住曰居也。

忠曰。譏謗不及禽獸者。僧祇律云。安居法者。佛住舍衛城。爾時諸比丘雨時遊行。多所蹋害。爲世人所譏。九十六種出家人。尚知安居。如鳥隱巢而自守住。沙門釋子自稱爲善好。而不安居。諸比丘以是因緣。具白世尊。佛言。正應爲世人所譏。從今已後。雨時應安居（讀可安居法）

梵網經古迹記云。夏坐安居處者。北并洲疏云。昔來經論。或名坐夏。或名坐臘。或名夏臘。皆由不善方言也。今依大唐三藏譯云。雨安居。謂雨時安居故。然西方立時不同。或立四時。謂從正月十六日。至四月十五日。爲春時。從四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爲夏時。如此秋冬。並各三月。至正月十五日。總爲一歲。或總一年。分爲三時。謂即佛法依此爲定。謂從正月十六日。至五月十五日。以爲熱際。從五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立爲雨際。從九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即爲寒際。雨際蟲多。令人譏謗。故制安居。　又云。今此四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實爲疎謬。既非夏時。言雨安居。

忠曰。太寶意謂。佛制自五月十六入。爲初安居。自六月十六入。爲後安居。然此方結制。以四月十六。既不依佛制。實爲疎謬矣。又稱坐夏夏臘。尤謬矣。蓋初安居。至八月十五日。則自七月十六已後。非天竺夏時。此方亦自七月朔已後。非夏時。其後安居滋晩焉。不待論之。依彼此不可稱坐夏夏臘等。但當稱雨安居耳矣。諸律疏解古迹文。紛紛設販。別故我今贊言。

圓覺經云。世尊告圓覺菩薩言。若經夏首三月安

居。當爲清淨菩薩止住。心離聲聞。不假徒衆。至安居日。即於佛前。作如是言。我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某甲。踞菩薩乘。修寂滅行。同入清淨實相住持。以大圓覺爲我伽藍。身心安居平等性智。涅槃自性。無繫屬故。今我敬請。不依聲聞。當與十方如來及大菩薩。三月安居。爲修菩薩無上妙覺大因緣故。不繫徒衆。善男子。此名菩薩示現安居。

僧祇律云。比丘至四月十六日。應安居。不安居者。越毘尼罪。到後安居。復不安居者。得二越毘尼罪。

●結制

結安居之制也。（見安居）結制禮儀。如敕修清規。

●坐夏

安居曰坐夏。（見安居章）

●過夏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近時衲子。到處坐席未溫。移單東西。多致不謝掛搭。既曰經冬過夏。折中常在冬前夏前期報謝。

廣燈錄。廬山慶雲禪師章云。問僧。什麼處來。僧云洪州來。師云。什麼處過夏。僧云華嚴。師云。踏破多少草鞋。（又見節時門、[illegible]雲居錄）

碧巖錄云。天平和尚行脚時。參西院。（[illegible]）西院云。且在這裏過夏。待共上座商量這兩錯。云云

忠曰。稗事名目。有過夏。取佛書草做也。或者此爲此目出俗書。非也。

唐國史補云。進士籍而入選。謂之春關。不捷而醉飽。謂之打毷氉。匿名造謗。謂之無名子。退而肄業。謂之過夏。執業而出。謂之夏課。

遯齋閒覽云。長安舉子。六月後落第者。不出京。謂之過夏。多借靜坊廟院作文。曰夏課。

太平廣記引盧氏小說云。唐德宗。至西明寺。宋濟在僧院過夏。上忽入濟院。方在窗下。犢鼻葛

巾妙齋。上問曰、作何事業。衆問其行。濟云姓宋。

籍五應道士學云云

● 坐臘

安居亦曰坐臘。其義見安居臘。臘義節時門法臘處詳說。

● 賞勞

梵網古迹作償勞。翻譯名義云、償辰羊切、說文還也、廣韻報也、增韻酬也。行事鈔作賞勞。

祖庭事苑賞勞註云、勞郎到切、尉也。

忠曰、國史補云、大出金帛賞勞。此般賞勞、勞當从郎到切耳。

行事鈔安居策修篇云、五事賞勞。忠曰五事謂下五利

羯磨疏安居法篇云、通提賞勞、使作衣服、受用資身弘道、利俗也。

梵網經古迹記云、然初安居、應從五月十六日至八月十五日、良以兩時霖雨、恐至塗時、不許故開一月、爲償勞月。若後安居、從六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即無償勞、三月兩時盡故。講圓鈔云、從八月十六日至九月三十日、爲償勞月。

已上證賞勞字畢。已下辨其義。

行事鈔安居策修篇云、問何爲但結三月者、生死待形、必假衣養、故結前三月、開後一月、爲成供身衣服故。

忠曰、如來聖教、歲爲三時、乃一時有四月、故有此問、言何故不結一時全四箇月耶。

又云、若四月十六日結者、至七月十五日夜分盡、訖名夏竟。至明相出、十六日後至八月十五日已來、名迦提月。明了論云、本言迦絺那、翻存略故、但云迦提、此翻爲功德。註、以坐夏有功、五利賞德。

忠曰、由是可知賞勞者、賞坐夏功勞也。又宗業律師語余曰、此一月、二百五十戒中開五種戒、數、蓋出入往來、而賞功德衣、以償前九旬功勞。

也。此止 依此說、則勞郎刀切。若平聲讀者也。功勞字 事施賞云爾。第聞何賦勞義、恐不知律文賞勞目、襯下義乎。若知則必可辨其義、而欠之。五利者、行事鈔自恣宗要篇云、文明五利通蓄者、律中受此衣故、畜長財、離衣宿、背請、別衆食、食前食後至他家等。各如隨相所明。隨相篇

僧祇律云、衣時中聽捨五事。別衆食、處處食、離宿食、不白入聚、畜長衣、離衣宿、無罪。

毘尼母論云、佛聽受迦絺那衣、有五種利。一得中前數數食。二得有檀越來請、得別衆食。三得畜長財、不說淨。四得離衣宿。五不白得出界。是名受迦絺衣利。

迦絺那衣者、自恣篇云、二明衣體、四分云、若得新衣、若檀越施衣、若糞掃衣、新物、操作淨。若已浣、浣已納作淨。即日來、不經宿、不以邪命得、不以詔曲得、不以相得、不以激發得、不捨墮、作淨者、應法、四周有緣、五條作十隔。若過是、條數應自浣染、餅縫、織治、數作十隔。縫治。又云、不得大色、染衣應用袈裟色。（三不色一也）

釋氏要覽云、迦提、梵語、具云迦栗提迦、即九月、望宿名也。謂西國三月安居、至九月十六日解。後安居比丘行化故、取望宿為名也。

忠曰、是與事鈔義大異、未知何據。

已下、請僧用賞勞例。

普燈錄大通本禪師章云、僧問、九夏賞勞、即不問、從今向去事如何。曰、光剎頭、淨洗鉢。

虛堂愚禪師寶林錄、結夏小參云、於是九十之期、各遵本法、然後升堂講宣、入息林室、向無星等子上、較其重輕、以議賞勞。　又淨慈後錄上堂云、忽有箇眼皮綻底出來、道乞師賞勞、只向他道、三寶職說三昧、食相招、攜手上高臺。

忠曰、律則五事賞勞、其文明皎、今接錄所事似以施財供養等、為賞勞焉。

● 坐堂

忠曰、坐堂與坐參規同。但上堂已前少時坐禪於僧堂、此曰坐堂。小參已前及每日晚參已前少時坐禪於僧堂、此曰坐參也。今以小參已前稱坐參、例解之。坐堂之堂者上堂之堂也。上堂之堂者法堂也。故非坐僧堂之義、謂坐禪於上堂已前也。

敕修清規聖節上堂云、鳴方丈板三下、鳴鼓、堂司行者預鳴衆寮前板三下、集衆坐堂、如尋常坐禪、向內坐。鼓鳴則轉身向外坐。頭首先集堂外候鼓鳴、即入堂、首座待入就坐、西堂勤舊蒙堂諸寮並外堂坐。

忠曰、集衆者集於僧堂也。

一山事類曰、坐堂不赴者、首座罰之。衆頭首自末班次第入堂。故首座自最後入也。

大衆坐堂時、住持亦坐堂。　敕修清規大坐參云、侍住持入堂、坐定、堂司行者鳴首座寮前板三下、云云　又坐參云、鳴堂前鐘三下、衆就位、普同和南、住持頭首次第出堂。

忠曰、依此可知、住持參前陪大衆坐參。坐參既然、亦當上堂前陪衆坐堂而已。

舊說曰、住持說法已前、亦自澄心靜慮、蓋世尊說法華時、先入無量義處三昧、固從三昧安詳而起、方說法華。此其榜樣也。

又凡坐禪於僧堂曰坐堂。　日用軌範云、住持并首座坐堂時、不得從前門出入。

入衆日用云、莫待打坐堂板、次第歸堂坐禪。

忠曰、軌範所謂坐堂乃四更一點坐禪也。入衆所謂坐堂亦是每日坐禪也。並非上堂已前者。故此堂乃僧堂也。

● 坐參

坐參者坐禪於參前也。住持晚參已前、大衆集僧堂坐禪、澄心以待參。謂之坐參。若住持有事息參、

則行者報曰、和尚今晩放參。

敕修清規晩參云、叢林坐參、若旦望五參、隨住持意。法呼大衆坐堂。又坐參云、蓋古者每晩必參。住持或以來詞示、故事衆、衆坐、待鼓鳴而往參之。名曰坐參。因汾州地寒、昭公罷之。遂有放參之號。

忠曰、坐參、坐堂名異規同。（見坐堂）清規已云、坐待鼓鳴而往、參之乃知。謂於僧堂集、往參於住持之處。故曰坐參。非謂坐即是參之義。

備用清規云、諸方稱放參、不披袈裟隨身方搭衣亦法也。唯徑山寺古規不毀搭衣、坐參者力行之。

清拙澄和尚住晩參云、每日晩參已前、坐以待參、謂之坐參。且如坐參、又參箇甚麽。莫是參父母未生前事麽。莫是參空劫以前自己麽。莫是參宗乘向上向下事麽。莫是參古人玄言妙句、一機一境麽。若與麽、總是將心湊泊、擬心承當、擬心領解、本分事上、總沒交涉。

又不遊方而參叢曰坐參。大慧正法眼藏云、或者謂頭邪教畢公、道個杜撰、心中疑惑、即時倒戈卸甲、遂挽留畢公、吾決此事、謂之坐參。一犬吠虛、千猱啀實。

忠曰、此不離己住處、居參禪於他之稱。蓋大慧舉俗說。故其義不足取焉。

● 大坐參

敕修清規大坐參云、今時叢林、有多衆處、猶特講晩參、以存古意。謂之大坐參。與常坐參同、但首座入堂、不燒香云云。（云云、具如彼）

● 放參

舊說曰、住持有事、或節臘時、新歲則放免晩參。此謂放參、即鳴鐘三下。此謂放參鐘。（又見鳴鐘門、及坐參、晩參處）

禪苑清規首座坐堂云、大衆入堂、依單位、相向而坐。堂司行者先裏堂頭、掛放參牌。然後堂前上簾。

行者於首座前問訊、低聲云、和尚放參。復於聖僧前、鞠躬正立、喝放參。然後打放參鐘、展單下帳幔。諸寮問訊、喫湯隨意。

僧寶傳慈明圓禪師傳云、公冬日膀僧堂作此字。○○○☰☰☰其下注云、若人識得、不離四威儀中。有首座者見之曰、和尚今日放參。

白氏文集昭國閑居詩云、時暑放朝參。

忠曰、可知放參之目、本在官制。

又有晚食名放參者、見飲喫門放參飯處。

忠曰、此方禪林、晡時念經、爲誤謂放參、失義。當曰念經、或謂晚課。蓋放參鐘後諷經、故轉訛。

●展單

舊說曰、禁晚參時、鳴放參鐘三下。其時展半單、蓋爲黃昏坐禪也。然放參鐘名展單者、隣近釋也。

日用軌範云、坐參了、各因半單下地。

●坐禪

勅修清規、坐禪儀詳載其規。

勅修清規坐禪云、大衆歸堂、向裏坐。又章節云、坐堂如尋常坐禪、向內坐。

永平清規辦道法云、早晨坐禪、首座大衆搭袈裟入堂、就被位面壁坐禪。首座不面壁、自餘頭首一如大衆面壁而坐。住持人就椅子坐禪。又云、後夜坐禪、大衆不搭袈裟、住持人袈裟椅子、椅子面坐禪、是法也。

忠曰、住持就椅坐、則知亦是不面壁矣。夫面壁坐禪、蓋但準依初祖風規、復可疑定散心。然今清朝禪僧例、向外坐、失古矣。

日工集云、眞寧寺、僧直歲三人免坐堂。（[illegible]）

常禪規式云、四月廿一日、舊規自今日四時坐禪、不赴佛殿勤行者、罰金壹斤、不赴坐禪者、罰金兩[illegible]。又云、初夜幷曉天二時坐禪、住持巡堂、若有

被位空處則令聽叫取被巾。歸方丈。若前班寮之看察而來被位者。僧堂坐牌前。植若寮前板。則不取被巾。

忠曰。坐禪用心。諸祖有箴有銘有儀有論。不可悉錄。今且舉其目。備辨道士檢尋。

杭州五雲和尚坐禪箴　傳燈錄載
鵝湖大義禪師坐禪銘　緇門警訓載
天台大靜禪師坐禪銘　諸祖偈頌載
同安察禪師坐禪銘　諸祖偈頌載
佛眼遠禪師坐禪銘　緇門警訓載
長蘆賾禪師坐禪儀　禪苑清規載
佛心才和尚坐禪儀　普燈錄載
中峯本禪師坐禪論
嵩溪隆禪師坐禪論
明極俊禪師坐禪訣　焰慧語要載
永平元禪師坐禪儀并銘
瑩山瑾禪師坐禪用心記及三根坐禪說

大慧杲禪師告香普說云。近來諸方打板坐禪。若要莊景卽得。我不信。儞坐得定。往往開惡廢道。却請妙喜不教人坐禪。又是錯認。何曾解方便。我只要儞行亦禪坐亦禪。語默動靜體安然。山僧有時夜裏睡。纔覺便起來坐。坐既久。都無所思。自謂諸佛境界只這是。然不要把爲極則。不是放身命處。況更言靜是根本。悟是枝葉。此處誤人。諸方說靜。了方悟。我是悟了方靜。不敢相瞞。未悟時心識紛飛。悟了方貼貼地。

大比丘三千威儀云。欲坐禪有五事。一者當隨時。二者當得安牀。三者當得楔座。四者當得閑處。五者當得善知識。復有五事。一者當得好善檀越。二者當有善意。三者當有善藥。四者當能服藥。五者當得善助。爾乃得爲。隨時者。謂四時。安牀者。謂繩牀。楔座者。謂毛座。閑處者。謂山中樹下。亦謂寺中不與人共。善知識者。謂同居善。善檀越者。謂令人無所求。善意者。謂能觀。善藥者。謂能伏意。能服藥

者節不念萬物善助者。謂禪帶。禪帶有五事。一者當廣一尺。二者當長八尺。三者當頭有鉤。四者當三重。五者不得用生韋。亦不得用金鉤。

又天台次第禪門。群說坐禪用心内外方便。其第二第三卷最爲要。（無住）

日本坐禪規矩。道元禪師爲始。　無住和尚雜談集云。建仁榮西入宋。雖傳禪門戒律儀歸朝之後。且順國風。兼行天台眞言。未得專弘禪規。其坐禪。但據狹床而已。佛法上人（道元）入宋歸朝。始行廣床坐禪。於深草（寺名興聖）道俗初見聞此規。故敬信者衆。當時所目擊之僧。爲予說之。自後東福開山（聖一）渡宋。久住徑山。歸國。行其坐禪法。蘭溪隆長老。宋國僧也。故建長寺坐禪規。一依宋朝。自此後。天下叢林。僧禮隨行矣。

坐禪坐法。見禮則門結跏趺坐處。

坐禪叉手法。　請觀音經云。若欲得見觀世音菩薩。端身正心。使心不動。心氣相續。以左手握右手上。舉舌向齶。令息調勻。　智者疏約世間陽上陰下。隨世俗故。右陽居下。左陰處上。者欲將定靜之法。鎮於陽散也。世俗既有威儀。此即是以戒法禁約身口。即對戒也。二陽動相。陰靜相。以靜鎮動。是制亂方便。即對於定。三者右表方便。屬權而居下。左表實智居上。是則自權而顯實。此即表慧。（[illegible]）（恐繁不注之）

或曰。一夏九十日坐禪。即一行三昧也。　摩訶止觀明四種三昧。（常坐・常行・半行半坐・非行非坐）中云。一常坐。出文殊說文殊問。般若。名爲一行三昧。居一靜室。或空閑地。離諸喧鬧。安一繩床。傍無餘座。九十日爲一期。結跏正坐。項脊端直。不動不搖不萎不猗。以坐自誓。肋不拄床。

●四時坐禪

四時者。依永平清規辨道法。黃昏坐禪（戌時）後夜坐禪（四更三點）早晨坐禪（粥後）晡時坐禪（申時）也。

又幻住菴清規云，焚香一炷，且以三炷爲準，自黃昏燒起，至第三炷，約四鼓時分也。壇下燒面湯，堂前鳴板三下，大衆收枕，摺被，於裏床，收半單，下地，洗面，歸堂坐禪（五更後日出是也）至開靜板鳴，即摺被搭衣，佛前禮拜，歸鉢位坐，展鉢受粥，粥罷，佛前諷經，經畢，小歇，堂前復鳴板三下，自主至伴，歸堂坐禪（[illegible]）至齋時，火板鳴三下，少頃，長板鳴，歸鉢位，受食，食畢，小歇，堂前鳴板三下，復歸堂坐禪（[illegible]）至晡時分，鳴板放參，至黃昏，燒香罷，大衆搭衣諷經施食，事畢，堂前鳴板三下，歸堂坐禪（[illegible]）至放參板鳴，開枕展被，右脇而臥。 又云，凡一日夜之間，四次坐禪之際，宜各屏心絶慮，息念忘緣，深究死生，力辦道業。

大比丘三千威儀云，坐禪有五事，一者當隨時禪，

四時（[illegible]）

夢窓石國師，錄臨川家訓云，四時坐禪，唯除浴日，坐參，其餘極寒極熱，修正齋粥時節，亦不可闕（[illegible]）趙州和尚云，我在南方三十年，除粥飯二時是雜用心處，趙州事謂，粥飯二時，不是正用心處耳，只是言其除粥飯外，更不雜餘事耳，（[illegible]）古德又云，大事未明，當如喪考妣，大事已明，亦當如喪考妣，古人苦口叮嚀，其意豈在，令人限日約時工夫不親乎，上古道人，皆是卜居深山，居樹下石上，更有何事可作，廢寢忘湌，一味存道，百丈建立叢林以來，普請作務，其事不少，雜擾人人以道聚頭，故辨道工夫，不曾爲事緣所奪，百丈滅後迨于三百年，叢林規繩漸衰，緇流少有慚愧，始有鐘版坐禪之儀，用之四時，坐禪蓋是主法，尊宿曲設方便，以誘懈怠者耳，今時後生，猶緣四時坐禪勤，則欲令省略，無慚無愧，莫甚於此。

空華日工集云，在寶梅院謂衆曰，夏安居三時諷經，四時坐禪，本朝不論大小刹，皆例行之，合不怠忽者歟。

三時坐禪

四時坐禪中省後夜也。
瑜伽師地論云、言初夜者、謂夜四分中過初一分。言後夜者、謂夜四分中過後一分。是夜後分。

再請禪

忠曰、定式坐禪、到定鐘鳴而止。此後再禪坐。此曰再請禪。
勅修清規大坐參云、如坐再請禪、住持從後門入歸位。不巡堂、頭首隨衆、或抽解者卽歸被位。更深住持出、聞首座開枕、蓋衆方偃息。在道兄弟不以此[illegible]

伴禪

舊說曰、住持五更行香之次、入僧堂、伴於大衆坐禪。此附伴禪也。

陪禪

陪禪同伴禪義。
舊說曰、住持燒香巡堂之次、入僧堂、陪衆之禪坐。少時以勵衆、故曰陪禪也。住持已是得法人、非是爲自修行。坐禪於僧堂而已。
又道話曰陪禪、蓋訛名也。　島中及和尚年譜云、寬永十三年丙戌、師入十四歲、尼松巖與造舍、爲師塔所、師一冬寔安于此。檀施甚厚、普施衆僧齋、次齋會禪坐、道話曰陪禪、曰夜話。

放禪

勅修清規坐禪云、堂司行者俟齋次第覆首座放禪。轉從聖僧後右出、候鯨下牌、輕撼作聲。住持頭首出堂。
瑩山清規云、凡坐禪者、首座之管領也。已香欲了

時。聖僧侍者問訊首座。是寮放禪也。

幻住清規首座云。凡打板坐參。放禪行道種種。動靜語不關心。

●經行

日用軌範云。開小靜。習稽。或歸衆寮。喫湯藥。或茶堂經行。次第歸鉢位。

瑩山坐禪用心記云。坐中若昏睡來。常應搖身。或張目。又安心於頂上髮際眉間。猶未醒時。引手應拭目。或摩身。猶未醒時。起座經行。正要順行。順行者。及一百許步。昏睡必醒。經行法者。一息恒半步。行亦如不行。寂靜而不動。

南海寄歸傳云。五天之地。道俗多作經行。直去直來。唯遵一路。隨時適性。勿居閙處。一則痊病。二能銷食。禺中日昳。即行時也。或可出寺長引。或於廊下徐行。若不爲之。身多病苦。遂令脚腫肚腫。臂疼膊疼。但有痰癊不銷。並是端居所致。必若能行。此事。實可資身長道。

釋氏要覽云。慈恩解云。西域地濕。疊塼爲道。於中往來。如布之經。故曰經行。十誦律云。經行有五利。一勤健（經論云堪遠行也）。二有力。三不病。四消食。五意堅固。

三千威儀經有五處可經行。一閑處。二戶前（自房戶前）。三講堂前。四塔下。五閣下。

瑜伽師地論云。當經行者。謂於廣長稱其度量一地方所。若往若來。相應身業。（[illegible]）

佛陀波利修禪要訣云。問行法云何。答行即經行也。宜依平坦之地。二十二步以來。十四五步以上。於中經行。經行時。覆左手。以大指捆著掌中。以餘四指抱大指作拳。然覆右手。抱左手腕。即端立少時。攝心令住（謂住二尋）乃行。行勿太急太緩。亦攝心行。至界畔。即逐日迴身還向來處。住立少時。如前行。行時即閉目。住即開目。如是復稍倦。即休。經行唯在晝夜不行也。問多人同處經行。得不。答稱須相離。疊近不得間錯。行道與經行何別。答經

行者直往直來。豈同繞塔耶。又塔是多人往來處。不可於中經行。聞此方有逆日行道、稱爲右旋。未知是不。答西方旋塔並逆日輪。曾無逆行。

忠曰。逆日者、自東而南、而西而北也。逆日者從東而北、而西而南也。逆日者順日輪之行、與上可順轉同。

十誦律云。經行法者、比丘應直經行、不遲不疾。若不能直、當畫地作相、隨相直行。是名經行法。

摩得勒伽云。經行不能直者、安繩。

●行道

敕修清規嚴殿祝讚云。住持領衆、合掌繞殿行道三帀。多衆則一帀。　又佛降誕云。維那舉唱浴佛偈、行道浴佛。

幻住清規禪道云。舉楞嚴咒一遍、行道。

村寺清規云。行道尤須歸隨。叉手當胸、徐行細步。瞻顧前後、須使疏密得中。或出入門戶、上下階級。皆當先舉左足。須照顧袈裟、不得拖地。衣履須稱須當齊整。

萬善同歸集云。行道一法、西天偏重。繞百千帀方旋一拜。經云。一日一夜行道、志心報四恩。如是等人、得入道疾。　又云。南山行道儀云。夫行道障盡當期、無定日限。若論障盡、佛地乃亡。

翻譯名義集云。半行半坐、方等云。旋百二十匝、却坐思惟。法華云。其人若行若立、讀誦此經。

忠曰。禪林懺摩法、楞嚴咒、或住立、或行道。並是半行半坐三昧也。

●炙茄會

釋庵清規監院云。如多舊乃炙茄會。（監院行之、庫在門）

五祖演和尚炙茄會上堂云。六月三伏天、火雲布郊野。捻園臨水坐、解帶同歡謔。我侶弄術花、賓朋傾玉斝。紅塵事業群、碧澗何瀟洒。重會在明年。相期莫相捨。白雲曾有約、照結青巒社。

酉陽雜俎云、茄子茄字、本蓮莖名、革遐反、今呼伽、未知所自、茄子、僧人多炙之、甚美、
忠曰、炙茄會、蓋炙茄開筵也、依酉陽言、僧家炙茄尙矣、

●茶湯會

松源岳禪師錄、茶湯會求頌、曰、春風吹落碧桃花、一片流經十萬家、何似飛來峯下寺、相邀來喫趙州茶、

●冷淘會

石菴玿禪師錄、有結冷淘小參、云、湖南人賣上饒、福建人喫冷淘、云云（正字通云、[illegible]）

●銷落會

無學元禪師支那異知錄、有銷落會、燒聯賺衆炬俱、

●蓮華會

圜悟勤禪師天寧錄、有蓮華會上堂、
慈受深禪師慧林錄、有資福作蓮花會、供養羅漢、

[illegible]

●菩提會

大慧杲禪師普說、有容米建菩提會普說、

●拈鬮會

西巖惠和尙能仁錄、有謝幹拈鬮會上堂、
鬮義、詳執務門鬮拈處、

●焙經

舊說曰、設火爐焙藏經、去其蒸濕也、
忠曰、蓋似綿拭經也、
敕修清規知藏云、函帙目錄、常加點對、缺者補完、

蒸潤者焙拭，殘斷者補綴。

北礀文集，常熟道友焙經得舍利無數。礀云：蓋不在焉，在於紙上語者，焙非待火，待忘言外證時。

明極俊和尚錄，跋天目淨海眞禪人焙四大部經得舍利頌什後。云：天目西峯淨海眞禪人，發心焙四大部經，一一用綿揩拭，及火焙其絲，獲設利一顆。

偃溪聞禪師雪竇錄，跋衆僧焙經上堂。云：嬾瓚之所飽鐵猶多，黃面老子具正徧知，只知撒土拋沙，欺胡瞞漢，不知性命落在弟子手中，二千年後，横拖倒拽，只如雪竇慈歷塞，也是把火助。

育瀧明禪師崇嶽錄，有焙經上堂。

● 拭經

以綿拭經，見焙經處。

鏡堂圓禪師語錄，拭藏經上堂。云：五千餘軸眼中塵，不識無端貴似金，還底掀翻知落處，揩揩松影又沉西。

佛祖通載云：元世祖，詔僧大内念經，行香，侍臣奏云：僧多不識字，在帝乃云：但數舒展拭去塵埃，亦有功德。

● 上堂 事類

粥飯上僧堂，此謂上堂，與法堂說法稱上堂則別。

傳燈錄，藥山儼禪師章云：院主報打鐘也，請和尚上堂。師曰：汝與我擎鉢去。　又云：師曰：二時上堂，不得缺一粒米。

聯燈會要，石梯和尚章云：師見侍者托鉢上堂，乃喚云：侍者。者應諾。師云：甚處去。云：上堂齋去。師云：我豈不知汝上堂齋去。云：除此外，別道箇甚麼。師云：我只問汝本分事。云：和尚若問本分事，某甲實是上堂齋去。云：汝不謬爲吾侍者。

教誡律儀云：師欲上堂，爲師擎鉢，看閉門戶等事。

已下錄世典稱僧上堂。

酉陽雜俎云。玄奘言那爛陀寺僧食堂中。熱際有巨蠅數萬。至僧上堂時。悉自飛集于庭樹。又云。蕃落於軍中曰。吾僧勤也。和尚不上堂月餘。

天中記云。摭言。王播客揚州木蘭院。僧厭苦之。飯後擊鐘。後二紀。播鎮揚州。訪舊詩有曰。上堂已了各西東。慙愧闍黎飯後鐘。遂碧紗籠之矣。續云。二十年來塵撲面。如今始得碧紗籠。

已下錄官人飲食亦稱上堂。

李紫園史補云。鄭相珣瑜。方上堂食。王叔文至。韋執誼遽起延入閣內。又云。三院上堂。有除改者。不得終食。

●過堂

上僧堂喫食。亦云過堂。

備用清規送鉢位云。兩班退職。維那先送首座入鉢位。次接都寺。送鉢位首座都寺。接鉢過堂。

六學僧傳惟儼傳云。二時過堂。不得咬著一粒米。

（篠疊作上堂如上堂堂別）

大休念禪師錄頌古云。鵝湖孚禪師侍者請過堂。湖云。我下莊喫油餈了。（會元作赴堂）

●赴堂

忠曰。與上堂過堂同義。

敕修清規都監寺云。齋粥二時必赴堂。則行儀行益。自然整肅。

五燈會元鵝湖孚禪師章云。師一日不赴堂。侍者來請赴堂。師曰。我今日在莊。喫油餈飽。者曰。和尚不曾出入。師曰。儞但去問取莊主。者方出門。忽見莊主歸謝和尚到莊喫油餈。

●陪堂

客僧陪僧堂之外堂受食。此曰陪堂。

●下堂

粥飯畢下僧堂此謂下堂與上間下間稱上堂下堂別

敕修清規毎日祝讃云齋粥二時下堂僧未必須登殿（又見喝食門下堂維那）

●喝食

見職位門喝食行者處

●光伴

敕修清規告香云請客侍者預似放次具茶狀備卓袱筆硯告香罷列法堂下間請茶各僉名請首座光伴

金鰲新話龍宮赴宴錄云神王開禰筵宴王曰余欲與秀才光伴故遂開福進樂作

或曰光伴者言我得爾人恩光允容我令相伴也不敢自專之謂矣此義未是

忠曰光者猶如榮也字係伴人言我得伴此人是己之光榮也如入院展詞云光臨法筵又王梅溪小簡云光膺宸命榮陟臺閣皆例此而解耳

竺印先師曰明朝百丈清規論亡久矣隱元來朝秀書倣百丈清規質難解處元皆不能通義開光伴義元曰光者空也謂不設茶果菓石而空伴之謂也然觀清規光伴皆是備茶果點心者非空伴之義

●相伴

聯燈會要柏巖哲禪師章云洞山與密師伯到師問二上座甚處來洞云湖南來師云觀察使姓甚麼洞云不得姓師云名甚麼云不得名師云還理事也無云自有郎幕在師云還出入也無洞云不出入師云豈不出入洞拂袖而出師次日便入堂召二上座二人便出師云昨日老僧對上座一轉語不稱意一夜不安今請上座別轉語若愜老

僧煮便開粥相伴過夏洞云請和尚開師云不出入洞云太尊貴生師乃開粥同過夏
傳燈錄仰山寂禪師章云若說禪宗身邊要一人相伴亦無
敕修淸規嗣法師忌云方丈客頭請西堂首座序說問對眞相伴喫湯
外典有接伴名且附此 事物紀原云宋朝會要曰契丹使至命樂黃目蘇宗元爲雄州接伴還日充送伴使此疑接伴之始也
宋史袁韶傳云韶爲右司郞官接伴金使

巡堂

忠曰巡僧堂也有數種謂住持巡堂(入堂時大衆且坐)大衆巡堂(念誦入堂)首座巡堂(坐禪時大衆)維那巡堂([illegible])參頭巡堂([illegible])都寺巡堂([illegible])知事巡堂([illegible])且請客燒香巡堂(方丈茶)沙彌巡堂(參堂)也此有數義不同謂點檢義(住持坐禪時)告報義([illegible])請謝義(茶湯時)禮賀義([illegible])
中峯雜錄冬安居示徒云爲懷險懈怠之習之所降(祖乃)其巡堂入三回五度警省不肯少加精進以如此參禪要明心地要敵生死要脫略情塵要勤除糞曰眞說八十日便是八十年八十劫惟增業識但長癡迷
忠曰此巡堂人者住持首座之外別設人巡堂以警覺坐禪者隨情也
住持巡堂 敕修淸規坐禪云住持入堂燒香巡堂自上間至下間一帀歸位坐定
東福淸規云住持入僧堂坐禪者蓋爲點檢大衆也其入堂巡堂一帀是點檢之儀也
又入院云喚僧堂鐘大衆先歸鉢位立定新命入堂炷香參隨人同展三拜維那當面問訊引巡堂一帀參隨人先出兩序送新命歸鉢位禮三拜
且留住持巡堂見次下知事巡堂
大衆巡堂 敕修淸規念誦([illegible])云住持入堂

前堂首座入、次名德西堂梆入、歸聖僧板頭立。謝首領衆三人一引聖僧前問訊。轉身住持前問訊。合掌巡堂。順左肩轉依舊位立。暫到侍者隨衆入。只巡半堂至聖僧後。侍者向後門立。暫到向侍者立。次知事入堂、聖僧前問訊。轉身住持前問訊。合堂巡堂出。暫到接侍者後隨出云云

首座巡堂。　敕修淸規坐禪云、首座聖僧前燒香。巡堂自下間至上間一帀。就歸被位坐。

校定淸規云、巡堂之法、住持從上堂巡至下堂。首座從下堂巡至上堂。蓋首座未出世人。故從下巡上。若已出世人則不拘。以理論之亦合從下巡上。免得於住持位前行故也。

忠曰、校定初殺位階區別。亦義敬師法式著。既時雖住持未入堂。若首座聖僧前燒香了。直向上間則橫過住持空椅前也。若聖僧前燒香了直向下間巡堂。自聖僧後至上間而歸自被位。則得不橫過住持空椅前也。故校定云、免得於住持位前行也。區別義見後。

又敕修淸規大坐參云、首座入堂。不燒香。便歸位。待住持入堂坐定。堂司行者鳴首座寮前板三下。大衆轉身向外坐。首座下地從後門出。復轉從前門入。聖僧前燒香。如常巡堂。歸被位坐少定。

忠曰、如常者謂坐禪時首座巡堂也。如坐禪時首座巡堂。自下間至上間一帀。蓋自下間巡起者、但是已私推其理。坐禪則首座巡之。後雖有住持巡堂。故首座先巡時欲異于住持而示其位階區別矣。今大坐參巡堂則自上間巡起。是尋常巡法。乃如聖節維那巡堂。自上間至下間也。

又敕修淸規結制禮儀云、首座離位。聖僧前燒香。大展三拜。巡堂一帀。歸位。行者鳴云、首座禮謝大衆。觸禮三拜。

維那巡堂。　敕修淸規聖節云、維那於僧堂。早粥遍食椎後再鳴椎一下云。（自大衆[illegible]）（具[illegible]）

自復鳴椎一下。往住持前問訊。從首座板起。巡堂一帀。出外堂下間。至上間。歸內堂中間問訊而出。

參頭巡堂。敕修清規大擧搭歸堂云。參頭領衆。前門右手入堂。至聖僧前排立。參頭燒香。同衆大展三拜。巡堂一帀。自上堂至下堂。仍如前排立問訊。

都寺巡堂。敕修清規庫司四節特爲首座大衆湯云。鳴齋鼓一通。大衆歸鉢位。頭首一班。齊歸前板。都寺隨入。揖首座離位。却揖。以次頭首進板首。隨揖。送首座歸位。從聖僧後右出堂外。迎住持入堂。供頭鳴堂前鐘七下。送住持入位。仍往首座前。揖坐。仍如前出。從首座板起。巡堂一帀。外堂上下間。歸堂中立問訊。（忠曰。此是[illegible]巡堂[illegible]有二揖[illegible]）

知事巡堂。敕修清規結制禮儀云。知事入堂燒香。大展三拜。巡堂一帀。至聖僧板頭排立。行者鳴云。知事謹謝大衆。觸禮三拜。

又旦望巡堂茶云。鳴堂前鐘七下。住持入堂燒香。巡堂一帀。歸位。知事入堂排列。聖僧前問訊。轉身住持前問訊。從首座板起。巡堂一帀。

請客巡堂。見巡堂請茶處。

燒香侍者巡堂。敕修清規方丈四節特爲首座大衆茶云。鳴鼓集衆。燒香侍者行禮。（同二庫司都寺巡堂一）

沙彌巡堂。見參堂處。

● 巡堂請茶

忠曰。住持請衆。故請客侍者巡堂。
敕修清規方丈四節特為首座大衆茶云。掛點茶牌。長板鳴。請客侍者入堂。礙僧前。燒香一炷。大展三拜。巡堂一匝。至中問訊而退。謂之巡堂請茶。

● 巡寮

校定清規云。侍者先於上堂時。令行者掛巡堂牌。住持巡寮。自東廊第一寮巡起。寮主各出外接入。大衆仍送出。衆寮人多處。但寮元一人迎送出入。大衆只立門外。（忠曰。巡堂牌之堂當作寮。）
備用清規云。方丈客頭先行。通覆住持至寮主。先於門前下手立。迎入請趺坐。插香。住持答香。略敍寒温。致謝。送出。聽叫收香。衆堂四寮。衆皆列門外。下手。同接入。同送出。謂衆寮人衆。只寮元接送。非法。次第巡寮畢。歸方丈。照拂官客諸山。
敕修清規結制禮儀云。住持次第巡寮。各寮嚴設坐椅香几。於門外候住持。從東廊第一寮巡起。至各寮。香几前寮主問衆。插香云（此日[illegible]當拜實巡沐降重）答香。云（[illegible]辱趣賀此事致謝）送住持。數步復側立香几之右。合掌問訊。侍衆行。盡職隨其末。次第巡過。各寮人隨從。接巡至法堂上。住持於香几内中立。大衆三人一引問訊而過。　又巡寮云。古規。住持巡寮。僧堂前掛巡寮牌報衆。（云云）或且留巡行則不掛牌。今惟以四節報禮為巡寮。餘日不講。能復古者當行之。
祖庭事苑云。僧祇云。世尊以五事故。五日一按行僧房。一恐弟子著有為事。二恐著俗論。三恐著睡眠。四為看病僧。五令年少比丘觀佛威儀庠序。故禪門巡寮。正擬大聖之遺範。今天下叢林為師匠者。莫不遵依此式。
按韻會云。按察行也。考也。撫也。

● 巡案

僧堂則曰巡堂。衆寮則曰巡案。
敕修清規大掛搭歸堂云。行者引至衆寮。（云云）寮主

引掛搭人排列朝觀音閣訊。引巡堂一帀、復朝觀音閣訊而退。

喝參

喝參者唱參者報某何僧在此之義也。

品字箋云、參趨承也。晋謁也。

敕修清規訓童行云、凡旦望五參上堂、隨參頭行者令喝食行者報各局務行堂前掛牌報衆香鐘鳴行堂前鳴板三下、欲衆行者先佛殿。次祖堂僧堂前御堂寮喝參。方丈上殿堂排立。參頭入方丈請住持出就坐。參頭進前插香退身歸位。鐵磬喝云參。衆低聲同云不審。齊禮三拜。 又爲行者普說云、侍者燒香請法。參頭領衆兩立。插香喝參三拜。

傳燈錄瑞鹿先禪師章云、黃昏唱禮了、僧堂前喝參。僧堂前喝參了、主事處喝參。主事處喝參了、和尚處問訊。

沙彌亦喝參。 傳燈錄趙州諗禪師章云、師問沙彌、喝參向侍者云、教伊去。侍者乃教去。沙彌便珍重去。師云、沙彌得入門、侍者在門外。

祖忌有喝參 敕修清規達磨忌云、維那舉楞嚴呪畢。回向云、次參頭領衆行者、排列喝參禮拜釋。 忠曰、學事生也。

開浴

又見殿堂門浴室處。

敕修清規知浴云、凡遇開浴齋前掛開浴牌。寒月五日一浴、暑天每日淋汗。

施浴

傳燈錄普淨院常覺禪師章云、師以時機淺昧、難任極旨。苟啓之非器、令彼招謗、謝之否我事不務開法。每月三八施浴、僧道萬計。師嘗謂諸徒曰、但得慈門無壅、則福何滯哉。（又見殿堂門浴室處）

佛說溫室洗浴衆僧經云、耆域欲請佛及僧菩薩

大士入溫室澡浴。佛告醫王、吾當爲汝說澡浴及報之福。澡浴之法、當用七物、除去七病、得七福報。七物。一然火、二淨水、三澡豆、四酥膏、五淳灰、六楊枝、七內衣。除七病。一四大安隱、二除風病、三除濕痺、四除寒氷、五除熱氣、六除垢穢、七身體輕便、眼目精明。如是供養衆僧、便得七福。一四大無病、二面貌端正、三身體香潔、四肌體潤澤、五多人從、拂塵垢、識宿命、六口齒香好白齊、所說肅用、七所生處、自然衣飾珍寶。（乃西晉說洗浴衆經之、是藏本作氏）

●入浴

敎修淸規知浴云、鳴鼓、第一通僧衆入浴、第二通末頭首入浴、第三通行者入浴、此時住持方入、以屛風遮隔面浴、第四通人力入浴、監作行者知事居末浴。

日用淸規云、如遇入浴、浴具、携右手、入下間門內、問訊歸空處、揖左右人、（知浴去衆浴具就）或有瘡、或洗灸瘡、或使抹藥、宜隨後入浴。

寄歸傳云、須識時浴。（浴時在庫堂門前）

五燈會元石梯和尚（嗣茶陵）章云、因侍者請浴、師曰、既不洗塵、亦不洗體、汝作麼生。者曰、和尚先去、某甲將皂角來。師呵呵大笑。（傳燈錄不載）

●淋汗

夏月入浴、曰淋汗。（見浴處）蓋熱時常有汗、故每日淋沃也。又見文疏門、淋汗疏處。

正字通云、淋者林、說文以水沃也。

洛嶽澄禪師錄淋汗頌云、陝府鐵牛遭日炙、嘉州大象汗交流、有人浴得還箇佛、爲兩貢金也合收。

●洗脚

舊說曰、洗足、多於西淨矣。

日用軌範云、洗脚板鳴、不得爭奪脚桶。

●淨髮

剃頭髮也。

敕修清規坐禪云、或山門有迎接新嗣者請看讀。遇亡及未寮淨髮洗衣則不坐禪。

行事鈔諸雜要行篇云、五分佛制半月一剃髮除、無人羅縵論家四種。大第一上座。二髮長三先洗頭。四有緣欲行並前爲剃。毗尼母剃髮者但除頭上毛及鬚餘毛一切不合卻。所以剃者爲除憍慢自恃心故。四分比丘不得爲白衣剃髮除欲出家者。若頭髮長若兩月若廣兩指。一剃。爪極長如一麥。剃之不得用剪刀。剃髮著盛髮器。十誦髮當棄坑中。涅槃頭髮爪髮悉皆長利破戒之相。增一佛告比丘。沙門出家有五毀辱法。一頭髮長。二爪長。三衣服垢坋。四不知時宜。五多有所論。

逆剃順剃　毘奈耶雜事云、阿難入城乞食、有婆羅門於高堂見已以手招阿難頭時鄔波難陀聞已口中唱我今解。故被小人使剃頭人逆順淨剃揩摩以油。著衣入城。從婆羅門責王門見王白其事。王大怒。斬婆羅門手。

● 煨髮

焚得度人之髮也。

斷橋倫禪師錄新化煨髮佛事云、佛頭鐵額爲領龍頭倒顚剃除。千萬萬莖星收捨。黃堆堆作者出手、爐鞴新開。從前毛病到此一時灰。紅個白個青個黑個赤個、以火打圓相云、盡從者裏流出來。蘭菴華禪師蔣山錄焚亲僧髮佛事云、拈火把云、一呼喜來、此髮自落。積累既多、無處安著。普請大衆。把火燒却。且道燒却後如何。不用撥灰求舍利。無邊頂相放毫光。

長翁淨禪師錄煨髮上堂云、活剝拳牛腦後毛、風吹日炙轉腥臊。不堪狼藉薰天地。累及眞宰將業火燒。戀歷見得切忌死灰尋舍利。臭煙蓬勃、膩頭高。

開爐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十月初一日開爐。方丈大相看。（文見聖僧侍者門開爐章）

僧寶傳法昌遇禪師傳云、法昌在分寧之北、千峯萬壑、古屋數間、遇至止安樂之、火種刀耕、粥子時有至者、曾不堪其枯淡、坐此成單丁。開爐日、輒以一力鋪趺陞座曰、法昌今日開爐、行脚僧無一箇、唯有十八高人、緘口圍爐打坐。不是規矩嚴難免、免誰人話墮、直饒口似秤鎚、未免燈籠勘破。不知道絕功勳、安用修因證果、喝一喝云、但能一念回心、卽脫二乘羈鎖。

閉爐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二月初一日、僧堂內閉爐。或山寺高寒毋拘。（又見聖僧侍者門開爐章）

向火

日用軌範云、寒月向火、先坐爐圍上、然後轉身正坐、揖上下肩。不得弄香匙火筋、不得撥火飛灰。不得聚頭說話、不得煨點心等物、不得炙鞋焙脚、烘衣裳。不得攬起直裰露袴口、不得吐唾幷彈垢膩於火內。

傳燈錄南泉願禪師章云、師在方丈、與杉山向火次、師云、不用指東指西、直下本分事道來。杉山揷火箸、叉手立。師云、雖然如是、猶較王老師一線道。

曹山寂禪師錄云、師一日入僧堂向火、有僧曰、今日好寒。師曰、須知有不寒者。曰誰是不寒者。師挾火示之。僧曰、莫道無人好。師下火。僧曰、某甲到這裏却不會。師曰、日照寒潭明更明。

四分律云、向火有五過失。一令人無顏色、二無力、三令人眼闇、四令多人聚集、五多說俗事。

僧祇律云、佛告諸比丘、然火有七事無利益。何等七、一者壞眼、二者壞色、三者身羸、四者衣垢壞、五

者壞麻衣六者生犯戒因緣七者增世俗言論有此七過故從今日後不聽然火

行事鈔引僧祇資持記釋之云壞色謂面無神色生犯戒謂因焚地然火掘壞等戒因而成犯

● 普請

忠曰集衆作務曰普請

困學紀聞云普請出吳呂蒙傳

根本說一切有部毗柰耶雜事云如世尊說若掃地時有五勝利時有老宿苾芻棄禪誦業入逝多林普觀掃地佛言我於知事人作如是說非直耆宿苾芻修行業者然於我所依善法律而出家者有二種業一者習定二者讀誦苾芻聞佛爲知事人者作是說其知事人不能遍掃逝多林地佛言隨要當掃若月八日或十五日應鳴犍稚總集衆僧共爲灑掃　古德以此鳴犍稚集衆作務爲叢林普請之據（五勝利見二執事門掃地處一）

傳燈錄禪門規式云行普請法上下均力也

僧史略別立禪居云其作者謂之普請

敕修淸規云普請之法蓋上下均力也凡安衆處有必合資衆力而辦者庫司先稟住持次令行者傳語首座維那分付堂司行者報衆挂普請牌仍用小片紙書貼牌上云某時某處或聞木魚或聞鼓聲各持絆膊搭左臂上趨普請處宜力除守寮直堂老病外並宜齊赴當思古人一日不作一日不食之誡

幻住淸規云公界普請事無輕重均力爲之不可執坐守靜拗衆不赴但於作務中不可譏呵戲笑誇俊逞能但心存道念身順衆緣事畢歸堂靜默如故動靜二相當體超然雖終日爲而未嘗爲也

臨濟玄禪師錄云一日普請次黃檗驀起钁頭云祇這箇天下人拈掇不起師就手掣得豎起云爲什麼卻在某甲手裏黃檗云今日大有人普請便[illegible]

聯燈會要。崇嚴休靜禪師章云。師作話清作維那。普請白槌云。上間般柴。下間鋤地。首座云。聖僧作甚麼。師云。當堂不正坐。不赴兩頭機。

大慧普說。如山主請普說。云。乾峯示衆云。舉一不得舉二。放過一著。落在第二。雲門出衆云。昨日有人從天台來。却往徑山去。峯云。今日不得普請。備時叢林中。日日普請。不似今時禪和家。十指不沾水。百事不干懷。著好衣服。要受人天供養。不生慚愧。僞時無這般衲子。每人有一柄畬刀。一柄钁頭。請之。一日不作。一日不食。若是普請處。有一人打發時。一衆賴他便免普請。所以道。今日不得普請。後來衆中多把作禪會了。

聯燈會要。佛日和尚章云。師到夾山。一日大衆普請次。維那令師送茶。師云。某甲爲佛法來。不爲送茶來。那云。和尚教上座送。師云。和尚尊命。卽得。乃携茶去作務處。搖盞作聲。夾山回顧。師云。釅茶三五盌。意在钁頭邊。山云。瓶有傾茶勢。籃中幾個甌。師云。瓶有傾茶勢。籃中無一甌。便傾茶行。時大衆一時舉目。師云。大衆鶴望請師一言。山云。路逢死蛇莫打殺。無底籃子盛將歸。師云。手執夜明符。幾個知天曉。山云。大衆。有人也。歸去來。歸去來。

忠曰。大衆有人也。歸去來。此卽是大慧所謂賴他免普請者。

已下錄非作務而但集衆稱普請者。

敕修清規送亡云。白大衆。粥罷普請送亡。除守寮直堂外。並宜齊赴。

雪峯存禪師錄云。師示衆云。盡大地撮來。如粟米粒大。拋向面前。漆桶不會。打鼓普請看。

聯燈會要。眞淨文禪師章云。今日莊主設饡飯僧。擺鐘。參退。僧堂內普請。喫茶去。（僧擺之鐘一本作擺）

狩拙澄禪師錄。除夜小參云。爆竹已催殘年去。明朝普請賀新年。

●交代

新職者、與舊職者相代也。
　因學紀聞云、交代出蓋寬饒傳。
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與舊人交代、互轉身對觸
禮一拜、送舊人出。

● 交承

交代亦曰交承。承、繼也。
康熙字典云、承、繼也。詩小雅、如松柏之茂、無不爾
或承。註、新故相承、無彫落也。
物初賸語、淨慈請無極藏山疏云、先與東寺交承
於鳳城南畔。
虛堂愚禪師錄、有芝峯交承慕茶偈。
　官人交代、亦曰交承。　香蘇叢括異志云、當湖
酒庫有四聖廟、在妖祠之後、立祠以來、瞻敬滋
久、前後交承、祀之奉之甚謹、每一任初到、則上
兩幡、既解印、則復兩幡、酬神之庇、以爲定例。

● 交堂

僧堂直堂人交付、曰交堂。
大鑑小清規僧堂來僧須知云、直堂須自閑靜、從
看守衆僧衣鉢、一日至晚、不誦經、不出外、不入衆
舍。專此一日、至放參了、名曰交堂。交付聖僧侍者
看管。

● 掛搭

初入叢林者、掛衣鉢袋於僧堂單位鉤也。故凡住
持容行脚人依住、曰許掛搭。
楊億古清規序云、所裒學衆、無多少、無高下、盡入
僧堂、依夏次安排、設長連床、施椸架、掛搭道具。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如來掛搭、參頭領衆回身
趨住持前、稟云、某等生死事大、無常迅速、久嚮道
風、特來依附、伏望慈悲收錄。稟訖、不伺允否、即普
觸禮一拜、云謝和尚掛搭。云云

住持亦有掛搭儀。敕修清規入院云、就僧堂前解包、屛處濯足、取衣披搭、入堂炷香、巡僧前大展三拜、參隨人同拜、掛搭已、到佛殿拈香。

大鑑小清規侍者寮勝云、昔雪竇明覺禪師在衆日、與曾侍郎誼篤、交契一日明覺入浙、曾公與書一封、至靈隱珊和尚處、求掛搭、明覺蓋靈隱相看、得掛搭、匿其書、明年曾公訪靈隱、問去年有書送僧掛搭到否、珊和尚云無、取床歷看有重顯上座名、聞之乃作淨頭、曾公乃相見、問其書、明覺出其書、證之緘封未開、曾公大悅、知其遠大之人也、今日本僧人人求書掛搭、至無甚恥貫使人然、有高見遠識兄弟、別有格外相見、不事書、爲妙。

忠按、雪竇顯公、不達曾公慇懃、藏書、以顯高邁瑞禪師、故不傳也、見僧寶傳。

●掛錫

掛搭亦曰掛錫。

祖庭事苑云、西域比丘行必持錫、有二十五威儀、凡至室中、不得著地、必掛於壁牙上、今僧所止住、處故云掛錫。二十五威儀、具錫杖經。

●掛鉢

粥飯畢、掛鉢於單後之鉤也。

敕修清規掛鉢時請知事云、預分付堂司行者、於僧堂早粥罷、掛鉢時鳴云、大衆少立、請新知事。

有官人掛鉢於禪剎者。 普燈錄徐師川居士章曰、爲尚書外郎、與朝士同志者、挂鉢於天寧寺之擇木寮、力參圓悟。

●止掛搭

敕修清規夏前出草單云、叢林以三月初一日、出草單、方丈止掛搭。 又月分須知云、四月初一日。

實且過 旦過見二論堂門

●謝掛搭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古規掛搭歸堂者、即時謝掛搭。後以冬節當夏前三大謝掛搭。近時衲子到堂坐席未温、移單東西、多致不謝掛搭。説曰、經冬過夏、折中當在冬前及前兩朔報謝。其規具如儀。

●參堂

沙彌歸堂曰參堂。堂者謂僧堂也。

敕修清規新戒參堂云、得度受沙彌戒已、覆住持於何日參堂。至期、早粥遍食槌後、新戒參頭領衆入堂、聖僧前列問訊、插香大展三拜、乃轉身住持前、列問訊、從首座板起、巡堂至外堂、復歸內堂、中間問訊而出、然後歸堂、插單、隨衆諷經。

●暖寮

忠曰、入寮人辨茶果等、延先居人、曰暖寮。予聞大德寺奉曰暖寮、妙心寺此謂暖席矣。符錄小清規云、凡入祖堂、當一一歷代位牌平等供養。比之生人入寮暖寮也。

覆辨儀云、今之入宅與遷居者、隣里醵金治具、過主人飲、謂之曰暖房。或曰暖居。王建宮詞、太儀前日暖房來、則暖屋之義、其來尚矣。

忠曰、此暖房隣里爆於入宅者之房、故與禪林暖寮義少異耳。

●暖洞

義堂日工集云、守卓書記求頌曰下方容石屏洞脚。　又云、翰林智長老春谷、命停止兩班官錢、且告云、今時佛法墮吾宗門、宗門弊在名、名之弊在暖洞。暖洞之弊、至官僚極矣。與古之叢無異。請和尚誓革此弊、以爲永則焉。　又康曆二年記云、承信錄之命、遙報建仁兩序西堂諸寮、禁止暖洞之儀。蓋余之宿志也。

●掛單

初到衆掛單位於僧堂衆僧之間也。勅修清規新戒參堂云：歸堂掛單隨衆禪寂。(詳參堂處) 又移單位亦曰掛單。勅修清規後堂首座云：如缺前堂住持別日上堂白衆請轉前板掛單唱食。

●起單

忠曰：會裏僧辭去某寺，曰起單。言起其單位也。(又詳請假條)

勅修清規月分須知云：八月本色衲子未逸起單。碧巖錄云：鵰監院說丙丁童子來求火話，法眼云：監院果然錯會了也。鵰不憤便起單渡江去云云。密菴傑禪師錄云：應菴一日喝密菴上座云：爾常在此作什麼。密菴須摺打併起單。

●抽單

起單亦曰抽單。抽下單位也。

大慧武庫云：保寧勇禪師初更衣依雪竇顯禪師。聞道雪竇呵為央庠座主，勇不實堂儀後講，即抽單，望雪竇山遙拜誓曰：我此生行脚參禪，道價若不過雪竇，定不歸鄉。

●請假

舊說曰：暫請假外出者，須不過十五日，若過十五日則稱為起單，非是請假也。須更請掛搭儀。([illegible])

●([illegible])

叢林類編云：假，去聲，讀假，告休沐。

正字通云：假暇音義別，舊註與暇同，非。

居家必用云：賓病告假，曰暇，謂借得當月日也。

節朔旬休曰暇，謂及蓄空閑日也。

忠曰：請假讀去聲，並假字，下旬休休沐注，而必用暇字，為旬休，按禪林請假，亦休沐例，故不

可用額書假義。爲辨私事請假。故可用必用假義。又今時起單稱請假。更假作暇。皆謬矣。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或有故出入、須守堂儀半月方可請假。古云、請假遊山者、常將半月爲期。

重掛搭依舊守堂儀。

備用清規式云、請假先上方丈稟之。次稟維那寮。看寮出紙榜貳片。壹片再上方丈呈之。便貼衣鉢閣。壹片貼僧堂己單名扇。呈牓時首尾粘糊以

請假牓式

請假	某甲（公界）	限來幾日	堂司某甲書

請假假式有堂司字印。爲本寺用則書公界二字。亦不書日限。

又云、儀堂和尚住南禪日、罰榜式中云、某上座不請假出京。不赴四更坐禪。遷合出院。且從有恕罰油四斤。

已下、僧住持亦言假。

敕修清規鐘云、僧堂鐘遇住持歸來入堂時、鳴七下。住持或不赴堂、或在假則不鳴。

忠曰、在假出外也。此住持亦言暫假也。

傳燈錄、傳宗守珖禪師章云、一日不上堂。大衆入方丈參。師曰、今夜與大衆同請假。未審還給假也無。若未蒙給假、卽先言者負珍寶。

請假本世俗語。朝野僉載云、權龍襄不知忌日、謂府史曰、何名私忌。對曰、父母忌日、請假獨坐、房中不出。襄至日、於房中靜坐。有青狗突入。龍襄大怒曰、衝破我忌。

● 暫假

請假亦曰暫假。請暫時請假也。

敕修清規維那云、或有他緣、或暫假出入、將戒牒請假寮。堂司須知簿觀遠近、寄司令簽之。

雲臥紀談云、眞淨和尚住寶峰日、洪明一題偈在

侍寮。祖請暫假。眞淨不許。及上巳日。呼俱侍行。爲賓遂莊主具飯。眞淨題偈于壁曰。元符二年三月三。春餅撒饋桐飯香。眞淨來看借道者。洪明一祖相隨參。祖匿笑辯闕列曰。元來老和尚以我名厠於偈。故不給假也。

寮假

寮假。書上中下限。在十五日。

衍拙小清規云。浴佛在近。或斷食。不可請假病假寮假。

病假

忠曰。爲養病請假者。見寮假

幻住清規云。忽遇病緣。宜白之公界。移單屛處。往方病減少。兩當具威儀。謝直病人。歸堂參假。

參假

凡暫假者。不過十五日。而再歸堂。曰參假。若過十五日。則抽解。故初出外。爲起單。非請假也。若歸則可再行掛搭。故不可言參假矣。

忠曰。今時新依棲某寺。曰參假。訛也。須稱掛搭。

衍拙小清規云。參假、備無維那寮先請假遣者。不可免參維那點了。

瑩山清規云。不請假而起單人。不可免再參假。

又云。或爲請假參假參禪白事。詣方丈及諸寮首座等寮。不拘時候。必搭袈裟也。

雲臥欽禪師錄。昔說云。頃起鄉念。且請假歸鄉。自此一放。落。放了也。兩月後再來參假。又卻從頭整頓。

忠曰。過六十日。再來。亦曰參假。依清規非也。住持亦有參假。虎丘隆禪師錄參假上堂云。病起。雲山草木秋。淨華世事謾悠悠。從來萬法不爲侶。何似歸歇六不收。喝一喝下座。

參假本世俗所。續植泉摸云。唐文武職事官

九品以上。皆朔望朝。文官五品以上。及兩省供奉。監察御史員外太常博士。日朝。爲常參。武官三品以上。三日一朝。爲九參。五品以上及折衝當番五日一朝。爲六參。三日不廢常參。即横行參假時。多御宣政正衙。立仗。廊殯而退。

●分散

大衆一同退去。曰分散。

臨濟玄禪師錄云。徑山有五百衆。少人參請。師到徑山。裝腰上法堂。見徑山。徑山方擧頭。師便喝。徑山擬開口。師拂袖便行。尋有僧問徑山。這僧適來有什麼言句。便喝和尚。徑山云。這僧從黃檗會裏來。儞要知麼。且問取他。徑山五百衆。太半分散。

●得度

忠曰。落髮爲沙彌。此謂得度。蓋生死比海。今超之到彼岸。故言度。因中說果也。

增壹阿含經云。佛在道場樹下。初得佛。作是念。羅勒迦藍諸根純熟。應先得度。空中天曰。已死。復念。鬱頭藍弗先應得度。空中天曰。已死。世尊便往波羅奈國。度阿若拘隣等五人。

●試經得度

佛法金湯編云。唐中宗神龍二年八月。詔天下試童行經義。挑通無滯者。度之。唐試經度僧始此。

編年通論云。唐肅宗至德二年。聽白衣能誦經五百紙者。度爲僧。

佛祖統紀云。宋仁宗詔。試天下童行誦法華經。中選者得度。參政宋綬夏竦監試。

又見稱謂門祠部處。

歐陽修歸田錄云。宋宣獻公綬。夏英公竦。同試童行誦經。有一行者誦法華經不過。問其習業幾年矣。曰十年也。二公笑。且閔之。因各取法華經一部誦之。宋公十五（一作）日。夏公七日。不復遺。

一字。人性之相遠也一字有二如此。

懺悔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戒師云。汝今至誠隨我懺悔。舉云。我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癡。從身口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懺悔。

華嚴經疏清涼鈔云。懺者梵云懺摩。此云請忍。悔即此方。謂是惡作。厭先過失。求請三寶忍受悔過。云悔者。非是六釋。合二即是依主。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音釋云。言懺摩者。此方正譯當乞容恕容忍收謝義也。若觸誤前人。欲乞歡喜者。皆云懺摩。無問大小。咸同此說。若悔罪者。本云阿鉢底提舍那。阿鉢底是罪。提舍那是說。應云說罪。云懺悔者。懺是西音。悔是東語。不當請恕。復非說罪。誠無由致。

毘奈耶雜事裘淨注云。懺謝。所言懺者。梵云懺摩。是開容恕義。後人加悔。喚爲懺悔。此即與說罪義不同也。

義淨言。後人加悔。不然。經律中皆有懺悔字。四分律毘尼增一法云。佛告比丘言。汝自懺悔。於我法中能至誠如法懺悔者。便得增益。汝懺悔應生厭離心。汝比丘至誠如法懺悔。我爲受之。

合部金光明經懺悔品云。願當受我誠心懺悔。令我恐怖悉得消除。

登壇受戒

禪苑清規云。三世諸佛皆曰出家成道。西天二十八祖。唐土六祖。傳佛心印。盡是沙門。蓋以嚴淨毘尼。方能洪範三界。然則參禪問道。戒律爲先。既非離過防非。何以成佛作祖。受戒之法。應備三衣鉢具幷新淨衣物。如無新衣。浣染令淨。入壇受戒。不得借衣鉢。一心專注。愼勿異緣。像佛形儀。具佛戒律。得佛受用。此非小事。豈可輕心。若借衣鉢。雖登壇受戒。並不得戒。若不曾受。一生爲無戒之

入淨厠、登門廬、清信施。云云

納戒

傳燈錄趙州諗禪師章云、從諗禪師、曹州郝鄉人也。姓郝氏。童稚於本州扈通院、從師披剃。未納戒、便抵池陽、參南泉。云云

虛堂錄納牌書說、舉之作、詣南泉納戒。

謝戒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俟他時登壇受戒、謝戒聞云、某等獲登戒品、還叨僧倫、仰荷慈庇、特此拜謝。答云、宿承佛記、僧戒圓成、堅忍受持、力扶宗教。

傳燈錄中邑洪恩禪師章云、仰山初領新戒、到謝戒。師見來、於禪床上拍手云、和和。仰山即東邊立。又西邊立。又於中心立。然後謝戒了、却退後立。

白四羯磨

忠曰、如沙彌得度、戒師先云、汝應受某戒、白也。文三說某戒相、汝能持不、三羯磨也。通初白、名白四羯磨。羯磨集、羯磨譯云業、或所作、或辨事、或作法。宗覺六物纂註云、就衆法有三。一者單白事、或輕小、或常所行、或是嚴制、一說告僧、便成法事。二者白二、由事參涉、義須通和、一白牒事告知、一羯磨量處可不、便辨前務、通白及羯磨、故云白二。三者白四、受戒懺重、治擧訶諫、事通大小、情容乖舛、自非一白告知、三法量可、其能辨得、以三羯磨、通前單白、故云白四。（單白有三十九、白二有五十七、白四有三十八、三種總數則有一百三十四羯磨）

四分律疏云、佛告諸比丘、有三羯磨、攝一切羯磨。何等三。白羯磨、白二羯磨、白四羯磨。是爲三羯磨。十誦律云、白者白衆、是事故名白。有僧事、初向僧說、故名白。白羯磨、受具足戒、布薩說戒、自恣等、是名白羯磨。白二羯磨者、若白已、一唱說、如是白二羯磨、是名白二羯磨。白四羯磨者、若白已、三唱說。

是三羯磨幷白爲四。是名白四羯磨。

又見雜心論行事鈔等。

慧苑華嚴音義云。羯磨此云辦事。謂諸法事由茲成辦也。

第十類 禮則門

四分律云。佛告比丘。云何攝持威儀。比丘若出若入。屈伸俯仰。執持衣鉢。若飮若食。若服藥。大小便利。若眠若覺。若來若去。若坐若住。若睡若覺。若語若默。常當一心。是謂比丘攝持威儀。

● 禮拜

道宣諸敬儀云。禮者。履也。敬而已矣。經云。恭敬落髮下比丘者。是也。

禮者履也。出說文。敬而已矣。出孝經廣要道章。

經云。出法華。

六祖法寶壇經云。僧法達常誦法華經。來禮祖師。頭不至地。師呵曰。禮不投地。何如不禮。師乃聽吾偈曰。禮本折慢幢。頭奚不至地。有我罪卽生。亡功福無比。

大鑑小清規云。禮拜之法。自謙之法。坐具不敢全展。須上兩角摺攏些子。若新參僧坐具但半展。兩膝狹而禮拜。又拜時。合掌低頭問訊。次先兩手托地。次兩膝至地。低頭安身。仰展兩掌。頭額至地。兩手兩膝。皆至地。名五體投地。又拜佛之法。仰開兩掌。擬承如來雙足。卽頭面禮拜佛也。故曰頭面接足禮。今此方人。以兩手捏拳。不知何義。又云。禮拜之法。低頭問訊。先兩手掌至地。徐徐五體投地。低展伸手掌而拜。有二等執拗之人。禮拜時。先跪兩膝至地。次方兩掌至地。威儀不雅。如俗人不知次第。此大乖謬之人。不依眞正法度。祇從來錯習惡相之甚也。

大鑑展坐具法。見殿堂門坐具篇。

翻譯名義集云那謨悉羯囉此云禮拜今明禮之與拜名有通局長爪經曰禮者履也謂進退有度尊卑有分謂之禮禮記云禮也者猶體也體不備君子謂之不成人故孔子云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是則凡所施為皆須合禮此顯禮名通也白虎通云人之相拜者何所以表情見意屈節卑體尊事者也拜之言服也故周禮明九拜此顯拜名局也若依釋氏如南山云四儀若無法則乃名枯槁眾生故天台明四種三昧之法是知四儀法則名禮身業恭敬名拜此亦禮通拜局今此禮拜禮即是拜故大論云禮有三種一者口禮二者屈膝頭不至地三者頭至地是為上禮一口禮者如合掌問訊也觀普賢疏云此方以拱手為恭外國以合掌為敬手本二邊今合為一表不散誕專至一心僧祇律云禮拜不得如啞羊當相問訊翻譯云訊言也地持論云當安慰舒顏先語平視和色正念在前問訊善見論云比丘到佛所問訊云少病少惱安樂行不二屈膝者即互跪也普義指歸云不合云胡跪蓋梵世邏禮居五竺國高嶺之北諸戎羌胡今經律多翻互跪以三處翹聳故名互跪即右膝著地也涅槃疏明三義一右膝有力跪能安久二右膝有力起止便身三右膝雖動著地令安若兩膝著地則名長跪毗奈耶云尼女體弱互跪要倒佛聽長跪三頭至地者即五體投地故大論云人之一身頭最為上足最為下以頭禮足恭敬之至輔行云準地持兩含皆以雙膝雙肘及頭至地名五體投地亦名五輪五處圓故

華嚴經十迴向品疏云勒那三藏說七種禮今加後三以成圓十一我慢禮謂依次位立無敬心故二唱和禮高聲喧雜故此二非儀三恭敬禮五輪著地捧足殷重故四無相禮入深法性離能所故五起用禮禮無能所而遍不可盡之三寶一一佛前皆影現故六內觀禮但禮身中法身佛故七實

相禮無內無外。同一實故。八大悲禮。前雖有觀未願爲生。今一一禮普代衆生故。九總攝禮。總攝前六。爲一觀故。十無盡禮。入帝網境。若佛若禮重重無盡故。　鈔。禮佛十重。初二非儀。介其知非故辨之耳。三通權小。四是始教。觀空義故。五是終教。通事理故。六七頓教。但達心佛無礙禮故。八通終教圓教。一乘故。後三合。約圓教。入是維摩一身一切故。九離深淺。事隨理融。事事無礙故。而言攝前六二非儀故。十重重無盡故。下經云。一毛孔中。悉明見不思議數無量佛。一切毛孔皆如是。普禮一切世間燈。舉身大等恭敬禮。如是無邊諸最勝。亦以言辭普稱讚。盡未來一切劫。一一如來所供養具其數無量等衆生。又普賢行云。於一微塵中。見一切諸佛菩薩衆圍遶。法界塵亦然。一一如來所一切刹塵禮等。若依此禮。一禮則無有盡功德。豈可稱哉。

忠曰。勘那七禮成。如法苑珠林敬佛篇及諸

宜歸敬儀。

西域記云。致敬之式。其儀九等。一發言慰問。二俯首示敬。三舉手高揖。四合掌平拱。五屈膝。六長跪。七手膝踞地。八五輪俱屈。九五體投地。凡斯九等。極唯一拜。跪而讚德。謂之盡敬。遠則稽顙拜手。近則舐足摩踵。

智度論云。何名頭面禮足。答曰。人身中第一貴者頭。五情所著而最在上。足第一賤。履不淨處最在下。故是故以所貴禮所賤。貴重供養故。復次有下中上禮。下者拜。中者跪。上者稽首頭面禮足。是上供養。以是故佛毘尼中。下座比丘兩手捉上座兩足。以頭面禮。　又云。天竺以捉足爲第一恭敬。

忠曰。禪林仰開兩掌接承如來雙足此土。因無聞然。而智度論已言毘尼中兩手捉上座兩足此土。今且引稗證仰開兩掌執前人足上。

毘奈耶雜事云。難陀執持衣鉢。入城乞食。至鹿子母家。時毘舍佉見彼容儀光飾。便起淨信。

禮其雙足，將手觸著彼身柔軟。女是觸著，近便
損害難陀，便起染心。

又十誦律云：爾時諸比丘，以油塗足上，是國多
塵土，著比丘腳，諸居士嫌，以濕手接比丘足，作
禮，然後洗手提鉢下食。比丘言：先洗手已，提鉢，
答言：已洗。若汝不油塗足者，當有何過。佛見嫌，
呵責違僧，具語比丘，從今不應油塗足上入白
衣家。

又十誦律云：毗舍佉鹿子母，僧來，僧濡手接足，
頭面作禮。

釋氏要覽云：長阿含經云：二肘二膝頂，謂之五
輪。輪者圓轉之義也。亦云五體。凡禮拜，必先並足，
正身，合掌，俯首，以手褰衣，（褰卽攝衣也。百官同云、不褰三衣觸犯，得衆多
罪。）先以右膝著地，次下左膝，以二肘著地，舒二掌，
過頭，承空，示有接足之敬也。以頭在地良久，方成
一拜。若以中指摘相柱，或以掌承面，或掠地，並非
儀也。　又云：大方廣寶篋經，智燈菩薩問文殊言：
云何禮佛。文殊言：若見法淨名見佛淨。若身若心，
不低不昂，正直而住，不動不搖，其心寂靜，行寂靜
行，是名禮佛。

萬善同歸集云：若行道禮拜時，不生般若，既無觀
慧，又不專精，雖身在道場，而心緣異境，著有爲之
相，迷其性空，起能作之心，生諸我慢，不了自他平
等，能所虛玄，儀沙兹倫，深害客春磨牛眞。

野客叢書云：古者拜禮，非特首至地。然後爲拜，
也。凡頭俯膝屈手動，皆謂之拜。按周禮辨九拜
之儀，云首拜，但俯下手，卽今之揖也。何嘗專以
首至地爲拜耶。乃知爲閒者首則拜，如揖之類，
是也。豈儀儀之謂哉。

周禮九拜解見頓首處。

朱子語錄云：古人之拜，正如今道士拜。二膝齊
下，唐人先下一膝，謂之雅拜。

李濟翁資暇錄云：夫拜者禮之恃，所以申敬恭
之儀。故周禮有稽首頓首振動吉凶奇褒肅九

等之拜。以示虔敬而觀容止也。其非至親行卑者。拜則接捧示止之。不敢當之義。今卑讓大過。反不敢接捧。而鞠躬側立偶受。翻介前人。得以盡禮。深拜。又書狀弔慶醉媿。並削去拜字。以敬尊官。都乖古風。

周祈名義考云。首與要平。為拜。荀子平衡曰拜。平衡。謂磬折。正首與要平。荀子註。首與要。如衡之平。

●再拜

史記周本紀云。商人皆再拜稽首。武王亦答拜。

通鑑前編載之。作載拜稽首。

大鑑附錄云。中吳承天南楚師悅載拜

正字通云。載與再同。小雅。賓載手仇。

忠曰。釋氏要覽再拜為俗法。見三拜處。然師悅有載拜。

白虎通姓名篇云。人所以相拜者。何所以表情見意。屈節卑體。尊事之者也。拜之言服也。所以必再拜何。法陰陽也。尚書曰。再拜稽首也。

忠曰。尚書云。再拜稽首。皋陶拜手稽首等。無再之言。

●三拜

敕修清規[illegible]節云。出班上香。至乃大衆同展三拜。

廣燈錄菩提達磨章云。命門人曰。汝等盍各言乎。至乃二祖出。禮三拜。依位而立。師云。汝得吾髓。

釋氏要覽云。俗中兩拜者。蓋法陰陽也。今釋氏以三拜者。蓋表三業歸敬也。智論云。內式禮拜。大約為身口業也。佛法以心為本。以身口為末。故三拜為禮數。

南海寄歸傳云。凡禮拜者。意在敬上。自卑之儀也。欲致敬時。及有請白。先整法衣。至乃足跟豎豎。脊項平直。十指布地。方始叩頭。然其膝下。纔無衣物。復還合掌。復還叩地。慇懃致敬。如是至三。必也尋常一禮。便罷中間。更無起義。西國見為三拜。人皆怪。

之乃至。如經律云。來至佛所禮佛雙足。在一邊坐。不云敷坐具禮三拜在一邊立。

祇洹圖經受戒登壇儀云。當佛禮三拜。運想請十方現在諸佛諸大菩薩等。又云。面北禮佛三拜。

又法苑珠林引西國寺圖云。行至佛所禮三拜。覺圖繞三而唄讚三契。禮佛既已方至僧房。房外一拜。然後入。見上座次第至下。各設三拜。僧多一一拜。

忠曰。若據此說。則天竺非無三拜法。

外典亦有三拜。國語云。蔡聲子曰。子尙良食。吾歸子。椒擧降三拜。納其乘馬。註。拜誓言也。

夷俗亦有三拜法。宋史外國傳云。闍婆國王椎髻戴金鈴。衣錦袍。躡革履。坐方牀。官吏日謁三拜而退。

大展三拜

敕修淸規告香云。參頭同衆問訊拈香。各大展三拜。 又大掛搭歸堂云。參頭至聖僧前並立。參頭燒香。同衆大展三拜。

隨州蹤禪師錄云。問僧。莫是從河北來。僧云某甲。近離江西。師云。大展坐具。禮三拜。著其僧禮拜了。便出去。

大隋眞禪師錄云。投子和尚呼侍者。令裝香。大展坐具。遙望西川大隋山遙禮三拜。

聯燈會要保寧勇禪師章云。少習天台教。後更衣謁雪竇顯禪師。顯熟視之。呵曰。央庠座主。師氣不平。發憤下山。望雪竇山。大展坐具。禮三拜。誓曰。我此生行脚參禪。名不過雪竇。誓不歸鄉。

五祖演和尚太平錄上堂云。將西大海水。爲一枚硯。須彌山作一管筆。有人向虛空裏。寫祖師西來意五字。太平下座。大展坐具禮拜爲師。

虛堂愚和尚錄普說云。疎山云。若教某甲道。須還師資之禮。始得。香嚴乃下座。大展坐具。禮三拜。擧

新問。兩堂欲請師開福錄云。衆中忽有忍俊不禁底出來。撫倒禪床。喝散大衆。山僧大展坐具。禮他三拜。

忠曰。或解展開手也。將合掌時。先大開展兩手。於左右。却合掌。此謂大展矣。然此說無據。諸錄已言大展坐具。非開手明矣。庵淸規入室云。有處大展。有處觸禮。止此 此亦以觸禮對大展。則展開坐具義爲正焉。若大展開手。拜者大儀式。時然表恭恪也。

敕修淸規沙彌得度云。沙彌插香。大展三拜。

解者曰。侍者小師拜。不全展坐具。然今言大展。也。

忠曰。大鑑小淸規云。禮拜之法。自謙。坐具不敢全展。須上兩角。摺轉些子。若新爲僧。坐具但半展。兩耳狹而禮拜。止此 解者恐之。恐淸規失。辭。

●同展三拜

敕修淸規聖節云。出班上香。大衆同展三拜。

備用淸規聖節云。出班畢。大衆同展三拜。此拜佛。爲告天祝壽也。

忠曰。凡聖節。二祖。三佛會。皆有此規。行者先高聲喝云。大衆列拜。止此 大衆一同展坐具三拜。（展有三）（二切一篇上覺一知識 切見三下開展三禮風）

●九拜

叢說云。禪林九拜者。展坐具三拜者。三度。遂成九拜。

敕修淸規當代住持受請云。專使插香。大展三拜。進前云。（某茲山門使令一禪屋尊嚴得 甲慈顏下情不勝感激之至）又三拜。問云。（即日時令謹時共惟新命堂 頭大和尚尊候起居多福）復三拜。收坐具。

村寺淸規行脚云。行脚須見尊宿。見尊宿。須預見侍者。託通名。候見。合致九拜。敬乃請。尊宿趺坐。當中間叙。出所懷香。雙手把。進插香爐中。退。展坐具。禮三拜。即穿鞋。自坐具左。以進尊宿坐右。鞠躬又

手。云。某久仰道風。此日幸遂展拜。下情不勝多感之至。復側身。顧尊宿。歸坐具。再觸三拜。又進云。卽日共惟。某山堂上老師大和尙。尊候動靜多福。復退觸三拜。合掌問訊。尊宿就坐。喫茶。茶罷。復出香爐前問訊。謝茶而退。

律苑事規云。大展九拜。謂預先敘事。叉寒暄。並同禪規。

右總三拜三度。而成九拜。

禪苑清規。掛搭云。入室。弟子消法眷與行。並大展九拜。

備用清規。結制行禮云。方丈客頭行者。置坐椅子。住持卽趺坐。侍者一班。進前插香九拜。次辨事小師。插香九拜。　又開堂祝聖云。進至座椅子。據坐。侍者插香。大展九拜。小師插香。大展九拜

敕修清規。爲行者普說云。參頭領衆。喝云。不審。衆低聲和。畢。同禮九拜。　又請益云。侍者引。入住持前問訊。插香大展九拜。至乃歸德雲海。畢。進前插香。

大展九拜。謂之謝因緣。請益入室門

雪巖欽禪師。爲普說云。頭天目和尙。久侍松源。是松源的子。必得松源說話。移單過淨慈。挂搭。懷香詣方丈。請益。大展九拜。

聖一國師年譜云。弘安三年庚辰。師七十九歲。無傳禪師山叟自聞後來。插香作禮。師曰最後相見。須致九拜。拜畢而坐。

永平元和尙曰。結解冬年。及旦望。參師燒香九拜。或十二拜。若請益。則不必用九拜十二拜。或屬請一拜。或三拜。或稽首拜。或六拜。其一拜三拜六拜位。額叩地。此名頓首拜。

永平清規。典座教訓云。齋粥辦了。典座搭袈裟展坐具。先望僧堂。焚香九拜。了。乃發食也。日本國僧食之法。先德未記。僧食九拜之說。未多見在。

唐國成式。續酉陽雜俎云。長樂坊安國寺。彌勒像。法空自光明寺移來。初移像時。索火如虎口。數十牛曳之。索斷不動。法空執爐。依法作禮九

拜像身忽迸分、不移日寥至寺哭。

人天寶鑑云、道悉法師、凡閲經、炷香九禮、趺坐良久、然後閲。歿常勸諸徒曰、夫觀聖教、當在明宗。若不能己、虚心學、到如來境界。

忠曰、面墻之徒、妄謂禪林門状、及文翰、書九拜、非禮矣。聞之有九拜、此依位高下、分九品拜也。又佛祖忌九拜、乃三四三拜也。豈有一時爲九拜者哉。故今略徵證。

敕修清規、附一山書、云、丁万九拜、復前智者堂上和尚雲翁老師兄書几。

雲巖存禪師錄、二十四景絶詩尾云、當代住山遠孫比丘智明九拜書。

南堂欲禪師錄、極源老和尚家書跋云、頓首九拜謹誌乎下方云。

月江印禪師錄、應菴與鳥巨書跋云、三復感慨、焚香九拜、而爲之書。

清拙澄禪師錄、示寂前一日、預代小師、作祭文云、謹以湯茗果飯之儀、九拜、致祭于眞慈。　又附錄瑞首座（字玉璋大元[illegible]人）悼清拙偈後云、小師璧瑞九拜。

又祖柏和瑞首座悼偈序云、榛末比丘祖柏九

[illegible]

明極俊禪師錄、附實錄、雲長老詩序云、口占數語、倚希慈陰、門人大雲九拜。

●佛祖忌九拜

敕修清規、佛降誕云、住持上香三拜、不收坐具、進前上湯進食、請客侍者遞上、燒香侍者捧置于几。畢復位、三拜、再上香、下嚫點茶、又三拜收坐具。

又達磨宿忌云、住持上香三拜、不收坐具、上湯退身三拜、再進前開帮、揖湯復位、三拜收坐具。

餘忌例同、不用頌儀。

舊說曰、九拜、諸規相同。惟建仁寺所講、上香三拜、次上湯上食下嚫點茶畢、三拜、次進揖三拜、頗異餘刹。東福寺進食之次、獻果子、建仁點

茶之文，獻果子、盞果子，是爲茶子之謂歟。中華則供具外，無更備菓，而日本則更備菓矣。

祖忌十八拜

敕修清規達磨忌云，住持上香三拜，不收坐具，進爐前，上湯上食，請客侍者供遞，供燒香侍者，就爐位側，捧盞几上，退就位，三拜，仍進前燒香，下䞋畢，三拜，收坐具，鳴鼓講特爲茶，如湯禮。

忠曰，特爲湯，宿忌記之，故不須重錄特爲湯，有九拜（佛國忌九拜錄之），今亦如此，合前成十八拜。十八拜，兩個九拜也，先住持上香，歸位，行者展席，住持三拜，不收坐具，進上湯進食，歸位，三拜，進上香，下䞋，歸位，三拜，收坐具，行者捲席，復住持進上香，歸位，行者復展席，住持三拜，不收坐具，行者點茶，鼓，住持進上茶，歸位，三拜，又進，深拱，歸位，三拜，行者止鼓，住持收坐具，行者捲席。

百拜

希叟曇禪師正宗贊序云，寶祐甲寅酉蜀比丘紹曇百拜，書于靈鷲放山室。

忠曰，百拜，直爲一百度禮拜也，或又但言數多耳，不必論拜百度矣，論衡儒增篇云，百與千，數之大者也，實欲言十則言百，百則言千矣，是與書言協和萬邦，詩曰子孫千億，同一意也。

儒亦有百拜，禮記樂記云，壹獻之禮，賓主百拜。疏，謂士之饗禮唯有壹獻，言所獻酒少也，從初至末，賓主相答，而有百拜，言拜數多也。

明，葉官初政記曰，洪武三年五月，諭中書省曰，今人書剳多稱頓首再拜百拜，非實禮也，宜定其式，凡致書于尊者，稱端肅奉書，答則稱端肅奉復。

儒論再拜禮眞。　野客叢書云，漫錄曰，晏元獻與兄手帖曰，殊再拜，莊客丞知大事就畢云云

此外希顏錄。不備。殊再拜。十一許十一婆。僕察有寄鄭公一帖。正與晏元獻一同。前後皆云頓首再拜。後叔丈嫂。乃知前輩以再拜二字。施於尊長。不肯輕用。而今人或用此二字。則以爲輕已。雖卒吏亦不敢。況兄與叔乎。

備有四拜。 李治刊誤云。夫郊天祭地。止於再拜。其禮至重。尚不可加。今代婦謁姑嫜。其拜必四。予輒詳之。婦初再拜。次則跪獻衣服文史。承其筐篚。則跪而受之。常於此際授受多誤。故四拜相屬。因爲廢。又婦拜夫家長老。長老答之。則又再拜。即其事也。士林廣儀。豈可施於下俚耶。謁拜姑嫜。宜修舊典故。再肅拂地。（拜肅拂地）其儀可。

備有入拜。 邵伯溫聞見前錄云。韓魏公留守北京。李稷以國子博士。爲漕。頗慢公。公不爲較。待之甚禮。俄潞公代魏公。爲留守。未至揚言云。李稷之父絢。我門下士也。聞稷敢慢魏公。必以父死失教至此。吾視稷猶子也。果不悛。將庭訓之。公至北京。李稷謁見坐客次。久之公著道服出。語之曰。而父吾客也。只入拜。稷不獲已。如教拜之。

備天子前有二十四拜。 水滸傳云。宋江等朝覲東京。侍御史引至丹墀玉階之下。宋江盧俊義爲首。上前八拜。退後八拜。進中八拜。三八二十四拜。揚塵舞蹈。山呼萬歲。

備有萬拜。 癸辛雜識諂媚類云。羅志仁。姑蘇筆記。賈似道當國時。浙曹朱浚。每有劄子白事。必稱某萬拜。復時人謂之朱萬拜。沒爲某曾孫也。（餘冬序錄亦云。朱萬拜叟）

想世顯客塵隨筆云。李濟翁資暇。世郊天祭地。止於再拜。其禮至重。不可加。而以婦拜姑章必四。爲非禮。然則彼時不行四拜也。方于魯士。每拜必三。時謂之方三拜。宋朱元晦孫。爲淮東提刑。與賓者言。必云萬拜。時謂之朱萬拜。方朱兩好

奇之過。朱則謂倭。甚厭粗鳳矣。

● 千拜

忠曰。又有千拜者。
大寶積經護國會云。賴焰王子。卽乘吉利童如來光。至如來前。舉身投地。如大樹倒。禮敬如來。一千拜已。說偈。

● 不住拜

永平元和尙曰。法堂之時。亦有不住拜禮。禮拜而不止也。可謂百千拜。是皆佛祖之會所用來拜也。

● 兩展三禮

字彙云。展之輦切。旃上聲。開也。舒也。
小補韻會云。展知輦切。舒也。
舊說曰。展者。初欲展坐具。師家挪攏止之。故作搯勢。復欲重展。復止之。復作搯勢。然不拜則情不足。故不展坐具。而手拄觸地拜而已。 或曰。展者。插手於坐具也。至第三度抽之。點額而禮。
忠曰。或曰展者。展禮話也。謂敍事寒暄。予謂展圖保坐具。初欲展具。師家約免。卽不展具。但敍事情。第二展義同。敍寒暄耳。非展禮詞之義。
敕修淸規遊方參請云。起至爐前兩展三禮。謝茶。初展云。某等重承預點。特此拜謝。下情不勝感激之至。再展云。卽日時令謹時。恭惟堂頭和尙尊候起居多福。退身觸禮三拜。 又謝掛搭云。參頭一人展坐具。住持展手。約免之。卽收起。參頭進前云。某等宿生慶幸。獲從依棲。下情不勝喜躍之至。仍如前退身。香几右手轉歸位。問訊。再展坐具。住持復如前約免。收坐具。再進前云。卽日時令謹時。恭惟堂頭和尙尊候起居多福。仍如前轉歸位問訊。觸禮三拜。住持答一拜。(又見大鑑淸規觸禮)
忠曰。上來所錄。到第三度。觸禮三拜。其三拜但是三度點額也。然又有第三度展具三拜者。敕修

清規受法衣云、拈香兩展三禮。免則觸禮止此
既免真三拜、故但觸禮。點頭三度也。
校定清規云、兩展三拜亦有隆殺高者。凡前兩展
住持不答拜。只以兩手作分開勢。若彼欲展拜、此
以手免之。故彼抽之。彼又展。此又免之。故彼觸拜
則住持亦當觸拜以酬之。
僧史略云、近以開坐具、便爲禮者、得以論之。昔梵
僧到此、皆展舒尼師壇就上作禮。後世避煩、尊者
方見開尼師壇、即止之。便通敍暄涼、又展、尊再拜
也。尊者遽止之。由此只將展尼師壇擬禮、爲禮之
數、所謂蹔拜也。如此設恭、無乃太簡乎。然隨方爲
清淨者、不得不行也。
祖庭事苑引僧史略文了云、今叢林尊宿亦行此
禮。所未便者、僧方展坐具、即反答一拜、實爲倒置。
往往輒隨一展、即當二拜、不知據何而爲此。實所
謂蹔者詐也。畢以詐拜、而尊宿答之、既重輕之不
分。使後世將何以爲法耶。而今而後、愼勿答拜。

之禮、以取笑於傍觀。蹔祖馭切。
釋氏要覽云、南方以抽坐具爲禮、伴儉無文。已下引僧
略文又云、蹔者拜失容。又云詐也。
村寺清規敍九拜了云、然今叢林多只兩展三拜。
或問、昔有梵僧來參仰山。僧方展。而山怜其遠來。
待止之。僧遂前切敍云、久仰道風、實欲展拜。山
又止之。僧故只通寒溫、而後觸禮三拜云云。後世因
之而爲敍見之儀。又或更簡、而只觸禮三拜云云。但
梵僧參仰山之事、清規諸書所不載。後學不知兩
展三禮之由。竟昧見尊宿當九拜之敬耳。
村寺清規万一山跋云、予初遊方、一尊宿曰、昔仰
山有西土僧來參、手展坐具。山起而辭之。遂通。仰
參。復欲展禮。山又止。乃通寒溫。僧則觸禮三拜。叢
林若不本此、設則此禮無義理。後予任職。衆中晤
師徒行禮。其徒方展坐具、而師乃答拜。次日予詰
曰、詎有爲徒者、方展具而師即拜於徒、未通。師曰、
近代宗師皆然。予舉前話、以應逹。以予言爲是在。

事。蓋清規所不載。
忠曰。僧史略。開坐具為禮。引梵僧緣。通雖博該。
必有所據。後世因作梵僧參仰山兩展三禮之
說。夫仰山別有梵僧來參緣。兼之傳會突宜故
清規諸書不載。
律苑事規云。禪規二展三禮。今律規併作大展
三拜。調語先寒暄。次敘事。一併稱之。住持不答
拜。
舊說曰。兩展陳辭。每展別。初展言某事。再展言
[illegible]。
舊說云。或規有初展敘時令。異乎敕修清規。
忠曰。言或規者。指律苑乎。若然則未見律苑。
云先寒暄次敘事。誤解為二展三禮事。而自
以為異餘規。然律苑實以禪規二展三禮合
為一箇大展三拜。故拜間不交調語。拜前一
併稱唱之。其語先寒暄。次敘事也。若到大展
九拜則每三拜展詞。其語先敘事。次寒暄。並
同禪規。(九拜出引律苑)敕修清規亦一併稱之。則先
起居次敘事。見遊方參請及謝掛搭。敕修何異
乎律苑耶。舊說又云。澤山清規先敘時令。此
妄謬惑人。有如此者。備用兩展皆先敘事。次
寒溫。與敕修全同。

因祭一併唱語法。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參頭領衆至客司。乃調云。
即日恭惟。知寮尊長禪師。尊候起居多福。久欽道
譽。獲奉晤際。下情不勝感激之至。 又云。知客調
云。移刻恭惟。諸位尊長禪師。尊候起居多福。適承
降重。特此拜謝。下情不勝感激之至。
一併調語。先拜次調語。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參
頭轉身。至爐前。對觸禮一拜。詞云。移刻恭惟。堂頭
和尚。尊候起居多福。某等冒荷收錄。謹合拜謝。茲
蒙降慈。下情不勝感激之至。 又云。次拜。兩序入。
對觸禮一拜。詞云。即刻恭惟。座元都總諸位禪師。
尊候多福。某等飛錫依附。適承隆重。下情不勝感

撤之至。

觸禮

見兩展三禮處。

舊說曰、以頭觸地、故云觸禮。　忠曰、以坐具觸地。三叩頭、故云觸禮三拜。

舊說曰、觸義未詳。叢堂蚊螂皆不明說。　忠曰、觸義明見大鑑清規、語亦何疑焉。

大鑑小清規云、古法小比丘見大比丘、必須展拜。一問訊、便展坐具、大比丘堅以手約免之、或以坐具約、而免之。小比丘收摺了、又懇懃必欲展拜、又展坐具、大比丘又堅約免之。小比丘又收摺了、敬禮之心未盡、乃以坐具觸地三而拜之。大比丘還答之一拜。此其兩展三拜之本意也。

舊說曰、觸禮三拜有數說。一曰、三折坐具、當額、於其一折面三叩也。一曰、執坐具正半、四折、當額、於其上面三叩也。一曰、兩展後一拜合稱三拜。

忠曰、第三說非是。敕修清規中、有但觸禮三拜、而無前兩展者。

敕修清規方丈四節特爲首座大衆茶云、首座至住持前謝茶、兩展三禮。初展云云、再展云云。退觸禮三拜。住持每一展則約止之。至觸禮則答一拜。

舊說曰、觸禮如軍中蓌拜（會史畧說、見兩展三禮進一）。蓌拜、跽拜也。軍中負兵器、身體不自在、故然。　小補韻會云、蓌、祖臥切。說文、拜失容也。禮記、介者不拜。爲其拜而蓌拜。朱氏曰、蓌、猶言有所枝拄、不利屈伸。

律苑事規云、展其坐具之制、爲護身護衣、故觸禮之法、頭若至地、身衣有汙、非所宜也。　又云、禪規觸禮之法、有汙身衣、盡除去之。

觸禮一拜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揖書記寮觸禮一拜、稟云、

啓建楞嚴節、頌製疏等、皆記製畢、具草、先呈住持、親送堂司、觸禮一拜、答久嚴也。

● 對觸禮

敕修清規入院云、新命受章貫了、鳴僧堂鐘、領衆詣退前代師寮、對觸禮一拜。

● 對轉觸禮

備用清規侍者進退云、當日批下堂司、請諸侍者、茶退歸衆寮、維那上首、對觸禮一拜、對轉觸禮一拜、送維那出門。

敕修清規侍者進退云、與維那交互對觸禮一拜。止此 即是對轉觸禮也。

備用清規小挂搭歸堂云、參頭同到衆寮維那上間入、對觸禮一拜、對轉對觸禮一拜。

敕修清規小掛搭歸堂云、維那居上間、對觸禮一拜、轉下間、又對觸禮一拜。

● 普觸禮

敕修清規諸方名勝掛搭云、凡欲求掛搭、次日赴茶罷、禀云、某等爲生死事大、特來依棲、伏望收錄。普觸禮一拜。

備用清規侍者進退云、受請人進前普觸禮一拜。

忠曰、衆人一時觸禮、故曰普也。

● 普同作禮

敕修清規結制禮儀云、行者喝云、大衆普同作禮、觸禮三拜。

解者曰、大衆各各互禮也。

● 丈夫拜

雪峯存禪師錄云、師領徒南遊時、黄涅槃預知師至、搘笻前途接之、蘇溪邂逅相遇、師遂問曰、近離什麽處、槃云、辟支巖、師云、巖中還有主麼。

壁以竹篦叩師籌。師乃出籌相見。錄云。曾郎萬福。師遂展丈夫拜。籌亦作女人拜。答師云。莫是女人麼。籌又設兩拜云云

●女人拜

傳燈錄南泉願禪師章云。師與歸宗麻谷同去參禮南陽國師。師先於路上畫一圓相云。道得即去。歸宗便於圓相中坐。麻谷作女人拜。師云。恁麼即不去也。歸宗云。是什麼心行。師乃相喚迴。不去禮國師。

傳燈一山解云。女人拜。女人立拜。屈膝而已。又曰。（又見丈夫拜處）以兩手當胸前。些子鞠躬。

事物紀原云。禮曰。凡拜則尚左手。女拜則尚右手。又居喪之禮。男拜稽顙。女子則否。是古者男女之拜一也。古詩曰。長跪故夫前。五言之作。自漢李陵。推此則由漢而來。其拜猶同耳。孫甯唐書云。唐武后欲尊婦人。始易今拜。是則女屈膝而拜。始於唐武后也。（忠曰。按女屈膝上脫不字）

鶴林玉露云。宋朱文公云。古者婦女。以肅拜為正。謂兩膝齊跪。手至地。而頭不下也。拜手亦然。南北朝。有樂府詩說婦人曰。伸腰再拜跪。問客今安否。伸腰亦是頭不下也。周宣帝令命婦相見皆跪。如男子之儀。不知婦人膝不跪地。而變為今之拜者。起於何時。程泰之以為始於武后。不知是否。余觀王建宮詞云。射生宮女盡紅妝。請得新弓各自張。臨上馬時齊賜酒。男兒跪拜謝君王。則唐時婦女拜。不跪可證矣。

事言要玄事集云。代醉篇。禮。婦人與丈夫為禮。則俠拜。俠者夾也。謂男子一拜。婦人兩拜。夾男子拜。今婦人之拜。不跪。則異於古所謂俠拜。江浙衣冠之家。尚通行之。閭巷則否。江鄰幾嘉祐雜志載司馬溫公之語。乃謂陝府村野婦人皆夾拜。城郭則不然。南北之俗。不同如此。　又曰。古者男女皆跪。男跪尚左手。女跪尚右手。以此

為別。自唐武后尊婦人。始今拜而不屈膝。此見張建章渤海國記。不詳無論。然大觀北史周時詔內外命婦拜宗廟及天臺皆俛伏。則知前此婦人蓋已不跪者矣。
文海披沙云。婦人拜而不跪。自古已然。宋王貽孫對趙中令謂古詩長跪問故夫。則古婦人亦跪。不跪自唐則天始。今制婦人亦跪。但拜時不如男子一揖鬪一拜耳。然連拜不起。揖義俗謂之叩首。乃賤者之禮。非貴之也。至於揖。則男子雙手至地。婦人略縮膝而已。此禮不知與古同否也。

●團拜

衆人聚拜。曰團拜。
敕修清規庫司四節特為首座大衆湯云。各鄉曲。
依所出榜。謂各處團拜。

●答拜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其茶湯云。主喪炷香。禮真小師具左答拜。
尚書顧命云。太保受同降盥。以異同秉璋以酢。授宗人同拜。王答拜。
春秋左氏傳文十三年云。鄭伯拜。公答拜。
周禮九拜有褒拜。正字通云。鄭詁謂褒拜。為答拜。古文報亦作褒。
宋陳霆桃源手錄云。史越王浩相歸里。經從鄞縣。邑宰備禮遠迎。既見。邑吏面下。皆參。羅拜庭下。越王答拜。縣宰局促。辭免。王曰。閣下與之有名分。某與之為鄉曲。

●還拜

答拜亦曰還拜。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下遺書云。住持臨龕几前炷

香點湯上條點茶展拜尋值座右遷拜

● 頓首

九拜之一也

周禮大祝云辨九拜一曰稽首二曰頓首三曰空首四曰振動五曰吉拜六曰凶拜七曰奇拜八曰褒拜九曰肅拜 註稽首拜頭至地也頓首拜頭叩地也空首拜頭至手所謂拜手也吉拜拜而后稽顙凶拜稽顙而后拜奇拜謂一拜褒拜報拜也肅拜但俯下手

振動者正字通云振動如俗書之揖脈推手曰揖引手曰脈今謂之打恭連揖手詩話所謂戰栗變動恐懼迫蹙而下手 志曰凡九拜第正字通則爲註說一說二 舊辨一說創按說

文獻通考云朱文公跋白鹿禮殿塑像說曰其爲頓首則又以頭頓手上也其爲稽首則又卻其手而以頭着地

野客叢書云今人或以頓首施於卑下不知拜與叩地豈卑下之所安乎

經國大典註解云臣之於君稽首稽首者引首稽久在地稽者稽留之意下官於上官頓首頓首者頓至手即起也上官於下官空首空首者頭不至手即起也平交者亦空首

實退錄云其爲頓首則又以頭頓手手上也其爲稽首則又卻其手而以頭着地

● 叩首

永平元和尚云凡禮拜以額叩地或至血出此名頓首拜

● 磬折

史記滑稽傳云西門豹簪筆磬折 註磬折謂曲體揖之若石磬之形曲折也磬一片黑石凡十二片樹在虡上擊之其形皆中曲垂兩頭言人腰側

傾也。

後漢書馬援傳云。公孫述警蹕就車。磬折而入。註。磬折者屈身如磬之曲折敬也。

禮記曲禮云。立則磬折。疏。傳折如磬之背。故云磬折也。

韓詩外傳云。立則磬折。拱則抱鼓。

書圓珠璣威儀篇云。立以磬折。坐必抱鼓。註。磬折物船也。抱鼓手拱也。

莊子漁父篇云。夫子曲要磬折。

孝經援神契云。孔子作孝經。使七十二子向北辰磬折。

●叉手

洪武正韻云。叉手相錯也。今俗呼拱手曰叉手。

事林廣記載。王日休遠成法云。叉手法。小兒六歲入學。先教叉手。以左手緊把右手。其左手小指則向右手腕。右手皆直。其四指以左手大指向上。如以右手掩其胸。不得著胸。須令稍離方為叉手法也。

敕修清規裝包云。途中當木相逢。彼此叉手問訊而過。

十誦律云。長大居士從座起。叉手合掌白佛言。世尊。願佛及僧受我舍宿。佛默然許之。

佛說方等般泥洹經曰。佛告阿難。汝為空無菩薩[illegible] 又叉十指。說是偈。言其雄根實寂定空無因大光明。我為勇猛叉手。為師子大吼。說云。佛告阿難。汝用是叉手功德。我般泥洹已後六月中。當得作佛。天上天下人皆當稽首。向汝作禮。云。如來今現在。若泥洹後。以直心無諛諂之意。一心叉手向說法者。諸佛天中天皆當授其決。及少功德者皆當具足。得是法。何況樂喜無瑕穢者。

忠曰。須知此經所謂叉手者。捨妄心收歸一真法界者。故其功德如經所說。

後漢書馬援傳云。世有知其無成而但萎腇咋

否叉手從族乎。
傳燈錄南泉願禪師章云。有僧問訊。叉手而立。師云。太俗生。其僧便合掌。師云。太僧生。
忠曰。合掌西竺之法。叉手本中華古法。爲俗禮。故南泉以爲太俗生。
舊說曰。凡進退法。進前叉手。退後合掌。是其通式也。

● 合掌

日用軌範云。合掌手指不得參差。須當胸。高低得所。不得以手拄口邊。古云。參差合掌不當胸。兩手交加擇鼻中。拖屐搖鞋無款綱。噇醉濃氣逞英雄。
永平清規赴粥飯法云。合掌指頭當對鼻端。頭低指頭低。頭直指頭直。頭若少斜。指頭亦少斜。其腕裏放近於胸襟。其臂裏放離於膝下。
又與問訊同看。
智者觀音義疏云。合掌者此方以拱手爲恭。外國合掌爲敬。手本二邊。今合爲一。表不敢散誕。專至一心。一心相當。故以此表敬也。觀解者昔權實不合。而今得合。乃[illegible]合掌表於源本還源。入非權非實事理契合。故合掌也。[illegible]
法苑珠林致敬篇云。律云。當合十指爪掌。供養釋師子。或云叉手白佛者。皆是斂容呈恭。制心不令馳散。然心使難防。故制掌合而一心也。今禮佛者。多有指合掌不合。或有掌合而指開。良由心慢而情散也。掌開指面合掌。不得合指面開掌。本欲求福。却反招愆。
釋氏要覽云。合掌者此方之叉手也。法苑云。若指合其掌不合者。良由心慢而情散故也。必須指掌相著。不令虛也。
資持記云。合掌者定心相也。兩掌相拄。指掌齊合。今人但合指耳。
忠曰。禪林有人但合十指頭。不合其掌。像宋朝遺風。因名建寺合掌矣。夫建寺合掌。則在儀軌道

滋潤記、羅什答秦王問供養法華正用蓮華合掌。蓋依供養蓮經者尋常合掌。則不可徒虛掌黏指頭。既言當願與折好華兄弟勿從非法。又遷離六波羅蜜多經云、以無量功德莊嚴之手。如新生蓮華。合掌恭敬。此止是謂手之清淨。非合掌如蓮華也。

●和南

敕修清規聖節云、住持和南、登座。　又寮元云、每日粥罷、大衆歸寮。五分 聽寮出、燒香歸位。茶罷鳴云、不審。大衆和南。

翻譯名義集云、槃那寐。或名槃談。此云和南。皆敬我義。

行事鈔僧像致敬篇云、四分至上座前、脱革屣、偏袒右肩、合掌、手執兩足、云我和南。[illegible] 而作禮也。

出要儀云、和南者、爲恭敬也。薩婆多論云、槃那寐、此翻爲禮。

法苑珠林云、依經云、和南者梵語也。或云那謨婆南等。此猶非正。依本正云、槃談、唐言我禮。或云歸禮。歸亦我之本情。禮是敬之宗致也。或云歸命者義立代於南無也。理事符同。表情得盡。俗人言南無、而經教云者、不參唐梵之交譯也。況復加以和南、諸佛述之。彌復大笑。又南無者、善見論稱、爲歸命。亦云歸大尊。又和南者出要律儀、翻爲恭敬。善見論翻爲度我。准此而言、恭敬度我義通凡聖。皆和南偏在尊師。亦通上聖。[illegible]

僧祇律云、佛言、和南有三種。身口心。身者、前人若坐、若立住、曲身禮足。是名身。口者若前人遠遙合掌低頭、作是言。和南。是名口。心者若以背去、應合掌作敬。是名身口心恭敬。

玄應一切經音義云、南無、或作南謨、或言那謨。皆以歸禮譯之。言和南者、訛也。正言煩談、或言槃談。此云禮也。或言歸命。譯人義安命字。

普同和南

同普同問訊。

敕修清規念誦云、供頭喝堂前鐘三下、衆普同和南。

問訊

祖庭事苑云、訊亦猶問、古之宜語也。

釋氏要覽云、爾雅云、訊言也。善見論云、比丘到佛所、問訊云、少病少惱安樂行否。僧祇律云、禮拜不得如瘂羊。當相問訊。地持論云、當安慰舒顏、先語、平視和色、正念在前問訊。見三禮拜及口禮中一。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往往持前問訊巡堂一帀、歸內堂中間問訊而出。

忠曰、舊說謂日本問訊、但合掌低頭爾。不審問本乎。此止 蓋見僧祇瘂羊之誡、云爾歟。然不可一定。設清規問訊、合掌低頭、如大鑑既不必敘言詞。聖節中亦云、兩序對出、向佛問訊上香。此止 日用軌範云、揖襯說了、亦當問訊而去。此止 此般豈亦出語曰不審邪。

大鑑小清規云、兩掌相合、但名合掌。若合掌低頭敬揖、此名問訊。今此間人、但合掌名曰問訊、此亦錯謬傳習也。又云、凡兩掌相合、只名合掌。如十佛名時、大衆合掌、默念佛名、不名問訊。如揖香揖茶、此時合掌低頭、揖衆、此名問訊。如自己於佛前合掌低頭、敬揖諸佛、此名問訊。如主賓相見、合掌相揖、此名問訊。如合掌巡堂、不名問訊巡堂。

村寺清規云、事畢、或轉身、圍衆問訊、或只就位略轉面相顧、左右和南、卻須以額面隨手略轉、相揖左右、而問訊、不得但俛首、以手搖拽左右。

舊說曰、凡問訊、但曲腰而直項非也。須俛首表敬意。

僧史略云、如比丘相見、曲躬合掌、口曰不審者何、此三業歸仰也。謂躬合掌、身也、發言不審、口也、心若不生、豈能動身口乎、歸

之問訊。其或卑問尊。則不審少病少惱。起居輕利
不上慰下。則不審無病惱。乞食易得。住處無惡伴。
水陸無細蟲。不後人省其餘。止曰不審也。大如歟
後蹈乎。
智度論云。問曰。寶積佛一切智何以方問訊釋迦
牟尼佛。答曰。諸佛法爾。知而故問。復次大貴大賤
不應相問訊。佛力等故。應相問訊。問曰。何以問少
惱少病。不答曰。寒熱饑渴兵刃墜落外病。四百四
病內病。如是二病。有身皆苦。故問少惱少患不。人
雖病差。未得平復。故問興居輕利。雖病差。能行步
坐起。氣力未足。不能造事携輕舉重。故問氣力。雖
舉重携輕。有賊竊恐怖。不得安樂。故問得安樂不。
復次有二種問訊法。若言少惱少患。興居輕利氣
力。是問訊身。若言安樂不。是問訊心。內外諸病名
爲身病。貪瞋嫉妬。九十八結等。名爲心病。問訊二
病故。言少惱少病。興居輕利氣力安樂不。
華嚴經梵行品云。若諸業是梵行者。梵行則是起

居問訊。略說廣說。互乃隨俗說。顯了說。

●普同問訊

忠曰。有二種普同問訊。一行事人普問訊大衆。如
上堂登座時。二大衆一時問訊。名普同問訊。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尊宿往住持前問訊。歸中
普問訊登座云云。說法畢。下座。住持前問訊。普與大
衆問訊。　又四節秉拂云。秉拂人往住持前問訊。
次知事前問訊。遂至班末。次至同班前問訊。亦遂
至班末。卻舉手與大衆普同問訊。　又大夜念誦
云。維那請龕前佛事。交請人出班燒香。退身問訊。
次住持前問訊。轉東序前問訊。遂至班末問訊。次
西序前問訊。然後與大衆普同問訊。
右行事人與大衆揖問訊者。
忠曰。行事人與衆普同問訊之法。先低頭問訊
了。以其合掌直下。身左邊少折　更以其合掌身直
轉下身右邊少折　卽以合掌致胸前。無合掌又

手、或書十問訊者、書十字然。
敕修淸規告香云、首衆覺、仍齊向法座立、參頭插香、同衆三拜起、則觸禮、還云云、普同問訊而退。
又赴齋粥云、古規、每日住持赴堂、早粥時、先於堂外坐、待堂前鳴鐘、卽入堂、大衆齊下床、普同問訊、就坐。
日月軌範云、堂前鐘鳴、下床、爲迎住持入堂、大衆普同問訊、不得以手左右搖曳、右大衆一時相問訊者。

●普通問訊

卽普同問訊也。見東福寺入寺規。

●普問訊

卽普同問訊也。
敕修淸規迎待尊宿云、尊宿住持前問訊、歸中、普問訊、登座（卽普同問訊）

●十問訊

卽普同問訊也。合掌橫竪若書十字故名。
東福淸規上堂曰、住持到法堂、東月墻、冬則脫帽手、到中央、十問訊、登座。

●畧問訊

忽曰、不深低頭也。

●小問訊

敕修淸規聖節云、侍者捻香、以左手插爐中、右手拈從香一炷、同問訊、下座、歸班。
卽略問訊也。
敕修淸規謝掛搭云、參頭小問訊、叉手進爐前、左手插香。

●趺坐問訊

忠曰。秉拂人請堂頭跌坐。故令侍者問訊。此謂請跌坐問訊。或省言跌坐問訊。堂頭到此據椅矣。如日本禪林。入院開堂。此住持不登踞椅。侍客爲請跌坐。到列刹和尚上位前問訊。轉身到末位西堂問訊。此謂跌坐問訊。

敕修清規開堂祝壽云。住持當令侍者請官員坐。

又四節秉拂云。秉拂人就座云。侍者請堂頭和尚跌坐。秉拂侍者至住持前問訊。

忠曰。此問訊即是跌坐問訊也。

●座前問訊

忠曰。座前者。謂法堂正謂擇天柱之間也。按上堂凡有請。次座前問訊。初住持未出時。西序東序望空座。座前問訊。後住持登座。兩序復座前問訊。請法日本禪林未聞行。初空座問訊耳。

敕修清規聖節云。頭首下床。出僧前問訊。領衆出。堂至法座前。列一行問訊。轉西序立。大衆隨列于後。知事待西序歸位畢。亦列一行座前問訊。上首居後。都寺引歸東序立定。　又云。住持和南登座。首座側班出。列座前問訊。大衆同問訊。知事轉班列。座前問訊。行者隨問訊。

忠曰。頭首知事空座問訊。初未知何義。後於敕中得其意。

大般若經百二十七卷云。天帝釋言。我坐在三十三天善法殿中天帝座上。宣說正法。諸天子。恭敬禮拜而去。我不在時。諸天子亦來。咸言此處是帝釋爲諸天說法之座。我等皆應如天主在。供養右繞禮拜而去。

又正法念處經云。過迦葉陀佛上忉利天。爲諸天說法。還閻浮提。後天帝釋。入俱陀殿。以清淨心。舉身投地。禮佛子座。心自念言。此是如來所坐之處。以敬重心。念如來故。

忠曰。今空座問訊。亦此義也。堂頭說法座故。雖堂頭未坐。亦禮揖。或不待其實安。爲兩序互問

訊之義非也。固依百丈海貴大藏所編作有溯[闕文]

座下問訊

忠曰、座下者法堂須彌座前直下也。

校修清規聖節云、待住持歛衣趺坐、侍者先末班引進座下、列二一行問訊、燒香侍者引班歸位（大眾首座知事前問訊）西堂東堂出座下問訊。

忠曰、兩序座前問訊、侍者座下問訊。蓋侍者左右住持、可謂親於兩序、所以座下問訊也。其西堂東堂之於座下者、彼無有別問訊位、況其入鼻侍者位階懸隔、無混雜之嫌、故亦用座下。

[闕]舊說曰、侍者位卑於兩序、故於座下止此。予不與此義。

四處問訊

忠曰、僧堂四板頭燒香問訊、此謂四處問訊。

校修清規尊使特為新命煎點云、尊使揖眾坐、歸僧前燒香。次上下間。次堂外燒香、仍歸堂內住持前上下間及外堂問訊、仍歸中間問訊。　又庫司四節特為首座大眾湯云、都寺揖坐巡堂、歸堂中立。問訊、眾坐巡前燒香。次上下間外堂、歸香合安元處、詣住持為人前問訊。右出住持前問訊、仍巡間訊一帀、及外堂歸堂中間問訊側立。

衆漸略清規四節別式云、庫司特為首座大眾茶、[乃至]都寺進前燒香四處、或七處首座板、從堂板分手板、聖僧板也。次外堂上下間、歸都往首座前問訊、右出住持前問訊、仍巡堂問訊一帀、及外堂歸食中間都側立、依聖僧板頭立。

鎌倉清規燒香侍者巡堂議云、待大眾坐定、而進聖僧前把香合、燒香聖僧之前。次自首座床始、而於四所燒香、及外堂香合、置本處。又向四所問訊、及外堂。然而立中央問訊、是揖香之禮也。

登山清規云。巡僧上下間、堂外問訊。是云四處問訊。

忠曰。東漸云四處。但是僧堂四板頭也。外堂則不在其數。據舊及舊亦爲外堂在四處之外。然登山歷指。巡僧上下間堂外。以爲四處。未可疑。蓋取僧堂上下間爲二處。四板中捨何二耶。又取外堂爲一處。外堂有上下間。捨何間耶。若共問訊。復成五處矣。我恐登山本見救修等清規。巡僧上下間外堂問訊。誤不及審訂。妄加外堂爲四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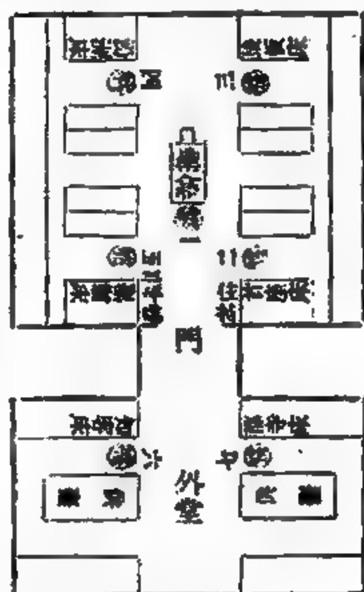

僧堂巡問訊圖

依東漸清規

●七處問訊

忠曰。東漸清規云。都寺燒香四處。或七處（見四處問訊）。雖不指七處名。僧堂及外堂有其七處（見四處問訊圖）。七處燒香了。七處問訊。是指香之謂。此可辨七處問訊也。

忠又按。衆寮茶湯。維那亦七處。安其中間上下間。燒香問訊。亦可辨七處問訊。謂中間燒香前。一上間。三下間三也。

故修治規衆寮入寮出寮茶云。進中間、上下間。燒香。復中間上下間問訊。仍中央問訊。

衆寮點湯行禮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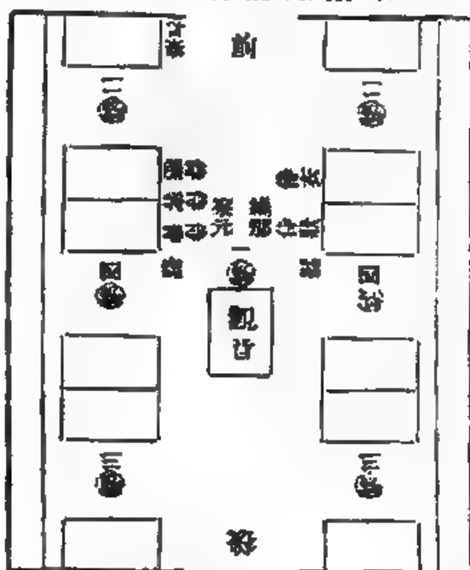

此圖見亨清規舊解。

三巡問訊

敕修清規方丈小座湯云。客集。侍者揖引要住持。前問訊。依照牌入位立定。燒香侍者請客侍者分往特為人前。巡問訊揖坐已。復位叉立。燒香侍者進前燒香。仍歸位。與請客侍者同時轉身。分巡問訊揖香。候鳴板二下。行湯遍。仍巡揖湯畢。燒香侍者進燒先伴香。鳴板一下。收盞。鳴鼓三下。退座。解者曰。此揖坐揖香揖湯三次問訊。是謂三巡問訊。燒香請客二侍者各合掌而巡。及至末班。畢問訊了。各叉手歸位。借堂湯禮亦有三巡問訊（見二飲大座湯門）。先住持前問訊。次第巡堂如常。

一問訊

竺仙小清規云。住持并侍者。接入大衆時。合掌立而已。是名接入一問訊。大鑑小清規求掛搭禮云。方丈行者請粥罷方丈獻茶。粥罷參頭領衆方丈前候住持入了。參頭領衆進門外立。侍者一問訊。接入香爐前。又四節日巡堂禮云。凡茶湯禮侍者門外立候。前班耆舊者集。但一箇問訊衆入。無人人問訊之理。與衆寮不同。

借香問訊

拜班上香。有借住持香者。即先向住持問訊。此爲借香問訊。燒香了。復向住持問訊。此爲謝香問訊。故備清規兩序出班上香云。兩序相朝而出。轉身問訊住持。請之借香。然後上香。若聖節佛祖嗣法師忌。無借香問訊。（拜祖諱門出 敕上香處）

大鑑小清規兩班出班拈香法云。三佛。初祖。百丈。臨濟。開山。嗣法師。無借香問訊。其餘前住忌則兩班人人借住持香合內香。燒之故。先問訊住持借香。又回身問訊。謝住持也。 又諸祖忌云。維那揖兩班燒香。借香問訊。先問訊住持。轉身燒香問訊。了。又問訊住持歸位。

瑩山清規土地堂念誦云。維那出班燒香。傍卓左邊向主人問訊。請主人燒香。侍者開香合。分香於函蓋。兩班一位出班進前問訊主人。轉身問訊土地燒香。又轉身問訊主人。退位。諸位皆如此。

● 謝香問訊

見借香問訊處。

● 茶禮

禪苑清規赴茶湯云。院門特爲茶湯。禮數殷重。受請之人。不宜慢易。（又見二湯處）

忠曰。禪林茶湯禮。諸清規具在。不用煩記。今錄朝廷所爲。使知有所本。

夢溪筆談云。百官於中書見宰相。九卿而下。即省吏高聲唱一聲。屈揖。趨而入。宰相揖。及進茶。皆抗聲贊唱。謂之屈揖。待制以上見。則言請某官。更不屈揖。臨退仍進湯。皆於席南橫設百官之位。升朝則坐。京官已下皆立。後殿引臣寮。則待制已上宣名拜舞。庶官但贊拜。不宣名。不舞蹈。中書略貴者。示與之抗也。上殿則略微者殺禮也。 又云。禮部貢院試進士日。設香案于堦前。主司與舉人對拜。此唐故事也。所坐設位。供帳甚盛。有司具茶湯飲漿。

●湯禮

見茶禮處。

南禪規式云。特爲湯。特坐爲茶茶請。此爲始。

●送入席

大鑑小清規四節僧堂茶禮云。侍者叉手。至首座前問訊。便至後堂面前問訊。便至特爲人前問訊。此名送入席。卻從聖僧後轉出堂外。報住持。住持入堂立定。侍者從住持前直至特爲人前問訊。此名揖坐。又從聖僧後轉從上間一問訊。合掌巡堂內外一匝。歸聖僧前中立問訊。此名揖大衆坐。

●送歸位

忠曰。與送入席同。

備用清規方丈特爲首座大衆茶云。侍者外堂侯頭首一班歸前板。次首座入堂揖諸寮位。揖次幕上位。卻送首座歸特爲位。從聖僧後出堂前。報住持。入堂鳴堂前鐘七下。住持歸位。侍者往特爲人前問訊。從聖僧後轉首座板頭。巡問訊一匝。外堂自下而上問。歸中間問訊。大衆就坐。（先令座歸位一住持入堂燒方者揖坐）圖

照和尚會中。盛隆此禮。

●揖 附長揖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轉身。當前揖住持。上香畢說曰。儒家言揖者。即問訊是也。若叉手著胸。是在家所謂揖也。

忠曰。如揖班。揖坐。揖香。揖湯茶。皆問訊名揖也。但祖忌與歸前之揖湯揖茶。及辦道之後相揖。正是叉手低頭。故儒家亦舉此法。

智度論云。有下中上禮。下者揖。中者跪。上者稽首。（拜三禮拜上）

釋氏要覽云。揖即周禮第九肅拜也。又是內法下品禮也。書云。揖。如磬折。若仰首直身叉手不讓。即

儀、蓋也。故孔子曰、為禮不敬、吾何以觀之。
日用軌範云、聞揖食槌着上下肩、以面相朝揖食。不得正面、以手掩鼻而揖。
經國大典註解云、揖下官於上官、隔等則擧手齊眼下致敬、差等則擧手齊口下致敬。上官於下官、隔等則無答、差等則擧手齊心答禮、相等者各擧手齊心下致敬。
居家必用、載王虛中謂豪法云、凡揖人時、則稍闊其足、其立則穩。揖時須是曲其身、以眼看自己鞋頭、威儀方美。觀揖時亦須直其膝、不得曲了。當低其頭使手至膝時、又不入膝內、則手隨時起、而叉於胸前。揖時須全出手、不得只出一指辨之。雖遇揖尊位、則手過膝下、亦以手隨身起、叉手于胸前也。
困學紀聞云、鄭司農注、肅拜但俯下手、今時撎是也。項氏云、古之拜、如今之揖、折腰而已。介胄之士不拜、故以肅為禮、以其不可折腰也。其儀特斂手向身、微作曲勢。此正今時婦人揖禮也。漢時婦人之拜、不過如此。
周禮名義考云、手與背平為揖、時鄙推手曰揖、引手曰厭。推手手與背平也、厭則著手於胸。
正字通云、揖手著胸也。六書故、拱手上下左右之以相禮也。周禮秋官司王儀、南鄉見諸侯、土揖庶姓、時揖異姓、天揖同姓。註、鄭氏曰、土揖推手小下之也、時揖平推手也、天揖推手小擧之也。
小補韻會云、儀禮註、推手曰揖、引手曰厭。今群上手當曰厭、辨手厭於胸引手當曰揖、揖而左、揖面右。（又見叡儀）
程大昌演繁露云、公羊僖二年、晉謀伐郭、荀息進、獻公揖而進之。注、以手通指曰揖。
史記周本紀云、武王乃揖諸侯。
湖海新聞云、宋徽宗宣和元年、降手詔曰、寺院改為宮觀、自今設禮、合掌和南不賽、遂改作擎拳稽首。

長揖附 前漢書高帝紀云、酈生不拜。長揖曰、足下必欲誅無道秦、不宜踞見長者。 註、師古曰、長揖者、手自上而極下。

●聲喏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侍者燒香行者問訊、僕從相隨侍也。

[illegible] 忠曰、本寺僕從要中尊宿之使用。故唱喏敬揖。

品字箋云、喏、爾者切、敬言也。俗以長揖呼為作揖。又轉而謂之唱喏。永言之謂唱。喏、敬詞也。古人於作揖時、必有喃喃之辭、以將其敬。故不徒曰作揖、而直謂之唱喏耳。 又唱註云、古人謂長揖為唱喏。唱、聲之長。喏、辭之敬也。

正字通曰、喏、爾者切、音惹。俗謂長揖曰唱喏。詳註。音壯非。余多序儀曰、揖、相傳曰唱喏。蓋古人相揖作此聲。唱喏者、引氣之聲也。宋人記面庭事實云、

揖不聲、名曰啞揖。不如是、則為不知禮法。余所嘆美、契丹人舉手曾虧、亦不聲、謂之相揖。宋人以為怪。宋以前中國揖皆作聲。今日承元之後、揖不作聲久矣。而其名唱喏猶存。官府升堂、公坐與皁隸、衙役引聲稱揖、豈非唱喏之謂、與此固自有本也。

又六書故云、喏應聲也。古無此字、疑即諾字。六書統云、喏、書部、諾奴各切。古文从若从口。作喏。篆作喏諾二說。諸喏同。俗音惹。或曰、今與皁隸稱揖者伏地叩首而起、序儀說異。

周祈名義考云、唱喏（唱喏聲）、左傳使師華唱、知禮、註、應唱、鳴聲也。喏、玉篇、敬言也。唱、呵也。貴者將出、唱使避己、故曰唱喏。亦曰鳴騶。即孟子行辟人也。今俗謂揖曰唱喏、不可解。

老學菴筆記云、古所謂揖、但舉手而已。今所謂喏、乃始於江左諸王。方其時、惟王氏子弟為之。故支道林入東、見王子猷兄弟、還人問諸王何如。答曰、見一羣白項烏、但聞啞啞聲。即今喏也。 忠曰、此說大異。

[illegible]

眞歇條洞山聰禪師章云，上堂云，聞鼓聲來，到法堂上，佛法向什麼處去也，還有人道得麼，莫是去來叉手當胸唱一聲諾，東邊却過西邊，甚麼云云

皇朝類苑云，英宗即位，赦天下，皆加恩，荊南所給衛兵皆故弱，軍士睨之，轟言不肯受賜，偶語紛紛不已，時張師正爲鈐轄，呼諸將前曰，朝廷非大之恩，州郡困無預備，今帑中所有，止如此，汝輩不肯拜賜，將何爲也，必欲反，則非殺我不可，遂解劍於庭下，披胸示之，卒校茫然自失，遂聲喏受賜而去，見皆筆錄

●連珠喏

忠曰，連珠喏，蓋數人連聲唱喏，如珠連綴也，夷堅志云，崑山縣一老叟，儀三萬貫爲恰，驚蓋解綿，放諸水，是夜夢數百人被甲，於門外唱連珠喏。

叢出觀之，相率列拜，謝再生之恩云云

●揖坐

忠曰，立，當敬坐，當揖，今請坐者，欲致勤敬安，故智度論云，若得道諸阿羅漢，如舍利弗目連須菩提等，所作已辦，是故聽坐，餘雖得三道，亦不聽坐，大事未辦，結賊未破，故譬如王臣大有功勳，故得坐，教修清規山門特爲新命茶湯云，知事揖住持入堂，歸位揖坐，燒香一炷，住持前揖香，從頭僧後轉，歸中間訊，立，行茶遍，瓶出，往住持前揖茶，

又見送入席處，

●揖大衆坐

見送入席處，

●請坐問訊

南禪規式入院方丈煎點云，法堂人事畢，侍者立

方丈門左揖衆而入揖坐揖香勸湯畢侍者引一班侍者入至住持前問訊（住持左邊身上首）請之請坐問訊侍者各歸位坐行者進飯桌飯畢收桌次茶湯

清規要新舊兩序管侍云屆時住持出接或進侍者接各依位立定（知客請入揖坐問訊次接坐問訊入位）住持復歸位侍香侍客分上下間光至新兩序前問訊進至末問訊叉手復至舊兩序前問訊進至末問訊間歸中間問訊衆坐侍香引同列住持前一行問訊左肩爲首入位飯畢鳴鼓侍香侍客歸廊至爐前立侍香炷香轉身如前新舊前行轉歸中間訊而行者入過盞行粥候喫了又如前行還歸中間訊而立侍香卽燒光侍香侍客同問訊復歸位乃點果子幷茶畢收盞鳴鼓三下退席

●請香

校定清規特爲新舊人湯云燒香請客二侍者分東西兩邊巡位揖坐訖各歸中央立客人就坐燒香侍者進前燒香一炷至爐前小問訊請之請香然後開合取香云云

忠曰東叢清規侍者進退亦如此予謂管侍新舊兩序新舊侍者故燒香侍者亦在客中故此香亦係爲自一分故有請香之議歟

●揖香

敕修清規新掛搭人點入寮茶云新掛搭人隨衆寮前右邊立俟衆下堂茶頭卽鳴寮前板衆至揖迎歸位立定點茶人列一行問訊揖坐坐畢分進中爐上下間爐前燒香人多不過九人則三三進前退步轉身須稍照顧詳緩列一行問訊仍分進爐前問訊退仍一行再問訊而立謝之揖香鳴寮內小板二下行茶遍仍如前進前問訊復退作一行問訊謝之揖茶

又見揖坐處

舊說曰。如巡揖香時。先炷香了。大巡堂揖。如前揖坐法。

揖大衆香

大鑑小淸規。四節僧堂茶禮云。衆坐定。侍者小問訊。進爐前燒香。叉上下間。堂前燒香。安香合畢。直至特爲人前問訊。此名揖香。又從龕後轉至上間遶堂內外。又爐前中立問訊。此名揖大衆香。

光伴香

舊說曰。燒香謝光伴人。謂之光伴香。

備用淸規。方丈特爲首座大衆茶云。首座轉身。爐後右出。住持略送。復位。執盞揖衆。燒光伴香一炷鳴鐘一下。收大衆盞。

敕修淸規受嗣法人煎點云。若諸山煎點。煎點人侍行食。罷起燒香。往住持前問訊。下鬮。倣衆人鬮燒光伴香。歸位伴食。

舊說曰。凡煎點人。燒光伴香揖時。但光伴人。舉盞而答之。餘人不用舉盞。

揖茶

見揖香。及揖大衆茶處。揖而勸茶也。

舊說曰。如巡揖茶時。理應俟揖畢而喫茶。然巡揖經時稍久。若俟畢。恐冷。故各少揖左右。先喫了。及巡揖人歸堂中立問訊。但當舉空盞而應之也。

揖大衆茶

大鑑小淸規四節僧堂茶禮云。行者行茶湯。瓶出。侍者直至特爲人前問訊。此名揖茶。又從龕後出上間。聖僧前大展三拜。外入中立。此名揖大衆茶。行者收茶盞。

勸茶

忠曰。勸茶。亦是揖茶義。但至特爲人前問訊。名勸茶也。

敕修清規受嗣法人煎點云。行食備煎點人。燒香下嚫問訊。住持及行𠆶人嚫。廚司方鳴齋板。就行飯。飯訖。衆收鉢。退住持卓。煎點人燒香。往住持前問訊。從聖僧後出。爐前問訊。鳴鐃行茶。徧往住持前勸茶。復從聖僧後出。進住持前。展坐具云。此日所辰、特爲降臨、下情不勝感激之至。二展寒溫觸禮三拜。送住持出。

備用清規煎點住持云。煎點人。爐前問訊。鳴鐃行茶。徧往住持前勸茶。備用清規同敕

校定清規諸山尊宿相見云。至喫飯時。侍者燒香下嚫至喫茶時。行者鳴茶鼓。侍者燒香一炷。至特爲人前問訊勸茶。仍轉身。上手側問訊。進前燒相伴香一炷。歸位同訊而退。

● 謝茶

禪苑清規謝茶云。掌頭首食點茶。特爲禮。如係單行之人。即時於住持人前。大展三拜。如不容。即觸禮三拜。如平交已上。即晩間詣堂頭陳謝詞云。此日伏蒙管待特爲煎點。下情無任。不勝感激之至。古人云。謝茶不謝食也。

● 揖湯

忠曰。湯請則有揖湯。當準揖茶而知之。揖而勸之。即勸湯也。敕修清規達磨忌揖湯備用作勸湯。

● 勸湯

忠曰。亦是揖湯義。可準勸茶知之。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寢堂釘掛帳幕。排照牌。設特爲光伴位。鳴鼓行禮。揖坐揖香。勸湯湯罷藥石。

● 謝湯

忠曰。謝湯之禮。有湯前預謝者。有湯畢盛謝者。

敕修清規念誦云。請客侍者。即往西序問訊謝湯。

揖過次請東序謝揖位各出至東面散住持出。

兩序隨出至堂前謝湯住持止之下入[illegible]

[illegible]不

右湯前預謝者。舊說曰。謝湯當屬禮故住持止之。

敕修清規庫司特為新舊兩序湯藥石云。湯罷起身出詣爐前謝湯畢抽之就座藥石。

右湯畢謝者。

謝衆臨屈

敕修清規新掛搭人點入寮茶曰。寮元出爐前對點茶人代衆謝茶衆人就位同時合掌謝畢。寮元復位點茶人復一行列問訊再各分進爐前問訊。謝之謝衆臨屈仍退作一行問訊。鳴寮前板三下。大衆和南而散。

退座

敕修清規專使特為新命煎點云。鳴鼓三下退座。

門送

清拙澄禪師餞奥參云。隴居士因辭藥山山命十人禪客門送。

草賀

舊說曰。草賀者小賀也。　或曰。草賀權賀也。

忠曰。入院草賀者。草草先賀也。草草略也。謂入寺次後禮繁故且省略。五侍沙彌喝食行者等三拜賀其受。登賀在陞堂下座之後。

論語子路篇云。禪諶草創之。　朱註。草略也。

敕修清規入院云。住持起身。知事登班進列上首燒香。諸山及頭首勤舊進前插香。草賀畢。客頭行者喝云。請諸山兩班勤舊就座獻湯。

展賀

忠曰、開堂說法畢下座後、大衆賀入寺、是名展賀。
敕修清規開堂祝壽云、客頭行者即進鋪嬎一字
拜列座前、專使拈香兩展三禮畢、堂司行者喝云、
諸山人事、次喝云、西堂人事、展禮喝云、知事人事、兩展三禮、又喝
云、耆舊大衆人事、勤舊蒙堂前資諸寮舍拈香、同大衆兩
展三禮畢、莊庵菴塔法眷鄉人皆到展賀畢、據座、
侍者小師拈香大展三拜、次執局行者拈香禮拜、
次參頭領衆行者、拈香禮拜、次直廳轎番壯甲作
頭老郎人僕參拜畢。

● 相看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九月重陽日、住持上堂、許
方來相看。

● 大相看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十月初一日、方丈大相看。

● 人事

忠曰、人事有三義、一見人行禮曰人事、二餽贈物
曰人事、三姓氏生緣曰人事。
已下、儀見人行禮、稱人事者。
永平元和尚曰、人事者相禮拜也。
觀心論疏云、人事者屡弔佛仰、低昂造聘、此往彼
來、來往不絕。[illegible]
敕修清規告香云、入院後人事定、爲衆告香。 又
開堂祝壽云、堂司行者喝云、諸山人事。 又結制
禮儀云、先與西堂人事、觸禮一拜勁乃 堂頭和尚與
大衆人事、普觸禮三拜。
臨濟玄禪師錄云、有一老宿參師、未曾人事、便問、
禮拜即是、不禮拜即是、師便喝、老宿便禮拜云云
大慧武庫云、兜率悅禪師與無盡徐語及宗門事、
悅曰、今日與運使相陪人事、已困、珍重歸去。
論語學而篇云、禮之用和爲貴。 朱熹注曰、禮者
天理之節文、人事之儀則也。
已下、餽贈物稱人事者。

一山寧和尚曰、以物贈人、曰人事。

廣燈錄西院思明禪師章云、師未住時、在許州開。汝州南院和尚住、元是同參、特往看、人事了、問和尚、某甲別無人事、買得江西剃刀、獻上和尚。南院便問、汝從許州來、甚處得江西剃刀。師把南院手、掐。院喚侍者收、收師以衣袖拂一拂。院云、阿剌剌阿剌剌。忠曰、初人來、將行禮、後人事、謂贈物。

葉縣省禪師錄云、因僧人事一箇書簡云云。又有人事手巾頭。

大慧杲和尚示方宋輔法語云、臨行袖此紙、求指示、以頌繼之云、驀然訪我鄉峰下、剩採泉金歸心忽。禪家無物贈君行、前面有山會有水、要知妙喜敢將常住物、作人事耳。

韓昌黎集、謝許受王用男人事物狀云、緣臣與王用撰神道碑文、令臣領受用男沿所與臣、馬一匹并鞍銜及白玉腰帶一條者云云、臣受領人事物等、承命震悚。

宋許觀東齋紀事云、今人以物相遺、謂之人事。韓退之奏韓弘人事物狀云、事敕撰平淮西碑文、伏緣聖恩、以碑本賜韓弘等。今韓弘寄絹五百匹與臣、充人事物、未敢受領、謹錄奏聞。又杜牧謝許受江西送撰韋丹碑綵絹等狀云、中使奉宣、令臣領受江西觀察使許于衆所寄撰韋丹遺愛碑文人事、綵絹共三百匹。乃知此稱自唐已有之。

徐充暖姝由筆云、今人凡交遊往來、及贄見不論貴賤、但有饋送之禮、貨物不等、皆謂之人事。白樂天奏于頔裴均欲入朝事宜狀云、上須進奉、下須人事。其來已久。昌黎集亦有奏韓弘人事物狀。

人之姓氏生緣、稱人事者、見稱呼門人氏處。

● 揶揄

忠曰、揶揄、亦作歋歈、邪揄。禪錄多爲約兒義。

僧寶傳汾州善昭禪師傳云、時洞山谷隱首座來議薦昭、太守請舉之、昭以手耶揄曰、我長行粥飯僧、傳佛心宗、非緇職也。又西余端禪師傳云、端聽僧官實至此、以手耶揄曰止。

後漢書王霸傳云、市人皆大笑、舉手耶揄之。章懷註、說文曰、歋瘉手相笑也、歋音弋支反、瘉音踰、或音由、此云邪揄、語輕重不同。

通鑑集覽云、邪揄音耶俞、說文舉手相笑也。

正字通云、歋瘉舉手相弄笑也。

世說新語補云、晉陽秋曰、羅友同席人有得郡者、溫為席起別、友要尤晚、問之、友答曰、於中路逢一鬼、大見揶揄云、我只見汝送人作郡、何以不見人送汝作郡。（[illegible]）

羅湖野錄云、蔣[illegible]延實聽試經行救坊、群辨夾揶揄不一、嘗被揶揄引試、從傍絕倒去、亦不肯。

●約免

忠曰、約免者、省約俱禮、而放免之也、乃出手作止之勢、或曰彌撓。

正字通云、約簡也、節省也。禮內則、適子庶子、不敢以貴富入宗子之家、雖衆車徒舍於外、以寡約入。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本引三人一展坐具、住持展手約免之、即收起。（詳三展三禮處、又見三禮處）

●回禮

忠曰、回禮者、答他之禮也。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參頭領衆至客司、（[illegible]）歸旦過、知客尋往回禮。

希叟曇禪師開善錄、有回瑞山禮謝上堂。

●還禮

回禮又謂還禮。

釋苑清規請立僧云、退院尊宿首座藏主、如命衆

究可畢立僧知事大衆諸寮謝詞（備用清規云、大衆久默示於師伏願）（忠曰謝詞者僧堂之如尤即時道謝云不敢不敢回辭）

●復禮

洞山錄又曰復禮。

玄沙備禪師廣錄云、師問招慶云、我如今共汝看王太傅訪來日太尉出招慶復禮。

●習儀

居家必用云、習儀、學禮儀也。謂凡有大典禮、必預先習儀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頭首大衆習儀。　又謝掛搭云、參頭管具小圓習儀、三人一引、每引一人、管小參頭、須詳記詞語、進退折旋合度、免致臨時參差。

春秋左傳昭公五年云、女叔齊曰、禮所以守其國、行其政令、無失其民者也。（注）而屑屑焉習儀、以亟言善於禮、不亦遠乎。

●具威儀

永平元和尚云、參師具威儀者、著袈裟持坐具、繫鞋襪、帶一片沈香燒香等也。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鳴椎一下云、白大衆、彌勒降生、各具威儀、詣大佛寶殿、恭請天壽聖節、諷經。

白

敕誡律儀入衆室法云、具威儀持坐具。　資行鈔云、具威儀者兼五條也。

舊說曰、大覺大鑑并曰、具威儀者謂帶坐具也。忠曰、具威儀、當隨處通解之。敕誡具威儀者五條、義則是入衆室時具威儀也。永平所言者、是參師時具威儀也。大覺大鑑但爲帶坐具歟。夫如諸藏經節豈但持坐具披五條而可耶。凡七條坐具帽襪一切服章具足、方可曰具威儀而已。又曰帶坐具也者、恐由敕誡文、有此轉解。余謂、敕誡文若持業、而具威儀即持坐具歟、則

與著五條、寐違與大覺大鑑順者相違。而具威儀更別持坐具、則著五條、解成大覺大鑑義不成。我恐此解非出於二師。若具威儀、卽是帶坐具義、則不可重言持坐具矣。

因儀備說具威儀。

長阿含經云、世尊告諸比丘、云何比丘具諸威儀。於是比丘可行知行、可止知止、左右顧視屈伸俯仰、攝持衣鉢、食飲湯藥、不失儀則、善設方便、除去陰蓋、行住坐臥覺寤語默、攝心不亂。是謂比丘具諸威儀。

大寶積經云、有四法、威儀具足。一者知時、二者知處、三者寂靜、四者真實。

● 朝

忠曰、朝者、面相向謂人也。

小補韻會云、朝、臨遂切、觀君之總稱。又禮記、王制耆老皆朝于庠。註云、朝會也。疏云、恐有朝王之嫌。故云許耆老聚會於鄉學。

康熙字典云、朝、陟遙切、音潮。爾雅、釋言、陪朝也。註臣見君曰朝。又曰、又與頹往見亦曰朝。史記、司馬相如傳、臨邛令繆為恭敬、日往朝相如。

敕修清規、節云、出班上香、兩序對出、向佛問訊上香畢、兩兩相朝、轉身歸位。又日用軌範云、聞稱食維、看上下肩以面相朝、揖食。

● 朝 立

忠曰、立、為敬、拜坐、座拜說、朝立者、向佛祖及靈位立也。

校定清規遷化建書云、住持升座、為下座、諸靈位前朝立。

● 廟 立

忠曰、中立南面、如太祖廟位。故曰廟立。

備用清規掛搭云、至時侍者同參頭入請住持。

出廊立。參頭歸來同問訊。
律苑事規新來挂搭云。至時侍者同參頭入請住持出廊位立。參頭歸位來同問訊。

鴈立

忠曰。鴈立者。凡列立。或橫或竪。總此謂鴈立。言與鴈行班不異。
[illegible]位。古清規序云。長老上堂陞座。主事徒衆鴈立。
[illegible]
欵修清規四節土地堂念誦云。衆集相對鴈立。
右竪列立者。
欵修清規帝師涅槃云。鳴鐘集衆。向座鴈立。
右橫列立者。今爲下有掛班上香。故須向座耳。

鴈行班

村寺清規云。若橫列佛前而立。謂之鴈行班。事畢。或轉身面對兩列。或又就位。各轉面相顧。左右和南。

忠曰。又見前人背後。次第列行。言鴈行。
四分律云。佛言若復越來。自時到上座處。在前如鴈行而去。
欵修律儀食了出堂法云。出堂門外。須旁廊一邊行。令威儀庠序。鴈行而行。
戰國策云。魏朱忌曰。爲天下鴈行頓刃。 註。鴈行。言以次進。 此義見四分律等
又並行而稍後也。
禮記王制云。父之齒隨行。兄之齒鴈行。 註。鴈行。並行而稍後也。
又次第行。言鴈行。
十誦律云。鴈行時來往。故相觸。佛言。應如鴈法次第行。

鴛班

村寺清規云。凡兩班面面相看。面對立。謂之鴛班。

事畢候回向人歸位、與衆便首和南、不必更轉身。面佛歸而問訊。

朝坐

忠曰、朝坐者、面於前人坐也。與朝立之朝同義。譬如新命辭衆、茶湯、東序西序、同面於新命坐、是也。敕修清規新命辭衆上堂、茶湯云、中敷高座、向內、首座向外、轉居主位、西堂勤舊分手光伴、東西序兩邊朝坐。

朝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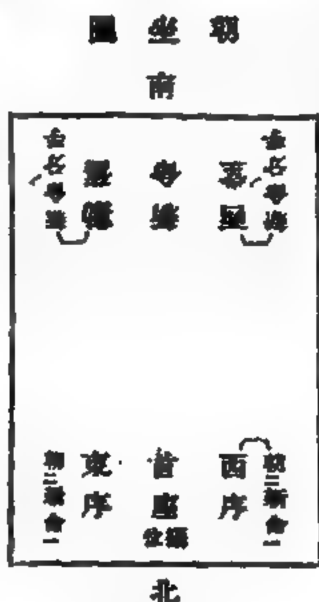

廟坐

忠曰、中位坐、如廟位、故云廟坐。廟儀見廟立處。

山門管待新命幷專使座次圖

靈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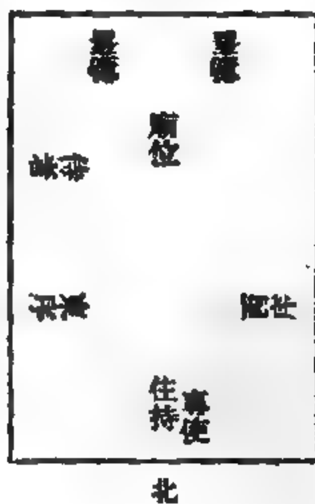

特爲鼓山拿宿湯果葉石管待廟坐之圖

慈公清規

校定清規特爲住持煎點云、煎點人請特爲人出。

有處只就主位坐、有處廁坐、或是法嗣亦當廁坐、在住持意。

忠曰、住持或坐主位、若法嗣人煎點、則住持廁坐、以此可知廁坐會於主位矣。

諸山法眷特爲住持煎點寢堂廁坐之圖。

校定清規

忠曰、舊用清規、猶言廁坐、校定清規皆改爲高坐、實惟廁之言聞天子東陽換詞、或有意乎避之乎。

●分手坐

忠曰、住持在煎點人分手位也、分手、轉見座位門。

諸山特爲住持煎點寢堂分手坐位圖。

校定清規

●胡亂坐

東福清規云、兩序交代講、東西新兩班人共到、簇候軒、先東序與住持聞識、外出、次西序與住持聞識、外出、兩序共到、茶堂撥堂內床、東序西首列、西序東首列、西位次未定、故謂之胡亂坐、亦聞不職次也、住持坐中央椅子、點茶畫、爲定兩班、集衆點茶也、請客頭是目子、住持下椅、向西立、先讀東序目子、侍客逢次第請、東序受請了、都寺引維那監寺到住持前、都寺拈香、兩展觸禮、都寺引班到

茶堂横版處東壁北首向西立次續西序日子灑如
東序首座引班到茶堂横版處西壁北首向東立
又侍者交代胡亂坐見歇啖門七香湯處
忠曰胡亂坐者與對新職之位次得名謂若欲受
請未受已前列坐時未知誰人可為何職且依舊
位坐以後受職位視今坐位則成雜亂故為胡亂
坐矣及受職畢交互轉位依其職位次於是位方
定所謂東序都寺監寺副寺等西序前堂後堂首
記等五侍焼香書狀請客等如此列次敕脩清規
兩序進退官轉位者是也

●不臘次

即胡亂坐也見胡亂坐處

●趨近

敕脩清規聖節云粥罷上堂衆行者列知事後
稍擁進立住持至法座前行者趨近知事後立

正字通云趨則板切貴上聲遽也走也六書故
行爲相趨也
品字箋云趨催趨也俗以緊行謂之趨步
忠曰衆行者初少離知事後者爲迎住持出路
若過己背後則成失禮況復住持至迎闇趨見
爲故退立今住持既過前去故進走近知事背
後立此謂趨近也

●右繞

敕脩清規慶殿祝讚云繞殿行道見行道處
忠曰繞者須右繞也
四分律云客比丘於塔邊左行過護塔神瞋俗言
不應左行過應右遶塔而過
薩婆多毘尼毘婆沙云右繞者順佛法故所以右
繞又密迹力士若有左繞者即以金剛杵碎之又
佛世世已來恭順三寶父母師長一切敬誠無違
無逆令得果報無有逆者又佛身淨衆生於中各

見所事。或天或神。莫不見者甚以長敬右繞而去。
大毘婆沙論九十八云。不吉祥故說名爲左。如有於佛寶塔制多及天寶廟。不右繞者。以不吉祥故名爲左。
眞善同難集云。繞塔功德經云。勇猛精進堅固。不可壞所作速成就。斯由右繞塔。得妙紫金色相好莊嚴身。現作天人師。斯由右繞塔。
淨源法師楞嚴道場修證儀云。夫右繞者。順向歎寶。讚嘆不足。爲如是三匝。乃至百匝。亦無定數。
行事鈔僧像致敬篇云。大論。如法供養。必應右繞。
寶持記。諸經論皆令右遶。古今諍論紛紜不息。都緣不曉遶佛遶塔。兩儀自別。且直據翻教。略明大途。於儀爲如別。初明遶佛者。歸敬儀云。右遶者。面西北轉。(如佛面南。行者面西。而北轉)右肩袒侍向佛而恭。(正爲右繞。亦三佛)此見有僧非於此法。便東廻北轉。此爲右遶。(見僧由也)西竺梵僧。圓繞京邑。經行旋遶。目覩其既並乃西廻。而爲右遶。以順天道。如日月等。(此引觀見)

(之事遠上故上論一)丈明繞塔者。感通傳。天人述西竺戒壇云。衆僧登壇受戒說戒事。此東廻左遶。南出而返戒壇經。關寺對其義云。祥爾勿見東廻左遶。以爲非法耶。此乃天常之大理也。(乃緣天常。乃有人常)翻聞明顯。人妄穿鑿。或謂引俗書。(如天文者。識之說也)或妄擬世事。(如今世婚禮之類也)且遶佛者。本乎致敬。遶壇者。便乎行事。致敬則必須右遶。表執侍之恭。行事則必須左遶。使上下而倫序。(如入食堂之及上堂之式也)必依此制。事復疑乎。若爾壇經云。東廻北轉。遶佛一面者。答此本登壇爲行受法。因旋佛繞故云繞佛。豈同殿塔持申卑敬耶。(古規云。羯磨州閻。僧先合掌。縛左繞一)(然世見今有右左繞者。亦歎顯之義)
忠按。禪林巡堂者。左遶而違遶塔之儀。尋常行道者右繞。而準遶佛之儀。寶持記云。行事則必須左遶。注云。如入食堂之式(止)。禪規巡堂左遶。正合律文。又寶持云。有僧東廻北轉。此爲右遶(止)。余按此。亦非無據。天文家曰。天左旋。日月五星逆右旋。

此以東廻爲右旋。然天文家説左右反常途。（此止）蓋人仰面於北斗面以人左右爲天左右乎。記曰西廻爲右遶。如日月者且約現見耳矣。

上肩順轉

日用軌範云、以上肩順轉。註開左肩也。

敕脩清規念誦云、順左肩轉依圖位立。

忠曰、左爲上者、古者尚右、後世尚左、叢林亦從時尚而已。如上堂巳前、寢堂侍者東立、行者西立、是尚住持左也。住持登法座趺坐時、侍者及東西序請法問訊（法座在[illegible]中規）必以住持左爲上位而寫行、皆斯義也。如今於己一身亦爾。以左爲上、故左肩曰上肩也。順轉者、謂以左肩自面前向右方而廻轉、此爲順轉矣。若以右肩自面前向左方而廻轉、或以左肩自背後向右方而廻轉、是逆轉也。

僧祇律云、經行時不得背塔、應面向右廻。

忠曰、是即言上肩順轉也。

戰國策趙策云、趙國豪傑之士多在君之右。註右者人道所食。補曰、秦漢以前用右爲上。

史記廉頗傳正義云、秦漢以前用右爲上。

忠曰、秦漢已後用左爲上可知也。

瑯邪代醉編云、朱承爵曰、古者賓位尚右。史記陳平讓以右丞相讓周勃、讃云無能出其右者。及行尚西、禮記主人就東階、客就西階、呼主人爲東道、則古人坐尚右、行尚西、甚明矣。後世不辨、遂以東左爲尊。

齊東野語云、按古人主賓所以右爲尊、而遜客面己居左、則左非尊位也。後世以左爲主位、而貴不敢當、則以左爲尊也。如魏無忌迎侯生而虚車左何也。地道陰道尚右、故後世之祀以右爲上。今宗廟亦然。（今皆左爲右武之古論）

結跏趺坐

禪苑清規坐禪儀云。欲坐禪時。於閑靜處。厚敷坐物。寬繫衣帶。令威儀齊整。然後結跏趺坐。先以右足安左髀上。左足安右髀上。或半跏趺坐亦可。但以左足壓右足而已。

瑜伽師地論云。何因緣故。結加趺坐。端正觀見五因緣故。一由身攝斂。速發輕安。如是威儀順生輕安。最為勝故。二由此宴坐能經久時。如是威儀不極令身速疲倦故。三由此宴坐是不共法。如是威儀外道他論皆無有故。四由此宴坐形相端嚴。如是威儀令他見已。極信敬故。五由此宴坐佛佛弟子共所開許。如是威儀一切賢聖同稱讚故。正觀如是五種因緣。是故說言結加趺坐。

大毘婆沙論云。問諸威儀中皆得修善。何故但說結跏趺坐。答此是賢聖常威儀故。謂過去未來過殑伽沙數量諸佛及佛弟子。皆住此威儀而入定故。復次如是威儀順善品故。謂若行住身速疲勞。若倚臥時便增惛睡。惟結跏趺坐無斯過失。故能修習殊勝善品。復次如是威儀違惡法故。謂餘威儀順經欲等諸不善法。惟結跏坐能違彼故。乃至復次住此威儀怖魔軍故。謂佛昔於菩提樹下結跏趺坐。破二魔軍。謂自在天及諸眷屬。故今魔來見此威儀。即便驚恐多分退散。復次此是不共外道法。故謂餘威儀外道亦有。惟結跏坐外道無故。乃至問結跏趺坐義何謂耶。答是相周圓而安坐義。

論者曰。以兩足趺加致兩髀。如龍盤結端坐思惟。是故名為結跏趺坐。臨拳者可重拳。兩足左右交盤正觀境界。名結跏坐。惟此威儀順修定。故大集說曰。此是賢聖吉祥坐。故名結跏坐。

慧琳經音義云。跏趺上音加。下音夫。皆俗字也。正體作加趺。鄭注儀禮云。跗足上也。顧野王云足面上也。案金剛頂及毘盧遮那等經。坐法差別非一。今略舉二三。明四威儀皆有深意。結跏趺坐略有二種。一曰吉祥。二曰降魔。凡坐皆先以右趾押左股。後以左趾押右股。此即左押右。手亦左居上。名

曰降魔坐。諸禪宗多傳此坐。若依持明藏教瑜伽法門。即傳吉祥爲上。降魔坐有時而用。其吉祥坐先以左趾押右股。後以右趾押左股。令二足掌仰於二股之上。手亦右押左。仰安跏趺之上。名爲吉祥坐。如來昔在菩提樹下。成正覺時。身安吉祥之坐。手作降魔之印。是故如來常安此坐。轉妙法輪若依秘密瑜伽。身語意業。擧動威儀。無非密印。坐法差別。故須師授。或曰。半加。或名賢坐。或象輪王。或住調伏。與此法相應。即授此坐。皆佛密意有所示也。

又慧琳經音云。結加趺坐。趺音府無反。三蒼云。足趺也。鄭注儀禮云。足上也。案。攝持鞋履之處。名爲足趺。慧琳云。結加趺坐者。加字只合單作加。盤結二足。更互以左右足趺。加於二髀之上。名結加趺坐。其坐法差別。名目頗多。不可繁說。今且略叙二種坐儀。先以右足趺加左髀上。又以左足趺加右髀上。令二足掌仰於二髀之上。此名降魔坐。二手亦仰掌展五指。以左押右。安在懷中。諸禪師多傳此坐。遂其文也。若依持明藏教瑜伽阿闍梨所傳授。即以吉祥坐爲上。降魔爲次。其吉祥坐者。先以左足趺加右髀上。又以右足趺加左髀上。亦令二足掌仰於二髀之上。二手准前屈指仰掌。以右押左。此名吉祥坐。於一切坐法之中。此最爲上。如來成正覺時。身安吉祥之坐。左手撫地。作降魔之印。若修行人能常習此坐。具足百福莊嚴之相。能與一切三昧相應。名爲最勝也。

止觀輔行云。結跏者。先左後右。與前雖殊。大論第九問云。有多坐法。何故但令跏趺坐耶。答最安穩故。攝持手足。心不散故。魔王怖故。故偈云。得道慚愧人。安坐若龍蟠。見畫跏趺坐。魔王亦驚怖。不同俗坐。及異外道。翹立等也。字書云。跏趺者大坐也。故知此方未識坐法。但云大坐。今佛法坐。其相如結二趺相加。故云結跏。

釋氏要覽云。結加趺坐。毗婆沙論云。是相圓滿安

坐。毗婆論云、以兩足趺加致兩髀、如龍蟠結端常者。云、是吉祥坐。念誦經云、全加趺是如來坐、半加趺是菩薩坐。

智度論云、問曰、多有坐法、佛何以故唯用結跏趺坐。答曰、諸坐法中、結跏趺坐最安穩、不疲極、此是坐禪人坐法。攝持手足、心亦不散。又於一切四種身儀中最安穩。此是禪坐、取道法坐。魔王見之其心憂怖。如此坐者出家人法。在林樹下結跏趺坐、衆人見之、皆大歡喜、知此道人必當取道。如偈說、

若結跏趺坐、身安入三昧、威德人敬仰、如日照天下、除睡懶覆心、身輕不疲懈、覺悟亦輕便、安坐如龍蟠、見畫跏趺坐、魔王亦愁怖、何況入道人、安坐不傾動。 以是故結跏趺坐。復次佛教弟子、應如是坐。有外道輩、或常翹足求道、或常立、或荷足。如是狂狷心沒邪海、形不安隱。以是故佛教弟子、結跏趺直身坐。何以故、直身心易正故。其身直坐、則心不懶。端心正意、繫念在前。若心馳散、攝之令還。欲入三昧故、種種馳念皆亦攝之。如此繫念、入三昧王三昧。

薩婆多毘尼毘婆沙云、結跏趺坐、為正身故。所以正身、為正心故。是正於心、必先正身。又云、九十六種外道皆不結跏趺坐。欲異外道故、為此坐法。又云、欲止睡眠故。又云、欲生前人信敬心故。如一時有異國來觀聽賓、入我界內、見諸比丘在山林樹下結跏趺坐、正身正意、因生信敬、尋歸本國。又云、佛坐道樹時結跏趺坐、利根辟支佛亦結跏趺坐。以是諸緣故結加趺坐。

供養次第法不可思議疏云、跏趺坐者、凡坐法聖善之寺、三藏和上邊面受、左足先著右髀上、右足次著左髀上、名為蓮華坐。單足著左髀上、名為吉祥坐也。別此坐者、非蓮華坐也。若欲求菩提、學佛坐為得。 又云、蓮華座者、結跏坐是所謂先左脚著右髀上、後右脚著左髀上也。吉祥坐者、右脚著左髀上、亦言半跏坐是也。（蓮華座作坐）

忠曰不思議所謂蓮華坐者義淨所謂吉祥坐也不思議所謂吉祥坐者半跏趺坐而又異乎禪苑坐法余謂禪苑是降魔之半跏以左壓右故不思議是吉祥之半跏以右單足壓左髀故

●半加趺坐

以左足壓右髀是菩薩坐見結加趺坐處

四分律曰比丘尼結跏趺坐血不淨出汙脚跟指奇問佛言比丘尼不應結跏趺坐彼疑不敢半跏趺坐佛言聽半坐

尼奈耶雜事云諸苾芻尼受用臥時佚身臥具跏趺而坐宴默思惟遂有蟲來入不便處因生苦惱世尊聞已告諸苾芻尼不應跏趺而坐以修寂定應半跏坐

●胡跪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引請隨喝至戒師前大展三拜胡跪合掌

歸敬儀云言胡跪者胡人敬相此方所無存其本緣故云胡也或作胡跽者檢諸字書跽即天竺國屈膝之相也俗禮云授立不跪跪謂屈膝俗所謂之凡有所授膝須起立　通異記授立不跪文出曲禮俗所謂者由是受刑之狀故

劉熙釋名釋姿容云跪危也兩膝隱地體危倪也跽忌也見所敬忌不敢自安也

文獻通考云朱文公爲白鹿禮殿塑像說曰古人之坐者兩膝著地因反其蹠而坐於其上正如今之胡跪者

瑯琊代醉編云古者席地而坐即今之跪也故禮記雜說皆曰坐以愚意觀之跪則兩膝用力坐則稍近乎肆

賓退錄云莊子云跪坐而進之則跪與坐似有小異處疑跪有危義故兩膝著地伸腰及股而勢危者爲跪兩膝著地以尻著蹠而稍安者爲坐也

互跪

歸敬儀云、言互跪者、左右兩膝交互跪地、此謂有所啓請悔過授受之儀也。佛法順右、即以右膝拄地、右骹在空、右指拄地、又左膝上戴、左指拄地、使三處翹翹曲身前就、故得心有專志、請悔方極、此請心隨其身、行慢失矣。

忠曰、三處者右膝右指左指、此三拄地、餘皆在空也。

釋氏要覽云、互跪天竺之儀也、謂左右兩膝互跪著地、故釋子皆右膝著、言胡跪音訛也。

文獻通考云、跪與坐又自有少異處、蓋跪有危義、故兩跪著地伸腰及股、而勢危者爲跪、兩膝著地以尻著蹠(脚掌)而稍安者爲坐也。

宋史衞膚敏傳云、膚敏使金、及受書、欲令雙跪、膚敏曰、雙跪乃北朝禮、安可令南朝人行之哉。爭辨踰時、卒單跪以受。

又見禮拜處。

長跪

歸敬儀云、僧是丈夫、剛幹事立、故制互跪、尼是女弱、翹苦易勞、故令長跪、兩膝據地、兩蹠翹空、兩足指拄地、挺身而立者是也。

南海寄歸傳云、言長跪者、謂是雙膝踞地、豎兩足以支身、舊云胡跪者非也、五天皆爾、何獨道胡。

釋氏要覽云、長跪即兩膝齊著地、亦先下右膝爲胡跪、神足無垢經云、月天子即從座起、更整衣服、前下右膝、又手長跪、毗奈耶云、尼女體弱、互跪要倒、佛聽長跪。

忠曰、今人所爲互跪者、右膝著地、右蹠承尻、植左膝屈之、左蹠踏地、都無在空者、不知所謂三處翹翹爲何物、如此互跪、易於長跪、事長跪可跪、互跪不可倒翻、令人疑互跪難爲長跪易爲之說。

張跪

長跪又作張跪。

慧琳一切經音義云、跪跽、上丈几反、方言云、東郡謂跪曰跽、跪廣雅、跽拜也。古今正字、從足、長跪。從音暨、下逵位反、並膝跪地也。

住持位前不可行過

住持座位之前、橫行過爲失禮。校定淸規云、巡堂之法、首座從下巡上、至得於住持位前行故也。

第十一類　垂說門

上堂

楊億古淸規序云、長老上堂陞座、主事徒衆雁立側聆。

傳燈錄弘忍大師章云、能居士跪受衣法、啓曰、已、捧衣而出、是夜南邁、大衆莫知。忍大師自此不復上堂、凡三日。大衆疑怪、致問。祖曰、吾道行矣、何更詢之。　又南嶽讓禪師章云、後馬大師闡化於江西、師遣一僧去云、待伊上堂時、但問作麼生、伊道底、當記將來。僧去、一如師旨、迴謂師曰、馬師云、自從胡亂後三十年、不曾闕鹽醬。師然之。　又百丈海禪師章云、馬祖上堂、大衆雲集、方陞座、良久、師乃卷却面前禮拜席、祖便下堂。

忠曰、五祖章已有上堂辭、蓋其盛行、自馬祖百丈時而已。

祖庭事苑云、或問、毎覽諸佛經所集四衆、未嘗不坐、今禪門上堂、必立而聽法、何謂也。曰、此百丈禪師之深意也。且佛會說法、四衆雲萃、所說法義、不爲性相、所會時節、未知久暫。今禪門、自佛教東流後六百年、達磨祖師方至漢地、不立文字、單傳心印、直指人心、見性成佛。所接學者、俾於一言之下、頓證無生。所聚之衆、非久而暫、故不待坐而立也。百丈曰、上堂升座、主事徒衆雁立、側聆賓主問酬、激揚宗要、示依法而住。此其深意也。

古德曰、睦菴所辯如此、而後代不然。如語錄、普

說五六紙或至十餘紙豈可謂一言下證無生所聚弄久哉

忠曰賓之佛經西來皆坐者甚希皆聽法往往有退坐一面文又十誦律云比丘尼到祇洹聽法諸比丘敷座具竟多有殘在比丘尼語比丘言餘者借我等坐比丘白佛佛言聽敷敷具竟殘與比丘尼坐又毘奈耶雜事云聽法之時聽敷座席止此 此亦容坐聽然而立聽是佛制也智度論云佛法中諸外道出家及一切白衣來到佛所皆坐外道他法服佛故坐白衣如客是故坐一切五衆身心屬佛是故立若得道諸阿羅漢如舍利弗目連須菩提等所作已辦是故聽坐餘雖得三道亦不聽坐大事未辦結賊未破故止此 由此出家五衆除得道者外不許坐而聽法者西竺古例而龍樹之論如揭日也昔百丈深意爲說不多終不久創立此規雖老不撓智度而翻閱而臆斷爲百丈新立者殆乎誣矣智論復言坐者於供養不實立者恭敬供養法實止此 是故淨嚴善財聽法無不言起立合掌白言頂禮其足合掌而立等又大集經云金剛光焰世界大衆至娑婆世界觀見釋迦牟尼如來頭面禮足右繞三帀却在一面合掌而立止此 此是賓客亦立恭敬法重於供養也

舊說曰以上堂對小參則可稱大參也

忠曰凡四節開爐元宵佛誕忌國忌請兩班謝秉拂謝都寺齋新兩堂首座單寮出隊病起客至訃至一切因事無不上堂不可枚舉載在諸錄

又曰粥飯過僧堂云上堂（見叢軌門）又上面下面稱上堂下堂（見叢軌門）皆義別也

● 旦望上堂

敕修清規上堂云凡旦望侍者隔宿稟住持云來晨祝聖上堂住持登座拈香祝壽（其規如常）

又見節時門旦望處

舊說曰、上古朝參暮參、中古五日一參、近代且望參而已。（忠曰、舊用朔字恐誤。見五參上堂）
東明退朝錄云、唐在京文武官職事九品以上、朔望日朝、又曰、其武官奉令、五品以上、每月六參。（五參上堂辨明）
忠曰、六參中亦有朔望。舊事曰、且望上堂、且從俗議也（見上）其說有據。

五參上堂

校定清規云、如初五、初十、二十、二十五、此四日、謂之五參上堂、座上不鳴鼓、衆中有未達者、略及常住錢與事、略而提之、欲衆知也、不可多談世諦默人嫌古人朝暮咨參、何有限日、今從簡易、於五日、一陞堂也、侍者當稟首座住持、恐住持事繁或有失記、是日開靜、前令行者報復知事頭首寮舍、及再請、從挂上堂牌。
忠曰、朔日、五日、十日、十五日、二十日、二十五日、一月總有六參、但且望別有祝聖上堂、故除之、餘四日、名爲五參、卻每五日一參也、非謂一月五度參矣、叢林規制、五品以上官五日一朝、若鼠璞及退朝錄、則十日作十一日、二十日作二十一日、論同此參儀、見小參處。
敕修清規上堂云、五參上堂、兩序至座下、問訊班立、住持登座、不拈香。
舊說曰、五參上堂、同小參、鳴法鼓、唯一通
唐書百官志云、文武官職事九品以上、及二王後、朝朔望、文臣五品以上、及兩省供奉官、監察御史員外郎太常博士、日參、號常參官、武官三品以上、三日一朝、號九參官、五品以上、及折衝當番者、五日一朝、號六參官。
五代史李琪傳云、明宗初即位、乃詔群臣、五日一隨宰相入見內殿、謂之起居、琪以謂非唐故事、請罷五日起居、而復朔望入閣、明宗曰、五日起居吾思所以數見群臣也、不可罷、而朔望入

關可復。
宋宋敏求春明退朝錄云、唐在京文武官職事
九品以上朔望日朝、其文官五品以上及監察
御史員外郎太常博士每日參、武官五品以上
仍每月五日十一日二十一日二十五日參、三
品以上九月下九日二十九日又參。（一[illegible]）
（品以上九日十九日二十九日下九）其長上折衝果毅若文武散
官五品以上直諸司及長上者、各準職事參。其
洪（[illegible]）文館及國子監博士學生每季參、
若雨霑失容及泥潦並停。（以上唐儀制令）凡京百
司常參官謂五品以上職事官八品以上供
奉官。（以上六典）唐正（[illegible]）元二年敕、文官充翰
林學士及太子諸王侍讀、武官充禁軍職事、並
不常朝參。其在三館等諸職掌者、並朝參訖各
歸所務。是年御史中丞竇參奏、常參文武官準
令每日參。自艱難以來、遂許分日、侍從亦稍[illegible]
四依常式。其武官準令五品以上每月六參、三
品以上遞加三參、頃並停廢。今請準令、卻復舊
儀。十三年御史臺奏、諸司常參文官隔假三日
以上、並以橫行參假。其武班每月先配九參六
參（九參謂一月九參、六參謂一月六參）今後每經三節假滿、縱不
是本配入日、並依文官例橫行參假。（以上唐會要）後
唐同光二年四方館奏、今後除隨駕將校及外
方道奉使、文武兩班三品以上官可於內殿
對見。其餘並詣正衙。從之。天成元年御劄賜文
武百僚、每日正衙常朝外、五日一赴內殿起居。
每月朔望日賜廊下食。唐室承平時、常參官每
日朝退賜食、謂之廊餐。自乾符亂離罷之、僅月
旦入閤日賜食。明宗即位、詔官請文武百僚五
日一起居、見帝於便殿。李琪以爲非故事、以五
日爲繁、請每月朔望日入閤賜廊下食、能五日
起居之儀。至是宜實朔望入閤外五日一起居、
以爲常。天成元年、敕今後若遇不坐正殿、日未
御內殿前、便令閤門使宣不坐、放朝班退。是年

御史臺奏。凡新除官及差使者、合於正衙謝辭。每遇內殿起居日、百官不於正衙敍班。其差使及新除官辭謝、不介參謝。每內殿起居日、百僚先敍班於文明殿庭、候辭謝官退、則班入內殿。從之。晉天福二年、中書門下奏。在內廷諸司使等、每除正官、謝令赴正衙謝後、不赴常朝。其京官未陞朝官、祇赴朔望朝參。從之。以上五代會要。國朝舊在京文武陞朝官、每日朝、其有制免常朝者五日一參起居。今謂之文班。按唐制、文武職事官並赴常參。武班五日一參。又有三日一參。朔望日參謂之六參。三日參乃九參。所謂常參官、未有無職事者。由後唐同光中、乃分常朝內殿、凡應職務、將校外方進奏使、文武三品以上官、同於內殿對見。其餘並赴正衙。至天成初、詔文武百官每日常朝外、五日一赴內殿起居。其赴朝官遇宣不坐放朝、各退。諸司。本朝視朝之制、文德殿曰外朝。凡不釐務朝臣日赴、是謂常朝。垂拱殿曰內殿。宰臣樞密使以下、要近職事者、幷武班日赴、是謂常起居。每五日、文武朝臣、釐務令釐務、並赴內朝、謂之百官大起居。是則本朝之制、自爲三等、蓋天子坐朝莫先於正衙。殿於諸羣臣、無一日不朝者。故正衙雖不坐、常參官猶立班俟放朝、乃退。有事二 唯事一件、謂之常參。今謂之外朝。一不釐事者、謂之常參。

又見琰說。見叢軌門參假辭。

大潙爲眞空道人慕行、普說云。方是時、大潙慕喆眞如法席甚盛、龍象蹴蹋。每遇陞堂、三通鼓罷、大衆周行而立、風撼瀏地、趺坐良久、乃舉箇古人頌子云、欲識本來心、青山綠水深、不是身心境、從箇聞見得、箇得便與取、不用更沈吟。參。便下座。後五日又當參、復舉、是柱不見柱、非柱不見柱、是非已去了、是非裏薦取。參。但是陞座除拈提公案外、其餘多類此。有箇川僧、常稱從潙山下來、有問大潙法道如何、僧云、規矩法度甚好、只是念頌多、嘗曰三人、念頌叢林、定法何言甚多、僧云、大潙竭不念三人、

日僧堂前維那念讀了五日諸堂上長老又念讀於子傳以爲笑

普燈錄佛海遠禪師章云上堂昨夜來驟五參正値老僧洗脚起來抖擻精神求上陞他一籌

雪巖欽禪師錄云凡遇五參見曲彔床上箇漢胡說亂道何不也學在耳根　又云前日有兩箇兄弟來侍者寮說要上方丈請益我與侍者說每遇五參須說做工夫一段他何不領略又何須到方丈聽說方始便是這裡無口傳心授底事被待此往五參把我自己爲伊再說一遍

普燈錄西禪鼎需禪師章云上堂曰五日一參三八普說千說萬說橫說豎說云云　又簡堂機禪師章云上堂曰五日一參三八普說自築家醜更若問道問禪問心問性克由叵耐

別峯印禪師錄越航到上堂曰每遇五日一參陞是諸方舊例今日宗師兩箇甚容易且恰換陞則總座不可放過云云

別峯雲禪師錄云上堂文提門下五日一參我與合掌汝便和南云云

無準範和尚錄普說云凡遇五日須與上堂三八須掛牌普請以諸方丈之責亦不是斧鑿所能曉見知及造妖捏怪只據自家所見亦有得地與兄弟相見

僧孫圓禪師香山錄上堂云五日不陞堂三八不入室便是衆人喫飯是僧米喫

將始投禪師建長錄事龍濟修山主諸佛不出世四十九年說頌師和二首代五參上堂

忠曰日本古亦有五參　中巖月禪師東海錄云五參衆立定師出來大衆如例問訊云云

● 五上堂

五參上堂又名五上堂

備用清規五日上堂云古宿朝夕激揚此道晩參曾不虛度今時遇五上堂單提正令亦不易得也

●九參上堂

逕朝錄云、九參謂一月九次。又云、三日一參、乃九參也。(見五參上堂處)
古德有行九參上堂者。
傳燈錄羅漢琛禪師章云、衆僧晚參、聞角聲、師曰、羅漢三日一度上堂、王太傅二時相助。

●聖節上堂

天子生日、為聖節(祥符紀聞)。上堂祝壽。詳敕修清規。
續燈錄禾山志傳禪師章、有聖節看經上堂。
日本亦行聖節上堂。 清拙澄禪師建仁錄、有天壽節上堂。

●謝秉拂上堂

四節頭首秉拂之後、住持上堂、謝其勞、此謂謝上堂。
敕修清規四節秉拂云、次日方丈請茶、如都寺辦齋併請茶、午齋點心、別日上堂後謝管待。
虛堂愚和尚寶林錄謝頭首秉拂上堂云、以擅摩斯為求活國之英、以拂授人、要見甚心之士、雖黃檗下徐龍所踏、虛堂籌處先穿、引得證龜作鼈。

●謝都寺齋上堂

四節秉拂都寺辦齋、住持上堂謝之(見謝秉拂上堂處)。
虛堂愚和尚育王錄謝秉拂夏齋上堂云、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若說到金輪水際、直饒山嶽功歸何所、擧拂子、呼呼、有甚佛餓饑子、快下將來。
希叟謝都管多齋上堂(見住持門都管處)。
南堂謝秉拂多齋上堂(見飲食門齋處)。
北磵簡禪師贊化齋偈云、解結多年辦四齋、亦洪崖打白洪崖、信心檀越家家是、又告諸天次第齋。

●出隊上堂

出隊。義見雜行門。

大川濟和尚天童錄。出隊上堂云。爲衆持鉢去。七佛舊儀式。華國塔廟。兩處處通殷勤。施主一片斷愧。化主當面著賊。賊已著了。且道如何。拔本。太無厭生。

元叟端禪師錄。出隊寄歸示衆偈云。太湖三萬六千頃。雪白西來把釣竿。蝦蟹魚龍都不見。月明空照夜蘆寒。

北磵簡禪師道場錄。出隊歸上堂云。半月出去。鼻孔不見眼睛。一日歸來。眼睛不見鼻孔。失却惺惺。換得骨董。雖然只是撥骨董。貧者不與。富者不取。卓拄杖云。打歸常住。

●出鄉上堂

密菴錄。多出鄉上堂。蓋卽出隊也。

密菴傑禪師語錄。出鄉歸上堂云。持鉢去持鉢歸。草鞋跟斷通消息。玲瓏八面盡光輝。遊魔宮入虎穴。當機攫著惡辣頭。直教心地頓休歇。且據箇什麼道理。便乃如是。老不以筋力爲禮。

●因事上堂

忠曰。謂其事不定。多是有毀逆違慝。因此說法。不專言其事。故稱因事也。

虛堂和尚育王錄。因事上堂云。天之有蓋也。可以蔽日月。譬地之有水也。可以濟舟楫。潤焦枯。人之有心也。可以與鵬鷃剛柔。三才既明。理歸一揆。所以然者何也。卓拄杖。大鵬展翅蓋十洲。籬邊燕雀空啾啾。

祖庭事苑云。叢林或說因事。往往岩藪當日猥瑣世諦雜事。豈其然也。夫宗師唱道無不因此事。而有語言偈頌。以接引學者。豈存識於世諦者哉。若宗師因世諦彼非此是。以出示人天。又何足爲後世法耶。且如初洞山因事頌曰。五臺山上雲蒸飯。佛殿前頭狗尿天。刹竿頭上煎鎚子。三箇猢猻夜

箴銘。又慈明因事頌、時來開鉢展巾單、飯了收盂困卽眠。石人撫掌呵呵笑、木女彈箏佛自等。又韶九峯因事頌、收得便除四足、前耳却挂金鐶。好是月明深夜、一聲清透松關。此皆因事而作、豈留情於是非動靜之閒者哉。

忠曰、睦菴以因事頌爲因此事、不因此離若然、則宗師語言、上堂偈頌、無不因此、則都可名因事。上堂偈頌矣、特標因事何爲。凡佛祖出乎五濁惡世、敎化勸則、遇魔難、宗師因此魔難開示道法、此云因事上堂、因事偈頌而已。何復彼非此是耶。

●引座

忠曰、引座者、導引他陞座也。若突然敷演、則衆可驚疑、故住持先表白。故語尾必有恐人無恐等語。

舊說曰、引座有二。一他寺尊宿來訪時、首座勸請說法、住持爲之先引座。以中尊宿當爲衆開擧之要。二他刹庶席請本寺西堂或首座等、遷補師事使先請本寺住持引座、次受請新命陞座。

敕修清規上堂云、若尊宿相訪、特爲上堂、或引座舉揚。　又迎待尊宿云、如大尊宿、則首座衆頭首稟住持、鋪請爲衆開示法要、住持先到客位陳意、若允、首座具狀、備序大衆同詣客位、拈香拜請。次請住持引座、乃住持先引座、與衆上堂同。

右爲尊宿引座者。

敕修清規受請人陞座云、住持出陞座、與五參上堂同。令請客侍者請新命秩坐、茶湯新命、爲法而出、勸請舉揚。獻衆偈仰事話有無不拘。（松源引座與衆爲擧話）（松源引座曾不擧話、石溪引座曾爲擧話上堂、引座與衆擧話、爲復擧話引座曾擧頌）

無準範禪師、爲石山鐵、爲石谿和尚赴蔣山引座云、寶公寶山之寶、非青黃赤白等色、亦非大小方圓等相、三寶其殊十號那知。是故公亦秘惜。若非其人、未易分付。今日石谿不涉安排計較、突然在前、無心而得、既得之已、亦不以爲奇特、陞職於人。是

則故是爭奈我此千百弟子。摩心久矣。皆欲一見。是以鳴鼓集衆。嚴整座請。陞此座。於香煙起處。放此寶光。令我一衆。因此寶光。獲見此寶。同得受用。蓋未來際。永無退失。然雖恁麼。更有一事。不得不說。或有箇沒意智漢。不識好惡。現出來。堪將山寺山。不得將常住物。作自己人情。吾迹却須自作支遣。莫教累及老叔。恐人無誠。先此奉白

右爲受請新命引座者。

● 陞座

普說曰。普說爲陞座。或上堂。亦稱陞座。

忠曰。古有上堂稱陞座者。如臨濟錄。後世陞座與上堂不同。諸錄已分二名。不可槩爲一也。又日本稱陞座者。多有散說與普說同。如唐僧無學大休竺仙清拙等日本錄中陞座。亦有散說蓋襲土風。應時機而已。按陞座有散說。無學爲濫觴。

瑞溪臥雲日件錄云。妙智太岳曰。陞座與普說。有異。然此方陞座。全同普說。有散說。其弊自絕海矣。予按絕海已前。耆宿陞座。早有散說。（下引文）

散修請規。受請陞座云。侍者覆住持。鳴鼓。如常上堂式。

聯燈會要釋迦牟尼佛章云。世尊一日陞座。大衆集定。文殊白槌云。諦觀法王法。法王法如是。

六祖法寶壇經云。韋使君請益師陞座。

臨濟玄禪師錄云。府主王常侍與諸官請師陞座。師上堂云。山僧今日事不獲已。曲順人情。方登此座云云。

已下舉錄來明唐僧日本錄中陞座有散說者。

無學元禪師建長錄。慶讚釋迦圓滿像陞座。先提綱。次散說。（百六十言）後說偈。　又趙州太守夫人。請慶讚釋迦像。楞嚴經陞座。先提綱。次散說。（三百七十言）後。四句偈。　又圓覺經開堂。大光明殿慶讚陞座。先拈香。次趺坐提綱。次散說。（四百七十言）後長偈。

忠曰。無學錄陞座散則。但此三則。有散說。然不

如後人繁長。
大休念禪師語録。武藏守三群供淨智寺開山陞座。先拈香。次就座散説。後説偈。
竺仙仙禪師淨妙録。足利觀心公周年忌陞座。先問答。次提綱。次散説。後長偈。
清拙澄禪師録。近江太守直菴居士七七日陞座。從頭散説。次回向。後拈提。　又直菴百日。拈香陞座。先拈香。次問答。次散説。次回向。次發謝。後四句頌。
已下略録日本禪祖陞座中有散説者。
南浦明禪師萬壽録。龜山法皇大祥孝敬就寢殿陞座。先拈香。次就座索話問答。次提綱。次散説。後拈提。
夢窓石禪師天龍録。後醍醐天皇十三回忌。就多寶院陞座。先拈香。次就座問答。次提綱。次散説志趣。回向後長偈。　又慶讃京城東山八坂寶塔陞座。全同上。
月菴光禪師録。前讃州太守爲先考正受院殿陞座。先拈香。次志趣回向。次就座索話問答。次提綱。次散説志趣回向。後拈提説偈。
忠曰。支那諸録陞座無散説。且如續燈録所載。淨因臻。圓通秀。佛國白等。自餘不遑枚擧。

●説禪

忠曰。日本禪林有説禪一規。而今詳之。只是陞座耳矣。其必挂文殊像者。蓋行之於僧堂也。有處没意智對機之後。不提綱。直發志趣。或初發語。發志趣。皆失體裁。其提綱之後。説志趣者。如宋時禪林繼通（佛陀禪師）淨因惟岳（佛日禪師）慈德殿陞座。見續燈録。夫説禪者何謂也。但是謂提綱説法而已。故大鑑禪師叢林細事云。乘拂提綱。不必押韻。但據平生參學所見。踏踏地説將去。所貴宗眼正。手段高。如臨濟德山趙州雲門。可以爲法。若能如是。古風可復。古來但云説禪。不言做禪（止此）。然説禪而無提綱。

何說禪之有。

忠曰、中華未有規矩、諸說禪者、其廣史興錄中、唯有說禪、文字甚鮮二三。

聯燈會要仰山寂禪師章云、潙山云、寂子、說禪如師子吼、驚殺狐狼野犴之屬。

傳燈錄歸宗常禪師章云、師上堂云、吾今欲說禪、諸子總近前。大衆進前、師云、汝聽觀音行、善應諸方所。

大慧爲照超二大師、普說云、有箇月和尚、法嗣大通、自信禪不及、每日在方丈內修長懺、所以繼師予有頌、譏之曰、何山長老修長懺、這上閒累要說禪、子細思量無別事、都盧只爲大光餅。

中峯山房夜話云、今之禪流、將欲憑大牀、揮塵尾、首取諸家語要、揀擇記持、及旁獵百氏之雜說、以資談柄者、是說禪之師也、不惜不能與人解黏去縛、而亦自失本眞、喪滅道眼。

●小參

舊說曰、小參、不時陞之、鳴鼓唯一通、其規約於大參、故曰小參。大參者上堂也、參者交參義、

敕修清規云、凡集衆開示、皆謂之參。（參見二晚參處一）

祖庭事苑云、禪門詰旦升堂、謂之早參、日晡念誦、謂之晚參、非時說法、謂之小參。夫是皆以謂之參者何乎、曰、參之爲言、其廣且大矣、謂幽顯皆集、神龍並臻、既無間於聖凡、豈有分於僧俗、是以謂之參也、其主法者、以平等一心、酬勤懇爲願、令法久住、豈曰小補、或以小參爲家訓、蓋未之前聞。

敕修清規小參云、小參初無定所、看衆多少、或就寢堂、或就法堂。乃鳴鼓一通、衆集兩序歸位、住持登座（與上堂同。五參）提綱敍謝、委曲詳畫、然後舉古、結座。

又晚參云、如住持入院、或官員檀越入山、或受人特請、或爲亡者開示、或四節臘、則移於昏鐘鳴而謂之小參、可以敍世儀、曰家教者是也。

歸苑清規，小參云，小參家訓，綱紀叢林，夫小參之
法，初夜鳴鐘，寢堂設位，集知事徒衆，賓主問酬，並
同早參提唱之外，上自知事頭首，下至沙彌當行，
凡是衆中不如法度事，無大小，並合簾規方處置出
家行脚入衆參禪，粥飯茶湯，晨參暮請，語言事業，
動止威儀，應係衆中規矩，並需委曲提撕，若其緘
口無言，遮護玄綱，墜地，後進如家法，樂聞，當則情
銘肌，歛片善以無，近剝纖瑕，而必去，小參之說，蓋
在斯焉。
有行堂諦之者。　希叟曇禪師錄，有行堂小參又見
立參進
義堂日工集云，建長衆寮，請長老中嚴，講清規，
云天童淨和尚，小參不必於法堂，隨處行之，故
今日本永平寺猶講此規，
傳燈錄溈山靈祐禪師章云，大衆夜參，不點燈，師垂
語曰，我有一句子，待特牛生兒，即向汝道，時有僧
曰，特牛生兒也，何以不道，師云，侍者把燈來，其僧
抽身入衆，
聯燈會要德山鑑禪師章云，小參示衆云，今夜不
答話，問話者三十棒，時有僧出作禮，師便打，僧云
某甲話也未問，為甚便打，師云，儞是甚處人，云新
羅人，師云，未跨船舷，好與三十棒，
勤雖小參見提綱篇，
元亨釋書寒山空禪師傳云，空曰，石林老行禪游
泳淵，吾儕不得而竊佩洲，傍渚，觀打浮沫，我昔辭
林，林告曰，小參，叢林家訓，又自有家法，子歸故里，敷
唱宗乘，妙叶之一著，不可氣做也，即與二結，爹至
曰，擬著即猜，纔半擊斷，黃金索，不擬猶乖，撒手遊
網，兩刃相逢，箇裏一吹便斷，如花開徹樹，似筍迸石
頭，無陰陽地，他自覺聞，學奈其山山前一片松根
竹脚，未曾蹉著，在驀拈拄杖一堂云，不得便跳越
界，除夜曰，似地擎山，不知山之孤峻，似縈金鋼，縶
奇漢，以何猶如石含玉，不知玉之無瑕，蛇螺神珠，
運鳳雷，而未化，設使鵬翔奇翼，鼓浪，鳳雷聞者震

能見者眩惑也。只與閑閑地可可地。豈不見、僧問洞山。年窮歳盡時如何。山云、家家門底野狐兒拍床。云、能吞海水。盡露出珊瑚枝。

●家教

小參又曰家教。見家訓處。

黃龍死心禪師錄云、夫小參者謂之家教。何謂家教。譬如人家有三箇五箇兒子。大底今日幹甚事。小底今日幹甚事。是與不是。晚間歸來、父母一一處斷。叢林中亦復如是。院門今日幹甚事。是與不是、住持人當一一處斷。

清拙澄禪師語錄云、古德小參謂之家教。說些細大法門。汾陽六七人夜夜小參。德山小參不答話。問話者三十棒。令行千古。如在耳目。雲峯悅禪師小參舉百丈示衆語。至今叢林膾炙人口。莫不皆是從智海中流出。直滿滿地。親切爲人處。豈似後來攢花簇錦。對句押韻。以當宗門提唱。 又日本錄小參云、古德小參謂之家教。細大法門、一一鋪陳。後來法道不古。說出新様。攢花簇錦。以巧妙爲奇特。不知古人實頭處。正是拙中之巧。

雲峯小參語錄載。

笑隱訢禪師龍翔錄云、明日結制。今夜小參謂之家教。如家裡人說家裡話。

●家訓

小參曰家訓。見小參處。

校定清規云、小參謂之家訓。初夜鳴鼓。寢堂排設。（有處只[illegible]法處）事無大小、並合依規。衆中規矩、疊折提撕。若其緘口無言。施還綱宗竪地。小參之法、意在斯焉。鳴鼓一通。侍者候衆集定。請住持出。踞座。侍者於法座前開啟云、古之叢林、每夜咨參。汾陽以夜寒罷參。不特爲規矩家訓。而設意專激勵學者。策其做處。偏枯各自討生涯。立地成佛作祖。今時叢林每遇解結冬年四節。小參。蓋爲敍謝兩班及大

小職務。又縁諸方專係都寺幹辦。故當晚小參時。敍謝心力爲衆之勤。若常住自辨。不必言也。如施主請小參。觀其來意。或者扣因縁。則又與家訓不同也。或齋後。或夜靜。倶得。又有所至處。官員請小參者。又有出隊處。衆人冥舉。請小參者。雖名爲小參。乃與升座事體一同。此係宿家遇縁即宗之謂也。

備用清規小參云。百丈謂之家訓。古法只就寢堂簇集垂示。委曲提撕。乃前輩時時激揚宗旨。開發後昆。

忠曰。祖庭事苑云。或以小參爲家訓。蓋未之前聞。余謂。死心敷衍小參謂家敎。睦庵與死心同時人。或怪其說乎。然備用已言百丈謂之家訓。蓋其目在古清規。而睦庵偶不見也。中巖月禪師雜録。入寺當晚小參垂語問答畢。即乃云。小參者。家訓也。古徳喩之。有一大家庭主人。朝暮使令屋裏兒女姪弟。排列座下。分付家中行事。云大兒當行其事。小底當作何事。以至奴婢僕隸。一一示其當行事。便如我宗門中。兩序諸職事人。敎它排列法座下。一一標示當行底事。乃至四來兄弟。在僧堂裏。究明己躬大事。斯乃最要緊事。近來佛法寂寥。在小參時。長老力作文言謂是提綱。或舉古則。拈之頌之。以當宗旨。以爭觀之。當得甚麼椀脱丘。兄弟家。冥說新長老不會說法。只會弄口嘴。才方入院。雜談惡言。以當佛事。便是雜惡言談。不會文章詞語。他後到閻王面前。未知他愛爾文言耶。又聽我條直言語乎。兄弟各自歸審思惟。勉之。（[illegible]）

● 朝參

早朝。參禪也。

禪門規式云。闔院大衆朝參夕聚。

僧史略別立禪居章云。有朝參暮請之禮。隨石磬木魚。爲節度。

忠曰。禪林朝參於粥罷。

普燈錄楊岐會禪師章云。一日當參。粥罷久之不(慈明)聞擊鼓。師問行者。今日當參。何不擊鼓。云和尚出未歸。師徑往婆處。見明執爨。婆煮粥。師曰。和尚今日當參。大眾久待。何以不歸。明曰。爾下得一轉語即歸。下不得各自東西。師以笠子蓋頭上。行數步。明大喜。遂與同歸。(忠曰。當參者。五參之日也。)

忠曰。世諺言朝參者。蓋入朝參謁帝(見三五參上堂座)。

杜工部集。宣過何氏詩云。頗怪朝參懶。應耽野趣長。

皇明通紀集要。弘治紀云。今朝參外不得一視天顏。

早參

朝參又名早參。

祖庭事苑云。禪門詰旦升堂。謂之早參。(詳小參條)

廣燈錄潙山喆禪師章。夏日早參頌云。晨參暮請無別事。古代相傳直至今。折旋俯仰全體是。莫曾擬與少林。三月當晴春樹老。九旬時雨日霖霖。觸着不離就處是。海上香人笑夜深。又早參頌云。曙色纔分便即參。九年面壁過多談。俱胝一指應勞力。雪竇客豈待口喃喃。

晚參

舊說曰。晚參。對朝參為言。

敕修清規晚參云。凡集眾開示。皆謂之參。古人匡徒。使之朝夕咨扣。無時而不激揚此道。故每晚必參。則在晡時。至今叢林坐參。猶且望五參陞座。將說法時。大眾坐堂也。若住持至晚。不參則堂司行者稟命住持。覆首座。鳴僧堂鐘三下。謂放參鐘也。

備用清規坐參云。若晚參。堂司行者不覆首座。不鳴僧堂前鐘。方丈客頭喚法堂鼓。住持出堂。首座頭首領眾隨至法堂。或寢堂。隨方屈尾上座坐定。侍者出班。兩班東西堂各出班問訊。晚參畢。眾散

各歸寮點石。

臨濟玄禪師錄云，師晚參示衆。

僧寶傳汾州昭禪師傳云，并汾地苦寒，昭罷夜參。有異比丘，振錫而至，謂昭曰，會中有大士六人，柰何不說法，言訖陵空而去，昭密記以偈曰，胡僧金錫光，請法到汾陽，六人成大器，勸請為敷揚。又楊岐會禪師傳云，慈明飯罷，必山行，禪者問道，多失所在，會闞其出，率鳴鼓集衆，慈明遽還，怒數曰，少叢林暮而陞座，何從得此規繩，會徐對曰，汾州晚參也，何為非規繩乎，慈明無如之何，今叢林三八念誦罷，猶參者此其原也。

清拙澄禪師錄晚參云，晚參之事，盛起於汾陽，汾陽老人日日晚參，楊岐偶鼓，遂慈明晚參，正謂此也，或暫止參則云和尚今晚放參。

祖庭事苑云，日晡念誦謂之晚參。（詳小參下）

忠曰，晚參，直如臨濟晚參示衆，楊岐所謂汾州晚參是也，然目之於日晡念誦者，當時訛言。又如諸時念經，言諷放參也。[illegible]

●廣參

忠曰，大衆一同參，故言廣。

寶山拔隊和尚行錄云，大衆廣參，次國師（光三）還，問師曰，道州因什麼道箇無字。

●立參

忠曰，立地說法，故云立參而已，卽晚參也。

希叟曇禪師法華錄及小參中，有為行者立參四則。又晚參普說云，慈明出遊，楊岐乃擂鼓，諸歸立參。

●訓童行

備用清規，訓童行云，五參上堂罷，當訓童行。參頭行者，令喝食行者報各局務，行者行堂前掛牌，報衆，昏鐘鳴，行堂前鳴板三下，集衆，行者上寢堂排

立定。參頭入方丈，請住持出，就座。參頭進前插香。
鳴參同問訊九拜。進前屛息拱聽規箴已。又同衆
三拜。珍重而退。
禪苑淸規訓童行，有立身、階衆、作務，三章文。　又
監院云，訓誨童行之法，宜以方便，須先處置，不得
妄行撼搖。設有愆戒當庫堂，對衆行遣，不過十數
下而已。不虞之事，不可不愼。
村寺淸規云，童行方入寺，須先訓之以祖師偈頌，
近世所刊緇林寶訓，及了禪師訓童行歌，潙山警
策，證道歌，永安僧堂記等是也。次訓之以大悲楞
嚴諸秘咒，觀音圓覺金剛諸經，若語孟中庸大學
周易禮記，并可兼訓之。早以佛祖言，入諸肺腑，
多聽作好人，蓋先入者爲主，他日叢中之模楷，亦
不足以害其正念。亦不可只訓其歌唄鼓鈸，以
規網施主。宜教觀音聽明神咒，久而漸漸聰明，縱
未即聰明，亦足以熏性，長福消災。（觀音聰明咒見經咒門）
童行職見職位門。

禪月大師戒童行偈。　諸祖偈頌載。
月窗淸禪師訓童行。　諸祖偈頌載。
慈受深禪師訓童行頌。　慈受偈頌載。
中峯本禪師訓童行。　幻住淸規載。
慈航朴禪師沙彌訓蒙法。　人天寶鑑載。

● 說規矩

希叟累行說規矩，蓋有所恃警誡數條。淸規備用
淸規等，訓童行之類也。
希叟曇禪師開善錄上堂，謝遊首座，并說規矩云，
結繩爲政，畫地爲牢，堯舜之君，猶有化在。拈杖拄
杖子，罪犯彌天，觸理難化，非結繩可以取其信，非
畫地可以格其非，臨命至戮，悲心轉熾。瑞巖老朽，
既司其職，當言不避截舌，卓杖，輕輕點著，返朴還
淳。何故，不逢虎溪橋，誰識東林遠。　又爲新歸堂
兄弟晚參，註云，說規矩不錄。　又衆寮晚參，說規
矩云，妙斷去泥，巧運風斤之手，專工修月，網無玉

斧之痕。木之紋。規矩在梓匠輪輿。金可作瘢蝕。假洪爐烹煉。學道鞭羊之戒。希賢思畫虎之羞。蠅附驥千里可期。萬僧衲九霄有望。馬勝熱威儀攝衆。忍不歩婆羅門聚會無殊。遠須敬遊隣防六賊。守心攝意。使穿鑿墻壅邪。行正路。須敬透徹。百丈須綱要人提撥。縮肢破屣要。汝支撑灼然。皮下有血人。終不隨他路脈。竊偷能深信彼此無尊。其或未然。拍膝一下。贈得血流。無用處。不如緘口過殘春。

敕苑清規訓童行云。訓童行之法。當說出家因緣。或說規矩禮度。或說經中大意。

聽教

叢林日工集云。中華禪院。每夜坐禪罷。隨意就于諸寮而夜話。商量古今之事。謂之聽教。今日本不務。是以兄弟見聞局於冊子上。而不通方。

普說

舊說曰。普說即陞座也。上堂亦陞座也。但普說不莊嚴香。不搭法衣。以爲異。普說自具淨始。三佛亦行之。到大慧方盛。普說須是知見廣博人而始得。或曰。今時陞座即普說也。多唯演五部大乘經本緣。施食法來由耳。中華宗師豈如是耶。少叢林主者則有之。如今時普說與唱導之師經供養何異。（經供養者施家請供養其經則僧作之也）又曰。陞座如諷經拈香。如顯文正述諷經之功德。

忠曰。如供養五部大乘經。普說則何得不演五部功德。若復餘時陞座而演五部功德。則或剩可當也。原夫末代道薄。無開示宗要之普說。多是檀那薦亡。供養經時。爲普說。故蹈路自然。不似中華宗師普說而已。或不經其本而但責其末。何足鍼起舊有說。

敕修清規普說云。有大衆告香。而請者。就據所設

位生。有糧越特請者。有住持爲衆開示者。則登法座。凡普說時。侍者令客頭行者。掛普說牌報衆。鋪設寢堂或法堂。粥罷行者報住持。經擊鼓五下。侍者出候衆集。請住持出據坐普說。與小參儀同。

普說曰。普說者。一時說普於一切時也。或曰。普說一切法也。或曰。說普法也。普法者。即普賢法也。隨緣眞如曰普。不變眞如曰賢。隨緣不變圓融無礙法門也。

忠曰。華嚴經毘盧遮那品演義鈔云。言普法者。一具一切。一一稱性。同時具足等。

太淸曰。普說非明眼人。則不可也。語中必演自家悟道緣。蓋人天衆前。吐露自悟境界。豈未悟人而得普說哉。

忠曰。眼若不明。何說而可恚。太淸之言可笑。又云。普說中必說自悟處。古人普說何必如此。是太淸自枉立格式。

大慧杲和尚爲虎丘沼長老普說云。一百年前。本無普說。因緣事元祐間。眞淨和尚居潙山歸宗時。方有普說。大意以開悟學者爲心。然古人立箇法門。亦自有出處。何以知之。不見大華嚴經離世間品。普慧菩薩雲興二百問。普賢菩薩瓶瀉二千酬。於中有一問曰。何等名爲普說三世。答曰。佛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說三世。何等爲十。所謂過去世說過去世。過去世說未來世。過去世說現在世。未來世說過去世。未來世說現在世。未來世說無盡。現在世說過去世。現在世說未來世。現在世說平等。已上是九世。却把當人這一念。如貫數珠相似。穿過九世。以此一念通爲十世。故曰。現在世說三世。即一念是爲一。所以李長者有言。無邊刹境。自他不隔於毫端。十世古今。始終不離於當念。云云

忠曰。按華嚴。普慧問。但云何等爲說三世。五十三經乃無普字。普賢答云。有十種說三世。何等爲十。云云是爲十普。蓋以此普說三世。止此至此。方有普說字。 又離世間品云。有十種智慧觀察。乃至於

一切世界普說正法。智慧觀察（五十四經）亦有普說字。

又永大師補普說云、師云、叢林普說、普說有來、方五六十年、始因真淨和尚尋常不入室、時便爲大衆普說、如普說入室一般。

東山外集答普賢書云、正月二十九日暨上座自衡陽歸來、得妙喜老書。此老名驟未脫羈絆其身甚安樂、道意光衡之伊山餘羅花藥三院、與之館參徒、無事即騎馬入三處、坐方丈、與之入室普說。來者皆湖海英爽有志之士。是臨濟一宗、未至委地矣。

備用清規普說云、洞下尋宿無過朝晡、衆家設位、爲衆普說、惟大慧和尚宗通說通、不拘時節、不擇方所也。

虛堂愚和尚緣告香普說云、古之宗師、爲人直截、凡有所問、又就問處與之破執、初無實義。後來探生招箭、形於問言、乃有普說。普說嘗出於真淨和尚。三佛以來嘗有普說。無非忿罵呵叱、鞭策錘鍊、使其大心衲子、勇於進工。近世宗師、固有普說、尚多文讃、不見古人直截爲人處、大似場屋中論策一般。及攻其所從、乃夢貼上語、不能救人之病、徒使其末流、紛紛傳集秘藏、以當本參、殊不知我王庫內無如是刀。

明極俊禪師普說、舉華嚴普說三世法、舉云、由是東震旦禪林中、有普說之舉。即宗此法。然此普說亦不易舉。無非法性真、波瀾潤、有變通逸格之才、回乾轉坤之作、方可任此責。前輩大珠南陽臨濟德山巖頭夾山亦不敢舉此。黃龍南、死心新、靈源清、長靈卓、亦不敢舉此。至於真淨文、方有普說之舉。以後圓悟大慧應菴皆宗此式。中峯密菴下、惟無準石田癡絕虛堂、外餘者法性不真、波瀾不濶、雖有此舉、終是不能通暢。況乎山僧瘖啞、末學孤陋無聞、詎敢當此責耶。

華嚴經離世間品云、佛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

說三世。何等爲十。所謂過去世說過去世。過去世說未來世。過去世說現在世。未來世說過去世。未來世說現在世。未來世說無盡。現在世說過去世。現在世說未來世。現在世說平等。現在世說三世即一念。是爲十。菩薩以此普說三世。

又十定品云。此菩薩普入一切世界。而於世界無所著。乃至於一念中。普得一切三世智。普知一切三世法。普說一切諸佛教。普轉一切不退輪。於去來現在一一世。普證一切菩提道。於此一一菩提中。普了一切佛所說。

忠曰。禪林普說。自舊據十定品爲證。貫極藏。而易曉人耳矣。又大慧曰。眞淨和尙方有普說。檢古宿錄中。眞淨語錄不載普說。

●告香普說

普說。有告香者。

小補韻會。號韻。告。居號切。增韻。啓也。又沃韻。姑沃切。增韻。啓告也。爾雅。請也。註云求請也。

正字通云。告古到切。音誥。啓也。爾雅。請也。

忠曰。今告香者。謂拈香于師家。請求普說。或啓求開示之意也。韻會姑沃切。正字通古到切。並有啓也請也訓。則二音相通。

漢書高帝紀註。孟康曰。古者名吏休假曰告。師古曰。告者。請謁之言。謂請休耳。

忠曰。今告香。請謁拈香。求開示也。漢書注。告音如嗥呼之嗥。又音誥。

雲章曰。告字。上之告下。音郜。下之告上。音穀。學者就師家。拈香以告之。請法。則用穀音。師家順學者之請。而說則用郜音。日本禪林。未曾行之。爲可憾焉。

忠曰。韻會毛氏曰。凡告命告假之告。止音去聲。餘經史告示。有音無音。合二韻通用。止此 雲章。何從得二音義別耶。蓋局量大祇作六韻。

一曰。告上曰告。發下曰誥。止此 此是文告之辭

也。雲章攷此妄說。宅今學徒傳妄無辨。

數條清規告香云。每夏前告香。新歸堂者。推叅頭一人。維那和會定同衆。請侍司稟云。新掛搭兄弟欲求和尚告香普說。欣煩侍者咨稟夏乃 如住持允從。即報堂司出告香圖。其規詳備

備用清規告香云。四月五日告香。開示方來。

校定清規云。夏前例於四月初五日已前。請新掛搭兄弟若干人。就中推一人為叅頭。

忞公清規云。或頭首中有未告香者。亦可為叅頭。

北磵簡禪師錄告香普說云。告香乃叢林盛禮。前輩未嘗奮行。道大德備。如慈明和尚。尚且至再至三。然後受南禪師告香。況非慈明乎。

舊說曰。夏前新掛搭人。請普說者。並列剳宗師。自證悟可無異為人演法門風。或不聞新到要識之。或宜任。若說入徹因緣。可以為之榜樣焉。

瑞溪夢語集云。即菴錄曰。告香普說。叢林典故。予謂。普說尋常可行之。告香普說行之不多。何以知之。普說之盛。無如大慧然。六十則內告香唯一耳。大慧曰。一百年前。無普說。然則告香。蓋有普說以來。有此式也。大慧引經。改普說字。其告香字。亦可證而未檢出矣。

入寺之初。告香普說。是又叢軌也。今略錄。

數條清規告香云。住持入院。後人事定。庫司請香。首座頭。衆懇請。為衆告香。然後開室。古法未預告香不許入室

大慧有告香普說。在其普說第二卷。

偃溪聞禪師錄。雪隱告香普說云。叢林新人入門。例有開室告香二事。諸方臨夏告香一節。不舉行久矣。山僧叨冒此來。已及兩月。汨汨人事。日不暇給。向後入室之際。兩班羅侍。暨諸宿德。不必詣及。若是晚學。有志慕道者。來自大方。不妨商確。

清拙澄禪師錄。夏前告香普說云。諸方舊例。今古常儀。入寺之初。為衆普說。近日堂中首座。諸耆德。聞上方丈堅請。告香普說。務欲復見古道顏色。

●開室

忠曰、開室即入室也。言開室、令衆入參也。猶如公孫弘開東閤延賢人之開矣。

敕修清規云、住持入院、侍者為衆告香、然後開室。（詳告香處）

又入室云、遇開室時、粥前侍者令客頭行者、僧堂前諸寮、掛入室牌。

鑑溪錄、新人入門例、有開室告香二事。（詳告香處）

瞎堂慧和尚錄靈隱立僧普說云、旦夕必為諸公開室相見。

●入室

舊說曰、入室者師家勘驗罷參的學者見解深淺、數其無虛滯矣。

敕修清規入室云、入室者、乃師家勘辨學子、策其未至、擣其虛亢、攻其偏重、如冶金鑪、鍛汞不存、玉人治玉、碔砆盡廢、不拘昏曉、不擇處所、無時而行之。故昔時衲子、小香合常隨身、但聞三下鼓響、即趨入室。（詳三八入室鼓事也）

又云、粥罷、下堂客頭即報擊鼓三下、住持至達磨前、炷香同侍者三拜、入據室坐。侍者問訊、出左立。行者問訊、出右立。頭首領衆達磨前、各炷香三拜、聯從而至室前、後至者依次炷香展拜、揖而立。次第相續、不許攙先亂序。侍者燒香問訊出外、揖首座入。入先左足、仍以左手上香、進前問訊、至禪椅右側立、聽舉話。或下語、或不下語、隨意遶禪椅左、問訊退步、歸禮一拜畢、左足出、揖次人入、一出一入、相向問訊、聯接不絕。

又告香云、古法未預告香、不許入室。

雲章曰、凡有入室、侍者以竹篦度與住持云、請。入室是謂天童如淨和尚之規也。

禪苑清規入室云、或分都（都作部）、或分寮、或隔日、或排日、或早或晚、各逐住持人建立。入室時到、侍者令行者裝香、當面設拜席（有罷、不鳴、不卷）。覺咨稟住持人。如有指揮入室、則掛入室牌、或打鼓、或打板、或敲。

入室牌。警衆大衆。住持人坐。侍者方丈外東邊叉手立。如衆稍集。排立定。或一行面東。或兩行相對。侍者入方丈。當面問訊。轉身靠椅東邊香臺後面前立。先問訊。左手上香問訊訖。當面問訊。出於大衆前問訊請入室。侍者歸寮。入室人略轉身問訊。大衆依次第叉手而進。不得攙前。令衆動念。於方丈門右邊入。先舉左足。當面問訊訖。轉身叉手。靠椅西南角問訊。面立。又先問訊。然後吐露消息。不得語話多時。亦不得說世諦閑話。久滯大衆。吐露覺問訊退。當面禮拜。(有處一拜、有處三拜。有處大展、有處觸禮。)面東轉身。叉手從左邊出。先舉左足。所以避後來之人。免有衝撞。出方丈外。望住持人問訊。乃去。大衆前又問訊而出。或作兩行。入室入門便分兩向東西次第發進。(有處或戒臘、或隨進、或請衆各分、一時不許相續、有處隨而進之。)大衆入室覺。侍者入室。仍捲席而退。(入室法、令燒香、燒香問訊之[illegible]。)(既轉身叉手、於香臺南面、向住持人問訊、右手上香、後當面問訊、就椅角立。今以滯時妨衆、故不燒香。)([illegible]門外設席、一拜而退。亦恐妨衆也。入室人常[illegible]。)

(以表下敬上人之意也)晚論。侍者非緊急人客要切事務。於入室時。不得通報。仍令行者不得出聲說話。敲磕喧衆。

校定清規云。入室之法。或三八日。或不定時節。鳴鼓三下。集衆。侍者預令行者挂牌。住持於方丈內坐。侍者於室外東邊列一行立。仍於室門限外設席。衆人燒香。大展三拜。不問戒臘。隨行而立。於室外西邊。如頭首知事插入。不妨餘人攙行。令人動念。侯排稍定。侍者入室內。住持前問訊了。燒香。復當面問訊。出室外。對入室上首人問訊揖入。當先舉左足。叉手進住持前問訊。轉身於禪倚角西南叉手而立。住持舉話。下語畢。復正面問訊。叉手從東邊出。亦先舉左足。出門外席內觸禮一拜而退。據清規所載入室例。合燒香。燒香之法。初入方丈。當面問訊。轉身叉手。於香倚南面。向住持問訊。右手上香。却當面問訊。方過禪倚西南角。隨舉話。今以滯時妨衆。故不燒香。就門外設席。一拜而退。亦

恐妨衆。或行古法、燒香亦在住持寮、當於寢堂中。或挂達磨頂相、設香燭供養。其住持當展拜了、方歸室中坐。侍者隨住持後拜。入室弟子、次第於像前燒香一炷、設三拜。如前腸行而立。次第入室。

備用清規入室云。開大爐韛、椎煉方來。其正尋者、竟垂厭賓、燒香不拘時也。近代三八入聯歷。故事漸寂。無間可不痛心耶。 又云。按大慧竹菴、雲門菴集入室罷、住持復出、進爐前、炷香大展九拜、仰遵遺敎、頻謝證明、令法久住。

禪林寶訓云。且菴曰、古人入室、先令掛牌、各人容生死事大、踊躍來求決擇。多見近時、無問老病、盡令求納、殊歉有乖自然。香安用公界鋪之、因此安生、節貝賓主不安。主法者當思之。

已下、略錄上古言入室者。恐弄用今入室規者。

傳燈錄牛頭融禪師章云。命入室上首智巖付囑法印。令以次傳授。 又百丈海禪師章云。屬大寂闡化南康。乃傾心依附、與西堂智藏、南泉普願同號入室。 又禪門規式云。除入室請益任學者勤怠、或上或下、不拘常準。

廣燈錄大陽堅禪師章云。在雲泉入室、雲泉問云。僧從什麼處來。師云、僧堂裏來。泉云、僧爲什麼不妄著露柱。師於言下省悟。

聯燈錄禪師錄云。上堂。舉馬大師入室罷、西堂百丈南泉隨侍翫月。

已下、略錄規矩入室者。

黃龍晦尺答黃陽塗壽禪師書、題注云。來書勉夏中爲僧入室。

癡絕冲禪師語錄云。上堂、舉普侍者在大慧芝入室次、大慧纔出一隻履、普侍者退身而立。云云

文字禪、湛淵準禪師行狀云。師總拂之下、常三百人、而窗戶外者、又百餘許。求入室就學。師難之。

僧寶傳大溈喆禪師傳云。遷住大溈、來二千指。無所約束、人人自律、唯粥罷、受門弟子問道、謂之入室。齋罷、必會大衆茶、諸方幾月一再、而詰辯之、無

座日。
大慧謂侍者斷七曰，普說云，有時入室了，却上方丈。見老和尚，問在火爐頭坐，老和尚曰，或有個禪和子得似老僧，備又如何支遣。老漢曰，何幸如之。正如東坡說作劊子得一個肥漢，副我却倒與老和尚入室。被我拶得上來，老和尚呵呵大笑，恩盡道老和尚粉骨碎身，亦未能報得。（老和尚圜悟也　老漢大慧自負）
又大慧爲羅宣人普說云，馬祖百丈已前，無入室之說。甚麼異箇入室，麼尋常鐘鳴鼓響，鵲噪鴉鳴，盡是宣揚第一義諦。
大慧武庫云，師云，今時一般宗師，爲人入室，三五個辨白，他不出，却教他說悟處，更問個見處如何。學人云，某見處說不得，却云，爾說不得，我如何見得，爾去。若恁麼地，如何爲人，不見泉大道到慈明，明云，片雲生谷口，遊人何處來。泉云，夜來何處火，燒出古人墳。明云，未在更道。泉便作虎聲，明便打一坐具。泉推明向禪牀上。明却作虎聲。泉云，我見八十四人善知識，惟師雖得臨濟宗風，看他恁麼問答數句子，那裏便是見他處，須是如此始得。
隱元琦和尚錄，有入室，每人爲垂一語勘驗，其中有居士二人，侍者亦進。
已下略，錄入室之後，行普說者。
破菴先禪師錄云，徑山西堂寮入室罷，衆請就座。
[illegible]
雪巖欽禪師錄，有入室後普說。
大休念禪師壽福錄，有相模守殿府中入室陞座。
永平元禪師曰，如淨和尚入室已罷，行普說。
已下略，錄日本國行入室者。
榮西興禪護國論云，入室師過，和尚閑暇之日，甚立之，此宗一大事也。
聖一國師年譜云，後宇多天皇建治元年乙亥，師七十四歲，九月，藤丞相實經，泊其子家經，率諸官從入山請師上堂，且復行入室，謹。
約翁儉和尚塔銘序云，上船入山，請師爲衆入室。

御龍床於寢室之左。顧謂侍臣曰。此叢林堂奧也。朕深敬悅（佛國師時住南禪上皇天龍寺）

大休念禪師壽福錄。相模守府中入室。（見語錄）　又法光寺百日陞座云。法光寺殿。休沐之暇。會諸山知識茶話。命僧入室下語。激揚宗旨。要使未信宗乘者知有自己一段大事因緣。

義堂日工集云。府君問古人入室儀式如何。余答曰。日本則吾先師住天龍時。有入室之儀。近來不聞行之。

入室有每三日行之者。　雪源生禪師錄。晨夜小參云。死心和尙云。叢林小參。請之家訓。眞是說玄說妙。舉古明今。五日上堂。三朝入室。勝錯。眞是行須緩步語要低聲。嚴持律儀。精持戒行。勝錯。

入室有隔日行之者。　介石朋禪師柏山錄上堂云。柏山小小叢林。安居九十日。五日不陞堂。隔日不入室。

日本入室。不妨入叡聽中僧亦有例。　東坡外紀云。師民。贈詩注云。佛印禪師。法名了元。饒州人。公久。與之游。時住持潤州金山寺。公赴杭過潤。爲留數月。一日值師掛牌。與弟子入室。公便服入方丈見之。師云。內翰何來。此間無坐處。公戲云。暫借和尙四大用作禪床。師曰。山僧有一轉語。內翰言下卽答。當從所請。如稍涉擬議。所係玉帶願留以鎮山門。公許之。便解玉帶置几上。師云。山僧四大本無五蘊非有。內翰欲於何處坐。公擬議。未卽答。師急呼侍者云。收此玉帶。永鎮山門。公笑而與之。師遂取衲裙相報。因有二絕。公亦繼答之。（其詩今又見東坡詩集）

祖庭事苑云。入室參問。祖師傳云。五祖大師。至夜密令侍者。於碓坊。召盧行者入室。遂傳衣法。又法華云。著如來衣。入如來室。阿含經云。佛告苾蒭。吾欲兩月宴坐。汝等不須參問。唯除送食及澡地時。可至於此。應知佛祖當時有入室參問之儀也。

舊說曰。大慧訶。馬祖百丈已前。無入室之說。此止可知事苑所援。可證入室文字耳。其實非今之所謂入室也。

受牌

忠曰。立僧首座。奉堂頭命。或普說。或入室。堂頭先令送某牌。立僧謹受之畢。或普說或入室。

虛堂和尚。靈隱立僧普說云。茲承堂頭舉眾。俾山野受牌。與兄弟舉話。此亦叢林任重之責。既不敢辜居。忝且夕必爲諸公機室相見。

納牌

忠曰。立僧奉堂頭命。受入室牌。爲眾闢室畢。却納其牌於方丈也。

虛堂和尚立僧納牌普說云。茲來至節。往過久在首座寮。入室。殊覺不便。恐妨山門請人次第。方丈納牌。既緣會許時。以道義故。遂舉些古人履踐處。以書末後般勤。策衰老。出語太過。望兄弟救之幸甚。

示眾

六祖法寶壇經云。師示眾云。善知識。我此法門。以定慧爲本。[illegible]

忠曰。諸錄示眾。此爲最古也。

垂示

忠曰。垂示。即示眾也。語見諸錄。

臨濟玄禪師錄云。第二代德山垂示云。道得也三十棒。道不得也三十棒。

登座

敕修清規受請人陞座云。指座。有法語。

忠曰。登座語。永興祿和尚爲始。[illegible]

傳燈錄。福州逕寺山永興祿和尚章云。閩王請師

開堂日，宋陞座，先於座前立云，大王大衆聽，已有真正事拈也。此一會總是得聞，豈有不聞者。若有不聞，彼此相賺去也。方乃登座。

●垂語

又是垂示也。

雲竇顯禪師錄云，雲門垂語云，十五日已前不問汝，十五日已後道將一句來。自代云，日日是好日。

敕修清規受請人陞座云，拈座有法語，登座垂語問答。　又開堂云，住持垂語問答。

忠曰，上堂垂語，稱索語，非也。見索話處。

●索話

校定清規，住持受請云，次索話問答提綱。

虛堂愚和尚育王錄云，師斂衣就座，索話，人天交接，兩得相見，莫有不承當，不滯句底麼。

備用清規云，古之學者，有疑未決，出衆請問，宗師答話，貴在解粘去縛。今之索話，已失古意。先大慧濫弄之。

清拙澄禪師錄圓覺前堂首座寮銘序云，古德未說法已前，先垂問，令學者有疑請問，問以決疑，一言之下，超越生死之岸。後來襲其名，曰索話。此二字已訛謬矣。

●索語

索話又曰索語。

敕修清規秉拂云，秉拂人索話問答了提綱。

竺仙東度語錄長壽結制秉拂垂語云，凡到者裏，必須垂語，俗曰索話。去古既遠，派流益別。本其宗猷，無有是處。雖然者裏亦不妨隨例，照例正令底時，還有并却咽喉脣吻出來，道得一句底麼。

●鉤語

索話又曰鉤語，或曰鉤話。蓋鉤學者問話之稱。

禪林寶訓云、萬菴曰、古人上堂、先提大法綱要、審問大衆、學者出來請益、遂形問答、今人杜撰四句落韻詩、喚作釣話、一人突出衆前、高吟古詩一聯、喚作罵陣、俗惡俗惡、可悲可痛、前輩念生死事大、對衆決疑、既以發明、未起生滅心也。

提綱

說法、曰提綱、提起宗門大綱而說。又曰提要、萬菴曰、古人上堂、提大法綱要（見綱要的條）是也。

敕修清規開堂云、住持垂語問答提綱。（又見[illegible]）

臨州羅漢禪師錄云、問佛法大意、請師提綱、師云、拈將來、與爾提綱。

廣燈錄汾州善昭禪師章云、師因北地寒、僧衆難立。云、且住小參。纔罷、不移刻日、忽有一僧胡耳帶環、手持金錫、來到方丈云、和尚何得住却小參、衆中自有不凡者、是佛法者、空中見有六人是法器、言訖而退、不知處所。師却小參、乃成一頌、胡僧金錫光、請法照汾陽、六人成大器、今我爲提綱。

又書安道禪師章、提綱商量頌云、君欲正提綱、直須大地荒、欲來衝雪刃、不免碎鋒鋩。 又桃園朗禪師章云、若是場道門風、權且強名、若論祖宗、提綱直下難容開口。

雪巖欽禪師錄、有乾會節提綱。

杜工部詩集石犀行云、安得壯士提天綱、再平水土、犀奔茫。

已下、略使論提綱體裁。

虛曰、古德語錄、上堂提綱有押韻、有不押韻、有用偈頌、其體不一定、本無挂唇齒法、何須拘章句。式舊說曰、提綱拈提、不用押韻、只據自家所見直發、道裏蕩蕩地說將去、爲妙。

大慧示結遠二禪人法語云、近世前輩老宿、皆已化去、正宗日益淡薄、叢林日益凋弊、邪法日益增熾、稗販之流各各自謂得上人法、以狂義爲綺飾言詞、硬圖排疊、取稱佛祖、欺乘累句拵出、謂之秘

吞心要。魔魅凡庸、幻惑無識、稱有道之士者、如麻似粟。末世光明、稱子未具擇法眼、遭其邪毒、入其心腹者、不可勝數。致使後生晩學、隨例靑蠅齎和尙曰、有一般禿兵、向教乘中、取意度商量、成於句義、如把屎塊子、口中含了、却吐與別人、嗚呼如來正法眼藏、達磨單傳之宗、如以一絲引千鈞之石、安得此老復出、爲後進鍼膏肓而起廢疾乎。

濟拙齋禪師錄晩參云、只如馬祖百丈黃檗臨濟德山雲門諸大老宿、不得已、爲人開口、莫不直截指示根源、河傾海瀉、汗漫無際。又何嘗顚迷言詞逐句下語、張王李趙、爲人註解來。末代大法澆瀉無此大模範大力量、弄出小巧、纂撰製作奇言妙語、攢花簇錦、風月煙雲、對句押韻、如作詩一般當知此是做禪、非說禪也。說禪學是不中、況禪可做乎。使佛祖正法眼藏流爲戲論、法堂下草深丈乎是若是大丈夫漢、爭肯恁麼做、這般野狐涎唾。

竺仙仙禪師南禪錄、爲二品太夫人普說、引玉泉皓開堂、兩舌君不見云、是又豈可與念語錄、胥答問對、遺提綱、對以四六藻繪文詞、以悅時流耆聞日語哉。

永覺賢言云、少室心印、豈落文彩、古人聊爲接引之計、始挂脣吻、然皆渾朴簡異、剩的示人、非誇會過、詎外飾觀美而已也。後世回大不然、雕章琢句攢花簇錦、極意變弄、各競新奇、豈獨淫巧之甚乎殊僧之本色、而理因辭晦、道以言喪、欲其一言半句之下、觸發靈機、不亦難乎。

元叟端禪師錄答慈雲珏長老書云、上堂提唱語、在宗提倡事、開悟人天、前則馬祖百丈德山臨濟後則大慧應菴、縱橫波瀾、直達心源、得大自在、無出諸這祖、皆可爲法。

● 自敍

忠曰、敍說自、不才不德、常有慚媿之語。

大鑑清規開堂云、疏語問答、提綱自敍敍謝。

敍謝

忠曰、敍謝或爲二、所謂自敍及謝語也、或爲一、如此所引、及自敍處謂敍離筵、知識兩序、侍者、單寮、蒙堂等之儀、而謝也。又名謝語。

敕修清規小參云、住持登座提綱敍謝、委曲詳審。

又衆拂云、敍謝方丈及兩序勤舊諸寮大衆。

又云、近時敍謝、備鋪叢贅、使人厭聽、取謝者、蓋乘拂以法爲施、荷循時儀、但據標名、或畧提過足矣。

結座

舊說曰、結座有二種。一舉古拈提、名結座、此是提綱之後、有敍謝、遂以舉古結一會也。二提綱語尾、直爲結座語、此是無敍謝拈古、故以此結說法也。

已下畧錄舉古拈提、名結座者。

敕修清規小參云、提綱敍謝、委曲詳審、然後舉古結座。　又受請陞座云、登座提綱、敍謝、結座。　又開堂祝壽云、住持垂語問答、提綱、敍謝、結座。

大鑑清規云、提綱自敍、敍謝、結提結座。

已下畧錄提綱尾有結座語者。

保寧勇禪師錄、在蔣山受請上堂、提綱畢、乃云、擡治鍛鍊枉用工、吹毛何必在磨礱、靈光昨夜歸牛斗、坐致昇平宇宙中、久立。此上是結座語也。

北磵簡禪師淨慈錄、謝瑤供、贈藏、濤、兩廳火、新江、結座有入句偈。

希叟曇禪師開善錄、謝王忌、提綱畢云、結座親、臨彌勒下長江、一字王書奉化名、輔國功成歸內院、子孫臣被錦衣榮。

晦機熙禪師國清錄、入寺、次日、爲太師越國公、上堂、提綱畢、結座、有七言四句偈。

如淨和尚清涼錄、入寺上堂、提綱畢、結座云、復舉、三聖道、逢人則便出、出則不爲人、興化道、我逢人則不出、出則便爲人、此兩則公案、敲蓋譎償、難爲

著眼。忽被我大檀越崇府主簿渺覷破。殊似消涼。可謂龍吟霧起。虎嘯風生。未免借衙書外孔竅。叢林出氣。有箇口號聊似諸人。一擧首登龍虎榜。太平親到鳳凰池。全生全殺提宗象。莫道機先向上機。止此此結座擧古又有頌。

明極俊禪師建長錄。入寺上堂提綱擧。結座云。法流東去。覺花開浩劫之春。道自西來。蹤掛滿河之碧。鐵網齊出。珊瑚萬樹。卷金鎖敲出。鳳凰五色。竪說橫說。無非是不是三世諸佛沒量。六代祖師沒量。天下老和尚沒量。須彌峰頂浪滔天。大洋海底揚塵起。

宗峰超禪師大德錄。入寺上堂提綱後復云。昔日世尊云云。此結座也。

已下。蒙錄普說小參之結座。

無學元禪師錄長樂廣禪普說。終有結座。五言長篇偈。

中巖月禪師建長錄入寺當晚小參。提綱後結座云。生緣拋離十三載。威加海內歸故鄉。溪谷山川緣依舊。殿堂樓閣轉昌昌。久立。

● 拈提

拈弄古則也。

大鑑清規云。拈提結座。見結座。

● 拈古

即同拈提。

碧巖錄第三十九則云。僧問雲門。如何是清淨法身。門云。花藥欄。僧云。便恁麼去時如何。門云。金毛獅子。雪竇頌云。花藥欄。莫顢頇。星在秤兮不在盤。便恁麼。太無端。金毛獅子大家看。　圜悟評云。雪竇相席打令。動絃別曲。一句一句判將去。此一頌不異拈古之格。

東山外集法語云。建祖禪人問東山拈古。山曰。拈古之法。無他。只要臉正。有出古人手段。若只到古

人田地。亦驗他底。不待先德擧所之公案。欲使後人就其節文。畫面驗之。使合其宜。然亦不只於此。汝不見世間諸洗拔兒乎。或煌聚星碎。或雲碎塵聚。為之心肝五臟。為之眼耳鼻舌。衣服鮮明。諸蹈踏轉。見者隨其好醜。受取而形之。語言諸之者。方且袖手仰觀。而不知其為洗拔兒矣。若能知是。乃可於古人公案中出一隻手。若見他心肝五臟。不得提掇碎他底。不穢切。不可論義。然則東山此語不得離之於枯古。會麼。細佇思東山曰。我與麼弄泥團也不會。乃喝出去。

●代語

忠曰。代語者二種。一代現前衆。請師家垂語令衆下語。不契。則自下語代衆。此是代語。可謂別語。名雲門偃多代語。蓋宗門代別。雲門為始焉。二代古人。請擧古則。而他古人無語處。我代他下語。碧巖錄云。雲門垂語云。人人盡有光明在。看時不見。暗昏昏。作麼生是諸人光明。自代云。廚庫三門。又云。好事不如無。評云。尋常代語只一句。為什麼這裏卻兩句。前頭一句。為儞略開一線路。放儞見。若是箇漢。聊聞擧著。剔起便行。他怕人滯在此。又云。好事不如無。依前與儞掃却。

大慧為永大師普說云。近世為宗師者。老婆心切。為人代語。這箇最教壞人家男女。未說別人。如死心和尚也。有這箇病痛。有箇宜大頭。是靈源弟子。來雪峯掛搭。死心要請充維那。宜不肯。死心云。儞與我做維那。待老僧非時為儞入室。宜乃受之。其時參堂源底兄弟。多不肯死心。一日宜以職事當衆方丈上去。見死心。心鋪。謂他來入室。叫行者裝香。宜卻忙迭身倚香匣坐具去。燒香禮拜了。倒問死心。守宜非時上來。請和尚答話。心云。恰值死心不在。宜云。何待當面諱却。心云。不好。儞作老僧。我却答儞。宜便云。恰值死心不在。心云。謝答話。可知是難得人。死殺那漢。如此等宿自與人代語。教

學者自進始得。常記山僧在眞門，一日送亡僧。老和尚問：亡僧遷化向甚麼處去。山僧答一轉語。老和尚云：儞道語只道得入處。偏問我與儞道。山僧撝耳云：莫塞口。老和尚呵呵大笑。道老子古錐有時室中見諸衲子下得語不是，恐後不措也。為他代語。山僧每見他搆擬要去外頭聽。一日又要為人代語。忽見山僧乃云：這漢在外面聽時休。山僧在堂居衆擧會擧有一僧辭覆船去見雪峯。峯問近離甚處。僧云覆船。峯云：生死海未渡，為甚麼覆卻船。僧無語。卻回擧似覆船。船云：何不道渠無生死。其僧歎着，復往雪峯。峯問：還道得也未。僧云道得。峯云：試道看。僧云：渠無生死。只見雪峯從禪床上走下來，把住這僧云：此不是汝語。僧云：不敢，實是覆船恁麼道。峯云：我有二十棒，打覆船。二十棒老僧自喫，不干闍黎事。妙喜云：是即是，不干這僧事。二十棒雪峯何須自喫。當時杲上座若作四十只打覆船。為甚麼如此。老老大大不合與人代語。老和尚聞而笑曰：這漢無狀。蓋師資相應，敢爾。所謂代語只成教壞他，於他何益。

●別語

擧古則中，雖他古人有語，我復別下一轉語，謂之別語。是於諸僧與代語不同。

●揀話

五位顯訣中，有別揀語是也。

傳燈錄瑯邪覺禪師章云：師有時云：大凡參學佛法，未必學問話是參學。未必學揀話是參學。未必學代語是參學。未必學別語是參學。未必學捻破經論中奇特言語是參學。未必捻破諸祖師奇特言語是參學。若也於如是等參學，任儞七通八達，於佛法中，儻無箇實見處，喚作乾慧之徒。

●對機

忠曰、禪家答學者問也。見參請門問答處。

秉拂

敕修清規四節秉拂詳儀。
秉拂五頭首、見職位門。

分座

敕修清規云、新命首座、秉拂謝人天畢、曰分座說法。開堂後見。
分座本迦葉錄。　中本起經云、世尊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爲衆說法。天龍鬼神四輩弟子嚴整具足。於時摩訶迦葉、垢衣髮鬚、而來詣佛。世尊遙見、歎言善來迦葉。即分半床、命令就坐。迦葉進前頭面作禮、退跪自陳曰、余是如來末行弟子。顧命分座、不敢承旨。大衆僉念、此老道士有何異德、乃令世尊分座命之。此人俊乂、唯佛明焉。於是如來察衆所念、欲決所疑、廣論迦葉大行齊德。
書記有分座者。　大慧年譜云、圓悟舊臨濟正宗記以付之、俾掌記室、分座訓徒、師乃握竹篦爲臨機之器。

茶話

永覺晩錄、有晩間隨學問答、衆來師說法、名曰茶話。

夜話

佛通寺愚中和尚會裏直話、曰夜話。見叢軌門陪寢處。

佛事

忠曰、禪林凡託事開示佛法、謂之佛事。文字出淨名經。複文反佛事、故謂之佛事。見放光。說凡開光、安座、拈香、入牌、起龕、秉炬等、無不稱佛事。
維摩經菩薩行品云、阿難白佛言、未曾有也。世尊

如此香飯能作佛事。佛言，如是如是。阿難，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有以飯食而作佛事，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而作佛事，有以佛身而作佛事，有以虛空而作佛事，衆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炎，如是等喻而作佛事，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無示無識無作無爲而作佛事。如是阿難，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爲，無非佛事。阿難，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而諸衆生爲之疲勞，諸佛卽以此法而作佛事，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註，肇曰，佛事者，以有益爲事耳。如來進止舉動威儀俯仰，乃至動足，未曾無益，所以諸所作爲，無非佛事。放光般若經不和合品，說魔事畢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書持諷誦般若波羅蜜者，便具足五波羅蜜及薩云若已，當知是爲佛事。

● 立地

忠曰，佛事名立地，蓋語不多，故立地而成也。虎關錬禪師十禪支錄序云，師嘗曰，予考訂古今諸尊宿十門，一曰開堂，二曰上堂，三曰小參，附陞座，四曰拈提，五曰普說，六曰法語，七曰對機，八曰立地，九曰偈讚，十曰秉拂。

● 拈香

舊說曰，拈，燒義也。凡佛祖等前燒香，皆是拈香也。敕修清規入院云，到佛殿拈香，有法語。止 又開堂，爲主臣檀越嗣法師拈香是也。今以拈香爲佛事，名。備用清規達磨忌云，住持舉拈香佛事。止 是也。又舊說曰，降座，如諷經拈香佛事，猶如讚文也。又猶如諸經之流通分也。

海藏紀年錄云，康永三年，師六十七歲，六月，武州

刺史高郵直遇亡父六七日忌因金吾衛長史平氏明勸師爲其拈香師謂氏明曰拈香蓋有儀規非可常用者古規未及此老僧日在衆也竊嘗據師位者忽進往哲遠業以習近闕孫是往既擬拒武州之須於府命辭將今爲可失先拒于此邪君善爲我辭焉氏明曰祖佛出興應機甚廣何常之有師曰嘆嘆然無反吾辭與歸使者三反師終不可識者尙其節義焉

忠曰拈香蓋有儀規者蓋爲佛祖拈香不待言之其爲居家者如建寺檀主檀業稍大則入院人爲之拈香矣以習近聞者日本國俗薦亡靈必展請拈香佛事師僧爲之屬四六文薦儀亡靈事業其關非無虛襃或以香直供靈則其德難言故說道檀家僧乎山僧供養十方三世佛祖大小神祇等回此功德莊嚴亡者報土此般古德未曾爲之蓋庞雜之所爲在于此又如事兀兀爲尤木石拈香直供其靈木石參禪徹悟人應供無情不可以爲例矣

● 小拈香

舊說曰凡陞座已前有甲長老拈香此爲大拈香大拈香畢次乙長老出拈香此拈香名師證佛事拈香畢乙長老陞座若無大拈香人則長老直出拈香轉身陞座則此拈香爲小拈香

忠曰清規陞座時行事陞座云如本寺開山或本山前住諱日當代住持升座或就本菴安排若法堂鋪設掛真於座上對靈而設座施主守塔比丘出衆其前燒香請佛事受請人出燒香先住持前問訊又至殿明人前問訊巡與大衆普同問訊事法語畢住持前問訊歸位又施主如前請住持佛事受請人歸位進爐燒香徑往殿明人前巡問訊著座頭首背面透過次普同問訊據座兩班轉位來立法座左邊頭首住持方爲上右邊知事排立侍者從至立住持先小拈香之（蓋云若無拈香人則小拈香有拈香人則）

脚踏佛事

謂之脚踏佛事、擧趺座上已下震脚。見小拈香處。

慶懺

勅修清規看藏經云、如庵主於看經了日、設齋供慶懺、更須請。

應菴華禪師錄云、檀越張子明、設佛慶懺、請小參。

如淨和尚錄云、病起、謝衆慶懺陞座。

忠曰、虚堂錄云、長慶云、大似因齋慶讚。止即作讚。恐作懺者訛。然諸錄多作懺。

開光明

忠曰、凡新造佛畫像者、請宗師表、立筆數語、作筆點勢、直點開佛金剛正眼。此爲開眼佛事、又名開光明。

大慧果禪師錄云、江給事請、開佛光明、師執筆云、數中識、請淨慈門病雲、孰云、生如來一妙相、一一諸相眞不然、是故見者無厭足、又道、如來眼、有大人相、名自在普見、無以來妙實、而爲莊嚴、摩尼寶光清淨瑩徹、普見一切、皆無障礙、既然如是、爲甚麼却要他人點眼、還有道得底麼、若也道得、非獨爲黄面老子出氣、亦使徧法界衆生、添箇利益、若道不得、趙敢一隻手、頭低視明、是現因茲、眼病見空華、遂以筆點云、今日還集香光彩璨眸媚瞻巖塵沙。

應菴華禪師錄、希叟曇禪師錄已下、不遑枚擧。

秋家開眼法。 愚谷師鑑錄云、開佛之開眼、及供養、答開眼者、本是佛匠彫刻佛眼、造事開眼、夫俗家畫佛眼、其畫面開眼竟、大日其畫面成就、佛一切功德、此謂開眼也、供養者、持香等燈明及珍寶等、奉上佛、此謂供養也。

●安座

忠曰、不拘新像古像、凡奉之安殿內時、請宗師家。立地數語此謂安座佛事。或有新像未點眼、則點眼安座、一時辨之。語中自具兩意者。或有辨二時辨之。點眼安座各別請二師者。如日工集云。

大川濟禪師大慈像云、門前七落堅菴主、造石佛請師舉安。云、一二三四五六七、古佛不曾過去。七六五四三二一、妙轉如是法輪。菴主向座崩石裂處領話、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一時出現、直得西風陣陣高、秋雨番番急、塔戶儼然長閉、無出無入。且道毘婆尸佛之前、釋迦文佛之後、還有者箇消息麼。擊拂子一下、唵毘盧枳帝娑訶。

●鳴鐘佛事

虛堂和尚鑄鐘佛事云、紫金鑄玉振、粗銘凡。不假錯鍛、便成大器。豁清月、晚敲徹圓通三昧之門。雲淡天低、破勞生昏迷之夢。春同空有、永鎮化城。最初一槌、如何話會。撞鐘一下、云、劫石有銷日、洪音無盡時。

●行新橋佛事

無門開和尚錄、陳行新橋佛事云、雲根架就巽虎中、凡聖如今一路通。儘箇脚跟親踏著、人人足下起清風。不似天台滑石、半嶮半崎。趙州略彴、度驢度馬。巍然欲行千里、要知一步為初。從往不用頻題柱、來往都乘駟馬車。

第十二類 參請門

●請益

傳燈錄禪門規式云、除入室請益、任學者勤怠、或上或下、不拘常準。

敕修清規請益云、凡欲請益者、先稟侍者、通覆住持。如允所請、定鐘後、請侍司、稟方丈衆寮燒香、侍者引入住持前問訊、插香、大展九拜。或若側立、諦聽垂語畢、進前插香、大展九拜、謝之、謝因緣。免則觸禮。次詣侍司致謝。

論語子路篇云、子路問政。子曰、先之勞之。請益。曰、無倦。　疏、請益者、子路嫌其少、故更請益之。

禮記曲禮云、侍坐於先生、先生問焉、終則對。請業則起、請益則起。　注、尊師重道也。起若今摳衣前請也。益、謂受說不了、欲師更明說之。

忠曰、有所已與、更復請、論分言請益。禪家借儒典字、以令入室請法也。

碧巖錄云、久參先德、有見而未透、透而未明、謂之請益。若是見得透、請益、却要語句上周旋、無有凝滯。久參請益、與賊過梯。其實此事、不在言句上。

又雲門偶一說話、評云、這僧不妨是箇作家、解從壁間頭邊、謂之請益。

僧寶傳雲門偃禪師傳云、嘗謂衆曰、昔雲門說法如雲雨、絕不喜人記錄。其語見必罵逐曰、汝口不用、反記吾語、異時稗販我去。今室中對機錄、皆香林明教以紙爲衣、隨所聞即書之。後世學者漁獵文字語言、正如吹網欲滿、非愚則狂。時江浙叢林尚以文字爲禪、謂之請益。故元以是諷之。

祖庭事苑法英序云、睦庵卿上人曰、嘗游叢林、竊見大宗師陞堂入室之外、復許學者記錄所聞發門等寶叢家、譯錄出衆、舉之而爲橫說其義、謂之請益。

忠曰、此是江浙叢林所謂請益也。

聯燈會要洞山价禪師章云、師問忠國師無情說法、後到溈山、溈云、我這裏也有些子、便以拂子點一點、師無語。溈山直造雲巖、請益前話。巖云、不見彌陀經云、水鳥樹林、悉皆念佛念法。師因

[illegible]

入方珠玉集云、金峯和尚上堂、至晚有僧請益云、和尚今日要語、有僧出問爲什麼不答、峯云、

大似失錢遭罪。

雲巖欽禪師錄普說云、移單過淨慈、挂搭僧普說、方丈請益。

謝因緣

見請益處。

忠曰、因緣者佛祖差別因緣也。師家爲學者說之、證者所謂爲演說其緣者（詳于請益處）、學者感恩謝之、故言謝因緣。

雲巖欽禪師錄普說云、尋常請益末上有一炷香謝三拜、謂之謝因緣。

代衆請法

敕修清規聖節上堂云、侍者登座、左手上香、轉身提坐具、問訊、謂之代衆請法。

竺仙仙禪師錄示燒香侍者法語云、海印提藏主爲吾侍者、款以左手、代爲大衆燒香請吾說法、於是莫不因爲或拈拂子、或拄杖等、并口唱香讚、無甚作用、其猶描畫虛空也。　又送藏主偈云、如來大衆數、演出復演入、光明一照中、眩眼不及、手擬烏號弓、射落日與月、拾得兎角杖、撥出火中雪、由是與我左手燒香、轉身問訊、入爲高人、似歸立三千剎界如雷震、相別如九州、寞作贈行句、他日再相逢、清風動寰宇。（董禪侍于鄉書）

問話

傳燈錄瑞鹿先禪師章云、師云、大凡參學佛法、未必學問話是參學。（詳于提綱處）

廣燈錄寶覺禪師章云、師云、今時禪僧、問時印本打就、箇箇一般、未有一箇本分問話者、看他來蕙和尚上堂道、汝能入眞向虛空裏釘橛、有僧便出來道、虛空是橛、蕙便棒、且道者僧出來怎麼道、具眼、不具眼、蕙當時便棒、且道、打他什麼處、大家驗看。

禪門寶訓，佛眼遠禪師誡問話云，近代問話，多招譏誚。蓋緣不知伸問致疑啓請之意。後生相承，多用說實頌時語，並非宗乘中建立。如古人問，若爲得出三界去。又問，聲色如何透得。又問，此箇宗乘，和尚如何言論。並是出來當機決擇。近時兄弟進十轉五轉，沒巴鼻語，或擧在座官員，或莊嚴修設，種價俱不是衲僧家氣味。又抽身出來，便進數句。或時云，某甲則不恁麼道。又云，和尚何不道云云。夫問話者，激揚玄奧也，不在多進語，三兩轉而已。貴得生人信，不至流落取笑俗子也。

又見職位門禪客處。

● 問答

忠曰，學問師答，謂之問答。若唯學師家，進問謂之[illegible]。

禪門寶訓，佛眼遠禪師示禪人心要云，近世多以問答爲禪家宗風，不明古人事一向逐末，不反，可怪可怪。昔人因迷而問，故問處求證入，得一言半句，將爲事究明，令徹去，不似如今人胡亂問，塞口答，取笑達者。

續燈錄崇福祖印禪師章云，師云，問在答處，答在問處，一在諸人點眼。忽若問不在答處，答不在問處，又且作麼生揀擇。乃展手云，無遺絲髮，一時分付諸人，各各子細觀瞻，甚生門風，甚生標格。儻一念回光，千聖共轍，不歷僧祇，便登修證。截生死河，踞祖佛位，便乃高超三界，永出四流，萬德圓明，十方獨步，可不謂佛恩共輔王化。

● 問禪

見職位門禪客處。

● 出陣　入陣

大鑑小清規秉拂云，問話禪客，始謂出陣，終謂入

陣。此皆說破古人陣中疑情未決，出來對衆決擇。安有出陣入陣之處可剪除之。若不譯有挑戰之語，不事在賓客分上。

楊岐會和尚錄云：一日七人新到，師問陣勢既圓，作家戰將何不出陣。與楊岐相見。云云 又曰：一日八人新到，師問一字陣圓，作家戰將何不出陣。與楊岐相見。僧云：和尚照顧話頭。師云：楊岐今日拖鎗拖旗去也。僧云：新戒打退鼓。師云：這僧擬議，師云：這僧擬掌一下。師云：謝上座答話。僧拏語。師云：將頭不猛累及三軍。且坐喫茶。

出衆 入衆

忠曰：出陣入陣大衆已呵之，則須言出衆入衆也。

下語

敕修清規告香云：參頭進前，側立問訊，稟云：某等爲生死事大，無常迅速，伏望和尚慈悲，開示因緣，住持垂，語三則，隨下語。

忠曰：堂住持自下語，示學徒也。

敕修清規下堂書云：首座進前問訊，云：請和尚說坐。次住持舉話，衆下語，持香退身。

傳燈錄洞山价禪師章：師室語曰：直道本來無一物，猶未消得他衣缽。這裏合下得一轉語，且道下得什麼語。有一上座下語九十六轉，不愜師意。末後一轉始可師意。師曰：闍黎何不早恁麼道。有一僧聞舉，請舉，如是三年，執侍巾瓶，終不爲舉。上座因有疾，其僧曰：某甲三年請舉前話，不蒙慈悲，善取不得，惡取。遂持刀向之，曰：若不爲某甲舉，即便殺上座也。上座悚然曰：闍黎且待，我爲汝舉。乃曰：直饒將來亦無處著。其僧禮謝。

續傳燈錄大慧杲禪師章云：師因圜悟舉僧問雲門如何是諸佛出身處，答云：東山水上行。令師下語。師參及一年，凡下四十九轉語，皆不契。一日

勘拳一逢官宅、既匿惠東山水上行、若是天寧即不然、若有人問、如何是諸佛出身處、只向道薰風自南來、殿閣生微涼、師聞擧、豁然省悟。癡絶冲禪師錄、光木石序云、癡絶師得處極快、用處遽落、故平生室中不許入下斷語、以此蓋懼誰打風、而學者鮮能湊泊。

● 厮禪

忠曰、問答挨拶、謂之厮禪、厮、相也。

餘冬序錄云、唐人詩中字、有以十讀、如諸、相讀如厮、如恰似春風相欺得、如何不相離等句、皆思必切。

老學菴筆記云、世多言白樂天用相字、多從俗語、作思必切、如爲問長安月、如何不相離是也、然北人大抵以相字作入聲、至今猶然、不獨樂天、老杜云、恰似春風相欺得、夜來吹折數枝花、亦從入聲讀、乃不失律、俗謂南人入京師效北語、過相藍、輒讀其榜曰大厮國寺、傳以爲笑。

大慧答張提刑書云、將心意識記取遮杜撰說底、卻去勘人、一句來一句去、謂之厮禪、末後我多一句、儞無語時、便是我得便宜了也。

大慧爲永大師普說云、眞淨和尚愛與學者厮禪、或問監寺近日如何、或問首座近日作麼生、或問潙山水牯牛、儞如何會、學者便答一句、看來又似好、又似不好、何故、字經三寫、烏焉成馬、引得後來叢林、有一般兄弟、專以厮禪爲事、不管道理是不是、末後多一句、便是贏得禪。

● 行脚

釋氏要覽云、遊行人間、今稱行脚、未見其典、毘奈耶律云、如世尊言、五法成就、五夏已滿、得離依止、遊行人間、五法者、一識犯、二識非犯、三識輕、四識重、五於別解脫經、善知通塞、能持能誦、別解脫經即戒本也。

祖庭事苑云、行脚者、謂遠離鄉曲、脚行天下、脫情

抉累尋訪師友求法證悟也。所以學無常師徧歷爲尙。善財南求。常啼東請。蓋先聖之求法也。永嘉所謂遊江海涉山川尋師訪道爲參禪。豈不然邪。中阿含帝釋偈云。我正恭敬彼能出非家者。自在遊諸方。不計其行止。往則無所求。唯無爲爲樂。又高僧慈藏事祖强爲師。年十六啓親曰。離家千里。獨名在家沙門。請遠遊都鄙以廣見聞。强遍從之。夫是行脚之利。豈不博哉。

村寺淸規云。從上出家參學之士。未有不發足超方千里求師者。故永嘉云。遊江海涉山川。尋師訪道爲參禪。大慧師喜離得業偈曰。古佛放光留不往。鐵牛無脚也須行。雖然未踏曹溪路。且客今朝離火坑。古人既如是。今可不然耶。

趙州諗禪師錄云。師初隨本師行脚。到南泉乃其後自攜缾錫。遍歷諸方。常自謂曰。七歲童兒勝我者。我卽問伊。百歲老翁不及我者。我卽敎他。年至八十。方住趙州城東觀音院。

忠曰。從諗自少年行脚。到八十歲初住院。此謂趙州八十行脚。世謗言八十歲而行脚者。非也。

廣燈錄與化獎禪師章云。常云。我南方行脚一而拄杖不曾撥著一箇會佛法底人。

林間錄云。雲峯悅禪師見僧有龍至則曰。未也。更三十年定衆爲行脚。法雲秀禪師包腰至者。色動顏面。彼存心於叢林。豈淺淺哉。

叢林盛事云。密菴傑禪師初出嶺至婺州智者。有老宿問曰。上座此行何處去。曰。四明育王見佛智和尙去。老宿云。世衰道喪。後生家行脚。例帶耳不帶眼。傑曰。何謂也。老宿云。今育王一千來衆。長老日逐接陪不暇。豈有工夫著實與汝爲人耶。傑下淚曰。若如此。某今往何處。宿云。此去衢州明果有華嚴頭應後生。見識超卓。汝宜見之。傑依敎往明果依焉。

慈受深禪師錄示小師行脚語云。前程打包意在參禪。無冗雜。無玩好。如德山挾複子到大潙是也。

今人打包。卻不思麼鉢盂。以梅花紙作袋。兩頭用古錦縫。箬籠浮漚交枕。纔要光鮮。拄杖戒刀真非薄楚笠頂上。圓文銀字。須及數斤。綠貼墨鐵線針筒將二着一擔。只要別人誇好。豈知自己辛勤。若是脫酒衲僧。必不如是。草草地著箇包子。卓卓地做箇道人。直似野鶴孤雲。初無繫纜。自然談笑更勝一倍。古人只著兩枚針。更萬多麼。送進瑣。故事當年辨力能好撐柱子麼。

汾陽昭禪師錄行脚歌云。發志辭親寬義何。能投佛出家異俗事。心存法教傳燈。既得尸羅具備。又能法服資身。父母不供。皆賓王侯不伴。不臣。諸自修持。如冰似玉。不名不利去垢。去塵。受人天之禮敬。承釋梵之恭勤。付佛業。承來意。將何報答。為門戶事猶何行。卻能消。唯有參尋明師。無論晝夜身心。歷山水。白雲作伴。等參靈蹤。寶雪街霜。不避寒。渡水穿雲。伏龍鬼伏。鋦衆鋦衲纔。不問世間長與短。叢林道侶要商量。四句百非一齊剪。探玄極明道眼。入室投針須徹源。邪顯正。自應知。勿使身心有散亂。遊歷行。塵易通。頭頭物物須明見。區區役役走東西。今古看來忙無隅。我今行脚自錄。真教失却本時伴。事是要步要分明。切莫從他虛度時。入叢林。行大道。不著世間虛浩浩。莫道程不辭勞苦。業事休作雲百衲衣。雲水萬事無心辭煩惱。千般巧妙不能動。直出輪迴生死。道求正見。其似為丈夫故。撥開立雪。猛身心。方得法王常眼現。諸善勸。恭敬道。不樂家庭。常不足。只將心地未安然。不羨榮華。不怕寒。直教見性。不從他。自家辨得明。道無為度平生。寶安樂。說縱橫無依托四方入國。隨機緣。萬象森羅任覓。既報四恩。拔三有。問答隨機易開口。五湖四海任稱尊。一葉當曾佛子孔。悠悠自在樂騰騰。大地乾坤無遮谷分明。報爾水雲。僧記取。面面看花斗。

領衆行脚　碧巖錄七則評云。韶國師久依疎山。自謂得旨。乃集疎山平生文字頂相。領衆行脚

至法眼會下。他亦不去入室。只令參徒隨衆入室。

遍參

五燈會元。慈化普賢云。善財參五十三員善知識。末後到彌勒閣前。見樓閣門閉。瞻仰讚歎。見彌勒從別處來。善財作禮曰。願樓閣門開。令我得入。時彌勒至善財前。彈指一聲。樓閣門開。善財入已。閣門卻閉。

大隋眞和尚條。云。祇如老僧行脚時。不擇叢林。有供養無供養處。祇要看他眉目。稍似秩性有些些學佛方。欲過一夏或一冬。若是秩性劣劣者。三朝兩日便行。算來參六十餘員大知識。有大眼目者。那無一二。餘者豈有眞實知見。祇是箇貪著人供養。欲望福報。又有什麼福報與伊。

傳燈錄。玄沙備禪師章云。雪峯召曰。備頭陀何不遍參去。師曰。達磨不來東土。二祖不往西天。

僧寶傳。汾州昭禪師傳云。剃髮受具。杖策游方。所至少留。不喜觀覽。或譏其不韻。昭嘆之曰。是何言之陋哉。從上先德行脚。正以此心未通。驅馳決擇耳。不緣山水也。昭歷諸方。見老宿者七十有一人。皆妙得其家風。尤喜論曹洞。

傳燈錄。龍會道尋遍參三昧歌云。天涯海角參知識。徧杳塞我登提力。師乃呵余退步緝省昭曠爾。從茲息覩諸方。雖帶直善財得處難藏匿。神頭鳴下奮迅奇蹤去來。看殊特趙州爾等微。陟雲匪峯前。虛實攫澄。豈由因其機。撥揮祖刃。淵三綫。客負重重說可委。休呈識意。設猜猢猻子攢眉。碧眼咦。寶酒價逆。眞常行。溈山牛道吾鳴。馬師奮迅呈圓相。執水投針。作後規。把鏡持羅。看先匠。廣陵歌詠。離悄擬議宮商調。況石人惶色下。權指木馬奔嘶梵天上。瓦水金藍田。玉觀峯擯湘浪異。滿月澄輝松韻清。寥從龍虎好難禁。

辨道

修行、曰辨道。
敕修清規侍者進退云、當侍者香寮云、某等久侍和尚、今欲告退隨衆辨道、伏望慈悲。
靈巖欽禪師錄普說云、修兄問我在這裏作甚麼、對他道、辨道。他云、佛殿甚麼辨道、遂不能對。
永平清規、有辨道法章。　又典座教訓章云、嘉定十六年癸未五月、在慶元舶裏、有一老僧來問和客、討買倭椹。山僧請他喫茶、僧云、吾是西蜀人、離鄉四十年、今年六十一歲、充阿育王山典座、明日五日一供渾無好喫、要做麪汁、未有椹在、仍特特來討椹、欲供養十方雲衲。山僧話次問座尊年何不坐禪辨道、看古人話頭、煩充典座只管作務、有甚好事。座大笑云、外國好人、未了得辨道、未知得文字在。山僧驚且慚、便問如何是文字、如何是辨道。座云、若不蹉過問處、豈非其人。庶山僧不會。座云、他時後日、來育王與汝商量、便起去。七月山僧掛錫天童、典座忽來相見、山僧喜踴、說出前日宋丁因緣、座云、學文字者、要知文字所由、務辨道者、要會辨道所由。山僧問他、如何是文字。座云、一二三四五。又問如何是辨道。座云、徧界不曾藏。

●罷參

丁事、大事既休參請也。
傳燈錄京兆草堂和尚章云、自罷參大寂、遊至海昌。　又鏡清怤禪師章云、師既罷參、受請止越州鏡清禪苑、嗣雪峰之實。
虛堂愚和尚錄普說云、則監院爲法眼曰、某甲曾見青峰和尚、得箇安樂法門、所以罷參。

●嗣法

祖庭事苑云、嗣、音寺。从口以言、傳从冊以書記、記而主之、必有傳嗣者矣。宗門之嗣法、猶諸侯之嗣國也。
翁外岫禪師嗣法論云、參禪學道、貴在乎繼佛祖、

懸命。非養身之事也。余嘗曰。闕其法者有三。上士闕怨。中士闕恩。下士闕勢。闕怨者在道。闕恩者在人。闕勢者在己。在道者。如大火聚。食在人者。如歲寒松柏。在己者。如春風楊柳。立志有殊。其益不等。古今叢林皆有之。余作此論。自惟學陋才疎。不敢褒貶是非。明人之功過。後必有班賜史筆。作春秋者詳而補之。延祐己未夏。雲叢書記。

班賜史筆。本條賜作揚

第十三類 執務門

●輪番

羅湖野錄云。雁山能仁元禪師。居邁江縣福嚴菴。搆偈於僧寮洞曰。小菴小舍小叢林。土地何須八九人。若解輪番來打供。免教碎作一堆塵。護法錄楧堂禪師塔銘序云。皇明龍興。詔天下名桑門。延會鐘阜。升濟幽冥。輪番說戒。

宋史兵志云。騎手自十一月至二月。月輪一番。散習凡三日。一試擇其技優者。先遣之。碧林錄云。汴梁宮人絕句曰。殿前輪直罷歸去。賭金釵。伯見黃昏月。散步上玉階。

●直堂

直倩堂也。

敕修清規坐禪云。堂中有直堂牌。刻云輪次直堂。周而復始。又見守寮直一

●守寮

忠曰。看守衆寮也。又曰看寮。

敕修清規普請云。除守寮直堂。老病外。並宜齊赴。

●直浴

敕修清規知浴云。參頭差行者直浴。

●僉疏

忠曰。僉作簽爲正。簽書姓名也。見僉押處。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用黃紙書疏。請行僕排盤袱爐燭香合上方丈、請住持僉疏。僉疏法、疏首尾及可漏上三處、住持比丘下空閑、不書、及僉疏住持於空處書兩字名。維那令行者、疏中及可漏使三寶印。（使印法、見器物門三寶印處。）

● 僉狀

忠曰。僉作簽爲正。見僉押處。

敕修清規議舉住持云、兩序勤舊列名、僉狀保舉所司、請之。

● 僉押

敕修清規聖節云、每日堂司行者齊輪差、僧衆預先一日、請住持頭首衆僧、各書雙字名、僉押其上、多少依班具寫逐單、排定日分、周而復始。

忠曰。簽押本官吏署。禪林稱用僉書雙字名也。

押者、華押也。

敕修清規入院云、新命視篆、祝疏狀上、先僉押、次望日予使印於上。

三國演義云、曹統兵、求榜文、以安宗族、曹操命寫榜、僉押付訖。

毬仁常庵曰、禪苑清規作簽押、今僉書改簽、簽者書住持比丘頭首比丘等也、押者打華押也。

古解曰、僉皆也、僉押衆皆簽書押也、此解非。

忠曰、如言新命試狀上僉押、則獨押、亦言僉押、非皆衆押義明矣、又僉當作簽、簽作籤爲正。

禪苑清規庫頭云、十日一次計曆、先同知事簽押。一月一次、通計住持人已下同簽。

夢溪筆談云、唐中書指揮事、謂之堂帖子、曾見唐人堂帖、宰相簽押、格如今之堂劄子也。

十八史略宋英宗紀云、韓琦一日出空頭敕數（出敕未書姓名）、歐陽修已僉、趙槩難之、修曰、第書之、韓公必有說。

緇通鑑綱目書之作歐陽修已簽僉簽通用
正字通云簽同籤俗省从籤為正又云籤倉
先切音千說文驗也通雅曰籤求者今之僉發
也通鑑馬仙琕籤求應赴李延壽南史故事府
州部論事皆籤前直敘所論之事後云謹籤具
日下當時王府有典籤官今吏書承行亦以紅
籤籤貼其旁以標批狀故外官坐堂謂之籤
押今作簽

楊升菴外集云籤押梁書馬仙琕（琕音）籤求應赴
李延壽南史故事府州部論事皆籤前直敘所
論之事後云謹籤具日下又云某官籤此即近
日僉押之僉古今字變耳
品字箋云僉押僉也僉日押押字也
建仁常菴曰簽與檢同檢書署也（文選）署者位
之表識也（註曰）簽者書任持比丘頭首比丘
知事比丘等若官人書某官位職等也
忠曰考韻書未見簽檢通然按十八史略註

簽書姓名也韻會檢居奄切說文書署也（此止）
則簽檢雖字別音異皆書名位也
唐國史補云宰相判四方之事有堂案處分百
司有堂帖不次押名曰花押
宋張淏雲谷雜記云予按宣和書譜云唐文皇
令群臣上奏任用真草惟名不得草後以草名
為花押韋陟五朵雲是也魏晉以來法書至梁
御府藏之皆是朱异姚懷珍等題名於首尾紙
縫間故謂之押縫或謂之押尾殆是書名耳後
人花押乃以草記其自書故稱押字蓋沿襲此
耳唐人及國初前輩與人書牘或只用押字與
名用之無異上表章亦或爾近世遂施押字於
移檄或不書已名字而別作形模非也又孫公
談圃云先朝人書狀簡尺多用押字非自尊也
從簡省以代名耳今人不復識見押字便怒予
頃在武陵於畢文簡公諸孫處見文簡與寇萊
公二帖尾用押字押字之下勘有拜啓二字此

正以押字代名也。景德間士大夫質厚。故此風猶存。至元豐間相去方七十餘年。已爲罕見。今固不復有矣。

筆談採餘云。古人花押。所以防僞政。以名而花之。凡官府文移。人間私簡。俱前書名姓。而後押字。國朝押字之製。上下多用二畫。蓋取地平天成之意。凡釋褐入官者。至吏部。齋宿三日。以驗異時文移之眞僞也。

經國大典註解云。押署也。以草書名。爲押。古者書名。破眞從草。取其便於書記。難於模倣。復有不取其名。出於機巧者。而韋陟始以押字爲記。

僉名

忠曰。僉作簽。爲正。及僉名。義見僉押處。

敕修清規告香云。請客侍者。預依戒次。具衆狀。備卓袱筆硯。告香罷。列法堂下間。請衆各僉名。

僉單

僉。義見僉押處。單帳也。見文疏門。

敕修清規唱衣云。唱衣畢。諸定鈔數。主喪僉單。

鳴鐘

敕修清規鐘云。大鐘引杵宜緩。揚聲欲長。凡三通各三十六下。總一百八下。起止三下稍緊。鳴鐘行者。想念偈云。願此鐘聲超法界。鐵圍幽暗悉皆聞。聞塵清淨證圓通。一切衆生成正覺。

禪苑清規警衆云。打大鐘之法。先輕手擬鐘三下。慢十八聲。緊十八聲。三緊三慢。共一百八聲。當鳴行者。燒香禮拜。誦偈訖。然後擊之。偈云。三塗八難息苦停酸。法界衆生同聞聲悟道。念覺圓時擊之。

筆談採餘云。鐘聲晨昏叩一百八聲者。一歲之義也。蓋年有十二月。有二十四氣。又有七十二候。正得此數。浙杭州歌曰。前發三十六。後發三

十六。中發三十六聲。急通共一百八。越州歌曰。緊十八。慢十八。六遍湊成一百八。台州歌曰。前擊七。後擊七。中間十八徐徐發。更兼臨後擊三聲。三通湊成一百八。

忠曰。傳説。鐘一百八聲表破百八煩惱。未見經論説。蓋出乎世典取一歳數之義爲正。如律文。鳴鐘稚曰作相。鳴之十下。三通合一百二十下也。未聞百八聲之説。

忠曰。行事鈔集僧通局篇明打鐘稚法。簡古難見。今靈合資持記所解。取意綴文。直下錄去。貴易通解。　文云。尋常所行。始終四十下。初十下漸發聲。此爲虛搯。中間二十七下。漸希漸大。後三下。聲盡方打一通。如是至三。名爲三通。於三聲也。長打百二十下。據前四十。增前四十。共百二十。其第二四十下。虛搯漸大十八下。中間四下。聲盡方打。此數四聲。自二十三已去。後十入下。漸稍漸小。乃至微末。次第三四十下。同前。

亦有少異。三十六七八三下。名三通。末後二下。名息鐘。圖經云。令三寶存。五衆各入聲。故以四十爲率。三通乘之。則百二十。爲節。(入集、間四集四內三四進、三打集)南山增輝記作相偈云。虛搯十下。漸希漸大。二十七下。大長三下。

●裝香

敕修清規坐禪云。令供頭僧堂內裝香點燈。

●掃地

正法念處經云。若掃如來塔。命終生靈樂天。身香氣熏百由旬。

無垢優婆夷問經云。佛告無垢優婆夷。若掃佛塔地。得五福報。何等爲五。一者自心清淨。他人見已。生清淨心。二者爲他所愛。三者天心歡喜。四者集端正業。五者命終生於善道天中。

毘奈耶雜事云、世尊在逝多林、見地不淨、欲令彼樂福衆生、於勝田中植淨業故、即自執篲、欲掃林中。時舍利子大目乾連大迦葉波阿難陀等、諸大聲聞見是事已、悉皆執篲共掃園林。時佛世尊及聖弟子遍掃除已、入食堂中就座而坐。佛告諸苾芻、凡掃地者有五勝利。云何爲五。一者自心清淨。二者令他心淨。三者諸天歡喜。四者植端正業。五者命終之後當生天上。

增壹阿含經云、佛言、掃地之人、有五事不得功德。云何爲五。於是掃地之人、不知逆風、不知順風、復不作聚、復不除糞、然掃地之處、復非淨潔。是謂比丘、掃地之人、雖有五事、不成大功德。復次比丘、掃地之人、成五功德。云何爲五。於是掃地之人、知逆風順風之理、亦知作聚、亦能除之、不留遺餘、極令淨好。是謂比丘有此五事、成大功德。

四分律云、有五種掃地、不得大福德、不知逆風順風掃地、不滅跡、不除糞、不復掃篲本處。有五法得大福德。知逆風順風掃地、滅跡除糞、復掃篲本處。若上座在下風、應語、莫小避、我欲掃地。

禪門寶訓、杭州淨慈寺守一法眞禪師、掃地回向文云、以此掃地功德、回向法界衆生。色塵清淨。塵清淨故、眼根清淨。根清淨故、眼識清淨。聲香味觸法亦復如是。又願一世界清淨、乃至盡法界虛空界、皆悉清淨。同諸如來光嚴住持圓覺伽藍清淨覺地。永斷習氣淨穢二邊。凡塵垢染一塵不立、如是國清淨、皆亦復清淨。

趙州諗禪師錄云、劉栖公入院、見師掃地、問、大善知識、爲什麼却掃塵。師云、從外來。

聯燈錄云、大隋眞如和尚承嗣大安禪師。一日潙山問云、子在此數年、亦不解致箇問來看如何。隋云、令某甲問箇什麼。即得潙山云、子便不會問、如何是佛。隋以手掩潙山口。山云、汝已後覓箇掃地人也無。（又見職位門淨頭處）

禮記郊特牲云、掃地而祭、於其質也。

●釘掛

忠曰。釘掛者。謂言釘設也。或釘柱。或掛帷幕等。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寢堂釘掛帳幕。排照牌。又請新住持發專使云。三門下釘掛帳設。向裏設位。請茶湯牓。 又方丈特爲新舊兩序湯云。釘掛寢堂鋪設坐位。乃燒香侍者預排照牌。 又方丈小座湯云。寢堂釘掛排位。索燭裝香。

舊說曰。釘掛者朱漆板書名位。以釘掛之也。寺照牌。蓋如鉢位圖者。

忠曰。舊說誤矣。若如所言。則迎待尊宿豈可掛漆板既言釘掛帳幕。何求異解。又若掛名位。爲釘掛。則何以下復重言排照牌耶。故舊說必謬矣。

墨莊漫錄云。西京牡丹聞於天下。花盛時太守作萬花會。宴集之所以花爲屛帳。至于梁棟柱拱。悉以竹筒貯水。簪花釘掛。舉目皆花也。

●喝火

忠曰。巡寮警火。言喝火。所謂照顧火燭也。見唄器門火鈴處。

備用清規日用清規云。喝火過放禪。

開福寧和尚錄偈頌云。夜深聞喝火。號幸故經云聞時。觀其音聲而得解脫。偈曰。火號更深喝道來。普門圓根一時開。圓通大士呵呵笑。不是娥眉與五臺。

●行益

忠曰。行者行食也。益者益食也。行益猶付與也。見行益

僧祇律九十二。波夜提中云。若比丘尼請二比丘食。一比丘尼共比丘坐。一比丘尼來往益食。益食比丘尼去時。比丘尼隨二一時得波夜提。

法顯佛國記云。法顯到于闐國。僧伽藍名瞿摩帝。是大乘寺三十僧共犍搥食。入食堂時威儀齊

齋次第而坐。一切寂然。器鉢無聲。淨人益食。不得稱喚。但以手指麾。

梁高僧傳佛䭾跋陀羅〈覺賢〉傳云。陳郡袁豹居于江陵。賢嘗到豹乞食。豹素不敬信。待之甚薄。未飽辭退。豹曰。似未足。且復少留。賢曰。檀越施心有限。故令所設已罄。豹即呼左右益飯。飯果罄。豹大慙愧。

太平廣記云。張簡棲見狐據几。尋讀冊子其旁。有群鼠益湯茶。送果菓。皆人拱手。

右證益字。爲增益食物之義。

禪苑清規赴粥飯云。行食之法。當淨人自行。僧家不得自手取食。淨人行益。謹合低頭。羹粥之類。不得污僧手。及鉢盂緣。點杓三兩下。良久行之。曲身斂兩手當胸。粥飯多少。各隨僧意。 又盛陵云。非疾病官客。並當赴堂。所貴二時。行益行者齊整。

敕修清規知客云。僧堂前檢點行益。客僧粥飯。

又都監寺云。齋粥二時。必赴堂。則行僕行益自然整肅。 又典座云。副行者。衛守規矩。行益普請。不得怠慢。

傳燈錄潮處先禪師章云。師有時云。晨朝起來。洗手面。盥漱了。喫茶。喫茶了。佛前禮拜。佛前禮拜了。和尚主事處問訊。和尚主事處問訊了。僧堂裏行益。僧堂裏行益了。上堂喫粥。上堂喫粥了。歸下處打睡。

忠曰。言僧堂粥飯行益畢。自家方粥飯也。

傳燈錄夾山會禪師章云。小師侍覲。師曰。汝蒸飯。吾著火。汝行益。吾展鉢。什麼處是孤負汝處。小師從此悟入。

續燈錄大覺璉禪師。拈雲門沙喜世界百雜碎話云。山僧這裏。祇是維那白椎。首座施食。山僧展鉢。行者行益。與麼說話。一任諸方裁斷。

大慧答秦國太夫人普說云。獨踏人。每日上來下去。寮舍裏。喫茶喫湯。莊上般鹽。般飼。僧堂裏行益。長廊下擇菜。後園裏搭菜。廚坊下推磨。嘗

懸燈時佛殿也暗偏不見
虛堂愚和尚錄普說云偏看雲峰一田截來先要一把杓頭并一條手巾到處行益結緣
諸祖偈頌既中大仰山飯歌云維那白槌似雷吼十號佛號纔開口行益從還忽怒生嫌二念中都忘了

●供遞

忠曰傳送供物也
字彙云遞更迭也又傳遞也
敕修清規達磨忌云住持上香三拜進爐前上湯上食請客侍者供遞　又告香云住持就座副參遞大香一片與參頭同集衆觸禮香

●化米

●化炭

雲峯悅禪師在翠巖化炭見職位門壁司處
如淨和尚錄化炭偈云一刀兩段沒商量透出無明大火坑再入死灰誰得暖處寒岸假轉娉婷

●化鹽

無著湧少室和尚化鹽偈云逆浪堆中淘汰出大爐鍛鍊甚精來通身潔白誰能比點著須教百味

忠曰凡化齋化粥化燈化柴化炭化茶化薦化鹽等有所闕之無不抄化不勝枚舉載在集錄

●稟

忠曰白事曰稟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請書記寫通疏書記出揖維那觸禮一拜稟云啟建聖節煩製疏語
小補韻會云稟筆錦切受命曰稟左傳稟命則不威俗作稟非毛氏曰今俗以白事為稟古謂

此義。

●覆

忠曰、白事曰覆。

敕修清規聖節云、行者執覆住持、來早殿上啓建滿散。

小補韻會云、覆通作復。 又云、復白也。大切、又白也。論語記、願有復也。孟子有復於王者。

●通覆

忠曰、白事通達其意也。

敕修清規湯藥侍者云、或暫缺侍者、客至通覆。

又遊方參請云、到侍司通覆、詣方丈禮拜。

●守請

舊說曰、守請謂堂內報也。

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粥罷、行者守請新人至殿

堂。

●和會

忠曰、凡有可議事、則與預事人和同會論、擇善行之。

敕修清規新掛搭云、維那和會堂司行者報衆、掛新掛牌。 又兩堂祝壽云、預先和會、維那宣疏文、首座宣山門疏。 又都監寺云、凡事必會議稟住持方行。

經國大典註解云、和會和而順也。會相應也。

●提調

敕修清規寮主副寮云、提調香燈茶湯。 又方丈特爲新舊兩序湯云、仍提調、送舊人粥飯三日。

又尊宿出喪云、庫司與喪司相關、提調喪儀。 又月分須知云、六月入伏、堂司提調醃虀。

忠曰、日本禪林、撰入院同門疏、同門衆中一人幹事、舉衆告諭、成之、及疏後列衆名。其人在最

宋此朝提轄人提調者提起其事調辨之也
冥樞會要卷尾云提調經梓其書者比丘等

宋史卷職列傳史人名云提調官光祿大夫中
書平章政事臣納麟等
經國大典註解云提調提舉也調和也言舉一
司之事而調和之也

● 提點

忠曰提振點起其事令無差滯也
敕修清規下提舉云侍者一一提點
備用清規衣鉢之職云方丈一應錢物須心提點
又職名有提點見職位門

● 點對

敕修清規寮舍交割什物云啟日前副寺暨行者
齎簿到各寮預先點對分曉

忠曰總備所記與寮舍所有物對校點撿有無也（交割什物處詳）

● 照拂

敕修清規證節云維那燒香點湯照拂
律苑事規住持云叢林之設老病爲先照拂矜恤
猶須介念
蒼章曰照者鑒視也照拂點撿也
忠曰照拂者照顧輔弼也拂音弼
經國大典註解云照顧具見始末也
前漢書蓋寬饒傳云欲以太古久遠之事匡拂
天子 註師古曰拂讀曰弼
正字通云拂與弼通荀子諫諍輔拂

● 鋪設

敕修清規百丈忌云至日隔宿如法鋪設法堂
品字箋云鋪俗以排列謂之鋪設

忠曰。職單言鋪亦是鋪設義。
敕修清規上堂云。侯鋪法座畢。堂司行者報首座。

●交

忠曰。相共交參取與物也。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堂司行者收香錢。是交侍者。
納方丈。又云。侍者付大香一片。與參頭。交割參
收。

●交點

忠曰。相共交參點檢也。
敕修清規寮主副寮云。交點本寮什物。又畫僧
侍者云。朝夕交點被位。中夜關燈。
忠曰。寮主共副寮點檢。聖僧侍者共被位。主點
檢。故云交點也。

●交割

敕修清規入院云。交割砧基什物。又退院云。方
丈什物。點對交割。具單目一樣兩本。住持兩序勤
舊僉押。用寺記印。又寮舍交割什物云。庫司書
置。簿具寫諸寮什物。住持知事僉定。仍分置小
簿。付諸寮。兩相對同。新舊相批交割。
忠曰。新舊人相共交參。故言交。分割公私之物。故
言割。凡常住寮舍。遷居人。必有自己用度。而雜公
界物。及交代與新遷人。共對交分割公器私物也。
舊說曰。如常住交割。方丈及庫司各有簿。如寮
舍交割。庫司及寮舍各有簿。若簿唯一本。則有
改寫割截之弊。一簿二本。置兩處。交代時。對同
照勘。得無疑惑。
又曰。交割字未見據。交者交考兩簿也。割者一
一陳對物也。忠曰。對勘二簿也。義可爾。以
此解交字非也。割字亦解。不得交割字。余下
引證。或不得交義。而妄改校。尤非。
大雄武庫云。五祖演和尚依舒州白雲海會端和

附。端令山前作唐明每被人於端處問誰是非云云

端咄云急退却。演云侯某算計了請人交割云云

戰國策曰。靈子說齊閔王曰明於諸侯之故察於地形之理者不約親不相質而固不趨而疾衆事而不反衆事其事交割而不相償言交割也俱強而加以親

唐鄭還古博異志敘元穎傳云仲起移居牙人云價直契書一無違闕並交割訖

元史河渠志云分監新官至則一一交割然後代還

業隆比事云唐李德裕鎮浙西有甘露寺主僧訴交割常住物被前知事僧隱沒金若干兩引前數輩為證遞相交付文書在焉新受代者已伏其取之罪未窮破用之所德裕疑其非實云云

三國演義云魯肅曰前者皇叔有言公子劉琦君在荊州暫時居住今公子去世必然見還着正為此事而來幾時可以交割　又云孔明欲留雲長任荊州設一宴交割印綬雲長雙手來接

宋志傳云晉主命趙瑩桑維翰等寫定文字擬取十六州請契丹主差人前去交割

桂苑叢談云太尉朱崖出鎮浙右有甘露知主事者訴交代得常住什物被前主事隱用却常住金若干兩引證前數輩皆有遞相交割文字分明眾詞皆指以新得替者隱用之且初上之時交領既分明及交割之日不見其金鞫成具獄伏罪昭昭然未窮破用之所由或以僧人不拘細行而費之以是無理可伸甘之死地一旦引虜之際公疑其未盡微以意揣之覺人乃具述以聞曰居寺者樂於知事前後主之者積年已來空交分兩文書其實無金群眾以某孤立不雜輩流欲乘此擠排之因流涕不勝其冤公乃惻然憫之曰此固非難也俯仰之間曰吾得之矣乃立從召兜子數乘命關連僧入對事咸遣廡子舉令門不相對命取黃泥各令模前後

交付。下火金襖以應霞燒。僧既不知形段。竟檢不成公案。合與前輩皆一一伏罪。其所謂者蓋靈清雲。

楊誠齋江湖集題蕭立等蜂蝶圖出詩云。蝶日儀脊出雜叢。小風吹白莓颺精。蜂多未放莓交割早。有黃蜂蝶來。 又觀天集和謝功父因梅未花之韻詩云。蕭夕三更月。蕭時萬風已動。萬花知江梅端合先交割。春色如何未探支。只欠梁溪冰柱句。道遲和靖暗香時。張栄鋼有毅根指不把玉關鬮一枝。 又答劉從武詩云。無邊征鴻數字秋。猜於雲樹映冰甌。老來筆底心無著。交割風光與子休。

收管

忠曰。收納管領也。

敕修清規聖寺云。常住金銀錢帛米麥。出入隨時上簿。收管支用。令庫子。每日具收支若干。僉定呈覽。呈方丈請之日覽。

交收

敕修清規亡僧侍者云。同維那交收亡僧唱衣錢。

把帳

敕修清規兩序司職事云。亡僧侍者把帳。 又估唱單式云。把帳執事人。兩序集衆各書名僉押。 又知客云。遇亡僧同侍者把帳。 又亡僧板帳式云。把帳侍者某押。知客某押。

幻住清規亡僧板帳式云。把帳押。

舊說曰。把帳者管帳暦也。

三國演義云。曹操喚典韋就中軍帳房外安歇。提調把帳親軍二百餘人。非奉呼喚。不許輒入。

忠曰。依此。非帳簿之帳。而帳帷也。把者把守把斷等之把。守帳帷。不許通外人也。猶當守把關隘也。

雲蓋本禪師錄上堂云。釋迦老子橫眠豎臥。檯至如來。把卻三門。
孤樹裒談云。今南京孝陵域西門之內。有吳孫權墓在焉。當時建議者要欲去之。太祖曰。孫權亦一漢子也。宜留以把門。遂不得毀。

●支用

支。分也。分用錢物等也。見收管處。

●結算

敕修清規兩序章云。或十日一次結算。謂之旬算。

●鬮拈

敕修清規請莊主收云。儻得廉正勤舊補住。住持公選區用。或對衆鬮拈充之。
松源嶽禪師錄云。紹熙元年九月十五日。靈居寓福專使同至。對衆拈鬮得靈居。乃受帖。

忠曰。凡事理無優劣。而可難決。則可用鬮拈。貴息爭解疑諍法也。
舊淨類編云。鬮拳有切。音九。手取拈鬮也。
品字箋云。說文。鬮取也。撮然籌定。仍復各書片紙。捻紙。如丸。聽人自取。謂之拈鬮。
已下錄唱衣鬮拈法。
敕修清規唱衣云。今多作鬮拈。蓋息爭也。其法用小片紙。以千字文次第書字號。每一號作三段。其於上仍用印記鬮防。計衆多少。與堂司合干人封定。至期呈過主與兩序首座開封。知客分僧堂司行者捧盤隨侍者。侍者對取其半。置盤內單。以盤候首座側。安水盆於下。抖匀。維那拈衣。唱價訖。首座臨時呼二童行。信手拈盤中半鬮。遞與首座開看字號。分曉說與堂司行者。喝某字號。衆人各開所執半鬮。字號同者卽應。如不應。唱此號衣物則不應。三唱不應。首座以半鬮投水盆中。再令撥起半鬮。復唱起。應者堂司行者往收字號。到首座處。

對同類與雜那辯云某物唱與某人鳴鐘一下知
客上單侍者發擧供頭行者遞與唱得人
忠曰右且錄唱衣鬮拈之法

第十四類 雜行門

● 吹噓

忠曰日本禪林叢底某禪士稱揚於主人而請其
許諾是曰吹噓事登會要睦州陳尊宿揖臨濟參
黃檗接登門闢甚峰皆師之力也此即吹噓榜
樣也
魏志鄭渾傳云渾兄泰字公業對董卓十事曰孔
公緒能清談高論噓枯吹生
杜工部集贈獻納起居田舍人澄詩云揚雄更有
河東賦唯待吹噓送上天　又謁文公上方詩云
願聞第一義回向心地初金篦刮眼膜價重百車
渠無生有汲引茲理儻吹噓
山谷詩寄東觀館未見書詩云諸生起孤賤天子
自吹噓

● 輪差

舊說曰輪差輪番也
忠曰自上位差次第到下位復還及上位若車輪
環轉故云輪差
正字通云差又音釵使也唐宣宗詔每役
事委令輪差
敕修清規監院云輪差僧行依戒次各書定字名
又新規云輪僧十員廿員或三五十員分作幾
引[illegible]
耆宿存禪師律規制云衆中或有老者病者不任
自取衆即差了事當行務始看待如無當行輪差
沙彌如無沙彌輪差大僧始終看待無至違越
宋史食貨志云輪差壯丁

忠曰、輪差、音詞、今得正字通、不復異義、古解爲偸輪差者曰、差又宜切、次也。今謂戒臘次第也。若如所解、則寄差輪差、亦若何通、至唐韶宋志、皆在俗事、豈有戒臘次第哉。可笑。

公差

公界差人也。

敕修淸規請設司職事云、齋司公差庫子、客頭、茶頭、一行人管辦事。

差定

叢林盛事云、佛陀禪師有小師大職者、淳熙間住衢之靈曜、時朝廷方行役法、二浙江淮處並差定職、乃糾率衢婺處三州僧居道士、造朝懇之、今天下僧由此獲安、不爲國家之差役者、蓋職之力焉。

宋史食貨志云、收租掌納官吏以限外欠數差定其罰。又云、銅錢闌出江南塞外及南蕃諸關、差定其法、至二貫者徒一年、五貫以上黥市、募告者賞之。

經國大典註解云、差定、差擇也。言差任也、定安也。

暗封

舊說曰、暗封者暗昧還封也。不以公擧而私請也。

藏叟摘藁跋趙大監請愚谷住法石書後云、法石二十年間、主僧更代不一、職非本色、寺日入於壞、郡守趙大監一日集諸禪主首曰、法石壞於暗封、久矣、欲革斯弊、非得江湖名衲手不可、某等退而擧三人、愚谷元智其一也、時愚谷謝事、常之芙蓉、居靈隱、爲第一座、有叢林間守焚香拈得之、且詢其出處、甚喜、亟馳書招致、寺僧咸謂衆取浙二千里衲、如數何、某謝之曰、昔以暗封、今以公擧、計進路、先視暗封、不能十之一、何患焉、愚谷至、衆樂悅服、未二年、百廢具擧。

日工集云府君欲待以天龍而東歸與切也赴三會忌齋興等持物先和會遇鑑仁事云余日者聞諸山新命將封已定而以商擧天龍未請且期今日忌齋燒香欲告焉先曰可也

● 接待

正宗贊香林遠禪師傳云歸後歸蜀於水晶宮接待往來茶湯

碧巖錄云大隋眞如和尚承嗣大安後歸川先於棚口山路次煎茶接待往來凡三年後方出世開山住大隋

● 打給

忠曰送食於別處曰打給打義飲喫門打飯處箋

日用軌範云木魚響不得入堂或令行者取鉢堂外坐或歸衆寮打給

禪苑清規庫頭云如遇打給即時應副　又延壽堂主云堂中所用柴炭米麪油鹽醬菜茶湯藥餌並葉島梅什物家事皆保堂主緣化如其無力唯米麪油炭就常住打給　又云有處病僧在堂並上文曆以報庫司打給并請齋嚫

● 隸籍

六祖壇經緣起外紀云師遊境內山水勝處輒憩止遂成蘭若一十三所今日花果院隸籍寺門

字典云隸附計切音麗說文附著也後漢書馮異傳注隸屬也又孔融傳皆隸名而已

宋馬縞中華古今注云牛亨問曰籍者何云答曰籍者一尺二寸竹牒記人之年名字物色懸之宮門案省相應乃得入也

● 出隊

忠曰小補韻會云隊群隊也止此　出隊者住持出大衆之隊在外勸化財糧也又見飯錢門出隊上堂

處旅勞門右具如前處。
傳燈錄。招慶和尙大（嗣[illegible]）章云。僧問。東牙烏牙。皆
出隊。和尙爲什麼不出隊。師曰。住持各不同。闍梨
爭得怪。
　一山曰。東牙烏牙俱寺名。出隊猶化也。
應菴華禪師錄。示章化士法語云。菴素禪人。有志
參學。不憚數千里。來此道場。期透生死大事。未肯
輕坐。固効古爲衆持鉢。爲洪州出隊。日饋粮糗。求
法語。揮扞。聊書大槩。

●出　鄉

出隊又曰出鄉。見登說門出鄉上堂處。

●遊　山

忠曰。已事了畢人。不要參問。秖要暢懷也。
敕修清規。監包云。如遊山。到庫務及門下。包搭入
旦過。安歇處。解包。取鞋襪。濯足更衣。帶袈裟。與知
客相看。
聯燈會要。巴陵鑒禪師章云。師問僧。爲佛法來。遊
山來。云清平世界。說甚麼佛法。師云。好箇無事底
禪客。云早是多事也。師云。上座去年在此過夏了。
云不曾。師云。恁麼則先來不相識。下去。
禪林類聚云。來苑禪師問僧。闍梨爲復遊山翫水。
爲復問道參禪。僧云。和尙試道看。師云。擬蚶蟟蛤。
不勝之泥。參君遠至。云渾身是鐵。難致一槌。師云。
降軍不斬。
　已下。屬遊與上義異者。
聯燈會要。仰山寂禪師章云。師問僧。近離甚處。云
廬山。師云。曾到五老峯麼。云不曾到。師云。闍梨不
曾遊山。　又云。一日有一異僧。乘空而來。作禮而
立。師問。近離甚處。云早晨離西天。師云。何太遲生。
云遊山翫水。師云。神通妙用。即不無。爭奈佛法。須
是老僧始得。云特來東土禮文殊。却遇小釋迦。遂
出西天貝多葉與師。作禮。騰空而去。

又長沙岑禪師章云、師遊山歸、至門首、首座問、和尚甚處去來。師云、遊山來。云、到甚麼處來。師云、始隨芳草去、又逐落花回。云、大似春意。師云、也勝秋露滴芙蕖。

[illegible]、日用軌範云、叔祖登洞、草屨遊山、莫踐法堂、固互。

● 閉關

永覺賢禪師廣錄內爲示三峯蒼水法師法語云、余聞古之學道者、博參遠訪、陸沉賤役、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百苦無不備嘗、並未有安坐一室、閉關守寂、以爲學道者也。自入元始有閉關之說、然高峯閉死關於天目、乃是枕子落地後、非大事未明、而畫地以自限者也。自入明、乃有閉關學道之事。夫閉關學道、其最初一念乃是厭動趨寂者也。秖此一念、便爲入道之障、況關中既不受知識鉗鎚、又無師友策勵、癡癡守著一句話頭、如抱枯樁、相似、日久月深、志漸廢力漸疲、話頭無味、疑情不起、忽然轉生第二念、了也、甚至身坐一室、百念紛飛者有之、又何貴於關哉。

文建江文通恨賦云、閉關却埽、塞門不仕。

● 持齋

舊說曰、儒佛取齋義、有異儒氏、則欲先聖來歆、故齋心也、佛氏則過日中不食也。

小補韻會云、經傳齋字、多作齊。

洪武正韻云、古單作齊、後人於其下加立心以別之。

請觀音經智者疏云、齋者齊也、齊身口業也。齋者只是中道也、從不得食者、表中道法界外更無別法也。中前得喫、而非正中、此得明表前方便但假道之中、得有證義、故得喫也、亦是表中道法界外有法也。

智圓闡義鈔云、齋身口業者、孫統云、齋之爲言

齋也。齊不齊以致齊者也。是故君子非有大事也。非有恭敬也。則不齊。不齊則於物無防也。嗜欲無止也。及其將齊也。防其邪物。訖其嗜欲。耳不聽樂。今釋氏以不過中食為齊。亦取其防邪訖欲齊不齊之義也。毘羅三昧經云。早起諸天食。日中三世佛食。日西畜生食。日暮鬼神食。佛制斷六趣因。令同三世佛。故今約理解。故云齋者。祇是中道。後不得食者。即佛制中後不得食也。今表初住初地圓證中道。心外無法。如中後不得食也。中前得噉者。佛制中前非正食皆得噉之。

釋氏要覽云。齋起世因本經云。烏餔沙他隋言增長。謂受持齋法。增長善根。故佛教以過中不食名齋。

翻譯名義集云。毘婆沙論云。夫齋者。以過中不食為體。以八事助成齋體。共相支持。名八支齋法。又云。處處經。佛言。中後不食有五福。一少婬。二少睡。三得一心。四無有下風。五身得安穩。亦不作病。雜譬喩經云。佛言。一日持齋。有六十萬歲糧。復有五福。少病身安。少睡。少婬。得生天。識宿命。

佛祖統紀天台智顗禪師傳云。師曰。非但步影為齋。過日影午。不能無緣無觀。即真齋也。（是無所緣無能觀想俱亡）

步影　善見律云。受戒已。應步影。步影者。正立住。取住脚為初。隨身影長短。步影。步影竟。數其時。其時者。或冬時。或春時。或夏時。

莊子人間世篇云。顏回曰。吾無以進矣。敢問其方。仲尼曰。齋。吾將語若。有而為之。其易耶。易之者。皞天不宜。顏回曰。回之家貧。唯不飲酒。不茹葷者。數月矣。若此則可以為齋乎。曰是祭祀之齋。非心齋也。回曰。敢問心齋。仲尼曰。若一志。無聽之以耳。而聽之以心。無聽之以心。而聽之以氣。聽止於耳。心止於符。氣也者。虛而待物者也。唯道集虛。虛者心齋也。

又見飲啖門非時食處。

持鉢

忠曰，乞食於城市，曰持鉢。

續燈錄拈古門云，臨濟持鉢，到一婆子門前云，家常。婆子關門云，太無厭生。濟云，飯猶未曾得，何責人無厭。婆子開門。知門。

傳燈錄風穴沼禪師章云，師初見南院，不禮拜，便問曰，入門須辨主，端的請師分。（云云乃）南院曰，三十年住持，今日被黃面淅子上門羅織。師曰，和尚大似持鉢不得，詐道不饑。又澤州羅漢和尚章云，始於關南常禪師掌下悟旨，乃為歌曰，咸通七載初參道，（云云乃）從茲蹬蹬以碣碣，直至如今常快活。只聞肚裏飽膨脝，更不東西去持鉢。

普燈錄懷玉用宣首座章云，一日自臨川持鉢，歸值劉深（朝散）挽參。有云，一葉飄空便見秋，法身須透鬧啾啾。宣聞偈有省。

大慧武庫云，葉縣省和尚嚴冷枯淡，浮山遠參，（云云乃）省一日，見遠倚於旋廊前立，乃云，此是院門房廊，爾在此住，許多時，曾還租錢否。令計所欠，追取。遠無難色，持鉢於市，化錢還之。

密菴傑禪師錄示珠禪人法語云，同般此山，食指既多，常住不給，不忍坐觀，發心為衆持鉢。余嘉其志，不凡，臨行欲語，故書此以贈之。

曹源生禪師錄送聞兄持鉢偈云，聞處悟道為投機，饑飽應緣閑道未究，有劍拂開機路穴，全身擲入是非叢。腳頭腳尾無虛棄，山北山南有路通。一笑歸來能事畢，黃金百億見全功。

金剛般若經云，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於其城中，次第乞已，還至本處。

首楞嚴經云，阿難，汝常二時，衆中持鉢，其間或遇酥酪醍醐，名為上味，於意云何，此味為復生於空中，生於舌中，為生食中。（云云）

廣弘明集沈約述僧設會論云，出家之人，本資行乞，戒律昭然，無許自立廚帳，并畜淨人者也。

今說取定寺內行乞事斷。或有持鉢到門便呼。爲僧徒鄙事下劣。既是衆所鄙耻。莫復行乞。然然後進求理者。宜便謂乞食之業不可復行。白淨王子。轉輪之胄。持鉢行鄽。以福施者。豈不及千載之外凡庸沙門詔命僕豎自營口腹者乎。

托鉢

乞食曰托鉢。或作拓。正字通。托同拓。手承物也。續傳燈錄。淨土院惟正禪師章云。有勸師乘駿奉嚴時用度。俾繼加之院務。亦復謝曰。吾聞托鉢乞食。未聞安坐以享。吾歷諸國。未聞雇學自任。況我當茂氣完正在筋力爲禮。寧從事於塵塵之秋也。錄中恒禪師錄松巖華言云。念念無生自入微。猿鄉中來靈隱中鐘夜深月下敲門急。道者叢林托鉢。

又粥飯時鳴鉢赴僧堂曰托鉢。聯燈會要雪峯存禪師章云。師在德山作飯頭。一日飯遲。師曬飯巾。次見德山托鉢至法堂前。師云。這老漢鐘未鳴鼓未響。托鉢向甚麼處去。山便歸方丈。

見持鉢托鉢處。

乞食

佛祖統紀云。普見論。梵語分衛。此云乞食。寶雲經。凡乞食爲四分。一奉同梵行。一與窮乞。一與鬼神。一分自食。法集經。行乞食者。發一切僧俊。十二頭陀經。食有三種。一受請食。二衆僧食。三常乞食。若二食起諸漏因緣。若得請便言我有德。若不請則嫌恨彼。或自鄙薄是食法。則能遮道。共僧食者。當隨衆法斷事擯人。料理僧事。心則散亂。妨廢行道。有如是惱亂。應受乞食法。

把針

佛果擊節錄云。巖頭擔鉢囊行脚。到處只做園頭。雪峯擔笊籬木杓行脚。到處作典座。欽山將熨斗

剪刀針線行脚。到處與人做衣。到箇所住處。三人互爲賓主。作小參擧公案。欽山承嘗不得。後來却到洞山。契證法嗣洞山。

貞和集。龍巖處山東林十月把針頌云。豆花和葉落繽紛。絡繹催寒徹夜聞。不羨橫披衣不暖。白綿山頂自擎雲。　潛拙和云。千山黃落正紛紛。月下村砧遠近聞。寒衲一條重補綴。自憐剪破半溪雲。

●臥眠

摩得勒伽云。云何臥。比丘不病。不得晝日臥。不得登中臥。若疲極者。應起去。不得偪第二人。云何臥。世尊聽比丘晝日經行坐。除睡蓋。初夜過。四揲鬱多羅僧。敷卷揲僧伽梨爲枕。右脇臥。脚脚相累。不得散手脚。不得散亂心。不得散亂衣。作明相正念。起想思惟。然後眠。至後夜。疾疾起。經行坐。除去睡蓋。

●帶刀臥

宋高僧傳百丈山懷海傳云。海創意不循律制。別立禪居。不論高下。盡入僧堂。堂中設長連牀。施椸架。挂搭道具。臥必斜枕牀脣。謂之帶刀睡。爲其坐禪既久。略偃亞而已。（又見僧史略。則立禪居事。）

六學僧傳。唐懷海傳云。坐長連牀。晝夜不息。倦則斜枕牀脣偃仰。謂之帶刀臥。使不安於寢寐也。

傳燈錄百丈懷海禪師章云。設長連牀。施椸架。掛搭道具。臥必斜枕牀脣。右脅吉祥睡者。以其坐禪既久。略偃息而已。具四威儀也。

忠曰。僧傳帶刀臥。卽傳燈右脅吉祥睡也。蓋帶刀者。於左脇。故不得左脇而臥。因名右脇臥。爲帶刀臥也。

白雲端禪師錄雲門餬餅頌云。雲門餬餅圓且小。爭似法華鹽齏大。飽來一任帶刀眠。誰問西來閒這話。

續燈錄澄慧謙禪師章云。更有一般掠虛漢長
連牀上帶刀眠。
普燈錄法眞一禪師章云。問如何是玄中玄。曰。
長連牀上帶刀眠。

抽解

教修清規坐解云。坐定久之。倘來方可次第起身
抽解。又須看上下肩。起止急緩。免見遮單位空
缺。 又大坐參云。如坐再請禪。住持從後門入歸位。
不巡堂頭首隨來。或抽解者卽歸被位。 又云。頭
首與大衆暫從後門出。換衣換頭袖抽解。卽歸守
被位。
備用清規坐參云。與坐禪一同。但促鳴板耳。蓋不
起抽解故也。
禪苑清規掛搭云。維那云。請某上座。於某寮抽解。
問訊而別。新到歸寮。 又云。或自監院首座與主
退下。於獨寮抽解。 又云。新到掛搭。如經本院會
作知事頭首化主。並於前資寮抽解。 又下頭首
云以衣頭首。合入前資寮抽解。
忠曰。或坐禪中間。出僧堂少休息。或新掛搭人歸
寮安息。皆曰抽解也。抽解者抽解袈裟也。教修清
規庫司特爲新舊兩序湯藥石云。謝湯畢。抽衣就
座藥石。又進方參請云。抽衣就坐藥石。此止抽解義
可例知也。
舊說曰。抽解。間抽脫放大小便也。
忠曰。如坐禪坐參。抽解則解衣休息。時亦應
行便利。故可通便利義。如掛搭抽解。則唯是
休息義。不通便利。故抽解不可直以放便利
解之。
竹窓三筆云。余常陀飲食抽解皆無間斷。
忠曰。此但言便利。號稱抽解矣。
或有訛稱抽貫貨物曰抽解者。甚與前義不相
涉。且錄。廣見聞。
宋史食貨志。互市舶法云。哲宗初。立市舶以通

物貨、舊法抽解有定數、而取之不苛、如犀角象齒十分抽二、珠十分抽一。
元史食貨志市舶云、每歲招集舶商、於番邦博易珠翠香貨等物、及次年迴帆、依例抽解、於是定雙抽單抽之制、雙抽者番貨也、單抽者土貨也。

●抽脫

舊說曰、放大便云抽脫、抽脫上衣也。
忠曰、如廁抽脫袈裟偏衫支、故云抽脫、婉辭也、故行事鈔諸雜要行篇云、應脫袈裟偏衫支大小便。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若抽脫、古例披五條（絡子也）、以淨巾搭左手、解條縧、掛架竿上、脫五條直裰、令齊整、以手巾繫定、作記認、不得笑語、不得在外催促、右手提水入廁（其規如軌）。
大慧武庫云、泐潭深和尚、河東人、真淨之子、有悟侍者、偶在知客寮、見掉下火柴頭、忽然有省、直上方丈通所悟、深和尚喝出、自爾失心、引繩於延壽堂東司自縊、夜後常在藏院知客寮東司三處出沒、移鞋度瓶、一衆苦之、湛堂遊浙回、充首座、聞其事、中夜故入延壽堂東司抽脫、盞燈微明、忽然燈滅、方脫衣、悟便提水瓶至、湛堂云、未要、且待我脫衣、脫衣罷、便授籌子去、當時悟自縊間抽脫、須臾又遞籌子來、及出、喚云、接瓶去、悟纔接、捉住換其手、或似輭、或似硬、問曰、汝是悟侍者麼、汝便是當時在知客寮、見掉下火柴頭、有省處底麼、參禪學道、祇要知本命元辰下落處、汝在藏殿移端首座鞋履、豈不是汝當時悟得底、又在知客寮移枕子、豈不是汝當時悟得底、遂夜在此與人提瓶度水、豈不是汝當時悟得底、因甚不知落處、祇管在這裏惱亂大衆、作麼、我明日勸大衆、為汝看藏經、致齋設粥、追悼汝、汝當別求出離、不得滯著於此、言訖乃推一推、如瓦礫塔子倒、寂然有聲、由是絕跡、湛堂一臂冷如冰、踰半月方平復、豈非人附陰而

至冷煖使人如此。

上閱法十誦律毘尼母論等詳說。

●看病

敕修清規延壽堂主云、看視病僧、湯藥油燭、炭火粥食五味、常備供須。（詳職位門延壽堂主出）

釋氏要覽云、瞻病人五德。四分律云、一知病人可食不可食。二不惡病人便利唾吐。三有慈愍心、不爲衣食。四能經理湯藥。五能爲病人說法、令歡喜已、增長善法。瞻病人六失。增壹經云、一不辨良藥。二懈怠。三喜瞋好睡。四但貪衣食。五不以法供養。六不共病人言語談笑。（忠曰、增壹經廿五出、今以一二合爲一）

增壹阿含經云、疾病之人、成就五法、不得時差、恆在牀蓐。云何爲五。於時病人不擇飲食、不隨時而食、不親近醫藥、多憂喜瞋、不起慈心向瞻病人。是謂比丘疾病之人、成就此五法、不得時差。（反此得差事之）又云、瞻病人成就五法、不得時差、恆在牀蓐。云何爲五。於是瞻病之人、不別良藥、懈怠無勇猛心、常喜瞋恚、亦好睡眠、但貪食故、瞻視病人、不以法供養故、亦不與病人語談往返。是謂比丘若瞻病之人成就此五法者、不得時差。（反此得差事之）

敕誡律儀看和尚闍梨病法云、一懷孝養心、作父母想。二不得嫌有臭穢。三常經營湯藥。四所忌之食不與食。五飲食常令得所。六洗濯衣裳。七數除糞穢。八勤燒香。九常令衣被得所。十常具火燭。十一常須作意攝心、不得貪睡。十二常念報昔善應、願師所苦早得痊平。

梵網經云、若佛子、見一切疾病人、應供養如佛無異。八福田中看病福田第一福田。若父母師僧弟子病、諸根不具、百種病苦、皆養令差。

華嚴經淨行品偈云、見疾病人、當願衆生、知見空寂、解脫衆苦。

緇門警訓、勉僧看病偈（[illegible]）三首云、四海無家病比丘、孤燈獨照破牀頭、寂寥心在呻吟裏、藥須

入伎澡洗。病人易得生厭。備能者長侍側護心。被此夢身安可保。老僧書偈示叢林。氣涵風勢猶可爲。不知調病若爲醫。將僧更疑論方藥。便把拳頭築口搖。

已下聚錄事緣。

僧祇律云。佛住舍衛城。按行到一破房中。見一病比丘。臥糞穢中。不能自起。佛問氣力何似。所患增損。答言。患但有增無損。復問得食不。世尊。我不得食來已經七日。佛問此間有和尚阿闍梨不。無。有無比房比丘耶。答言。以我臭穢不喜故。捨餘處去。佛語比丘。汝莫憂惱。我當伴汝。取衣來。我爲汝浣。阿難白言。我當與浣。佛語阿難。汝浣衣。我當灌水。浣已。日曝。阿難抱病比丘。舉著露地。除去糞穢。出牀褥席。不淨器水。激房內。掃除已。巨磨塗地。浣曬牀褥。更織純牀。敷著本處。澡浴病比丘。徐臥牀上。世尊以無量功德莊嚴。金色柔軟手。摩比丘額上。問言。所患增損。比丘言。蒙世尊手。至我額上。衆苦悉除。世尊隨順說法。發歡喜心已。重爲說法。得法眼淨。比丘證已。世尊至衆多比丘所。以上事具說。呵責比房比丘。汝等同梵行人。病痛不相看視。誰當看者。若比丘病。不看者越毘尼罪。

智度論亦載此緣。爲舍婆提國事。舍婆提。即舍衛也。又增壹阿含。有佛羅閱城。瞻病比丘。緣與僧祇大同小異。羅閱即王舍城。王舍城在摩伽陀國。蓋事相似。而緣別也。西國傳云。唐三藏。親至王舍城東北。識佛浣病僧塔此上。然西域記。以此緣。係舍衛國。則玄奘所證者舍衛塔也。恐西國傳訛錄。

第十五類 罪責門

● 梵壇

長阿含經云。阿難白佛言。闡奴比丘。虜扈自用。佛

滅度後、當如之何。佛告阿難、我滅度後、若彼闡怒不順威儀、不受教誡、汝等當共行梵壇罰、勅諸比丘不得與語、亦勿往反教授從事。

梵網經法藏疏云、梵壇者此翻爲默擯、良以非理違犯、不受調伏、故以此治之。

行事鈔云、言默擯者五分云、梵壇法者一切七衆不來往、交言。智論云、若心強擯、如梵天法治之、以欲界諸地亦通色有、不語爲備故違情、故不語治之。此法最要。　資持記云、梵壇者有云、梵王宮前立一壇、天衆不如法者、令立壇上、餘天不與往來云、猶五分闡陀懺悔、故用此治。諸地以語爲樂故通色有者、梵天行故、言故違者、謂特意也。

智度論云、佛告阿難、車匿比丘、我涅槃後、如梵天法治。

從序經、客疏、引智度論釋、云、惡口車匿、梵法治者、其自恃王種、輕諸比丘、僧法事時、卽輕笑、言、如似落葉旋風所吹、聚在一處、何所直論。佛去世、後猶自不改。佛令作梵壇、謂默擯也。亦云彼梵天治罪法、別立一壇。其犯法者、令入此壇、諸梵不得共語。

忠曰、梵壇法藏爲梵語、智者元照引有義爲漢言。其說兩類左傳、履薪事、闡陀卽車匿也。

春秋左傳僖公十五年云、穆姬聞晉侯將至、以太子罃、弘與女簡璧、登臺而履薪焉。　杜預註、罃康公名。弘其母弟也。簡璧罃弘姊妹。古之宮閉者、皆居之臺、以抗絶之。穆姬欲自罪、故登臺而薦之以薪、左右上下者、皆履柴、乃得通。

梵壇擬世間死刑。　雜阿含經曰、世尊告調馬聚落主、調伏馬有幾法。答言有三種法。一柔軟、二剛強、三柔軟剛強。佛告、若猶不調、當如之何。言、便當殺之。聚落主、言、瞿曇無上調御丈夫者、當以幾法、調御丈夫。佛告、我亦以三法。一柔軟、二剛強、三柔軟剛強。聚落主白、若三種猶不調、當如之何。佛言、便當殺之。所以者何、莫令我法有所屈辱。聚落主言、瞿曇法中殺生者不得、而今說不調伏者亦當

殺之。佛言。我以三種法調御丈夫。彼不調者。不復與語。不復教授。不復教誡。豈非殺耶。

默擯

卽梵壇也。詳于彼。

忠曰。僧祇律雜誦跋渠法中。有捨不語羯磨法。恐繁不錄。大抵依前過。隨顯五事。（比丘事、比丘尼事、眷屬事、羯磨事、王事、）一一如法學教律。知罪相者。應與捨。

擯出

南本涅槃經云。善男子。譬如國王。諸羣臣等。有犯王法。隨罪誅戮。而不捨置。如來世尊亦如是也。於毀法者。與驅遣羯磨。呵責羯磨。置羯磨。舉罪羯磨。不可見羯磨。滅羯磨。未捨惡見羯磨。善男子。如來所以與謗法者。作如是等降伏羯磨。爲欲示諸行惡之人。有果報故。　又云。有持戒比丘。威儀具足。護持正法。見壞法者。卽能驅遣。呵責糾治。當知是人。得福無量。不可稱計。

忠曰。經驅遣。卽律中驅出。卽今擯出也。自呵責等。諸犍度中詳釋。恐繁不錄。

又涅槃經云。是菩薩擯治諸惡比丘。令得淨僧。得安隱住。流布方等大乘經典。利益一切諸天人故。

大方等日藏經云。彼破戒人。無有慚愧。以劫盜心。取彼僧物。以爲己有。是如法比丘。驅其住處。若在林中。或在僧藍。不應共住。應生慈愍。方便示敎。遣令出來。語言。長老。汝等不應住此。如是三諫。是破戒人。若去者善。若不出來。如法比丘。不得觸罵。當白國王剎利婆羅門毗舍首陀。及有勢力者。責此有比丘。不如法行。恒相擾亂。不令我等安心行道。惟願檢校。勿令彼住。而彼國王剎利乃至聚落主等。應當治之驅遣令出。若彼剎利王等。取彼破戒比丘。飲食財物。而不驅遣者。如法比丘。亦不應瞋。棄食住處。及資生等。默然捨去。更求餘處。無難之所。若在山林窟中。或阿蘭若地。隨其靜處。就彼而

住。

行事鈔僧網大綱篇云。擯出者。謂對俗人。倒說四事。廣如律文。又如諸戒中。汙家惡行。倒亂佛法。汙他俗人淨善之心。以非爲是。故須遣出本處。折伏治之。使世俗識非達正。無復疑惑。此之過罪。人多有之。特須禁斷。　資持記云。擯出者。佛在羈離耶國。因阿濕卑富那婆娑二比丘。汙家惡行。爲緣。故制羯磨罰已。驅出當界。故得名也。

釋氏要覽云。瑜伽論云。驅擯由三因緣。一爲護他故。二彼不堪爲上法器故。三彼能令僧無威德故。問。令僧中有先驅出人。後却容入。未知可耶。答。亦有此理。何者。瑜伽論云。犯下中品。過爲欲誡餘者。權時驅擯。後還攝受。若犯上品過罪。應可畢擯。盡壽不與共住。

十誦律云。賓頭盧頗羅墮。座上伸手。取樹提居士栴檀鉢。世尊訶責云。何名比丘。爲赤裸外道物木鉢故。於未受大戒人前。現過人聖法。訶責已。語頻頭盧盡形壽擯汝。不應此閻浮提住。賓頭盧受佛敎已。頭面禮佛足。右遶還自房。所受僧臥具牀褥盡以還僧。持衣鉢。入如是定。於閻浮提沒。瞿耶尼現。（又見靈像門賓頭盧處）

迦葉命優波離擯阿難。見職位門維那處。

興化擯克賓出院。又見維那處。

忠曰。僧祇律。薩婆多部法中。有捨擯出羯磨法。大抵隨順行五事。（[illegible]）一一如法者。應與捨。是名捨擯。

● 擯罰

卽擯出也。

敕修淸規尊宿入院云。或盜竊常住。住持依公擯罰。

● 出院

大慧武庫云。福州明水遜禪師。在法雲爲侍者寮時

道林琳禪師掛搭。方丈特爲新到茶。遲明要衆請之。適琳不在。有同行與琳聯被。曰汝去。俟琳來。我爲汝稱遲去。偕偶忘之。齋後鳴鼓會茶。琳不到。圓通問曰。新到在否。維那請之。琳到。圓通令退坐榻立衆前。責曰。山門特爲茶。以表叢林禮數。因何慢不時至。琳曰。適聞鼓聲。忽內逼趨赴。不前。圓通呵曰。我鼓又不是巴豆。聲者。偏便屎出。遂前白云。是某忘記請之。某當出院。時同行出衆曰。不干侍者與新到事。是某不會承受爲渠請。偶忘記。某當代二人出院。圓通高其風義。併宥之。

又克賓出院。見職位門維那處。

出院出去。呼者依正字通則入聲。

正字通云。毛詩古音考曰。增韻自內而外曰出。凡物自出則入聲。使之出則去聲。昔質寘出日。出納朕命。皆此音。又陸德明釋文。出字皆直類切。易繫。河出圖。王弼讀。墜。按出雖有去聲。出納出圖。皆入聲。如本音。陸王說泥。彼本引增韻。非。

又去入互用。

康熙字典云。出。正韻。凡物自出。則入聲。非自出而出之。則去聲。然亦有互用者。

● 滅擯

制僧籍也。

行事鈔僧網大綱篇云。言滅擯者。謂犯重比丘。心無慚愧。不背學悔。妄入淸衆。濫居僧限。當三根五德舉來。詰僧德念。示罪令自言已。與白四法。 又足數衆相篇云。滅擯者。謂犯重已。舉至僧中。白四除棄也。

釋氏要覽云。彌沙塞云。梵罰此有二法。一默擯。謂一切人。不與來往言語等。二滅擯。即滅名也。今云點滅。如今勾點闕籍名字也。律謂。犯重罪。心無慚愧。衆所不容。不可共住。擧來僧中。示罪驅出。多論云。但實犯罪。大衆有知。不須自言。直爾滅擯驅出。所謂貪妄害人也。

地藏十輪經云。佛言善男子。如來成就善巧知根

機智。若諸弟子違犯、以慈巧方便智。及以布施調伏寂靜、失念心亂、來至我所、斷疑、於我而我善知彼根意樂隨眠解、隨其所應爲說治罰毘奈耶法。若諸衆生其性很戾、於諸學處不能奉持、爲令入在我之聖教、多有所作。或爲制立、憶念治罰。或以言教恐怖呵責、或習罪擯、或令折伏、歸誠謝罪。或不與語、不共同利、或如草布、或復滅擯。

忠曰。滅擯者。當世之死刑。謂律乘犯四重者爲波羅夷罪。於是人方行滅擯矣。所謂滅者除去名籍也。行事鈔篇聚名報篇云。四分云。波羅夷者。譬如斷人頭不可復起。若犯此法不復成比丘故。

●削籍

滅擯也。謂削去僧籍名。世與亦有此目。明通紀編年云。高攀龍溺園池死。有遺疏曰。臣雖削籍、猶國大臣。大臣不可辱。辱大臣則辱國矣。謹北面稽首、以效屈平之遺。

籍義見前錄籍處。

●誡罰

僧史略別立禪居云。或有過者。主事示以拄杖焚其衣鉢。謂之誡罰。

●鑑擯

敕修清規肅衆云。若僧人自相干犯。當以清規律之。若關諍犯分。若汚行縱逸。若侵漁常住。若私竊錢物。宜從家訓。毋揚外醜。蓋悉稱釋氏。事俗同親。格守祖規。隨事懲戒。重則集衆鑑擯。輕則罰錢罰香罰油。而榜示之。如關係錢物。則責狀追陪。惟平惟允使自悔艾。

●罰錢

見鑑擯處。又克賓罰錢。見職位門維那處。

●罰香

見鑑擯處。

●罰油

見鑑擯處。

南禪規式義堂罰榜。多罰油。丙〈見鑑規諸僚處〉

●罰茶

南禪規式義堂和尚住南禪日。罰榜式中云。某甲上座。衆寮點茶。不赴行盆。無禮甚。罰茶一斤。今後不赴行盆者。皆准此。維那照會。

●還俗

居家必用吏學指南篇云。還俗。謂僧道犯罪歸家者。

經國大典註解云。還俗。僧道出家曰棄俗。若犯罪。令其還歸本俗爲民也。

●歸俗

居家必用吏學指南篇云。歸俗。謂僧道無罪自願歸家也。

第十六類 報禱門

●聖節

忠曰。天子生日。曰聖節。

敕修清規聖節云。欽遇聖節。必先啓建金剛無量壽道場。〈詳其規〉

小補韻會云。聖武正切。說文。聖通也。通論曰。通而先識曰聖。於文耳呈爲聖。心通萬物之情。若耳之通聲。

尚書洪範云。睿作聖。傳。於事無不通謂之聖

正義曰。鄭玄周禮注云。聖通而先識也。是言識事在於衆物之先。無所不通。以是名之爲聖。聖是智之上。通之大也。

蕭言故事云。尊稱天子。曰聖皇聖帝。東都賦。聖皇乃握乾符。注班固稱光武爲聖皇。文選鼂錯策。五帝神聖。其臣莫能及。（說漢書鼂錯傳） 故後人尊稱天子。曰聖帝。

僧史略云。生日爲節名。自唐玄宗始也。魏大武帝始光二年。立道場。至神䴥四年。敕州鎭悉立道場。慶帝生日。始光中。是帝自崇禮之始也。神䴥中。是臣下奉祝帝壽之始也。自爾以來。臣下吉祝必營齋轉經。謂之生辰節道場。于今盛行焉。 又云。昔漢觀與盧植同日生。有羊酒價相遺。此爲慶生之權輿也。後則束帛壺酒。珍兒服玩。以加祝賀。大則玉帛長生久視之意。寓于物品。以爲慶生之豊禮也。及聞佛法中。有頭莫延命之說。則以佛事。爲慶也。元魏後周隋世。多召名行廣學僧。與黃道對論。

悅觀。王道亦慶生之美事矣。唐高宗召賈公彥。於御前。與道士沙門講說經義。德宗誕日。御麟德殿。命許孟容等。登座。與釋老之徒講論。貞元十二年。四月誕日。御麟德殿。詔給事中徐岱兵部郎中趙需。及許孟容韋渠牟與道士萬參成。沙門談筵等。二十人。講論三教。渠牟最辯給。文宗九月誕日。召白居易與僧惟澄道士趙常盈。於麟德殿談論。居易論難鋒起。辭辯泉注。上疑宿搆。深嗟挹之。莊宗代。有僧錄慧江。與道門程紫霄談論。互相切磋。謔浪嘲戲。以悅帝聽。莊宗自好吟唱。雖行營軍中。亦攜法師談讚。或時嘲挫。每誕辰。飯僧則內殿論議。明宗。石晉之時。僧錄雲辯。多於誕月。談讚皇帝。親臨衆。對論義。至大宋太祖朝。天下務業。万能斯務。止。重僧講三學。爲上。此無乃太厚重而貴實乎。宋。洪邁容齋三筆云。唐德宗以誕日。歲慶詔佛老者。大論麟德殿。幷召給事中徐岱及趙需許孟容。韋渠牟講說。始三家若矛盾然。卒而同歸于善。帝

大悅。賚予有差。此新唐書列傳所載也。云云國朝命僧。升座說法。蓋本於此。

宋俞文豹唾玉集云。德宗每年生日。令僧道及給事中等。宜大論麟德殿。相與問難。賚賜有差。時以為上儀。白樂天有三教論衡。我朝聖節昇座本於此。

唐宋必用云。聖節。唐太宗以前。有宴而無節。至明皇始。曰千秋節。歷代節名不同。

事物紀原云。唐會要曰。開元十七年。八月五日。源乾曜張說等。請以是日為千秋節。休暇三日。至長慶七年十月十日。穆宗誕日。令天下州府設宴。文宗開成二年誕日。始禁屠宰。此聖節禁屠設宴之始也。宋朝俱循用之。

忠按。唐書文宗本紀。開成二年。有聖節斷屠之制。然實聖節斷屠。始於隋高祖仁壽三年。東齋紀事。辨事物紀原之誤。見節時門三長齋月處。

隋書文帝紀云。仁壽三年。夏五月癸卯。詔曰。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欲報之德。昊天罔極。但風樹不靜。嚴敬莫追。霜露既降。感思空切。六月十三日。是朕生日。宜令海內為武元皇帝。元明皇后。斷屠。

周必大淳熙玉堂雜記云。錢文僖公惟演。金坡遺事云。從親學士六人。遇聖節。共率百二十緡。寺中設齋。今送五十千。與樞密使同。關道場前一日赴宴。當時所記如此。近歲樞密院廢散聖節。及貢院賜宴。則學士待制皆與。而無送錢故事。

● 六好日祝聖

帝王誕生支干相當之日。諷經祝讚。一年有六箇本命好日。故曰六好日也。

幻住清規云。一年內有六日。是本命好日。此六日亦與朔望同。粥前諷大悲咒。祝讚。切惟皇恩如天之覆。林泉儒弱之者。仰承帝澤。而獲終身之安。其讚祝之誠。豈可擇日而為之哉。二六時中。俯仰折

旋皆是謝恩祈禱之時也。今特取本命朔望而爲者，乃表而出之之意也。

又云：如遇本命好日，回向稱甲子令辰。

莊子天地篇云：堯觀乎華，華封人曰：嘻聖人，請祝聖人，使聖人壽。

忠曰：祝聖祝壽語出于此。

● 景命日祝讚

天子即位之日，祝讚諷經。

忠曰：或以六好日爲景命好日，非也。

敕修清規景命祝讚云：景命好日，隔宿，堂司行者報衆，掛諷經牌。

忠按：景命日，蓋每月有祝釐室集衆敕宣修百文清規疏語中，十二箇月，但除正月三月，餘皆有景命日祝香語，都十道。

詩經假樂篇云：君子萬年，景命有僕。箋云：成王女既有萬年之壽，天之大命又附著於女，謂使爲政教也。

文選劉越石勸進表云：高祖宣皇帝肇基景命。

註，良曰：肇，始；景，大也。

● 每日祝讚

敕修清規每日祝讚云：齋粥二時，下堂，僧衆必須登殿，維那舉無量壽咒三遍，回向

舊說曰：每日三時祝禱皇風永扇，帝道遐昌者，唯有禪林而已，餘所未聞之。

● 萬歲祝君

敕修清規聖節黃榜式云：逐日輪僧上殿，披閱大乘經，宣持密號，所萃洪因，端爲祝延今上皇帝聖壽萬歲萬歲萬萬歲。

禪林闕堂祝聖有萬歲語，蓋葉縣省禪師爲始（見祝門祝讚號讚部）。後代例有萬歲萬歲萬萬歲語。

崇寧恐和尚育王錄入寺云：師陞座拈香云：此一

爇香爇向爐中、恭爲祝延今上皇帝聖躬萬歲萬歲萬萬歲陛下。恭願堯仁廣被、舜德日新。淨慈錄

山後皆有萬歲萬萬歲語

無學元禪師建長錄、入院云、驟步登座祝聖拈香云、此一瓣香、恭爲祝延今上皇帝、聖躬萬歲萬歲萬萬歲陛下。恭願如日之明、如天之普。九州共貫、幷包有截之區、三景同光、中錫無疆之祚。

忠曰、日本有萬歲萬歲萬萬歲語、此爲始、自後大休念禪師、一山寧禪師、皆有此語。

明極俊禪師建長錄、入寺云、祝壽拈香、大日本國相模州巨福山建長興國禪寺新住持傳法臣僧入院開堂之次、虔爇此香、端爲祝延今上皇帝聖躬萬歲萬歲萬萬歲、皇帝陛下。恭願我一國爲明之尊、如日如月、俟萬世澔瀚之祚、同地同天。

忠曰、大日本國等語、似今時、造語者此爲始。

前漢書郊祀志云、武帝登中嶽太室、從官在山上聞若有言萬歲云。

祖庭事苑云、呼萬歲自古至周、未有此禮。按春秋後語、趙惠王得楚和氏璧、秦昭王聞之、遣王書願以十五城易之。趙遣藺相如奉璧入秦。秦王見相如奉璧大喜、左右呼萬歲。又田單守即墨、使老弱女子乘城上、僞約降燕、軍皆呼萬歲。馮諼之薛、召諸民償者、合券。券既合、諼乃矯孟嘗君之命、所償賜諸民、因燒其券、民皆呼萬歲。至秦始皇殿上上壽、羣臣皆呼萬歲、見優孟傳。蓋七國之時、衆所喜慶於君、皆呼萬歲、自漢已後、臣下對見於君、及拜恩慶賀、以爲常制。又前山呼者、漢武帝至中嶽、翌日親登崇高、御史乘屬在廟旁、吏卒咸聞呼萬歲者三。山呼萬歲者、自漢武始也。

野客叢書云、東漢臣下、多呼萬歲。馬防既降羌、赦其罪、各返農桑、皆稱萬歲。耿恭於勝國中拜井得泉、衆皆稱萬歲。馬援曰、今願士大夫之力、蒙被大恩、紆佩青紫、吏士皆稱萬歲、歲旦門

下掾王望請上太守衰掾史皆稱萬歲臣下往
往若此。不以爲僭此猶可也。觀漢刻中有敬民
吳仲山碑其銘中有子孫萬歲之語民猶稱萬
歲官吏可知。鮮有非之者。惟賈憲爲將軍至長
安尙書以下纔欲拜之伏稱萬歲韓稜正色曰。
禮無臣下稱萬歲之制議者皆慚所避忌者惟
此語此語在當時不無諱避但不至如後世之
切耳。
事物紀原云。萬歲考古迹周未有此禮戰國時
秦王見藺相如奉璧田單僞約降燕。馮諼焚孟
嘗君債券。左右及民皆呼萬歲蓋七國時秦所
喜慶於君者皆呼萬歲秦漢以來臣下對見於
君拜恩慶賀率以爲常。
宋許觀東齋紀事云。萬歲之稱不知起於何代。
商周以來不復可致。呂氏春秋。宋康王飲酒室
中有呼萬歲者。堂上悉應觀國策馮驩燒債券。
民稱萬歲藺相如奉璧入秦秦王大喜左右皆

呼稱萬歲韓非子。巫祝之祝人曰。使君千秋萬
歲之聲聒耳。新序。梁君出獵歸入廟中呼萬歲
曰幸今日也。紀信乘黃屋蓋左纛曰。食盡漢王
降。楚呼萬歲陸賈奏新語左右皆稱善呼萬歲
漢武帝登嵩高呼萬歲者三。元帝送許后入太
子家。謂左右酌酒賀我。左右呼萬歲馮異傳趙
臣將兵助異。并送縑穀軍中皆稱萬歲王霸曰。
今日雖擊牛釃酒勞饗軍士皆稱萬歲伏王騎
拔。封侯。乃首蹈上雅壽掾史皆稱萬歲吳甘寧
入魏營斬數十級還入營作鼓吹稱萬歲是則
慶賀之際。上下通稱之初無禁制不知自何時
始專爲君之祝也。
孔氏仲平雜說云。人臣不嫌稱萬歲。馬援傳。援釃
酒享軍士。皆伏稱萬歲是也。
居家必用云萬歲大雅云。虎拜稽首天子萬年。
始於戰國以來。臣下對君慶賀呼曰萬歲
又詩經大雅旣醉篇云。君子萬年。介爾景福。

又小雅瞻彼洛矣及鴛鴦篇有君子萬年語。宋史外國傳云：勃泥國在西南大海中，太平興國二年，其王向打遣使貢表入貢，其表以華言譯之云：勃泥國王向打稽首拜皇帝萬歲萬歲萬萬歲，願皇帝萬歲壽，今遣使進貢云云。三才圖會儀制類書儀接詔儀云：同贊唱搢笏，鞠躬三舞蹈三，拱手加額，山呼萬歲，山呼萬歲，再山呼萬萬歲，出笏，俯伏興。元史禮樂志云：通贊贊曰搢笏，曰鞠躬，曰三舞蹈，曰跪左膝三叩頭，曰山呼，曰山呼，曰再山呼（凡傳山呼控鶴呼譟應和曰萬歲，傳再山呼譟曰萬萬歲），曰出笏，曰就拜，曰興。

忠曰：華言萬歲萬歲萬萬歲，見宋史勃泥國事中，及圖會書圖接詔儀中，其於中國見元史禮樂志，然則如上華言者，本是西戎北狄之氣習歟。

●修正

義堂日工集云：永和五年己未正月，在報恩，正旦對衆說云：吾國叢林，或三日或五日修正勤行，亦是國俗也。吾山例定坐七日，以祈國家安全，亦成辨自己修行也。

●二祖三佛忌

二祖者，達磨及某寺開山也。或云達磨百丈二忌也。三佛者，涅槃忌、誕生會、成道會也。

忠曰：誕生、成道非忌，然言二祖三佛忌，從多得名也。正月十七日為百丈忌，十月五日為達磨忌，然日本古來不修百丈忌，故加某寺開山忌，以為二祖忌矣。凡開山忌自常住營之，達磨百丈二忌，率衆財營辨，非常住措設之。

●佛誕生會

四月八日。其規如清規。

忠按：佛生日，舊以二月八日為正，何緣作此說曰四月八日？周書異記云：昭王二十四年甲寅歲四月八日，江河泉池忽然汎漲，井皆騰溢，宮殿震動，其夜五色光氣貫于太微，遍于西方，作青紅色。昭王問太史蘇由，由對曰：有大聖人出于西方，故現此瑞。王曰：於國無損乎？對曰：一千年後，聲教當被于此。（略書引意）忠以謂，周書異記，周時記錄，必當用周正，則其四月乃是夏小正二月（建卯）也。故當定二月八日為佛生日。然今例用四月，是以周四月（建卯）誤為夏小正四月（建巳）而已。

僧史略云：今東京以臘月八日浴佛，言佛生日者，案祇桓圖經，寺中有殺黎師子形如拳許大，口出妙音，菩薩聞之，皆超地位。每至臘月八日，舍衛城中士女競持香花，來聽法音，詳彼不言佛生日。疑天竺以臘入為節日耳。又疑是用多論二月八日，臘月乃周之二月也。東西遠貿故多差異歟。（薩婆多論云：佛二月八日沸星現時生）

忠曰：東京臘八稱佛生日者，以余觀之，周書異記四月八日佛生，而周四月即夏小正二月（建卯）也。然或以夏小正二月，又誤為周二月，周二月即夏小正十二月（建丑），故以臘八為佛生日也。又薩婆多所謂二月八日佛生者，取夏小正二月（即合周書異記），然贊寧以為周二月，而以合夏小正臘月，非也。又自引周書異記，現瑞誕佛生，何不主張周四月（建卯）佛生義耶？又臘八浴佛出于譬喻經說（次傳道會宗引），然贊寧不得之，強援祇桓圖經，未足破浴佛義。

忠曰：佛誕生，或當言生，但言佛誕者非也。趙與峕賓退錄云：詩誕彌厥月，誕，大也。朱文公則以為發語之辭。世俗誤以誕訓生，遂有降誕、慶誕之語，前輩辯者多矣。書曰：誕膺天命，誕亦大也。范曄贊光武，乃有光武誕命之語，尤不可謂。魏帝紀云：誕育百餘日，亦誤。

佛成道會

十二月八日。其規如清規。

忠曰。八相事略云。佛成道。五大院安然出五說。一二月八日。(出因果經)二二四月八日。(出方等泥洹經)三三月八日。(出西域記)四三月十五日。(又出西域記)五八月八日。

忠按。佛祖統紀正宗記等。取二月八日說。似以因果經爲正。然中華日本古今用十二月八日。僧史略會之云。臘月乃周之二月也。(止此)名義集引周書異記云。周穆王二年癸未。二月八日。佛年三十成道。正當今之臘八也。(止此)

忠曰。周書異記者周時記錄。必可用周正。則其二月。(當丑)是夏小正十二月也。

臘八有浴佛者。丹霞淳禪師錄臘八上堂云。屈指忻逢臘月八。釋迦成道是斯辰。二千年後追先事。重把香湯浴淨身。諸禪德。古有十六開士。因僧浴時。隨例入室。忽悟水因。洞明妙觸。直入圓通境界。大洪今日普請往。鑒清殿上。灌沐釋迦如來。箇中亦有悟底消息。諸人還會麼。香湯澂澈兩三杓。便向如來頂上傾。

臘八浴僧有本據。法苑珠林云。譬喻經云。佛以臘月八日。神通降伏六師。六師不如。投水而死。仍廣說法。度諸外道。外道伏化。白佛言。佛以法水。洗我心垢。我今請僧洗浴。以除身穢。仍爲常緣也。(今案月八日洗譬喻出此經文)釋氏要覽引譬喻經。作請佛僧洗浴身垢。註云。今淮北及至三京。皆用臘八浴佛。

又寶積經云。波斯匿王女。無垢施。始年八歲。二月八日。佛星現日。與五百婆羅門俱。持諸瓶水。出至城外。浴洗天像。婆羅門見諸比丘。在門外立。皆謂不吉。(取意)依之二月八日浴像。本是天竺風俗。

佛涅槃忌

二月十五日、其規如清規、忌義見節時門忌日處。

●達磨忌

十月初五日、其規如清規。

●百丈忌

正月十七日也。

清拙澄禪師圓覺錄、百丈祖忌、拈香語尾云、百丈祖忌、日本未曾講行、今次初設此禮、百丈以前無住持、今之住持兩序大小職任、室宇規式、皆百丈祖立之、為長老者、不肯設忌、可謂昧本、本且不知、末奚取焉、開之者足以勸。

●開山忌

某寺開山入滅日、修供養、其規見清規。

●嗣法師忌

某寺住持之嗣法師入滅日、修供養、其規見清規。

碧巖錄云、巴陵衆中謂之鑒多口、常縫坐具行脚、深得他雲門脚跟下大事、所以奇特、後出世、法嗣雲門、先住岳州巴陵、更不作法嗣書、只將三轉語上雲門、如何是道、明眼人落井、如何是吹毛劍、珊瑚枝枝撐著月、如何是提婆宗、銀椀裏盛雪、雲門云、他日老僧忌辰、只舉此三轉語、報恩足矣、自後果不作忌辰齋、依雲門之囑、只舉此三轉語。

備用清規嗣法師忌云、巴陵三轉語作忌、不隨流俗、後世道不及古、務在於設齋筵修豐厚供、可無愧乎、近代大川徹浙翁和尚忌、橫川設天目和尚忌、方丈設位、侍食一分、燒香一炷、大展九拜、不許誦經、二大老深有意焉。

●慼忌

誕生日、曰慼忌。

中峯本禪師錄、吳江州太湖箭村順心禪菴高峯

和尚慈忌拈香云。融心菴裏太湖中央。毅然逢慈忌。世相未能忘。大衆高峯老和尚來也。爾燕茵蒸。棲鳳誠稻花香。

岐陽曰。幻住清規云。三月廿三日。高峯和尚慈忌。按高峯行狀。師生宋嘉熙戊戌三月廿三日申時。乃知慈忌是誕生日也。或云。尊宿示寂後。稱其誕生日。爲慈忌也。

瑩章曰。高峯生日。中峯設慈忌齋。依此誕生日亦言忌也。

或曰。善知識爲哀愍衆生出生應世。故其誕生日曰慈忌。　忠曰。此義杜撰。按虛絕沖禪師錄。普說云。爲令尊堂龔氏小一太君慈忌與百日同時。辨香積供。是則婦人言慈忌。非哀愍應世之義明矣。亦不必局尊宿善知識也。

●入牌祖堂

入祖師牌於某寺祖師堂也。

敕修清規尊宿全身入塔云。每日三時上茶湯。集衆諷經。俟迎牌位入祖堂。則止。或待新住持至。方入祖堂。有佛事。

有存日逆修入牌者。　風雲日件錄云。無極和尚在世時。入自牌於天龍祖堂。後其孫鹿苑寺東岳踵例。又入自牌於天龍。近時景南愚極皆有是事矣。

●千佛會

圓悟勤禪師天寧錄。爲貴妃設千佛會上堂云。千峯顯瑞。眞善殖靈臺。廣闢解脫門。大開無價藏。乃至集無涯福聚。祝參算無疆云云。

●知識會

忠曰。供養華嚴入法界品五十三善知識也。

北磵簡禪師續集。盛隱散知識會首求頌云。無識

無知五十三。勞他童子遍。呑參。朝來墮陷羅齋去。添得從前滿面慚。

● 祖師會

圜悟勤禪師天寧錄。祖師會上堂云。西天二十八祖也恁麼。唐土六祖也恁麼。天下列刹相望。諸老宿也恁麼。山僧也恁麼云云

中峯本禪師廣錄。歷代祖師畫像讚序云。靈濟十七傳。而至仰山雪巖和尚。先師入雪巖之室。於華弟子未遂之先。戰中其意。口耳俱喪。既而深棲天目。影不出山。三十年。無一法與人。領荷杭之妙行寺。嘗集五宗傳道之師。遺像數千軸。每遇歲旦。展掛縮白體讚。目之曰祖師會。有好事者。圖少林至天目。直下相承。二十八代祖師遺像。或過少林。謹日識叅森鑒。以闡遠代傳持之萬。

退菴先禪師錄。有祖師會上堂。

雪巖欽禪師錄。瑞巖居士請。自贊題跋云。入微增

北磵祖師會。

備用清規。達磨祖師忌云。住持專誠。山門執事備辦。維那侍者提點。法堂鋪陳玩具香茶。

忠曰。祖師會在歲旦。其達磨忌。張列祖像。亦是祖師會而已。備用稱鋪陳香華。似不局祖像。日本東福寺。每歲十月十七日。聖一國師忌。展掛名畫珍墨數百軸。觀者如堵。蓋叢中嘉儀也。

● 楞嚴會

敕修清規云。楞嚴會。乃薪保安居。(詳其規、後) 又云。四月十三日啓建。至七月十三日滿散。

備用清規楞嚴會云。古法放參後。山門首衆寮眞歇和尚住徑山時。衆不專誦。則在朝暮。 又云。普回向偈。眞歇和尚自製。偈知名行。夏宿一事。四海一律也。

舊說曰。夏中楞嚴會始於眞歇了禪師。眞歇初住明州補陀山。僧行悉病。疫歇時觀音大士。大

士夢中告云、佛在世時、有楞嚴咒、須令僧行依戒臘行道誦持回向、凡叢而依教行法、果乘精平、叢矣、自此叢林依行、但遜一回向、歇後住徑山、方作普回向偈、天下遵用。

忠曰、眞歇作普回向文、及觀音夢告誦咒脫殃、沒可疑焉、但如言夏中楞嚴會始于眞歇爲難信耳、備用云、古法放參後、山門首厳誦眞歇住徑山在粥罷、誦古法、眞歇已前有楞嚴會。

又普陀山志有十五卷、第三卷云、高宗紹興元年、眞歇清了禪師、泛海結菴于山椒、匾曰海岸孤絕處、請于朝易律爲禪。　又第六卷載眞歇小傳云、此山禪宗、蓋自師始。闢開法第一世云。不習觀音靈夢誦咒病愈事。

曹源生禪師錄、散楞嚴會上堂云、將謂持佛傳何不自開關、曼殊室利五蘊心肝盡情吐露、這裡識得九十日內、鼻口一齊鼓演、摩訶悉怛多般怛羅無上神咒、聲聲無間、無見頂相、無爲心佛。時時見前、若也臨時錯舉、不免重下注脚、卓拄杖一下、遂高聲喚云、侍者收取拄杖。

●盂蘭盆會

盂蘭盆經云、大目犍連始得六通、欲度父母、報乳哺之恩、卽以道眼觀視世間、見其亡母生餓鬼中、不見飲食、皮骨連立、目連悲哀、卽以鉢盛飯、往餉其母、母得鉢飯、便以左手障鉢、右手摶食、食未入口、化成火炭、遂不得食、目連大叫、悲號涕泣、馳還白佛、具陳如此、佛言、汝母罪根深結、非汝一人力所奈何、汝雖孝順聲動天地、天神地祇邪魔外道道士四天王神、亦不能奈何、當須十方衆僧威神之力、乃得解脫、吾今當說救濟之法、令一切難皆離憂苦、佛告目連、十方衆僧七月十五日僧自恣時、當爲七世父母、及現在父母厄難中者、具飯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錠燭、牀敷臥具、盡世甘美

以著盆中供養十方大德衆僧當此之日一切聖衆或在山間禪定或得四道果或在樹下經行或六通自在教化聲聞緣覺或十地菩薩大人權現比丘在大衆中皆同一心受鉢和羅飯具清淨戒聖衆之道其德汪洋其有供養此等自恣僧者現在父母六親眷屬得出三塗之苦應時解脫衣食自然若父母現在者福樂百年若七世父母生天自在化生入天華光時佛敕十方衆僧皆先爲施主家呪願願七世父母行禪定意然後受食初受食時先安在佛前塔寺中佛前衆僧呪願竟便自受食時目連比丘及大菩薩衆皆大歡喜目連悲啼泣聲釋然除滅是時目連母即於是日得脫一劫餓鬼之苦目連復白佛言弟子所生母得蒙三寶功德之力衆僧威神之力故若未來世一切佛弟子應亦奉盂蘭盆救度現在父母乃至七世父母爲可爾否佛言大善快問我正欲說汝今復問善男子若比丘比丘尼國王太子大臣宰相三公百官萬民庶人行慈孝者皆應先爲所生現在父母過去七代父母於七月十五日佛歡喜日僧自恣日以百味飯食安盂蘭盆中施十方自恣僧願使現在父母壽命百年無病無一切苦惱之患乃至七世父母離餓鬼苦生人天中福樂無極是佛弟子修孝順者應念念中常憶父母乃至七世父母年年七月十五日常以孝慈憶所生父母爲作盂蘭盆施佛及僧以報父母長養慈愛之恩若一切佛弟子應當奉持是法時目連比丘四輩弟子歡喜奉行

佛祖統紀云盂蘭盆經言是佛弟子修孝順者應念念中常憶父母乃至七世父母年年七月十五日以百味飲食安盂蘭盆中施佛及僧以報父母長養慈愛之恩止此 盂蘭此翻解倒懸言奉盆供於三寶福田用以解倒懸之急 又述曰目連託鉢母以異緣如來云奉盆以正法所以教人道以報重恩也自大教東流古今帝王所以奉盆供

者哉。多矣。然今之寺舍、多於此日薦解供亡、如常法者、雖循蘭盆之儀、而不失盂蘭之意。

忠曰。依玄應意、連盆字爲梵語。

玄應一切經音義云、盂蘭盆、此言訛也。正言烏藍婆拏、此譯云倒懸。按西國法、至於衆僧自恣之日、盛設供具、奉施佛僧、以救先亡倒懸之苦。以彼外書云、先亡有罪、家復絕嗣、無人祭神請救、則於鬼處受倒懸之苦。佛雖順俗、亦設祭備、乃教於三寶田中深起功德。舊云盂蘭盆是貯食之器者、此言誤也。

又見祭供門盂蘭盆供處。

雲棲正訛集云、世人以七月十五施鬼神食、爲盂蘭盆大齋之會、此訛也。蘭盆緣起目連、謂七月十五衆僧解夏自恣。九旬參學、多得證悟者、此日修供、其福百倍。非施鬼神食也。施食自緣起阿難、不限七月十五。所用之器是摩竭國斛、亦非蘭盆。蓋一則上奉賢聖、一則下濟餓鬼、恭敬異出、恐可等哉。

事談採餘云、中元七月十五日、俗傳地官赦罪之辰、人家多持齋誦經、薦奠祖考、攝孤判斛、僧家建盂蘭盆會、放燈水中、及塔上、謂之照冥官府、亦登郡邑厲壇之祭祀。

又事談採餘云、七月十五日、盂蘭盆之說、蓋皆主佛經目連救母、於是日以百味五果著盆中、供佛僧。然不知何謂盂蘭盆也。及讀釋氏要覽、云、盂蘭猶華言解倒懸、似有救母之說矣。而盆字又無著落、固之傳訛不知也。後見老學菴筆記、又老云、故都於中元具素饌享先、織竹爲盆盂狀、貯紙錢、於中承之以竹、遂焚倒、以觀方向、而占冬之寒煖、謂盂蘭盆、乃知風俗祀先盆、無佛氏之意。因而考夢華錄、亦云、以竹斫成三脚、上織燈窩、謂之盂蘭盆。又賣素食、探米飯、享先、以告報秋成。但多目連經搬其雜劇、故言反覆思之、盂蘭盆實起於風俗、而目連救母之事、偶符是日、且佛氏盂蘭

盆。二字之音又與之同。遂訛而爲盂蘭盆也。或當是此[illegible]甕盆三字。亦不可知。但佛教與祀先之事日衰。而風俗之事日遠。且復變故。不復知前知義。併筆記帶錄。抄過亦錯。但於三字雖通。因得其義。贅之於稿。

忠曰。欲通盂蘭盆字義。何不讀大盆經小盆經。此三字本出于佛經。而盛爲盂蘭盆。普報秋成。或親殃倒占寒燠。皆起於俚俗習作。倪縮不言。世俗訛轉佛氏盂蘭盆。而爲盂蘭盆。實起於風俗。不辨本末也。要知俗儒有此說。故收錄。

釋氏通鑑。唐代宗大曆元年紀云。七月壬午。作盂蘭盆會于禁中。設高祖太宗已下七聖位。建巨幡。各以帝號標其上。自大廟迎入內道場。鐃吹鼓舞。旌幢燭天。是日立仗。百僚於光順門迎拜導從。自是歲以爲常。（忠據唐書元載傳。載此事。）

水滸傳云。七月十五日。盂蘭盆大齋之日。年例。各處點放河燈。修設好事。

忠曰。河燈。小片板樹燭。流之於水上。今大清僧寺。七月修水懺。作此。其實事係水懺。而不關盂蘭矣。

● 祈禱

舊說曰。有災則祈禱。無災則不用之。故祈禱無定式。

教修清規。祈禱云。凡有祈禱。須如法嚴治壇場。鋪陳供養。住持專心加護。僧衆各務整肅。

義堂日工集云。余告恕義天曰。禪家大尊宿。病中或臨終祈禱。是何義。儒尚言丘之禱久矣。況出家觀生死如幻乎。又今時例爲住持本命祈禱于方丈。是則取笑於有識者。公他日據師位。莫隨例顛倒矣。

● 祈保

忠曰。祈保安也。
敕修清規楞嚴會云。楞嚴會。乃祈保安居。又月分須知云。有處四至月。大衆行道諷經。祈保。

● 祈晴

敕修清規。有祈晴祈雨祈雪遣蝗禳日蝕禳月蝕等疏語。凡有災厲則無不禱焉。
舊唐書五行志云。大曆四年秋。大雨。是歲自四月霖澍至九月。京城閉坊市北門。門置土臺。臺上置壇及黄幡。以祈晴。秋末方止。
忠曰。土臺。土剋水。黄亦土色。剋水義也。

● 祈雨　祈雪

祈雨祈雪等見祈晴處。
法藏別傳云。景雲再春。時雨罕調。多又不雪。人皆覩天。君命。召藏於中。懸訊致雨之術。乃啓沃曰。有經名隨求。則得大自在陀羅尼。若紡旗淨寫是經持誦。投於龍湫。應時必獲貺。可其請。遣往藍田山悟眞寺龍池所作法。未旬大雪。

● 禳日蝕　禳月蝕

見祈晴處。

● 遣蝗

見祈晴處。

● 青苗會

祈保田禾也。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五月端午日。住持上堂次第。庫司預出諸寮看誦經單。
幻住菴清規云。五月二十八日。起青苗經會。三日。至六月初一日。散。須預備香燭供料。并立疏文。及預出經單。請大衆。結緣披閱。然後聚其經目。入疏回向。　又青苗經疏云。歲過中夏。當植物長茂之

時啓建青苗勝會。用保田時仰新羅祐。
南堂欲禪師本覺錄上堂云。毘盧藏中。有大經卷。主伴互融。理事俱顯。及乎點讀開釋。多是討頭不見。山門保護青苗。爲汝提掇一遍。卓拄杖。乃合掌云。稽首文殊普賢。却須管取一百四十大願下座。
　忠曰。蓋青苗會轉華嚴經也。
介石朋禪師語錄。有保苗上堂。
明極俊禪師寶林錄。有救青苗經上堂。
石溪月禪師報恩錄。附拙菴禪師圓覺錄等。有青苗會上堂。

●不斷輪

敕修清規祈禱云。如祈晴祈雨則輪僧十員廿員。或三五十員。分作幾引。接續諷誦。每引諷大悲咒消災咒大雲咒各三七遍。謂之不斷輪。終日諷誦。必期感應。方可議散懺謝。
　忠曰。輪者。自第一引。次第精修。數引終則復第一引。陣場如輪環然。故言輪。

●浴佛

佛祖統紀云。摩訶刹頭經。四月八日。是佛生日。人民念佛。浴佛形像。
　舊說曰。浴佛香湯方。沈香（兩壹）白檀（兩壹）甘松（兩半）丁子（兩半）薰陸（兩半）苛鎮（兩半）鬱金（參錢分）此七種。盛淨布囊。投於盆內。用淨水三斗。煎減二斗。移鍍冷之。然後灌浴盆。
天中記云。四月八日。浴佛以都梁香。爲青色水。鬱金香。爲赤色水。丘隆香。爲白色水。附子香。爲黃色水。安息香。爲黑色水。以灌佛頂。
　誕生佛像。詳見靈像門。
傳燈錄。藥山儼禪師章云。師見遵布衲洗佛。乃問這箇從汝洗。還洗得那箇麼。遵曰。把將那箇來。師乃休。

請入浴偈見佛成道會處

● 浴聖

浴室聖僧也。

按禪苑清規知浴云。浴頭經維那首座住持畢。鳴鼓三下。浴室稱內皆著少湯。燒香禮拜。想請聖浴。

高僧傳道安傳云。安立誓願生兜率。忽有異僧形甚庸陋。來寺寄宿寺房。既窄處之講堂。時維那直殿。夜見此僧從窓隙出入。遽以白安。安驚起禮訊。問其來意。答云。相爲而來。安曰。自惟罪深。詎可度脫。彼答云。甚可度耳。然須更浴聖僧。情願必果。具示浴法。安請問來生所之處。彼乃以手虛撥天之西北。即見雲開。備覩兜率妙勝之報。爾夕大衆數十人。悉皆同見。安後營浴具。見有非常小兒伴侶數十。來入寺戲。須臾就浴。果是聖應也。

法苑珠林。洗僧法云。敷揚玄教已。自開闡嚴儀。洗具。後皆備訖。唯衆一心。奉請三寶。稽首歸依。上請。十方諸佛。三世慈尊。五分法身。眞應兩體。九十八使。惑縛已亡。三十二相。徽妙莊嚴。實無四求。假同四事。爲衆生故。有欲便來。唯願各各。乘摩尼寶嚴坐。碼碯盤中。放百億光明。照三千剎土。梵王持蓋。帝釋布華。降此道場。入溫室浴。次請發心已上。補處已還。歡喜離垢之人。善慧法雲之士。三寶十聖。一切諸菩薩。惟願運天人於掌內。安法界於毛端。不來相而來。降此道場。入溫室浴。次請山中宴坐。齊取四足之靈鷲。俱騁六通之神駿。不見相而見。獨覺大人。言下證眞。四果高士。及向總聖僧。賓頭盧上座等。惟願空中振錫。戲六神通。掌內持盂。具千入雙。發洗斯之正信。伏勞度之邪心。及此現前和合大衆。百千臘已下。乃至無量。並入溫室浴。次請弘誓本誓。度四生方便善權。形六道隨至。即至。如形赴身。不念即彰。不請之友。並入溫室浴。次請三界天衆。四海龍王。入部鬼神。一切含識。有形之類。蠕動之流。並入溫室浴。

又南海寄歸傳出灌沐尊儀法。

● 焚疏

忠曰。日本禪林修正滿散。解夏滿散。焚疏及經馬紙錢。在諷經後。而諸清規未錄此。化紙錢見化財門。

大慧爲孟宗丞普說云。本朝仁宗皇帝時。京師有吉法華者。不知從何所來。常行闤闠中。飲啖無所擇。道俗莫能凡聖之時。呂文靖公作相。欲驗其異。僞送焚疏。請明日就府第齋。吉公如期果至。文靖遂釋所疑。

● 跪爐

敕修清規聖節云。兩序分班對立。住持就跪。知客跪進手爐。侍者跪進香合。維那白佛宣疏畢。知客跪接爐。住持收坐具。

備用清規聖節云。或住持受州縣。闔請。上首知事偏位跪爐。庫司客頭跪進手爐。復跪接爐。庫司茶頭跪進香合。　又如來降誕云。如或住持它緣。首座偏位跪爐。聖僧侍者堂司庫子跪進手爐香合。方丈侍者亦得。爲法重也。古宿公論。唯佛誕忌。當首座代住持。爲傳法故。聖節知事代。爲山門也。大慧笑翁皆行之。

舊說曰。聖節知事代住持跪爐。由山門設供矣。若三佛二祖。率衆財設供。則首座代住持偏位。跪爐聖僧侍者。進手爐庫司行者。進香合。如今日本三佛二祖。山門設供。而住持不在。則須都寺偏位跪爐也。

忠曰。備用重法。故首座代住持。舊說則衆財設供。非由山門。故首座代焉。若依備用重。則三佛二祖雖山門設供。須首座代住持也。又按。備用言知事代爲山門也者。謂聖節事係山門世諦也。非謂爲山門設供。舊說庶於野矣。

敕修清規楞嚴會云。原夫大衆拜。與住持跪爐宜

跪者。以祝聖壽報佛恩。當嚴其禮。以示特重。

僧史略云。據寄歸傳中曰。旅香胡跪。歎佛相好。合是導師胡跪爾。（胡跪詳翻譯門）

忠曰。跪爐亦見世書。　戒環法華要解云。偏右肉袒。示降志尊法。右膝著跪。示屈節致欽也。祖跪不唯西竺之禮。此方春秋鄭伯肉袒。是示爲臣僕。及膝則跪爐祭則跪。其皆致欽也。

宋史禮志忌日云。命行香羣臣班殿下。宰相一員升殿跪爐而罷還班。　又云。宰相執政官分左右。行香訖。執笏俛復位。次引班首升殿。跪香案前。俛伏跪。搢笏執爐。俟讀疏畢。執笏俛伏。興降階復位。又再拜退。

● 出班上香

敕修清規聖節云。行者鳴鈸。維那轉身爐前。揖住持上香。燒香侍者捧香合。次東堂西堂出班上香。次兩序對出。向佛問訊。上香畢。兩兩相朝。轉身歸位。大衆同展三拜。　又兩序出班上香云。凡出班上香。行者鳴鈸。維那出爐前。向外偏立。揖住持上香。（侍者捧合）次揖兩序。相朝而出。轉身問訊。住持（揖之）然後上香。若聖節佛誕法師忌。無僧香問訊。有立班。西堂當先上香。或兩首座已出世。當先上香者。非。蓋必與本寺同出班故也。

忠曰。出班燒香。亦見世禮。宋史所謂。宰相執政官分左右行香（此止）是也。見跪爐處。

● 揖班上香

即出班上香也。

敕修清規佛降誕云。維那揖班上香。

● 放生

佛祖統紀云。放生。光明經。流水長者救魚十千。天子稱歎。此緣起也。智者買斷扈梁。悉罷江上採捕。此立法也。赴汁鼎獄中之難。報修禪堂上之恩。

此顯驗也（此三事並見知者記）唐肅宗乾元二年。詔天下置放生池凡八十一所（顏眞卿書碑）本朝眞宗天禧元年。詔復天下放生池。沿江淮州郡。上下水五里並禁採捕（二事詳見統紀志）慈雲奏西湖爲放生池。以四月八日會郡人縱魚鳥。法智於南湖以佛生日放魚鳥。祝聖人壽。樞密劉均奏。敕撰碑。此皆放生之梗槩也。

釋門正統曰。復次精舍所緊。號曰仁祠。式資慈迷幸形悲濟於彼坊佐。或臨江湖川澤汙沼隄防之處。多有因高就下。皆化博施捐。以爲放生池者。護勝雖非於異經。澤遺實推於佛體。自天台海曲貝濕梁之地。綿亘三百里。數奏王家。至宥漁鹽。因舛毫曰。海上漁人。縱流一網。亘尾纖鱗。皆爲所有。一日何止萬死耶。智者皆捌放生池於海涯。當其放之也。則爲授歸戒說大法。然後縱之海中。國圖洋洋。得其所也。而不知日活幾千萬億乎。智者沒。至唐末中國台道漸息。而海東諸國盛焉。忠法師謂。智者緣在此方。而道敷于海東者。此必放生諸魚所致耳。聞者莫不笑之。以余觀之。其語若誕。敖彊有據。流水十千天子。卽脫魚報。豈非此乎。中興以來。群開延慶。化廣萬川。金塘大湖。敕放劉譴部之頌。潛海。淡浦研於王丞相之恩。故敕行餘金園集各有放生儀軌。讚香疊幅。率土化之。佛生之日。衆大和會。浮泛樑舸。演唱竺墳。悟流水勝因。識繫珠善報者。暮扶攜。麾擇汗成雨。固不待於百年而後勝殘去殺也。況勸以祝聖爲名。則愛國愛君。願不遂歟。　又利生志中廣說。文繁不錄。

放生事。在外典。　列子說符篇云。邯鄲之民。以正月之旦獻鳩於簡子。簡子大悅。厚賞之。客問其故。簡子曰。正旦放生。示有恩也。客曰。民知君之欲放之。競而捕之。死者衆矣。君如欲生之。不若禁民勿捕。捕而放之。恩過不相補矣。簡子曰。

第十七類 諷唱門

● 諷經

敕修清規新添云、鳴鐘集衆諷經。

南禪規式、夏中罰不赴諷經者、法云、鐵書衆僧雙字名、書筒、毎日勸行時、堂司行者置殿筒於佛前、諷經畢、住持搖筒、堂司行者取筒搖擦三、而至住持前、維那出班、至住持右邊、住持抽籤度之維那、接之呼所書名三度、若無答者、則知不赴、乃以籤度與聽、時不赴人上方丈乞籤、若僻及數回、則住持小片紙、書罰金式、貼佛殿柱、罰金登片、僻者納之方丈。

● 六諷經

忠曰。毎月兩回、六諷經、謂初二日、土地、初三日、祖師。初四日、火德。初五日、韋天、初六日、普菴。初七日、晩、鎮守。自十六日至二十一日。亦如上次第矣、其初二及十六土地諷經、見幻住清規、自餘未稽中華書所載。又未知此方何人肇製也。

● 二日、十六日、土地諷經

幻住清規云。毎月初二、十六。是衆聖衙會之辰。常住營備香華燈燭。茶果珍羞。就土地堂鋪設供養。大衆諷楞嚴咒。

興禪護國論云。土地神事。謂毎月初二十六兩日。諸神法爲隨處不同。

忠曰。禪林土地諷經。用此日。而築酉時。已立規焉。

● 毎日三時諷經

忠曰。毎日粥罷。齋罷。放參罷。此三時。上殿諷經也。蓋粥前坐禪。不可諷經。齋前亦坐禪。不可諷經。故

敕修清規亡僧云。齋粥殿堂諷經罷及放參罷。首座領衆。至龕前。維那舉大悲呪。

備用清規日用清規云。食訖鳴槌一下。住持下地。次第挂鉢。出堂上殿諷經。

祖庭事苑云。日晡念誦。謂之晩參。

無住雜談集云。東福開山一[illegible]常令衆早朝誦楞嚴呪。日中諷尊勝陀羅尼。渡宋僧啓曰。若依宋地規則。此山事行多矣。師曰。宋地僧專修坐禪。四時坐禪外。更有常坐者。故事行少矣。如日本僧。踈于定坐。若不修誦呪。何以消信施。或修禪如宋土。則止諷誦亦可也。尊勝呪功德消信施。見于其經。

夢窓國師夢中問答集云。唐土禪院每朝粥後。唯誦大悲呪一遍耳。蓋坐禪爲急務。故若誦楞嚴呪。名爲楞嚴會。亦是近代始起。然但於夏中矣。每晩誦楞嚴呪。名放參者。日本始行。如唐土放參。別有規矩。建長寺。本無日中諷經。弘安年中。有蒙古賊我之流言。日中始誦普門品。以勝事讖。自此爲永式。遂成朝中暮三時勤行。雖非宗意。慣習既久。從代長老不得停罷焉。雖然末世僧多懶惰。不勤禪坐。苟有此規則。徒路諷誦無爲。且當負彼重世法。好新禱檀主之意。故禪院不可缺三時諷經。其國向意。專祈天下太平。檀信安穩耳矣。

拔隊和尚和泥合水云。教家來問。有誦經呪。或佛道之理。況乎禪宗。若依看經成佛。則世尊用六年端坐爲什麼。何禪餘兼事三時勤行耶。原之。日本弘安年中。有蒙古襲我之說。時官家令佛寺。行新禱。此爲濫觴矣。山僧熟思者。般實非新禱。却是佛法王法衰替因緣也。其故何。謂若不爲如此勤行。乃至俗學文筆。費時日。直從出家本志。放下一切雜緣。以坐禪行道爲專要。扶豎教外別傳宗猷。則應當佛法王法繁興。師捨隅。證解脫大海。然則諸神加擁護。天龍生欣悅。魔外悉屈伏矣。現當二世新禱。何以加焉。

忠曰。朝午諷經。敕修亡僧章。可以爲證。晡時

諷經。事苑文可以爲證。然則中華亦有三時諷經。參忘所職。蓋在日本以此爲事行。不務

[illegible]

日中諷經

忠曰。中華齋罷諷經。可在日中。見三時諷經處。如日本日中諷經。正在齋前。

義堂日工集云。府君赴西芳精舍臨齋。君欲于僧堂聽衆僧誦金剛經云。毎寺如是乎。余曰。日本號日中諷經者。昔爲外國敵來襲。建長寺始誦法華普門品。爾來毎寺。或誦金剛法華圓覺等經。今天龍臨川等。則以南禪爲準。等持則讀圓覺經。君信心增發。形於面貌。

半齋諷經

舊說曰。早粥已過。午齋未及。在其中間諷經。故曰半齋諷經。又見節時門半齋處。

敕修淸規達磨忌云。堂司行者報來日半齋。各具威儀。赴忌諷經。

臨齋諷經

舊說曰。祖師半齋。諷經亡者。臨齋。諷經臨齋者。臨午齋之時也。又見節時門臨齋處。

結緣諷經

敕修淸規開山歷代祖忌云。或鄉人。或江湖擧咒。

解者曰。結緣諷經也。

念誦

覺苑大日經演密鈔云。梵語[illegible]。此云念誦。

忠曰。今禪林念誦。謂念十佛名也。　三八日念誦。見節時門三八日處。

敕修淸規念誦云。維那先離位。至門首。向住持立。合掌念誦。上八中八云云。下八云。白大衆。如來大師

入般涅槃。至今大元重紀至元元年。已得二千二百八十四載。是日已過。命亦隨減。如少水魚。斯有何樂。衆等當勤精進。如救頭然。但念無常。愼勿放逸。伽藍土地。護法護人。十方檀那。增福增慧。爲如上緣。念清淨法身十號云云。

忠疏揭下入念偈。本於西竺法。何以知之。中論吉藏疏云。外國祇洹精舍銘。出在古涅槃經後。載之云。佛正法千年。像法千年。末法萬年。天竺朝夕衆中。恆唱此事云。佛法若千年已過。佛法欲滅。老死至近。宜須精進。

每日念誦。於食時念之。　大鑑小清規。維那須知法曰。凡齋粥二時。僧堂念十佛云云。先出聲念遍日小回向。滿堂問訊向。聲。次大出聲。念十佛名。多有維那。不依唐僧說。堅執日本古例。不念小回向云云（謹日國向知按式獻不錢）

傳燈錄。甘贄行者章云。於南泉設粥云。請和尚念誦。南泉云。甘贄行者設粥。請大衆爲貍奴白牯念摩訶般若波羅蜜。甘乃禮拜。便出去。南泉卻到廚內。打破鍋子。

●十佛名

舊說曰。凡十念之稱。可通一切佛號。然遺安所制食時十念。特稱爲十念矣。卽今十佛名也。十是存大數。實佛名不到十。或復除阿彌陀。大勢至。抑十句之數非也。釋迦是穢土佛。文殊普賢。其弟子。而表悲智。此六名。淨穢相待而標舉。已取倍之觀音。豈可去主之彌陀耶。凡釋迦現穢國。教衆生厭此求彼。彌陀居淨邦。迎衆生攝取不捨。此間遺迎矣。而今之據意亦在此。故彌陀勢至。不可除也。又彌勒是穢土東宮。觀音勢至。是淨土東宮也。若然則可配于何位。次偶憲一音。彌勒。次云極樂世界阿彌陀佛。又觀音。次云大智勢至菩薩。吳越已所錄釋迦安食時念三寶。列次亦同此。（吳越已無彌門正統今本宗經遊步實被）

釋門正統云：佛圖澄有弟子，曰道安。令僧食時念佛，取法報見未攝總及二土四大弟子，爲十聲。餘爲結句也。或者昧之，獨於數而缺其所念。過矣。

忠曰：法報可知。見，現在釋迦。未，未來彌勒。二土、娑婆極樂四大弟子，彼土觀音勢至，此土文殊普賢也。攝總者何。舊說曰：彌陀是攝取不捨之佛，故云攝也。次辨總攝義，謂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也。

東嶺要章廣和尚製十佛科圖，自述意曰：十佛名古來諸師未檢得本據，明圖亦無明答。蓋予嘗於道安法師傳得之，仍作科圖如左。

總念——稽首薄伽梵、圓滿修多羅、大乘菩薩衆、功德難思議。（忠曰：上三句如次佛法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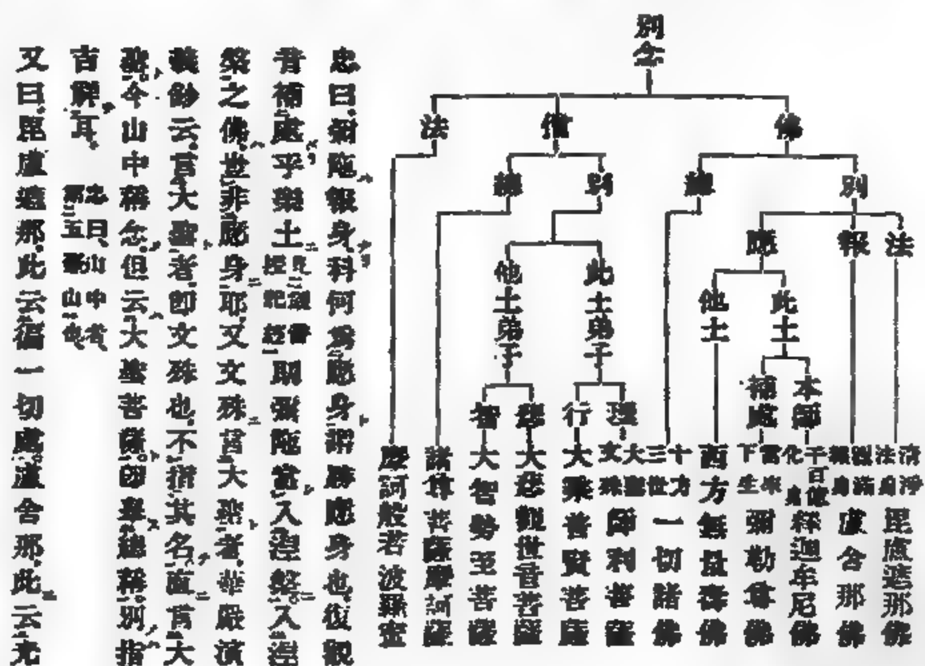

忠曰：彌陀報身，科何爲應身。謂勝應身也。復觀音補處乎樂土（見觀音授記經），則彌陀當入涅槃。入涅槃之佛，豈非應身耶。又文殊言大聖者，華嚴演義鈔云：言大聖者，即文殊也。不指其名，直言大聖。今山中稱念，但云大聖菩薩。即舉總釋別，指吉祥耳。（忠曰：山中者五臺山也）

又曰：毘盧遮那，此云徧一切處。盧舍那，此云光

明徧照。又翻淨滿。釋迦牟尼此云能仁寂默。

忠曰。禪苑事規。皷佛名。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下加大小兩乘毘尼戒藏。一切法寶。大勢至菩薩。下加十方三世諸大菩薩。南山毘師菩薩。大智律師菩薩。西天此土傳法祖師。聲聞緣覺。得道眞僧。而無諸傳菩薩已下兩句。蓋以古來十佛名。無己宗祖名所依法名。為闕典矣。

又曰。永平清規。赴粥飯法擧之。加大乘妙法蓮華經一句。古東福寺十佛名。岐陽和尚勢至下。加聖一國師。

忠曰。十佛名。每日粥飯二時唱之。道安云。令僧食時念佛。此止已當食時。則粥時飯時應皆念也。

● 五觀

日用軌範。展鉢法云。作五觀想念云。一計功多少。量彼來處。二付己德行。全缺應供。三防心離過。貪等為宗。四正事良藥。為療形枯。五為成道業。故應受此食。

忠曰。此全依釋氏要覽所載。而要覽不言出處。行事鈔對施興治篇云。約食時立觀。以開心道。略作五門。明了論。如此分之。

行事鈔隨戒釋相篇云。食須觀門五。別一計功多少。二自付己德行。全缺多減。三防心顯過。不過三毒。四正事良藥。取濟形苦。五為成道業。世報非意。

又對施興治篇云。初計功多少。量他來處。智論云。思惟此食。墾植耘除。收穫蹂治。舂磨洮汰。炊煮乃成。用功甚多。計一鉢之食。作夫流汗。集合量之。食少汗多。須臾變惡。我若貪心。當墮地獄。噉燒鐵丸。從地獄出。作諸畜生。償其宿債。或作猪狗。常噉糞除。故於食中。應生厭想。僧祇云。告諸比丘。計此一粒米。用百功乃成。奈何其妻子之分。求而食之。二自付己身德行。毘尼母云。若不坐禪誦經。不營佛法僧事。受人信施。為施所墮。

若無三撿知故而施。俱爲施墮。比丘强飽食施主食。情傲慢。或自食己食。强飽過分。爲施所墮。以其食亦從施主得故。何以故。佛長夜中常讚最後限食（謂末後遺口食）施持戒者。能受能消。施持戒果報大。破戒果報少。（如是呵責如上律文）足食已。更强食者不加色力。但增其患。故不應無度食。三防心離過。明了論疏云。律中說出家人受食。先須觀食。後方得噉。凡食有三種。上食起貪。應離四事。一喜樂過。食著香味。身心安樂。縱情取適故。二離食醉過。食竟身心力弱。不計於他故。三離求好顏色過。食畢樂於光悅。膚常。不須此心。四離求莊嚴身過。食者樂得充滿肥圓故。二者下食。便生嫌瞋。多墮餓鬼。永不見食。三者中食。不分心眼。多起癡結。死墮畜生中。作諸噉糞樂糞等蟲。初食重故。並入地獄。且略如此。反此三撿。生三善根。生三善道。謂無貪故生諸天中。下二可知。四正事良藥觀。分二。爲除故病。飢渴不治。交廢道業。不生新病。食飲減約。宿食消滅。又以二事。爲害初如油膏車事。但得轉載。焉問油之美惡。二欲度險道。有子既死。飢窮饑急。便食子肉。必無貪味。五爲成道業觀。三種。一爲令身久住故。欲界之身。必假摶食。若無不得久住。道緣無託故。二爲相續壽命。假此報身假命。成法身慧命。故三爲修戒定慧伏滅煩惱故。持世云。若不除我倒。此是外道。不聽受人一杯之水。佛藏亦爾。必厭我倒。於納衣麤食。不應生著。

佛藏經云。舍利弗。乞食比丘乞食得已。心無染汚。持所得食。從聚落出。在淨水邊可修道處。置食一面。洗脚而坐。以食著前。應生猒離想。不淨想。屎尿想。臭爛想。變吐想。塗瘡想。猒惡想。子肉想。鬼果想。沈重想。又於身中。應生死想。青想。脹想。爛壞想。舍利弗。比丘應生如是想。以無貪著心。然後乃食。但以支身。除飢渴病。令得修道。應作是念。我食此食。破先苦惱。不生後苦。心得快樂。調適無患。身體輕便。行步安穩。又念食此食已。我應當得須陀洹果。

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羅漢果。無生法忍。舍利弗比丘。如是食者。我聽乞食。舍利弗。若乞食比丘。於所得食。生貪味心。以為甘美而作是念。我食此食。當得好色氣力充盛。不作是念。我食此食勤行聖道。如是比丘。我乃不聽受一飲水。何況飲食。舍利弗。若於食中。不見過惡。不見出道。而便食者。專自以手割㕼肉噉。何以故。我聽行者得者受他供養。不聽餘人。（疏廣說行者得者釋大意謂行道者得道者）

忠曰。此經文中。有五觀中。從四觀。為第一觀。依智度論。為第二觀。所謂德行。乃佛藏得者行者也。德者得也。

瑜伽師地論云。若飲食時。常當安住為除病想。

● 咒願

舊說曰。齋粥咒願。前堂首座唱之。粥時咒願云。粥有十利。饒益行人。果報無邊。究竟常樂。齋時咒願云。三德六味。施佛及僧。法界有情。普同供養。

南本涅槃經云。其食甘美。有六種味。一苦。二醋。三甘。四辛。五鹹。六淡。復有三德。一者輕輭。二者淨潔。三者如法。（粥十利見飲唄門）

增壹阿含經云。世尊告諸比丘。咒願有六德。施主檀越。成就三法。信根成就。戒德成就。聞成就。施物復成三法。物色成就。味成就。香成就。

忠曰。物色。味。香。是咒願六德中三法。亦可稱三德。

禪苑清規赴粥飯云。十聲佛罷。良久打槌一下。首座施食粥云。粥有十利。饒益行人。果報生天。究竟常樂。又云。粥是大良藥。能除饑渴消。（一本作除消饑渴）施受俱清涼。共成無上道。齋云。三德六味。施佛及僧。法界人天。普同供養。饋飯云。施者受者。俱獲五常。色力命安。得無礙辯。已上。並引聲高唱也。（唱一本作喝）

南禪規式云。僧堂粥齋咒願。第一座唱之。若闕則書記或藏主代之。後堂首座必不得代之。在後堂故。

釋氏要覽云。十誦律云。佛言。應爲施主種種讚歎呪願。若上座不能。即次座能者作。

舊說曰。凡喫食每三口呪願。此名三口呪願。蓋爲防雜念。然機劣不堪。故但於初三口而已。

釋氏要覽云。摩德伽論云。若得食時。口口作念。凡食限三匙。爲一口。第一匙默云。願斷一切惡。第二匙云。願修一切善。第三匙云。所修善根。迴向衆生。普共成佛。（準讀若三口口作念若貪饕但初口三匙總念亦得）

僧史畧云。西域上座。凡赴請呪願曰。二足常安。四足亦安。一切時中皆吉祥等。以悅可檀越之心也。

忠曰。一切事緣皆可呪願。如華嚴淨行品。又法苑珠林受請篇。行事鈔赴請設則篇。廣明呪願。無住和尚雜談集。亦詳說。

● 唱食

食時呪願。曰唱食。謂唱食之呪願也。或作喝食。非也。（喝食見職位門）

敕修清規維那云。候首座唱食。至第三句將畢。轉身過至立僧板頭立。

備用清規維那云。首座唱食至有無字。朝僧轉身。退立板頭。

敕修清規後堂首座云。如缺前堂。住持別日上堂白衆。請轉前板。擇單唱食。　又法器章椎云。齋粥二時。僧堂內開鉢念佛。唱食遍食施財白衆。皆鳴之。

● 施食

唱食又名施食。與施餓鬼食不同。（施餓鬼食見叢軌門）

禪苑清規云。首座施食。粥云。粥有十利云云。齋云。三德六味云云。施食訖。行者喝食入。（詳見呪願門）

傳燈錄睦州刺史陳操章云。一日齋僧自行食次。曰上座施食。上座曰。三德六味。陳曰錯。上座無對。

施財

禪苑清規赴粥飯云。維那打槌一下。首座施財唱云。財法二施等無差別。檀波羅蜜具足圓滿。庫頭或維那次第行嚫。輕手放僧前單上。意在恭敬。衆僧合掌受嚫。不得敲磕及不得將嚫錢擲敲位作聲。齋畢收之。

敕修清規維那云。若施主齋僧行嚫。須食槌後從聖僧後轉左邊。朝首座問訊。復鳴槌一下。而出爲請施財也。

資持記云。達嚫梵言。此翻財施。世謂以財襯食故名嚫者。不識華梵。又召說法爲施財者並非。

評二施財門建說嚫處一

聯燈會要甘贄行者章云。甘到南泉設粥。時黃檗爲第一座。甘云請施財。檗云財法二施等無差別。甘身錢出去。須臾復云。請施財。檗復云。財法二施等無差別。甘便行嚫。

懺法

釋氏資鑑云。梁武帝妃郗氏。有三女。帝爲雍州刺史而妃崩。其性酷妬。至是化爲巨蟒。入于後宮。通夢于帝。求功德拯拔。陞宮。帝閲大藏。製慈悲懺法。請僧禮佛懺罪。尋化爲天人。於空中謝帝功德已得生天。帝畢世不復議立后。

南史云。武德郗皇后諱徽。齊建元末。嬪于武帝。及武帝爲雍州刺史。殂于襄陽官舍。年三十二。及武帝踐祚。追崇爲皇后。謚曰德后。酷妬忌。及終化爲龍入于後宮。通夢於帝。或見形。光彩照灼。帝體將不安。龍輒激水騰湧。於露井上爲殿。衣服委積。常置銀鹿盧金瓶灌百味以祀之。故帝卒不置后。

歷代三寶紀大隋錄云。文帝開皇元年。七月制曰。伏惟太祖武元皇帝。肅闡二代。造我帝基。追仰神猷。事冥真寂。思欲崇樹寶刹經始伽藍。增長福因。

徽廟諭旨。其襄陽隋郡江陵晉陽並宜立寺一所。建碑頌德。庶使莊嚴寶坊。比虛空而不壞。導揚茂實。同天地以久長。所以每年。至國忌日。廢務設齋。造像行道。入關懺悔。奉資神靈。

忠曰。懺悔法。追薦先亡。梁隋時已見焉。

神僧傳云。悟達國師知玄。與一僧。邂逅京師。時僧患迦摩羅疾。人莫知其異也。皆厭惡之。知玄獨候無倦色。後別。僧謂知玄曰。子後有難。可往西蜀彭州茶隴山。相尋。有二松爲誌。後知玄居安國寺。懿宗親臨法席。賜沈香爲座。恩渥甚厚。忽膝生人面瘡。眉目口齒俱備。每以飲食餵之。則開口吞啖。與人無異。求醫莫效。因憶嚮言。乃入山相尋。見二松於煙雲間。信所約不誣。即趨其處。佛寺煥然。僧立于山陰。順接甚歡。天晚止宿。知玄以所苦告之。曰無傷也。山有泉。且灑之。即愈。黎明。童子引至泉所。方掬水間。瘡忽人語曰。未可洗。公曾讀西漢書。不曰曾讀。既曾讀之。寧不知袁盎殺晁錯乎。公即袁盎。吾晁錯也。錯腰斬東市。其寃何如哉。累世求報於公。而公十世爲僧。戒律精嚴。報不得其便。今汝受賜過奢。名利心起。故能害之。蒙迦諾迦尊者。洗我以三昧法水。自此不復爲寃矣。時知玄魂不住體。急掬水洗之。其痛徹髓。絕而復蘇。其瘡亦旋愈。回顧寺宇。莽不復見。因卓菴其處。遂成大寺。知玄感其異。思積世之寃。寃非遇聖賢。何由得釋。因述懺法三卷。蓋取三昧水。洗寃業之義。名曰水懺。

釋氏稽古畧云。匡宗大德。諱知玄。姓陳氏。咸通四年。錫號悟達國師。綜教門事。十二年五月。帝幸安國寺。賜師沈香裝飾寶座。高二丈餘。珍麗絕甚。僖宗中和二年。從幸蜀。避黃巢。至成都。遣御史郭遵。賚璽書。召師赴行在。次年師自成都。行宮辭還九隴山。一珠隱起于左股。楚甚。是曰人面瘡。遇異僧。引水洗瘡。知爲晁錯袁盎寃對也。今之水懺三卷者。緣起於師也。師亦自知時。辭右脇安然而逝。師三學洞貫。名蓋一時。世

釋陳善談。

圓通懺法

六學僧傳隋智顗傳云。永陽王伯智出撫吳興。就山受戒。且建方等懺法。七日夜。在郡並治事。夜習觀。顗一日。語門人智越曰。吾欲勸王修福禳災。越以為王已勤於進道。若更有所請。不知者以為佞也。乃止。俄王因獵墮馬殞絕。顗率衆作觀音懺法。因而起。凭几坐。見僧擎鑪進。問王時。王流汗。未知所答。僧乃繞王一匝。瑞遂止。（續高僧傳今變文簡明。故引六學。）

清拙澄禪師圓覺錄。上堂云。元正五日。或演唐音。修證圓通懺法。而作佛事。或出日本音。唱念法華懺法。而作佛事。　又日本錄。鐵菴和尚七周忌陞座云。賢弟子出家在家。同心竭力。修建報恩佛事。看讀五部大乘尊經。修禮圓通懺法。

愚中及禪師年譜云。曆應四年秋。發博多。冬到明州。船中水盡。數日。師與同志。修圓通懺摩法。以祈雨。水[illegible][illegible]忽作大雨滂注。船中數百人。飲之得活。

臥雲日件錄云。識中住相國。時林光院某為衣鉢侍者。一日勝定相公來。臨懺法於方丈。及懺悔文畢。俄起到衆堂。召林光某曰。長老不唱懺悔罪讚增延壽之語耶。明日懺法宜唱之。蓋等為法界之等字下。有此八字。或唱或否。相公試來聽。果不唱。故告之而已。相公以叢林為念。至細鎖如此。

轉經會

臥雲日件錄云。寶德二年庚午。九月。天龍寺夢窓國師一百年忌。修轉經會。曰廿九日早晨。聞轉經鐘。衆集雲居。令人作舞。六長老鳴鐃。一長老唱摩訶般若波羅蜜多。兼南引衆行道。衆各手把一經。經自雲居出天龍總門。到三會院。院內及臨川諸堂。諸廊行道旋繞。無不到處。却出經舊路。復到雲

居門外導師未及一帀而行道既畢。

傳燈錄嵩嶽弘辯禪師章云。唐宣宗問曰。禪師既會祖意。還禮佛轉經否。對曰沙門釋子。禮佛轉經。蓋是住持常法。有四報焉。然依佛戒修身。參尋知識。漸修梵行。履踐如來所行之迹。

碧巖錄云。古人道。手不執經卷。常轉如是經。（法華持玄義云。如此解者。手不執卷。常讀是經。口無言聲。遍誦衆典。）

● 轉藏

忠曰。轉讀大藏經也。蓋轉藏與看藏不同。看者每行閱過。自首徹尾。轉者唯讀每卷初中後數行。而已。（初七行中五行後三行）

敕修清規。旦望藏殿祝讚云。旦望古來轉藏。祝讚。今則必先假晨登殿。御座前祝讚。於禮為恭。

● 圓覺會

北礀語錄。圓覺會首求頌曰。大圓覺海勝伽藍。七佛之師首發揮。引得上乘菩薩子。大光明藏作圓參。

無門開禪師錄。圓覺會頌云。十二獸郎欲決疑。體盤餬飯餖豎兒若敢。知有諸佛事。終不入前鼓口皮。

● 華嚴會

曹源生禪師錄。散華嚴會上堂云。一多相入。理事圓融。一門通貫一切門。一法偏含一切法云云。

大慧杲和尚年譜云。孝宗隆興元年。師七十五歲。（時住徑山）出衣盂命徑山清衆閱華嚴經七百餘部。用祝南宮聖壽。保國康民。

● 讀法華千部

竺仙仙禪師南禪錄。左武衛將軍源公。為乃母二品太夫人。請普說云。左武衛將軍。為二品太夫人。異端門來。不知已作多少功德了也。今書五七之

辰。只於昨日一日之間。命諸山僧衆。同時看誦妙法蓮華經一千部。

● 讀大般若經

義堂日工集云。康曆三年。二月四日。率衆就于上府。眞讀大般若。祈禱府君疱瘡平安。

● 轉大般若經

忠曰。轉讀法。見轉藏處。轉讀般若。見蘇悉地經。蘇悉地羯羅經。成就具支法品云。猶不成者。當作此法。決定成就。所謂乞食精勤念誦。發大恭敬。巡八聖跡。禮拜行道。或復轉讀大般若經七遍。或一百遍。

梁高僧傳經師論云。天竺方俗。凡是歌詠法言。皆稱爲唄。至於此土。詠經則稱爲轉讀。歌讚則號爲梵音。

● 藥師號

敕修清規聖節云。如官員入山拈香。鳴鐘集衆。諷無量壽呪。舉藥師號。

義堂日工集云。康曆二年（時住建仁）五月十三日。府君入山。入佛殿。炷香三拜。余送歸特榻。乃燒香。歸知事班首。與官榻對立。行者鳴磬。眞珠西堂舉唱藥師如來。侑藏正仁二僧和之。維那舉大悲呪。余炷香三拜。回向畢。余引君。入方丈面點心。（拜[illegible]牌門　揖官牌）

臥雲日件錄云。普明國師。住南禪日。以藥師如來聲明廢絕。及五十年。欲復興立。擇山中能音者。五十人。習之。皆不稱國師意。時誠中爲書狀。勸舊在方丈。國師命之。一唱。待其妙。遂與梅靖梅隱同唱之。

● 四聖號

如如居士錄。藏眼語云。清晨。請念四佛聖號。註。南無阿彌陀佛。南無觀世音菩薩。南無大勢至菩薩。南無大海衆菩薩。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起龕云。山門維那。向内合掌。中立。擧往生咒。或四弘誓願。大衆齊念。 又病僧念誦。白贊云。仰憑尊衆念。南無阿彌陀佛一百聲。觀世音菩薩大勢至菩薩淸淨大海衆菩薩。各十聲。
解者曰。淸淨大海衆者。總擧西方淨土諸菩薩。

● 金剛無量壽佛

忠曰。祝聖回向。畧三寶。有金剛無量壽佛。無量壽者阿彌陀譯名。蓋今祝天子壽考。故特擧此佛名。以充佛寶焉。金剛者。堅固義。所以祝皇基鞏固也。又有佛說一切如來金剛壽命陀羅尼經。不空譯。今祝聖回向無疆壽上。蒙金剛二字。或取此等文乎。

● 仁王菩薩

忠曰。祝聖回向。有仁王菩薩摩訶薩。蓋非定。有一人所名。經有仁王護國般若。今畧三寶取之。充佛寶矣。又祝聖所以稱對配今上也。
仁王護國般若經吉藏疏云。施恩布德。故名爲仁。統化自在。故名爲王。護國者。仁王是能護。國土是所護。由仁王如法治道。萬民適樂。國土安穩。若仁王習般若。般若是能護。由持般若故。仁王安穩。由人弘法。仁王是能護。般若是所護。今仁王般若。皆是能護。國土是所護。 又云。略辨仁王波若位地。名字不同。仁王者依瓔珞經云。有十四王。一粟散王。十善下品。二習種菩薩銅輪王。三性種菩薩銀輪王。四道種菩薩金輪王。亦名轉輪王。五初地菩薩四天王。六二地菩薩忉利天王。七三地菩薩炎魔天王。八四地菩薩兜率天王。九五地菩薩化樂天王。十六地菩薩他化自在天王。十一七地菩薩初禪王。十二八地菩薩二禪王。十三九地菩薩三禪王。十四十地菩薩四禪王。今言仁王者。卽是十善下品粟散王。十四王内最下品也。

浴佛偈

敕修清規佛降誕云。維那宣疏畢。舉唱浴佛偈云。
我今灌沐諸如來。淨智莊嚴功德聚。五濁衆生令
離塵垢。同證如來淨法身。行道浴佛。
忠曰。偈出浴像功德經。唐寶思惟譯。有一卷。
瑩山清規浴佛偈云。稽首大聖薄伽梵。天上天
下兩足尊。我等今以功德水。灌浴如來淨法身。
此止未攷出何典。洞家諸刹唱此偈。
佛說浴像功德經云。清淨慧菩薩白佛言。世尊。若
佛在世。及滅度後。未來世中。諸衆生等。云何浴像。
佛言。不作執著有想。於諸善品。心懷渴仰。不生疲
厭。何以故。爲成就如來法報身故。我今爲汝說浴
像法。諸供養中。最爲殊勝。以牛頭栴檀。紫檀。多
摩羅香。甘松。芎藭。白檀。鬱金。龍腦。沈香。麝香。丁香。
如是等妙香。隨所得者。以爲湯水。置淨器中。先作
方壇。敷妙床座。於上置佛。以諸香水。次第浴之。用
諸香水訖。復以淨水淋洗。其浴像者。各取少許洗
像水。置自頭上。初於像上下水時。應誦以偈。我
今灌沐諸如來。淨智功德莊嚴聚。五濁衆生令離
垢。願證如來淨法身。

啓請

忠曰。凡諷經前。奉請佛菩薩。此爲啓請。
敕修清規楞嚴會云。白佛宣疏畢。楞嚴頭唱楞嚴
衆和。
忠曰。唱楞嚴者。即啓請也。謂楞嚴會上諸菩薩
之梵音是也。備用清規作佛菩薩。
備用清規楞嚴會云。楞嚴頭唱楞嚴會上佛菩薩
三聲。衆和。
東漸清規楞嚴會云。維那歸位。向佛宣疏畢。行者
鳴磬。楞嚴頭舉啓請。衆和。
忠曰。瑩山清規作啓唱。訛矣。

● 序引

忠曰。楞嚴會啓請。後呪前。念楞嚴經文。
敎修淸規。楞嚴會云。楞嚴頭唱。楞嚴。衆和畢。仍作梵音。唱念經首序引畢。方擧呪。
備用淸規。楞嚴會云。楞嚴頭唱。楞嚴會上佛菩薩。三聲。衆和了。起。爾時世尊云。擧呪。遍畢。
忠曰。爾時世尊。卽楞嚴經呪前文。所謂經首序引也。瑩山東漸道名。爲佛母。無義。如下辨。
序引文云。爾時世尊。從肉髻中。涌百寶光。光中涌出千葉寶蓮。有化如來。坐寶華中。頂放十道百寶光明。一一光明。皆徧示現十恒河沙。金剛密迹。擎山持杵。徧虛空界。大衆仰觀。畏愛兼抱。求佛哀祐。一心聽佛。無見頂相放光如來宣說神呪。

● 呪心

忠曰。七月十三日。楞嚴會滿散。誦楞嚴經呪後文。此。爲結呪心。
敎修淸規。楞嚴會云。至七月十三日。滿散道場。但楞嚴頭唱念。呪尾之末章。維那回向而散。
備用淸規。楞嚴會云。滿散。楞嚴頭須結呪心。維那宣疏。諷與啓建同。
忠曰。結呪心者。所謂呪尾末章也。瑩山東漸道名。爲佛母。無義。如下辨。
呪心文云。阿難是佛頂光聚悉怛多般怛羅。秘密伽陀微妙章句。出生十方一切諸佛。十方如來。因此呪心。得成無上正徧知覺。十方如來。執此呪心。降伏諸魔。制諸外道。十方如來。乘此呪心。坐寶蓮華。應微塵國。乃至十方如來。傳此呪心。於滅度後。付佛法事。究竟住持。嚴淨戒律。悉得淸淨。
忠曰。乃至字。越却經文貳伯字。瑩山淸規。所載如此。

● 摩訶

忠曰楞嚴咒尾唱念摩訶般若波羅蜜是也。
敕修清規楞嚴會云、咒畢唱摩訶般若和畢維那回
向。

● 佛母

敕修清規且望巡殿祝讚云、鳴鐘集衆、往殿維
那舉云、摩訶般若波羅蜜多。乃至 回向云、繞旋行道。
稱念摩訶佛母聖號。云云

大品般若經云、佛告須菩提、般若波羅蜜是諸
佛母。般若波羅蜜能示世間相、乃至 何以故、是般
若波羅蜜出生諸佛。 又云、須菩提白佛言云
何諸佛從般若波羅蜜生。云何諸佛說世間相。
佛告須菩提、是深般若波羅蜜中、生諸佛十力、乃
至十八不共法、一切種智。須菩提得是諸法因
緣故、名為佛。

仁王般若經云、佛告大王、般若波羅蜜應說應
受。是諸佛母、諸菩薩母、神通生處。

智度論云、般若波羅蜜是諸佛母。父母之中、母
功最重。是故佛以般若為母、般舟三昧為父。
忠曰、敕修清規、念摩訶般若畢回向。言念摩
訶佛母、則佛母是稱般若波羅蜜、明白也。然
東漸清規、瑩山清規等、稱楞嚴咒前序引咒
後咒心、皆名為佛母。且有何憑據、徧用。但言
起請時世尊、又言結咒心、為經有咒心語也。
敕修但言經首序引、咒尾末章始無名佛母。
予謂楞嚴咒尾唱咒心、次唱摩訶摩訶、是佛
母歟。和咒心為佛母也。是猶可。稱經序引
稱佛母、則都失義。蓋咒尾楞嚴文經稱佛母、
以謂楞嚴文在前後者、皆是佛母也。其謬誤
有如此者。猶如楞嚴會上諸菩薩是啓請語。
而咒後摩訶般若、亦稱後啓請也。試點撿摩
訶般若、有何啓請義。又咒尾理下、峯丘珪似
啓請、有何事。豈非愚昧可笑者耶。

● 開啓

初開法事之場也。

勅修清規聖節云、預於某月某日、啓建金剛無量壽道場一月日、逐日輪僧上殿、披閱金文。今辰開啓。

● 滿散

忠曰、凡蒞會行法事畢、臨散場諷誦、曰滿散。見呪心處。

● 散經

忠曰、轉大藏或某經畢、修滿散佛事也。

眞淨文禪師錄、檀越散藏經請上堂云、擧佛至孝四郞、及孝蓉等、爲先考二郞、終七追薦、乃請眞如喆二禪衆、閱轉大藏經一遍、供僧一千員、斯晨圓郭齋、以用表懺云云。

臨菴事禪師錄、檀越散藏經請小參云云。

● 散忌

修忌法事、滿散也。

勅修清規達磨忌云、堂司行者報衆、掛諷經牌、當晚諷經、幷覆來日半齋、各具威儀散忌諷經。

● 普回向

勅修清規楞嚴會云、每日粥罷、〈至乃〉集衆諷呪畢、楞嚴頭衆普回向偈、大衆同聲念。

普回向偈、勅修清規[illegible]備用云、普回向偈、眞歇和尙自製。〈止此〉見報恩門楞嚴會處。

● 回向

忠曰、諷誦之後願文、以所修善業、回向所願事也。

勅修清規聖節云、維那擧楞嚴呪、回向。

摩訶止觀云、廻向者、廻衆善、向菩提、一切賢聖。

功德廣大。我今隨喜、編亦廣大。衆生無善。我以
善施施衆生。已正廻向菩提。如廻聲入角響聞。
則遠廻向爲大利。
知證修懺要旨云。修回向者。所謂回事向理。回
自向他。回因向果。初回事向理者。元由迴具方
有事用。一切修證。不出理性。衆生暗執。計是有
爲。今回此心。向於實際。回自向他者。皆迷理徧
凡所修善莊嚴自身及己眷屬。今順本性。回向
衆生。回因向果者。一毫善種。三業熏修。不歷二
乘。等滯三有。皆既順性。則成緣了二因。因必趣
實。同歸究覺三德。是名回因向果。此三種回向。
一切菩薩共修。是故行人依此回向。
華嚴經十回向品疏云。迴者轉也。向者趣也。轉自
萬行。趣向三處。故名回向。三處。謂衆生菩提及以
實際。上二皆隨相。實際即離相。（疏第三、鈔二十、會十鈔三、今玄疏家不能）
忠曰。菩提與實際見在回向文。其衆生者所謂
四恩總報。三有偏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是也。
又華嚴出現品疏云。眞如隨其體。法界生法所
依。實際是諸事至實。

● 宣疏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白佛宣疏（詳見諷誦門疏經處）
凡新歲三佛二祖忌。皆有宣疏。
又見執務門敘疏處。文疏門疊疏處。

● 白佛

忠曰。疏及回向首。嘆佛語。言白佛。白者表白義。
敕修清規聖節云。維那白佛宣疏。　又千秋節云。
維那舉楞嚴咒畢。白佛回向。　又佛降誕云。維那
白佛云。一月在天。影涵衆水。一佛出世。各坐一華。
白毫舒而三界明。甘露洒而四生潤。

● 嘆佛

忠曰、同白佛、或偈語一聯、或四句偈、嘆佛功德也。
祝釐回向首、稱讚金相、堂堂覺皇是也。
敎修淸規、景命四齋日、祝讚云、維那舉楞嚴咒畢、
藥師號嘆佛畢回向。
稽西陽雜俎云、平康坊菩提寺李右座林甫每至生日、常轉請此寺僧、就宅設齋、有僧乙嘗嘆佛、施鞍一具、賣之、材直七萬。又僧廣有聲名、口經數年、次嘗嘆佛、因極祝右座功德、冀獲厚賜。齋畢、簾下出綵篚、香羅帕籍一物、如朽釘、長數寸。僧歸、失望、慚惋至西市、示於商胡、驚曰、此寶骨也。直一千萬。
忠曰、依此嘆佛之目、來尙矣。

● 贊佛

嘆佛又言贊佛。
敎修淸規、病僧念誦云、排列香燭佛像、念誦贊佛、云水澄秋月現、懇禱福田生、惟有佛菩提、是眞歸

伏處。

● 白贊

歎佛、或名白贊。
敎修淸規、病僧念誦云、如病重、爲十念阿彌陀佛、念時先白贊云、阿彌陀佛眞金色、相好端嚴無等倫、白毫宛轉五須彌、紺目澄淸四大海、光中化佛無數億、化菩薩衆亦無邊、四十八願度衆生、九品咸令登彼岸。

● 白眞

祖師忌回向文、首唱偈語、或偈文、言白眞。
備用淸規、達磨祖師忌云、維那白眞宣疏。

● 嘆眞

卽白眞也。
螢說曰、祖師回向首語、言嘆眞、請寶明空海、湛死

生滅海之波是也。

● 嘆靈

舊說曰、亡俗回向首唱言嘆靈、淨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是也。

忠曰、嘆佛嘆靈、其義自存矣。如亡俗則不可例佛祖以嘆其德也。唯修善薦佛德、而拔濟其靈耳。何用嘆靈德故。如施食法回向首語曰、佛身充滿於法界、普現一切羣生前、皆是嘆亡靈德者哉。故予刪嘆靈之目、杜撰也。

● 嘆經

教修淸規、且嘆嚴殿祝讚回向云、大圓照中有華藏海、功超造化、道絕名言、三光竝曜、所實相通、六合當奔而湛然寂。

解者曰、此是嘆經也。

● 畧三寶

舊說曰、凡回向之尾、必有十方三世等、稱此名略三寶。謂十方三世一切諸佛、是佛寶。諸尊菩薩摩訶薩、是僧寶。摩訶般若波羅蜜、是法寶也。其略諸法十方一下、諸尊一下、摩訶般若一下、分三寶也。如祝聖回向、金剛無量壽佛、乃佛寶。仁王菩薩摩訶薩、乃僧寶。摩訶般若波羅蜜、乃法寶也。略擧法、準前可知。

● 聲明

梵唄梵叙

忠曰、梵語攝拖苾馱、其聲此曰聲明。瑜伽論說五明、曰內明處、醫方明處、因明處、聲明處、工業明處。佛家聲明、亦彼攝也。但證條聲明三藏書別會聲此辨五音、亦是五明學流類。瑜伽師地論說聲明中、分六相、第一法施設建立曰、所謂名身句身文身、及五德相應聲、一不鄙陋、二輕易、三雄朗、四相應、五義善。

忠曰、所謂五德、亦可用梵音聲明、阿含、五種稍

同此。

釋氏要覽云。梵音梵云唄匿。華言止斷也。由是外事已止。已斷爾時寂靜。任為法事。又云。諸天聞唄。心則歡喜。故須作之。十誦云。比丘跋提於唄聲中第一。長阿含經云。其梵聲有五種。一其音正直。二和雅。三清徹。四深滿。五周遍遠聞。法苑云。夫唄者。讚詠之音也。當使清而不弱。雄而不猛。流而不越。凝而不滯。遠聽則汪洋以峻猶。近聞則從容以和肅。此其大致也。昔魏陳思王曹子建。游魚山。忽聞空中梵天之音。清響哀婉。其聲動心。獨聽良久。乃摹其節寫為梵唄。撰文製音。傳為後式。梵音盛為始也。

宋劉敬叔異苑云。陳思王曹植字子建。嘗登魚山。臨東阿。忽聞巖岫裏有誦經聲。清通深亮。遠谷流響。肅然有靈氣。不覺斂衿祇敬。便有終焉之志。即效而則之。今之梵唱。皆植依擬所造。一云。陳思王遊山。忽聞空裏誦經。聲清遠遒亮。解音者。則而寫之。為神仙聲。道士效之。作步虛聲也。（按事文句戒引雜寶藏記）

行事鈔說戒正儀篇云。說戒者。坐已。維那打靜。小者供養梵唄作之。若準律文。唄匿如法。出要律儀云。如此毱轉國語翻為止斷也。又云止息。由是外緣已止。已斷爾時寂靜。任為法事也。

玄應經音義云。唄匿蒲芥切。梵言婆師。此言讚歎。言唄匿者。疑訛也。婆音蒲賀切。

又高僧傳慧皎評論云。天竺此土。歌讚梵唄。毘尼母論云。佛告諸比丘。聽汝等唄。唄者言說之辭。佛雖聽言說。未知說何等法。從誰聞。世尊佛言。從修多羅。乃至優波提舍。隨意所說。乃至佛聽諸比丘。引經中要言妙辭。直顯其義。

梵唄亦稱梵放。

文字禪。雨後得叢林新詩。次韻。落句云。入門庭院度衆參。梵放哀聲滿深殿。

又潭州開福轉輪藏靈驗記云。寶坊精舍。樓觀追

透煙瑩蔽虧。梵放嚬呻。如錢塘之西湖、伊洛之嵩少。

無文印送西庵徑上人詩云、西庵實峯巔、占地寬一弓。梵放般青冥、與峯相長雄云云

杜工部詩集大雲寺贊公房詩云、梵放時出寺、鐘殘仍殷林。　千家註洙曰、梵放、蓋佛事至梵音必唱而誦之。

● 平擧

敕修清規大夜念誦云、知客平擧楞嚴咒。

解者曰、送亡維那不擧啓請、直擧首無疑但多。曰平擧。以不擧啓請、亦不擧摩訶梵、蓋恐妨諸方人結縁諷經也。

棠谿清規送亡式云、維那平擧楞嚴咒、不啓請白平擧。

● 表白

忠曰、宣讀呪願。凡表顯事、以白告衆、此謂表白。

慈受深禪師慈林錄拈疏云、却請表白宣過。

僧史略云、唱導者、始則西域上座凡赴請呪願曰、二足常安、四足亦安、一切時中皆吉祥等、以悅可檀越之心也。舍利弗多辯才、曾作上座讃導頗佳。白衣大歡喜。此爲表白之權輿也。

● 白槌

楞嚴經云、世尊一日陞座。文殊白槌云、諦觀法王法、法王法如是。世尊便下座。

廣燈錄金沙禪師章曰、開堂有僧問、昔日梵王親請佛、迦葉白槌。事若何。師云、從古至今。進云、恁麼卽彌天福地也。師云收。

舊說曰、凡鳴椎白事、皆是白椎耳。然禪林獨於開堂稱白椎。乃鳴椎一下、息靜衆喧、方白衆、發法筵云云、語也。或謂、爲衆請長老說法也。

忠曰、後說非也。

敕修淸規開堂祝壽云、須請諸山一人白椎。　又
云、諸山上首出白椎。鳴椎一下云、法筵龍象衆、當
觀第一義。乃結座、白椎人復鳴椎一下、白云、諦觀
法王法、法王法如是。
楊岐會禪師語錄開堂云、浮行大師白槌云、
法筵龍象衆、當觀第一義。（無結座白槌）
五祖演禪師四面錄開堂云、龍門和尙白槌云、
法筵龍象衆云云（無結座白槌）
大慧杲禪師育王錄云、於明州報恩光孝禪寺、
開堂、天童和尙白槌云、法筵龍象衆云云。拈提
畢、天童和尙再白槌云、諦觀法王法、法王法如
是。師召大衆云、記取天童和尙語、便下座。
祖庭事苑云、白椎、世尊律儀、欲辨佛事、必先秉白、
爲穆衆之法也。今宗門白椎、必命知法尊宿、以當
其任。長老才據座已、而秉白云、法筵龍象衆、當觀
第一義。長老觀機、法會酬唱既終、復秉白曰、諦觀
法王法、法王法如是。此蓋先德之眞規、皆不失佛
意。且見叢林多舉世尊升座、文殊白椎、或謂獨悟
處衆、不見其緣、然秉白儀範、既出聖製、復何區區
求文殊之說、以資無益之論耶。
忠曰、事苑以秉白爲義、可知白者告事也。對言
謂白大衆也。　舊說白明白也、鳴椎令衆明白
知其事。（此上）此義固不足取也。
品字箋云、今以下告上曰稟白、同聲迷事陳義、
亦曰白。又梵言羯磨、此云作白。言受戒三番作
月自白其所犯作白者、令其白也。
翻譯名義集云、律云、若作羯磨、不如白法、作白
不如羯磨法、作羯磨、如是漸漸、令戒毀缺、以滅
正法、隨順文句、勿令增減。
已下、忠錄維那白槌于開堂說法者、蓋關尊宿
當任人故、如是乎。
傳燈錄法燈泰欽禪師章云、師住金陵龍光院、上
堂、維那白椎云、法筵龍象衆云云。　又慧濟
禪師法安章云、江南國主請入居報恩、署號攝衆。

師上堂辭衆曰此日奉命令住持當院爲衆演法
適來見維那白槌了多少好令人歎嘗覩第一義且
作麼生是第一義　又歸宗柔禪師章云師初上
堂陞座維那白槌曰法筵龍象衆云云
廣燈錄與教守芝禪師章云師纔升座僧正宣疏
畢維那白槌云法筵龍象衆云云（又聯燈諸錄等 續燈會要等）
汾陽無德禪師錄云師初開堂宣疏罷維那白槌
云法筵龍象衆云云
雪竇顯禪師開堂錄云僧正宣疏了維那白槌云
法筵龍象衆云云
翠巖悅禪師開堂錄云師在上堂開堂跏趺而坐
維那白槌云法筵龍象衆云云
　已下舉發開堂外維那白槌
傳燈錄嵩嶽休靜禪師章云師嘗在衆作維那
白槌普請曰上間鍬下間钁時第一座問聖
僧作麼生師曰當堂不正坐不赴兩頭機

●體話

禪苑清規掛搭云參頭曲躬近前云久嚮和尙道
價此日獲奉尊顏下情不任慶躍之至退身依位
又一展云某寒暄伏惟和尙尊體起居萬福　註
正月孟春猶寒二月仲春漸暄三月季春極暄四
月孟夏漸熱五月仲夏暑熱六月季夏極熱七月
孟秋猶熱八月仲秋漸涼九月季秋霜冷十月孟
冬漸寒十一月仲冬嚴寒十二月季冬極寒
　忠曰某寒暄處隨時以節語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卽日時令謹時共惟堂頭和尙
尊候起居萬福
　忠曰謹時隨時十二月時令處可用孟春孟夏
等也如結制禮儀中云卽日孟夏謹時
翰墨大全通敘時令警語稱正月單句類云孟
春謹時　春謹孟月　孟春猶寒　孟春漸暄
等

二月、纂句類云、仲春謹時　春謹仲月　仲春猶寒　春半漸暄等。
三月、纂句類云、季春謹時　春謹季月　季春極暖等。
四月、云、孟夏謹時　孟夏謹月　孟夏漸熱　首夏清和等。
五月、云、仲夏謹時　仲夏謹月　炎景方中等。
六月、云、季夏謹時　季夏謹月　季夏極熱　朱夏告闌
七月、云、孟秋謹時　孟秋謹月　開秋兆涼等。
八月、云、仲秋謹時　仲秋漸涼　素景適中等。
九月、云、季秋謹時　季秋謹月　三秋向杪等。
十月、云、孟冬謹時　孟冬謹月　小春暄和　初冬漸寒等。
十一月、云、仲冬謹時　冬謹仲月　冬半寒盛　仲冬嚴寒等。
十二月、云、季冬謹時　季冬謹月　冬晚極寒等。

第十八類 祭供門

羅漢供

忠曰、十六羅漢、見靈像門。五百羅漢名號、見靈像類。既近有南宋江陰軍乾明院羅漢尊號碑一卷刊布。亦不覆本據。夫羅漢供、則有式。

又曰、東福寺每歲修正月羅漢供。昔明兆殿司抄于繪事、曾畫五百應真。一日遇異人、授以二軸、責不知所往。展觀之、則羅漢供祭文也。時人以爲應真所授。至今爲東福寶物。故此軸不識何人書。

佛祖統紀云、佛滅時、付囑十六阿羅漢、與諸施主、作真福田。時阿羅漢、承佛敕、以神通力延自壽量。若請四方僧、設齋施會、或所住處、或諸寺中、此諸尊者及諸眷屬、分散往赴、蔽隱聖儀、密受供具、令諸施主得勝果報。

傳燈錄翠微無學禪師章云。師因供養羅漢。有僧問曰。丹霞燒木佛。和尚爲什麼供養羅漢。師曰。燒也不燒。著供養亦一任供養。又問。供養羅漢。羅漢還來也無。師曰。汝每日還喫飯麼。僧無語。師曰。少有靈利底。

密菴傑禪師徑山錄。應菴會上堂云。千巖競秀。萬木回春。羅漢會興。貫通今古。一願龍王獻寶。瑞雪快晴。二願施主歸依。聚福崢嶸。三願大衆同心同德。扶植叢林。譬水水生。始終一致云云

盂蘭盆供

釋氏要覽云。盂蘭盆。此釋子。申孝報恩。救苦之要。以目連救母爲始也。梵語盂蘭。此云救倒懸也。盆則此方器也。此經目。華梵雙舉也。若梵語從略。其盂字不須從皿。必執從者。俱爲若予闕學。可知也。儀淨云。盂蘭者。西域之語。此云救倒懸。即飢虛危苦。前之倒懸也。盆乃東夏之音。此則救苦之器。所以仰大衆之恩光。救倒懸之苦急。此從義。以爲名也。古師云。盆。藏是鉢。但譯時隨俗稱盆之與鉢皆器故也。經云。七月十五日。僧自恣日。當爲七世父母及現在父母厄難中者。（此文又具現在父母）具飯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錠燭。牀敷臥具。盡世甘美。以著盆中。供養十方大德衆僧。又云。初受食時。先安在佛前塔寺中。衆僧咒願竟。便自受食。（[illegible]）

供僧（[illegible]）

法苑珠林祭祠篇云。問曰。七月十五日。既用道俗造盆獻供。未知得造幾盆種種雜珍。獻佛以不。答曰。造得若依小盆報恩經略。無實物。依大盆淨土經。即有。故十六國王。聞佛說目連救母。脫三劫餓鬼之苦。生人道中。母子相見時。頻婆沙王。即敕諸臣。爲吾造盆。藏臣奉敕。即以五百金盆。五百銀盆。五百瑠璃盆。五百硨磲盆。五百碼碯盆。五百珊瑚盆。五百琥珀盆。各各盛滿百一味飲食。亦如法。將來獻佛及僧。準此。定得。問曰。依小盆經云。佛告目

連十方衆僧七月十五日自恣時當為七世父母及現在父母厄難中者具飯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錠燭床敷臥具盡世甘美以著盆中供養十方大德衆僧初受盆時先安在塔前衆僧咒願竟便自受食不論緇素供養今時諸寺有力富者廣造證辨或用讃貫或用磁精或用水精或用諸鐵或用鉛錫或用雜色等亦有道俗貧勝議論此事目連為母生在餓鬼佛令設百味飯食獻佛及僧何因將此寶器盛物獻之佛僧豈得食此寶器盛色等不答曰不得以己狹劣妨他大願故大盆經云瓶沙王造五百金鉢盛滿千色華五百銀鉢盛滿千色百木香五百瑠璃鉢盛滿千色紫金香五百玻瓈鉢盛滿千色黃蓮華五百碼碯鉢盛滿千色赤蓮華五百珊瑚鉢盛滿千色青木香五百琥珀鉢盛滿千色白蓮華王祝如法即敕兵臣嚴駕十四萬衆俱到祇洹寺禮佛奉盆及僧以七寶盆鉢供施與佛及僧僧受用竟盡歡歸國七世父母

脫過七十二劫生死之罪其次須達居士吒介佉母二百優婆塞波斯匿王末利夫人等並宜國內依目連盆法為香湯從各用五百紫金鉢黃金盆盛滿百一味飲食後以五百紫金盤五百黃金盤盛滿百一物事事具足逐至王及夫人前見其如法時王即以嚴駕十八萬衆共至佛前奉千金盆千金盤等竟敬禮迴歸七世父母超過七十二劫生死之罪

事物紀原云今世每七月十五日營僧尼供謂之盂蘭齋者按盂蘭經曰目連母亡生餓鬼中佛言須十方衆僧之力至七月十五日具百味五果以著盆中供養十方大德後代廣為華飾乃至割木割竹極工巧也今人第以竹為圓架加其首以荷葉中貯雜饌陳目連救母畫像致之祭祀之所失之遠甚矣

忠曰是亦不見大盆經者也然依之足知中華當時風俗故錄之

又見報恩門、盂蘭盆會處。

入門歎

大鑑清規云、一代住持入祖堂、新安位牌、則前歷代諸住持皆相迎接、問訊歎喜。住持之小師、當爲本師修設歷代供養、點心諸儀、作入門歎。若獨設一位、新入住持自舞、令歷代住持空坐看別人受供、是何道理、兩無面目。

忠曰、或作歡勉之歡、非也。又有作歎者、歎曲也。

希叟曇禪師開善錄入院提綱云、入門歎無改換、芝峯一一從公斷、事涉春錄何妨花判。

傳供

大鑑清規佛誕生云、住持至、燒香一炷、大展三拜、不收坐具、侍者一班、進卓排立、傳供。

敕修清規尊節云、住持上湯、上首知事遞上。

忠曰、遞上、即傳供也。

貼供

見職位門、貼供行者處。

上供

備佛前祖前也。

敕修清規聖僧侍者云、齋粥二時上供。

發供

斛食

忠曰、施食法、方木函堆盛飯食、備三界萬靈牌前。此即斛食也。

漢書律曆志云、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七月盂蘭盆會預牌、率衆財、辦斛食供養。

釋氏要覽云、若比丘各自備一斛食、施者、即依焦

面大士經施與餓鬼也。

佛祖統紀云。六道斛。淨名經云。以一食施一切。一衆（四附全敎六道）供養諸佛及衆賢聖。然後可食。南岳隨自意三昧云。凡得食時云。此食色香味。上供十方佛。中奉諸賢聖。下及六道品。等施無差別。天台觀心食法。鳴鐘後。斂手供養。一供養三寶。次出生飯。捨施六道。此皆等供十界。即是今人施六道從水陸供之明證也。述曰。妙業云。世人設六道者。是梁武見江東多淫祀（殺生命祭邪鬼）。乃以相似佛法。權宜替之。此蓋剃深一往。以祭祀邪法。對佛法論之。將以止天下之殺。故未論十界等供之義。餘口釋。令供養三寶即是四聖。供婆羅門仙。即是人道。供餘口衆。即是鬼道。餘四道。雖不稱。蓋是當時赴機未普。故經文闕略耳。若大乘行人。圓觀法界。則當依淨名經中義。若慈雲。謂鬼道得食。餘五道不得者。此等蓋亦是用婆沙論云。若因祭祀。唯鬼神得之。餘趣不可。蓋得此是約入世祭祀言之耳。若依出世法用平等心。修無遮之供。則當仰觀淨名南岳天台三處之文。則理無不在。今有以斛。曰散靈者。或一巨斛者。或至四十九斛者。皆所以等供六道羣品也。可不信哉。

同離斛食儀。見叢林門施食法處。

● 香饌

敕修清規。達磨宿忌。回向云。率比丘衆。營備香饌。以伸供養。

忠曰。說文。饌具食也。宿忌。具九味。蓋謂之香饌。

舊說曰。不煮熟者。言香饌。煮熟者。言羞。或曰香饌此方俗所謂洗米也。　忠曰。並杜撰。

● 九味齋

忠曰。或作鳩美菜。蓋集美味也。或作供備菜。大鑑清規作九味齋。今依此為正。蓋果蔬類。有九味。前已。如今時小器長脚者。金銀裝飾。高餖飣鐵頭半

羹等。及曾珍果。或十二器。(左右各六器。)或十六器。(左右各八器。)

〇予曾觀建仁千光祖師五百年忌。其器鉢碗碟等形橫列四行。每行十器。凡有四十器。

大鑑清規末後事儀云。正大夜時念誦諷經。九味齋羞之。

忠曰。九味齋本是宿忌供物。可以之證焉。雲章和尚講敕修清規。到達磨忌曰。兒孫者過祖忌則須盡如在之誠。以[illegible]前晚備設供具鳴美菜等者。見慇懃之情也。本是前晚供物。故來早宜撤之。然猶留之。嚴飾靈筵耳。或曰。僧家不可晚食。況祖師乎。是故宿忌回向。但舉茶湯。到半齋回向。列舉珍羞供物。及茶湯也。予謂。蓋實禪道高世相須同。凡若諸供一時進之。則匕箸難周。[illegible]遂法。故宿夜進鳴美菜。來早獻飯羹。於理得焉。又當日供養尋常也。若不以前晚供具。則無可以表丹悃者。徒不可以晚食作難。而妨誠心矣。但茶湯禮。則以當日為本。學者須知之。

江湖紀聞云。至元歸附後。胡兩巖遊學湖湘道永之境。投宿敝寺。有老僧。背壁而坐。曰客來何遲。胡曰。店艱乏食。行路良苦。僧袖中出二齋。合食。席地就啜。僧歸偈云。百衲袈裟[illegible]鉢盂。幾年同我此山居。寒燈夜照青氈座。得伴看殘貝葉書。且覺衣濕而冷。揭席乃知露宿草上。青天曠野。一無所有。行至一寺。儼然夜所宿處。叢語行者。以故。曰此祖師葬處。祖師圓寂十五年矣。夜供五齋。薦缺其二也。

忠曰。五齋蓋九味齋五器也。此可以證九味齋。齊齋字。及九味齋前晚供羞也。

● 珍羞

敕修清規佛降誕上堂云。嚴備香花燈燭茶果珍羞。以伸供養。

小補韻會云。羞膳也。一曰致滋味。爲羞。周禮享

人注疏牛羊豕膶以五味調之於豆謂之羞又食也禮記月令羣鳥養羞注羞謂所食也疏云若食之珍羞相似又作饈正字通云饈膳並俗字舊注音修膳也饈羞義與羞同誤分為二經傳本從羞李太白詩集遵注氏別集詩云我來感意氣捶炰列珍羞

生飯

敕修清規日用軌範云鉢刷安第二鐼子縫中出半寸許生飯不得以匙筯出生飯不過七粒太少為慳食凡受食則用出生或不受食却不可就桶杓內撮飯出生

舊說曰施鬼界衆生之飯故曰生飯出飯不可過七粒麵不可過一寸饅及餅可指甲許生飯不可打諸衆中為受飯鬼與受菜鬼相爭也凡鬼中專受生飯者曠野鬼也專受施餓鬼食者面然鬼也

或說曰生飯者人之生氣在左掌故先用右手拇指中指而撮之少點左掌蘸著生氣於飯然後置鉢刷唱偈施與鬼子母故曰生飯

或曰生字義古德未下辨有謂生是熟之對未下筯之新飯是生義以供鬼也

忠曰人生氣在左掌未得本據謂生者衆生也為生義義自言出衆生食雜談何不見經文生由說而為之義解哉實持記云施生衆生不必多也（出生）乃出於施衆生之食也

佛祖統紀云出生飯此有二緣一者涅槃經令施曠野鬼毘奈耶律令施鬼子母此昔本食肉啖人佛化之受戒不殺乃請弟子隨處施食今齋堂各各出衆生食是也此唯出家人行之二者焰口經託阿難為施餓鬼食今齋堂別具小斛於食畢衆作法施之或各具小生斛夜間咒施此通道俗行之

曠野鬼縁　涅槃經梵行品云、善男子、如我一時遊彼曠野聚落叢樹、在其林下、有一鬼神、即名曠野、純食肉血、多殺衆生、復於其聚日食一人、善男子、我於爾時爲彼鬼神廣說法要、然復暴惡愚癡無智、不受教法、我即化身爲大力鬼、動其宮殿、令不安所、彼鬼於時將其眷屬出其宮殿欲來拒逆、鬼見我時、即失心念、惶怖躃地、迷悶斷絕、猶如死人、我以慈愍手摩其身、即還起坐、作如是言、快哉今日還得身命、是大神王具大威德、有慈愍心、赦我愆咎、即於我所生善信心、我即還復如來之身、復更爲說種種法要、令彼鬼神受不殺戒、即於是日曠野村中有一長者、次應當死、村人已送付彼鬼神、鬼神得已、即以施我、我既受已、便爲長者更立名字、名手長者、爾時彼鬼既白我言、世尊、我及眷屬唯仰血肉以自存活、今已受戒、當何資立、我即答言、從今當勅聲聞弟子、隨有修行佛法之處、悉當令其施汝飲食、善男子、以是因緣、爲諸比丘、制如是戒、汝等從今常當施彼曠野鬼食、若有住處不能施者、當知是輩非我弟子、即是天魔徒黨眷屬、善男子、如來爲欲調伏衆生故、示如是種種方便、非故令彼生怖畏也、

訶利帝母縁　毘柰耶雜事云、懽喜夜叉神生子至五百、其最小者名曰愛兒、歡喜入王舍城所有男女、次第取食、人民痛惜、當往告佛、時諸人曰、此鬼噉我男女、則是暴賊、何名歡喜、因此號呼、爲訶梨底母、衆往白佛、佛持鉢入城、以鉢覆其愛兒、母歸、不見愛兒、上從天宮、下至地獄、尋覓不見、佛問言、汝有幾子、答言、五百、佛言、五百失一、何甚苦惱、況他一子、汝何食之乎、母曰、願以示我、佛言可受我戒、得見愛兒、母曰、我依佛、佛舉鉢、見愛兒、從佛受三歸五戒、白言、我今與子何所食噉、佛敕聲聞弟子、於食次出衆生食、呼汝等名字施之、

佛祖統紀云、訶利帝此翻歡喜賊、蓋是鬼子母、求受戒時、食王城男女居人器之、故作此目、

又別有阿利陀因緣。灌頂封印大神咒經云、阿利陀復白佛言、我等鬼神官屬七百、常以精氣血肉爲食。今日歸命於佛世尊、既授戒法、不殺物命。唯願天尊、敕諸弟子、法食之時、惠施少少飯食之味。

又與出生交看。

傳燈錄杉山智堅禪師（嗣馬祖）章云、師喫飯次、南泉收生飯云、生。師云、無生。南泉云、無生猶是末。南泉行數步、師召云、長老長老。南泉迴頭云、怎麼。師云、莫道是末。

趙州諗禪師錄云、師因見院主送生飯、鴉子見便總飛去。師云、鴉子見、見僧爲什麼却飛去。院主云、怕某甲。師云、是什麼語話。師代云、爲某甲有殺心在。

●出生

忠曰、生飯亦言出生。出衆生食之略言也。

行事鈔計請設則篇云、明出衆生食、或在食前唱等得已出之、或在食後、經論無文、隨情安置。（資持云、能[illegible]寶雲經云、乞食分爲四分、一分與同梵行人、一分與乞人、一分與鬼神、一分自食。故知前後[illegible]）涅槃因曠野鬼云、四分僧伽藍中立鬼神廟屬。傳云、中國僧寺設鬼神廟、伽藍神廟、賓頭盧廟。每至二食、皆僧家送三處食。餘比丘不出。愛道尼經令出如指甲大。（資持云、[illegible]）智論云、鬼神得人一口食、而千萬倍出也。（資持云、以鬼有通力、變少爲多、此明在不必多也。）

敎誡律儀云、凡欲出生粥、不得令淨匙拄著淨人出生器中。若著處、即須更受匙。又云、凡所出生、餠當如一半錢大、飯不過其七粒、自餘飯食亦不得多。又云、凡所出生食、須事事如法。又云、出生食不得將所嫌惡食物致生中。又云、凡出生法、須安麻邊淺處、令淨人掠取、不得自用手拈。意在[illegible]乎。

忠曰、飯出生用右指、粥出生用匙、可按律儀文。

而知也。

釋氏要覽云、今詳、若食是米麪所成者、方可出之、或蔬茹不用、餘物類不食、翻成棄也、如愛道經云、出生、餅如指甲大、又出生偈云、汝等鬼神衆、我今施汝供、七粒遍十方、一切鬼神共（以食出生時默誦此偈）

孤山智圓法師閑居編出生圖紀序云、儒禮、食必祭其先、君子有事不忘本也、釋氏之出生、其云出衆生食、蓋祭曠野鬼神及鬼子母、沙門用心、憫異類也、不忘本仁也、憫異類慈也、兩者同出而異名、今觀後學鮮識厥由、遂使出生事乖謹潔、於檀越家則或棄、以所棄處衆堂、則盤器汚穢、因圖其形容、紀其事跡、以示來者、且祭神如神在、孝子克誠、在儒尚然、況吾佛制、今衆居宮、以淨器聚飯、安此像前、良久施飛走鱗介之屬、檀越家當於欲食畢、取其生飯、併著一器、供後形像、然後散之、然律亦許二食時先送食供養（律亦云、於二行末安一器以供訶利帝母也）、若或先供、則衆僧不須各出、竊恐於時未安、今宜各出、然後聚而供之、誡人別用心、則成思佛制、慮雜上士勤而行之、所謂實者之祭、必受其福也。

涅槃經第十五云、佛遊曠野聚落（云云、如前引）

書錄佛說一云、施主初請衆僧供養、乃行食以奉僧衆、復於行末安食一盤、以供呵利底母、其母先身因事發願、食王舍城所有兒、遂受藥叉身、生五百兒、日殘王城男女、佛遂藏其稚子、名愛兒（云云、如前引）、故西方諸寺、每於門屋處或在食廚邊、素畫母形、抱一兒子、於其膝下、或五或三、以表其像、每日於前盛陳供食、母乃四天王部衆也、大豐勢力、其有疾病無兒息者、饗食薦之、皆遂願、詳說如律、神州先有名鬼子母也（今此方佛寺皆於門一畔立一神像、一女[illegible]其方[illegible]像、二[illegible]受祭、故并置之、）（或有立二齋士像、一者上堂手執[illegible]也、四監[illegible]曠野之鬼、東堅[illegible]所化、今時受祭[illegible]野之像[illegible]）

三餘贅筆云、古人每飲食必祭、未有不祭而飲食者、今之釋老食時猶祭、而士大夫乃反不行、古云、禮失而求之野、此亦可見。

史繩祖學齋佔畢云、余嘗觀張橫渠語云、會齋

相國寺飯僧。因嘆曰。以爲三代之禮。盡在是矣誠哉斯言。余亦嘗觀政都華嚴閣下。飯萬僧。始羨得橫渠之所以三嘆。蓋其席地而坐。不設倚卓。蓋古之設筵敷席也。未食先出生。蓋孔子鄉黨所謂。疏食菜羹瓜祭。必齊如也。朱文公注云陸氏曾論釋瓜字作必。謂古人飮食。每種各出少許。置之豆間之地。以祭先代始爲飮食之人。不忘本也。孔子雖薄物必祭。祭必敬。如齊嚴。此聖人之誠。余又於禮記及左傳。有云。子曰。吾食於少施氏而飽。少施氏遇我以禮。吾祭作而曰。疏食不足祭也。古人以此爲禮。今之腐儒。匪惟不能祭。見有學者行之。則指以溺佛爲笑。是不曾讀書也。而反使釋徒得竊吾教而堅持之。又終食之間寂然無聲。此子所謂食不語也。只此三者。非三代之禮而何。及到石室。亦看士人會飯。則攫拏如猿猱者有之。吼聲發俟窺人者有之。打撫器皿者有之。甚陋嗤笑。視飯僧爲有愧。匪獨士也。余嘗出入制進兩寮。士夫會食亦然。是也。得不勤橫渠之嘆耶。

忠曰。佛氏出生。非襲孔子鄉黨之行。自有。曠野神鬼子母事緣。說在經文。史氏雖知實廢儒不曾讀書。亦自不曾讀內典。妄以出生爲禮儀敎矣。嗚呼士大夫何物。而不識三代禮樂。其會食招猿猱喧譁之誚耶。僧人何物。而敎使異敎。藏禮在是之嘆耶。蓋儒佛之小大淺深。於此乎見。不待多辯焉。史氏遂不少轉悟。反思釋迦大聖之敎化。兼陶儒爲於汝儒而折其侵慢。猶軒軒有輕侮之言。實可憫哉。

●獻粥

●獻齋

●齋僧

雲臥紀談云。池州梅山悉丘宗禪師。因緣塘居士

洪覺範嘗持江東使節夜宿山間相與夜話洪問以飯僧見於何經其旨安在宗曰四十二章經有云飯惡人百不如飯一善人乃至飯千億三世諸佛不如飯一無住無作無證之者。其無修證則是正念獨脫能飯斯人則功超諸佛然前輩知此旨者多矣洪曰其爲誰乎宗曰且以近既知秦少游謫藤州貶所自作挽章有誰爲飯黃緇之句東坡既聞秦訃以書送銀五兩屬范元長爲秦飯僧及東坡北歸至毗陵以疾不起。太學生裒錢於東京慧林飯僧蘇黃門撰東坡墓誌首載之洪曰嚬金有據乎宗曰公豈不見毛詩小雅鹿鳴燕群臣嘉賓也既飲食之又實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蓋飲食不足以盡敬而加贈遺以致慇懃也於是爲謝丁晉公齋僧疏曰佛垂通智道育群生凡欲救於傾危必須形於景貺謂白衣千縉叨家宰之重權丹陛宣恩忝先皇之優渥補仲山之袞曲盡巧心和傅說之羹難調衆口當於妄稱盈夢消容妙翮冷冷律座心而早悟眞儀隱隱恨凡目以邪知壺智未聞身事乘遊奮至觸臨而莫測咸災及以非常點向西京感聖恩而寬宥竄於南裔嘗忠憲以甘心咨實自貽學非他作念一家上散地望萬里以何歸既爲負國之臣永絕經邦之術程遊海土道假靈山正當煩惱之身忽接清涼之衆方知富貴難保始終直饒鼎食之榮豈若玉蕤之美特形歸命恭整精誠虔施白金充修淨供飯苾芻之高德答爛瓊之深慈冀保此行乞無佗恙伏願天同南眷降賜下臨免僵逢夷白日便同於鬼趣歸中夏黃泉再感於天恩豎蓍丹誠永繫法力洪曰向讀名臣傳只見補仲山袞和傅說羹一聯而已今獲全聞其精麗若此。

大慧爲虛時用普說云我初到衡陽諸處道友送得千百貫錢來自家遣兩箇侍者去潙山溈山請處齋得一鷄衡陽人初不知有齋僧之說有來問妙喜者對他道只是把飯壓和尙嘆飯過得幾時

因昔說方典他說齋僧功德。後來稍稍知歸向唐時有道宣律師。爲他持戒殊勝。戒光直透天宮。感得韋馱天神每日供天廚食。因問天神世間功德何者最大。曰齋僧功德最大。

梵網經不行利益戒第九云。若疾病國難賊難。父母兄弟和上阿闍梨亡滅之日。及三七日乃至七七日。亦應讀誦講說大乘經律。齋會求福。

● 夏齋

忠曰。結夏衆拂。都寺辨齋。曰夏齋。見東說門謝都寺齋上堂處。

● 冬齋

忠曰。冬至衆拂。都寺辨齋。曰冬齋。

南堂欲嗣師本覺鐵。謝衆拂冬齋上堂云。法離見聞。營從因及。道非色相。智照洞然。首座用處即是藏主用處。藏主用處即是都寺用處。一即三。三即一。木馬火中嘶。鐵牛日用備諸人。向箇裏著得一隻眼。便見都寺用處。要且不是藏主用處。藏主用處要且不是首座用處。還會麼。曹溪波浪如相似。無限平人被陸沉。

● 罷參齋

忠曰。參禪了畢。設齋供養大衆也。

傳燈錄洞山价禪師章云。因夜間不點燈。有僧出問話。退後。師令侍者點燈。乃召適來問話僧出來。其僧近前。師曰。將取三兩粉來。與這箇上座。其僧拂袖而退。自此省發玄旨。遂罄捨衣資設齋。

忠曰。是所謂罷參齋也。

雲棲祩宏和尚禪關策進序云。警策在手。疾驅而長驅。破最後之幽關。徐而作罷參齋。未晚也。

● 罷講齋

忠曰。敎家參講。有省悟分。即罷講散辨齋。供養大

衆也。

虛堂愚和尚顯孝錄拈提云、良遂座主參麻谷、谷見來、攜鉏去鉏草。次日又來、谷便閉却門。遂因此契悟。乃云、和尚莫謾良遂好、若不來見和尚、被十二分教謾却一生。遂將房計賣却、作一罷講齋。

忠曰、聯燈不言罷講齋事。

皇甫冉送陳法師赴上元詩云、延陵初罷講、建業去隨緣。

忠曰、此但是休講遊方也、不必參禪之謂也。

茶湯

忠曰、凡佛前祖前靈前、每日供茶湯、爲恆禮。

宋劉敬叔異苑云、剡縣陳務妻、少與二子寡居、好飲茶茗。宅中先有古塚、每日作茗飲、先輒祀之。二子患之曰、古塚何知、徒以勞意。欲掘去之、母苦禁而止。及夜、母夢一人曰、吾止此塚二百餘年、卿二子恆欲見毀、賴相保護、又享吾佳茗、雖潛壤朽骨、豈忘翳桑之報。遂覺、明日晨興、乃於庭內獲錢十萬、似久埋者、而貫皆新。提還告其兒、兒並有慚色、從是禱饋愈至。

第十九類 喪薦門

遷化

聯燈會要、百丈海禪師章、野狐因緣云、師令維那白槌云、食罷送亡僧。衆皆怪訝云、又無人遷化、何得送亡僧。

臨濟玄禪師錄云、普化幾街市、叫云、我往東門遷化去云云

玄沙備禪師廣錄云、雪峯擧、神老闍梨問我、亡僧遷化向什麼處去、我向伊道、如冰歸水。師云、是即是、某不與麼道。峯云、儞作麼生、師云、如水歸水。

釋氏要覽云、釋氏死、謂涅槃圓寂歸眞歸寂滅

度遷化。順世。皆一義也。隨便稱之。蓋異俗也。

忠曰。遷化者。謂遷移化滅也。其實可通在家。要覽且從世之偏稱而已。然或設義曰。尊宿出世能事畢。遷化度事於他方世界也。如涅槃經說。如來見閻浮衆生受大苦。說甘露法藥。療治已。復至他方。有須權善方便示現作佛。療其病(會略)。又唐慧持臨終曰。吾欲往他方敎化(會元)。又佛眼叡圓悟上堂云。此方緣盡。他方顯化。此界身死。他界出現(續燈)。僧明極訃至。竺仙上堂云。前月二十七日。明極和尚與三世如來。把手共行。轉化他國而去(淨智)。是遷於化之義。余謂非也。亡僧已言遷化。固非出世尊宿。何化度事之有。故可知遷化之目。通出世未出世。出家在家矣。

前漢書外戚傳云。李夫人卒。武帝自作賦曰云云。忽遷化而不反兮。魄放逸以飛揚。

文選魏文帝典論論文云。日月逝於上。體貌衰於下。忽然與萬物遷化。斯亦志士之大痛也。

華嚴傳記。樊玄智傳云。人見龕內有光。往往觀之。乃見居士久已遷化。

忠曰。此三事。並在家之死言遷化。則此目不必局釋氏矣。

● 浴亡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小師侍者。親隨人。安排洗浴。著衣淨髮。入龕。又亡僧云。如病僧瞑目。隨著堂主。回報維那。令堂司行者。報燒湯。覆首座知客侍者。庫司差人。擡浴船。安排浴亡。浴畢。淨髮拭浴。衣裓的。俾浴亡人。手巾與淨髮人。維那提督。著衣入龕。

● 入龕

敕修清規。尊宿入龕云。維那領小師。炷香。請首座入龕佛事。安排靈堂。置龕。爐燭几筵。供養。

又見落亡處。

幻住菴清規亡僧津送云。入龕之法。須預備麻骨篾等。鋪置龕亡僧兩腋之下。次用乾柴四面挾排定當。然後掩龕。用長條合縫。公界印押封閉龕門。龕前立位牌一座。書云新圓寂某上座覺靈。

忠曰。麻骨乾柴等。擬便火化也。又有儒家入斂之法。或可用全身入塔乎。

朱子語錄襄葬云。槨外四圍上下。一切實以炭末。須厚七八寸許。既辟濕氣。免水患。截樹根。槨裏用石灰。又以篩過細沙相雜。灰與沙相乳入。其堅如石。

圓悟勤禪師。斂有為智海法眞和尚入龕佛事。

● 移龕

敕修清規尊宿移龕云。入龕三日。舁龕鋪設法堂上間。乃至中間法座上。掛眞。乃至下間。設靈。用麻布幃幛。前列几案爐瓶荼花香燭不絕。二時上茶湯粥飯供養諷經。仍備挑燈錢鈸花旛。點作堂。鐘集衆。請移龕佛事。

● 鎖龕

敕修清規尊宿移龕云。請移龕佛事。罷移龕下法堂。請鎖龕佛事。 又亡僧大夜念誦云。維那出燒香請鎖龕佛事。受請人出班燒香。退身問訊。次住持前問訊。轉東序前問訊。過西班末問訊。次西序前問訊。然後與大衆普同問訊。從西序末過。若見職頭首各依本位。空處過。至龕右側立。堂司行者以盤托鎖。候舉佛事畢。行者以鎖鎖龕畢。住持復位。

● 蓋棺

鎖龕又曰蓋棺。韻會。閉棺蓋。切閉也。通作蓋。

韓詩外傳云。孔子曰。學而不已。闔棺乃止。

杜工部集簡蘇徯詩云。丈夫蓋棺事始定。

佛遷。愚中和尚年譜云。師參金山即休。一日有亡僧。請耆宿幷頭首。各演佛事。衆中有忌休厚於師者。候於闍維場。請盍棺佛事。師卒出唱云云。一衆吐舌。諸方傳誦。是年二十五。

●掛眞

忠曰。眞者眞儀。即遷化尊宿背像也。有兩處掛眞。一法堂掛眞。二山門首眞亭掛眞。

敕修清規尊宿掛眞云。移龕就法堂。鎖龕已。請掛眞佛事。　又云。龕至山門首。請眞亭掛眞奠茶湯。俱有佛事。

無門開和尚錄告香普說云。先師(月林觀)圓寂後。陳提刑諱貴謙作奠主。臨時令爲先師掛眞。不審辭避。山僧捧起眞云。老賊一喝。虚空迸裂。儀家當下。如桶底脱。遂伸三拜。納盡敗闕。這些怨恨怎生消滅。而今爲掛起堂。千古醜令不絶。

●擧哀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主喪白云。堂頭和尚歸寂。理合擧哀。擧佛事罷。擧哀三聲。大衆同哭。小師列幃下哀泣。

太清曰。理合擧哀者。非謂擧哀佛事。佛事畢唱哀哀哀三聲。此爲擧哀也。

圓悟勤禪師錄。有爲佛殿和尚擧哀佛事語。尾云。要知末後句分明。昔請大衆齊擧擧。乃云哀

[illegible]

東漸清規云。東福定山和尚辭世偈尾書云。煩堂頭和尚擧哀時。住持性海和尚爲擧哀佛事。諳者曰。定山意謂下火。但忌火言。故爲擧哀。詣性海不識本意。可惜。

已下器儀外書擧哀。

梁書明山賓傳云。山賓卒。昭明太子爲擧哀。賻錢十萬。布百匹。幷使舍人三顧監護喪事。　又

夏侯曾傳。曾卒於州鎭。嵩祖聞之。卽日素服舉哀。

● 奠茶湯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舉哀之後。有奠茶湯佛事。又對靈小參之後。有奠茶湯佛事。又眞亭掛眞之次。有奠茶湯佛事。　又見起龕處。

● 直靈

守亡者龕曰直靈。

敕修淸規亡僧云。直靈行者。每日上粥飯。

● 伴夜

大鑑淸規末後事儀云。入滅第三日。茶毘先第二日晩夜。嚴設供養。小師圍繞終夜不寐。名曰伴夜。唯誦金剛經。鳴鐃。

● 送亡

敕修淸規送亡云。凡出喪。庫司預分付。監作行者。辦柴化亡。差撥行僕。鐃鈸鼓樂。旛花香燭擡龕與像。一切齊備。堂司行者。隔宿覆住持兩序。掛送亡牌。次早。行粥遍食槌後。再鳴槌一下云。白大衆。粥罷普請送亡。除守寮直堂外。並當齊赴。謹白。

大灌頂神呪經云。賢者阿難。問佛言。閻浮提界。有幾種葬法。佛語阿難。葬法無數。吾今當爲略說。我此國土。水葬。火葬。塔塚之葬。其事有三。至震旦國中。人民葬法。莊嚴之具。金銀珍寶。刻鏤車乘。飛天仙人。以爲莊嚴。衆妓鼓樂。鈴鐘之音。歌詠讚歎。用爲愛樂。終亡者身。衣服具足。棺槨微妙。香烟芯芬。百千萬衆。送于山野。莊嚴山林。樹木鬱鬱。行行相對。無斷登者。墳塔茂盛。碑闕儼然。人民見者。莫不歡欣。

毘奈耶雜事云。佛言。苾芻身死。應爲供養。苾芻不知。云何供養。佛言。應可焚燒。鄔波離曰。如佛所說。於此身中。有八萬戶蟲。如何得燒。佛言。此

諸蟲類人生隨生。若死隨死。此無有過。身有諸者。觀察無蟲方可燒。所欲燒殯時。無柴可得。佛言。可棄河中。若無河者。穿地埋之。夏中地濕多有蟲蟻。佛言。於叢薄深處。令其北首右脇而臥。以草稕支頭。若草若葉覆其身上。送喪苾芻可令能者誦三啓無常經。并說伽陀。為其呪願。事了歸寺。應可洗身。若觸屍者。連衣俱洗。其不觸者。但洗手足。

行事鈔瞻病送終篇云。中國四葬。水葬投之江流。火葬焚之以火。土葬埋之岸傍。林葬棄之中野。為鵰虎所食。律中多明火林二葬。亦有薶者。五分云。屍應薶之。若火燒。在石上。不得草上。安。

資持記。水葬飼魚鱉。林葬濟禽獸。諸部文中但無水葬。（忠曰。鈔所謂中國。謂天竺也。）

忠曰。事鈔云。律中多明火林二葬。亦有薶者。者。謂其水葬稀少。非謂絕無。而資持云。諸部文中但無水葬者。失矣。如予所披毘奈耶雜事。

佛不聽塔下葬。 四分律云。彼於塔下埋死人。佛言。不聽爾。彼於塔下燒死屍。佛言。不聽爾。

忠曰。中華亦有四葬。而人不自省察。却以火葬為佛氏之法。 列子云。晏平仲曰。既死豈在我哉。焚之亦可。沈之亦可。瘞之亦可。露之亦可。衣薪而棄諸溝壑亦可。袞衣繡裳而納諸石槨亦可。（忠曰。焚火葬。沈水葬。瘞[illegible]及納椁上葬冢。及棄溝林葬。又此四葬。諸北集已時。）

周易上繫辭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此亦可見漢土古葬法也。

● 津送

送亡曰津送。

敕修清規住持遷化云。遺誡一切佛事並免。但舉無常偈同亡僧津送。

幻住菴清規津送云。其餘袈裟鉢盂并積聚行李。

抄劄既定，待出龕日，估唱錢物，入板帳，支收以營津送。

正宗贊百丈大智禪師傳云，老人作禮曰，某已脫野狐身，往在山後，敢乞依亡僧津送。

一山曰，津發也。

舊說曰，津送不必局送亡，送生人亦云津送，謂送人至津而止也，今謂送亡，蓋準生者也。

忠曰，津字韻書無發也，謝余謂津送者，人之去管，如舟發津，而人送之也。

津字非局於送亡名，今略引數證。

傳燈錄招賢會通禪師章云，師乞歸寧，帝厚其所賜，敕有司津遣。

禪林寶訓云，晦堂曰，先師聞衲子省侍親老，氣色穆然，見於顏面，豐贈津遣。　又云，死心住翠巖，聞覺範竄逐海外，道過南昌，邀歸山中，迎待逾月，厚禮津送。

六學僧傳宋道猷傳云，宋文帝問慧觀，生公頓悟成佛，義誰能復述者，觀以猷對，即詔臨川津發至都。

癡絕沖禪師錄夏中普說云，是時圓悟道行一代，于蒼先遣書，探圓悟口氣，然後津發，妙喜歸[illegible]。

古林茂禪師錄，行實云，省劄下建康，津發者再。

剪燈餘話，芙蓉屏記云，高公贈崔英奴婢各一，津遣就道。

朱子語錄云，逆亮臨江，朝臣震怖，各津遣其家屬他去。

● 押喪

舊說曰，押管押也，都寺殿于喪事，點撿儀式，令不亂行列也。（又見二職位門）

忠曰，押者彈壓義，殿于送喪列行，鎮壓其擾亂矣。

正字通云，押與壓通。

敕修清規尊宿出喪云，主喪須衆，兩兩分出，左右

依數雪柳齊步並行毋得換偈交語各懷悲感都
寺押喪　又亡僧送亡云維那隨龕都寺押喪

起龕

敕修淸規亡僧送亡云維那出燒香請起龕佛事
畢行者鳴鈸擡龕出山門首著其茶湯奠龕龕
則向寮安排香几首座領衆兩行排立維那炷香
請佛事候畢佛事而行
山菴雜錄云天童西巖和尚蜀人南游獨參至
徑山見無準機語相投容入室欲授藏主職或
者以力挽之矣日爲亡僧納侍者起龕法來一
辭不吐無準呼令維那請熏侍者起龕熏至龕
前連喚納侍者者三人亦以爲怯乃曰三喚不
應果然是納頂門放出遼天鶻無準聞或者而
以熏侍者代其職熏侍者卽師也

轉龕

送亡中路有其茶湯佛事則暫轉龕向寮見起龕
門

轉骨

敕修淸規尊宿遷化佛事云如衣鉢量厚每日具
茶湯添轉龕轉骨等佛事
忠曰轉骨者在入塔時卽自寢堂起骨向塔所
時中路轉回骨向寮稅下行轉骨佛事此局唯
茶毘者

秉炬

敕修淸規尊宿茶毘云奠至涅槃臺奠司維那侯
都寺上香茶了進前燒香引小師弄請秉炬佛事
舊說曰秉炬與下火同然因師衆賢條分爲二
或曰秉炬語長下火語短又下火一人行之秉
炬數人遞爲之凡立地佛事忌語繁唯秉炬有
及數句者秉炬佛事語長而復數人行之恐用

其火移刻易燼。故刻木炬塗朱擬火狀。或紅絲結造花著炬首。而不點火。備更把焉。是故其語落句。可言火處。或言花而已。

有弟子為師秉炬者。 普燈錄黃龍祖心禪師入滅。黃庭堅強得法上首死心秉炬。（主詳靈位門）

有子為母秉炬者。 舉玉集云。黃檗運禪師得道之後。忽思省侍父母。一婆子出問。何處。曰江西婆曰。我家亦有一子。在江西多年不歸。因借宿婆親為洗足。運足心一痣。甚大。婆失記是其子。次日運辭去。於三里外。說與鄉人云。吾母不識山僧。但母子一見足矣。鄉人報知其母。母趕至福清渡。運已登舟。母一跌而終。運不回。但於隔岸。秉炬法語云。一子出家。九族登天。若不生天。諸佛妄言。擲炬火然。兩岸人皆見其母。於火焰中轉為男子身。乘大光明。上生夜摩天宮。後官司改福清渡。為大義渡。

●下火

見秉炬處。

●茶毘

釋氏要覽云。闍維。或云茶毘。或耶維。闍毘。正梵云闍鼻多。此云焚燒。

茶毘又作荼毘。 升菴外集云。茶即古荼字也。周詩記荼苦。春秋書齊荼。漢志書荼陵。顏師古陸德明。雖已轉入茶音。而未易字文也。至陸羽茶經。玉川茶歌。趙贊茶禁。以後遂以荼易茶。

戒環法華經要解云。佛設火化之法。在已則顯三昧之力。播薰鍊之功。故化火自焚。舍利迸透。在人則捲臭腐之穢。免塵蟻之食。使其魄不滯其神清升。而此方以瘞臟於荒郊。揜臟骸於朽壤為是。且以火化為不忍。方其穴地負土。全體而坑之。為可忍耶。二皆出於得不已耳。達者

觀之。一等歸盡。則與沈埋腐朽不若火化之愈矣。自道觀之。沈之可也。露之可也。衣薪而棄諸溝中。衰文而納諸石槨。無不可者矣。是爲茶毘之號。

東都事略太祖本紀。建隆三年。三月丁亥。詔曰。王者設棺槨之品。建封樹之制。所以厚人倫。而一風化也。近代以來。違用夷法。率多火葬。甚愆典禮。自今宜禁之。

●收骨

忠曰。茶毘之後。收拾化骨也。俗作收骨誤矣。

敕修清規。尊宿茶毘云。小師鄉人法眷。守化收骨。齋罷。鳴僧堂鐘。集衆。仍備儀從。迎骨。回歸堂。安奉。請安骨佛事。　又亡僧入塔云。茶毘後。執事人。鄉曲法眷。同收骨。以綿裹。漱包函貯。封定。迎歸延壽堂。（在牌上安新字）

●安骨

見收骨處。

●起骨

敕修清規。尊宿靈骨入塔云。鳴鐘。集衆。都寺上香畢。請起骨佛事。送至塔所。請入塔佛事。

●入塔

見起骨處。

●全身入塔

忠曰。不火化。而以全軀入塔也。

敕修清規。尊宿全身入塔云。龕至塔所。都寺上香茶畢。奠司維那。燒香引小師拜辭。入塔佛事。

●入骨

忠曰、蓋僧曰入塔、居家類曰入骨。

西巖慧禪師錄、淨日行者入骨佛事云、三日已前、可憐甘贄到南泉、五日已後、堪笑盧公連夜走、正今日赤骨律、四顧寥寥、流水遶孤村、白雲抱幽石。

●撤骨

忠曰、蓋入骨撤土也。

北磵簡禪師錄、有陸氏孺人撤骨佛事。

●撤土

舊說曰、撤土者、全身入塔行之、或曰、盆內鋪紙盛土呈之、佛事人接之作撤土勢、或曰、以米代土三物撒之地上、即是入塔佛事也。或曰、古者有執鍬子行之者、吁、唐土固不可有之、可笑。

敕修清規尊宿全身入塔云、候掩壙一切畢備、然後請撤土佛事、迎眞回寢堂供養。

●掩土

忠曰、全身埋葬也。

義堂日工集云、凡掩土之法、掘地作窖、切石布底裏、且隨龕樣側立、其畔岸塗以泥粉、塞其孔隙、是俗之所謂窀穸也。龕中立椅子、安身跏趺坐椅前、置机、机上陳設香爐水瓶、平日貴具、龕戶鎖封、鑰子折而棄之、擧龕於窖中、覆以石蓋、亦粉其縫、掩土而深埋、立石浮圖、而爲表。

應菴華禪師錄、有爲留守權密大資掩土佛事。

●上祭

敕修清規尊宿移龕云、中間法座上掛眞、安位牌、廣列祭筵、用生絹幃幔、以備上祭。又云、每日或兩次三次上祭、無拘、蓋權趁諸山來有先後隨時。若法眷門人上祭、到門知客接已、即報喪司、鳴鼓、孝眷然後上祭。

忠曰。上祭則有祭文。見文疏門。

● 下祭

碧巖錄云。陸亘大夫作宣州觀察使。參南泉。泉遷化。亘聞喪入寺下祭。

忠曰。下者猶言安置也。同下置之下。按宋高僧傳不空傳云。帝留高品劉僊鶴就寺置祭。此乃下祭義也。　又錄下字例。

敕修清規聖節云。燒香侍者就佛座前下茶湯。

又歷代祖忌云。就祖堂下食一位。

備用清規念誦致祭云。上祭人詣右上湯茶行者下。

龐居士錄云。石林一日。自下茶與居士云云

● 估唱

估衣唱衣也。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示疾覺沈重。預請兩序勤舊。點對封收衣鉢行李。或留方丈。差公廨行僕看守。以俟估唱。

幻住菴清規津送云。衣盂估唱板帳支收。無預於死生。安可誤其因果。

● 估衣

敕修清規亡僧估衣云。維那分付堂司行者。請住持兩序侍者。就堂司或就照堂。對衆以磬包併函封出衣物。排地上。席內逐件提起。呈過維那。估直。首座折中。知客侍者上單。排字號。記價直。在下依號寫標。貼衣物上。入籠。仍隨號依價逐件對寫長標。以備唱衣時用。

● 唱衣

敕修清規尊宿唱衣云。至期僧堂前或法堂上下間。設大衆坐位。中間向裏横安長卓。置筆硯大磬其上。鳴僧堂鐘集衆。衆至乃維那鳴磬一下。白云。夫唱

衣之法。蓋寡常規，新舊短長自宜，照直聲斷，從不得翻悔，謹白。（拈云從云）　又亡僧唱衣云，扛包籠，住持兩序，前巡呈封記，於首座處請鑰匙，呈過開，取衣物，照字號次第排席上，空籠向內側安，乃維那解袋發安，留中却換掛絡，堂司行者依次第拈衣物呈過，遞與維那提起，云某號某物一唱若干，如估一貫則從一伯唱起，堂司行者接聲唱，衆中應聲，次第唱到一貫，維那鳴磬一下，云打與一貫。條號並同，或同聲應，同價者，行者喝住，云雙破，再唱起鳴磬，爲度。堂司行者問定某人名字，知客寫名上單，侍者照名發標付，貼供行者，遞與唱得人。供頭行者，仍收衣物入籠，一一唱畢，鳴磬一下。

又唱衣閣拈法，詳執務門。

釋氏要覽送終云，唱衣，律亡僧輕物，羯磨五法，比丘分，與現前僧，爲分不均，故佛聽集衆，先以言白衆和許可賣其分，錢（言五法者，不愛不恚不怖不癡知得不得，名五法）十誦律云，賣衣未三唱，比丘貪價，從心悔疑，事欲衣。（聞是事諸僧者）佛言，未三唱，貪價，不犯，日得迦云，佛言，初唱衣時，可應中，勿令太貴太賤，不聽待其價極方與之，若不買者，故增價，犯惡作罪，大毗婆沙論，問命過比丘衣鉢等，云何得分，答彼於昔時亦曾分他，如是財物，今時命過，他還分之，瑞輝記云，佛制分衣，本意爲今在者見其亡物，分與衆僧，作是思念，彼既如斯，我還若此，因其對治，令息貪求，故今不能省察此事，翻於唱賣之時，爭價上下，喧呼取笑，以爲快樂，悞之甚也，仁者宜忌之，義楚六帖云，薩婆多論云，估唱衣物，未三唱，得益價，三唱已，不應益，衆亦不得與，唱衣已，不得悔，得罪。

校定清規云，唱衣，昔世尊在日，古佛示跡，號爲波羅陀比丘，好聚斂衣缽，身死之後，佛令集衆，以所畜之物，盡情估唱，使現前比丘，觀前人慳貪，爲他人所積，因茲有證二果者，對治他縁，修己行，所有法衣，不唱，當分留與嗣法弟子。

大川濟禪師淨慈錄有因唱衣上堂

提衣

唱衣亦名提衣。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唱衣云。開櫃出衣鉢。依號排席上請提衣佛事。

對靈小參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喪司維那同小師備香燭客位請主喪人。大夜對靈小參預設座候香鐘鳴鳴鼓集衆。兩序座下問訊如常式。主喪人用帶行侍者燒香。無則聚備侍者代之。小參下座小師舉拜致謝。

贈別經

大鑑清規末後事儀云。今晚大夜則午後道當辦事小師諷經。此名贈別經。以表生死道義也。

又見[illegible]時門贈別夜處

毗奈耶雜事云。苾芻身亡。可令能者誦三啓無常經。并說伽陀。爲其呪願。（[illegible]）

忠曰。此即佛制有送亡諷經事。

龕前念誦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首座領衆。龕前上香。立定請奠茶湯佛事畢。山門維那念誦。

解者曰。此即此方所謂龕前念誦也。

山頭念誦

敕修清規尊宿茶毗云。喪至涅槃臺秉炬佛事。山門維那念誦。

解者曰。是即山頭念誦也。　古劍曰。大唐火葬多在山頭。故曰山頭念誦。

敕修清規亡僧板帳式云。荼毗拾骨維那山頭佛事。

解者曰。即謂山頭念誦也。

幻住菴清規云、凡對靈回向、但入龕、宿夜、念誦、山頭、念誦、此三遍公界回向、稱亡僧兩字名。

● 追薦

忠曰、俗作追善、非也。

丹鉛總錄云、薦者祭之名、士無田則薦是也。

慈受深禪師慈林錄云、只如今日、了初侍者追薦二親、試問諸人、且道、他父母在地獄中受苦耶、在人天受樂耶。

宋史禮志云、及高麗朝、忌日猶有追薦

秦諸妃閒云、明皇時、太眞妃得白鸚鵡、聰慧可愛、妃每有燕遊、必置之輦竿、自隨。一日鸚鵡忽低首、愁慘。太眞呼問之、云、鸚鵡夜夢甚惡、恐不免一死。已而太眞妃出後苑、有巢鷹、就擒擲之、而去。宮人多於金花紙上、寫心經、追薦之者。

灌頂十方淨土經云、命終之人、在中陰中、身如小兒、罪福未定。應爲修福、願亡者神、使生十方無量刹土、承此功德、必得往生。 又云、普廣菩薩言、衆生不信三寶、不行法戒等、命終墮三塗八難、親族爲修福、得福不。佛言、七分之中爲獲二也。何故爾乎。緣其前世不信道、故使福德七分獲一。若以亡者嚴身之具、堂宇室宅園林浴池、以施三寶、此福最多、功德力強、可得拔彼地獄之殃、便得解脫、往生十方佛土、[illegible]

法苑珠林云、往生經云、亡後作福、死者七分獲二。餘者屬現造者。

宗鏡錄云、問、若言須與所熏和合一處、方名能熏者、且如先亡父母、及先亡子孫等、後人爲作功德、此亦是熏他識、以獲福故、如何不許。答、此有二解。一云、此但爲增上、令亡者自發心、非熏他識。二云、七分之中許獲二分、雖只此所獲一分功德、便是此人造福、他人受果、應非唯識義。答、有五力、唯識不判。一定力、二通力、三借識力、四大願力、五法威德力。

優婆塞戒經云。佛言。或有說言。子修善法。父作不善。因子修善。令父不墮三惡道者。是義不然。何以故。身口意業。各別異故。若父喪已。墮餓鬼中。子爲追福。當知即得。若生天中。都不思念人中之物。何以故。天上成就勝妙寶故。若入地獄。身受苦惱。不暇思念。是故不得。畜生人中亦復如是。若墮餓鬼。何緣獨得。以其本有愛貪慳惜故。墮餓鬼中。既爲餓鬼。常悔本過。思念欲得。是故得之。若所爲者。生餘道中。其餘眷屬。墮餓鬼者。皆悉得之。是故智者。應爲餓鬼。勤作福德。大毘婆沙論云。生聞婆羅門白佛言。喬答摩。我有親里。命過。欲施其食。彼爲得不。我食不。世尊告言。此事不定。所以者何。諸有情類有五趣別。若汝親里。生地獄中。食地獄食。以自存活。彼不能受汝食。生傍生天趣人趣。亦復如是。若汝親里。生鬼趣中。則能受汝所施飲食。婆羅門言。若我親里。不生鬼趣。所施飲食。誰當受之。佛語彼言。餓鬼趣中。無汝親里。無有是處。乃至廣說。

冥報記云。睦仁蒨問鬼成景曰。人死當分入六道。那得盡爲鬼。景曰。君縣內爲幾戶。獄囚常二十人已下。萬戶之內。五品官無。九品已上官。數十人。六道之內。亦一如此耳。其得天道。萬無一人。如君縣內無一五品官。得人道者。有數人。如君九品。入地獄者。亦數十。如君獄內囚。唯鬼及畜生。最爲多也。如君縣內課役戶。就此道中。又有等級。因指其從者曰。彼人大不如我。其不及彼者尤多。

忠曰。世尊說。應爲鬼道作福善。而諸道中鬼畜居多之理。景鬼之言。宜矣。審推此。追薦之業。不可廢矣。

● 大行追嚴上堂

忠曰。天子追嚴上堂也。

史記景帝紀註云。應劭曰。天子死。未有諡。稱大行。

又見節時門大夜處。

希叟曇禪師雪竇錄大行道叢上堂云。就御金輪四十年扶豎衣化育黎元爲機休證昇遐去因壽無恩不斷殘云云

水陸會

釋門正統云。水陸者取諸仙致食於流水鬼致食於淨地之義。亦因武帝夢一神僧告曰。六道四生受苦無量。何不作水陸普濟群靈。諸功德中最為第一。帝問沙門咸無知者。唯誌公勸帝廣尋經論必有因緣。於是搜尋貝葉置法雲殿。早夜披覽及詳阿難遇面然鬼王建立平等斛食之意。用製儀文。三年乃成。遂於潤之金山寺修設。帝親臨地席詔祐律師宣文。世涉周隋茲文不傳。至唐咸亨中西京法海寺英禪師因異人之告得其科儀。遂再興焉。我朝蘇文忠公軾重述水陸法像贊。今謂之眉山水陸供養上下八位者是也。熙寧中東川楊鍔祖述舊規。又製儀文三卷行於蜀中。最為近古。然江淮京浙所用像設一百二十位者。皆後人踵事增華以崇其法。至於津濟一也。

事物紀原云。今釋氏教中有水陸齋儀。按其事始出於梁武帝蕭衍。初帝居法雲殿。一夕夢一僧教設水陸齋。覺而求其儀而世無此說。因自撰集經文。既成設之於金山寺。實天監七年也。大抵取教焰口經事云爾。

釋氏資鑑云。唐高宗咸亨二年。西京法海寺英禪師有異人來謁曰。弟子知有水陸齋可以利益幽明。自梁武歿後因循不行。今大覺寺吳僧義濟藏此儀文。願師往求。以來月十五日於山北寺如法修設。苟釋獨牟敢不知報。英公尋詣濟處得儀文以歸。如所期日於山北寺修設。次日瞻其向者異人與十數輩來謝曰。弟子即秦莊襄王也。又指其徒曰。此范雎穰侯白起王翦張儀陳軫皆秦臣也。咸坐本罪幽囚陰府。大夜冥冥無能救礙。昔梁

武帝於金山寺設此齋時前代獄紂之臣皆免所苦弟子爾時亦暫息苦然以獄情未決不得出離今蒙吾師設齋弟子與此輩并列國諸侯衆等皆乘善力將生人間專世異國矣故此來謝言訖遂滅自是儀文布行天下作大利益（江陵師著）

月江印禪師錄朝廷金山寺建水陸會普說云大元佛心灋主於楊子江建金山萬僧之淨會修水陸無礙之大齋披閱五千四十八卷之華經撰演救饑直指離恩之妙法云云復舉梁武帝夢神僧告曰六道四生幽囚者衆何不建水陸大齋而濟拔之帝既寤詔十大高僧披尋大藏撰成儀文始於金山建此大會於初夜分悉停燈燭帝親臨筵禱曰若此儀文理協聖凡願我拜起燈燭自明如未符聖意燭暗如故帝一拜燈燭皆明二拜宮殿震動三拜天雨寶花當時靈異不可勝數至於歷代修建靈驗猶多當今佛心天子以梁武之心爲心特降御香七寶綵緞修設齋供建此大會宰相百官光臨法會諸山碩德共聞玄音凡聖混融人天交接直得娑竭羅龍王從海涌出親獻寶珠天帝釋空中雨花殷勤贊嘆

佛祖統紀載梁武英譚事訖述曰昔異隱吏越王嘗過金山慕水陸齋法之盛乃施田百畝於月波山專建四時水陸以爲報天地君親之恩且親製疏辭刻石殿壁撰集儀文刊板于寺既而孝肅聞而嘉之賜以水陸無礙道場宸翰扁于殿遠今百年修供惟謹去月波里所有梵苑曰華藏師徒濟濟率沙門族姓三千人施財置田一遵月波四時普度之法先是昔敎同人有謂越王疏旨之辭專爲平昔仕宦報效君親之事美則美矣而於貧賤貧富未見平等修供之意乃力攄志懷撰成新儀六卷推廣齋法之盛而刻其板復依準名位繪像禮者二十六軸及今創立齋會於是儀文像軸皆得其用時主其事者寺沙門應謙清節文舉師姪以法施者月波住山宗淨也以文字施者則志盤

也。當願十方佛鑑觀此爲法大興普度之道。

● 悲濟會

忠曰、水陸會又言悲濟會。蓋慈悲拯濟之義。應菴華禪師報恩光孝錄、悲濟會水陸陞堂云、大智洞明、體無去住、明逾日月、寬若太虛、天地以此爲覆載、日月以此爲照臨、山嶽以此爲鎮、江河以此爲流注、賢聖以此爲啓發、凡夫以此爲資養、障亡以此爲超昇、冤讎以此爲解脫、諸佛以此爲示現、祖師以此爲單傳、諸人以此爲悲濟、以拄杖卓一卓云、願今得果成寶王、還度如是恆沙衆。

● 施食法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七月十五日、晚設盂蘭盆會、諷經施食。（又見施餓鬼食處）幻住菴清規、載普施法食文、與日本叢林所行異也。

救拔焰口餓鬼經云、阿難獨居靜處、中夜忽見一餓鬼、名曰焰口。口中火然、咽如針鋒。白阿難言、汝三日後死、生餓鬼中。阿難惶怖、問何方便。餓鬼答言、汝於明日、若能布施百千那由他恆河沙數餓鬼、并百千婆羅門仙等、以摩伽陀國所用之斛、各施一斛飲食、并及爲我供養三寶、汝得增壽、令我離於餓鬼之苦、得生天上。阿難白佛。佛告阿難、勿怖。我能方便、有陀羅尼、名曰無量威德自在光明勝妙力。即能充足俱胝那由他百千恆河沙數餓鬼及婆羅門仙等、上妙飲食、一一皆得摩伽陀國所用之斛七七斛食、離食彼衆、解脫苦身、得生天上。阿難汝今受持、福德壽命、皆得增長。說陀羅尼曰、曩謨薩嚩怛他孽路嚩路枳帝唵三跋羅三跋羅吽。佛告阿難、若人欲求長壽福德增榮、滿足檀波羅蜜、每於晨朝及一切時、悉無障礙。取一淨器、盛以淨水、置少飲麨及餅飯等、右手按器、誦前陀羅尼七徧。（云云。或不具引）

施餓鬼食

施食具書施餓鬼食。

釋門正統云、若夫施食之法、又非一切人天所知。惟如來以大慈普攝、不忍一切含靈受其飢餓苦惱、故假面然鬼王、縱起阿難尊者、以一摶食施鬼、施之今緇素通行、謂之施餓鬼食。經律所出、有三不同。一涅槃經謂之曠野鬼、二焰口經謂之焰口鬼、三鼻奈耶律謂之訶利帝母。皆由如來善權示迹、使後之學者依而行之。觀其所行、用力甚約、收功甚博。回觀夫靈輒餓戈孫母返哺之儀、誠有天淵之間。所謂曠野鬼幷訶利帝母者、今爲佛弟子、每食必出生飯者是也。所謂焰口鬼及婆羅門仙者、今爲佛弟子、至心所辨斛食者是也。

開甘露門

施食法、亦曰開甘露門。

幻住菴清規詳載其法。

冥陽會

忠曰、蓋施食法也。與水陸會不同。冥者謂冥界、餓鬼衆。陽者謂陽界、婆羅門仙衆。今普供施彼群生、故名冥陽會。是故日本雲州佛通寺施食會之牌、第二世一笑和尙書曰天地冥陽一切靈位。

因歸集實錄云、建永陸冥陽二會、設大齋、獻天地水府萬靈。

物初賸語青王植善庫記云、都鈐邵君謂、夫壤往關存其善、於冥陽大會乃年設之。斥己財千五百緡、是有奇、入寺之植善庫、存本取息、以足歲用。

頓寫

忠曰、一座疾書法華經、爲頓寫矣。此方爲亡修之。或謂昉於唐僧法僧行、或謂起於日本法癡也。

竺仙仙禪師與如鏡爲征夷大將軍仁山大居士、

頌條拈香云。命僧頓書妙法華經一部及仁山大
居士親手般書。
悲中及謝師卵餘集頓寫法華經祝詞云。中有純
孝沙門而爲一日頓寫之權輿。良有深旨。可不信
哉。至乃嚴飾齋會。延之僧衆。於一日內。同心戮力頓
書入軸。以伸供養。　又供養頓寫法華經諷誦云。欽
惟佛所護念。一乘妙法蓮華經。爲五種行門中。以
書寫功德。爲勝。書寫功德中。以頓寫功德。爲最爲
最上者久矣。
空谷應禪師住起峰大辯忍陞座云。預就當山。最
像開建道場。致請僧衆。三日看閲五部大乘經。計
二百卷。一日頓寫大乘妙典六萬餘言。
僧辨法華傳記云。并州有孤山。西河道立。宝舍。
多樹林木。頗得山居形勝。也。永徽中。有二人
僧。同房而住。一人名僧行。行三階佛法。一人名
僧法。行法華三昧。二人要契。先亡者。必告生處。
如昔無舊世遲。後僧行先亡。雖思慕之。三年無

示告生處。堂有觀音像。斷食斷誓。必有感應。僧
法斷食五日。在堂不出戸外。至五日夜夢。有一
沙門。謂法曰。汝執取我袈裟角。將見僧行生處。即
執袈裟角。須臾至地獄。猛火熾然。不可親近。鐵網
七重。而覆其上。鐵扉四面。閉甚固。百千沙門。捉
淨戒。不調身心者。在中受苦。沙門謂防守羅剎
曰。此中有沙門僧行。不答。有又曰。欲見。答不可
見。沙門語羅剎。昔同行思慕而來。我等佛子。汝
如何固惜。答若欲見。隨意。即見時。羅剎以鉾貫
黒炭。示之曰。此是僧行也。僧法見黒炭流泣。沙
門釋子。如何受重苦。願欲見昔形。時羅剎唱活。
流。如平生。但身體燒爛。謂法曰。吾昔貢高恣犯
汝能救吾苦。法曰。如何救之。答爲造法華經。曰
如何造。答一日之中。以可畢其功。法曰。貧道豈
可一日中畢。答吾苦不可忍。剎那難過。矣。一日
猛利行。爲得吾息。爾時羅剎嘖呵。以鉾貫之。投
地獄中。法隨前沙門而出。夢覺。即日捨衣鉢資。

歷書生四十人一日寫之供養讚拜其夜又夢前沙門來告僧行早離地獄苦近生第二天

元亨釋書法藏傳云天帝屈法藏菩薩紺瑠璃觀自在像藏曰所生之母去閻浮久不知報生爲何處乎天威嚴尊柄持此權乞令貧道詳得見知言已潸然於是天帝敕一天子將藏往琰王宮琰王受天敕檢罪簿藏之母在燒熱地獄乃付冥使令藏至獄所西旁焰煙叫呼音不堪聞獄卒開一鐵扉猛火迸出不可觸遁獄卒以鐵鉾探釜底鉤一物而出宛似炭頭獄藏謂曰是僧之母也藏心神奪魂不能正觀熟看似人藏白母言生平何爲受此極苦對曰只是生育兒孩癡愛之故耳藏曰修何拔濟對曰冥中貴經無過法華願子爲我一日寫之母子相語之間獄卒曰獄中無隙時今已移刻何其久乎便捉引母母把藏袖大叫獄卒強牽以鉾貫母擲釜中藏見之放身投地悶絕而臥冥使曰是師母自作非他所爲早歸閻浮促拯濟方天使又把藏手賜肩須臾在東大寺西室藏乃一日內寫妙法華經爲母冥資其夜夢在眼之天告曰我因經功已出苦輪生忉利宮是人命終當生忉利宮不食乎哉

無住和尚雜談集云南都大安寺勤操僧正會夢一僧告曰願爲我及吾母一日書寫法華經供養之則應藏得超拔矣操覺而一如其言南都以此爲一日經緣起（操即弘法大師求聞持之師也） 又云一日經未見經文本說日本傳曰昔信州國司任滿還京一蛇相隨逐趁之不去從者太惡之曰請殺之國司曰勿殺必有故夜夢蛇啓曰我於君無觸嫌但君輜重內有長時怨夫圖捉而與我覺後開櫃見有一鼠從者曰所謂怨夫必是也欲執與蛇國司仁慈亦不許便請近寺僧一日寫妙經一部供養之以濟拔其後蛇鼠同時死復夢白衣二人來告言吾輩多生怨害輪

瑕疵病矣。今冀君慈濟其生忉利天。歡喜讚歎而昇天去。

● 疾書

頓寫亦曰疾書。

忠曰。疾書法華。則表速利行。又大品般若經云。若欲書是般若波羅蜜時。應當疾書。止此 此是恐魔障故也。然疾書文字亦有譏。

● 漸寫

以敬日書法華也。

竺仙仙禪師淨妙錄。足利殿觀心公。周年忌陞座云。同音師持秘密伽陀。并其頓書漸書妙法華經。

又悲中及禪師。卯說為開光禪門拈香云。沼田居住某。預為先考某大祥忌辰。追薦漸寫法華經二部

● 逆修

灌頂隨願往生十方淨土普廣菩薩所問經云。普廣菩薩白佛言。若四輩男女。善解法戒。知身如幻。精勤修習。行菩提道。未終之時。逆修三七。然燈續明。懸繒旛蓋。請召衆僧。轉讀尊經。修諸福業。得福多不。佛言。普廣其福無量。不可度量。隨心所願。獲其果實。

雲棲正訛集云。世人未死。先作七七小祥大祥。經懺道場名。曰預修。此訛也。言預修者。令人趁色身尚在早自修持。莫待臨渴掘井。遲毀落田也。且請他課誦。孰若自我修之之為勝乎。然肯破慳囊而作佛事。良愈於不為者。此理或通。高明之士。自不應爾。

忠曰。逆修說出乎隨願往生經。袾宏以為俗傳而刻。其妄恣作胸臆論矣。袾宏不達致往生經。尚可原之。何不近覽佛祖統紀釋氏要覽所載哉。所謂隨願往生經。在灌頂經。第十一卷。 又經三七。統紀要覽。訛寫作生七。寂

照。堂谷響集云。生七者。謂累七齋也。此止。從能文無所辨。亦是不閲本經之過也。

竺仙。仙禪師眞如錄。爲征夷大將軍仁山大居士。預修。拈香云。奉佛弟子。征夷大將軍。乙巳本命。當於今歲。謹發誓念。預修功勳。於昨三月二十七日。以爲初七。至於七七已過。百日復滿。當於今月初六日。爲一周忌。乃倩畫工。圖繪大勢至菩薩聖像一尊。命僧頓書妙法蓮經一部。及仁山大居士。親手紹書。特命比丘某。拈此信香。供養盡虛空界。一切三寶。云云

慇中及和尚年譜云。應永十六年。己丑。八月十七日。師示微疾。先是相公。請預修佛事。涓取廿四日。知事因。師不安。屢乞罷日。然辨師云。相公涓取某日。老僧行脚。有何妨乎。廿四日。設大會齋。諸般佛事畢。自秉香語。付侍者遠歸京師。侍實追入滅時到。而不忍去。日將晡。師知侍實未去。叱曰。老僧行脚決在明日。預修者。延壽之善也。道因以慶。而復命。豈可免凶而聞乎。遂去逝去

●物故

劉熙釋名云。漢以來。謂死爲物故。言其諸物皆就朽故也。

前漢書蘇武傳物故註云。師古曰。謂死也。言其同於鬼物而故也。一說。不欲斥言。但云其所服用之物。皆已故耳。而說者妄欲改物爲勿。非也。

後漢書牟長傳物故註云。按魏臺訪問物故之義。高堂隆答曰。聞之先師。物無也。故事也。言死者無復所能於事故也。

第二十類 言語門

●尊候

敕修淸規告香云。參頭云。卽日時令謹時共惟堂

頭和尙尊候起居爲禮。又謝掛搭云。參頭云。移刻恭惟堂頭和尙尊候起居多福。

舊說曰。候者脈之證候也。又曰。八刻爲一辰。十二辰爲一日夜。五日爲一候。三候爲一氣。六氣爲一時。四時爲一歲。每候人脈變換。故問人起居曰。尊候如何。言無有病恙也否也。

馬祖一禪師錄云。馬祖示疾。院主問和尙近日尊候如何。師曰。日面佛月面佛。

●不審

忠曰。不審。禮話也。其義見僧史略。須與珍重交看。

因學紀聞云。不審出韓詩外傳。此但原驂本據。不必拘禮話。

敕修淸規訓童行云。參頭入方丈請住持出就坐。參頭進前插香。退身歸位。緩聲喝云。參。衆低聲同云。不審。齊禮三拜。又瑩元云。每日粥罷。乃茶頭喝云。不審。大衆和南。

僧史略云。如比丘相見。曲躬合掌。口曰不審者何。此三業歸仰也。（曲躬合掌身也、發言不審口也、心若不生、豈發動身口乎、）謂之問訊。其或卑問尊。則不審少病少惱。起居輕利。不。上慰下。則不審無病惱。乞食易得。住處無惡伴。水陸無細蟲。不。後人省其辭。止曰不審也。大如歇後語乎。

舊說曰。單言不審。猶是歇語。日本禪林。但合掌低頭而不審二字。亦不唱。毋乃太簡乎。

已下略舉事證。

臨濟玄禪師錄云。麻谷換師下座。麻谷却坐。師近前云。不審。

雲門偃禪師錄。室中語要云。舉夾山語云。百草頭上薦取老僧。師合掌云。不審不審。

●珍重

敕修淸規訓童行云。屏息拱聽。規矩畢。又三拜。參頭喝云。珍重。衆齊低聲和問訊而退。

僧史略云。臨去辭曰珍重。何此則相見既畢。宿意已通。臨日珍重。猶言善加保重。請加自愛。好將息。宜保惜。同也。

釋氏要覽云。釋氏相見將退。即口云珍重。如此方俗云安置也。言珍重。即是囑云善加保重也。若卑至於尊所。尊長命坐。及受經。後去。即不云珍重。但合掌歛首示敬也。

已下略舉事證。

傳燈錄瑞鹿先禪師章云。初夜唱禮了。僧堂前唱珍重。僧堂前唱珍重了。和尚處問訊。 又[illegible]濟院本禪師章云。如何是出家人本分事。師曰早起不審。夜間珍重。

續燈錄香林遠禪師章云。問如何是平常心。師云。早朝不審。晚後珍重。

傳燈錄無等禪師（嗣馬祖）章云。師住武昌大寂寺。一日大衆晚參。師見人人上來。師前道不審。乃謂衆曰。大衆適來聲。向什麼處去也。有一僧豎起指頭。師云珍重。 又巖頭奯禪師章云。夾山會下一僧到石霜。纔入門便道不審。石霜曰不必。闍梨。僧曰恁麼即珍重。又到巖頭。如前道不審。師曰噓。僧曰恁麼即珍重。方移步。師曰雖是後生亦能管帶。

續燈錄天衣懷禪師章云。上堂。大衆集定云。上來打鼓不審。施消萬兩黃金。下去打鼓珍重。亦消得四天下供養。若作佛法話會。滴水難消。若作無事商量。眼中著屑。且作麼生即是。良久云。還會麼。珍重。

忠曰。或問。已言早起不審。知晚參進不審。何也。答曰。凡上來見師去。則不拘早晚。言不審。下去則言珍重。若常隨者。早起昇時。可言不審。夜間退時。可言珍重而已。

● 降重

敕修清規迎待尊宿云。請客侍者具狀。詣客位。其

云。方丈拜請和尚。今晚就寢堂。特爲獻湯。伏望慈悲降重。

舊說曰。請和尚則言降重。請首座則言光降。蓋分尊卑也。

忠曰。按庫司頭首。特爲新掛搭茶云。衆慈同垂降重。故降重語。不局請和尚也。

品字箋云。重物之不輕者也。又愼重厚重遲重。持重。皆不輕率妄動之意。論語。君子不重則不威。

● 光降

敕修清規庫司四節。特爲首座大衆湯云。當寺令客頭行者。備盤狀爐燭。詣前堂首座前。稟云。今晚就雲堂。特爲首座大衆。點湯。伏望慈悲。特垂光降。

又見降重處。

● 拜覆

敕修清規謝掛搭。回禮榜云。堂司行者某拜覆。

禪居附錄云。希晚頓首。拜覆藏山堂上和尚月江禪師席前。

忠曰。覆申覆也。俗謂爲反覆顧答之義非也。前漢書馮唐傳云。實賜決於外。不從中覆也。註。師古曰。覆謂覆白之也。音芳目反。

正字通云。又官府吏文之申請于上者。曰申。曰覆。馮唐傳云云。

● 承准

敕修清規謝掛搭。回禮榜云。客頭行者某承准。

忠曰。承受堂頭命。而依準其所命也。

居家必用云。承受納其事也。　又云。準法則也。

● 一中

敕修清規新首座。特爲後堂大衆茶狀云。今晨齋退就雲堂。點茶一中。特爲後堂首座大衆。　又方

丈特為新掛搭茶狀云今晨齋退就庫司點茶一
中特爲伏望衆慈同垂降重
聯燈會要洞山价禪師章云師於咸通十年三月
一日剃沐端然坐逝大衆號慟移時師忽開眼云
夫出家之人心不附物是眞修行勞生息死於悲
何有乃令主事辦愚癡齋一中蓋責其戀情也至
八日方坐逝
忠曰傳燈作一普一普者普及一堂也
一山曰表衆人愚癡不了生死本空之理故曰
愚癡齋一中一堂之謂也
舊說紛紜解一中或謂中字平呼堂有大中
小三品而茶湯用中堂即如爲上堂者故云
一中矣或謂一座之義或謂中者滿也誠齋
詩有齋一中語或謂夢語集云近入唐人問
彼土尊宿答曰中與鍾音同鍾盞也一中即
是一盞義 此止 忠謂數說皆未是
忠曰一中者中坐一筵之義也臥雲夢語集云

常光國師會講傳燈錄及法眼傳中中坐茶筵
未思之語國師曰中者如茶湯榜一中之中也
予謂蓋特爲座必在中央故謂一中也 此止 瑞溪
所解得中正矣
已下略擧中坐之證
敕修淸規迎待尊宿云若法眷尊長至先請陪
山相見禮送客位請居中座住持插香觸禮
法眷禮方丈內坐當面中位 又云若同法辦
事法姪相訪當照至方丈住持即令鳴僧堂鐘
集衆人事先請住持中坐行弟子法眷禮
解者曰中位主人所居請令居之示尊敬也
住持讓自中位尊法眷也
傳燈錄淸涼金輪師章云初開堂日中坐茶筵
未起四衆先圍繞法座
南禪規式開堂中座云禪堂有上中下三座
中座爲上傳燈淸涼章中坐茶筵是也
忠曰可言禪堂有左右中三座已有上座復

謂中座，爲上避席揖矣。
瑩山清規云，半夏或法堂或方丈，齋立中座，接
名德等。此謂中筵齋或施主接之。
忠曰，中筵齋儀見禪苑清規，但未辨中義。爾
今瑩山以立中座，辨中筵，爾亦可以證一中。

■

俗儀亦以中座爲嘉賓。　湖海新聞云，淳東
俗觀浙西甚族起異曰，是我前生父母，若不
過此恩人，安能有今日富貴，拔置中坐，把盞
周旋，問勞撫恤。
又徽宗書擧一中字事，繹不涉，且錄之。　臥
雲日件錄云，在鹿苑寺，看宋徽宗書題，曰宣
和殿御製一中，未知何義也。　忠曰，宣惟精
惟一，允執厥中。（大禹）之語，用爲殿名也。
歐陽文忠公全集內制集云，興寶寺，羅睺院，開
啓道場，於乾元節日，支散袈裟，并設大會齋一
中。

江湖紀聞前集秦檜除獄章云，就提點廟，建水
陸一中。
中峯廣錄示衆云，前日之晚，首座與維那到菴
言，結夏在近，請爲衆道話一中。
忠曰，此一中，似一座義，然且隨俗談耳，未必
求正義。
梁高僧傳法莊傳云，元嘉初出都，止道場寺，性
率素，止一中而已。
忠曰，此謂日中一食也。

●諸色

忠曰，猶言種種也。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農務結局，諸色齋費。

●公用

忠曰，凡公界器物，不可妄私用，此謂公用。
元經世大典賦典，有公用錢篇。

●眼同

舊說曰，衆眼一同親而爲事也。　忠曰，舊元釋俗[illegible]

或所眼同者，如兩眼不可闕一，凡一具一雙之物若闕一不全，則令之完備，此云眼同。

忠曰，此解可笑，固不足取。

敕修清規寮主副寮云，或有遺忘什物者，眼同收拾付還。

幻住清規彌養云，或抱病之人，藥餌不需，勢將顚寂，須宛轉與首座鄉人眼同抄箚行李。

佛祖通載云，元世祖聖旨曰，應有收藏道家一切經文，本處分曉分付差去官眼同焚毀。

●差撥

忠曰，又作差發，差役人發命令也。

品字箋云，差，初皆切，差遣役使也。

篇海類編云，撥轉之也，發也。

敕修清規直歲云，差撥使令賞罰惟當。　又亡僧送亡云，庫司預分付監作行者，辨柴化亡，差撥行[illegible]

禪苑清規亡僧云，庫司知事預前差撥行者。

宋史食貨志云，必無肯就招者，勢須差撥。

敕修清規卷首聖旨云，不揀甚麼差發休當。

●合用

忠曰，所欲用之物也。

敕修清規副寺云，病僧合用供給之物，即時應付。

●合行

忠曰，合行者，宜作爲之之事也。

敕修清規副寺云，常住財物，如非寺門外護，官員檀越，賓客迎送，慶弔合行人事，並不可假名支破侵漁。

經國大典註解云、合行移關。行猶爲也。言合爲移關也。

● 合干

忠曰、干關也。可關係其事之人也。
敕修淸規尊宿唱衣云、喪司合干人、貴在公心主行。
又云、與喪司合干人封定。

● 作聲

敕修淸規坐禪云、撐簾下牌、輕撼作聲、住持頭首出堂。又日用軌範云、擡被不得抖擻作聲。
解者曰、作聲者、俗話也。

● 生疎

忠曰、生者未熟也。疎荒疎也。生疎謂居動鳥織也。
小補韻會云、生熟之對。
山谷詩集謝送銀茄詩云、蜀人生疎不下箸。註、生疎蓋用俗語。

敕修淸規兩序進退云、受職新知事云、某等乍入叢林、諸事生疎、過蒙使令、下情不勝惑懼之至。
又日用軌範云、鄰單生疎、當以善言誘喩、不得生嫌惡心。
劉仕義新知錄云、歐陽文忠公曰、富醫之至人家也、僕馬鮮明、進退有禮、爲人診脉、按醫書述病證、口辨如傾、觀之可愛、然病兒服藥云無効、則不如貧醫、貧醫無僕馬、擧止生疎、爲人診脉、不能對、病兒服藥云、疾已愈矣、則便是良醫。

第廿一類　經錄門

● 大藏經

宋景濂護法錄、寶積三昧集序云、釋氏之書、有三法藏焉、曰經、曰律、曰論。經則佛與菩薩等所說、論則諸賢聖僧所著、唯律必佛口親宣、而非諸大弟子之得與聞也。然而三藏之間、統爲十二部、分爲

大小中三乘。諸大乘論所不載。其文久流中國。至秦而絕。漢遣郎中蔡愔及秦景往使天竺。受其書以歸。自是譯師屢至。代有所增。以卷計者。梁則五千四百。隋則六千一百九十八。唐承隋亂之後。稍有殘逸。開元之目。則五千四十八。至貞元中。則又增二百七十五。宋太平興國以來。或翻譯。或編纂。或收貞元未附藏者。又增七百七十五。迄元有國。又增二百八十六。其中頗不能盡知。今以千文紀之。自天至遵。爲號者。五百八十六。通爲六千二百二十九卷。噫嘻其廣矣哉。

舊說曰。大藏以千字文命函。未知始於何人。智昇開元目錄。猶未言天地玄黃等。忠按。唐智昇撰開元釋教錄略出四卷。自大般若經六百卷已下。以千字文天等字。命函帙。直到英字。都四百七十九字。舊說云智昇未命之者。不厭及略出也。

釋氏通鑑唐開元十八年紀云。沙門智昇。撰開元釋教錄二十卷。經次大藏。經律論。凡五千四十八卷。(自天地幸賓宋藏止字譯錄。數十函。乘三傳錄。及唐宋新譯經)

又蕭法師唐令僧翼主序云。三藏靈文。撰函玉軸。世所嚴奉者。凡五千四十八卷。六百億三萬一千八百八十八言。其刊定因果。窮究性相。則謂之經。張範四儀。嚴制三業。則謂之律。研覈真源。發揮僞邪。則謂之論。三者莫不具焉。

應卷幷禪師錄。有散藏經小乘。

● 五部大乘經

法華玄義云。究竟大乘。無過華嚴大集大品法華涅槃。

忠曰。大乘經。撰出五部。正從智者大師說。(輔行文時)

又曰。相傳此五部。華嚴則取六十經。(晉譯八十卷唐譯)大集六十卷。(大集三十卷日藏十卷月藏)大品三十卷。法華八卷。涅槃則取四十經。(北本者智)總一百九十八卷。(以法華二七卷若則一百九十七卷也)

螢棲正訛集云。世人相傳誦五大部。謂是華嚴。涅槃。心地觀。報恩。金光明五經。此訛也。五大部者。一大藏之總名。所謂般若部。華嚴部。寶積部。大集部。涅槃部。部收所屬諸經。如六會爲總。而統所屬諸般也。若云五部中各取其一。則般若部一經不取。何名五部。

忠曰。五大部可謂五部大乘也。螢棲正世傳之訛。則可尙矣。惜乎不原智者之說。私擇五名。以爲大藏總名焉。又惟螢棲不取阿含部。豈可爲大藏總名哉。若如此。則更置一訛。何能正訛。

幽溪隆禪師建長錄。有粒越寫五部大乘經上堂。

南浦明禪師錄。有大通忌讚五部大乘經陞座。

相國空谷應禪師錄。有陞座數篇。皆能言五部綱領。

天境和尙編規矩。小笠原森山居士拈香云。愛有海東宗師證公。抽出華嚴。方等。般若。法華。涅槃等名。爲五部大乘經。

忠曰。不辨五部。智者抽出。乃是三尺之暗也。

忠按。法華經二譯。一西晉時。竺法護譯。爲十卷題云正法華經。二東晉時。鳩摩羅什譯。爲七卷題云妙法蓮華經。然世唯用羅什譯焉。如法護譯。語意艱澁。利益不饒。故世不用之。荊溪[illegible]

忠又按。智者擇出五部。而其華嚴經智者之時。但有六十經矣。然今時五部。取八十經者何。蓋六十經竺法護之譯。而語意不圓。利益惟少。故取八十經而已。

●四大部經

敕修淸規新添云。或看藏經。或四大部經。或三五日七日。隨時而行。

佛祖統紀云。鴻楞聞道於泉佛日。頓悟心旨。南渡之後。所在經藏殘闕。撰以華贊。道大藏經四十八所小藏四大部者。亦如其數。註云。世以華嚴涅

般若寶積珠林爲四大部。

忠曰。珠林二字訛。當作般若。見物初賸語及北磵文集。

物初賸語寶峯教院經藏記曰。今所藏凡特雜華。般若。寶積。涅槃四大部。與夫珠林之文而已。如不足何。

北磵文集江東延慶院經藏記云。教有半滿。藏無小大。般若。寶積。華嚴。涅槃合八百四十一卷。自五千四十八卷出。

忠曰。蓋世俗以五千四十八爲大藏。以四部八百四十一卷者。爲小藏。北磵欲辨此訛。故云藏無小大也。

● 金剛經

忠曰。禪家專誦此經。弘忍慧能二大師。有獎勵語。又依慧能初聞誦此經。心即開悟。又忍大師爲說此經。至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慧能言下大悟一切萬法不離自性。如壇經說。

法寶壇經六祖自說行由云。見一客誦經。惠能一聞經語。心即開悟。遂問客誦何經。客曰。金剛經。復問從何所來持此經典。客云。我從蘄州黃梅縣東禪寺來。其寺是五祖忍大師。在彼主化。門人一千有餘。我到彼中禮拜。聽受此經。大師常勸僧俗。但持金剛經。即自見性。直了成佛。 又般若品云。善知識。若欲入甚深法界及般若三昧者。須修般若行。持誦金剛般若經。即得見性。當知此經功德無量無邊。經中分明讚嘆。莫能具說。

● 楞嚴咒

首楞嚴經長水疏云。首楞嚴者。梵語也。涅槃云。首楞者。名一切事竟。嚴者名堅。即一切事究竟堅固也。得此三昧。觀法如幻。於法自在。 又咒末疏云。此咒四百二十七句。前諸句數。但是歸命諸佛菩薩。衆賢聖等。及敍咒願加被。離諸惡鬼病等難。至

四百十九。云踰經他。此云即說呪曰。從四百二十唵字去。方是正呪。如前云。六時行道。誦呪毎一時誦一百八徧。即正誦此心呪耳。如或通誦。更爲盡

大明仁孝皇后夢感經云。白傘蓋者二千一百三十字。

首楞嚴經圓通疏云。臨川克立曰。昔天台智者大師聞西域有是經。夙夜西望。願見而未及見也。唐武后長安末。般剌密帝三藏始持梵本。自南海至廣州。會宰相房融知南銓。在廣請就制止寺譯出。面筆受之。中宗神龍元年乙巳五月念三日經成。謄寫入奏。適朝廷多故。未遑頒行。有神秀禪師入內道場。見所奏本。傳寫歸荊州度門寺。時懸振法師訪度門而得之。經始傳天寶十年。西京興福寺惟慤法師。復於故相房融家。得其筆受之本。始作疏解。而廣傳之。

舊說曰。譯剎語楞嚴呪。始自唐北宗神秀大師。

忠曰。克立但言神秀傳寫此經歸度門寺。未得神秀始誦此呪之證。舊說附會此類不一。然既寫得。則還可誦呪。

桑西興禪護國論云。楞嚴經云。佛言阿難。持此四種律儀。皎如冰霜。一心誦我般怛囉呪。要當選擇戒清淨者。以爲其師。著新淨衣。然香閑居。誦此心佛所說神呪一百八遍。然後結界。建立道場。求於悉地。速得現前。於道場中。發菩薩願。出入澡浴。六時行道。如是不寐。經三七日。我自現身。至其人前。摩頂安慰。令誦持衆生。火不能燒。水不能溺。乃至心得正受。一切呪詛一切惡星。不能起惡。阿難當知。是呪常有八萬四千那由他等。金剛藏王菩薩種族。一一皆有諸金剛衆。而爲眷屬。晝夜隨侍。設有衆生。於散亂心。心念口持。是金剛王。常隨從。何況決定菩提心者。阿難。是娑婆界。有八萬四千災變惡星。二十八大惡星。出現世時。能生衆異。有此呪地。悉皆消滅。十二由旬。成結界地。諸惡災障。永

不能入。是故如來宣示此咒於未來世保護初學諸修行者。支禪院恒修此是白傘蓋法也。鎮護國家之義明矣。

僧史略曰、灌頂壇法始於不空。代宗永泰年中、敕灌頂道場處選二七人為國長誦佛頂咒。及免差科地稅云。

釋氏資鑑云、唐代宗大曆九年甲寅、道士史華以術得幸。因請立刃梯與沙門捔法。有旨兩街選僧。抱日較勝負。沙門崇惠常誦楞嚴咒。表請登之。帝率百僚臨觀。史華履刃梯而上。命惠踵及而昇。往復無傷。惠乘勝命聚薪於庭爇烈焰。惠入火聚呼華入。華慚汗不敢正視。帝大悅。賜崇惠號護國三藏紫衣。

●白傘蓋神咒

楞嚴咒稱白傘蓋神咒。摠大句陀羅尼也。

首楞嚴經曰、一心聽我佛頂光明摩訶薩怛多般怛囉無上神咒。斯是如來無見頂相無為心佛從頂發輝坐寶蓮華所說心咒。　溫陵會解云、摩訶薩怛多般怛囉。此云大白傘蓋。即藏心也。謂彰沙界曰大。體絕妄染曰白。用覆一切曰傘蓋。神咒從此流演。故名心咒。

智廣編密咒圖因往生集載大佛頂白傘蓋心咒云　捺麼厮怛(合二)達(引)須退怛(引)也啊囉訶(合二)訂囉滅三藐糝薛怛涅達(引)喃啊捺合覺折寧覺(引)囉末唎囉(合二)嚩吽末(舌)嚩末(舌)嚕嚩末唎囉(合二)鉢(引)禰娑怛畔嚐嚧(引二)合娑怛莎(引)訶

●大悲咒

敕修清規旦望藏殿祝讚云、維那舉大悲咒。

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一卷。唐西天竺伽梵達摩譯。

經咒功德如彼經說。

大藏普說云、如大悲咒云阿避孕。杜撰者。輒改易

遊字爲逝、且言是鬼名、因鬼告以名阿逝孕、由是易之、此由可怪、既云秘密伽陀、又是古聖師譯、豈可信鬼語、而謬先聖耶、信知學不經師、豈免邪解、叢林公論云、乾道間伊菴權和尚、董天台平田、有士人陳樵叟訪之、曰、大悲神咒、舊本作阿遊孕、新改爲阿逝孕、請神人現而正之、如何、菴曰、咒乃如來秘密之言、十師未嘗譯也、字誠可改、咒已譯矣、

消災咒

敕修清規祈禱云、如祈晴祈雨、則諷大悲咒消災咒大雲咒、

佛說大威德金輪佛頂熾盛光如來消除一切災難陀羅尼經一卷、施護譯、

佛說熾盛光大威德消災吉祥陀羅尼經一卷、

經云、我今說過去娑羅王如來所說熾盛光大威德陀羅尼除災難法、若有受持讀誦此陀羅尼者、能成就八萬種吉祥事、能除滅八萬種不吉祥事、如

頭註一

尊勝陀羅尼

宋高僧傳、五臺山佛陀波利傳云、釋佛陀波利、華言覺護、北印度罽賓國人、忘身徇道、偏觀靈跡、高宗聞文殊師利在淸涼山、遠涉流沙、躬來禮謁、以天皇儀鳳元年丙子、杖錫五臺、虔誠禮拜、悲泣雨淚、冀覩聖容、倏焉見一老翁、從山而出、作婆羅門語、謂波利曰、師何所求耶、波利答曰、聞文殊大士隱迹此山、從印度來、欲求瞻禮、翁曰、師從彼國將佛頂尊勝陀羅尼經來否、此土衆生多造諸罪、出家之輩亦多所犯、佛頂神咒除罪秘方、若不齎經、徒來何益、縱見文殊、亦何能識、師可還西國取彼經來、流傳此土、卽是徧奉衆聖、廣利群生、拯接幽冥、報諸佛恩也、師取經來至、弟子當示文殊居處、波利聞已、不勝喜躍、裁抑悲淚、向山更禮、擧頭之頃、不見老人、波利驚愕、倍增虔恪、遂返本國取得經、

竭。既達帝城。便求進見。有司具奏。天皇賞其精誠。崇斯祕典。下詔鴻臚寺。與客令杜行顗。與日照三藏。於內共譯。譯訖。賜絹三十疋。經留在內。波利垂泣奏曰。委棄身命。志在利人。請帝流行。是所望也。帝愍其專切。遂留所譯之經。還其梵本。波利得經。彌復忻喜。乃向西明寺。訪得善梵語僧順貞。奏乞重翻。帝愈其請。波利遂與順貞。對諸大德翻出。名曰佛頂尊勝陀羅尼經。與前杜令所譯者。咒韻經文。少有同異。波利所願既畢。持梵本。入于五臺。莫知所之。

無住和尙雜談集云。聖一國師。住東福。日行事諷於餘論院。朝誦楞嚴咒。日中諷尊勝陀羅尼七遍。有渡宋老僧。啓國師曰。若欲行宋樣。則何不一隨彼事例。國師曰。宋土僧則如法坐禪。四時坐禪外。猶有常坐者。凡彼國。無道無俗。多務坐禪。故略於行事耳矣。如日本禪僧。不然。不專於禪定。若復殊要乎行事諷咒。何以消信施。若汝輩修禪。如同宋僧。則廢行事。亦可也。其僧無以答焉。尊勝經。說消信施。功能。復令魔外遠避。一時天狗魔惑人。言我亦欲往東關。但怖他尊勝陀羅尼。

●無量壽咒

敕修淸規聖節。云諷無量壽咒。舉藥師號。

佛祖通載云。弘教集云。元世祖命僧念無量壽王陀羅尼經。能念者。賜定島。稱賞。

聖節。諷無量壽咒。必是此經陀羅尼也。非謂往生咒。

佛說大乘聖無量壽決定光明王如來陀羅尼經一卷。那爛陀寺法天譯。

經云。佛言。今此閻浮提世界中。人壽命百歲。於中多有造諸惡業。而復中夭。若有衆生。得見此無量壽決定光明王如來陀羅尼經。功德殊勝。及聞名號。若自書寫。若敎他人。書是經竟。或於自舍宅。或於高樓。或安精舍殿堂之中。受持讀誦。尊奉禮拜。

種種妙寶、燒香、抹香、塗香、華鬘等、供養無量壽決定光明王如來陀羅尼經。如是短壽之人、若能志心書寫受持、讀誦供養禮拜、如是之人、復增壽命、滿於百歲。

觀音聰明呪

村寺清規云、晝行方入寺、宜敎觀音聰明呪久而漸漸聰明。

忠曰、陀羅尼集經、有觀世音說呪藥服得一聞持陀羅尼。又有觀音別持不忘陀羅尼。又續觀音感應集、有觀音智慧呪、所謂聰明呪是乎。

續觀音感應集云、趙御炳事觀音大士甚虔、行徹嚴道中、夢聞有大士所說智慧呪語。且云、若人受持滿二百萬遍、智慧不與我等、我誓不成正覺。呪曰、唵婆嚧婆嚧三婆嚩三婆嚩、印涅唎野、彌輸陀尼、唵嚕唵嚕、折唎曳娑訶

經馬

忠曰、日本禪剎新歲、或盂蘭盆會等、印造心經及馬圖、加之紙錢、先掛殿柱、經罷而焚化。未知何時起。必是宋國禪林之法。此方傳習而已。蓋人鬼道異、若火化之、則得他受用。詳錢財門紙錢處。今繪馬、火化之、則鬼得取而乘、亦如此。

豐後州大分郡寒田村松岡、有松岡山長興寺。東福門派要翁綱禪師、爲開基祖。其扁額、寧一山書寺。有馬經之印板。是要翁時物。經則心經、馬圖亦如今所繪也。要翁卽圓爾之第四世。

已下畧引事證。

空谷尚直編云、浙右有人、印造佛天三界紙馬。開張店業。店屋擱閒、平鋪閣板、作臥室於閣上。一夜燭滅、尿器淋漓汚穢、仍將此馬晒乾、賣之。本年從店中提出此人、當打死於門前。

王岡執耳談云、蘄水薛府尹均、永樂時人、往巴河

錢平生清苦上亦甚稱之囊無一錢在任積俸匠
紙馬板數副以貽子孫今巴河薛舖紙馬獨易售
人猶稱薛府尹紙馬可謂厚於貽矣
博異志云開元中瑯邪王昌齡自吳抵京國舟行
至馬當山屬風便而舟人云貴賤至此皆合謁廟
以祈風水之安昌齡不能駐乃命使賚酒脯紙馬
獻于大王而以一首詩曰青驄一疋崑崙牽奉上
大王不取錢直爲猛風波裏驟莫怪昌齡不下船
宋史禮志云大中祥符二年十二月北朝皇太
后凶訃遣使來告云云焚紙馬皆舉哭再拜
歸元直指臨終因關云不求出世善根爲愛家
國長旺以致臨終遣病怕死貪生信受邪見呼
神喚鬼燒錢化馬殺戮衆生祭此必寒經懺禳
禳
忠曰此是貪貪生餌鬼不求出離葬必買燒
錢化馬是邪業
元亨釋書云釋道公居天王寺持法華有奇異嘗

詣熊野安居夏終還本寺暮過一村無居宅宿大
樹下夜半有騎馬者三十餘人至樹下一人呼曰
翁在乎答曰在曰何不前去答曰馬足損不任乘
騎又寢老不能徒步諸騎過去明旦公怪遶見樹
下有小神祠其像朽弊前有片板上圖馬形前足
之處其板破裂公便以絲縷補欲試神意次夜猶
宿樹下中夜前騎又來呼翁乘馬而出向曉更翁
歸來謝曰承師賜治馬脚不堪牽也乃出甘饍餉
公公曰敎騎何人翁曰行疫神也神遶當內我爲
前驅若不出必受害焉今蒙師惠喜甚深矣
忠曰焚馬多見本據焚經疑得其證道得焚幣
勝咒施鬼事是可以證焚心經也
異聞總錄云李泳子永平生常印施尊勝陀羅尼幡
焚施鬼道淳熙六年爲抗冶司幹官分局信州次
年十二月被檄至弋陽邑宰招飲歸已便夜學釋
賞膳未交睫見二婦人一冠一髮徘徊往來於室
中知其爲異物不及問少焉微齋則已遁床下李

祝之曰，若有所言，可明告我。不然，託諸夢可也。展轉思慮，夢兩人來拜曰，見公無所求，只欲得常侍耳。李曰，吾在役，固未嘗携來，奈何。曰，候公歸信州見過，未晚。扣其姓氏，曰無用問，當自知之。明旦訪諸人，其從行虞候能言，云，比年廣州盧辨通判之妻，以產終此室，今頂髻者是矣。其冠者不知何人。李還舍，為印數十本焚與之。

語錄

忠曰，禪祖語要，不事華藻，以常談直說，侍者小師隨而筆錄，此名語錄。

正字通云，錄音慮，謄寫曰錄，又書籍名，梁阮孝緒七錄。云云 宋儒有語錄，名臣言行錄。

文心雕龍云，錄者領也，古史世本，編以簡策，領其名數，故曰錄也。

話則

丹抄總錄云，佛書以一條為一則，洪覺範、容齋隨筆、史繩祖學齋佔畢，用之。

品字箋云，則法則，凡制度品式之有法者，皆曰則。

祖庭事苑云，宗門因緣，不言一節一段，而言一則者，蓋則以制字，从貝从刀，貝人所實也，刀人所利也。所貴之語，若刀之制物，以有則也，故人皆實之，以為終身之利焉。是知謂一則者不無深意也。

忠曰，佛祖說話，可為學者法則，故言話則，又言話欛，則不必用事苑鑿說矣。

公案

中峯山房夜話云，或問佛祖機緣，世稱公案者何耶。幻曰，公案乃喩乎公府之案牘也。法之所在，而王道之治亂實係焉。公者，乃聖賢一其轍，天下同其途之至理也。案者，乃記聖賢為理之正文也。凡有天下者，未嘗無公府，有公府者，未嘗無案牘。蓋

欲取以爲法而斷天下之不正者也。公案行則理法用。理法用則天下正。天下正則王道治矣。夫佛祖機緣目之曰公案。亦爾。蓋非一人之臆見。乃會靈源。契妙旨。破生死。越情量。與三世十方百千開士同稟之至理也。

聯燈會要黃檗運禪師章云、大日陞堂云、昨日尋羚羊僧出來。其僧便出。師云、昨日公案。老僧休去。作麼生。僧無語。師云、將謂是本色衲子。元來是義學沙門。拈拄杖。即時打出。（黃禪師公案之實始見于此實證文具）

碧巖錄三教老人序云、嘗謂祖教之書謂之公案者。倡於唐而盛於宋。其來尚矣。二字乃世間法中吏牘語。其用有三。面壁功成。行脚事了。定盤之星難明。野狐之趣易墮。具眼爲之勘辨。一呵一喝。要見實詣。如老吏據獄讞罪。底裏悉見。情款不遺。一也。其次則嶺南初來。西江未吸。亡羊之岐易泣。指海之針必南。悲心爲之接引。一棒一痕。要令證悟。如廷尉執法。平反出人於死。二也。又其次則犯稼要採叢林事實。擧奕之志須專。染絲之色易變。大善知識爲之付囑。傳之心死。離鬨一喝一參。如官府頒示條令。令人讀律知法。惡念才生。旋即撲滅。三也。具方冊。作案底。陳機境。爲格令。與世間所謂金科玉條。清明對越諸書。初何以異。祖師所以立。爲公案。留示叢林者。意蓋取此。

虎關鍊和尙曰、公案者、當世事而立名。唐土有六省。日本有八省。省者俗云事行者。武士訴武家刑罰事。則屬兵部省刑部省決之。民訴田疇事。則民部省決之。其文事則治部省決之。凡諸事行者以自古公界所定法式。裁量之於案上。仍擬于今之所斷。而理之。日本法家人以延喜式目弘仁式目沙汰而理之。即是也。宗門公案亦爾。提撕古人相師所定之法。是非一人之私法。便天下公共之理也。

叢林玉說集云、公案者公府之案牘也。所以剖斷是非。而諸祖問答機緣。亦只爲剖斷生死。故以名

之。總其問答中緊要一句則爲話頭。如一歸何處。因甚道無。念佛是誰之類是也。千七百則乃至多積。皆悉如是。

居家必用吏學指南。曾錄類云。公案。猶公事始末也。

又亞說。謂拈古。虞東山外集說。

● 偈頌

翻譯名義集云。伽陀此云孤起。妙玄云。不重頌者名孤起。亦曰諷頌。西域記云。舊曰偈。梵本略也。或曰偈他。梵音訛也。今從正音。宜云伽陀。唐言頌。又云祇夜。此云重頌。妙玄云。重頌上直說修多羅也。亦曰應頌。頌長行也。

忠曰。禪宗偈頌。尋源二十八祖。有傳法偈。慧能時秀呈偈。見已。所解稱降偈於趙宋。而盛於胡元。汾陽作廣智歌。雪竇圓偈鑑句。壘模範矣。

禪林寶訓云。萬菴曰。頌始自汾陽。暨雪竇宏其音。顯其旨。汪洋乎不可涯。後之作者馳騁雪竇而爲之。不顧道德之爲。若務以文彩煥爛相鮮爲美。使後生晚進不克見古人渾淳大全之旨。鳥乎。

山菴雜錄云。竺元先師謂。做頌須事理俱到。譬如打案。兩股緊緩不同則不堪矣。大川和尚作蜘蛛頌。固好。但其中三字於理固無害。於事則不然。其頌云。一絲挂得虛空住。百億絲頭最氣生。上下四圍羅織了。待無蚊蚋落方行。末後三字。於蜘蛛卻無交涉。又懶出山相云。龍袞鳳質出王宮。垢面灰頭下雪峯。雪峯順欲感諸有識。不知諸有幾時窮。以雪峯易雪山。拘韻耳。而此地有雪峯其名既顯似亦有妨。所以不純也。

竺仙疑問云。宗門偈頌。唯是發明佛祖大事。非達佛祖之知見。就能爲之頌者論也。稱述也。美盛德之形容。歌誦盛德也。謂以偈言稱頌其事。以美其德也。所謂讚揚德業。褒讚成功是矣。而佛菩薩正當宣揚之時。皆以寶音梵唄讚而爲之微妙清雅之

韻悠揚諷咏優遊彬蔚婉而成章乃涵不盡深長之意令入樂聞今登爾譯莫能寫之唯攝其大意耳是故經偈亦無有押韻也東土諸祖始稍體之是皆悟明通達銜口而成非假造作法滋既久學竺所押人心轉巧機變迭出遂寄調於風雅之音播揚西來不傳而傳之意也且詩者止乎六義而已宗門玄唱則有儼若合於六義者有超然於六義之表而絕去世間軨曇畦逕之外來不知縱去不知迹非意可求非情能測若或詮其所謂經偈之作則邇似之唯其達人千變萬化所謂靑出於藍氷寒於水而成習專者歟自古至今代不乏賞然雖近今而能超於前作者時亦有之第不多耳夢巖旱霖集跋北磵詩集云詩也者人之情性也因感觸而生云云吾釋偈頌蓋彼之方有祇夜者焉有伽陀者焉昔人曰偈或偈佗蓋梵音之訛略也按梁僧史鳩什語慧叡曰天竺國俗甚重文製其宮商體韻以入絃爲善凡覲佛獻王詠歌功德經中偈頌皆其式也但改梵爲秦失其藻蔚雖得大意殊隔文體有如嚼飯與人非特失味乃令嘔噦也什嘗製偈贈沙門法和曰心山育明德流薰萬由焉哀鸞孤桐上清音徹九天此土之偈濫觴于此自爾以降達磨對揚衒之作偈以至汾陽雪竇或古或律偈頌獨盛于吾門向所謂情性之本發爲玄言奇唱蓋詩律特其萬也耳卿睦庵曰詩而非詩乃此也然悠悠後學不本宗猷肆筆而成坌無拳偈如蠅蚋聚臭于俗鑑之何其多耶至若貫體之由有詮二字厭其妙密則蓋寡矣其末流甚者聞云秋雲秋水共依依則曰此詩也聞云倒騎佛殿上天台則曰此頌也欲不笑而得乎夫內無所得語言惟貴則雖咸池三百首金薹千萬篇竟何補於吾道之萬一耶北磵老子從涵養醞藉之中獲超然自得之妙雖文字之縛脫筆墨之畛畦文章鉅公與交則寂寥乎短章春容乎大篇謂之詩也亦得衲子與酬唱則痛快過乎棒喝之用事

謂之頌也。亦得與夫休已爲可之徒離肝鍛腎抽黃對白以詩著名者不亦遠乎。

舊說曰、妙喜中秋月和尚云、詩與頌別。頌者例隨佛殿山門等語是也。詩者秋雲秋水共依依等頌調柔和語也。

忠曰、野說斯言、尙必逐外國文字譯者之說。非中殿也。縱作佛殿等語、若不具眼、則非頌。亦非詩。無可名焉。縱作秋雲秋水等語、若具禪意、則可爲頌也。昔蘇一養頌於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用司空圖詩全篇曰、罷釣歸來不繫船、江村月落正堪眠、縱然一夜風吹去、只在蘆花淺水邊。絕勝特賞之、可知頌與詩之辨、在意旨而不在言語。

●頌古

小補韻會、宋韻云、頌、頌用切。說文、頌、貌也。廣韻、歌也。

子夏毛詩大序云、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

周禮大師六詩註云、頌之言誦也、容也。誦今之德廣以美之。

毛詩註疏周頌正義云、頌之言容。歌成功之容狀也。

詩經周頌朱熹註云、頌者宗廟之樂歌。大序所謂、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蓋頌與容古字通用。故序以此言之。

唐賈島二南密旨云、頌者美也。美君臣之德化。

忠曰、頌名本起于六詩(風賦比興雅頌)歌誦盛德以告于神明者也。如禪家頌古、則擧古則爲韻語、而發明之。以爲人、亦是歌誦佛祖之盛德而揚其美。故名頌古。

汾陽無德禪師錄有頌古一百篇。禪家頌古以此爲權輿。

禪林寶訓云、萬菴曰、頌始自汾陽、暨雪竇宏其音、

頌其實汪洋乎不可涯。又云、心聞賁和尚曰、天禧間雪竇以辯博之才美意變弄求新琢巧繼汾陽爲頌古籠絡當世學者宗風由此一變矣。碧巖錄云、大凡頌古只是繞路說禪、拈古大綱據款結案而已。

雲臥紀談云、大潙佛性泰禪師嘗其嗣者潭州慧通且公嘗頌豐鑑舊先師無此語話曰、雖道先師無此語、無尾大蟲元是虎、胡蜂不戀舊時窠、莖將不歸家裏死、盡著眼忽回頭若會截流、那下行市地將風飛步武、佛性見而證之曰、頌古拈古要者徹得所、如人解使鏡不必多也。及頌賁禁示衆喧演稽話曰、荊棘林中宜妙轉、奚翼圓裏放毫光、千言萬語無人會、又逐流鶯過短墻、佛性頌之。

竺仙疑問云、頌古之作、肇之儒宗、則猶詠史也。復幾數百載矣。盡始於宋國初汾陽、是時常宿皆悉渾厚淳樸、不尚浮辭。天禧間雪竇以辯博之才旋宏其音、莫不奮舒抑揚縱橫得妙。後之作者莫出其右。然亦有以其美意變弄求新琢巧、變其宗風、遂失古淳全之作矣。至於枯淡成淳之間、所謂大道喪、風變箱之作、於是雕蟲篆刻競之傚效晚唐詩人小巧、擊躍思惟推磨、而成二十八字、曰道號頌。時當相尚、迨今其弊。於中雖有深知其非、而深欲絶去之者、然以久弊不能頓除、勉隨其時曲就其機、亦復不拒來命、時或案箋觀面、信手賦處、所謂聊爲方便接引之意也。然以其音律諧和、與夫事理句意俱到、而說者使讀受之、誠亦可人。然譬如食蜜中邊皆甜、宜乎人其愛之。若夫祖袞氣餒、不可得也。

●道號頌

竺仙和尚說、見頌古處。

●贊

叢林盛事云、前輩贊佛祖偈句、并自贊語、各有幹

式。今之例、多杜撰。如自贊亦如贊佛祖之語。良可笑耶。唯密菴最得其體。贊云。在家不識書。行脚不參禪。隨流閑打哄。掘地覓青天。如今老大空追悔。捻人痛處力加鞭。塗毒亦云。眼諸耳恒聾。路見技已癢。要見叢中主。白雲千萬重。咄。具眼者宜辨之。

● 法語

東明日禪師錄。示嗣芳侍者語云。法語之作。爲進道勉勵之助。先輩是皆不得已而出之。一言半句。示一機一境。如穿楊之箭。不發而已。發則必中。近習師法不嚴。以法語爲稱己長。蘊胸中不平。何登於本分事。況復發其已長不平之者。其亦鮮矣。

希叟曇禪師錄。示日本平將軍法語云。昨承建長鄕老禪師。賜書爲閣下書語。三思謝輩大老與士大夫交游未深。不知趣嚮。不敢輕易通信。惡慢於人。况小僧耶。

東山空禪師法語云。今時一種鼠輩。直是好笑。如袖紙傍者。求偈頌。覓法語之類是也。更有一般瞎老師。不辨來機。便向他雪色紙上。屙一堆學家珍寶。以爲護身符子。苦哉苦哉。

靈絕冲禪師錄。示吳升維那語云。所謂法語者。蓋前輩有道之士。提持佛祖不傳之妙。警悟學者。余之不敏。焉足以能之。

寂室光禪師錄。示眞源禪者語云。法語者。道眼明白底。本色宗匠。事業以其宗說俱通。言句圓活而衲子。取爲參禪之標式而已。是故得之者。如袖隋珠下璧而歸家也。實非單見淺識之流。容易所識。縱使勉強而作。非唯無益於他。恐招謗乎己之必矣。

怒中恂禪師錄題。無準書浮山遠錄公語後云。昔玉山無窮。凡有學者求警訓。往往伸紙。絲墨作斗方。書般若心經。及古德語以與之。於紙尾。惟記年月。書己名而已。更不別加一字。蓋其與佛祖同一舌頭。同一宣說。貴在啓人入處。實不在馳騁翰墨。

且與古人述而不作之意合。

大集經云、佛言、法語者、凡所演說、依法而語、觀法念法、事行於法、行至處、法求法欲法、樂法修法、法讚法伏、莊嚴法器法燈法明法念法意法有法所莊嚴瓔珞、法床法幢法燈法財、法無窮盡廣大無邊、法事法身法口法意善願具足、成就如是等法、是名法語、法語者、眞實之語、守護法語。云云 又云、法者則不可說、無有文字、而無言說、亦無辭、無色無見、亦無所趣、無言辭、亦無所數、無心意識、無有塵垢、無明無暗。云云

智度論云、善醫知能利益者、皆是佛法、若不能利益、雖種種好語、非是佛法、譬如種種好藥、不能破病、不名爲藥、雖得王讚等、能差病者、是名爲藥。

●行狀

忠曰、狀者名德行業、曰行狀。

正字通云、狀形象也、又形容之也。

文選文宣王行狀注云、良曰、述其德行之狀。

文心雕龍云、狀者貌也、體貌本原、取其事實、先賢表謚、並有行狀、狀之大者也。

第廿二類 文疏門

●敕黃

敕條淸規書記云、古之名宿、多奉朝廷徵召、及名山大刹、凡奉聖旨敕、住持者、具謝表、示寂有遺表、或所賜所聞俱奉表進、而住持尊柄大法、無事文字、特請書記以職之。

山堂肆考云、唐太宗用黃麻紙寫詔敕、文故杜詩、紫誥仍兼綰黃麻似六經、唐玄宗別置學士院、掌內命、凡拜免將相、皆用白麻、注云、黃麻詔紙、用黃蘗染成、取其辟蠹也、似六經者、言詔誥之詞、渾厚如六經之文也。

野客叢書云。敕舊用白紙。唐高宗上元間。以施行之制。既爲永式。白紙多蟲蛀。故用黃。除拜將相制書。用黃麻紙。其或學士制。不自中書出。故獨用白麻紙。所以有黃麻白麻之異也。

又見經單黃麻聖節黃榜處。

謝表

見敕黃處。

公文

忠曰。知府所降公據文也。

居家必用云。公文。稱官還文字。故曰公文。

敕修淸規開堂祝壽云。先呈公文。畢法語畢。接付維那。宣白。文山門諸山江湖疏。一一遞上。有法語分送宣讀。

雪竇顯禪師開堂錄。小參云。僧問。四明侯伯遠降公文。未涉程途。請師速道。師云。剗。

大慧武庫云。洪州奉新縣慧安院。偶法席久虛。太守移書寶峰。眞淨禪師。命擇人主之。時有湛首座。向北人。孤硬自立。白眞淨曰。湛頭去得否。眞淨曰。汝去得。遂復書。舉湛。湛得公文。即辭去。隆山寧禪師鑒云。入院。拈座云。隆山無量罪過。復發公文。遂到。要得重整頹綱。不免再臨此座。

已下略。紀外典公文語。

魏書高祖紀云。二年夏四月癸酉。詔沙門不得去寺浮遊民間。行者仰以公文。

春渚紀聞云。江淮發運使盧秉。元祐初。解發赴闕。至泗州從事。有眞郡守。前因過漕司。有憾帽執燭而督視工役。丹飾門牆者。聞之云。修此以俟新官也。盧曰。新官爲誰。執燭者厲聲而對曰。盧秉云云。既見未及盥漱。面郡將公文一角至。卽除盧。須大漕事。

爲蒂陸隆曰。王稽爲淸路提刑。每斷死囚。必焚香奏天。然後行下。一日暮坐。恍見一玉女。長披

大梅手持一角公文立于簷前遙告辭曰。此汝平生所爲事自一一皆合情法無有枉濫。上帝嘉汝已爲汝父延壽一紀。又爲汝倍增福矣。汝之子孫累日亦皆當作監司吏宜自勉。言訖而殁。後果如其言。

●府帖

公文也。

校定清規新住持入院云。都寺預請維那首座宣疏帖等人。注先讀敕黃省劄或府帖。山門疏。諸山疏次第宣讀。

●諸疏帖

文體明辯云。疏者布也。

正字通云。疏去聲。謂書數條陳也。

忠曰。疏者條條布陳其所奢望也。

禪苑清規請謀宿云。具合用錢物。行李。人轎等。或舟船要用之物。官疏。院疏。僧官疏。諸院長老疏。施主疏。閑居官員疏。住持帖。本州縣關報彼處州縣文牒。官員書信院門茶榜並須子細備辨如法安置。

舊說曰。士大夫爲僧撰請疏泛論之則南北朝時沈休文。發願疏爲始。禪林請住持疏。湖州防禦使何希範等撰請疏介雲門偃禪師住靈樹爲始。其疏載在雲門語錄後也。僧疏則九峯韶公作疏請大覺璉和尚。住育王山此爲始矣。

●官府疏

舊說曰。凡請住持有官府疏。山門諸山道舊法眷江湖勸舊等疏。官府疏者宣政院選舉之也。

又曰。古者官府疏有祝聖壽之語。今則山門疏有祝語。蓋無官府疏時如此而已。若有官府疏則山門疏非必作祝天子語也。

●路疏

忠曰、某州路官府請住持疏也。古林茂禪師永福錄有拈路疏語。

●縣疏

虛堂愚和尚錄續輯云、府疏已刊前集、縣疏知府陸盤隱撰。

●府僚疏

忠曰、僚官僚也。府中官僚請住持疏也。居頂圓菴集有請遠禪師住昌國普慈府僚疏、並居頂代府僚製也。

●山門疏

舊說曰、請住持山門疏、然後諸山疏、然後江湖疏、道舊疏、然後展賀。又見貢府疏注等疏並

敕修清規請新住持云、庫司會兩序勤舊茶議、發專使修書、頭首知事勤舊蒙堂前資首衆製疏山門、諸山、江湖、茶湯榜。

●同門疏

新命同門人製疏賀其入院也。見法眷疏注。同門義見稱呼門同門篇。

●諸山疏

本寺隣封之諸山製新住持入寺疏也。見山門疏注。

●江湖疏

忠曰、江湖上禪刹人製新命入寺疏也。見山門疏注。有東江湖西江湖二疏。南禪規式入院云、首座宣山門疏、行者兩人扛疏、住持在轎、其餘疏以次頭首宣讀、道舊疏、書記諸山疏、後堂東江湖西江湖疏、東西藏主宣之。但道舊同門等疏、頭首出衆向法座立定讀之。盡無可宣揚位也。

忠曰、江湖者、江外湖邊叢剎也。凡禪剎名山大剎之外者、稱江湖矣。然舊說、據江西馬祖、湖南石頭、學者憧憧往來之說、實無交涉。如今此方江湖疏、題名銜曰平沙某甲、遠浦某乙等、是足知江湖義。莊子云、魚相忘於江湖。道社高賢傳云、周續之曰、心馳魏闕者、以江湖為桎梏。文選劉孝標廣絕交論云、眷遁叢臺之下、迹江湖之上。此等江湖、其義相通。（又見禪門江湖疏等）

道舊疏

忠曰、新住持道舊製其入寺疏也。（見官府疏、山門疏處）道舊者、道友也。詳稱呼門道舊處。

法眷疏

忠曰、新命法屬製其入寺疏也。（見官府疏處）
天隱曰、今時山門疏語、如上表文例、祝天子。如山門疏、以山門事為發端、以祝天子終之。同門疏、以洞門事終之。江湖疏、以江湖事終之。道舊疏、以道舊事終之。法眷疏、以兄弟故事終之。竺仙來來禪子集、有杭州大慈成止巖住西興明化法眷疏聯云、時止時行、何用隔江招手、難兄難弟、倒卻門前剎竿。收結云、憧憧入天、光增法社。

法親疏

法眷疏、又名法親疏。見義堂空華集。

方外疏

在家士大夫、為新住持製疏也。居簡圖書集有方外交疏、其聯語云、竊聞、今浙東天童木菴禪師、將退已久、一旦虛席、其徒失依、遂請師、以經事熟路、復鎮其處、人謂師之此舉、足以崇重天童、而師固無加損也。凡吾黨輩所尚在道、道由人興、故疏以賀。
元叟端禪師杭州靈隱錄、拈方外疏。　又杭州徑

山錄拈方外疏語云。言言見諦。句句朝宗。西天昔日淨名老。東土今朝龐蘊公。

● 江湖友社疏

相國寺香清和尚告忠曰。江湖疏外。復有江湖友社疏。但新命儀出人而致賞之。非尋常用之。居頂圓菴集。有青遠禪師。住昌國普慈友社疏。又有鄉中法師。住延慶。蘇林友社疏。蓋今戲致家。故有禪林目也。

● 林泉友社疏

舊說曰。山門。諸山。江湖疏外。有林泉友社疏。但非尋常有之。香清和尚告忠曰。林泉友社疏。例江湖友社疏。必新命儀出人。而致製之。義堂空華集。有芳少室住淨智友社疏。

● 鄉曲疏

居頂圓菴集。有元來住開壽鄉曲疏。

● 淋汗疏

忠曰。為化柴炭浴。製疏也。曾聞五岳學製疏者。必先製之。試手淋汗。禱見毫執門。清拙澄禪師錄。化淋汗頌云。陝府鐵牛遭白。喚嘉州大象汗交流。有人浴得這箇佛。真兩黃金也合敎。

● 化疏

忠曰。凡叢林。化米化炭等。皆造疏。化主賫之去。一一歷示其意。二壁非假稱也。

已下略錄。詳僧好化。

笑隱訢蒲室集。與友人書云。不肯多與士大夫交。嘗聞其言。與僧往來。每欣其袖中有物。便殺風景。所其持疏也。故五年於此。疏造已十。歲七八忍貧自力。未嘗妄造入門。頗似偏強。

雲棲竹窓三筆云、有疏者、昔予曰、我靈冠鸞公等輩削夫剃削者、應離世絕俗、索何接疏於長途、廣行募化者乎、過遺流而恒見紛紛也、有手持繡旛、如土地神前之執官者、有魚鼓相應高歌唱和、而敲說因緣、如醫師者、有扛擡菩薩像神像、而鼓樂喧填、發揚捨施、如歌郎者、有持半片銅鐃、而鼓以竹簽、如小兒戲者、有盤伏執香、沿途跪拜、挨家逐戶、如里甲抄排門冊者、清修法門、或者有玷乎、予爲以嘅。

● 草疏

忠曰、疏語多四六成之、而間有散文者、此名草疏、禪月集上、新定宋使君詩云、水墨山層壑、草疏砧杵月、苦亢鏃鳳。

已下略錄古今草疏。

九峯韶禪師請大覺住青玉疏。

圓菴作、竺芳住道場江湖疏。見圓菴集一

又作、性初住雪竇諸山疏。見圓菴集一

又作、偕宗住中竺京剎疏。見圓菴集一

笑隱訢禪師請虛谷住徑山江湖疏。見蒲室集一

清拙澄禪師請明叟山住[illegible]山門疏。見清拙錄一

又請夢窓住建仁疏。見清拙錄一

其中疏多草疏。

又有以詩準疏宜讀者。義堂日工集云、建長中山入寺、以余所寄禪詩擬疏、付西堂主令讀、拈云、嫩津語脈、獨溪洞源、夢衰之腸、或佩何言、蓋日本以詩草疏讀者、始於此。

● 柄語

忠曰、山門同門等疏、小序、名柄語、蓋如器有柄也、山門疏柄語、錯語多一律、同門疏等柄語、有語意不同者。

瑞溪臥雲日件錄云、普廣院借持本寺同門疏來、疏柄語甚何不到、柄語亦冗甚、今時后生、不受師授。

叨作文往往如此。

● 道場疏

指説曰、道場疏多消散用之、然啓建亦有之。凡啓建有疏、則消散必亦有疏。啓疏發頭用儒典語、散疏發頭用釋典詞。

又與諷唱門宣疏交看。　僉疏法見執務門僉疏處。

文體明辯附錄云、按道場疏者、釋老二家歷時之詞也。慶詞曰生辰疏、薦詞曰功德疏、二者皆道場之所用也。

● 右語

忠曰、道場疏首敍某州某寺某甲爲某事、諷某經等畢、次正有四六疏語。故疏語首必冠右伏以三字。是以疏語稱右語也。右者指已前事緣諷誦等。伏以已下辯述其志趣勝願等事也。

東漸略清規佛降誕云、維那宣疏至右語、住持跪爐。

忠曰、住持跪爐必在右伏以時、東漸言右語跪爐、則以右伏以爲右語、正闕余所解也。

文體明辯附錄云、按右語者、宋時詞臣進呈文字之詞也。謂之右語者、所進文字、列于左方、而先之以此詞、實居其右、故因而名之。蓋變進書表文之體、而別其稱耳。然考之諸集、唯歐陽脩、王安石等有進功德疏右語、蓋其特用於此等文字、而他皆不用、默詞皆儷語、而短簡特甚。

忠曰、徐氏言所進文字在左、此詞居右、故名。右語者失矣。余謂功德疏先列敍般功德品目、在右方、而次之以述其志趣之疏語、在左方、而此疏語之首、必加右伏以三字、故以儷疏文名爲右語耳。非爲此詞在右矣。徐氏見諸家文集、唯載右伏以已下儷語、未見功德疏全文、故謬以謂疏前詞在疏語右故名。

右語。然則不名于本疏爲右語而却以前序爲右語也。夫一篇文字題不題本體却題前序豈有此理耶。

忠按山門同門等疏凡有右伏以者皆當稱右語。然古來右語名雖於道場疏不可移於餘疏矣。

舊說曰。祈禱等疏語名右語。當記製之其文四六也。凡右方爲尊。故右語猶言尊語也。非疏文在右方之義。　忠曰此亦一實臆解。固不足取也。

歐陽文忠公集云。

太祖皇帝忌辰道場功德疏。右語九月八日

右伏以。當天開運。肇隆創始之功。繼統承休。方謹奉先之孝。受戒徽昔之日。用資作善之祥。嚴法會於金園。啓靈文於貝葉。伏願超登妙果。高證真乘。騰不動以常存。歷無疆而永固。下均庶匯。咸獲乂寧。

白玉蟾集。懺謝朱表云。

上清大洞寶籙弟子五雷三司判官知北極驅邪院事。臣白某

右某言。伏以。紫常曠月。青皇垂羽葆於樞宮。白鶴呼雲。赤帝降霓旌於瓊舍。云云已下文多故畧

榜

品字箋云。說文榜木片也。古無紙。凡有示告皆用板。書謂之牌。文繁列之榜。後雖有紙。而牌榜之名猶昔焉。

敕修清規肅衆云。大慧禪師住育王時。榜示堂司。僧爭無明。決非好僧。有理無理。並皆出院。

南堂欲禪師錄。大慧和尚曇諱跋云。參學兄弟。未有正見而務外學。故先德有雜毒入心之誡。老妙嘗榜之於門闥及隣案。在洋嶼一夏打發一十三人。夫豈偶然哉。塗毒龍巖發得此榜。時以示人。不爲無補。

死心揭榜于門、見殿堂門三門處。

茶湯榜

文體明辯云、張于食所者、曰茶湯榜。
敕修清規請新住持云、庫司會兩序勤舊茶、鋪發專使、修書製疏茶湯榜。專使請書記為之、如缺書記、擇能文字者分爲之、用絹素寫榜。
解者曰、山門疏及茶湯榜、書記作之、分爲之者。
一人作茶榜、一人作湯榜也。
忠曰、新住持茶湯榜、有入寺前者、有入寺後者。
敕修清規專使特爲新命煎點云、茶湯榜張于堂外兩側。
是即專使與諸疏共持去、於新命本居處、設煎點時、所張也。
又敕修清規山門特爲新命茶湯云、茶湯榜預張僧堂前上下間。
是即新命入寺之後、煎點所張也。

回禮榜

敕修清規謝掛搭云、當日齋後、早方丈客頭、堂司行者、各寫回禮榜、貼衆寮前、方丈榜貼上間、兩序榜貼下間。
榜式云、

堂頭和尚粥罷回禮
新歸堂首座
今月　日客頭行者　某　承準

頭首知事粥罷回禮
新歸堂首座
今月　日堂司行者　某　拜覆

免告香小榜

敕修清規告香云、侍者預出小榜、貼法堂柱上云、

率堂頭和尙慈旨名德西堂首座並免告香侍司
某謹白

●免人事榜

敕修清規庫司四節特爲首座大衆湯云方丈湯
出免人事榜云某節並就來日法堂上人事例免
到方丈伏希衆悉

舊說曰榜有古式今式敕修所載今式也
古式免人事榜云（[illegible]）禮數併就來日法堂
人事頭首知事者當法堂私下往復不必講切希
悉及住山某者白
新式免人事榜云某節禮數並就來日法堂上人
事例免到方丈幸希衆悉

●免人事頌

禪苑清規多年人事云節前一日堂頭有免人事
頌貼僧堂前

貞和集天衣懷禪師元旦免人事頌云休把僧儀
混俗情江頭野草叢頭背無角鐵牛眠少室當初
豈是賀新正　又云日日相逢日日新何須特地
致殷勤百年三萬六千日祇是南柯夢裏人
芙蓉楷禪師錄歲旦免人事頌云日出東方夜落
西急須著眼莫遲疑新年不用來相賀江月松風
是舊時
圓照本禪師別錄山中歲旦免人事頌云報爾玄
徒休賀歲出家爭比在家閑老僧自看生來事七
十年過一夢中　又云自爾居山且免閑登勞心
力賀新年百千萬歲今朝事成住壞空彈指間

●閑人不輒入榜

臥雲日件錄云寮堂省西堂入寺撤室有閑人不
輒入之兩閣之省答曰唐土僧宿之寮例揭閑人
不輒入之榜

●諸寮報榜

敕修清規大掛搭歸堂云。維那發諸寮報榜。榜式云

掛搭　一僧某甲上座。某州人氏。某戒
某甲上座
某甲上座
今月　日堂司　某　報

報侍司曰。申稟住持也。前堂首座侍司衆寮。必具戒次州名。餘皆不具。

●掛搭報榜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求住。如允。仍備禮一拜。就求帖子。到侍司附名云。適奉方丈慈旨。令就上寮。附名侍者次第發榜。貼下堂司。（詳帖子章）又大相看云。次早赴方丈茶。求掛搭。候發榜下堂司。送歸堂。榜式云

奉　方丈慈旨。掛搭　一僧。某甲上座。
某甲上座
今月　日侍司　某　報

●謝掛搭率香錢小榜

見錢財門謝掛搭香錢處。

●參榜

參榜。即門狀也。見門狀處。

簡集大全云。凡榜子用白紙。濶四寸許。就中心寫一行。横卷之。平常見人。添取覆兩字。其餘賀謝辭違。並臨時於名下改之。　寫榜子式云。

僧家

某院住持僧　某　參

●無頭牓

虛堂愚禪師錄示作無頭榜者偈云白壁無頭榜字渙不知虛費年宵功損他常住惡徒黨盡付佛殿掌握中

虛堂日用工夫集云石室出示無頭榜一卷大衆叢林辨事不公之論又云石屏來有無頭榜之喧蓋以余不黨門徒之譏獨立弗移也

一休頂和尚年譜云歧獄誹師題無頭牓

忠曰李肇國史補云匿名造謗謂之無名子此無頭牓者所謂無名子也蓋無頭名也若人無頭則不可認其人今作榜謗人者隱己姓名故言無頭榜張湯傳言蜚變亦此類也寂照堂谷響集作無住方案無據

堯山堂外紀云唐魏扶（太和進士）中知貢闈入貢院題詩云梧桐葉落滿庭陰鎖閉朱門試院深曾是當年辛苦地不將今日負初心及放榜無名子削其梧桐鎖閉曾是不將二字爲五言詩以譏之

忠曰所譏只在削不將二字

史記張湯傳云河東人李文嘗與湯有郤湯有所愛史魯謁居知湯不平使人上蜚變告文姦評林云劉奉世曰蜚變謂匿無姓名上變者

岳珂桯史云熙寧七年四月王荊公罷相鎭金陵是秋江左大蝗無名子題詩賞心亭曰青苗免役兩妨農天下嗷嗷怨相公惟有蝗蟲感恩德又隨鈞旆過江東荊公一日餞客至亭上覽之不悅命左右物色竟莫知其爲何人也

●道場榜

文體明辯附錄云按道場榜者釋老二家修建道場榜示之詞也品題不同而施用亦異其迎神啓者曰門榜淨壇場者曰監壇榜（亦曰衛壇）燃燈者曰燈榜戒孤魂者曰戒約榜限孤魂者曰結界榜落孤

魂者。曰浴堂榜。施法食者。曰施斛榜。施水燈者。曰水燈榜。張于造齋之所者。曰監齋榜。張于設供之所者。曰供榜。張于食所者。曰茶湯榜。已上數榜。二家錯陳。而互有遺闕。其或用或不用。亦不可知。

●聖節黃榜

敕修清規聖節云。啓建之先一日。堂司備榜。張于三門之右。用黃紙書之。　又黃榜式云。

某道某路某寺。
某月某日。欽遇
天壽聖節。本寺預於今月某日。恭就
大佛寶殿。啓建
金剛無量壽道場一月日。逐日輪
僧上殿。披閱真詮。宣持密號。所集
洪因端為祝延
今上皇帝聖壽萬歲萬歲萬萬歲。
右恭惟
佛日洞明。
龍天昭格。
某年某月　日都監寺臣僧某　言
住持臣僧某

幻住清規云。榜用黃紙書。如臣僧之名。用紅紙貼。可高四尺闊三尺。此亦隨屋大小。為掛之佛殿上。俾道場滿散收起。榜用木作骨子。

春明退朝錄云。唐日曆正（正字避仁宗諱名）觀十年十月。詔始用黃麻紙寫詔敕。又曰。上元三年。閏三月戊子。敕制敕施行。既為永式。比用白紙。多有蟲蠹。自今已後。尚書省頒下諸司及州下縣。宜竝用黃紙。（其表制敕施實惟明令召司馬宣主者錄其書部以黃紙令敕作詔）

舊說曰。聖節榜及經單。用黃紙防蠹也。或謂一月日間。豈怕蠹災哉。但是敬之至也。

黃紙。以黃蘗染。　遯齋閑覽云。古人寫書。皆用黃紙。以蘗染之。所以辟蠹。故曰黃卷。

看經榜

忠曰。七月十五日。盂蘭盆會。維那預於朔日。書看經榜。榜語左方列寫經咒名。圓張之僧堂。衆僧隨意諷誦某經咒幾卷。記書己名於某經咒目下。維那依所誦列寫之疏中。至十五日臨會宣讀。榜式云

山門
恭以。衲子自恣之日。乃是蘭盆救苦之辰。
務護寄清調御之典規不墜。蟻人永冷目
連之報勞有效。具徹至歎。課持秘咒。所鳩
良因。仰資
常住三寶果海聖賢。專祈。亡沒七世
父母親眷心鏡初拭。照破萬劫之昏迷。慧
劍忽磨。斬開千生之羅網。四恩總報。三有
齊資。法界含靈。均登覺道者。具列功課
品目于後。

大乘妙典　　圓覺了義經
金剛般若經　　梵網經
盂蘭盆經　　般若心經
普門品　　壽量品
楞嚴神咒　　大悲咒
提婆品　　尊勝陀羅尼
光明眞言　　隨求陀羅尼
八句陀羅尼　　破地獄咒
一字金輪咒　　阿彌陀名號
右具在前
伏希　衆悉
今月　日　　堂司某甲榜

右經咒名一行一名

正月修正。或亡僧結緣等。皆有看經榜。

經單

忠曰。單者紙片也。經目錄單紙。故云經單。單有數種。見單名

單寮及座位門單位處

敕修清規聖節云、啓建之先一日、堂司備榜、及上殿經單、俱用黃紙書之。（用黃紙、見三卷錄黃榜處）

舊說曰、經單式、似看經榜。

敕修清規經單式云。

今具經文品目于后。

大方廣佛華嚴經

大佛頂萬行首楞嚴經

大乘妙法蓮華經

大乘金光明經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

大乘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大仁王護國經

右具如前

今月　日維那僧某　具

● 茶狀

舊說曰、請于茶之狀子也。

敕修清規告香云、請客侍者、預依戒次、具茶狀、備卓袱筆硯、告香罷、列法堂下間、請茶、各僉名、又方丈特為新掛搭茶云、次日庫司客頭行者、依戒寫字名、具茶狀、列衆寮前、請僉名、書云、某甲敬依來命。

新掛搭茶狀式云、

新掛搭某甲上座、列名。

堂頭和尚、今晨齋退、就寢堂點茶。

特為伏希

雲集

今月　日侍司某　拜請

庫司頭首式云

新掛搭　某上座、列名。

右某等、今晨齋退、就庫司點茶一中。

特為伏望

衆慈同垂

降重。　今月　日庫司比丘某　等拜請

頭首當列名，止於知客。獻照堂，餘同前。

門狀

敕修清規月分須知云：正月初一日，有處四孟月，大衆行道諷經祈保。次具門狀，官員檀越諸山賀[illegible]。

舊說曰：門狀者，謁見人時所呈單狀也。紙闊六七寸，內不書文字，自在方摺之，用線束分中，少已上題姓名，於其上又名參榜，或曰參狀。

翰墨大全云：凡名刺門狀，用好紙闊三四寸，左摺如簪大，用紅線束刺腰，須真楷細書。或倉卒無線，則剪胭紅紙一小條，就名上束定亦得。若辭人，則於名下書拜辭；謝人則於名下書拜謝；送人則於名下書拜送。　又寫門狀式云：

具銜姓某
右某謹祗候參。

某官稱呼伏候
台旨。
月　日具銜姓某　狀

凡門狀，用大白紙一幅，前空二寸，真楷小書，字疏密相對，如前式。武官不用全幅紙，但濶四五寸，後不用具年，但云某月日，姓某狀。忍吏同武官式，僧道同官員式，尤貴細書。

太平老人袖中錦云：古者未有紙，削竹木以書姓名，故謂之刺。後以紙書，故謂之名紙。唐李德裕為相貴盛，人務加禮，改具銜候起居之狀，謂之門狀。

李濟翁資暇錄云：門狀，文宗朝以前無之。自朱崖李相貴盛於武宗朝，且近代稀有生一品，百官無以希取其意，以為舊刺輕（之刺則今名紙），相扇留具銜候起居狀。而今又益競以善價紙，如出印之字，巧諂曲媚，猶有未臻之遺恨。幷丹誠正平生於今日，其亦如是乎。

丹鉛總錄云：古以通名為謁，至漢猶然，晉人謂之，

門狀。唐人謂之投刺。今人謂之拜帖。史記酈生傳。謁門上謁。案劍叱使者。使者懼而失謁。跪拾謁還走入報。漢徐穉傳。弔喪漸酒畢留謁則去。注。謁刺也。

忠曰。門狀辭別則主遣之。見送辭事。

古今詩話云。寇萊公寫刺訪魏仲先。隱論厯雅。相得甚懽。將別謂萊公曰。雖刺不復還。留爲山家之寶。

● 參狀

門狀又名參狀。見門狀處。

● 目子

忠曰。凡人名或事條等。其數多而不可備記者。列寫其品目於片紙。以備遺忘。此名目子。

敕修清規入院當晚小參云。提綱畢。敘謝。行者衆寮侍者呈目子。應得辭費。

忠曰。清規上文云。或有相送官客諸山留宿者。逐一條列預用呈稟止此。今所呈目子。列其名者。

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住持以擇定人名目子。并西堂勤舊。令客頭行者。請粥罷會茶。又掛鉢時。請知事云。維那至住持前。兩訊側立。住持付所請人名目子。

忠曰。又叢林請入牌祖堂等語。於住持人。其拳子。辭儀。其入牌祖師。屋裏緣語等。呈之住持。以充造語之用。此亦云目子矣。又請禪師號等。於朝廷時。列書其祖師行狀緣語等。呈之。內記以備造文之資。此亦云目子矣。故目子之名廣

● 批子

忠曰。敕修清規兩序進退云。擇定人名目子。辭目此一校定清規書之。目子作批子。然批子少異目子矣隱改名。固有意。批者小片紙書事累示人也。

書說曰、批者、但書事、摘要者。如禪林批子曰、謹某辭、猶或充某職等也。有首尾語。復用年月日。日本俗言折紙者、類此。莊子庖丁解牛說云、依天理、批大郤、導大窾。林氏曰、大郤、骨肉交際之處也。批、擊也。蓋以刀、背擊其骨肉間、迎迎然。骨肉自分離。書要者、類之。故云批。凡詩文批語、亦此義。如註語多。批則評至要、僅下三五字。品字箋云、批、手書評語、曰批。進學解、手不停批於六藝之編。

正字通云、批、示也。唐李藩傳、藩遷給事中、制敕有不便者、黃紙後批之。帝謂其有宰相器。

已下、略錄批式、亦文有長短。

普曜經立讚云、感和尚開講、忽然震動、具以表聞。則天大聖皇后、親還御筆、批云、省狀具、云昔因家譬微言、弘揚秘蹟、初陳之日、夢甘露以呈祥、開講之辰、感地動而標異、斯乃如來降歸、用符九會之文、豈朕庸虛、敢當六種之瑞。披覽來狀、欣暢兼懷。

蓬山堂外紀云、唐中宗內出綵花、賜近臣。武平一應制、賦詩云、中宗手敕批云、平一年雖最少、文甚警新。悅紅蕊之先開、訝黃鶯之未囀。循環吟咀、賞歎彌深。今更賜花一枝、以彰其美。

宋史張方平傳云、方平進芻草。帝親批之曰、卿文章典雅、煥然有三代風。又云、新法、罷河渡坊場、司農并及祠廟。宋閼伯微子廟、皆爲賈區。方平言、宋王業所基。閼伯封於商丘、以主大火。微子爲始封之君。是二祠者、亦不得免乎。帝震怒、批牘尾曰、慢神辱國、無甚於斯。於是天下祠廟、皆得不鬻。

宋李忠定公奏議、多御批。皆書議後。或云、依奏。或云、不允。所乞、今封還、卿奏。勿復有請。

王梅溪集御試策卷末云、御批、任賢擇、經學淹通、議論醇正。可作第一人。

● 免遠迎批

敕修清規、入院云、專使預書計、集住持、必先發批。

免来遠迎。

●送掛位批

敕修清規諸方名勝掛搭云。凡欲求掛搭。住持知允。隨職名高下。送歸堂前寮。受送人燒香請方丈拜謝。掛位或方丈發榜頭。領首座請送。則首座令堂司行者請知事一人。維那侍者及受送人。同至寮。首座燒香獻茶。白住持發我山門相送之意。

●請侍者批

敕修清規侍者進退云。住持批下堂司請新侍者。維那令行者賫批請。

●帖子

敕修清規遊方參請云。不拘早晚。不擇處所。否知進退。伺候住持求往方丈近事人。毋得呵禁。如允。仍備禮一拜。就求帖子到侍司附名云。道事方丈然置。令就上寮附名侍者乃第發榜頭下堂司維那令行者請新到喫茶畢出度牒上床曆。

忠曰。舊說言帖子即目子也。差矣。但小片紙書掛搭一僧某甲。與侍者附名之語也。

又敕修清規亡僧云。用小片白紙寫帖子云。

新到寮某甲上座某州人。

堂頭和尚　　堂司比丘　某　拜請

其餘佛事並準此焉。

舊說曰。道東傳。入元國。求掛搭於龍翔寺。請東陽拈出剪刀。令試頌。道即時呈頌。殺人刀夾活人劍一句當進不讓闊。自此能閉門戶了。爽身失命在斯時。東陽親書帖云掛搭一僧須侍者附名。有住持躬書帖如此者。

● 檢子

校定清規侍者職事云、凡上堂及法語當閲、即編錄、請呈檢子、發志書寫。

正字通云、檢、程式。今俗謂文書藁爲檢子。

● 日子

敕修清規入院云、行者進卓、擎硯、知事具狀、備盤、袱、拌呈寺印、新命看封、付知事、開封、新命親簽、訖、就狀上先僉押、次題日子、使印於上、知事收狀、衣鉢侍者收印、退卓。

忠曰、日子、子非助詞。乃十二支之子也。（餘見子字解）

題日子者、書朔日子、二日子等也。

岐陽和尚曰、狀上者狀尾也。寺印是山門重寶、不可容易、但入寺事需、不復別紙、浩敬納狀、即欵送來狀子尾、僅題日子、使印於其上、年月已詳于彼狀、故今只書某日甲子而已、使印於上、者、謂日子字上也。或曰、僉押下、日子上之中間使印也。

忠曰、岐陽言書某日甲子者、岐陽意謂、若入寺朔日甲子、則押下書甲子字、若二日乙丑、則押下書乙丑字、而其支干上使住持私印也。是訛矣。但既書某月、下書某日子、而日子上使印而已。

餘冬序錄（何孟春撰）云、年月稱某年月日、有云日子者、或謂此俗語、按文選、陳孔璋、檄吳將校文、年月朔日子云云、則日子之稱有自來矣。南史劉之遴與張纘等參校古本漢書、稱永平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己酉郎班固、而今本無上書年月日子。隋袁充上表、實曆之元、改年仁壽、歲月日子還共誕聖之時、日十二時每日必起子、日子之稱其是乎。

孔氏雜說（宋孔平仲）云、俗所謂日子、亦有所出。文選曹公檄吳將校部曲文、年月朔日子、注、發檄時也。然則日子日時也。（忠曰、陳孔璋爲曹公作此檄文）

忠曰、文選注、以子爲發撥時、則與餘多解字較異也。夜半子時、恐非發撥時。余謂餘多之解得理也。

葉子奇草木子云、北人無識字、使之爲長官、或缺正官、要題判署事、及寫日子、七字鈎不從右七轉、而從左匕轉、見者爲笑矣。

● 標

敕修清規唱衣云、行者鳴鐘集衆、前後喝定名字、知客寫名、上單、侍者依名發標。又亡僧估衣云、排字號、號記價寫在下、依號寫標、貼衣物上、入龕。

正字通云、標表也、立木爲表、識記于上爲標記。

忠曰、發者發遣也、發紙片標記、與買人、後時以此標票之而取某物也。

● 長標

忠曰、聯紙列寫、故言長標。

敕修清規亡僧估衣云、隨號依價、逐件別寫長標、以備唱衣時用。

● 引標

黃檗清規梵行章第五云、三 第七葉 共十幅

第一引票上某下某某宗師、爲傳戒大和尚。

第二引票上某下某某宗師、爲羯磨阿闍黎。

第三引票上某下某某宗師、爲教授阿闍黎。

第四引票上某下某某宗師、爲尊證阿闍黎。

至第十引票俱倣此　票用紅紙、長二尺餘、闊五寸。

忠曰、票標俗省。　上某下某者、檗山僧稱隱元、言上隱下元老和尚之類也。

● 單　名單

忠曰、以名書單片紙、故言單也。凡清規稱單者、數標名同物別、有名單、有單板、單位、見堂門、眠單、見坐門、並但言單、又有經單、差單、節單、單帳等、見簿券門、今此

即名單也。

又曰、僧堂單者紅紙小片、書各位名、一紙一名、以貼各位床上壁外面（今太清會知此）、別源東歸集、賀太康侍者侍藏偈云、五湖四海堂內客、一單一鉢標一名（名止）是也（及見三位鑑）。

敕修清規坐禪云、大衆歸堂、向裏坐（此止）。解者曰、面已坐牌、坐（此止）。依此、以名單在後壁、如東福僧堂、後壁當對面處、各書一圓相、藝州佛通寺僧堂亦後壁當坐、可對面處、書圓相、圓相中央、書竺土大仙心、東西密相付云云（參同契）一圓一字、即是第二世一笑和尚親蹟（親筆）。

敕修清規請長司職事云、長司合干人俱、排單、謁宗。

● 單票

叢林兩序須知（設職）知客須知云、在寺及新到僧衆有懇求進堂者、須先引拜方丈、給出單票、然後送入白椎那安單。

● 花押

見敕務門、僉押處。

● 遺囑書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遺囑式云。

某寺住持某、世緣報謝、風燭不停、所有隨身衣鉢、襯儲施利、非常住物、與兩序、抄劄估唱、某人主行喪事、餘俵衆僧看經行喪、毋致案多使用常住、幸察此意、伏希恭及。

年　月　日住山　某　押

● 遺書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有官員檀越諸山法眷、遺

書即當遣送　遣書式云

早亡
遊從宗合離之有數繼承推挽遙祗勉於
微緣唯爲假空
雪山登涉敢祈
保護以
書斯文并構不備

鄰封式云

住山無補毎依
鄰壁之光夢境元空奉謝世緣之幻囊諸
面別惟切心馳寫
佛日以流輝俾
宗風而益振伏惟
珍重

抄寄式云

切念住山有執
嗣門之友因循抱疾將爲畢世之人敬奉
手書聊伸
面別光昭
先師之令德道在
吾徒之力行無任傾勤伏惟
珍重

可備子書云

書拜　某人稱呼　某寺比丘　某　謹封

●病僧口詞

較修清規病僧口詞云
抱病僧某右某本貫某州某姓幾歲給到某處度
牒爲僧某年到某寺挂搭今來抱病恐風火不定
所有隨身行李合煩公界抄劄死後望依叢林清

規津送　年　月　日抱病僧　某甲　口嗣。

又見幻住菴清規。

● 訃狀

敕修清規尊宿入龕云、首座同兩序勤舊商確發訃狀。狀式云。

某寺喪司比丘　某等 右某山門不幸 堂頭和尚今月某日遽爾歸眞謹以訃 聞謹狀 年　月　日某寺喪司比丘某　狀

可漏子ニ書云

訃告　某處堂頭和尚禪師　具位　謹封

● 祭文

敕修清規尊宿遷化云。凡祭文皆喪司、侍記爲之。東漸清規送亡式云、祭文不拘時節、若爲師爲父則例屋讀之可也。

● 諡號

僧史略云、僧德高行、故有述其善行、則諡以嘉名、顯行則人皆不幽。是以六群比丘終非杜多之號。六和勝士方施所易之名。自漢魏晉宋、無聞斯禮。後魏重高僧法果、生署之以官、死追之而臨。去聲乃追贈胡靈公。此僧諡之始也。[illegible]原此出於太常寺矣。後周隋世唐初皆不行。至天后朝有北宗神秀居荊州、神龍二年詔賜諡大通禪師矣。

日本禪林諡號、始於大覺、見稱呼門禪師處。

● 可漏子

忠曰、納文疏紙囊也、書束袋、亦名可漏子、可漏即

是殼漏殼漏者卵殼也此人身骸又言封皮可殼
瘔音相近故假用猶如弄引作弄胤此類甚多
勅修清規迎待尊宿請狀云可漏子狀請某處堂
頭和尚禪師具位謹封　又山門請新命齋狀云
可漏子狀請新命云云　尊座前具位謹封
容齋三筆云蔡京竊弄威柄有一吳寶一雙緘
及紫匣來乃觀建轉運判官直龍圖閣鄭可簡
以新茶獻即就可漏上書祕撰運副四字授之
潛確居類書云勅黃用蜀中麻紙爲之其可漏
子又長於勅黃一尺　可漏子註云封皮
孤樹裒談云內閣題本用小揭帖楷書斜摺內
封外則可漏封以文淵閣印方縱鈐五筋箋大
如御史印
忠曰書束可漏糊封上下啓之之法截開其底
如筵可漏上下不封如竹筒然行者度筵於維
那時維那亦自底抽取之或曰可漏者上下通
筵可脫漏之義余謂若然則上下糊封者亦名

可漏當如何解之故此義不足取也
　巳下錄可漏即是殼漏之證
圓悟勤禪師錄普說云先師常云莫學瑠璃瓶
子禪輕輕敲人觸着便百雜碎參時須參皮可
漏子禪任是向高峯頂上撲下亦無傷損
雪巖欽錄奉之作但參皮殼漏子禪
　巳下錄身骸稱殼漏子
傳燈錄洞山价禪師章云師將圓寂謂衆曰離
此殼漏子向什麼處與吾相見衆無對
　拳珠故事徵此注云殼漏子身尸也
傳燈錄長慶稜禪師章云保福遷化人問師保
福抛却殼漏子向什麼處去也師曰且道保福
在那箇殼漏子裏　又南陽忠國師語云有知
識示學人但自識性了無常時抛却殼漏子一
邊着靈臺智性迥然而去名爲解脫 道集 錄外
　巳下錄衣幞可漏又殺可通用之證
恕中慍禪師錄云洪聰和尚送辭源法衣至上

堂粘衣示衆云者簡、是先錄誦句、與須中建下
皮可薄子。曰疾風吹斷不須刀斫然解而不開。
舊說云、破可薄貼小黃紙者、爲防蠹及也。蓋少時
用之、表其護至。　忠曰、此義不然。余謂可薄貼黃
紙者引黃之遺絡也。蓋食法破可薄貼黑紙者、蓋
黑花方水色、取敬護義也。

引黃者、正字通云、貼黃、卽古之引黃。唐制詔敕
有更改、以紙貼之、曰貼黃。其表章略擧事目、見
于前、對皮者、謂之引黃。後世奏以引黃爲貼黃、
不用黃紙。龍川志曰、富鄭公上章貼黃、言臣與
韓琦言不嘗起復、是以引黃爲貼黃也。李燾曰
貼黃、或曰押黃。

第廿三類 簿券門

●憑由

居家必用云、憑由謂證其事因也。
敕修清規聖節云、聖節啓散古規、所書堂僧堂司
給由、暫到客司給由、隨身照驗。蓋往時僧遊歷一
供帳、納免丁錢、官給由爲照、故遊方僧具度牒之
外、有僧帳免丁由、有何處坐夏由、有啓散聖節由。
以憑叙證、各來長僧。今雖不用、存其事以見古也。
解者曰、古規校定僧用也。由者公憑也。同叙其
事因由也。舊解云、觀其所由。張籍內塞詩云、共
喜邊鋒夜出、金吾不敢問、行由、皆謂來歷也。
臨川文集上仁宗皇帝萬言書云、其徒稍欲求節
防禁、千里之遠、有司不以憑由而阻之、使人無廹
戚之心。往來裕如也。然憑由之制、本用防姦、及其

小吏侮之、而返更防害、此又在官執事而宜深察之。

●免丁由

敕修清規云、往時僧道歲一供帳、納免丁錢、官給由爲據。

忠曰、僧人免民丁役、故納錢於官所、官收錢了、與據文、此爲免丁由。

又與供帳、廣及續財門免丁錢處交還。

小補韻會云、丁民丁、唐志男子二十爲丁、一說二十以上爲丁、人壽百年、爲期一斡十年、則丁當四十強壯之時、故曰丁。

忠曰、十歲甲、二十歲乙、三十歲丙、四十歲丁也。

杜氏通典食貨賦丁中云、晉武帝平吳後、有司奏、男子年十六以上至六十爲正丁、十五以下至十三、六十以上至六十五爲次丁、十二以下、六十六以上爲老小不事。宋孝武大明中、王敬弘上言云、十五至十六宜爲半丁、十七爲全丁。帝從之。北齊武成帝河清三年、乃令男子十八以上六十五以下爲丁、十六以上十七以下爲中、六十六以上爲老、十五以下爲小。隋文帝開皇新令、男女三歲以下爲黃、十歲以下爲小、十七以下爲中、十八以上爲丁、以從課役、六十爲老乃免。開皇三年、乃令人以二十一歲成丁。大唐武德七年、定令男女始生爲黃、四歲爲小、十六爲中、二十一爲丁、六十爲老。玄宗天寶三載、十二月制、自今以後、百姓宜以十八以上爲中男、二十三以上成丁。

通鑑綱目唐武德七年、集覽云、三宗史照解曰、黃謂稚幼髮黃也、四歲爲小、小謂細弱也、十六爲中、中者謂上下通也、二十爲丁、丁者當也、當強壯之實。

●坐夏由

忠曰。行脚僧在某寺過夏者。本寺給由文。

敕修清規云。有何處坐夏由。（詳還掛處）

●啓散聖節由

見還由處。

備用清規聖節路由式云。

嘗到一僧某甲上座。今月幾日。恭遇天壽聖節。已於本寺。啓散訖。憑此爲照者。

年月日　　某寺知客某押發。

●公驗

忠曰。自官出與證據文也。

廣燈錄。三聖然禪師章云。師參德山。參衆。堂中隔天太爲首座。問云。夫行脚人。須具本道公驗。作麼生是本道公驗。師云。瞎。首座再問。師以坐具便打。

云者。漆桶前後解作多少。貫良首座自後更不衲行。

【要】

虛堂錄。靈隱禪師語錄。知府吳狀元。請蘆租公據。立石上堂云。（云云）且道有何憑據。卓拄杖。公驗分

●祠部牒

康熙字典云。牒達協。切音疊。說文。札也。廣韻。書板。曰牒。又增韻。官府移文。謂之牒。

忠曰。祠部給度牒。故度牒稱祠部牒。

釋氏要覽云。祠部牒。自尚書省祠部司出。故稱祠

【駁】

稽年通論云。天寶五年。五月。制天下度僧尼。並令祠部給牒。今謂之祠部者。自是而始。

僧史畧云。案會要曰。則天延載元年。五月十五日。敕天下僧尼。隸祠部。不須屬司賓。知天后所以僧司實也。此乃隸祠部之始也。義取其善攘惡禱解矣。

之謂也。　又云、案識會要、天寶六年五月制、所度僧尼、仍令祠部給牒。給牒、自玄宗朝始也。忠曰、往時依試經得度、祠部給牒、起於後代。困學紀聞云、治平末年、始賣度牒。致之唐史、肅宗時裴冕建言、度僧道士收貲濟軍興。此鬻牒之始也。（又見談佚鑑三。又按滄浪子書、相公欲征伐軍興不足、乃令鬻形衣、鑽以金刀、銘不勝衣出、一東僧佚典、敬曾齋事與所有所本。）容齋三筆云、唐末帝（後唐潞王）清泰二年二月、功德使奏、每年誕節、諸州府奏薦僧道、其僧尼欲立講論科、講經科、表白科、文章應制科、持念科、禪科、聲贊科、道士經法科、講論科、文章應制科、表白科、聲贊科、焚修科、以試其能否、從之。此事見舊五代史記、不知曾行與否、至何時而罷也。蓋是時猶未鬻賣祠部度牒耳。周世宗廢併寺院、有詔約束、云男年十五以上、念得經文一百紙、或讀得五百紙、女年十三以上、念得經文七十紙、或讀得三百紙者、經本府陳狀、乞剃頭、委錄事參軍本判官試驗、兩京大名京兆府青州、各起置戒壇、候受戒時、兩京委祠部差官引試、其三處、祇委判官逐處聞奏、候敕下、委祠部給付憑由、方得剃頭受戒。其防濫之詳、如此。昇若今時只納錢于官、便可出家也。念經讀經之異、疑爲背誦與對本云。（忠曰、鬻度牒自[illegible]）

●度牒

卽祠部牒也。（與祠部文書）

敕修清規、沙彌得度云、凡行者初受度牒、以盤袱托呈本師、兩序各處、拈香禮三拜、選日設供剃頭。　又維那云、堂僧掛搭、辨度牒眞僞。　又亡僧唱衣云、拈度牒、於亡僧名字上、橫剪破。云亡僧本名度牒一道、對衆剪破。

虛堂智和尙錄、示行者智潮法語云、自唐以來、設官置局、試經得度。其間選中僧科者、官給貢牒、剃度爲僧。

舊說。曰、中華人為僧、不具必可受度牒者、未得買度牒、則只有髮而隨僧修學而已。謂之行者。如中華本朝、隔二十四歲、而方得度牒。謂諸路州府文集衆行者、當印定、求度牒疏云。故鄉路入千里路、空手要七十萬錢。

江湖紀聞云、真西山帥潭州時、有程二者、開旅店、有子年二十餘、屢謀於所厚者、欲弑其父。時西山以精明稱。所厚者慫慂已赴官首之。與其父母聞之、亦云。遣其子、送左院、推鞫。隨即伏案到、鼠尾刀解官、但問其故、剛卒無說云云。獄已成。西山疑之云云。西山一夕夢紫衣者告之、天地神祇夢神告之曰、此母怪其然、乃是二十年前事了。且知與程二、屏去左右曰、爾二十年前、做什麼事來。此事我知已悉。爾其無隱。程乃歷然曰、然。二十年前、有潙山行者、在店安歇、欲買度牒。某貪其財物、殺而有之。所殺見埋廚中。西山委官、籍其家產、可千緡。并掘其屍、果在。遂將程二、送左院、鞫審其子、依伏與前同無異云云。西山曰、僧若做一生計、我自與爾一千貫錢去。其子曰、若得千貫錢、我買本度牒、潙山出家去。西山遂將所籍家產千緡與之。程二編管建昌軍。時嘉定壬午年也。

忠曰、度牒不具、買可以此知。

今錄中華度牒式。

行在禮部拘會到

大明律內一款、若僧道不給度牒、私自簪剃者、杖八十。若由家長、家長當罪。寺觀住持及受業師私度者、與同罪。還俗。除欽遵外、本部　今填釋字玖千陸百捌拾玖號度牒、給付靈珍。收執遵照、須至出給者。

釋字玖千陸百捌拾玖號

靈珍參拾捌歲、係日本國　向州人

熊谷長男、永樂年間、禮父捨送前

住南禪寺出家披剃爲僧投禮
中和維□爲師習經宣德柒年捌
月內奉本國差來朝
貢請給度牒
右給付僧人□珍收執準此
宣德捌年伍月貳拾伍日
資善大夫行在禮部尚書胡 一押
右侍郎章 一押
奉政大夫祠祭清吏司郎中郭 一押
奉直大夫員外郎易 一押
承德郎主事馬駿 一押
沈□慶 一押
都吏徐政 一押
令史嚴壽 一押

日本國度牒式

治部尚書

駿州有渡郡久能寺沙彌□□俗姓氏
平、見年十八、投於當寺住持□□爲
本師、賜度僧牒、剃髮受具者
右被太政官符稱右大臣宣、奉
敕件度者姓平、宜仰治部省與剃度牒者
准敕故牒
承久元年乙卯十月廿日　左大史小槻宿禰國宗給
參議郎兼治部郎 藤原信行 押
典主 事官闕
鴻臚 丞正六位上行 平 貴弘 押
鴻臚 少卿 闕
典客郎中暑令正五位上 橘 成恒 押
治部主事正六位闕
治部郎中正六位上行 源 □□ 押
治部侍郎從五位 紀 □成 押

右度牒白紙。紙高壹尺壹寸捌分。濶壹尺陸寸陸分。文字皆板刊。蓋出牒案故。省寫功也。但所新加者。初發州有度等綴字。又件度者姓卒之卒一字。元年之元一字。乙卯字。(亦年號)十月廿日之十字。廿字。人名花押。此等筆書耳。三大印。字不可辨。蓋治部省印也。三印皆同。

● 綾牒

虗堂愚和尚錄。示行者智潮帖云。南渡之後。出綾紙易補帖(辞二行者也)

佛祖統紀法運通塞志云。南宋高宗紹興三年八月。自治平(北宋英宗年號)始鬻度牒。舊以黃紙印造。僞爲者多。戶部朱異始奏。令僧道用勑綾牒。 述曰。唐明皇天寶中。度牒已用綾素。本朝太宗初年。嘗度十七萬。眞宗天禧。嘗度二十三萬。想此時但用紙牒。使之易辨。今歟汗實。欲重其價。故用勑綾。比同品官之告身。亦見朝廷之重僧也。

● 供帳

敕修清規云。往時僧道歲一供帳。納免丁錢。官給由爲憑。(辞三由帖)

佛祖統紀云。唐玄宗開元十七年。敕天下僧尼。令三歲一造籍供帳。始此。 志磐曰。出家學道。要以從師受戒爲之制。初未嘗挂名於官籍。自漢明至唐初。莫不然。至則天延載。始令二衆隸祠部。而明皇正觀。始令三歲造籍。肅宗至德。復令鬻牒。謂之香水錢。逮我本朝南渡。則又創免丁之賦。謂之清閑錢。噫。倖官弗我所制。餘方爲清淨者。不得不行。豈如來以佛眼觀末世。爲吾徒者。當勉顧留法乎。

噫(忠曰。正觀字誤。當作開元。)

僧史略云。夫得暴之人。且無限稍出衆之士。豈有司存。泥來文物之朝。須設糾繩之任。其有見彼開旋入。恒循役而奔來。或黨冒名。實非高士。僧之內律。豈能御其風牛佚馬邪。故設僧局。以轄之。立名

籍以紀之。周隋之世無籍而知。唐末主張。方聞附
隋文宗太和四年正月祠部請天下僧尼冒名非
正度者具名申省。各給省牒以憑入籍。時入申名
者計七十萬。造帳入籍自太和五年始也。若然者
前豈無籍帳耶。覽魏書昭玄寺供玄署籍。何就新
僧務乎。對曰。勸造僧帳。護度不同。或逐寺總知。或
隨州別供。或單名轉數。或納牒改添。故不同也。然
則出時君之好尼。乃入籍之解張。今大宋用周顯
德條貫三年一造。著于律令也。
事物紀原曰。僧帳。唐會要曰。舊制僧尼籍三年一
造。其籍一本送祠部。一本留州縣。又開元十七年
八月十日。敕僧尼宜依十六年舊籍。則僧尼供帳
始於此耳。僧史略曰。唐文宗大和四年正月祠部
請天下僧尼具名申省。以憑入籍。入籍造帳自太
和始也。二文不同。以會要為正。本朝用周顯德事
三年一造帳。定著於令。

● 籍

前漢書功臣表注。師古曰。籍謂名像也。
琅邪代醉編云。籍者。一尺二寸竹牒。記人之年名
字物色。懸之宮門。

● 簿

篇海類編云。簿去聲。讀如步。籍也。帳也。
正字通云。簿。簿故切。蒲去聲。籍也。又手版也。周禮
司書注疏。古以簡策記事。若對君以笏記之。後代
用簿。簿今手版。

● 戒臘簿

舊說曰。戒臘簿者。小僧籍也。
敕修清規。維那云。或有絕緣。或暫假出入。將戒臘
簿假簿。堂司須知簿。親送過客司令填之。又附
掛搭云。侍者先期取堂司戒臘簿檢看。新掛搭戒

臘在上者一人。為參頭。

● 輪差僧簿

敕修清規聖節云。輪差僧簿。依戒次各書其字名。

又見差單處。

● 堂司須知簿

見戒臘簿處。

● 假簿

見戒臘簿處。

舊說曰。假簿。即請假帳也。

● 砧基簿

敕修清規交割砧基什物云。入院後。須會兩序勤舊茶。詳細詢問山門事務砧基契書什物。逐一點對交割。

中峯本禪師錄擬寒山詩云。十冊古傳燈。轉作砧基簿。

舊說曰。砧基礎石也。南海寄歸傳。結淨地。法謂初造寺時。定基石已是也。砧基簿者。始建寺所定。殿堂廊廡柱礎之圖。雖後日無用物。然住持人。不可不知。故入寺後。詢問兩序勤舊。今中峯嘗謂。今時叢徒泥語。不徹本源。故傳燈不善人。猶如砧基簿。無用於後年也。

● 日黃總簿

舊說曰。常住總簿。黃檗染成紙。避蠹。故言黃簿也。

敕修清規副寺云。收管支用。令庫子每日具收支若干。僉定飛單。呈方丈。謂之日單。或十日一次結算。謂之旬單。一月一結。一年通結。有無見管。謂之日黃總簿。

山菴雜錄云。提點舜正堂云。今叢庫司知事人懶

役常住。日黄簿未成。（詳職位門監寺）
雲巖欽禪師賀森溪副寺頌云。最難一箇日黄簿。
列函玄關無少差。（詳職位門副寺）

●衣鉢簿

僧家發財。日衣鉢。見錢財門。
西巖惠禪師語錄行狀云。留來衣鉢簿。大書其後。
付寺之執事者。遞辦後事。

●單 寮單

單係紙列寫目錄也。
敕修清規亡僧唱衣云。行者鳴鼓前後。喝定名字。
知客寫名上單。侍者依名發標。又亡僧抄劄衣
鉢云。收拾經櫃函櫃衣物。抄劄具單。

●差單

舊說曰。差單者差帳也。

敕修清規聖節云。每日堂司行者。將輪差僧單。須
預先一日。請住持頭首衆僧。各書雙字名。僉押畢。
衆多少。依戒具寫差單。排定日分。周而復始。
差單式云（見白狀書）

今具逐日輪僧上殿名員于后
某日　住持臣僧　某甲首座　某甲書記
　　　某甲殿主　某甲知客　某甲西堂
某日　某甲維那　某甲上座　某甲都寺
右具如前
今月　日堂司　某　具

●草單

敕修清規夏前出草單云。叢林以三月初一日。出
草單。方丈止掛搭。
草單式云。（戒次未書 名字盡書）　又見圖牌門戒臘牌。

衆戒臘

威音王戒

陳如尊者

空劫和尚

至元幾戒　　元貞幾戒

某甲上座　　某甲上座

大德幾戒　　至大幾戒

某甲上座　　某甲上座

右具如前。恐有差悞。請自改正。伏奉

衆悉。　今月　日堂司　某　具

忠曰。至元元貞等。修撰敕修清規在此年間。故笑隱權書示例而已。實可依某人受戒年曆號第幾年而已。余嘗遊一寺。仰觀貼堂單題曰文明戒。蓋在時文明年間草單。沒量智次第寫將去。某不曉文明何義。余拍同遊肩語言。此圓一衆非凡。同遊怪問。爲甚得知。余指言文明戒人。猶不死在茲。卻後必可與仙異爭年歲矣。同遊大笑絶倒。

● 單目

忠曰。據單記品目也。敕修清規退院云。方丈什物點對交割。具單目一樣兩本。住持兩序勤舊僉押。用寺記印。

● 月單

舊說曰。副寺收管支用。一月一結曰月單。

忠曰。敕修清規云。一月一結（詳副寺條）是也。或清規殿稱之月單四字。

● 旬單

副寺十日一算。謂之旬單。（詳副寺條）

● 日單

剛寺。每日僉定收支。謂之日單。〔詳日貪籍簿處〕

● 飛單

日單呈方丈。此謂飛單。〔詳日貪籍簿處〕

忠曰。飛單者。蓋一日所記。條目不多。數紙往來。如飛。故名之。

● 床曆

舊說曰。床者僧堂床也。曆者記其籍床僧籍之帳也。凡堂僧依戒臘次第而定位。以首座爲首。

敎修清規維那云。戒臘資次床曆圖帳。凡僧事內外。無不掌之。

僧寶傳。雪竇顯禪師傳云。顯與學士曾公會厚善。曰。靈隱天下勝處。珊禪師吾故人。以書薦顯。顯至靈隱。三年。陸沈衆中。後曾公奉使浙西。訪顯於靈隱。無識之者。時堂中僧千餘。使吏檢床曆。物色求之。乃至。曾公問向所附書。顯袖納之。曰。公意勤。然行脚人。非督郵也。曾公大笑。珊公以是奇之。

● 文曆

籍帳。曰文曆也。

禪苑清規。監院云。知常住。錢物僧供之數。須與知事結絕。文曆分明。及堂頭公用。合行支料。亦具文曆。拘管用院印印押。遍知事知之。

人天寶鑑云。通明集南嶽讓和尚。有院主二十年。管執常住。不曾支曆。一日有司磨勘。因繫在獄。乃自惟曰。我此和尚。不知是凡是聖。二十年佐助。伊今日得此苦毒之報。馬祖於寺中覺知。令侍者裝香。端然入定。院主於獄中忽開心開。二十年。用過錢物。一時記得。令書司口授筆寫。計算無遺。

● 帳

正字通云、今俗會計事物之數曰帳。又云、具來歷課役、以報度支、爲計帳。即今之文簿曹籍。舊唐書食貨志云、每歲一造計帳、三年一造戶籍。周斯名義考云、今俗謂簿籍曰帳目、謂書帳簿也。帷也。應有以簿籍爲義者、按漢戰國策時、上計顏師古曰、計若今諸州之計帳。是師古亦用帳字。其來久矣。

忠曰、計數記曰帳。唐書已見、師古亦唐人、正字通云今俗非也。

丹鉛總錄云、吏胥下逮市井米鹽帳簿、期用省畝俗字。如從作尔、壽作寿、盡作尽是也。

●單帳

勅修清規亡僧唱衣云、造單帳。

單式云、

> 堂頭和尚示寂、具衣物估唱、鈔數收支、于后。

●圖帳

> 一收鈔若干（係某件賣）
> 一收鈔若干（係某項收）
> 一支鈔若干（係某項用度）
> 一支鈔若干（係某項支使　逐一列寫）
> 已上共收鈔若干
> 共支鈔若干
> 除支外、見管鈔若干（[illegible]）
> 右具如前
> 年　月　日具寫行者　某　具
> 呈把帳執事人、兩序具寮名、書名僉押。

勅修清規、掛搭掛看云、若圖帳已定、則請堂司、具眾名、入圖。或人多、列戒次後。又對掛搭云、既曰隨眾、當依戒臘、依戒佛制也。況諸圖帳、及眾寮戒臘牌、不以名字分高下。

忠曰、牌與帳二物也。牌謂楞嚴會、寫念誦巡堂圖、被位圖、鉢位圖等也。（或見戒臘牌門）帳謂諸記名帳也。

又曰、舊解者謂牌者戒臘牌等牌也。（止此）此說非也。已言牌帳及衆寮戒臘牌、可知牌不兼戒臘牌矣。

● 火帳

忠曰、飯頭計人口打飯之帳也。

雪巖欽禪師錄、仰山普說云、某秋暮一陣業風吹入十八重無間地獄中去、被閻羅老賊與儞打算、火帳開了、索飯錢。

● 板帳

敕修清規亡僧板帳云、板帳之設、蓋古者凡立成式、必書諸板、示不可移易也。故叢林亡僧有板帳焉。凡僧亡、以其所有衣物、對衆估唱、然貲歸也。估唱得價、必照板帳。（板帳式詳亡僧）

● 契書

入院後、謝開契書什物、辨砧基簿籍。

忠曰、契書、和俗所謂手形也、田產等買收之證狀、或錢貸財等證文也。

正字通云、契、約也、今謂之券。

● 印紙

忠曰、叢林以小片紙朱印其寺號、謂之印紙。凡僧衆齋會、先後散印紙、後日受齋人各持印紙詣（齋主家）、收齋去。

朝廷亦有印紙、見。宋史選舉志、考課云、太宗即位、因治（云）諸州幕職官及縣令簿尉、皆戶部南曹給印紙曆子、俾州郡長吏書其績用愆過、秩滿送有司。又職官志都官郎中云、以役之輕重、均其勞逸、給印紙、書其功過、展減磨勘歲月。

● 俵子

忠曰、俵子、蓋印紙之類。

湖海新聞云、張居士宋朝都吏也。禪道純好、道甚堅。至元庚辰、常齋僧道。一日先散俵子一百箇、至日齋此赴齋、剋期收俵子、只九十九箇、不見一箇。居士付之不問、得支齋九十九分、此心終不滿焉。夜夢、一道人來告曰、俵子在我拐上。覺而觀、思其日並無道拐者。想是道院瞻拐先生、遊於井亭下。覺舁往道院、叩門觀之、果見拐上有俵子。題得四句云、特來赴齋見我不采、空腹且歸、俵歸我拐、因知仙亦赴凡齋矣。

● 開具

忠曰、具者、詳舉物數列記也。

正字通云、具者物數可自見、故从目。物具可收持、以克用、故从廾。會事物彙備焉。

敕修清規亡僧板帳式云、開具內雙貫文云云。

江湖紀聞云、襄州張狗鄉孫、剝屍於棺角、得板尺餘、上書云、此屋某年某月某日壞、某人買去。某顛。某人買去其料、故得價錢若干。開具甚悉。造屋者都料尚在、其孫問之、但云、昔造屋時、有貧子求役、月餘告去、酬價不受、人皆異之、由今思之、必此人所為。

東都事略徽宗本紀曰、宣和七年詔曰、有司凡有侈濫耗之事、理宜裁抑、應不急之務、稱名之費、令御職司條具以聞。

● 右具如前

凡開具尾書此四字、爲結語。

敕修清規暑節經單式云、今具經文品目于后（經名）云云。右具如前。（詳文疏門經單、又見此篇）

或曰右具在前。

北磵續集圓悟和尚出隊疏跋云、圓悟老人還

鄉照覺盡薄，亦有說文飯不足之態，發一先驗。葛藤如許，尋常教人信口道，則右具在前；若信脚行，則未敢相許。